

昆仑殇

作者：毕淑敏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第一个冬天，发射有军事卫星的国家，自高空所摄我国昆仑山地区的照片中，发现了一条奇异的曲线。

这是什么？

新式武器试验场？国防设施的伪装？中国人修筑的马奇诺防线？抑或又一条长城？情报人员陷入忙乱之中。待到高精度分辨仪器，经过连续动态观察，电脑显示出最终结论之后，他们愕然了。

海拔五千公尺以上的高原永冻地带，摄氏零下四十度的严寒，这些徒步行进的中国军人们，究竟要干什么？

他们等待着它的消失，或者是凝固在那里。

然而，曲线顽强地向前延伸，延伸……

—

昆仑防区作战室里的会议，已经开了整整一天了。

摆在铺着墨绿色军毯会议桌上的所有菜碟，都盛满了烟蒂，象富足好客的乡下人端上来的菜。散落在地面上的烟灰，薄白细腻，看得出都是些上等货色。

丢下第一支烟蒂的人，此刻却睡着了。

他很矮小，缺陷增加了他的威严，作为昆仑防区最高军事指挥官，他的名字被“一号”所代替。一个除了零以外最小的数字，又是一切天文数字的开始。谁能逾越过“一”呢！

他也实在太累了。急电之下，以一个连的兵力清雪开道，将业已封山的道路打开；两个司机轮番开车，昼夜兼程，才得以赶到军区，领受了总部关于进行冬季长途野营拉练的最新指令。之后，飞驰上山，赶到这座赫红色花岗岩造的石屋里，就这样也已经晚了。内地部队，闻风而动，为摘掉“老爷兵”的帽子早已离开温暖的营房，“拉”到野外“练”去了。

唯有高原部队因拉练一项尚无先例，还在举棋不定。副统帅提出必须做到“四会”：会吃饭——必须自带生粮野炊；会宿营——意味着甩开帐篷，露宿在冰天雪地；会走路——摒弃不多的现代化运输工具，徒步负重行军；唯有最后一条容易：会做群众工作——防区内几乎没有老百姓，尤其是冬季。但前三条已经足够了，严酷的自然条件加上苛刻的人为要求，昆仑将上以血肉之躯和昆仑相撞，后果将难以设想。

空中，弥漫着烟雾。起初，它们是柔弱的，若有若无地积聚在房屋的最高处，随着时间的推移，它无声元息地卷曲重叠增厚，一寸寸蚕食着清朗的空间。然而一股又一股粗重的气流，依旧汹涌喷出。烟雾象帐幔一般使得所有军官。们的面目都变得朦胧了。但，他们的意见仍大们径庭。

会议陷入了僵持。

记录者可以休息一下了。作战参谋郑伟良迅速浏览了一下自己的会议记录簿，随手改正了几个错别字。还好，纸面清楚整洁。语句有的地方不很连贯，个别处简直前言不搭后语。

可这不是他的过失，发言者水平如此。记录唯其原始，才有价值。但

他不能否认，自己对赞同拉练的意见，记得简略些，对主张灵活变通的意见，则详尽条理些。记录时不觉察，现在通篇观来，倾向性就明显了。他有点儿惶然，作为一个参谋，他是无权在这种场合留下自己存在的痕迹的。

司令员醒了。反常的寂静惊醒了他。他从略显宽大的座椅里站了起来，舒适地打了一个哈欠，又伸了一个懒腰，接着，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从烟雾里，他嗅到了迟疑、悲哀、痛苦，以至怯懦。这一切，都在他的意料之中。他的下属们所经历的心理历程，他在军区的会议桌旁，全都经历过了。

他清楚地记得自己在听到“四会”的一刹那，倏地火了。“四会”，“四会”，这么说，我们现在是“四不会”了！我们守在昆仑山上，是一伙吃军饷、拿烧火棍的饭桶喽！

哈！连饭桶都算不上，饭桶好歹还会吃，可我们连吃——都不会！真是岂有此理！这念头象闪电一样划过脑海，跟着传来闷哑的雷声——

他被自己的想法吓坏了，禁不住用余光睃了一下四周。惊惧中他忘了，多年的戎马倥偬，到了他这一级的军人，脸色已不再能显示心绪的变化。

震惊过后，他表示服从，并竭力使思绪纳入指示的轨道。这是军人的本能，也是形势的要求。自从“天下大乱”以后，军队格外要求服从。

如果不服从会怎么样？撤职？回老家种地去？昆仑防区将换上一位新的司令员？昆仑部队依然得去拉练？……这些十分可能，但他没有想过。要是他对每一道自己感情上不能接受的命令都想那么多的话，别说当“一号”，他连排长都当不上。别以为只有士兵才需要服从，其实军官具有更强烈的服从意识。因为他们是从最优秀的士兵提上来的，而最优秀士兵的最要紧的素质就是服从。新兵身上的服从象一株小草。老兵身上的服从象一棵大树。

一号如今面对不同意见如同面对着一片杂芜的丛林。他从郑伟良处要过记录，很快扫了一遍，鹰隼似的目光，又从到会者脸上缓缓掠过。他要将所有的林木从根上砍掉，露出白森森的茬口，然后，树立起统一的意志来。

“同志们！”他的声音十分暗哑，这使刚才怀疑他是否佯睡的人，相信他确实是睡熟了。其实呢，包括这场睡眠都是他预先计划好的。既然有人想不通，就得给个说话的机会。

他何不借此养养神呢！

“地图。”他头也不回地说。依旧嘶哑。他没有咳嗽清清嗓子的习惯，再暗哑的命令，也是命令。

郑伟良掀动机关，石墙的岩缝自中央裂开，无声地滑向两侧。一幅顶天立地的防区军事地图，满布蛛网似的符号和数字，呈现在人们面前。

“我要的是全国地图。”一号略有不快。最优秀的参谋，应该听到指挥员没有说出来的话。

很快，一张全国地形图挂在合拢了的高墙上。图太小，显得有点儿局促。

郑伟良递上一根木棍，一号接在手里，却不再理会地图，随便聊天似地开了头：

“在座的同志们，当然首先是我喽，荣幸得很，都有两套档案，一套在军区干部部，记载着你何时入党，何时作官，官至几品，受过什么嘉奖立过什么功等等。也许呢，还揣着你的处分决定，记录着你犯过不想要乡下老婆之类的错误。”

很可笑，然而无人笑。

“还有一套，在那边。”一号用细木棍点了点窗户。这不是命令，人们却不由自主地把头摆了过去。想到暗中有对手的两只眼睛在评价着自己，不禁有些惴惴然。

“这也是荣誉喽！别说一般人享受不到，离了昆仑山，你的官再大些，也没这待遇。那上面写点儿什么，我们将来总会知道的。有一天仗打起来，到时候翻出来一看，吓，某某稀泥软蛋，带兵最差劲，他防守的地带最易攻破。你就是战死在疆场，只怕做鬼都不光彩！”

一号的口气，并不严厉，听的人却为之一震。

“别人的记录，咱们暂且看不上。郑参谋的记录，我数了数，共有三十次提到缺氧，二十四次提到零下几十度，至于海拔高多少米，简直是无人不谈，我也懒得数了。说这些有什么用？是你们不知道，还是我不知道？！我命令，从现在起，谁也不许扯这些没用的数字！”

说那么多，无非是昆仑山苦。不苦，要我们这些人干吗？！我问你们，在座的，谁能用两匹不带鞍子的光背马，倒替着骑，换马不换人，马歇人不歇，能骑着马睡觉，在高原上一跑几天？”

有几个想回答，一看势头，又忙象大家一样低下了头。

“我再问你们，谁能怀揣一条生羊腿，鲜血淋淋，不烧，不烤，不煮，不炖，充饥解渴全靠它，三五天粒米不进，枪一响，照样打仗？”

无人回答。

“我们的对手能做到。”一号沉重地叹了一口气，白色烟雾剧烈地抖动了一下。

“我们原来也是能做到的。”一号有资格讲这个话，他是当年进军昆仑的先遣部队成员。“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我们变得娇了，阔了，蠢了！住要帐篷，吃要高压锅，走路得坐汽车，一副老爷兵的派头。皮大衣皮帽子皮鞋皮褥皮手套，一群羊剥了皮也装备不出我们一个班。这个样子，还怎么打仗！我当司令员的，耻辱啊！”一号的目光流露着真正的悲哀。

哀兵必胜，哀帅的力量就更大。军人们被感动了。

不过也有例外。那个年轻轻的郑伟良就觉察到一号的描述并不准确。茹毛饮血骚扰国境的，并不是对手，而是被他们收买利用的土著边民。是有意疏漏，还是……未及郑伟良分辨，一号索性自己点透：“当然啦，他们也不乏少爷兵，我就碰见过一位。边境会晤，他穿了套挺漂亮的粗呢子军装，满身香气，很年轻，官阶可是和我相当的……”一号突然一顿，连最敏感的郑伟良也没有察觉到这其中的酸味，一号就很快接了下去，“他对我说：‘请问阁下，你们那里出产些什么？’我一愣，出产什么？出产石头和大风！只是这话是不能说的。我不知如何回答，翻译点拨了我一句：‘反问他。’我赶紧照办了。”

一号停下来，等着人们发出的轻微笑声。殊不知，当时的情况是一号并未经翻译提醒，旋即反问了对方。为了缓和过于严峻的气氛，一号撒了个小小的谎。

“他倒挺痛快，毫不掩饰地回答我：‘很抱歉，阁下。我们这边什么都不长，没有任何值得留恋的东西。我想，上帝是公平的，你们那边也是这样，对吗？’尽管是对手，我还是很欣赏他的坦率。于是，我点了点头。心里可怪不是滋味，好象把什么国家机密给出卖了。”

他倒没一点儿家丑不可外扬的意思，凑近我说：“我真不明白，为什么

国家与国家之间，竟然为了仅仅几平方英里如此贫瘠的土地，要彼此扑上去紧紧扼住对方的咽喉？’这一次，我可没迟疑，面对着他那双漂亮的蓝眼睛，我告诉他：‘先生，在我们这块土地上，出产一种最主贵的东西，它的名字叫做尊严！’”

说到这里，一号严肃起来，他用手中的小棍在地图上棕黄斑驳夹杂白晕的区域，勾勒了一个不规则的圆：“这里，就是我们的防区。”小棍在地图上轻轻敲击着，凝聚住了所有人的目光。

寂静无声。只有屋内的烟雾呼地抬高了尺许，下缘颤动着，久久沉阵不下。

一号再没有说什么。缓缓地、缓缓地将细细的木棍轻轻移开了。

以后的事情，就变得十分简单和自然。进行拉练的决议一致通过。作战室里的空气热得要燃烧，一号反倒淡淡地说：“刚开始有些同志谈了些不同意见，我看很好。怎么吃，怎么走，怎么住，你们不知道我也不知道。高原拉练没有现成经验。我带着部队先走一步，摸索成功了再全面铺开。你们看呢？”

没有人反对。争挑重担也需职务相当。政委因病到内地休养去了，大家尊崇地望着这位瘦小的老人。

紧闭的门一打开，烟象爆炸似地散了出来。郑伟良挟着会议记录簿，怅怅地离开了作战室。

会议一结束，柴油发电机就停止了转动。整个营区堕入黑暗之中，过了一会，星星点点的烛光亮了。

确信不在任何人的视野之内，一号放松了对身体各部分的控制，顿时，他几乎瘫倒在地。骨和关节的每一个接触面，都又涩又糙，渴望着一种温暖柔滑的液体滋润。每走一步，他都能清楚地感觉到骨茬间的摩擦，好象还带着轻微的声啊。并不很疼，却令人恐惧——不定哪一下会突然闭锁住，以至关节永远不能打开，如果这结局一定要出现，最好等到拉练后。他知道自己身体已经不会允许他在山上呆太长的时间了，这最后一次，他要干得漂亮些。

脚不争气，得歇一歇才能走。他把身子倚在一扇窗户旁。昏黄的烛光透过双层玻璃上的冰霜，变幻了大小不等的圆环。

二

“话说那畜牲张开血盆大口，一对眼睛吊得铜铃样大，山似地压了过来……”屋内有人绘声绘色地讲故事。

“难道还有人不知道武松吗？”一号想着，靠得近些，脸上挂着慈和的笑。

“一枪响过，嗨！那可真叫绝了，对穿了那畜牲的双眼，登时成了两个血盅，砰地一声，倒下了。他提着短刀走过去，打算先割下点儿好肉带回去给大伙充饥。不曾想那畜牲并未断气，呼地腾起，挟着冰雪扑天盖地而来。正当这时，斜里冲出一人，手握利刃，连胳膊带刀直捣进那畜牲的口中，在喉咙口连搅三下，那畜牲临死前将双牙一锉，便把那人半个肩膀扯了下来……”

一号感到微微的颤栗。

民间的故事，是爷爷传给孙子，几代才增删一次，军人的传说，是老兵讲给新兵，几年就相当于一代。先遣部队的事情，已经变得这样富于传奇色彩了。那故事主人公就是他自己。英勇救人的烈士却至今不知是何姓名。

屋里另外一人又说：“听说一号将那白牦牛的尾巴割了下来，请组织上寻找烈士的家人。说起那尾巴，更叫神了，根根如银似铁，中间都是空心的，吹口气，哨似地响……”

这话前半属实，后半就不确了。那白牦牛固然神奇，尾巴丝却是实心的。只是，不知它现在何处。腿已经好些了，一号还想听听下级们聊些什么。即使是再大的官，你也不能禁止下属们聊天，特别是杜绝随心所欲地议论自己。一号有点儿心虚，却又舍不得走。“不要紧，即使有人发觉，他们本人会比我还要尴尬哩！”——一号给自己壮着胆。

窗内换了一个嗓音，颇有点儿权威地说道：“有一年，从运送给养的卡车驾驶楼里跳下一个极漂亮的女军医……”

“有肖玉莲漂亮吗？”有人打断了问。

“别打岔呀！当然有了！不过，肖玉莲也是真叫漂亮……这么着吧，一样美，总行了吧！”

这些小伙子，又在谈女人！一号有点儿恼火。肖玉莲是什么人？大概是女医生护士之类的。他早说过，昆仑山上不能要女人，偏就有人不信。自从三年前调上一批，至今扰得军无宁日！他拔腿想走，屋内的活语又把他钉到地上。

“女医生说她找人，随口叫出一个名字。听的人吓了一跳，这名字又熟又不熟，昆仑山上谁都知道，可谁都没敢叫过。你猜来人是谁？她是一号的老婆！当天夜里，流动哨围着一号的宿舍，轻手轻脚地转了一圈又一圈……”

“听到什么了？”几乎是异口同声。

他妈的！一号在心里骂了一句，可又无可奈何。除非他立刻闯进去，否则，什么变故也打断不了这饶有兴趣的话题。昆仑山上最末一号的士兵在这一刻，也找到了自己同一号相同的地方：大家都是男人吆！

“当然听到了。一号对他老婆说：‘谁叫你来的？’没人吭声。一号又说：‘你马上给我回去！’女医生还是不吭声。‘你倒是说话呀！光哭算怎么回事！’敢情女医生用枕巾捂着嘴哭呢。半天，才听她开了腔：‘我是军人，我是医生，我来看看你，犯了你哪条法？报告我都打好了，过几天批下来，我就正式调这儿来！’一号立时火了：‘你想来？昆仑防区我说了算，我不点头，没人敢要你！’‘你……你……’女医生气得说不出话。一号又劝她：‘你也不想想，全防区都是光棍汉，就我一个人带着老婆。走到哪不管说什么大家都会想到我有夜夜搂着老婆睡觉的福份，我还能当司令员吗？昆仑山上什么都需要，就是不需要这些婆婆妈妈的事情，你赶紧给我走吧。’女医生还想说什么，只听一号讲：‘告诉你，流动哨在这周围已经绕了三个圈，现在就在窗外站着听呢！’”

众人吸了一口凉气，紧接着问：“后来呢？”

“哪还有什么后来！后来流动哨就走了吧。女医生没几天也走了。听说是苏州人呢。”

一号缓缓地踱开了。清冷的月光洒在他的身上。朦胧的山，朦胧的夜。他的心被一股宁静安谧的气氛包裹着。关节仿佛不那么僵硬了。估计拉练没问题。

想到拉练，他立刻又紧张起来。这样的暗夜，正好考虑决策。需要成立一个“拉练指挥部”。具体人选需要亲自定。精干为原则。副职要不要呢？他思忖着。副职的作用有点儿象女人，小事尽可以由他们去操办，细致牢靠，比你自已还周到。但大事就得正职拿主意了。

正职相当于男子汉，天塌下来，你得顶着，是祸是福，你永远独挑一份。但话又说回来，副职多了，如果意见相左，你的意志便会被干扰。想到这里，一号决定“拉指”不配副职。由他一个人说了算，去揭开昆仑防区历史上新的一页。

嚓，嚓，前面传来有节奏的脚步声。又是流动哨。一号抖擞精神，他立即由蹒跚的老人变为威严的指挥官了。

一号房间的门虚掩着。

“老的要走，新的乍到，就这样疏忽！”尽管房内并没有太多的秘密，如此门户开放，毕竟是警卫人员不可原谅的过失。一号生气地想。

推开房门，眼前的景象出人意料。

文件柜敞开着，抽屉被整个拉了出来，倾斜得象架滑梯。文件散失各处，扉页上的“秘密”字样，象一双双恐怖的红眼睛。一个彪形大规伏在桌上，以手电照明，正在紧张地抄写着。

“什么人？！”一号迅速闪在门侧，厉声喝问道。右手下意识地摸向腰间，虽然那里并没有手枪。

抄写人被断喝吓得一抖，手中的笔失落地上，大张着嘴转过身来。手电筒的雪白光柱，自下而上斜着照亮了他的半边脸。

“噢，是你。这么晚了，来干什么？”一号平和地问。

大汉蹑嚅着，说不出成句的话。

看来得让他作点儿事情，稳定一下情绪再说。“把灯点上吧！”一号吩咐道。

大汉手脚伶俐地拨开灯罩，擦着火柴，点燃马灯，将灯芯拧得不大不小。金红色的烛焰均匀地照亮了四周。趁放回火柴的空档，他把抄满字的白纸团在手心，然后开始收拾房间。

一号利用这个机会，进行了一次真正的预先没有估计到的小憩。待到一切整理完毕，他也恰好睁开眼睛。高大的汉子垂手肃立在一边等候指示。他就是明天要调离的一号的警工员——金喜蹦。

“你要找的东西，找到了吗？”一号温和地说。

金喜蹦又开始发抖。

看着这么魁梧的躯体抖成一团，一号真是不忍。不知是哪个小子往军区写信告了黑状，使金喜蹦原本被一号压下了的“反动事件”又重新提起来。无奈，只得写了报告，请示上级如何处理。处于这种情况之下，金喜蹦显然已不宜再呆在一号身边，一号随他挑个单位，他要求去炊事班，明天就得去做饭了。

作为贴身侍卫，金喜蹦有无数机会接触一号的一切物品，是什么吸引他非到临走前的深夜来寻找呢？

浅得象碗凉水似的战士给一号出了个谜。搞清并不困难，但目前得先止住这筛糠似的抖。一号真有点儿抓瞎，劝不得，哄不得。突然，他灵机一动，提了一口气，屈尊当起了“班长”，点名道：“金喜蹦！”

“到！”金喜蹦立时象被灌了水银，坠在地上，纹丝不动。

“好极了！”一号得意起来。五分钟后，他发布了“稍息”令。金喜蹦恢复了常态，满脸愧悔之色：“一号，俺犯纪律了，俺在找你的文件看……”

一号轻“唔”了一声，不动声色。最机密的文件都封存在保密室里。

“俺没坏心，只是想从文件上知道多会能打起仗来。找了几遍了，哪个本上都说要打，可都没个准日子……”金喜蹦失望地说。

“打仗？和谁打？”一号有点儿摸不着头脑。边情平稳，并无战争征兆。

“不管和谁打都行啊！美帝、苏修……单个打，伙着干都行啊！打得越大越好，甩了原子弹就更棒了！只要一打起来，啥事都好办了。”金喜蹦一扫片刻前的沮丧模样，紫檀色的椭圆大脸，泛着亮光：“堵枪眼，炸碉堡，滚地雷，哪桩我都抢着干。若是这会儿半空里有颗手榴弹炸了，俺一下就扑到你身上，保管遮挡得严严实实……不是俺吹牛，只要打起仗来，俺一定能立个大功。一号，你刚打军区开会回来，这仗，近日里能打起来吗？”他焦渴地盯着一号。

一号知道金喜蹦对战争如此渴求的背后是什么，不禁在心里暗下决心：非他妈找出那个打黑报告的小子，把他赶出昆仑防区！可那都是后话，眼下，如何答复这个如此爱好战争的汉子呢？一号破例地拍了拍金喜蹦的胳膊：“眼下就要进行的冬季长途野营拉练，将在最大程度上模拟实战，同样是非常艰苦的，小伙子，好好干，照样能立功！到那时，我去炊事班把你接回来！只怕你不愿意再侍候我这个老头子啦。”

金喜蹦不知道说什么好，嘿嘿乐着，低下肩膀，希望一号能再拍他两下。

一号催促金喜蹦去休息，并装作漫不经心地问道：“你兜里的那张纸，让我看看行吗？”

金喜蹦愣了一下，还是把纸团掏了出来。

这回，轮到一号发窘了。

金喜蹦倒缓过神来，说道：“俺觉着好，寻思不是啥秘密，就抄下来了。首长若不乐意，我这就……”说着要撕。

“留着吧。”一号摆手止住他，“不过，这多少也算个小秘密吧。”

“是！”高大的警卫员向矮小的司令员行了最后一个军礼，倒退着出了房间。

三

一个秀美的姑娘，五指托腮，凭窗而立。柳眉弯弯，睫毛密长，周正的鼻梁，小巧的嘴唇，两颊由于激动，泛出浅浅的桃红色，雪白的颈项之侧，是两页鲜红的领章。

这就是女卫生员肖玉莲。

窗外，贴着新刷出来的动员拉练的标语。

还用动员吗？肖玉莲做梦都想有这样一个机会。听说拉练很苦，但她不怕苦，她只怕无休止的传闻。

在昆仑防区，肖玉莲工作负责，态度和气，是最受好评的卫生员。可她就是入不了党。

她填过两次入党志愿书，两次一到支部大会就被卡住。因为她出众的美丽和温柔，年轻的军人们难免不想入非非。一线哨卡上，为了看看她而来

看病就医的人，绝不止一个两个。于是，围绕着她就有了数不尽的传闻。党组织是负责的，传闻需要核实，核实需要时间，时间又产生出新的传闻……她被压得喘不过气来。“从此，对年轻的没结过婚的男军人，绝不给一个好脸！”她无数次地下决心，可一走到病房就忘了自己的誓言。现在，机会来了。参加拉练，火线入党！这念头激动着她，使她兴奋和不安。

可是，怎样才能确保自己能参加拉练呢？要不，就哭吧。她——一个偏远山区农民的独女，能当上万里挑一的女兵，就是哭出来的。那一年招兵的来了，她跑去要当女兵。早已不是红色娘子军那会了，当女兵哪有那么容易！况且当地根本没有招收女兵的名额。没等接兵的说完，她就放声痛哭起来。接兵的劝不住，只得赶紧从乡下找来她的父母，好把她接走。

没想到，衣衫褴褛的老夫妇，一进门就给接兵的长跪不起，恳求他们把肖玉莲带走。接兵的又要解释，老夫妇竟也悲悲切切地哭起了。一时间，三口人哭成一团。情况蹊跷，接兵的一查访，原来当地一个造反派头头，不知怎么看到了肖玉莲，硬要娶她为妻。明白说了是妾。

还说若不是看她年轻貌美，才不花气力搞什么明媒正娶，抢回去玩玩就算了。接兵的军人们义愤填膺，用白床单为她在闷罐子车厢里隔出一个单间，将她带回了部队。负责接兵的头为擅作主张而背了个处分。肖玉莲几次险些被退回，每次她都哭得泪人一般模样，使经办的人为之黯然。事情便一拖再拖。后来，内部征兵的风愈刮愈烈，多一个少一个女兵也就不那么严格。费尽周折，她才算当上了一名真正的战士。眼泪曾帮她化险为夷，百战百胜。

“喂，想什么呢？是不是想给锁在抽屉里的哪一位回封信？”

肖玉莲感到耳边一痒，回头一看，是甘蜜蜜，这个滚圆脸蛋的胖姑娘正瞪着滚圆的眼睛。

肖玉莲有个抽屉，挂着把沉甸甸的“将军不下马”，几乎从未见她开启过每逢收到笔迹陌生的信件，肖玉莲看也不看，就从抽屉缝轻轻塞入，拍打两下确保落底。抽屉空了满，满了空，肖玉莲总是趁没人的时候自己到山上去烧。同屋的女伴们先是惊异，是嫉妒，再以后是见怪不怪，待到都入了党，提了干自己也或多或少地收到过这种信，也就不大注意这只抽屉了。唯有甘蜜蜜这位高干之女，相貌不扬，脾性又劣，昆仑勇士们不敢高攀，从未收到过一封可称为情书的信件，因此至今对肖玉莲的抽屉充满好奇。

肖玉莲苦笑了一下：“还回信呢，他们害得我好苦！”

“那些信里都写了点啥？拿出来，咱们奇文共欣赏一下嘛。”甘蜜蜜装作开玩笑地说，心却有点儿咚咚跳。

“嗨，都差不多。”肖玉莲有些脸红。但大家平日对她的这些事讳莫加深。今天甘蜜蜜能直截了当问，她倒觉得挺知心的，于是就慢慢说下去，“一般开头写一段毛主席语录，多半是‘我们都是来自五湖四海’……”

“哈哈……”甘蜜蜜虽说很想听下文，可是忍不住大笑起来，“那还有什么可保密的，拿到大会上念都可以，真是活学活用啊！”

肖玉莲有点儿生气了，闭上了嘴巴。

甘蜜蜜笑够了，扳着肖玉莲的肩头又说：“别生气呀！我帮你报仇！”

“报仇？怎么报？”

“把他们召集起来，臭骂一顿！”

“骂？！我可不会。我只愿下辈子脱生一个最丑最丑的女子，便是福份了。”肖玉莲想到自己的身世，睫毛湿了，拼命扑闪着，不愿把泪坠下来。

甘蜜蜜真动了侠义心肠，拍着胸脯说：“我来帮你骂！骂完了，把他们的信往桌子上一倒，喏，失物招领，谁的谁领回去，再写，就抄成大字报贴出去！”甘蜜蜜为自己的设想正眉飞色舞，忽又脸色一沉，“只怕你这个‘失物招领处’最后得剩下一封！”

“为什么？”

“因为这里也有‘他’的。你才不忍心把他叫来挨骂呢。我说的对不对？”

“不对。”肖玉莲沉静地反驳，“他才没有给我写过这种信呢！”让青春少女隐藏爱情，实在是很难的事。

“哎，这抽屉里的信，你让他看过吗？”甘蜜蜜今天是存心要从肖玉莲那儿探讨点恋爱经验。

“没有。我想他看了会生气的。”

“你真傻！才要叫他好好看看呢……”

“不说这个了。参加首批拉练，你有什么好办法吗？”

“我还用想办法？”甘蜜蜜故意夸张地扬起淡得看不见的眉毛，“告诉你吧，没谁也不能没我！”

“那为什么呀？”

“这还用问？因为我有一个好爸爸呀！诸位领导把我看成眼中钉，成天嫌我懒呀馋呀，这样是优越感啦，那样是特殊化啦，现在有这样一个整治我的上好机会，还能饶过我？”甘蜜蜜说着说着，自己把自己给感动了，索性象个男孩子似的，双手抱拳，南不南北不北地冲着—处，那儿大概是她父亲所统辖的军区所在，拜了几拜说道，“老爹呀老爹！想当年，您老人家在家，何不规规矩矩地给地主扛长工，偏要去当什么红军。当就当呗，当个马夫火头军的什么不行，偏又要去作什么官。作就作了吧。当到团长也就足矣，偏还要没完没了地‘进步’，这倒好，您那里步步高升，我这里不停倒霉。张口一个‘干部子女’，闭口一个‘锻炼改造’，快跟地富子女差不多的待遇了。我早就把履历表出身一栏里的‘革命军人’改成‘雇农’了，可领导还对我另眼看待……”甘蜜蜜越说越伤心，眼里也难得地泛起了水花。

肖玉莲一见，忙说：“蜜蜜，别难过。要真的有你没我，那咱俩换换好吗？”

“这叫什么话！”甘蜜蜜脸色陡地一变，退后几步，好象怕肖玉莲上来抢似的，冷冷说道：“你也这么小看人！告诉你，我也是将门之女，真要打起仗来，绝不会落在任何人后头。这小小的拉练算什么！”说着，双手叉腰，英姿勃勃地挺着胸，象一颗饱满的豆子。

庄户人家的独养女瞅着大军区副司令员家的贵千金，说不出是什么滋味的泪水噗噗地滚落下来。

“别哭，别哭，不就是想去拉练吗？听我的，保险你能去。”甘蜜蜜转眼间拿来刀剪、纱布，叮当扔在桌上。

“你敢不敢？”

“干什么？”

“写血书呀！我爸爸说过，打仗那会儿，谁都想立功，炸碉堡时让谁上不让谁上啊？谁先写了血书，谁就准能有份。灵极了。只是他们那会是用上下牙把手指头尖咬开的。”甘蜜蜜说着，不由得甩了甩手，好象手指头尖已经疼起来。

肖玉莲没答话，拿起了手术刀。刀柄沉甸甸的，清冷的刀锋映出她秀

丽的面庞。她象捏绣花针似地轻轻一挑，左手中指纤长的指尖立即豁开一道深沟。

雪白的肌肤向两边绽着，殷红的血珠愣了一下，才大滴大滴地涌出。

“你……还没消毒呢！”甘蜜蜜先是吸了一口凉气，接着又忙不迭地朝伤口上吹，手忙脚乱地用纱布去堵。

“蜜蜜，别帮倒忙啊，血止住了，你叫我用什么来写血书呀？”

四

干涸的血字，使纸皱得厉害。面对转交“拉指”的一摞血书，郑伟良写完了拉练方案的最后一个字，他丢下沉重的笔。

四周无人。他抽出肖玉莲的血书，把它贴在脸上。每个字都象火似地烧着他。

起风了。等待中的机会来了。他用电话通知各单位司号员前来集合。

还有短暂的余暇。他看看表，打开半导体调出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听到一句“朔风吹”，他就拧了过去。然后戴上耳机，调到另一个波段。

“取金羊毛的英雄们，为了抵御西连岛上怪鸟们极富诱惑力的歌声，弹起了自己的基法拉琴。他们歌唱不畏风浪的航海家们，歌唱正在等待他们胜利返航的家乡。‘阿尔戈号’终于驶过了危险的西连岛……”

希腊神话连播，郑伟良正在收听怪鸟们的歌唱——外台的对华广播。

在看完了昆仑山上能找得到的书籍之后，他开始从太空中捕捉知识。这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一旦被人发现，后果不堪设想。他做得很周密，收听时有人进来，他会以极快的速度将旋钮调到中央台，并且能立刻讲出正在播放的内容。例如现在，大概到了杨子荣的“穿林海，跨雪原”了。

尽管没出过一次纰漏，他心里还是很痛苦。中国军人为什么要从外国人那里学习知识？

时间差不多了。他走出门外，大风立时把他推了个趔趄。好，越大越好。他这样想着，来到列队的号兵面前。

这些平日里稀拉惯了的连队“八大员”之一们，今天倒是少见的规矩。每人都是斜背着号袋，站得笔直，透出老兵才有的那种机警干练的神采，要知道，能够入选“拉指”，成为众号之长，是件很荣耀的事情，郑伟良一言不发，绕着队列转了一圈，对末尾的一名说：“你可以回去了。”

那个兵个子很矮，军装邋遢，尤其是两页领章，早已失了鲜红，成为一种污紫色，靠近脖子的地方几乎是黑的。

“报告，我能问一下为什么吗？这样连里领导问起来，也好有个交待。”那兵也斜着眼睛说。

郑伟良感到了在不卑不亢后面的敌意。对方是一个很老的兵了。年轻的军官们最怕碰上和自己军龄一般长短的老兵，他们既没有新兵的谦恭，也没有更老的军人的平和，对比自己多两个兜的同龄人，他们有一种天生的敌意。

郑伟良受命于一号，挑选号长，他的话就是命令。对于命令，是不能问为什么的。但郑伟良感觉到了自己的武断，他回答道：“你的号袋太脏了。”

老兵从黑皮子似的布袋里掏出了军号。虽说前来应选的号兵们都精心擦拭过自己的军号，还是为这把号赞叹不已。它金光灿烂，仿佛是纯金打制的。这绝非一般擦拭可就。

“牙膏擦的。”他漫不经心地说，眼睛始终盯着郑伟良。

郑伟良不由得看了一眼他的牙。焦黄污垢，却极齐整。号兵是必须有一口好牙的，于是，他当着众人修改了自己的命令。

“你叫什么名字？”

“李铁。”

“你带队，爬那座山。”

老兵并不受宠若惊，待大家都动身了，才慢吞吞地往山脚走去。然而第一个到达山顶的却是他。

山顶上风很大。一股股迅猛的山风，象轮番进攻的拳击手，又准又狠地朝人的口鼻砸来。

“开始拔音。”不待号兵们喘过气来，郑伟良下达了第二道命令。

号兵们手握军号，迎风站成一排，各自深吸了一口气，从最低的“1”开始拔起，浑厚凝重的号音，与灌进号碗的冷风较量着，终于进出略带沉郁的声响。

“1”完了是“3”，“3”完了是“5”。号兵们用号，与大风展开了顽强地搏斗，在音高的阶梯上艰难地跋涉着。每一音阶上最先停止的号兵，被淘汰下去。最后，剩下了包括李铁在内的几个人。

“现在，你们每人吹三遍‘E团参谋长跑步前来’的号令。”郑伟良又命令道。

号音依次响了。连着三遍如此长程的号令，都咬亮高亢，难分伯仲。号兵们头上腾起了水气。

轮到李铁了。他突然拔腿就跑，数分钟后，号音自几百米外传来，清亮从容，没有一丝气喘的断续，显然，他是技高一筹。

“你为什么要跑出去那么远？”技艺出众固然不错，哗众取宠却并不可取。有了上次的教训，郑伟良谨慎地问道。

“还记得你口述的命令吗？”语调虽不恭敬，李铁的神色还是认真的。

“当然。”郑伟良点点头。

“那就对了。既然是号传团参谋长，这里就必定设有一个团以上的指挥机构。如果我就地吹号，岂不暴露了目标？”

郑伟良当即宣布：李铁为“拉指”号长。

五

参谋干事们为拉练忙得晕头转向，一号倒清闲地披着军大衣，四处闲转。

一个指挥员，应该抓两头。最大的和最小的。大到决策，小到细节。决策是在军区会议上做出的，从那时到现在不过几天，他却仿佛走过了漫长的道路。

他永远不会向部属们透露，昆仑防区的冬季长途野营拉练任务，是他在三秒钟的怀疑之后主动向军区请求来的。高寒缺氧，使得军区领导在部署拉练任务时，将昆仑防区搁置在一旁。这种搁置，应该说是意味深长的，可以理解为照顾，也可以理解为遗忘。在历次会议上都颇受重视的一号，感到一种被忽略的苦涩。

世上单知道文人相轻，可知道还有更厉害的武人相轻吗？！会师、拥抱、欢呼，把战友举起抛到天上去……这都是真的，曾一百次，一千次地发生过。可是别忘了，那是在战争中！长期的和平环境，模糊了假想中敌人的影子，日常工作中诸多竞争的对手，就是身边的战友！如果说这种微妙心理，

在普通士兵身上会演变成口角，那么在相当一级的指挥员身上，则要深沉得多。

在选择试点部队时，一号眼睁睁地看着军区领导的眼光，滑过自己的头顶，缓缓地落在身旁另外一人的呢军帽上，心底感到一种败将之辱。

呢军帽是军区一支野战部队的司令员。一号总感到呢军帽身上有一股毫不掩饰的骄矜之气。神气什么？倘我在昆仑山上进行一次艰苦卓绝的拉练，其壮举可以震慑十个呢军帽。就是军区领导也将为他们今日对昆仑防区的漠视而羞愧。

正是想到这里，一号缓缓地从他的位置上站了起来。他感到头醺醺地有点儿晕，好象喝醉了酒。氧中毒，久居高原的人，会被平原过多的氧气灌醉的。这种特殊感受反倒使一号更增强了信心：他属于高原，属于昆仑山。他一生的业绩起步于那里，辉煌于那里，最后的巅峰也必定在那里！

呢军帽被压制下去了，一号重新成为会议的热点，军区领导被昆仑防区司令员决绝而新奇的建议所吸引：在海拔五千公尺以上的高原永冻地带，进行冬季长途野营拉练，一切从难从严，比照最高统帅批示的经验，决不偏差毫厘！

一号在防区内走着。“我是被自己逼上了梁山。”他反反复复地这样想着。

一号抽出一支烟。过滤嘴中华。烟盒上，淡黄色的华表在暗红的底色中显得十分威武。

真正的华表远比这高大。一号去北京等候毛泽东主席接见时仔细观察过。他觉得自己有点象没见过世面的老农，在华表前走了一圆又一圈，直到他确信不远处穿黑皮鞋的卫兵——他当兵时那卫兵肯定还没出世呢，已经在佯作不动声色地注视他了。他记得自己忽然气馁起来，觉得自己在昆仑山上至高无上的威严一下子丧失了。他感到了自己的渺小。只有当他站在昆仑山上的时候，他才是高大的。军人有两种，做京官和戍边的。他和他的战士们，自然是属于后一种。熏黑的肤色，粗糙的面皮，翻翘的指甲，使得他们在衣冠楚楚的城里兵面前，狼狈不堪。而实际上，正是他们用自己的胸膛，抵御了边境的风沙。想到城镇驻军拉练时的窘态，一号竟感到了一种恶意的快乐。这次，看我们的吧。

他啪地一下按动了打火机。银白色的机身上有七颗闪闪的金星，这是当年边境自卫反击战时缴获的战利品，国际上有名的“七星打火机”。

打火机竟毫无反应。他按了一下，又按了一下……二十下，三十下过去，气候太寒冷了，向来不惧缺氧的名牌打火机，此刻也不灵了。

近旁的警卫员把手窝成弧形，划燃了粗大的防风火柴，日光下看不清光焰，只闻到刺鼻的硫磺味。

一号毫不理会，依旧很有耐心地扳动着机头，一下比一下顽强。终于，随着第五十下清脆的声响，一股幽蓝色的火苗噗地飞腾起来。一号静静地看着火焰。然后先将烟扔在地上，随即把还在燃烧的打火机也丢弃在地上。他不能容忍这种不趁手的工具存在。

一号紧了紧大衣，加快了脚步。严寒透过抗美援朝部队回国后移交给高原部队的皮大衣，使他不由得有些颤抖。他更感到了拉练的严峻性。趁此刻尚未出征，他要以一个昆仑老兵的身份，将战士们可能遇到的危险和困难，缩减到最低程度。

一道又一道缜密的命令，随着他的脚步发出：自炊时用以代锅煮饭的罐头盒，开盖时必须用挫刀将焊锡磨开，以保证做饭时密闭严紧；每个单兵都要预备好马尾或牦牛尾，用开水消毒，以备脚掌打泡时穿刺引流；支帐篷的雨布钮扣必须用双线重新加固缝牢，以防夜半风大把钮扣扯脱……用心之周到，使郑伟良等参谋自愧弗如。

还有什么要交待的？似乎没有了。他信步走到马厩。

一匹白色牡马咳咳叫起来。这是他的坐骑。马的外观并不非常出众，只是四蹄格外矫健颀长。这是一匹混血马。真正的军马——伊吾马、蒙古马，是无法在高原上生活的，它们象人一样会得上各种各样的高山病，又没有人那样的坚忍和意志，于是多半在忧郁中死去。防区不可能没马，便一批批运上来，一批批死亡。这其中偶尔有强壮的骡马在野外遛马时，与野马相配，就产下一种异常骁勇慍悍的马驹。这种儿马是不可驯化的，它们象父辈一样善攀越。几乎能爬陡直的峭壁，却绝不肯负载一了点儿重量，天性无羁无绊，以这种马再和运送上来的军马相配，几代之后，才会诞生出一种秉承了最优秀军马的素质，又保有高原野马的长处的混血马。一号的马正是这样一匹昆仑的骄子。

一号拍拍白马的额头，诡谲地朝它眨眨眼睛，白马乖乖地从槽上抬起了头。

一号瞧瞧四周无人，从大衣口袋里掏出一个红皮鸡蛋，轻轻在槽沿上磕升，把蛋黄和蛋清窝在手心里，送到白马唇边。

白马没见过这东西。昆仑山上的鸡蛋要从数千里地以外运来，一号平日从不舍得吃，都让小灶转给伤病员了。今天破例拿来一个。

白马信任地看着一号，用丝绒一般的嘴唇在一号手心蹭了蹭，一下将鸡蛋吸了进去。

一号心满意足地看着白马用舌头舔嘴唇，对它说：“老伙计，好好干，拉练回来，我一次给你吃十个！”

六

出征了。

号称万山之父的昆仑山，默默地俯视着这支庞大而渺小的队伍，悲哀地闭上了眼睛。公平地说，在其后的一些日子里，它的气候如常。

天气晴朗，能见度很好。一号走在队伍的最前列。当然，在更远的地方，有执行搜索侦察任务的尖兵。不过人们看不见他们，看到的是一号迈着刚健的步伐，亲自引导部队匀速前进。

在目所能及的范围之内，可以说是一马平川。山，并不都是坎坷沟壑，那是小家子气的山。真正雄奇壮伟的山，局部往往是很平坦的。唯有平坦，才能承其高大，才能在自己的背脊之上再肩负起另一座巨峰。昆仑山就是这样形成的，山压着山，峰叠着峰，层层叠叠，沉重艰辛。每一块石头，都有它的历史和功绩。

一号以超乎常人的目力，看到了昆仑是有生命的，是大智若愚的。

二十年前，一号作为挺进昆仑先遣部队的一员，曾第一次领教过昆仑的神威。他的战友十分之九牺牲在这块荒漠的山野。缺氧和严寒象一把张开的剪刀，悬在人们的头顶，不定在哪个瞬间。就永远夺去一条生命。在吃光了骆驼背上拉的给养，又吃光了拉给养的骆驼之后，整个部队陷入绝境。一号所以能奇迹般地活下来，唯一的原因也许是因为他的瘦小。在一个亲如手

足的群体中，最先倒下的往往是最强壮的人。如今，他们在哪里？烈士陵园里有他们的合冢，但里面没有骨殖，连衣冠都没有。他们融进了昆仑山的沙砾之中，使威严的山脉因此而增高。二十年后的今天，昆仑山更加巍峨了。

走在这块冰冷而又滚烫的土地上的一号，觉得自己消失了，升华了。作为一个艰难困苦中的幸存者，他本人的生命已无足轻重。作为一种精神的维系。他要使昆仑部队光辉的业绩，发扬光大、永世流传。一号头一次感到拉练的宗旨是那样神圣，那样英明。

他侧移了一步，示意郑伟良带队前行，又摆头叫新换的警卫员牵马离开他。现在，他孤零零地站在队伍之外，看着绿色的长蛇，从他面前逶迤而过。

这是他的部队。他的！见首不见尾，斜置在苍茫的大地上，象一条功勋的绶带。

功勋！每当想到这两个字，一号的全身，就会翻卷起一股不可遏制的冲动。

从什么时候起：我们的将帅耻谈功名？只有士兵才能堂而皇之地谈立功。带兵的人早失去了这神圣的权利。官至连长，最多当到营长，再以上的军人们就对功名讳莫如深。自欺欺人哪！江河可以倒淌：里辰能够逆行，世上却绝尤淡泊功名的军人！在这一点上，我们比不上老祖宗坦率。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这是谁说的？唔，是“精忠报国”的岳飞。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这又是谁？是辛弃疾。还有……脑子怎么不好用了？腿又开始疼……我不是个文人，但老婆那本《宋词选》让我记住了许多好汉们对功名事业如痴如狂的追求！唔，想起来了：自许封侯在万里，鬓虽残，心未死，白首为功名！自首？陆游老了。我也老了……全身都在疼，没有人发现这些，我成功地掩饰了这一切。但我不可能永远掩饰，我将一分钟比一分钟衰老下去……老头，咬紧牙关坚持住，我要用我的部队，在这座无比险恶的舞台上收获荣誉和功勋！

恰在这时，按照预定计划，急行军号响了。几十只军号同声吹响，声浪洪波迭起，澎湃汹涌。平稳行进中的长蛇开始疯狂地窜向前去。

当世界上的军队普遍采用步话机联络的时代，我们还在靠“鼓角相闻”传达号令。不过切莫小看这种古老的方式，迄今没有任何一种通讯手段，能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将指挥员的意志，贯穿到军阵中的每一个细胞。它不仅传达命令，而且传达了火一般的勇气和力量。

高速行军对于缺乏军事训练的女兵来说，不啻于一场灾难。不多时，甘蜜蜜便脸色煞白，嘴唇乌紫，鼻尖墨黑。前两样是因为缺氧，因为素质差，她比一般人更重。后一条则是因为她跟在炊事员金喜蹦之后。每次突然停顿，她的头都得撞在金喜蹦背后的大铁锅上。鼻子是制高点，近墨者黑。

长途行进中，先头部队虽一直保持匀速，但只要有人掉下一步，这种和谐的韵律就会敲打破，后面的人就要依次停顿一下。停顿得多了，后续部队干脆出现原地踏步的局面。如果哪个傻瓜以为正可借此机会喘口气，休息休息，就大错特错了，每一秒钟的停顿，都必须用惨痛的代价偿还。接踵而来的必是令人精疲力竭的迅疾奔跑，唯其如此才能弥补上刚才被迫滞留所遗下的巨大空隙。跑跑停停，停停跑跑，象寒热病打摆子，极大地消耗着人们的精力和体力。以至积数次这样痛苦的经验之后，每一次停顿，都伴随着不可抑制的恐惧感。同样的行程，队伍后半部的人员，要比尖兵付出更多的艰

辛。

按照惯例，后勤人员均在队尾殿后。甘蜜蜜紧跟金大个，两眼直视脚下。依脚印前行。

金喜蹦步幅几近一米，矮胖的甘蜜蜜哪里跟得上。然而人的双腿机械地重复无数次的摆动，不由自主地会亦步亦趋，循着先行者的足迹前进。况且地面多积雪坑洼，倘每一步都自寻落脚点，不知要平添多少风险。无奈中甘蜜蜜只有拉大步幅，扭腰送髋，勉力支撑，猛然间金喜蹦一个留步，甘蜜蜜当的一声，与大铁锅的尖底又撞个正着，鼻子几乎挤扁，额头登时肿起一包。

“往后传：‘跟上！’”金喜蹦头也不回地丢过一句口令。紧接着，又是一次长久的停顿开始了。

半天身后毫无动静。金喜蹦以为是声小没听见，转过身去，瞅着甘蜜蜜，大吼了一声：“往后传，跟上！”

甘蜜蜜狠狠地翻了金喜蹦一眼：“传什么传！就不传！传有什么用？这会儿挤成一窝蜂，一颗手榴弹能炸死一个连！待会跑得人能吐血！跟上，跟上，前面的人为什么不跟上？不传！就是不传！”她一边用手心揉着脑门，一边把一肚子火气，劈头盖脑地朝金喜蹦撒去。

这么厉害的妇女！还是个姑娘！敢冲男人发这么大的脾气！就是一号，也从没这样对待过他。金喜蹦一下子没了主张，愣愣地站着。

甘蜜蜜身后的肖玉莲，已经听清了口令朝后传了过去。

这一次的停顿来得格外长久，平静中孕育着令人颤慄的不安。

金喜蹦耷拉着大脑袋，开始想自己的心事。他的未婚妻叫妞妞，俊着哩。妞妞爸是村里的书记，立场最坚定，好事都尽着旁人，家里穷得叮当响，偏偏妞妞妈又总害病。前几天，妞妞来信说她妈又病了，急等着用钱。一个战士，一个月能有几块钱？金喜蹦是个孤儿，平日又极俭省，但攒的钱早都寄给妞妞妈治病了，这会儿，哪还有？想啊想啊，终于叫他想出了一招：卖东西！他可富着呢，当兵几年，逢年过节发的糖，他一块没动过，原本想留着当喜糖的，这会儿，顾不上了，卖！每月按人发的水果罐头，他一筒没吃过，原也想背回去，和妞妞成亲时让乡亲们开开眼，山沟里的人，要不咋知道世上还有菠萝、荔枝这号吃食。这会儿，也卖！还真不错，卖出百十来块钱，抵过一年的津贴了。怎么样，我金喜蹦还是有主意，吃了的没见长肉，我这钱可能救急，救命哩。将来回去上门到妞妞家，爹、娘、老婆一下子全有了，日子美气着呢。他快活地想着，眼前象出现了一幅和美美的画。突然画象泡在冰水里，一切都模糊晃动起来。他是有罪的！倘不能将功折罪，他有何脸面见家乡父老，有何脸面带累妞妞一家！都是因为一句话，一句话啊！金喜蹦悔恨地用蒜钵似的拳头，捶打着自己的头。

“哎，我说你轻着点！万一打出个脑震荡来，还不是给我们添麻烦！”冷眼旁观了半天的甘蜜蜜，忍不住说道。头上的青包已经散开，她忘了刚才的事。

金喜蹦从冥思中转来，半天才弄明白这个小胖子女兵是在跟自己说话。他梗过脖子，不予理睬。

嘿！还不理人。金喜蹦的强硬，使甘蜜蜜越发来了兴趣：“我问你，你在炊事班，尽给自己做什么好吃的，才长出这么高的个子？”

金喜蹦不由得回过头来，他看到一双清澈的眼睛。她还不知道？她迟

早会知道的。到那时，她还会这样看我吗？

一直侧着耳朵倾听动静的肖玉莲，扯了一下甘蜜蜜：“别聊了。准备跑吧。”

果然，前面传来轻微的武器碰撞声。远方腾起雪雾黄尘，脚下的大地又开始了痉挛般的震颤。

跑……跑……半步也不能拉下，被群体甩出的士兵，就会变成孤雁，用不着弓箭，就会自行坠落在荒郊。你只有象水蛙一样，死死附着前进中的队伍，一同向前。

甘蜜蜜不停地给自己打着气，拼命加快双臂的摆动。不争气的腿脚却无法随之协调，失去平衡的身体踉踉跄跄，每一步都象要扑跌在地，永远爬不起来。背包象泰山压顶似地倒扣过来，咽喉一阵阵发咸发紧，好象一秒钟后就会有鲜血狂喷。

“蜜……跟……上。”自幼在农村劳动的肖玉莲，体质上略胜一筹，但与男性同等速度的急行军，她自顾尚且不暇，无法帮忙。

甘蜜蜜觉得自己马上就要昏死过去了。突然间，背上猛地一松，一大股空气涌入胸腔，整个身体陡地飘浮起来。脚下还在用着同样大的力量，竟象踩了弹簧似地腾起老高，一步撩出多远。原来，金喜蹦侧身一旁，待甘蜜蜜经过时，双手一托，便将她的背包连同干粮袋一并褪下，放到了自己身上。

算上大铁锅，金喜蹦背的已经超过一百斤。甘蜜蜜于心不忍，但她除了喘息奔跑外，连一个“不”字都说不出来了。

七

宿营了。

李铁端着罐头盒，朝冒热气的地方步去。各单位分别起灶，饭不可能同时熟，号兵们不必统一吹吃饭号了。

背风的山坡上，金喜蹦用勺子敲着锅沿，“当当”的声音顺风刮得老远。

“大个子，多来点儿。”李铁将盒伸到锅中央，“勺把掌稳着点，别哆嗦。”

金喜蹦不为他的饶舌所动，眼皮都不抬，先给一个满勺，又给一个半勺，然后勺子插进锅里，等着后边的人来打饭。

锅内翻滚着黄绿相同的糊糊，吃力地鼓着泡。这是今天晚上全部队的统一食谱——忆苦饭。

金喜蹦严格掌握着数量。忆苦饭是按人投的料，每人半斤，通融不得的。在昆仑山上做顿忆苦饭可不容易，没有原料。桃叶、柳叶、婆婆丁、苦苦菜，一样不长。昆仑山上历来大米白面管够，即使在自然灾害最严重的年头，边防一线也没吃过什么瓜菜代，然而精米白面无论怎样粗制滥造，也跟忆苦饭沾不上边。一号命令从军马所调拨马料加上后勤仓库里已经报废的陈年脱水菜。

尽管如此，忆苦饭的质量还是超标，只有严格控制数量，才能达到忆苦的目的。

李铁个头虽小，饭量却大。眼见金喜蹦六亲不认，全不顾他俩的交情，只得离去。边走边吸溜，嘴巴沿盒边抵了两圈，盒就见了底。他抓把雪将盒抹净，擦擦嘴，又出现在大铁锅旁。

一勺，半勺；一勺，半勺……金喜蹦原本顾不上一一审视来者，不想因为是头一天野餐，用来当碗的罐头盒都是亮闪闪的，突然伸过来一个粘粘糊糊的盒，金喜蹦抬头一看，气得大脸紫黑。

李铁平日里稀拉惯了，再说混点忆苦饭吃，谅也算不得什么罪过，脸上依旧笑嘻嘻的。

“你……好没出息……想想吧，旧社会，红军，世界上，还有三分之二……”金喜蹦气得直结巴。

“哪有什么三分之二，”李铁装糊涂，“也就剩几个还没吃。喏！锅里还剩这么多，怎么样，咱帮你克服克服。”说着就要搅勺把。

金喜蹦紧攥着铁勺，毫无通融之意。

李铁一看软的不成，也换了一副恶面孔：“我还告诉你，金喜蹦同志，炮吹饿唱，这谁不知道？要是把我饿坏了，提起号来吹不成调，把紧急集合吹得跟出殡似的，追究起来，一号可拿你是问！”

这一回李铁没算计准。金喜蹦给一号当过那么长时间警卫员，拿这个唬不住他。

李铁百般无奈，只得死了这条心。刚想回去，忽然看到一号来了，就又停在一边看。

战士们默默地看着一号。

一号从士兵的眼光中感到了潜藏着的轻微不满。是的，质量很差、数量不足的忆苦饭，是一号亲自规定的。用句通俗的话讲，这是一号特意制造的下马威，从第一天起就让大家做好吃大苦的准备。他知道战士们会有想法，但他自信有能力驾驭这种波动。为此，他一直拖到最后才来打饭。

他走得很慢，几乎所有在场的人都看清了：司令员拿着一个同大家一模一样的空罐头盒。他走近大铁锅，金喜蹦突然迟疑起来，该给老首长打多少菜糊糊？多一点？还是少一点？

一号没有递过罐头盒，却把手伸了过来，示意金喜蹦把勺子递给他。金喜蹦赶紧照办了。

一号拿起勺子，平平地盛了一个满勺，又盛了一个半勺，不多不少不溢不洒地倾进自己的盒里，然后很香甜地吸溜了一大口，缓步朝回踱去。

李铁只好用筷子敲着盒子往回走。

“号长，等等，我的分给你一半。”

他回头一看，两个女兵朝他走来。前面那个极漂亮的，正在招呼他。

他认得这位搅得无数青年军官心猿意马的肖玉莲。知道即使在如此艰苦的行军中，她周围也少不了眼睛。自己眼下的境遇，不知能叫多少人眼红呢。只可惜，我李铁还不稀罕这个。他装做没听见，格外神气地走自己的路。

“你聋了吗？要不要也得说个话呀！”甘蜜蜜气不过，竟抢上来，挡住了李铁的路。

倒也是，不管别人怎么看，肖玉莲是好心。李铁停住脚，稍有敬意地说：“不要。我饱着呢。”

“没想到号长除了会吹号，还会吹牛。不要，我可就倒了。”甘蜜蜜说着，就要扣罐头盒。

李铁斜着眼，并不去拦。甘蜜蜜呢，也终于没舍得扣。斗气归斗气，半盒菜糊糊，此时此地实在宝贵。

“我要了。”李铁忽然变得干脆起来。表面已经结了薄冰的黄绿色液体蠕动着，霉味好象淡薄了些。

“谁叫你喊他的，瞧他那傲慢样，好象我们跟他要饭似的，”甘蜜蜜埋怨着。

“你没挨过饿，不知道那滋味。”肖玉莲怔怔地说，不由自主地想起了遥远的双亲。

“他也够讨厌的，多给打点不就完了。忆苦饭也不是什么好东西！”甘蜜蜜又开始对金喜蹦忿忿然。

“他其实才可怜哪。有一回开会讨论副统帅的指示，他一慌，把‘枪杆子，笔杆子，干革命就靠两杆子’，给说错了。”

“说成什么了？”甘蜜蜜着急地问。

“说成，说成……”肖玉莲迟疑了一下，“他把‘两’说成‘二’了。他们家乡话里就没‘两’这个音，平时把‘两天’都说成‘二天’的。”

甘蜜蜜在心里把整句话连起来重复了一遍，不禁打了一个寒噤。

夜色深了。肖工屋要把自己的糊糊分一半给甘蜜蜜，没想到早已冻实了。根本倒不出来。

“吃这个吧。”甘蜜蜜解开干粮袋，在里面摸索起来。

肖玉莲不解。此次拉练，因为要求“会吃饭”，除了各单位统一起伙外，每个单兵还要背负三天生粮，在规定时间内自炊。罐头盒就是预备届时当锅用的。她们俩一人背米，一人背面，但这会儿总不能吃生的呀。

一阵窸窣索索地响，甘蜜蜜手里出现了一把奶油糖，花花绿绿的玻璃级，虽说揉搓得有点儿破碎，可仍显得喜庆而富贵。

“妈妈寄来的。吃吧！”

糖纸飘落地上，糖却许久没有塞进嘴里。

八

夜幕降临。

亘古荒原上突兀出现了一座帐篷城。漫山遍野的简易帐篷，象庞大的兽群蜷缩着，瑟瑟发抖。

露营时三人为一帐。两把行军锹挖坑自埋，支在地上作柱；两块军用雨布，扣拌互相系好，拼成一块大篷挑在军锹之上，一座人字形帐篷便宣告竣工。剩下的那块雨布，半铺半挂，可遮一面穿堂的凉风，可垫一块阴湿的雪地，下榻时，三人拥枪而卧，象个挤紧了的“川”字。两则的人，几乎彻夜不得入睡。何时极度的困乏超过了寒冷，才可昏睡片刻。但一待神经稍事休息，恢复了最基本的感觉，人立时就又冻醒了。唯有中间，人最享福，象个婴儿似的缩成团，卷于两位男同胞胸腹之间，能安稳睡一程。所以一般夜里得换两次“岗”，使外侧半僵之人，轮流做个真正的梦。

郑伟良和李铁的帐篷里，连这点福气都没有。一号的警卫员因首长身体不好，留在一号身边。少了一个人的体温，今晚上的觉大概睡不成了。

两人打通腿。李铁个矮，一双臭烘烘的脚，正抵在郑伟良胸口。郑伟良用胸口给他焐着，还挺暖和。反正睡不着，聊天吧。

“郑参谋，跟你借一样东西。”李铁说完，故意打住，等郑伟良来问。

郑伟良没搭茬。

李铁见卖关子无效，干脆动真格的。他坐起身，把手伸到郑伟良头边，一把把紫红色皮套的手枪揽了过去。

“借枪？！”郑伟良一惊。军官们对自己的手枪视若珍宝，有道是：老婆能借枪不借。他悄无声息地一舒臂膀，食指拇指扼住李铁持枪的虎口，轻

轻一拧，李铁就不由自主地松了手。

“你是老兵了。这枪，是能借的吗？”郑伟良正色道。

李铁哭丧着脸揉手：“我哪敢借枪，我借的是包装！”说着，麻利地打开了枪套。一只乌亮的五四式手枪裸露出来，泛着幽蓝的冷光。

李铁楞了：包枪的红绸子不见了。

郑伟良解释道：“出来拉练，什么意外的情况都可能发生，枪支应保持随时能够击发的状态，多余的饰物一概不能要。”

“既然你现在不用，那更好说了。借给我吧。”李铁的口气里带着恳求。

郑伟良硬着心肠撒了个谎：“没带出来。”他的脸红了，幸好天黑。

“真的？那我可得搜搜。我怎么！听你说这话的底气不足啊？”李铁不屈不挠地诈道。

郑伟良慌了，口气软了下来：“你要红绸子干吗？”

李铁答道：“我本想第一一件求成了，再求第二件。实话说吧，红绸子是系在号上的。

我知道你带着照相机，无论如何得给咱‘聂’一张吹号的像片，特别要把这红绸子‘聂’上。”

大概全中国的军人都把摄影读作“聂”影。哪个年轻士兵不想穿着军装多‘聂’上几张！只是昆仑防区的战士，连这点愿望也满足不了。军区高原服务队的摄影师们，刚过雪线就躺倒了，要不及时抢救，带的摄影机就有可能给自己“聂”了遗像。

郑伟良带着像机，是为拍拉练的资料，为某个战士单独“聂”影，又是件为难的事。他沉吟着。

李铁觉察到这点，忙说：“这张像片，你是照也得照，不照也得照。”

“此话怎讲？”

“很简单。我把它写进遗书里去了。”

“说清楚点。你把谁写进遗书了？”

“把像片呀。拉练前，不是每人发了纸和信封，叫把自己需要向家里交代的事写清楚吗？我是什么都没写，就注了一行字：请将郑伟良参谋处保存的像片，寄给我家。怎么样，可以照一张了吧。”

郑伟良的思绪瞬间飞得很远，又沉重地须落在地上。他也填写了同样的信纸信封，现在，它们都封存在保险柜里。拉练结束后，并不是每个人都能由自己去拆开它……

想到这里，他郑重地把手伸进怀里，摸出一个小包。李铁忙凑过去。

“那是什么？一团头发？”

郑伟良没有回答，细心地拨开发丝，一块红绸露了出来。

李铁喜不自禁地拿在手里，比量着，摆着假想中的姿势。

“你怎么知道我有一块红绸？”精细的作战参谋确实想不起怎么露的“富”。

“你忘了？那天送罐头？”

哦！

拉练前一天晚上，李铁没敲门就挤进郑伟良宿舍，身上背着个用皮大衣挽成的大包袱，看起来极为沉重。他二话不说，把袖筒一解，扑扑通通，几十筒水果罐头滚了一地。

“卖给你。价钱你看着办。最好高点儿。”

“这是谁的？东西我可以要，事情得搞清楚。”

“我的。”

“不可能。除非你去仓库偷。象你这种人，是存不住这些罐头的。”

“行，有你的！罐头是金喜蹦的，他急等着用钱，找他老乡卖自个攒的这点儿玩艺，叫我碰上了。糖他老乡要了，罐头可找不着主。一是贵，两块钱一筒，谁买得起？再说，就是买下了，除了金大个，也没人能背上万儿千带回家。更甭提有一半儿已经没法吃了。”他用脚尖踢踢一筒，发出空空洞洞地声响。

郑伟良从抽屉里取出两个月工资，刚想放在桌上，想到象李铁这样的老兵最忌讳青年军官一掷千金的派头，忙装作认真地点了点数，递到李铁手上：“我买了。只是罐头还得请你帮助处理掉。”

李铁脸色一变：“钱，算我借你的。罐头不卖了！”说着要走。

郑伟良忙拦住：“我这儿实在没地方放。再说，你们不帮忙，我也吃不完哪。”

李铁一瞅，四周都是书，真是没地方可放，才转过脸来：“那就还搁金喜蹦那儿，等咱们拉练回来，用它庆功。”走了几步，又扭头添了一句，“你算想不出金喜蹦把这堆宝贝放哪了。别看他傻大黑粗，藏的地方任谁也找不到，他藏在一号的屋子里！真正的游击队对付日本鬼子的办法，藏到敌人眼皮底下去了。”

李铁弓着腰，背着包袱走远了，象个圣诞老人。郑伟良这样想着，又接着擦枪，他把红绸子放在枕头边。

李铁睡着了，郑伟良还在辗转反侧。通过两块雨衣的接缝，他看见一条宝蓝色的天空。

一颗流星划过，拖着金黄明亮的尾巴，象一发信号弹。牛郎星和它挑着的两颗小星，排成一路纵队，象行进中的单兵。

高原上一个难得的晴朗的冬夜。

越是晴朗的夜晚越是寒冷。

九

冷。痛彻心脾地冷。

每日近百里的行军速度，加上冬季白昼苦短，为了留出天黑前安营扎寨的时间，部队天天绝早就得出发。

在万古不化的寒冰上僵卧了一夜，内脏都几乎冻成冰蛇了。幸而炊事班烧开一锅热汤，才算将脏腑融开，但行军一开始，这点儿热气会被零下四十度的严寒迅速夺走。人体的外露部分，经过极短暂的烧灼样疼痛后，旋即失去知觉。随后肌肉逐渐僵直。神经开始迟钝，只剩下冰冷的血液还在艰涩地流动。再往后，人便进入一种梦幻般的世界：四肢百骸均已消失，只剩下一个孤零零的大脑，浮游于冰血之中，它已经不会思考，苍白的脑屏幕上，留下了一个连自己也弄不懂含义的字体——“走”。

走！此时此刻，它不但是命令，而且是人类生存本能的呼唤。血液会在停下脚步的一瞬间，凝结成块。

已经连续行军三小时没有休息了，队伍象一列摇摇晃晃的醉汉。一号传令“暂停”。暂停不是休息，战士们必须保持原地活动。

甘蜜蜜咚地一声栽倒在雪原上。“走”字被擦掉了，大脑里剩下一片空白。

肖玉莲跪在地上，抱起甘蜜蜜的头。她眉睫口鼻均被冰霜封严，象戴着一副冰雪的头盔。

“快！点火！给我热水！”肖玉莲拨开甘蜜蜜的眼球，惊恐地喊道。那两颗唯一没有感觉寒冷的神经的眼球，也被严寒固定住了。

火，热水，多么令人温暖的字眼。围拢过来的人一动不动。

“金喜蹦呢？金喜蹦！快找金喜蹦！”一向腼腆的肖玉莲，声嘶力竭地呼唤着。

金喜蹦从人群后面挤过来。

“你身上有汽油，快，泼在地上，把火点起来！”文静的姑娘命令着铁塔般的汉子。

“不行，汽油，引火成，做饭用的！取暖不成。”金喜蹦护着他腰上的小桶。

“你胡说！这不是取暖，是救命！救命！”纤弱的肖玉莲，扑上去要抢，双眼圆睁，象一头暴烈的母狮子。

金喜蹦不由后退了一步，下意识地解下了小油桶。

火，呼地燃烧起来。沿着汽油在地上泼洒的区域，燃成一条奇形怪状的火带。六舌快活地翻卷着，舔着人们的军衣下摆，象一只忠实的红毛狗。

肖玉莲扯下斜挂着的水壶，撕开毡制保温套，剥出冻实的水壶，掷进熊熊火焰之中。水壶发出轻微的爆裂声，墨绿色的漆皮一块块剥落着。肖玉莲用脚踢着水壶，追赶着火焰燃烧最猛烈的地方。毛皮鞋冒出一股股青烟，却并不烧起来，它的表面湿度极低，片刻之间烈焰拿它也不会怎么样。

终于，油燃尽了。火苗悬空绽出几朵淡蓝色的小花，哆嗦着，熄灭了。

肖玉莲戴着皮手套，迫不及待地抓起水壶，用力荡了几下，悉悉索索的水声清晰地传了出来。

有热水了！

肖玉莲扶起甘蜜蜜的头，拧开壶盖，壶嘴处的坚冰，融开了一个细小的孔，一股极细的涓流，滴了出来，渗进甘蜜蜜紧咬的牙关。

严寒迅速地封闭着出水孔，肖玉莲脱下手套，不时用手指拥去刚刚凝住的薄冰。

一小桶汽油，把亿万年前某一丛绿色植物从太阳那里得到的热量，奉献出来，挽救了一条年轻的生命。甘蜜蜜醒转过来。

“你……救了我？”她无神的眼睛直视着肖玉莲。

肖玉莲没有回答，看了一眼小油桶。没有热水，谁也救不了她。

甘蜜蜜把僵直的目光转向金喜蹦。小油桶已被他吊在腰间。

金喜蹦愧悔地低下了头。

甘蜜蜜又把目光指向众人。大家无声地散开了。

“谁让你们救我！我恨你们！你们让我死了吧！”甘蜜蜜突然歇斯底里地喊叫起来，声音凄厉而悲惨。

肖玉莲急忙用手指去掐她的“人中”穴，甘蜜蜜好不容易才安静下来。这胖姑娘呜咽着：“你们不该救我……不该……死一点儿都不难受……受这样的罪，不如死了……我是为拉练而死的，也算个烈士……跟我爸爸妈妈也能有个交代了……活着我没能给他们争光，这样死了，也就对得起他们……”

呜呜

号音响了。

甘蜜蜜躺着不动。无论肖玉莲怎样劝，她只是哭泣。

金喜蹦走过来，把甘蜜蜜的背包、干粮袋、十字包、手枪，连同空罐头盒，都背到自己身上，默默地向前走去。看不见他的身影，只见一大堆物品在疾速移动。

甘蜜蜜噤住了声。她爬起来，木偶似地向前走去。

由于一号确实规定过：在任何情况下不得用汽油取暖。有的士兵跌倒之后，就再也没有爬起来。

十

进入山地了。

这是一座奇异的山，它又高又陡，山顶很小很平。这类山有一个形象的名字，叫作“桌山”，它是局部地壳水平上升的产物。山顶是一层完整的极坚硬的岩石板，其边缘则象墙壁一样陡峭。

队伍在山脚下进行短暂的休整，爬山的具体路线还未确定。地图上的箭头是直楔过这座“桌山”的。山体不算太大，如果从山腰绕过去，安全费时，如果从山顶直越，时间会缩短一半，但危险大得多。

白牡马身旁，一号在抉择。

郑伟良见状，从地上拣起一块石头，稍加敲打，无声地放在一号面前。这石头酷似“桌山”，顶平壁陡，甚至连颜色都一模一样，真是一块天然的沙盘模型。

一号难得地露出一闪而过的笑容。郑伟良受到鼓舞，指着石块中部说：“从这里斜插过去，比较安全。”

一号何尝不知道这是最稳妥的过山路线。但是，时间呢？时间要长得多。在战场上，时间就是胜利。拉练的宗旨是什么？不就是摹拟实战、自找苦吃吗？！倘苦单是为了安全，他尽可以在军区的会议上保持沉默，尽可以装装样子走走过场。然而他不是这号人。别人逼迫，哪怕是上级逼迫，你怎么都可以想出偷懒耍滑的对策，但自己逼自己，你就不可能有丝毫喘息的机会。一号既然是“自己把自己逼上梁山的”，他既然代表防区主动领来了拉练任务，既然在出发动员时对战士们讲了这就是打仗，他就不能姑息原谅任何一种避重就轻的方案。拉练就是打仗，他必须使他的部队每时每刻都记住这个血的前提。

“山头上有什么？”他几乎不带任何表情地说。

有什么？几架望远镜同时对准“桌山”，那上面确实什么也没有，连岩缝都难得见一条，尽管没有任何参照物，但可以判断出光洁的山顶上一定经常受狂风袭击。

“那上面有敌人。”一号不理睬身边军官们的脸上都演出了些什么样的神色，自顾伸出右手，将食指用力按在石块顶部。

开始登山了。

生与死的分界，再没有比登山时更分明的了。向上是生，向下是死；头上是生，脚下是死。每一下举手投足，每一次吞吐呼吸，无不经历生死循环。这一分钟不知道下一分钟、甚至下一秒的事。一切如此简单，又如此

复杂。

这一刻，你生命的丝线，系在你的左手上。那儿有一道岩缝，可做攀援支点，只是里面有些细碎的沙石，务必把它们抠干净，直到触及粗糙的潮湿的阴冷的山的肌肤。你把左手五指楔进岩缝，尽量楔深一点儿，不要管指尖已经出血，指甲已经翻凸。在这一瞬间，你的肌肤要硬过山的肌肤，直到手指上的“簸箕”和“斗”同山石的每一道纹路紧密嵌合，象一套严丝合缝的螺钉螺母拧在一起，锈成一蛇，任何力量都无法使之分开，你就胜利了！在这极短暂的时间内，你可以拥抱阳光，拥抱生命，拥抱世界上一切美好的事物，拥抱你已经享有和将要享有的一切幸福。因为，山承认了你，它是你的朋友，你们达成了血肉相依、生死与共的默契。然而，一秒钟后，又一轮回开始，你又重新与死亡较量。在你的右脚上方有一块石头，椭圆形，褐红色，象一张烙过了头的薄饼。如果它是坚实的，毫无疑问，将是天造地设的一处落脚点，踏上去，透过厚重的鞋底，你都能感觉到它的平滑和熨贴。如果它是……思考的浪花溅湿了你的额头，阴冷粘滞，象某种劣质的润滑油，关键取次于它的面积。质地是可以估计出来的，判断它夹在山体之中目所不及处的面积是十分困难的。它可能大得象一张桌面，一个足球场，果真那样，褐岩决不会计较一个士兵和他的着装的分量。但也完全可能是另一种情况，褐岩只有那么大，肉眼看不到的地方不过将能够维持自身的平衡。褐岩沉默着，等待你的抉择，上面的战友已经走远，下面的战友已经迫近，你必须当机立断。最紧急的是左手五指已经麻木，急需右足的支援。随着时间的推移，万一的可能性迅速增大。

你果断地将脚探了过去。先用足尖点地，正确地讲，是用大足趾的一个极小区域轻触褐岩，左右试探，象在水面滑行。还好，纹丝不动。你谨慎地放下整个足趾，等了片刻，这片刻象一年那样长。终于一切如常。再精心地摆下第二个、第三个……足趾，还好，还好，平安无事。你喘了一口气，抑制住咚咚的心跳，有什么意外，现在还来得及。褐岩平静得没有丝毫异样征兆。可以移动身体的重心了。你屏住气，一钱一钱、一两一两、一斤一斤地向褐岩靠去。半个体重、四分之三个体重，十分之九个体重……终于胜利了！你从心底欢呼起来，一个多么忠诚的朋友啊，褐岩……啊！褐岩！褐岩突然从岩缝中脱出，轻捷潇洒地飘然下落！

右脚蹬空，身体悬在半空，仅靠两只手拴在峭壁之上，左腿胡乱地蹬擦着，企图找到一处延缓坠落的支点……耳朵听不见了，眼睛看不到了，突来的危厄闭锁了与生命相关的一切器官，呼吸停止了，心脏也不跳了，所有的能量都积聚到你的十个指尖。这就是你生命所在的地方！颜面紧紧地贴在粗砺的岩石上，利用摩擦增加着下滑的阻力。十条血红的小溪，顺着石缝，蜿蜒而下……是你的血，不！是山的血，流了出来。最后，你打败了山，战胜了褐岩最无耻的阴谋，一个引体向上，左脚找到了新的支点，终于重新与山凝结在一起。

起风了。山助风势，风假山威，使攀登更为困难。甘蜜蜜已将十字包和手枪等从金喜蹦处要了回来。此时精疲力尽，只觉得左右交叉的两根细皮带，象钢丝一样勒进皮肉，坠得她直往后仰。她又一次想到了死。装作失手跌下山崖，谁也不会发觉的。可是，是松开这只脚还是放开那只手呢？她几次尝试着去做，手和脚都不服从指挥，反而更牢靠地攀紧了岩石。

她抬头望望，高不见天，金喜蹦和他巨大的背负物，象一座小山在移

动。她看到了自己的背包，看到了横绑在背包上方的干粮袋，干粮袋的一端，有着许多方方正正的小凸块……那是妈妈寄来的糖。她鼻子一酸，打消了寻死的念头，循着金喜蹦的足迹，爬啊，爬啊……

突然，眼前一亮，一片澄青的藏蓝出现在头顶，肃穆而辽阔。整整一天，盘桓于人们视野的赭岩和冰雪，消失了！登顶成功了。

山顶风势很大，面积积极小，空气更为稀薄。但它仍给人一种难以名状的狂喜。群山匍匐在你脚下，蓝天盘旋在你四周，生命属于你自己！大地托举着你，天空抚摸着着你，你为自己所攀越的高度而震惊和自豪，你是屹立于天地之间的骄子。无论多么软弱的人，在这一刹那，都会感到人类自身所拥有的伟大力量。

金喜蹦迎风站在山顶，为甘蜜蜜抵挡着风沙。他愿为她多做一点儿事，以弥补自己的过错。

他们停留在山顶。上山容易下山难，前面又堵住了。

太阳将最后的金辉洒向山巅，给金喜蹦全身镀上一层亮色。大铁锅象是纯金打造的，亮闪闪的。生活是美好的，甘蜜蜜决心不再想到死了。

她真挚地对金喜蹦说：“你真好。我以后一定要找一个象你这样的大个子……”话未说完，一股飓风横扫过来，卷起甘蜜蜜，就朝旁边的深谷贯去。甘蜜蜜身子歪着双手绝望地在虚空中挥舞，打着旋地向深渊滚动……金喜蹦见状，一切牵拉都来不及了。他抢先扑到崖边，用自己强壮的身体，阻挡住甘蜜蜜的下跌，但他自己却横着坠下了悬崖……

坠落！坠落！

最初的一瞬，疾速的下跌，使金喜蹦失去了庞大的体重，他感到巨大的恐惧。旋即，由于人体自身比例和他的负载，他变成头往下倒栽。人是以头的方向为上的，此刻，高速的坠落，使他感到自己是在笔直地飞腾，他轻渺得象一片羽毛，沉重的大铁锅，象黑色的羽翼，托举着他更快地飞翔。他感到从未有过的轻松和欢欣。什么都没有，什么都不存在，到处都是耀眼的银白色。咦？那是谁？那是妞妞！啊，他奋力飞腾，掀开了妞妞的红盖头，红的脸，红的花，鲜艳的红色弥漫了整个世界……金喜蹦看到了自己的头颅，碰撞在谷底雪地上迸溅起的血光。

十一

郑伟良向一号报告了拉练部队的伤亡数字，同时注意观察着一号的脸色。

一号深邃而平和的面容，看不出有一丝波澜。要奋斗就会有牺牲。演习没有不死人的。他自己就不怕死。作为一个军人，死在战场或练兵场上，比老死在自家炕上更为合情理。

郑伟良失望了。

一号只是口授了夜间紧急集合的命令。郑伟良在传达给极少数必须知情的人以外，又将消息透露给了一些老弱病残聚集的单位。

凌晨二时，凄厉的军号声和眩目的信号弹，同时撕破漆墨的夜空。拉练部队象一只受伤的野兽，刚刚歇息又受到猎人的追逐，倏地跃起，顾不得舔舔伤口，就重新潜入冰冷的夜色之中。

黑得出奇。阴霾遮蔽了星光，隔绝了昆仑山上唯一的光源。每人左臂

缠绕的白毛巾，完全起不到作用，只有凭借声响，摸索前进。

黎明前的黑暗来临了。

一支烛光，可以照射到八十公里以外的地方。在我们这个人满为患的世界上，方圆八十公里以内，没有蜡烛，没有火柴，没有萤火虫，甚至连磷火都没有的地方，除了南北两极，只有昆仑山。在人们侈谈黑暗的地方，充其量不过是“暗”，而绝不是“黑”！黑是看不到，也制造不出来的。它不是色彩，而是一种状态，撕不破，扯不烂，揉不碎，砍不断。人工无法模拟这种深远浩瀚的混沌，它比我们这个星球还要古老。它用自己无边无际的翅膀，遮挡了人们企图认识它的视线。

拉练部队行进在黑暗中。走了几个小时了，却好象一步也没有移动。感官在黑的面前被麻醉了，人们只能靠一种灵魂的信息联系着，黑用利齿吞噬着这种联系，在黎明即将到来的时候，黑暗胜利了。人们精神上的防线开始崩溃。前面是黑，后面是黑，向前与向后哪有什么区别！行走是黑，停顿是黑，到底是在走，还是在停？也许根本就没有走，走就是停，停就是走……眼睛是睁着还是闭着的？睁着闭上都是一样……有人闭上了眼睛，也停止了脚步。

这时，一阵惊心动魄的号声自队首传来。激荡高亢的号音，象一支强心剂，使人们的精神陡地一振，随即恢复了生机。一号，英明的一号！他命令李铁吹响了紧急行军号。对行将溃散的军队，不是让它休整，而是令它冲锋！号音召唤着人们，人们积聚起最后的力量，冲破黑暗，向前方狂奔。

突然，号声垂头丧气地渐渐消失了。

人们在倾听，期望那波涛澎湃的声浪排山倒海地再来，一分钟过去了，五分钟过去了，回答人们的，仍旧是死一样的寂静。

严寒冻木了号兵的脸颊，导热极快的铜号一沾嘴唇，就粘结在上面，嘴唇闭不拢，口腔象漏气的风箱，吐不出又匀又细又硬的高压气流，号便执拗地沉默着。偶尔发出难听的“扑扑”声，也全不成调。

号长孤零零的号音，也拖着长长的尾声消失了，它留给人们的不再是振奋，而是令人颤栗的不安。无边的暗夜，隔绝了人与人的联系，也封闭着各自的软弱。每个人只知道自己是软弱的，但整体是坚强的。一个人可能倒下，队伍将永远前进。现在，美好的愿望被孤独的号声打得粉碎，人们突然意识到大自然的威力，如此不可抗拒。指挥中枢瘫痪了！队伍变得张皇失措，发出咒骂。骚乱象瘟疫一样蔓延，行进的长蛇被斩作数段，各以其不同的频率扭曲着，痉挛着。

一号透过黑暗，感受到了这严峻的形势。黑暗夺去了他的千军万马，他能指挥的只有面前这一个号兵。一号沉思着，极端地冷静。作为号长，李铁已经出色地完成了任务，但号令并没有传出。

“李铁。”他招呼着，声音平缓。

李铁走近来。不是命令的呼唤，使他感到亲切，又有些莫名的紧张。

“现在，你的号音，就是昆仑山上的一号了。”司令员轻松地说。眼前涣散的军情，好象与他毫无干系。

受命于危难之际。李铁觉得泰山一样的分量坠于小小的军号之上。他的手，无力地垂下了。作为一个久经风雪的号兵，他知道自己将要做到的一切意味着什么。

“郑参谋，借一样东西。”他仍旧带着几分揶揄的口气。

郑伟良没有回答，走近了他。军情如此危急，借脑袋都得给。

“把白毛巾解下来，撒上尿，给我。一定要快！”

温热的液体排出后，郑伟良冻得双牙打架。

李铁把热呼呼的毛巾捂在嘴上，使劲揉搓着，直到满嘴火辣辣的。他的口齿异常灵活，他很想说点儿什么，一时间却想不出来。“郑参谋……”他想说说像片的事，又噎住了。男子汉，这么一件小事，还不放心。话到嘴边变成：“你告诉他们，擦号光用牙膏不行，还得讲究水，冬用雪水夏用雨水，水太硬了，号会生锈……”

一号隐忍着。

好了，再没有什么可牵挂的了。李铁看了看四周，其实什么也看不到。他迎着队伍走去。

号声响了。激昂嘹亮，象要撕破黑暗，唤来朝阳。它没有间歇，不再停顿，挟带着火焰般的力量，象岩浆样喷薄而出。

李铁逆行而动，不停地变换着位置。疾速地奔跑，不歇气地吹。这在高原上，无异于自杀。

跌倒了，哪儿在流血，痒酥酥的，却一点儿不疼。他一摸，军号还在，腿站不起来，索性跪在地上吹。号谱烂熟于心，他的思维有了一点儿转动的空间：号音传播是“日行八百，夜行一千”，不行！一公里，后续部队还没有听到，还得……跑！他挣扎着往起爬，腿却不存在了。它到哪去了？它化成烟气，从号嘴里飞走了！躯干还在吗？还在！那就好，我可以在地上滚……

他又开始了奔跑。这已经不能算作跑，而实在是跌撞、滚翻。

号音又响了。

号嘴周围发甜。铜是甜的吗？噢，是血。血还在流！李铁一阵狂喜，我，还活着，我还能跑，我还能吹……心在猛烈地跳动，象要从号嘴飞出。心可千万别飞，飞走了，就吹不成号了。

李铁又一次扑倒在地。

他已经感觉不到心的跳动了。一缕倦意袭来，他觉得自己轻松极了，轻松极了，就要从号嘴飘出去，化作一个最轻最轻的音符……他不知道，二十几年前父精母血所孕育，二十多年来五谷杂粮所维系的一缕真气，此中已经象一枚青果似的，含在他的嘴里了。他只觉得异常清醒，面临着一个抉择：闭上嘴呢？还是继续吹？简单极了，也严峻极了。有一遍号已接近尾声，后一遍号正应该开始。也许……也许最后一个战友已经听到了号声？他迟疑了一下，号音出现了一个小小的顿挫。忽然，一种极轻微的颤动拂过他的腮边。啊，红绸子！顿时，一个号兵，不，一个号长的全部尊严与骄傲，回到了濒死的李铁身上：我现在是昆仑山上的一号哪！他拼尽全力翻过身来，天空透出一抹神奇的黑紫色，他好象听到云际里响起凯旋时吹奏的小鼓号，那是号兵们最心爱的曲子。他已经听不到自己的号音了，但他知道新的一遍紧急行军号正该吹起，他毫不犹豫地最后一缕真气，幽幽地吐进号嘴……一号！郑参谋！亲爱的战友们！你们听到了吗？听到了吗……

袅袅的号音，在冰峰中回旋。

重新集结起来的部队，沉默坚韧地前进着。

高远的天穹，缓缓地变幻着紫色。先是乌紫，继而是降紫，然后依次为马莲紫，首蓿紫，铃兰紫，藤萝紫，最后，成为艳丽夺目的玫瑰紫。紫，是红与黑的女儿，比她的哥哥——染出碧海青天的湛蓝，更为纯净。这有色

光谱中最小的骄子，只姗姗出现于极高的天际。

除了昆仑山，只有宇航员可以一睹它的风采。由于高原上空气极为稀薄，所有因空气折射而形成的日出前征兆，一概不复存在，紫色的天幕猛地拉开，一轮巨大的红色球体，横空出世了。

昆仑日出，是我们这个星球上最壮丽的景象之一。它不是一轮朝日，而是一轮午日！雪山巨大的阴影，企图遮挡它的光辉；狂暴的飓风，想把它埋葬在深渊；尖利的岩石，刺得它遍体鳞伤。浴血的太阳，经过漫长艰苦的攀登，现在，终于升起来了。它庄严地、冷静地俯瞰着广袤的大地，以自己无际的火焰。将夜与昼，刀剃斧劈般地分开，宣告了高原上新的一天开始。

如丝如缕的号音，好象还在飘荡。李铁静静地平卧干沙砾之上，嘴角处殷红的血迹，凝成两条不流的小溪，弯弯曲曲直到颌下。

一号脱下军帽，垂下花白的头颅。孩子，你不该来我这儿当兵，你不该把号吹得这样好。你本来可以拒绝我……许久，他终于想到了解脱的办法：“给他立功。二等功……不，一等功！”说过之后，他的心情渐渐平静下来。

郑伟良打开照像机，迎着太阳，给李铁“聂”了一张像，然后走过去，将他僵直的手指掰开，取出军号。又把红绸子解下——这是肖玉莲送给他的信物，轻轻地覆盖在李铁脸上。

晨风拂来，红绸飘飘。好象年青的号长，又用青春的气息将它吹动：

十二

郑伟良又一次将伤亡数字统计表递过来。气候酷寒，钢笔水冻住了，圆珠笔也不下油，字是用铅笔写的。

郑伟良垂着眼睑站在旁边，其实却在很仔细地观察着一号的表情。凭着对一号的了解，他自信只要一号神色稍有异样，他就能摸到一号思绪的脉络。然而一号头也不抬地挥了挥手，示意说离开。一号需要一个人和这些数字呆在一起。作为一个老兵，他太知道它们的分量了。而且，说到底这还不是打仗！牺牲的不算，还有那么多冻伤的肢体，严重的需要截趾截肢……一号只觉得那些不祥的黑色数字，象没头苍蝇似地围着他乱转。

他烦躁地踉跄在帐篷城内，想借寒冷清醒一下头脑。大出一号料想的是，他的部队四处都是低低的呻吟声。冻伤在最初的麻木缓解之后，便会刻骨铭心地疼痛。起初，军人们咬紧牙关隐忍着，不知谁先哼出了声，于是多数人的鼻腔便打开了。呻吟是富有传染性的。

一号大为恼火，刚才仅有的一点儿体恤之情，此刻也跑得精光。这象什么样子！轻伤不哭，重伤不下火线，这个光荣传统，如今被丢到九霄云外去了。要是有个敌特潜伏在暗处听了去，整个昆仑防区的脸都将被丢尽！他气哼哼地刚想传令任何人不得再哼出声来，忽然听到一处帐篷里传出严厉的训斥：“都给我闭上嘴！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们，你们要带头咬紧牙关！想想红军！”

好样的！一号暗自赞赏。以那声音为轴心的一大片区域，呻吟之声果真停止了。一号的心情稍为好转，不想呻吟之声复又响起。正确地说，这一次是一种深重的喘气和叹息之声。

它们较之明明白白发出的呻吟，更有一种催人泪下的效果。一号真恨不得堵起耳朵。这声音比那些数字更令人不安。

必须制止它！这种声波是一种销蚀剂。如何制止呢？强行命令显然行不通。思忖片刻，一号有办法了。呻吟的士兵无非是丧失了自己的自尊心，现在索性让他们把自尊心丧失殆尽吧。一号传令：凡是疼得受不了的，都可以哼哼，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也可以哼哼，各级指挥官，要到呻吟最重的帐篷里表示慰问。

命令收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的声音都噤住了。痛苦中的士兵记起了自己的尊严，整个营地进入了死一样的假寐之中。

一号从这种寂静中感到了自己的力量。他终于下定决心，不理睬那些黑色的数字。事到如今，他只有义无反顾地将拉练进行下去，而绝无其它选择。牺牲对于胜利来讲，永远是一个指头和九个指头的关系。胜利，唯有胜利，唯有辉煌的胜利，才会象正午使人不敢正视的阳光一样，将牺牲压榨得匍匐在脚底使人不会去注意它。而失败，是夕阳，是扫帚星，它会把牺牲的阴影拉得长长的，永远横亘在指挥者走过的道路上。死了的不能复生，冻残的不能复原，但胜利是可以争取的。昆仑部队已经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就此收兵，牺牲的价值将化为乌有，前功将统统付之流水。即使在战争年代，死于胜仗的烈士们，也比在败仗中阵亡的人，享有更高的荣誉，尽管他们同样英勇。此刻，拉练的成败与否，不仅关乎一号，关乎昆仑部队的声誉，也关乎牺牲将士的荣辱。想到这里，一号觉得自己肩负的使命庄严而神圣，为了活着的和死去的，我必须将拉练进行下去！一种近乎悲壮的情感辖制了他。

在下了这样的决心之后，一号又审慎地开始部署下一步的行动。

首先，他向军区发报，如实汇报了伤亡的数字，然后表示了自己的决心。

一号永远问心无愧。没有隐瞒，没有欺骗，没有文过饰非，没有报喜不报忧。不过在对军区的态度有百分之九十九的把握的同时，他还是为自己留下了那百分之一可能的退路。如果军区令他撤回，他将服从。一号是服从的楷模。

他的估计是正确的，军区发来了鼓励电，对所报数字未置一词。

此后，一号的心情象秋水般平静，一切都简单明了，以军区电报为界，所有的伤亡都被勾销掉了。要奋斗就会有牺牲，任何胜利都将付出代价。象所有的物品都可能损耗一样，那些铅笔所写的黑色数字，也是铅笔的一种损耗。

这一时期，军报上连篇累牍地登出拉练的新经验、新介绍，未被填补的空白象夏日的冰雪一样消融着，到现在只剩下高海拔地区拉练这样一条窄窄的边缘地带了。军区的电报中透露出焦的和期望，一号敏锐地觉察到，呢军帽不行了。现在，他身上不但维系着昆仑部队的威望，也关乎到军区的荣誉。

但是，高原并不是昆仑山所独有，此时，焉知全军有多少部队在高海拔区跋涉着。

要超过他们！昆仑防区必须创造出独特的、英勇的、足以震慑全军的光辉业绩来。

道路只有一条。其实一号早就想到了这一点，只是他没有勇气下这个决心。现在，他无路可走，无法可想，只有破釜沉舟，背水一战了。

这就是——穿越无人区！

无人区，的确是昆仑防区所独有的。那是一个极端狰狞而残忍的地方。

没有植物，也没有动物，甚至没有死亡，因为那里从未存在过生命。从最低等的苔藓小球藻，到最富有牺牲精神的探险家，都不曾在这里留下丝毫痕迹。它沉睡了亿万万年，至今保留着我们这个星球凝结为固体时的风貌，人世间的世道轮回，自然界的沧桑变化，都远远避开了这块神秘的荒原。人们对它几乎一无所知，只有一点确定无疑：无人区内无水。正确地讲，是无冰。这个季节的昆仑山，是不会存在一滴液态水的。没有水，自然就没有了一切生命。

一号看着军用地图。无人区内是一片空白，边缘处仅有的几处符号，还与其它标记不同。这表明数据系航测所得，结果仅供参考。

谁知道无人区里潜伏着什么样的厄运！一号用一只拳头狠狠地砸着另一只手掌，两只手都感到疼。

“一号，军区的电报。”机要员又来送报了。

这份长达数百字，不惜冒失密风险的电报，送来的是“大革命”中的又一次特大喜讯。

一号匆匆扫过一眼，电波挟着人所不知的密码，穿越辽阔的疆域，将军区的压力，将最高统帅部的压力，将一个大时代的压力，将还有他说不清是恐惧还是狂热、是憎恶还是渴求的自我意识统统压在他的头上。

一号决绝地拿起红铅笔，在无人区上划了一条弧线。很细，几乎看不清，但这毕竟是无人区上第一次以人工留下的痕迹。象一个家无长物的破落子弟，他曾珍藏着家传的一件宝物，如今万般无奈中，他只得把它抛了出来。然而一旦抛出来，一号的思想就在飞快地起着变化：这是全部的希望所在，孤注一掷才可能得到巨大成功。

他用红笔用力描了描，一条鲜艳粗重的红线，将无人区剖开了。

一号在作出最大胆决定的时候，也是慎重的。他开始对部队进行更深入更广泛的动员。

并将一部分重伤员就近折向公路，要留守部队速来接应及时治疗。剔除了老弱病残之后的精悍部分，拟用两天时间，掠过无人区。

无人区内有无生物，对于匆匆路过的军人们来说，并不具备太大的意义，重要的是，他们在超饱和负载之后，还要背上足够用的冰。另外还得背负融冰化水的燃料。明确无误的目的是达到“会吃饭”的标准。

准备工作开始了，战士们在冰河内砸冰。部队里人才济济，石匠们派上了用场。岸上垒着一道冰墙。淡蓝色的冰砖中间，夹杂着冻结时未及逸出的气泡，晶莹剔透。

更多的人在准备燃料。昆仑山上可供燃烧的东西，委实太少。最高级的燃料要数牦牛粪，质轻易着，但稀少之极。稍多一些的是一种叫“毛刺”的植物。它趴在荒漠上，象一团长刺的毛，或者是长毛的刺。没人知道它属于哪科哪属，甚至连它的名字，也是一种剽窃。

真正的毛刺，是一种低海拔沙生植物，要高大得多。欺世盗名的伪毛刺，被连根掘了出来，堆成小丘，又按人头均分下去，成为穿越无人区时的能量来源。

女兵们几乎无事可干，她们享有干燥的牦牛粪和最晶莹的冰砖。战士们用近似怜悯的态度，看顾着和他们一道忍受非人苦难的姑娘们。

“你‘倒霉’完了吗？”甘蜜蜜小声问肖玉莲。

肖玉莲没做声。

每月一次的生理现象，带给肖玉莲的，岂止是“倒霉”，简直是灾难。绵延不止地出血，使她十分虚弱。

“我看你算了吧！特殊情况特殊对待，我去找领导说。”

肖玉莲迟疑着。前面就是无人区，一片迷蒙的黄色。她打怵了。也许，应该点一下头？那么，不用肩冰负薪，有马匹殿后，有炊事班烧的热汤……因为出血过多，她太想喝一口热汤了。点一下头吧！她哀求着自己。只要点一下头。不点头也行，保持沉默就成。甘蜜蜜已经站起身来，五分钟后，一切都轻松了，她将同老弱病残直抵公路……老弱病残！这称呼象锥子一样刺穿了她的内心，却没有血液流出来，她身体里的血液太少了。血…血书……血封面的入党志愿书……她猛地清醒过来，一把拽住甘蜜蜜：“我能走！”

“你这种情况，不能走。”

“谁说不能走？我问你，红军中有没有女兵？她们有没有这种情况？她们不是照样走完了长征吗？她们能，我就能！”

甘蜜蜜愣住了。爸爸讲过许多长征的故事，但从没讲过女兵们的这种事。也许他的队伍里没有女兵？也许女兵们“倒霉”了谁也不知道？也许那时营养极端缺乏，女兵们都不再“倒霉”？也许……甘蜜蜜脑海里走马灯似地闪着种种念头，企图说服肖玉莲。抬头一看，肖玉莲倚着背包，好象已经睡着了。

太阳象一面刚被冰雪擦拭过的镜子，明亮却并不温暖地照在肖玉莲苍白果决的面孔上。

十三

一号终于病倒了。医生小心翼翼地谈了自己的看法：他应当随伤病人员直插公路。

“我应当在我应该在的位置上。”一号冷漠地说道。他难以容忍任何一个下级干涉他的意志，即使是他的医生“你应该做的只有一件事，”看到医生窘迫的神情，他竭力将口气放和缓些，“采取一切办法，保证我能走过无人区！”

医生诺诺而退，随即派注射技术最高的肖玉莲带来最有效的药物。

输液瓶里的液体，均匀地滴落着。

一号好象睡着了。大战前能够安然入睡的指挥员，是军人修炼的极致。可惜一号还未臻圆满，他只是好象睡着了。他知道坐在一旁观察输液情况的肖玉莲十分拘谨。也许说几句话，聊聊家常，会使这个女战士自在起来。但一号做不列这一点，他极少和下属们开玩笑，他把平易近人看成一种不必要的装璜。还是佯睡吧，这样这个小女兵就会自动放松的。

人在似睡非睡的状态中，思绪飘的最远。感官被封闭，思维却异常活跃。眼前一片红色，象遍地血泊……近来只要一号闭上眼睛，就会出现这幅景象，这是为什么？是因为关闭了眼睑，灯火透过皮下的血脉，所以才变得如此鲜红……鲜红的丝绒大幕升起来了……这是在哪里？一号竭力思索着。想起来了，这是军区会议期间观看的一场演出。节目很精彩。台上，少男少女们婆娑起舞。婀娜多姿；台下，前排就座的一号芒刺在背，如坐针毡。现代化的交通工具缩短了赴会的时间，却加大了两地的强烈反差。一想到他的战士们，他恨不能一个箭步返回昆仑。突然，台上灯光变换，出现了与他的

防区对峙的异国装束。一时间，他愣住了。紧跟着，他的血液向头颅冲去。剧情跳跃地发展着，异国美丽的公主丢失了缀满钻石的项链，盛装的宫女们秉烛弄影，在菩提树下仔细地寻觅着。观众席上发出由衷赞美的叹息……够了！一号暴怒地站起身来，粗率的动作碰落了邻座者托在手心的呢制军帽。他毫无察觉，踩着别人锃亮的皮鞋尖，也一点儿不知。一号象个在有辱国格情形下愤然退席的外交官，笔挺着腰杆向场外走去。

跳舞的小子、小丫头们！我的战士比你们还要年轻。后来他们在昆仑山上用自己的胸膛和快要冻成冰舵的血给你们换来的温暖太多了，才使你们昏头昏脑地表演我们警惕地注视的异邦的舞蹈！

出了剧场，冰冷的夜风抽打着滚烫的前额，一号迅速地冷静下来。为什么要如此大动肝火？演员是无辜的。

即使在下意识中一号也不会承认自己大发雷霆的真正原因。其实，只要入场券上的座号更动一个数字，这一切就可能不会发生。单号和双号隔着老远呢！

真正的导火索，是一号身边的“呢军帽”。

他俩并排坐着。在高大、整洁、仪表堂堂的同僚面前，一号感到了自己的龌龊。

这是两颗恒星的相会。在军区的星空中，他俩同样璀璨，各自率领着庞大的星群在运行。多年来，他们难分伯仲，最近，风传军区将由他俩之中提升一名任要职，彼此间的关系就更为复杂了。

他们历来是客气而光明正大的。上午的会议上，一号以崭新的高原拉练方案，使得对方黯然失色。没想到在晚会上，“呢军帽”竟能以这样的方式报复一号：他对一号所面对的异国舞蹈报以会心的微笑和响亮的赞叹！一号愤然离去，他感到自己受了侮辱。至今仍耿耿于怀……

郑伟良在一号的帐篷外久久徘徊着。若他不是“拉指”成员，流动哨早就过来盘问他了。他犹豫着：进去，不容易；出来，就更不容易。他有点儿胆怯。要与一号谈论的问题是如此重大，他时时感觉到自己力量不够。他又一次摸摸胸前，透过厚厚的棉衣，他感到里面涌动着火炭般的热力。“要不，先向一号提起自己的父亲？在一种充满人情味的气氛下交谈也许效果会……”这个念头刚一冒，就被他否定了。他相信真理在自己手里。

郑伟良挑开帐篷帘，不由得呆住了。地铺上睡着位憔悴的老人，斑白的头颅无力地后仰着，青筋隆起的手臂上扎着粗大的针头。一旁是面容惨白的肖玉莲。

他立刻明白一号病了。真想立即退出。让这病弱的老人安静一会儿吧。。可理智告诉他，离天亮只有几小时了，前面就是无人区，再不谈，就没有时间了！

“有事？说吧。”一号淡淡地说，眼睛依旧微合着。

“我想……我想以一个共产党员的身份同您谈谈。”郑伟良很困难地说出口。

一号睁开眼，注意地看了他的参谋一眼。“是党员吗？”他问肖玉莲。

肖玉莲窘得满脸通红：“填了表，还没通过。”

一号明白过来，部队里压了一批相当数量的党表，要根据本人在拉练中的表现来决定批否。他说道：“能够经历如此艰苦的考验而不当逃兵，我看可以算是好样的共产党员了。”他转向郑伟良，“怎么样？这里没有外人

了，我看你这个共产党员就开始说吧？”

郑伟良似乎还没有运足足够的勇气，一时沉默着。

肖玉莲的手微微发抖。她想捋动胶管，驱赶药液加速输入，但想到一号心脏恐怕难以承受，又无措地缩回手指。

郑伟良知道他心爱的姑娘此时出于各种因素正急于逃跑，他充满歉意。真希望肖玉莲能抬起头看他一眼。那样，尽管在一号眼皮底下，他也要给她一个微笑，一个示意。

肖玉莲的头垂得更低了。

一号也不催促。他把自己的姿势调正了一下，躺得更为舒适。

为了不使即将开始的话题把心上人吓坏了，他顽强地等待着。

肖玉莲离去的脚步消失了。

“一号，您是否取消穿越无人区的决定，迅速率队向公路靠拢，在最短的时间内撤回驻地？”郑伟良把萦绕心头许久的想法和盘端出。他立刻觉得轻松了不少，已经没有了退路，剩下的只是说服对方而已。

果真是这个来意！一个如此机警的小伙子。怎么这样不知高低！一号直起身，略带嘲弄地说：“还有什么想法，都一块说出来吧。”他鹰隼似的目光射在郑伟良脸上。

在强大的威慑力下，郑伟良习惯地低下了头。但这仅仅是一瞬间。他闪电般地意识到自己的怯懦，勇敢地抬起头来，回敬着一号的目光：“我绝非心血来潮，也不是异想天开，而是考虑了许久才下决心找您开诚布公地谈。您可以骂我胆小鬼、可怜虫，但请您听我把话讲完。”

一号觉得有点儿出乎意料。他心里想的，恰被这个年轻人言中，他有些窃喜地高看了一点儿对手。谁人不知，一号喜欢坦率，喜欢料事如神？他迅速收敛了一些目光中的威严。

这微小的变化，被郑伟良捕捉到了。他增强了信心，侃侃而谈道：“这次拉练的模式，是我军自创建以来所有最严酷训练的总和。不错，我们曾凭借这些战斗，打败过凶恶的敌人。它们在战史上大放光辉。但是，它们是否在今天还值得我们连一个细节都不更改地去重复它？作为一种精神它们不会过时，但具体实施却必须随着时间、地点、条件而变化。世界上没有僵死不变的事物，战争更是错综复杂瞬息万变的组合。硬要将战争纳入一种早已过时的模式中去，这本身就违背了战争的规律……”

开口闭口“战争”，你到底打过几仗？一号忍不住打断郑伟良的话：“解放那年，你几岁？”

郑伟良语塞了。但他并不示弱，迅速调整了自己思辩的锋芒，他要用铁的事实，论证自己的观点：“红军爬雪山的时候，光着脚穿草鞋；朝鲜战场，志愿军穿着单鞋追击敌人；六二年自卫反击战，冲锋时也的确穿的是解放鞋，但是否就应从中得出结论：打仗时鞋穿得越少越好，穿毛皮鞋，就得打败仗？！为了追求形似过去，在拉练中，有的战士牺牲了，有的战士残废了。拼命驱赶战士们投入人为的苦难之中，绝非治军的上策。军人不惧怕牺牲，但不能据此漠视军人的生命！一号，部队里伤员众多，疲惫不堪，在强大的政治鼓动之下，没有一个人愿意加入老弱病残的行列。潜伏巨大危机的部队一旦进入无人区，势必出现更为危难的局面。一号，我请求你收回成命！”郑伟良悲愤异常。他很想把意思表达得委婉一些，但牺牲者的影子在眼前晃动，他无法控制自己的感情。

平心静气地说，这个参谋的讲法不无可取之处，但作为拉练部队最高指挥员，绝不能容忍这种蛊惑人心的语言。箭在弦上，不得不发，拉练必须按计划干到底。不要去思索为什么这样做，只要去考虑怎样做得更好。

一号思索着。新输进去的药物，发挥作用了，他觉得头脑清醒而灵活：“穿越无人区，难道也是模式吗？如果是，还叫什么无人区，人来人往，叫大马路好了！”他为自己的幽默感到得意，“正因为驾驭战争，没有规律可循，我们才需要练兵啊。在各种情况、各种地形练兵。你怎么知道，将来战争不会在无人区里爆发？记住！我们不是敌人的参谋长！”

郑伟良冷笑了一声。这也许很该，但他忍不住。“不是敌人的参谋长！”多时髦的一句话：为什么要当敌人的参谋长？同样，敌人也不是我们的参谋长！总有一天，我会成为一个参谋长，用自己的智慧与胆略击败敌人……郑伟良的思绪在一时间滑得很远，他赶紧收束住，尽量平和地说：“未来的战争可能在地球上的任何角落爆发，我们没有必要、同时也不可能在所有的地方进行事先演练。”

一号的脸色阴沉起来。穿越无人区，是他的创举。郑伟良竟将矛头直指这里。如果说部队有伤亡，还可以引起他的踌躇；指责他决策上的失误，则是不能容忍的。

郑伟良已经闹不住了，思路如江河直下：“况且，象这种肩冰衔草式的原始行军方式，自身的供给尚无法保障，又能有多少战斗力呢？它只能模糊人们对现代化战争的认识，以为有了精神就能打胜仗。其实，战争的物质性是异常直接的。吃苦不是目的，只是一种达到胜利的手段。我敢说，如果红军有毛皮鞋，他们绝不会穿草鞋去翻越夹金山。抛却了这个实质，反而津津乐道于复制苦难本身，不正违背了先辈们的意愿吗？红军正是为了让子孙后代不再受苦，自身才去忍受非人的磨难的。从这个意义上讲，单纯追求苦难而忽略军人生命的价值，正是对传统的背叛。”

“你住嘴！”一号终于怒喝出声了，“照你这么说，一将功成万骨枯，我是用战士的血，在染自己的红顶子了？郑伟良同志，我可以告诉你，别看我一号，需要的时候，我照样脱下毛皮鞋，换上解放鞋，解放鞋总要比毛皮鞋轻快，战场上时间就是胜利！我们的战士，正是这样想这样做的，你说的，只是你个人的心理失态。整个部队，到处在嗷嗷叫！”

郑伟良曾想到一号可能命令他退出帐篷，却没有想到一号会这样据实驳斥他。他一时有些无言以对。部队确实被一种近似狂热的献身感笼罩着。但正因如此，事情才愈加可悲。郑伟良的目光重新闪出勃勃英气：“您说得很对，一号。我们的战士太可爱了。他们忠诚地去执行每一道命令，从未怀疑过命令本身。军人的忠诚无可指责，作为有权发布命令的指挥员，面对这种无与伦比的信任，难道不该三思而后行吗？至于您个人的品质，那是另外一个问题，我相信，并已经看到您完全能够身先士卒，可我还是恳求您，一个士兵手里只有他一条生命，而您手里却执掌着千百条生命，为了已经牺牲和将要牺牲的战士们，再考虑一下吧！”

一号并不为之所动，语调中饱含着压抑不住的恼怒：“决定不是我个人做出的，集体讨论，上级批准，任何人不得更改！不错，你知道得不少，会夸夸其谈，引经据典，一套又一套的。你以为你是个合格的军人了，告诉你，我早看透了，你骨子里怕苦！怕死！说这么一大篇冠冕堂皇的话，无非是叫我撤兵，好掩饰你心里的恐惧。其实，想逃避这些容易得很，你不必当共产

党的兵、尽可以去喝外国人的洋奶！”

火山终于爆发了。一号到底不适应一个共产党员和一个共产党员说话的方式。司令就是司令，参谋就是参谋。他痛快淋漓地吼叫，不惜使用些恶毒的言词。

一九六二年边境自卫反击战，在缴获的军需物品中，有一种罐头，包装相当考究，战士们一看，“呸呸”吐着口水，整箱整箱罐头抛入了界河。罐头上印有一个浓妆艳抹的女人，裸着乳房正在飞吻。这便是极富刺激性的犒军物品——人奶罐头。多少年过去了，沉入界河的罐头早已被冲刷得不知去向，昆仑山上却留下了一句最恶毒的咒骂。

郑伟良不记得自己是如何迟出一号的帐篷的。大滴大滴男子汉的泪水，溅落在石头上。

昆仑山默默地承受着。

传说每个人在天上都有一颗星。在高原上每个人也一定都有自己的一座峰。伟大的人高耸入云，平庸的人低矮匍匐。哪一座山属于父亲？郑伟良的目光停留在一片隆起的大地上。

这也许就是父亲的化身，平坦到几乎没有起伏，但就在它的上面，承担着昆仑主峰的一部分。哪一座山属于他自己？也许在雪山深处，有一座小小的火山。它喷发了，冒出滚烫的熔岩，可顷刻之间就被冰雪封死了。为了这次喷发，又积蓄了多少力量和时间！现在，一切都过去了。群山静籁，它们甚至不知道曾有过这样一次猛烈的喷发。

不，一切并没有过去。郑伟良快步走向自己的帐篷，拧亮袖珍手电，呵呵手，写下一行行字迹。

十四

进入无人区了。一眼看去，它并不象想象中那样恐怖，只是极为荒凉。什么都没有，连高原上无处不在的石头都没有。也许几亿年前曾经有过，风用巨掌揉碎了它们。无人区简直就是由土黄色沙砾组成的一片死海。

甩掉老弱病残的队伍，还是极快地衰竭下去。马匹抽去运送伤员，所剩无几，剩下的因为过度负载，比人还疲乏。只有一号的马，还算强健。一号蹒跚着，喝令警卫员离开自己，去救护更困难的人。

白牡马垂头站在路边，如果把人的脚印称作路的话。

“拉住。”警卫员把马尾巴递给肖玉莲。

肖玉莲甚至不知道递过来的是什么东西，就拉住了它。马的力量使她向前。节省下来的体力使她的神智刚刚略为清明了一点儿，她立刻象握着蛇一样，把马尾巴松开了。

“咋？怕踢？这会儿它连自个儿的命都顾不上，哪有力气尅蹶子。”

“不……我能……走。”

警卫员又牵着马立在路边。他一次次向人们走去，一次次退回原地。路过的人连看都不看他一眼，仿佛他是个不祥之物。

冰砖潮润了。时值正午，传令做饭。不过，需统一检查合格后才许下肚。

甘蜜蜜先在地上扒了个浅槽，安顿肖玉莲半卧着休息，然后开始做两个人的饭。

先得支灶。甘蜜蜜好不容易捣出两个浅坑，四周垫一圈粗砂，灶坑勉强塞得进一片干牛粪。

该破冰了。要恰到好处地凿下一块也不容易。甘蜜蜜索性将两块冰砖对砸。乒乓一阵后，冰裂成数块，填满两罐头盒后，开始点火。

牦牛粪燃起雪白笔直的烟缕，古烽火台上报警的狼烟大概就是这个样子。其它的人，就没有这样的好运了。粗大的防风火柴扔了满地，阴沉的伪毛刺，滚着浓黑辛辣的烟，就是不肯燎起火苗把自己含辛茹苦积聚的热量奉献出来。

亘古荒原上第一次升起了炊烟。无数道烟尘，使人想起钻木取火或减灶增兵之类的故事。

歇了一会儿，肖玉莲有了点力气，她要爬起来帮忙，被甘蜜蜜死死按住。她焦渴异常，真想把罐里刚开始融化的冰水一口气喝光。想起不经检查不能吃饭的禁令，她只好舔舔手指，把散在沙地上的冰晶蘸捡起来吃。裹在沙粒里的小冰块噙在嘴里，象冰糖一样。

水，发出极轻微的嘶嘶声。甘蜜蜜把干粮袋里的米倒进去，顿时没了声响。她只好跃在地上吹起火来。

旁边有位医生，正端着盒子往肚里吸溜面糊糊，见状走过来，帮着吹火。“下面糊糊要快得多。”他说。

甘蜜蜜没答话，盛面的干粮袋已随金喜蹦坠下了山崖。

“你不等着检查了。”她问那个医生。

“若等检查的来，我的浆糊早冻成冰块倒不出来了。谁要愿意查，”他指了指胃的部位，“到这儿来查吧。”

人们都半生不熟地吃上了。甘蜜蜜一人顾两摊，哪摊也没熟，她一急，抓起一大块干粪就往灶坑里塞，小小的灶坑先是落沙，紧跟着四周一松，哐啷一声，一盒稀饭倒扣过来，白生生的大米粒正好捂在粪火上，火，熄灭了。

甘蜜蜜一屁股坐在地上，捂着嘴巴肆无忌惮地哭起米。哭声惊动了四周的人们。部队快要出发了，补做肯定来不及，一个又一个罐头盒凑过来，里面盛着或多或少的面糊和米汤。

“别哭别哭，你要是早点儿扣就好了，大家剩得还多些……”医生开着玩笑。

甘蜜蜜不理睬，眼泪顺颊涌流。

“蜜蜜，眼泪也是水啊，”肖玉莲说，“我不吃了。你快把那盒喝了吧！”

甘蜜蜜不听她的，将另一盘夹生的稀饭分作两份，把多一点的捧给肖玉莲。

肖玉莲不再推辞，一口气将上面的稀汤喝完，把盒放在沙地上，淡淡地说道：“我实在是吃不了。你倒了算了。”然后，合拢了眼皮睡觉，任凭甘蜜蜜说什么，她都再不开腔。直到集合号响，甘蜜蜜才将剩余部分喝了。

无人区在短暂的惊愕之后，开始了疯狂的报复。飓风挟着漫天黄沙滚滚而来。砂石填平了人的耳轮、眼窝、头发的每一根缝隙、皮肤上的每一条纹路。肺腑里都塞满了沙尘。行进中的军人，象一排排沙柱。倒下的人象一座座沙丘。风沙极大地迟滞了部队的速度，原定两天走出无人区的计划彻底破灭。

已经是第四天了，最快也得到傍晚才能走出这片死亡地带。

这是一支逐渐干枯的队伍。全军涓滴皆无。带冰时虽已留足余地，但

冰砖分割时多有遗失。狂风又加速了水分的蒸发，一部分冰直接由固态气化了。当然最主要的，是行军时间拖延了一倍。

已经远远地望得见雪山了。银白色的冰雪，闪烁着诱人的光彩，非但不能解渴，反倒更使人感到难以忍耐。曾经诞生了无数条江河的昆仑山，此刻冷酷地看着这支部队走向死亡。

“杀马。”一号向他的白牡马走去。

白马驮着几个背包，它那曾笔直而富于弹性的四蹄，如今无力地屈曲着，曾象白缎子一样闪亮的皮毛被干结的汗水和泥污粘结成缕，肮脏地垂在那里。它充满信任地盯着一号，相信主人总有一天会把它领到一片丰美的草原上，恢复它往日的神威。

一号取下它的负载，伏在它的耳边说了句什么，白马顺从地卧下了。冰凉的沙地使它打了一个寒颤。

一号拿过一条背包带，将它的后腿绑在一起，又用一条背包带，将它的前腿绑在一起。

白马似乎意识到了某种危险，惊恐地看着一号，但它仍一动未动。

一号又用一根粗壮的绳子绕在马颈上，把两头递给几个高大的战士，交代道：“如果它不动，就不要……勒。”最后一个字说得十分困难。

一号伸出手，象往日赞赏白马时一样，拍拍它那有着一块菱形黑色图案的脑门，然后，用手指轻轻合上白马美丽的有着长长睫毛的眼睛。

白马无声地躺在那里。除了它的腹部象风箱似地紧张起伏外，安静得象失去了知觉。

郑伟良拿起匕首要上，一号拦住了他。自己用手触摸到动脉搏动最明显的地方，猛地将匕首刺了进去。白马剧烈地痉挛了一下，痛苦地抽搐着，但它硬是没有动。大家都看呆了。

酱色的粘稠得象膏脂一样的马血喷涌出来，顺着污秽的皮毛流进早已准备好的桶内。

“快！趁血还没凝，赶快分给最困难的战士。”一号眼望别处，下着命令。

警卫员递过一罐头盒滚烫的马血。“拿开！快给我拿开！”一号几乎咆哮起来。

马血已经放不出来了。白马的躯体还在不规则地抖动着，必须趁热将血淋淋的马肉分下去，其中残存的湿气也可以救命。一号拔出手枪，对准白马额心，扣响了扳机。

白牡马不动了。一号走过去，轻轻抚摸着它那柔软的逐渐凉下去的耳朵。白马突然睁开眼睛，澄清的眼珠善良地毫无幽怨地望着他，但不久便涣散下去，暗淡下去，最后终于象两个瓷球似地固定住了。

一颗巨大的混浊的泪，从一号土黄苍灰的颊上滚落下来……

“传达下去，凡是杀马，都要用这种杀法，才能放出更多的血。不到万不得已，不许用枪。”话刚说完，一号猛然一晕，险些栽在地上。

警卫员忙扶住他，赶快递过一块马肉。一号用力推开了：“去！去接一碗别的马血来。”

他得活下去，活着走出无人区。

他不畏惧死，但他不能死，生命不属于他自己，他必须走在队伍的最前列，带领部队走出无人区。

时至今日，一切争论都没有意义了。向前，唯有向前，才是生路。

傍晚到了。这是原定走出无人区的时间，雪山仍象最初看到时那样遥远。幸好风停了。

湛蓝的天，苍黄的地，象两页色彩瑰丽的贝壳；而嵌着的夕阳如同一颗血球般的珍珠。

肖玉莲象片枯叶，突然扑倒在地，就再也爬不起来了。事情似乎发生的毫无征兆，在这之前，她一直紧跟队伍，寸步不落。

“我就要坚持下来了！”她欣喜地自语着。当她分辨出自己是躺在甘蜜蜜怀里时，反倒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走啊！这是干什么？”她不解地问。甘蜜蜜试探着松了手，她立刻倾在地上，又昏厥了过去。

再次醒来后，肖玉莲变得宁静了。

“帮我擦擦脸吧。”她轻声请求。

甘蜜蜜用衣袖将她脸上的浮尘拭去。

“你……”她露出乞求的神色。

甘蜜蜜急忙俯下身。肖玉莲艰难地说道：“你告诉他，别生我的气……”甘蜜蜜使劲点着头，表示自己知道这个“他”是谁，“还有……帮我把抽屉里的信……烧了……别看……他们也不是恶意……”她努力想做出一个笑容，已经来不及了。

“把我留在这里吧……”最后几个字她越说越低，甘蜜蜜也不知自己是否听清了，“早知道……这样……我……”

什么都没有意义了。肖玉莲死了。

甘蜜蜜站起身，干涩的眼睛向四处看了看。她对女友的死没有做出更多的表示。

即使肖玉莲不留下遗言，她的尸体也无法运走，这里虽已临近无人区边缘，但每个活着的人也都临近了死亡的边缘。甘蜜蜜只是从身旁医生手里接过行军锹，立在肖玉莲头前，留下一个标志。

从此，这里不能再称作无人区了。一个美丽绝伦的女兵长眠在这里。

十五

当人们再次看到公路时，整个队伍爆发出一种非人的呼啸。拉走了伤员，补充了给养，部队似乎又恢复了生机。一号决定率领部下按原计划攀越雪山，然后班师回营。

机关派来的越野吉普，带来了留守领导草成的新闻稿，送交一号审阅，并请示能否提前发出。全军拉练已进入高潮，报纸上东西南北的典型都有了，唯独还没见高原部队的。再不发稿，就很可能来不及了。一号连夜亲自动笔修改，一大早，派郑伟良携带所摄底片和定稿立即返回机关。翻越雪山一事，虽尚未实施，他也写在其中了。只要那座雪山没有从地球上消失，他相信无论有多少艰难险阻，他的队伍也一定会成功。

坐上小车，松软的座垫把郑伟良吓了一跳，半天才适应下来。

目视前方的司机抛过来两支烟。

郑伟良点燃一支，猛吸两口，抽得通红，然后便盯着喷出的烟团久久未动。

“带干粮了吗？”开了很长一段路，司机好象是漫不经心地问道。他将胸口伏在方向盘上，以控制车的剧烈晃动。路况险象环生，车弹跳得很厉害。

“怎么？”郑伟良从沉思中被颠簸醒过来，不再回顾已经消失的拉练部队，他以一个作战参谋的敏感判断出司机并非饿了，而是另有所指。

“车况不好。带点干粮不就有备无患了嘛。”司机佯作轻松地说，“我说检修一下再上路，一号不准。但愿路上不要……”司机没有把话说完，任何行当都有自己的忌讳。

郑伟良下意识地紧了紧胸前。

吉普车越颠越凶。

拉练部队返回后的第二天，郑伟良和司机的尸体才被找到运回——由于刹车失灵，越野吉普从险峻的山路上急冲而下，最后几十米完全没有辙印，车是飞下山涧的。

司机伤在面部，血肉模糊，惨不忍睹。

郑伟良伤在后脑，血和脑浆均从破裂处流光，除面色极为惨白外，形象一如生前，眉宇间蕴含着生气，紧抿的嘴角流露出坚毅和果敢。他很象在沉思中睡着了。

十六

有关拉练的新闻终未见报。一处海拔较低的部队，抢在他们前面，填补了这项空白，再则，报社编辑委婉地指出：昆仑部队的拉练经验中，缺少做群众工作一项。

“扯什么蛋！”一号大骂起来，“做京官的，耍的哪门子威风！让他到这里来看看，老子给野耗牛、毛刺堆做群众工作哪？这里是昆仑山！”

带消息来的参谋，吓得呆立一旁。他颀长英俊，很象郑伟良。一号爱用性格、品貌与前任相似的人员。

意识到自己的失态，一号很快镇静下来，问道：“还有什么事？”

“正在处理拉练牺牲烈士们的后事。有这样几件需向您请示。”

自当年先遣部队进疆开始，昆仑山传下一条不成文的规矩：凡因公牺牲的人，均被追认为烈士，葬入烈士陵园。生未必是人杰，死一定为鬼雄，这也算是一种崇高的政治待遇吧。

参谋递过一沓拆开的白信封，道：“这些遗言中所提要求，与惯例不符。是尊重本人意愿，还是按惯例处理？请首长指示。”

一号拿起最上面的一封。“肖玉莲”三个字跳入眼帘。他眼前闪过那个面庞惨白手指微抖的女卫生员。白纸上写着：“听说牺牲的士兵，人殁时要穿新衣服。如果真是那样，可否把我的那一份，寄给我的父母亲？他们年纪大了，很怕冷、皮大衣，毛皮鞋，可以代我尽一份孝心。”

一号困难地点了一下头。

打开第二封。写得密密麻麻，还挺长。一号开始找花镜。“我来念吧。”参谋接过去：“亲爱的妞妞……”这是一封家信，写得情意缠绵。一号听得心跳，急忙去看信封，果然，是金喜蹦的遗书。

“这封信没有地址，无法转交。再说这很可能是一个小名，在农村找一个名叫妞妞的姑娘，是太容易也太不容易了。”参谋顿了一下，奇怪一号为什么露出有些恍惚的神情，接着说道，“唯一的线索是，金喜蹦文化水平不高，写不出这样通顺连贯还带点儿‘小资味’的信。现在，只要找到帮他代拟信稿的人，事情或许有点眉目。”

一号吃力地摆了摆手，截住了参谋的话。信中的大部分内容是他写给妻子而被金喜蹦抄了去的。

“军区关于金喜蹦的处理意见已经转回。敌我矛盾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开除军籍，押送回乡。他的信就不必转了。”一号用极快的速度说这几句话的同时心想：金喜蹦幸而死了，不然，这条意见也会置他于死地的。

“郑伟良有什么遗言？”他忽然记起这个很重要的问题。

“没有。他的信封内是一张白纸，一个字都没写。据周围同志讲，他曾说过，他母亲心重，当年他父亲牺牲后曾对着遗物昼夜啼哭，因此，他不愿留下片言只字再惹母亲伤心。如果可能，请组织上将他的遗物全部烧毁。”

“晤。那么，他的遗物内有什么特殊物品？”一号盯住参谋问。

“有。”参谋一惊，“正要向您汇报。”他赶紧递过一个小包，“这是从郑伟良前胸贴身处找到的。”

一号拿起上面的纸卷。“敬爱的军区党委……”果然不出所料，还是那些观点，不过更系统一些。字迹相当潦草。

“这个……是否也同其它遗物一并烧掉？”参谋试探地问。

“这不是遗物。”一号冷淡地扫了参谋一眼。小伙子，你不如郑伟良！他接着口授道：“找人誉清后，发往军区。”一号丝毫不怀疑自己的正确，没有必要销毁反面意见。

他又揭开布包下层。一束银白色的丝露了出来，根根坚硬似铁，因为在指掌间摩擦生电，猛然间直立起来。

白牦牛尾巴！他就是自己苦苦寻找的烈士的儿子！

一号险些站立不住。吃惊、悔恨、夹杂着愤怒。他就在我的眼皮底下，却让我苦苦寻找。他什么都知道，而自己却被蒙在鼓里！然而这一切都流逝过去了。他无法想象一个年老的母亲如何第二次接过父子两代人的遗物，他颤抖着手，上下摸索着。身旁的参谋立刻递上打火机。

火苗燎起来，伴着一股刺鼻的焦烟。一号突然又用手指去掐灭它，仿佛全然不觉得烫。”

参谋不知所措地站着，“还有……”他察看着一号的脸色。一号点点头，示意他说下去。“还有号长李铁的遗言中说有一张像片保存在郑伟良处，要求给他家寄去。查遍了郑的遗物，也没找到这张像片。只是在郑伟良带回的胶卷中，有一张是李铁的。郑伟良把胶卷放在胸前，保存完好，像片已经洗出。只是……”参谋迟疑着。

“只是什么？”

“只是那是一张遗像。”

“废话！这个也要来问我！要你们这些人有什么用？！给一个战士的亲人寄去一张遗像，亏你们想得出来！”一号暴怒起来。

不知何时，参谋退了出去。一号呆坐着，感觉非常疲劳。

“一号，有人要见您。”高大的警卫员无声地走了进来，用蚊子样的小声说，“是……”

“不管是谁，不见！一号粗暴地打断了他的话。

“是。”

一会儿，门又开了。

一号并不回头，静等着警卫员再次开口时，将他痛骂一顿。

“您就要离开这里了。为什么不肯见见你的士兵？”一个女孩子的声音。

“谁说我要离开这里？”一号已接到升任军区要职的命令，但他一直扣着未作传达，昆仑部队内无人知晓。这小姑娘手眼通天。他判断出她就是甘蜜蜜。

“我妈妈呀！甘蜜蜜并不回避。她自幼在军营长大，比一号更大的首长也不知见过多少，她毫不打怵地说，“昆仑部队拉练伤亡不少，我妈生怕我也死了，赶紧给我打了个电话，顺便告知我这个军事秘密。”

一号不由得笑了。他突然渴望和她谈点什么。他太寂寞了。在昆仑防区，他永远只扮演一种角色，发号施令；他只有一个很小的谈话圈子，这个圈子里还都是他的下级。此刻，牺牲将士的亡灵纠缠着他，使他心神不宁。他很想谈点轻松的事情。

“你妈妈和你说了些什么，能不能告诉我呀？”他慈祥地问道。

“哎，这正是我今天要找你谈的三件事中的第一件！”

“噢，有三件？”三件事，不知我能否帮她办到？离任之前，一号愿意为更多的人做一点儿好事。他笑笑，鼓励甘蜜蜜说下去。

“第一件，我妈妈正在活动将我调出昆仑防区。我希望你能阻止这件事。我不想离开昆仑山。”甘蜜蜜表情郑重严肃。

一号收敛起笑容。他不再把眼前这姑娘当作小孩子了，这是一个真正的战士，血管里和他一样涌动着军人的血液，他庄重地点了点头。

“第二件事，请求您将郑伟良和肖玉莲的陵墓靠在一起。他们相爱已经很久了。”

一号“噢”了一声。停了一会，他小心地问道：“那么肖玉莲，是干部吗？”

“不是。”甘蜜蜜敏锐地感觉到这问话的含意，急急辩解着，“她是因为入不了党，才提不成干的。现在，追认她为党员了，可干部没有追认的呀。”

“第三件呢？”一号不愿当面伤这小姑娘的心，另起了一个话题。

甘蜜蜜还想说什么，可这第三件事，更加牵动她的心神：“您可一定要答应我！她的眼圈红了，“请把金喜蹦安葬在烈士陵园吧！只是一座象征性的衣冠冢，他的尸体至今还没有找回来，我刚才又到灵堂里去了一趟……一号，他是为了救我，才牺牲的……”甘蜜蜜掉泪了。

一号缓缓地说：“军区关于金喜蹦的处理意见已经到了……”

“我知道！我知道！甘蜜蜜急急忙忙打断了一号的话。她不能听人再复述一遍那些令人悲愤的言词，“但金喜蹦牺牲在前，意见是刚刚才到的！”

“不！”一号沉重地说，“我核对过时间了。军区签发的日期在前，只是由于路途遥远，刚转到这里。这样，金喜蹦坠崖的时候，就已经被开除军籍了。象这种情况，是不能进烈士陵园的。你说的最后两件事情，我都没有办法。”

“不！你有办法！有办法！”甘蜜蜜绝望地呼喊起来，“是你让我们去拉练，他们才死的！想不到，他们连临死前最后一点心愿都不能满足。你是胆小鬼！你害怕了、怕军区、怕丢官、连死人你都害怕！怕他们会在陵园里谈恋爱，怕他们进了棺材还当反革命！他们的血已经流尽了，尸体都找不到了，难道还不足以洗刷他们蒙受的冤屈吗？！一号，你敢到灵堂内去吗？面对一具又一具那样年轻的尸体，你不觉得有愧吗？！”

这简直是一尊复仇女神的化身。一号想喝令她出去，象他在这块土地上曾无数次行使权利时一样。调令虽已来了，但他仍是昆仑防区至高无上的

主宰，什么人都不能如此放肆！可他终于什么也没说，缓缓地站起身来，走出了自己的房间。

远处，有一座灯火通明的独立大屋，那就是灵堂。两个持枪的哨兵，钢打铁铸般地守卫在门口，仿佛已和脚下的土地凝为一体。

他确实还没有去过。没去那大屋。

一号在昆仑防区下的最后一道命令，是将肖玉莲和郑伟良的陵墓，公置于陵园两角，拉开能够拉开的最大距离。条例规定：战士不准谈恋爱。死去的战士也是战士。

他把自己的调令一直压着。直到军区再三催促，他才在一个晚上离开了昆仑防区。

越野吉普无声地滑行在下山的路上。天气渐暖，已经开始有零星车队往山上送给养了。

白天逆着车流下山，会车时十分麻烦，司机很感谢一号选择了夜里行车。

他稳稳地坐在司机旁的座位上，并不回头，任凭昆仑防区在他的身后越来越远。调令按照他的安排明天早晨将向防区宣布，那时，他的车已经驶出了这块土地。

随着车轮的滚动，一号的心逐渐空荡起来，象是一团丝，被车轮越抽越细，越抽越长……

“停车！”他突然叫道。司机一脚踩死刹车，他披着大衣走了下来。警卫员不知何事，也赶紧跳下车。

“你在车上待着吧，我想自己走走。”黑暗遮没了一号的面容，单听声音，象一个慈爱的父亲在劝说随行的儿女。

警卫员退了回去。他已经看清，这里是烈士陵园。

一号缓缓地走着。暗夜中的陵园显得分外宁静肃穆。一排排半凸于地表的水泥长方体，排列得极为齐整，象一支匍匐于地下的军队，正随时准备出击。位于正中的高大墓碑直指星天，好似一把折断了锋刃的宝剑。当年进军昆仑先遣部队的英魂们就安息在这里。一号记得很清楚，合冢时他把一块无法分辨的骨片，也掩埋了进去。那是他在曾行过军的路上捡的。他宁可让一匹野马或是野羊的骨殖在此享受后人的瞻仰，也不愿有一块烈士的遗骨曝在旷野。面对这些老兵们，他是问心无愧的。做为一个幸存者，他自信已把他们的业绩和传统交了下去，墓碑周围按牺牲年月呈放射状排列的墓穴，是一部凝固的历史，功过都由历史去评说了。当一号的目光扫到墓群的最外侧时，他倏地僵立在那里。

一圈新挖的墓穴还没有落棺，巨大深邃周正的墓坑象一只只睁着的眼睛，从四面八方注视着他，严冬季节，短时间内在永冻土层挖掘出这些墓坑，单凭人力是很困难的，这是出动了挖掘机的结果。在拉练的全过程中，这也是唯一的一次使用机械。

墓坑，就是——那些数字！它们从指挥员的统计表上走下来，在这暗淡的黑夜变得如此狰狞可怖，张着巨大的口将吞噬进那些年轻的生命。

一号孤零零地站在墓地，感到难以自制的悲哀。不要登报，不要升迁，不要和呢军帽比高低，只求这高耸的土丘填回去，填回坑去，让地面重新冻结得钢铁上样坚硬……

一刹时，一号想驱车驶回防区，打电报请求上级将调令收回。我哪儿

也不走，我至死留在昆仑山上。

他把一大块冻土踢进墓穴，发出空空洞洞的回响。这声音震动着他的耳鼓，使他清醒过来。一号蹒跚着向陵园外走去。

烈士陵园的门前，留下了深深的辙印。

十七

清明到了。

烈士陵园一夜开满了人世间所有的鲜花。细钢丝拧成的花蒂，在钢筋绑成的花圈架子上难以绑紧，每一朵花都沉重地垂着头。在烈士陵园两角，安放两个纯白色的小花圈，玉洁冰清，纤尘不染。其上各有一只雪白的蝴蝶，被柔软的钢丝托举着，凌空欲飞。

默哀完毕，漫山遍野的花圈被同时点燃了。最初的一瞬间，花朵笼罩在火海之中，神奇地保持着各自的姿态，只是颜色一律变为金红。火苗放浪地舒卷着，象遍地滚动着赤云。炽烈的热流升腾起来了，烟波浩淼地浮动着，花朵仿佛置身子波光粼粼的水中，火舌欢快地舔着蓝天，花瓣皱缩又怒放开来，褪去金红的色彩，变成一种钢灰色，驾着拔地而起的热风，轻捷地飞上了长天。不久之后，它们缠绵地旋转着，旋转着，纷纷扬扬地飘落下来。那对小小的白蝴蝶，化成银灰色，从烈火中比翼飞出，眷恋地依傍着，在云中翱翔……

火光熄灭了。在一片焦黑的土地上，站着一列年轻的士兵。纸灰无声地洒落在他们崭新的军装上，象一块块自天而降的黑纱。他们是拉练中牺牲将士的子弟，其中有李铁的弟弟——一个身材健壮的小伙子；肖玉莲的堂妹——一个并不漂亮的姑娘。

队尾有一个满面稚气的小战士，登记表上注明是郑伟良的弟弟。在这个士兵贴身的口袋里，揣着一束烧去半截的白色牦牛尾巴。只有很少几个人知道，他，其实是一号唯一的儿子。

圣父、圣母、圣灵般的昆仑山上出现了一行新鲜脚印。

补天石

作者：毕淑敏

第一节

山不高，还叫什么！

昆仑山，是地球上最高的山峰之一。

一条蛛丝般纤细的公路，蜿蜒千余里，通往山顶的昆仑骑兵支队。

象古代结绳记事时挽的疙瘩，每隔数百公里，公路旁就有一簇房屋。那是兵站，供过往的军人住宿。

一辆草绿色的军用高原轿车，从半山腰的兵站开出，隐没在风雪之中。

兵站立刻将车上所载乘客的数目及车子出发的时间，通知给下一座兵站。

这是昆仑山的惯例。这不仅可以让下一座兵站提前做好食宿，更重要的是，一旦超过预定时间，车辆仍未抵达，他们就应出去寻找。山高路险，什么意外都可能发生。

大雪就要封山，已经好多天没有车辆上山了。真叫人不可思议。

路极险。平原还只是初秋，上山的路却已冰雕玉琢。

封山是个可怕的字眼。它意味着昆仑山要同人间分离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成为一座飘浮在半空中的独立雪国。尽管那人世并不怎么美好，正为派性打得一塌糊涂。

开轿车的小个子司机，蜷着身子，裹在毛色污浊的皮大衣里，象一粒久经风霜的蛹，干瘪而结实。他目不转睛地盯着路面，好像不是开着缠有防滑链的车轮碾过去，而是把积满冰凌的路咽进肚子。

路面银亮银亮，庞大的轿车驶过，竟不留一丝痕迹。车轮像穿上了溜冰鞋，轻盈地朝四下欢快地滑动着。

司机双臂僵直，顽强地操纵着方向盘。

突然，急转弯处冰雪覆盖下的路基，像饼干一样破碎了，右后轮一个打滑，然后不可遏制地泻落下去。

轿车的重心，飞快地向右后方倾斜。司机本能地将方向盘拧麻花似地向左打去，企图挽狂澜于既倒。然而，根本来不及了！墨绿色的车体，像一条活泼泼的大鱼，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揪得昂起头来，摆出一种常态下绝对做不到的姿势，仄侧着半个身子，朝无边的渊蔽坠去……

那辆车翻了。

翻车的一瞬，女兵班班长朱端阳回忆起来，实在是妙不可言。没有恐惧。恐惧都是旁观的人或当事人事后想象出来的。翻车之前，轿车已爬行到很高的海拔，缺氧像一床厚重的湿棉被，捂得人透不过气来，哪里还顾得上害怕。翻车的第一个感觉，是什么人用巨掌将她向车厢外侧扇去。她想：这样脑袋不是要撞上玻璃了？那该是很疼的吧！幸好，车窗也向外侧倒下去，永远同她保持着最初的距离。

其后的事情，朱端阳便记不清了：车厢里凡是没有固定的水壶、背包、汽油桶，在空中飞舞起来，随着车体迅速旋转。窗玻璃外忽是蓝得虚伪的天，忽是银亮的冰峰扑面而来，尖锐得要刺瞎你的双眼，那无穷无尽的白色，仿佛车不是在空中翻腾，而是在无底的雪国里航行……哗啦一声，玻璃撞在凸起的岩石上，粉碎成一把碎屑，弹片一样强有力地散开，深深楔进棉军衣、皮大衣、人的皮肤或是任何一样它碰上的物体。殷殷的血珠喷溅开来，留下奇形怪状的血迹。

坠落中的车厢，是一个空洞的音箱。粗大的防滑链与岩石相撞，发出钢铁样铿然的响声。凹凸不平的车顶与雪地相触，像巨大的鼓面旬然作响，呼啸的山风擦着窗玻璃尖锐的裂口，发出哨子一样的啸叫，随着翻滚变换着韵调，像一只呜咽的笛。

朱端阳的脑子一片空白，直到这时，她才意识到巨大的灾难降临了。来不及思考，也无法采取任何自救或他救的措施。唯一能做到的是，把身体蜷得紧紧的，两手死死握住能抓到的任何一样东西，把脑袋缩进肩膀……

没有人知道司机采取过什么措施。司机已经死了，死在方向盘和他的座椅之中，紧抵的方向盘，戳穿了他的胸。但他的脚，紧紧地踩在油门之上，也许他曾为挽救汽车，做过最后殊死的努力。也许，这完全是天意。在无数

次翻车事故中，能落个全尸，便是极大的造化了。假如尸身坠入人力所无法企及的深渊，就只有永远地留在那里，慢慢风化，成为山的一部分了。

这一次翻车，应该感谢山势的极其陡险。唯有昆仑山，才有这种壁立千仞的悬崖。高原轿车从空中翻下，不知翻了几个跟头，竟然鬼使神差地落到了下面的公路之上。濒死的司机，不知是无意识的悸动，还是最后的责任感，踩动了油门。这辆已如同坟墓的轿车，犹如一头被从空中扔下的兔子，四脚着地后，疯狂地肢着脚向前……直到被坚硬的岩石挡住去路。

死一般地寂静。好象全车的人都死了。

山风撕裂着人们的耳鼓，各处的伤口，在短暂的麻木之后，火烧般地疼痛，像蜂刺一样蛰醒了活着的人。

朱端阳困难地从破损的车窗爬出来。门被撞得变了形，打不开了。手又被玻璃碴割破了，但只流了一点血，就停住了。严寒，是最好的止血剂。

冰冷的空气，迅速地使她清醒了。身上到处血迹斑斑，弄不清是自己的血，还是别人的血。朱端阳拼命活动自己的四肢，揉搓自己的耳朵鼻子，以证明它们是否还在。还好，都在。而且渐渐感到疼痛，这说明功能正常。

她这才有机会打量一下四周：冰峰雪岭一如既往，无动于衷地注视着幸存者。唯有漂亮的高原轿车，变得叫人认不出来了，大片油漆被磕去，露出内层的铁锈红钢板，车像一只经过伪装的红绿相间的怪物。车前大灯可怕地凹陷进去，灯瓦却还闪闪发光，像死不瞑目的眼睛。前风挡玻璃被撞得粉碎，这是一种特制的玻璃，虽破碎却并不掉下碴子，像密集的冰凌聚在一起。中心偏左处，有几团艳红的血污，那是司机被方向盘挤压呕出的。

朱端阳感到刻骨铭心的恐惧。她刚从生与死的交界线上走回来。假如翻车中她被甩了出去，假如她被车厢内的重物撞得醒不过来，假如飞溅的玻璃崩进她的眼珠，假如她的胳膊和腿在某一特定角度上像麻杆一样被折断……

那这个世界上，就再没有此时此刻的朱端阳了！

在广袤的冰雪世界里，这个面目清秀、身材瘦小的女孩子，显得那样单薄渺小。

朱端阳想起了妈妈，想起了遥远而温暖的家。

旷野中响起一种奇怪的声音。它清脆得像玻璃折断，刺得人一阵阵心痛，这是朱端阳在哭。大声地毫无顾忌地痛哭，也很有韵致，恍忽听来，竟很像是放浪的笑。

幸存的女孩子们，抱成一团哭起来。她们全然忘记了自己是女兵。周围山谷发出轰轰的回响。

十几岁女孩子的眼泪，是一种奇怪的东西。所有的怯懦畏缩以至恐惧，都能溶解在那咸而苦的液体中，随着痛彻肺腑的哭泣，汇进昆仑山永恒的冰雪之中。

车上的男人们，默默地注视着同他们一起经历了死亡地狱的女孩子们，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他们是搭车的，多是因故探亲超假或是刚出院的战士。

女兵们断续地停止了哭泣，聚光灯一样，把目光指向她们的班长。

噢！我还是班长呢！朱端阳悚然一惊，这才意识到自己肩上非同小可的责任。

她们是昆仑山上第一批女兵！

朱端阳揉揉因哭泣而酸痛的眼睛，脸上被泪水洗过，紧绷绷地难受。

她要对她的战友们说点什么。突然的变故，她必须行使自己的指挥权——她是这辆车上的建制班班长！

只是，该说点什么呢？

有人伤亡，到处都是血。女孩子们学的是卫生员，战场救护，四大技术，平日背得呱呱叫，此时却完全呆若木鸡，不知该干什么好。倒是几个老兵见过世面，依次触摸着几个不见动弹姿势的人体的口鼻。凡有口气的，拖出来，进行一点简单的救护。那始终僵卧不动的，只得让他们继续趴在那儿。活人都顾不上了，死难者就只好委屈些了。

这是朱端阳第一次看到死人。她却并不怎样害怕，或者说，最害怕的时刻已经过去了。

她觉得死真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刚才还好好的同志，怎么就能一下子死了？她不相信，拼命摇着一位女伴的头。女伴大概是受了致命的内伤，脸上很干净，甚至体温还在，只是摸上去稍冷一点。

她们一个班的女兵，本来是个完整的集体。现在，未到山顶，就永远地失去了一个……

应该说，威严的昆仑山，这一次是格外的慈悲了。高原轿车在坠落过程中，没有摔得粹身碎骨，没有汽油外漏引起大火，真是极大的幸运。车上的乘客，除了在翻滚的过程中，碰伤磕伤，少数几个人死亡外，大多数只是皮肉受损，实在是不幸之中的大幸了！

幸存的人们，该终生感谢昆仑山。

第二节

最初的忙乱过去了，人们逐渐安静下来：下一个兵站的同志久候不到，会出来找他们的。残破的车厢尚可御寒，车内的干粮还在，至于水，更好办，漫山都是冰雪……

朱端阳木然地站起身。有人死了，但她还活着。她们还上不上山了？

看看长眠的战友，假如她们这些幸存者终于成为不了“第一批”，那这牺牲，不是毫无意义了吗？

最主要的是，军区领导下达的是让她们尽快赶到山上的命令，而绝不曾叫她们私自撤回！

世上有什么比战士的天职更重要的东西！

最初的迟疑和恐惧退潮了，一种近乎悲壮的情绪，笼罩着这个小小的女兵班班长。女孩子们沉默着，等待着。远处的山是昆仑山的主峰，那是骑兵支队司令部所在地。暮色苍茫之中，那山俯视着她们，像威严的长者。她们才到半山，离那儿还远着呢！然而，也唯有在半山，她们才知道昆仑山是多么高远，才知道她们已经走过了多么漫长的道路。

只能向前，不能退后！

女孩子们信任地望着她们的小班长，准备服从她的指挥。危难之中，有时不在于谁说什么，只要有人站出来，大家就会听他的。

“咱们坐兵站的车，继续上山。”朱端阳的声音并不大，但每一个活着的女孩子都听清了。

土黄色的操场。散乱的女兵。

“面向我，成一路横队集合！”新兵连长喊道。这是一道奇怪的命令。

奇怪归奇怪，命令还是要服从。一百二十名女兵，按照个子高低，排成长长的一队。也许是因为太长，便略有些弯曲。

要是平日，连长会命令解散：重来。就是一千名军人，也该排成笔直的一线。但是今天，他隐忍了，只是向后退了退，调整自己同队伍两翼的距离，直到成为一个端正的空心三角形，他站在三角形顶点的位置上，潇洒而干练。一套草绿色的夏布军服，因为洗涤过度和当时的染料尚不过关，布料还只八成新，颜色却已褪得十分浅淡，更衬出崭新的领章鲜艳夺目。新军装新领章，显出的是新兵的拘谨，旧军装新领章，显出的就是资历与权威了。凡是挑选出来训练新兵的指挥员，都是军姿出色的军人。训练女兵的新兵连连长，此刻简直严肃得像是力量与纪律的化身。

“现在——听我的口令——报数！”连长的喉结上下滚动着。因为距队列比较远，他的声音便格外威武有力。

一百二十名女孩子，叽叽喳喳地开始报数。她们还不够沉着，生怕将自己漏掉，抢报便时时发生。

连长皱起眉头。要是往日，他会要她们重报的。但是今天，算了吧！和即将宣布的决定相比，这不过是细微末节。

“报双数的同志，出列！”

随着这第二道命令，六十名女战士同时向左前方迈出了一步。

现在，土黄色的操场上，出现了另一支新的队伍。她们同留在原地的女孩子们，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等号。

但是，等待她们的命运绝不相同。新兵连连长旋即下了第三道口令：“报数！”

严格说起来，这口令的内涵是不甚清楚的：是两列队伍都报呢，还是……但没有人发生误解。连长英俊的眉毛高挑着，犀利的目光只注视着前排女兵，好像他只是她们的连长，全然忘记了后面那排士兵的存在。

又是一次双数出列。现在，一百二十名女兵被分成三排、最初那个巨大的空心三角形，已经快被生命的绿色填满了。

连长的面容毫无表情。随着一道又一道筛选，连长知道最后的选择就要揭开了。朝夕相处几个月了，像一个子女众多的家长，他内心深处，也会有格外喜欢或是格外不喜欢的几个兵。他不希望这些好恶干扰自己的意志。又是一次报数……又是一次出列……女孩子们似乎预感到了什么，报数时格外仔细，速度变得缓慢了，却再没有出差错。

现在，十五名女战士，站到了连长跟前。

连长下意识地扶了扶腰间的武装带。他知道这十五名女战士，将记住这一天，也将记住他。他希望能留给她们一个英武的印象。片刻之前的惻隐之心已荡然无存。女人也是军人，现在的问题是：从他亲手训练过的连队里走出的士兵，应该个个是好样的！

他迈着缓缓的步伐，从十五名距离他很近的女兵面前走过，目光从她们身上扫过，象钢尺一样冷漠而苛刻地衡量着。

唔……还好。不！简直可以说是好，很好！女孩子们尽管眼里透露出遮挡不住的疑惑，却个个挺胸收腹，透出勃勃的英气。

连长疾步口到了队伍的中央，朗声说道：“现在，我宣布：刚才出列的这十五名同志……”

“报告！”

突然，从后排右侧队尾的某个部分，响起一声尖细的叫喊。并不怎么嘹亮，却具有根强的震撼力。整个队伍，此时实在是太寂静了。

“什么事？”连长几乎是好奇地问了一声。治军多年，敢在这样的场合打断指挥员讲话的战士，他还是第一次遇到。莫说是新兵，就是老兵，也断乎不敢。连长的吃惊之情更大于恼火。

“嗯……是这样的，这个位置应该是我的……我比她高吗！……不信……比比吗……”

她刚开头鼓的勇气挺足，以后却渐渐缩小，声音像雪似地融化着。没有人听得懂这前言不搭后语的话，有的人扭头张望，队伍起了小小的骚动。

但是连长听懂了她的话。这是那个叫朱端阳的姑娘，从她所站立的位置可以判定，她的身量在女性中属中等偏下，眉目生得很清秀，看不出像有这么大胆量的样子。她发育得很单薄，同队伍左首那些身高体胖的姑娘们相比，像是墒情不好的三类秧苗，给人弱不禁风的感觉。她是从一座大城市入伍的，因为文娱体育都没什么出众的地方，连长除了能记起她的名字外，再没有更详细的印象。

“你有什么话，以后再说。现在，我宣布……”连长不耐烦地挥了一下手，像挥去一只偶然飞近的苍蝇。

“我就是比她高吗！不信，比比看好了！”没想到这小女兵的脾气，并不像第一眼看上去那么楚楚可怜，连长的喝斥反倒激怒了她，竟一个箭步从她所站立的队列中跨出，急匆匆走到第一排，站在另一名女战士背后，梗着脖子同人家比起高低来。

这一回，所有的人都看明白了。

一百二十名女兵最初排成的一字长蛇阵，说是按个头高低为序，匆忙之中，并不那么准确——现在，众目睽睽之下，这小女兵显得比前排那名女战士要高一些，也许相差的只是一毫米的几分之几，也许只不过得益于她的单薄给人以某种细高错觉，也许是因为她故意把腰挺得更直、帽沿得朝天……但是，不管怎么样，她要显得高一些。也就是说，现在第一排某个士兵占据的位置，应该是她朱端阳的。

连长迟疑了。对于将谁派往昆仑山，他选择了如此宿命的挑选方式。当这一切就要结束，他即将卸去良心上的一份重负时，竟半路杀出这样一个调皮捣蛋的兵，还是个女兵！如今，怎么办呢？批准她去吧，等待她的不知是怎样的命运。尚未远去的柔肠百结又在连长心中蠢动起来。不让她去吧，今天的一切，将像蚀刻一样，印入这一百二十名女兵的脑海。眼下她们当然什么都还不知道，但是她们马上就会知道。到了晚上，她们会躺在床上，将前后穿成一幅完整的画面。然后，直到多少年后，她们还会回想起这一瞬，会从中嗅到他曾教给过她们的软弱与退缩。不！这不行！无论前途多么险阻莫测，他作为一个新兵最先接触的指挥官，只能教给她们不可阻挡的气概！想到这里，强悍的新兵连长，嘉许地点点头，容忍了朱端阳的冒犯，示意她调换进第一排队列。

现在，再没有什么可以妨碍连长宣布那项激动人心的决定：军区将向昆仑山派出第一批女兵。

队伍沸腾起来。昆仑山！女兵！国境线！第一批！这些充满传奇色彩的字眼，迅速在女孩子面前，编织起一个美丽的梦。

面对着海潮一样躁动的激情，连长欣喜之余，又感到淡淡的惆怅：为什么非让女人们上去呢？难道男人们还不够多；不够勇敢吗！他甚至萌生出同她们之中某一个交换的念头。

当然，这不可能。他所担当的角色，也由不得这么信马由缰地乱想。新兵连长赶忙收束住自己的思绪，沉稳坚定地说：“你们十五名同志，肩负着非常崇高艰巨的使命。那里的自然条件极其恶劣，生活环境非常艰苦，你们是光荣！”

他很想再说点什么。却终于什么也没说。他没有去过昆仑山，这使他在整装待发的女战士面前感到气馁。像一个不曾到过前线的军人，不配向即将参战的士兵鼓吹勇敢。

他最后一次巡视他的部队。当看到朱端阳时，他记起自己不该有的一个疏忽。

“我最后宣布：任命朱端阳同志为这个班的班长。当然，这只是临时性的。正式任命将由昆仑骑兵支队作出。”

朱端阳兴奋得满脸通红，像一颗光洁诱人的红杏。弹指之间，她的命运竟发生了这么多变化，而且还都是靠自己争取来的！她原以为出列是去参加一项什么活动或是出一趟公差勤务呢！巨大的光荣和责任，像降落伞一样罩在她头上，她飘飘忽忽地好像要飞起来。

我们的女兵班长并没有陶醉在个人幸福之中。她想到的第一件事，是快快跑回宿舍，趴在床上写封信，把这个消息告诉妈妈！

第三节

昆仑支队的领导，对历尽劫难的女兵，表现出极度的冷淡。她们有吃的，有喝的，住在卫生科，就是不安排她们工作。女孩子们浑然不觉，以为这是对她们的关怀照顾，每天兴致勃勃地打量这个新鲜环境。

卫生科长袁镇愁眉不展。作为昆仑山广大防区的最高卫生长官，他已经够忙够乱的了！

再加上些女人！他曾在男女混编的医院里工作过多年，知道军队里的女人意味着什么。当然这个问题是不宜说透的。支队首长也委婉地表示了他们对军区此举的异议，从彼此忧心忡忡的神色上，可以说心照不宣。袁镇更是感到切肤之痛。如果说留下女兵们，对别人还是一个潜在的危险，作为这支娘子军的党代表，他可有脱不了的干系。在征得上级默认之后，他起草了一份措辞恳切态度强硬的电文，发往军区卫生部。内容无非是昆仑部队历来无女兵编制，请求首长收回成命，将女兵们调下山。至于卫生员缺编，有男的派上来最好，没有就算了，卫生科可以坚持战斗，但绝不要女兵。

机要参谋尤天雷将袁镇的报稿扔在一边，揶揄地说：“这么长的电报！如果按民用报收费，只怕你袁科长一个月的薪水都不够！”

袁镇有点尴尬。卫生科长看病医伤是把好手，起草来往文报并不在行。况且军人以服从为天职，既要许逆上级的意思，又要尽量做出谦恭的表示，左右逢源，着实不易，只好车轱辘话来回说，十分繁琐。

“那你就给看着改改吧。”袁镇好声好气地相求。说实话，卫生科长对颇得领导器重、年青有为的机要参谋，并没多少好感，总觉得他有一股凌人的盛气。但此时磨扇一样压在心头的，是这批长头发兵的去留，顾不上别的了。

“那好吧！删去了的，可不要心疼。这也不是要拿去发表，挣稿费的。”尤天雷漫不经心地拿起笔，唰唰勾画下去，一路顺风。

袁镇拿起改好了的报文，不禁傻了眼。他洋洋洒洒起草的底稿，被全部涂掉，通篇不剩一字。

“这……”袁镇不禁火起。他急得进退两难，机要参谋袖手旁观不说，

简直是兴灾乐祸！对了，这小子自恃有一张小白脸，春风得意，只怕已经动了邪念也说不定。他觉得自己受了戏弄，冷冷地说：“机要参谋，按职责你可是有在不改变原意的前提下，修改电文的义务的。既是如此，请你原文照发，一个字也不能少！”

机要参谋莞尔一笑，说道：“当医生的，该比一般人更沉得住气才对。”说罢提起笔来，在电报纸上留下了十个字：军中有妇人，士气恐不扬。

好妙的电文！“军中有妇人，士气恐不扬。”袁镇虽说看不惯尤天雷挥挥洒洒若无人的派头，也忍不住称奇叫好。做下级的，对上级不合时宜的决定，敢怒不敢言，千般委屈万种无奈的为难相，叫这十个字，抒写了个淋漓尽致。那委婉的商榷，无声的祈求，尽在不言之中，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句话。再说，现在办事需谨慎，万一上面怪罪下来，却总不能把一千年前的老杜从坟里揪出来，再踏上一只脚吧！

北京时间八点整。内地已是车水马龙，人流熙攘，昆仑山上还是死一般沉静。由于地处极西，日出很晚，加之驻地又在层层叠叠的山影之中，到处还是墨黑一片，只相当于平日的凌晨四时。

“袁科长，军区急电！”

机要参谋很有风度地敲着卫生科长的门。因是夜间送报，虽在营区以内，尤天雷也佩戴着武器，着装煞是整齐。两长一短的敲门声，清晰而有韵律。

袁镇一骨碌爬了起来。回电来了！军区老爷们这回的作风够紧张的了，昨日请示，今早回电就到了。大概是一上班就往昆仑山发报，全不体恤戍边的兄弟们正在做好梦呢！

“怎么说的？”他迫不及待地问。

机要参谋无动于衷：“绝密电报的报文，是不能念的，这是纪律。除非您是个文盲，我可以趴在您耳朵边，用自己的话，将中心意思给您复述一遍。”

卖什么关子！袁镇扫兴地接过文件夹。他并不需要尤天雷照本宣科，只需点点头使个眼色，意思就全明白了。这可好，尤天雷脸上似笑非笑，实在令人猜不透。

报是尤天雷译的。字很漂亮，也很工整。卫生科长翻过来掉过去地看了半天，最后才无力地合上报夹。

报文也只有一句话，十个字：时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样。

这一句较之杜工部的那一句，不知要强硬几多倍。袁镇只觉得耳鼓嗡嗡作响。

再没有什么好商量的。袁镇迅速调整着自己的思维，思绪反倒变得单一而明确。事已至此，女兵们不可能退回山下，便只有一种选择：以最严格的军规去锻造她们，约束她们，直到她们成为同男性一样英勇无畏的战士！这其中所有的干系，所有的责任，袁镇作为她们的直接长官，便得一肩承担了。说实话，这是个倒霉的差事，袁镇深长地叹了一口气。

起床号响了。

女兵们在营房外洗漱。高原上秋天的黎明，尚无交加的风雪，还是颇有魅力的。蔚蓝色的星空，镶嵌在由曲折的冰峰轮廓构成的框架中，高远而神秘。昆仑山，是一座雄伟古老的高山，它和它无尽的子孙，组成了我们这座地球上最高耸的峰峦。在汗牛充栋的中国古文化典籍中，它有着无可比拟的光荣。昆仑山，是黄帝居住的地方，他巍峨磅礴的宫殿，建筑在昆仑之巅，

百神在那里聚议，黄帝的威仪统辖着四方。宫殿的周围，是雪白的玉石栏杆。每一面，都有九口井，九扇门。看管这美妙绝伦的宫殿的，是一个名叫“陆吾”的天神。他有一张年青而英俊的面孔，背后却是老虎的身子和脚爪，拖着九条钢鞭似的尾巴。火红的凤凰在结着美玉的宝石树下起舞。昆仑山中央栽着一颗硕大无朋的天稻，每一粒稻谷都是鸡蛋大的珍珠……

这就是神话中的昆仑山。真不知老祖宗们发挥了怎样浪漫的想象，才有了如此荒诞神奇的传说。什么宫殿！什么陆吾！什么天稻！没有，都没有。朱端阳看到的，除了冰雪，还是冰雪。也许在这不知多么深广的冰雪之下，存在着一个神话的世界？朱端阳不知道。下山的道路马上就封死，在此后六个多月的冬季里，这将成为与世隔绝的独立雪国。唯一能够联结昆仑山与外部世界的，只有空中虚无飘渺的电波。说不出是好奇还是害怕，朱端阳只是预感到一种新的生活，不管她愿意不愿意，欢迎不欢迎，已经开始了。

她对着朦朦胧胧的曙光在梳头，整天窝在军帽中的秀发，因为绝少风尘的袭扰，格外青长，一旦解开约束，像蓬蓬松松的金鱼尾，飘然浮动。她轻轻地梳着，轻轻地走着。脚下的毛皮鞋因为带子没有系紧，每走一步，都随着脚腕踢动一下，像是一只灵巧的小鹿，甩着它过于沉重的蹄子。

尤天雷不知不觉站下了。他觉得眼前像一幅美丽的画。往日那些粗陋阴沉的山影，变得妩媚起来。作为普通的青年军官，他们可没有运筹帷幄的长官们那么忧心忡忡。当他从密码中译出那斩钉截铁的电文时，竟有几分兴奋。此刻，在清朗朗的晨光中，他看到女性久违了的头发，身上涌过一阵莫名的激动。那轻而蓝的发丝，像一块丝帕裹住了他的心，他想起了自己的妈妈，妹妹，以及一切引起过他好感的女人……

循着尤天雷的视线，袁镇毫不费力地追踪到了正在梳头的朱端阳。压抑了许久的窝囊火，呼地引燃了。不给她们一个下马威还了得！多么厉害的相思病啊，连潜伏期都没有，这么快就发作了！漂亮的机要参谋不归他管，鞭长不及马腹，这没办法，女卫生员们，可是他的直接部下。

“你叫什么名字？”他走过去，硬邦邦地问。

朱端阳吓了一跳，猛地撩开头发，惊奇地望着他。

袁镇反倒松了一口气：还好。简直是个小姑娘呢，除了眼睛很黑很亮之外，模样算不上出众。不过，防患于未然方为上策。他依旧板着面孔。

没想到小姑娘竟像个皮球一样跳了起来：“我的名字，你好好想想吧！我都告诉你好几遍了！”

袁镇一下子哭笑不得。是的，出于礼貌，在第一次见面时，他就一一问过她们的名字。

这几天偶尔对面碰上时，作为她们名义上的领导，袁镇找不出什么话好说，也是敷衍问问名字以示关怀。但他可没打算记住她们，想的只是快快将她们打发走了事。现在遭了这小丫头的抢白，反倒无话可说。然而。且慢！卫生科长不是草包，他有着良好的记忆力，虽因高原缺氧略有减损，稍一沉吟，也就回想起来了。

“朱端阳，把你的鞋带系紧。风纪扣扣上。把头发全都给我塞进帽子里去！记住，当兵的，就得像个兵样！”

朱端阳委委屈屈地站在那儿，吓得不敢再回嘴，别的不说，几个月前，她看到这种面色黧黑连腮胡子的老解放军，还是要叫叔叔的。她赶快按指示收拾好自己的仪容。

天已经大亮了。但你在十步之外，将分辨不出女兵们的性别。

袁镇露出一丝可以察觉的微笑。杀鸡给猴看，一石二鸟。漂亮的机要参谋和类似的小白脸们，干好你们的本职工作，休要异想天开！

尤天雷若无其事地转身远去。卫生科长，你想错了。从现在开始，无论距离多远，我都认得出这个叫朱端阳的姑娘。

第四节

朱端阳的临时班长职务无形中被撤消了。袁镇肢解了这个班，把她们分散到不易于外界接触的小单位。比如手术室，任你是再风流潇洒的小伙，白布手术单一罩，也只剩下一堆肌肉和骨骼，作完手术推走后，连来者是什么模样都记不起来。在这种半封闭的保护圈里，姑娘们得以不受干扰地学习工作。

袁镇的用心可谓良苦，只是安全的部门有限。

“徐一鸣，给你分配个助手。”袁镇领着朱端阳，走进卫生科化验室。

“行啊！最好挑个丑点的，少给我找麻烦。”化验员徐一鸣懒懒散散地从显微镜上抬起头，心不在焉地扫了朱端阳一眼。

朱端阳气愤得脸都涨红了。这就是她未来的师傅，一副阴阳怪气的样子。宿舍兼化验室的工作间很肮脏，到处蒙着一层厚厚的尘上，只有化验台上人俯身工作的那一块，留下一团人上半身形状的干净区域。

“你就住在这样的屋子里？”朱端阳不无讽刺地说。

“对。另盖一间宿舍，你知道要花多少钱？一块砖从山下运到这儿，比大理石的还贵！”

“那……吃饭呢？”朱端阳下意识地抽了一下鼻子，屋里气味很不好，工作台一侧，放着盛大小便标本的瓶子。

“当然了，站在外面吃，还不把肠子冻成冰棍？当个好化验员，首先得让自己的鼻子聋了。要不然的话，一天眼前过的都是粪尿脓血寄生虫，你还吃不吃饭了？”

朱端阳吃惊地瞪大了眼睛，徐一鸣的年纪并不很大，却长着一头少白头。这使他讲的话具有了更大的权威性，给人历尽沧桑的感觉。

“以前化验室就我一个人，工作忙，来不及收拾。你来了以后，要把内务打扫干净。不要叫大家说你是个懒姑娘，既影响你进步，对你以后的事，也不好。”说罢，出门走了。

真是怪人。朱端阳说不清自己喜不喜欢这个瘦高的老师，只觉得他威严得令人可怕。

不管怎么说，先打扫卫生吧。

朱端阳并不是个勤快姑娘。参军前，凡大件的衣物，都是妈妈给洗的。现在可得自己解放自己了。她把屋内所有蒙盖器皿药品的旧纱帘取下来，把玻璃擦拭干净。整整半天，直到各处明可鉴人。属于公物的部分，都纤尘不染，属于徐一鸣私用的床具桌椅，更显得污秽不堪。

该不该给他洗呢？新来乍到，朱端阳希望能给人留下个手脚勤快的印象。再说，成百里八九十，何苦剩下这么一个肮脏的犄角呢！权当侍候一个瘫痪的病人，做一次好事吧！

雪水极凉。当朱端阳手指通红地把洗净的物品晾在院子里，为了防止

被风刮走，用针线将它们在绳子上缝牢时，徐一鸣黑着脸回来了。

“到屋里来。我有话跟你说。”

朱端阳喜孜孜地跟着往回走。想着徐一鸣要谢她，她就装出不在乎的样子。

“谁叫你洗我的东西了？！”徐一鸣厉声喝道。

朱端阳委屈极了。徐一鸣的被褥油腻得极够水平。单是枕头上的毛巾，就有七八条。大的上面擦小的，花的上面压白的，层层叠叠，浸满头油。大约是脏了一块，就铺上块新的，直到最后所有的储备用完，最上面又垫了块大手绢。朱端阳洗的时候颇费了些劲，不由得想起小时听过的一则笑话：有人要用活人脑子做药引，最后用十顶旧毡帽熬油替代了。徐一鸣的这沓枕中，也可以做药引子了。费尽气力不说图谢，倒招来这一番责问，莫非他枕头底下藏着巨款，或是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想到这里，朱端阳惘然了：“我……我什么都没动……”

瞧这可怜兮兮的小样！整个一个懵懵懂懂情窦未开的小姑娘！还是让她糊涂下去算了。

徐一鸣感到歉然，想说一两句缓和的话。又一想，不行。昆仑骑兵支队，数千热血男儿，就这么几个寥若晨星的姑娘，还不是众人瞩目的对象呀！分配朱端阳到化验室来，是对自己的信任，万不要从这里惹出什么流言蜚语。真要那样，也对不起这小姑娘。罢！索性扮一个黑脸，对大家都有好处。

“我刚才忘了告诉你，今后化验室就咱俩在这儿工作，要格外注意影响！除了上班时间，不许进这间屋。凡属我个人的东西，一概不许你动……”

又是一条条清规戒律。朱端阳真不知道这昆仑山上的领导和同志们，为什么都这么冷若冰霜。也许，是因为这里一年四季几乎都是冬天？眼泪在她的眶里打旋。

徐一鸣装作没看见，说道：“现在，我们开始学习化验的基础知识。这是台德国显微镜。很珍贵。当初启运的时候共四架，一路颠簸，运到后，只有这一架能用了。你千万不可私自拆卸，免得弄坏了……好了，我先测验一下你的基础。你在纸上写出十五个化学元素符号。”

当朱端阳绞尽脑汁把所有知道的元素符号都写完了，徐一鸣数了数，说道：“连写错的都算上，才十四个。你还得写一个。”

“我实在写不出了。”朱端阳像个被提问的小学生。

“想。我要求你写十五个，你就应该想方设法完成！”

“实在想不出来。”知识的东西是科学的东西，也不是想想就能创造出来的。朱端阳觉得没道理。“抬头看，房顶上是什么？”徐一鸣启示她。

“是灯泡。”朱端阳回答。

“灯泡上有什么？”

“灯泡上有……”这真是个奇怪的问题。囿于师傅的威力，朱端阳不得不回答：“有灯丝和玻璃。”

“真笨！灯泡上有一个化学元素符号——‘钨’，这你都想不起来吗！记住，要想成为一个优秀的化验员，除了刻苦学习，你必须要学会动脑筋！”

朱端阳的学习生涯就这样开始了。文化革命中断了她们的学业，因为急着上山，新兵连的卫生员训练也没来得及学完，基础很差。徐一鸣像古代木匠师傅带徒弟一样，一招一式地教朱端阳技术，很是认真。凭心而论，他是个好老师，但朱端阳总有一种颤颤兢兢的感觉，除了工作上的事，徐一鸣

从不与她多说一句话。每天清晨，当她跨入化验室开始上班，她的桌子上已经摊开一本书，翻开处就是今天要讲述的内容。徐一鸣讲课的方式很古怪，他不是面向朱端阳，而是背对着她，坐在窗下自己的铁制办公桌前。那种桌子很凉很滑，不好用，但昆仑山部队因铁桌可折叠，易运输，都使用这种营具。朱端阳面对着徐一鸣的后脑勺听课。如果有病人走进来要求化验，会看到化验员和他年看的女助手，一顺溜坐在各自的桌前，距离相当远，像教室里第一排同最后一排的学生。至于化验项目，简单的，由朱端阳操作；复杂的，由徐一鸣教她操作。当然，这个比例在不同变换着，朱端阳不断有所长进。

对着人的后脑勺，特别是一个花白的后脑勺交谈，是件枯燥的事情。看不见表情，也看不见眼神，只能从语调中去揣摩对方的喜怒哀乐。偏巧徐一鸣又是一种很沉稳的男低音，讲述的又是极呆板的医学知识，极少抑扬顿挫的变化。

有时听得乏味，又不敢走神，朱端阳便做些鬼脸自娱，甚至开始研究师傅的后脑勺。徐一鸣的脑袋上长着三个旋。“一旋傻，二旋愣，三旋打架不要命。”朱端阳没见过徐一鸣打架，不知道他是否很骁勇。只是怀疑这三旋之中，有一个是眼睛。因为每逢此时，徐一鸣便宣布休息，给她一个松弛的机会。

第五节

朱端阳趁机溜到炊事班，去察看中午吃什么饭。

所有的女兵都馋。也许是她们的胃比男人小，需要更精致的营养；也许是她们借此显示出某种优越与妩媚。反正，女兵馋。

炊事班是军队里最有人情味家庭味的地方。蒸馒头的热气，爆葱花时的油烟，都令人不由自主地想起家，想起妈妈。

炊事班长安门栓正在修理汽油炉子。昆仑山上燃料奇缺，除了取暖用焦炭外，做饭烧水一律用汽油。这玩艺摆弄起来，有时是很危险的。

“你离远些，我要点火蒸馍了。”安门栓抬起他因为小时候缺钙而四棱见角的大脑袋，看也不看朱端阳，好像自己同自己说话。

周围没有第三个人。朱端阳顺从地退后一步。

轰的一声，汽油炉子像爆炸似地燃烧起来，庞大的立式高压锅被辉映得通红。锅盖上一道道旋紧的螺栓，像一只只警觉竖起的耳朵。压力表上的红色指针，缓慢地开始移动。

朱端阳真没想到，每天吃下去的馒头，竟是这么惊险地制造出来的。复杂得似乎比学化验还难！”她不由得佩服起操纵这一切的炊事班长。

“你真了不起！”她由衷地赞叹道。不想一回头，安门栓竟浑身是火。原来他刚才修炉子时，身上脸上溅了些汽油，此刻竟一起着了。朱端阳急得不知如何是好，安门栓不慌不忙地抓起白布围裙，头上脸上抹了几把，那无源的火，就都熄灭了。

“我给你抹点药吧？”朱端阳关切地说。安门栓的皮肉虽无大伤，但表皮被灸得通红，一定是很疼的。

“不用。常事。”安门栓不在意地说。

昆仑山上的火头军，较之其它兵种的炊事班，要辛苦得多。用汽油桶

做成简易的水车，每天要像驾辕的牛一样，拉着到冰河中汲水。在结满冰碴的水中洗脱水菜，更是餐餐必行的功课。高原缺氧，人们的每一举手投足，都要付出较平原艰辛得多的努力，肠胃却又变得格外挑剔。哪一顿饭做不好，都会引起怨声载道。使用高压锅做饭，更是一绝。你知道怎么用高压锅压面条吗？需在冷水下面时，就浇上一勺菜油，面条才能不酥不烂，你知道怎么样才能把木板一样粗糙的野驴肉燉烂吗？得到男厕所后山墙外，刮下些粉白的硝来渍肉……只是这个办法，安门栓没公开过。部队里人多，来自五湖四海，城里兵也许受不了这行之有效立竿见影的法子。其实，这“人中白”也是一味中药呢！

因为炊事班是苦中之苦，反倒成了一块风水宝地。年青有为的参谋干事助理员，竟有相当一个多数，是从这里走出去的，所以，看起来傻大黑粗的炊事班长，颇有几个有头脸的战友。对他们的调动，升迁，安门栓总是淡然处之、绝无攀比跳槽之意。他很安心，任劳任怨，于是入党，受嘉奖，当军区级的学毛著标兵。他很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一个字不识，当不了官。虽然这年头也有文盲当司务长的，但要光凭脑子记住那么多往来帐目，他不行。

再说，在炊事班，他自有人所不知的乐趣。在库房里，当他从面粉袋垛成的甬道里走过时，当他把整麻包的大米压在自己脊梁上的时候，都能感到一种沉重的充实感，好像心房的每一个犄角旮旯都被粮食胀满了，自己是那样的富有。他的爷爷，他的老爷爷，太老爷爷……哪一个见过这许多粮食？还都是精米白面哪！

除此之外，他对什么都不感兴趣。比如这帮子新上山的女兵吧！安门栓知道这是支队近来最热门的话题。小伙子们议论她们时神采飞扬，以至于不理睬炊事班长燉好的大块羊肉。

虽然女兵们每天从安门栓的勺把前过三次，安门栓从不拿正眼瞅她们。她们像是电影里年画上的人物。来自他完全陌生的另一个世界。他家乡的女子们，哪能这样同男人们平起平坐，也穿二尺半呢！别人想不通他，他更想不通别人。像这个朱端阳吧，安门栓知道年青的军官们怎么评论她。身材多么细巧，眼睛多么招人，嘴巴多么俏皮……要知道在饭桌上你可以知道军队最机密的情报。安门栓颇不以为然：一柞半细的腰。养得出孩子来吗？纵是养出了，青石板一样平整的胸脯子，养得活月娃子吗？说到嘴俏皮，便更要不得了。女人家，要紧的是干活，嘴哑是福份呢！

安门栓在转这些很肉欲的念头时，并没有多看朱端阳一眼。他手脚不停地忙活着，直到将案板拾掇得干干净净。绝没有亵渎谁的意思。

朱端阳自然浑然不觉，凑近去问：“今天晚上吃什么呀？”

中饭还没吃，她已经惦记上晚饭了。大概因为伶俐的小姑娘早已用余光侦察出了午饭的内容——馒头脱水菜，引不起什么食欲，只好把希望向下寄托下。

安门栓顿时来了情绪。炊事班长宣布食谱时的自我感觉，几乎同统帅宣布他的进军令：“今晚上改善伙食——红烧羊肉！”

没有预想中的欢呼。朱端阳吐了一口唾沫：“我不吃羊肉。”

“你不吃——羊肉？”安门栓颇感惊异。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竟有人不吃羊肉！

羊肉可是多么滋补的吃食！乡下人过年，能吃上羊肉泡馍，便是大造

化了。这女子，该不是在诳人吧？“真不吃？”他很严肃地追问。

“真不吃。”朱端阳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不像是装的。连她自己也想不通，看起来挺美丽的羊羔，是用什么办法，把挺好闻的青草味变成那么一股惹人呕吐的腥膻。她是真不能吃。小时候吃了一家什么顺的涮羊肉，还没走出饭庄大门，浑身就起满蚱皮一样的风团，痛痒难熬。从此，父母便连羊肉味也不敢让她闻了。

炊事班长犯难了，不管吃饭的人品质好坏，也不管挑食的理由多么离奇古怪，真要有人哪顿吃不上饭，安门栓于心不安。

“朱端阳，好像今天不是你帮厨吧？”徐一鸣身穿白色工作服走过来，双手抱着肩，冷冷地说。

不好！出来溜达的时间太长，师傅找来了，朱端阳悻悻地往回走，徐一鸣拉开距离尾随其后，像在押解一名犯人。

继续讲课。为弥补刚才的过失，朱端阳再不敢分心。

炊事班长安门栓用胳膊时拱开门，两手端着一大碗肉走进来。

“你不吃羊肉，这是单给你炒下的。趁热吃吧！”

是猪肉。寸把厚的肉膘上有猪毛，一块肉皮上还留有杀猪检验时盖下的紫蓝色印章。

想不到安门栓竟是这样一个热心人。只是这个吃肉法，真像是打家劫舍的绿林好汉。朱端阳感激地笑笑，不知从何下口，想邀师傅一道尝尝，见徐一鸣阴沉木般的脸，又把话吞了回去。肉闻着很香，她拣了一小块瘦肉，填进嘴里细细地嚼着。

安门栓紧张地注视着她。

朱端阳皱起了细细的眉头，嚼得越来越慢，终于噗的一声，将肉沫吐了出采。

“你炒这肉的时候，锅刷干净了吗？”她有点不好意思自己的挑剔，但肉没咽下去，总得把事情说清。

“用碱水刷了。”安门栓回答得很肯定。

“那这口锅昨天……或是前天，是不是做过羊肉？”

“没有。”

“可我……吃出了羊肉味……”朱端阳很难为情地说。

天下竟有如此精细的舌头！碱水刷锅，几天未做过羊肉，这都是真的。但炊事班长在整碗的猪肉片里，夹进了指甲盖大的一块羊肉，没想竟被试出来了，看来这女子是真个不吃。

没想到安门栓并不力自己的欺骗行为自责，反倒忿忿然起来：也忒娇气了！放着这样好的东西不吃，还想挑拣个啥呢？突然，他以乡下人的狡黠悟到：这不吃，那不吃，只怕相中了我库里的东西，想谋更好吃的东西呢！

晚饭时，炊事班长很憨厚地对朱端阳说：“不吃羊肉，就只有咸菜下饭了。”

咸菜就咸菜吧！朱端阳随安门栓进了库房。

昆仑山上的咸菜还是相对丰富的。有酱菜，八宝咸菜，菜罐头种种。炊事班长却一概视而不见，径直走到一坛摔裂了口的榨菜坛子前。

“就这。你吃吗？”

长途运输，一路风干，这榨菜早已失了辣红嫩绿的颜色，象揉皱的牛皮纸一般卷曲。放在别的炊事班，这榨菜早报废了，但安门栓舍不得，时时

用肉炒了让大家吃。有人实在咽不下，便背着人连肉一块倒掉了。

朱端阳看看安门栓。炊事班长神色泰然，一点没有捉弄人的意思。她把咸菜接过来，用水冲了冲，放进嘴里。

徐一鸣端着一大碗岗尖的羊肉走过来，拿起一块腿棒，像狼一样吃得尽兴。抹抹嘴边的油，问朱端阳：“你不吃羊肉是真的喽？要是把羊肉吃下去、能怎么样？难道会死吗？！”

这叫什么话！只要是吃了不死的東西，就都该吞进肚里吗？如果说对安门栓的刁难，朱端阳还能强忍着不予理睬，徐一鸣简直就是成心捉弄人！虽说是自己的老师，朱端阳委屈愤怒之中也顾不得了：“病人送来的化验标本也不是毒药，吃了也不会死，你干吗不吃？”

四周的人一片哄笑。

朱端阳不知这是在笑谁。有什么可笑的？南甜北咸，东辣西酸，爱吃什么，是每个人的自由。她气哼哼地又补了一句：“我不吃羊肉，还给国家节约了呢！”

“如果我们这帮人都回了自己的家，才真叫给国家节约了呢！可这能行吗？我们得活得好好的守在这里。冬天才刚刚开始，整整半年见不到一点青菜。不吃肉，你靠什么在昆仑山上待下去？”徐一鸣还想说，像你这样连个子都没长成的小姑娘，更得多吃肉了。又一想，这话有些过于关切，还是不说为好吧！

朱端阳知道了徐一鸣是好意，但当着这么多人受窘，那颗高傲的心，觉得受了伤害。她一甩筷子：“饿死也不用你管！”一转身出了食堂。

昆仑山上日落早，外面已是影影绰绰的了。晚风一吹，额头凉凉的，朱端阳又有点后悔。当着那么多人，太给徐一鸣下不来台了。

前面不远处，走着一个人长的身影，步履很是矫健。突然，一筒晶亮的东西，从他身上滑出，咕噜噜掉在地上。

“喂，你丢东西了！”朱端阳招呼他。俯身捡起，是筒罐头。借着路边屋内射出的黄晕，勉强可认出“午餐肉”的商标。

“那是我扔掉不要的。”青年军人回转身，很有风度地站着，矜持地说。

午餐肉！不要了？朱端阳疑惑地晃晃罐头，没发现有什么异常。那么，就是这个人哪儿出了毛病，把好好的肉罐头丢掉了。她审视地打量着对方。

小伙子潇潇洒洒地站着，露出一副颇为自信的劲头。尽管夜色苍茫，还是看得见他黑黑的双眸和雪白的牙齿。统一发放的军装，穿在他身上却极为合体。因为穿的是马裤，裤腿处收束得很紧，令人想起威武的骑士。

朱端阳有点不好意思。她从未这样赤裸裸地打量过一个青年男子。尽管开始时完全是一种医务人员的职业目光：她怀疑这小子是不是有点精神上的毛病。后来就有点走神了。

为了掩饰自己的失态，她赶忙问道：“这么好的罐头，为什么不吃了？”

“不爱吃。有的人能不吃羊肉，当然就有人不吃午餐肉了。”

“噢，你怎么知道我不吃羊肉？”朱端阳很惊奇。

“我并不知道你不吃羊肉。”小伙子一本正经地纠正她。

远处有人走近。

“你要是觉得午餐肉还可以吃的话，这筒罐头就归你了。要是也不吃，就扔在地上好了。”说罢，小伙子扬长而去。

“刚才那人是尤天雷吧！”徐一鸣问道。

“我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朱端阳说着，巧妙地将罐头藏在身后。凭着姑娘的敏感，她觉出徐一鸣隐隐的不快。

化验员的眼睛，是轻易瞒哄得过的？徐一鸣不忍说破，递过一碗羊肉汤：“从喝汤开始锻炼，慢慢就可以吃肉了！”

朱端阳顺从地接过来。

她自然是吃的午餐肉，把羊肉汤泼了。

第六节

几次测试之后，安门栓发现朱端阳确实是不吃羊肉。他那颗乡下人的心，又开始琢磨起来了：都发一般多的伙食费，让人家一天吃咸菜，这公道吗？该给她贴补点别的吃食，和大伙拉平。只是这贴补的东西，又不可太好。太好了，旁人以为这是个美事，都说自己不吃羊肉，咋个办呢？

炊事班长考虑得又周全又长远。

他领着朱端阳在库房里转。库存很殷实，散着生米生面清油的气味，像是乡下豪富的仓廩。

朱端阳看中了别的吃食，比如午餐肉罐头，安门栓舍不得给。“换个别样的吧！这个吃了腻人”心里想的却是：一筒午餐肉，合上运费，要四块多钱，一头活羊才八块钱！

朱端阳也不强求。借此机会，换点别的好久没吃过的东西尝尝，也挺不错。

最后，朱端阳挑了一包压缩饼干和一把红枣。安门栓挺满意：这些值不了多少钱。

“这是什么？”临走时，朱端阳指着个麻袋问。

“蒜瓣。”

“就是能生蒜苗的蒜瓣吗？”朱端阳兴奋起来。上山以后，她再未见过绿色。

“那我抓一把去生点蒜苗了！”不待安门栓回答，她搂了一把就跑，生怕炊事班长拦住她。

饭后没多长时间，朱端阳捂着肚子跑回来：“安班长……救救我……哎哟……”

“你吃下啥了？”

说话间，朱端阳已痛得直不起腰，呻吟着说：“枣……还有压缩饼干……”

枣不碍事，定是压缩饼干吃多了。朱端阳拿的那种军用饼干，是一种新研制出的产品，膨胀力极强。因为味道不好，平日没多少人爱吃，只是上下山的司机怕车在路上抛锚，拿些去当干粮。刚才朱端阳装了蒜就跑，安门栓没功夫给她交待。

“你拢共吃下去多少？”安门栓蹲下去问。

“只吃了……一盒……”

一盒还觉得少？那是三人一个战斗组的定量，泡开来，是满满一桶！安门栓真想揍这馋嘴的女人一顿。其实那一盒饼干，在不明底细的人看来，实在算不得很多。

“喝了水吗？”安门栓还报着一线希望。

“喝了……好几杯……”朱端阳已是两眼翻白。

完了！这种像云母岩一样，可以分离出无数夹层的压缩饼干，是切不可以干吃的。进入体内一旦吸入水分，就会以惊人的速度膨胀开来，直到将人的肠胃胀裂。朱端阳此刻的痛苦，还只是刚刚发作，更危险的情形还在后面呢！

“这可咋办呢？对！我背你快去找科长，他医术最高……”安门栓去搀朱端阳。

朱端阳这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方向路线性的错误：如何吃进去是炊事班的事，如何吐出来可是医生的事了。然而她醒悟得太晚了，胃像气球一样迅速胀满，一直壅塞到口鼻处，黄绿色的汁液还带着点点紫红色的枣皮，顺着嘴角外溢。

迟钝的安门栓突然灵机一动。他俯下身去将朱端阳像褡裢口袋一样，横置在自己广阔的背上。弓着腰，扛起神志不清的朱端阳，在地上踱开了方步。左右摇晃，上下颠动，像是热带雨林中运送木头的大象。

朱端阳剧烈地呕吐起来。粘稠的浆液喷溅而出，那种令人爆裂般的苦楚，随之神奇地减轻，最后像它突然发作一样，突然消失了。

这一切变化得令人不可思议。刚才痛不欲生，这样一个土办法，竟手到病除了。朱端阳从安门栓的背上跳下来，觉得真像一个恶作剧的玩笑，又感激又忸怩。

“你可不要跟别人说，丢死人了。”

“不说。”安门栓把被吐脏了的衣服泡进盆里。身上只剩下棉袄棉裤，没了军衣上红领章的照应，更象个老实巴交的乡下汉子。

“我来洗吧！”朱端阳不过意地抢过去。

“俺自己来吧……特号的军装，难洗……”安门栓推辞。

“损坏东西要赔，借东西要还嘛！我弄脏的，我来洗！”朱端阳执意要洗。安门栓便去烧热水。炊事班的人洗衣服，这点便利还是有的。

“哎呀我亏了！我吐脏的这些一洗就掉，你军衣上原来的油污太多了……”朱端阳费力地搓着。

“也就是到了队伍上，俺的衣服上才见了油花。在家时，只有泥土。有油显得富贵。”安门栓很难得他说了这么长的一句话。

“水太脏了。你给换一盆。”朱端阳擎着满是肥皂沫的水，指挥着炊事班长。

安门栓用舀子给她盛了浅浅一盆。

“太少了！再添点。连衣服都没不过来！”

“够用了。俭省些吧。”安门栓固执地不肯再添。

“你要是心疼热水，我用凉水好了！”炊事班长的脾性，朱端阳已多少摸到一点。

“冷水也不能太耗费了。”安门栓还是不添。

“哎呀，这也不是沙漠，水也不是金子！你到屋外看看，漫天遍野到处都是冰雪。想不到你这么大的个子，还怕费力气多拉点水！好，我不用你炊事班的水了，自己去挑！”朱端阳气得端着盆就要走。

安门栓慌了，赶紧舀了一大勺水：“是俺不对。咱这儿不缺水，俺们那儿缺水，缺怕了。沟崖下的水流，旱天只有一线线，走上几十里，挑不回一担水。”

天下竟还有这么糟糕的地方！

“那你们吃什么水呀？”

“吃涝坝攒下的雨水。”

“那水好吃吗？”

“好吃。雨水刚下时是甜的。在坝里攒的时间长了，浸进了地里的盐，就不那么甜了。

“可熬搅团时，比涧水香，还省了碱了。”

“搅团是什么东西呀？”

“搅团是稠玉米糊糊，是俺们那儿的好饭，吃的时候，碰上个小疙瘩，还以为是块馍渣呢，满心高兴，咬开一看，嗨……”

“那是什么呀？”衣服已经洗完，朱端阳还不想走。

“滑溜溜，黑秋秋，原来是个涝坝里的蝌蚪虫。原想吐出来；一想，蝌蚪也是肉，一吸溜，进去了。到肚里变青蛙去了……”

朱端阳听得入了迷，虽说把蝌蚪喝进去那一段，有点不那么舒服，总的还是挺稀奇的。

安门栓从没有这样亲近地跟一个女人对面坐着说过话。对家乡的回忆，像一盆温墩水，将他粗糙的心，泡得柔软起来。

“我给你些独头蒜瓣，生的蒜苗粗壮。”炊事班长拿出自己攒的“私房”——这是他在几麻袋蒜头中精选出来的。对于一向吝啬的炊事班长来说，这是很盛大的情意了。

独头蒜剥去紫皮，个个硕大莹白，像是小号的水仙头。朱端阳找来乳白色的方形治疗盘，将它们密密麻麻地排列在里面，淋漓上温水。白天，将它们捧到窗边晒太阳，夜里，双层玻璃也挡不住昆仑山的寒潮，就得搬到炭炉前，不远不近地焐着。独头蒜最先长出白蚯蚓般的根须，纠缠成一层网垫，牢牢铺满瓷盘底，拼命地吸取水分，终于在一天早上，齐刷刷绽出了一丛又一丛宝剑似的绿叶。

绿色！久违了的这生命的颜色！

昆仑山上的冬天，酷寒而漫长。上山的道路一旦被封死，这里就成了远离尘寰的独立雪国。国境两边的军人们，都拼全力为各自的生存而奋斗，所以极少有战事。恶劣的自然条件，使人们退回到原始部落时期，活着就是胜利，就是发展。御寒充饥，成为全部的生活内容。人类，原是热带森林中猿类的后裔，就其生理构造来讲，当是食绿叶水果为生的。雪原是不适合人类生存的。无论穿多少层羊皮的大衣，铺多少层狗皮的褥子，生命还是无可抑制地萎缩干瘪下去，人们都无精打采的。朱端阳因为不吃羊肉，各种维生素缺乏的症状，便格外明显。指甲翻翘，头发断裂，嘴唇像兔子一样，永远裂着长不拢的口子。她发疯似地想吃绿叶蔬菜，想嚼能将牙齿和舌头都染成绿色的草芽，让绿色的浆汁顺着嘴角流下来……绿色，在银白色的雪原上，只是一个梦。以至于朱端阳看见自己和别人的绿军装，都想用牙齿咬一咬。军装为什么要是绿的？在昆台山上，这是一个恶毒的嘲弄。什么颜色的军装都可以，只要不是绿的。可以是白的，和千年不化的冰雪一个样；可以是褐色的，被山风吹掉积雪后裸露的山岩，就是这个颜色；可以是蓝的，昆仑山不发怒的时候，天可以蓝得像海一样深沉。唯独不要绿，这是昆仑山亘古未曾有过的颜色，它除了留给人们一个不能实现的梦想外，再就是对故土深深地怀念。

现在，终于有了一缕绿色的生机了。朱端阳爱若至宝。战士宿舍里十分拥挤，她便把蒜苗搬到化验室。

“工作间摆这个东西，恐怕影响不好。来来往往人多，不要叫人说这是小资产阶级情调。”徐一鸣不赞成。

“这又不是花，是菜！”朱端阳不服气。

徐一鸣没有再坚持。绿色，实在是太招人喜爱了，化验室内平添了勃勃的生气。

蒜苗长得高了，蒜头内的养料不敷应用，便像发育过快的孩子一样，倒伏了。

“这可怎么办呢？”朱端阳愁容满面。

“该剪吃了。这原本就是菜。”徐一鸣说。

“谁也不许吃！吃了，到哪儿再看绿呢？”朱端阳的态度很坚决，俨然蒜苗的保护者。

徐一鸣深吸了一口气，空气中有些蒜的辛辣清香。想不到这姑娘这么心重。“那就上点肥吧。”

“上什么肥呢？”朱端阳看了看莹白粉嫩的蒜瓣，不无紧张地问。她自然想到了常用的人粪尿，只是那样一来，纵是不倒伏了，可也不能观赏了。

“化验室内难道还缺肥料吗？”徐一鸣果然这样说。正好一个病人送来了大便标本。

朱端阳独自给病人化验，赌气不理她师傅，这不是明明想害她的蒜苗吗！

“给。这是尿素。高级肥料，不过千万不可放多了。”徐一鸣从试剂架上取出一个药瓶，又补了一句：“可惜我这是‘分析纯’等级的试药。”

朱端阳开心了：师傅并不像外表上那么冷漠无情。

第七节

春节快到了。

可诅咒的节日啊！自从封山断路之后，昆仑骑兵支队的所有将士，便再也接不到家人的片言只字。游子们像断线的风筝，思念之情像昆仑山的冰雪一样日益加厚。过年的气氛炉火一样炙烤着人们，冰冷的思念融化了，流进每一颗年青的心。

年三十可怎么过呢？太难熬了。无论多么铁石心肠的军人，都会在这一刻，想起家乡，想起童年，想起母亲。

安门栓深刻地洞悉这一切。他是老炊事班长了。知道唯有吃的乐趣才能冲淡痛苦。刚过腊月二十三，他就开始筹措除夕夜的饺子了。

面粉虽是统一标号，但似乎多少总有区别。

炊事班长不厌其烦地拆开面粉袋缝线，用蒲扇大的巴掌各窝出些面粉，在太阳光底下晃着。

“你说说，是这搭的白些，还是那搭的白些？”安门栓问朱端阳。

“我说，是这搭的白些。”朱端阳调皮地随手一指，学着安门栓的腔调。

鬼女子！

安门栓虽说自觉着还是那搭的白些，仍将朱端阳挑中的那袋面挽上个记号，浮搁在一旁，预备年三十用。

“脱水菜。你说绵软些好呢，还是嫩生些的好？”安门栓又回过头征询。

“脱水菜脱水菜！一年四季吃脱水菜！我讨厌脱水菜！软的硬的都不吃！再吃下去，人都要变成脱水菜了！”刚才还好好的，一提起吃菜，朱端阳突然爆发了。

有什么办法呢？什么菜都没有，脱水菜还要算好东西呢！脱水菜是个谜。好端端的青菜，根茎叶都在，单单失去了水，就变成了另外的东西。你还给它水，甚至比它失去的还要多，脱水菜却再也不会复活为青菜了。好像有什么精灵，鲜菜的灵魂，随着水漂走了，剩下的茎叶，只是一具没有生命的尸骸。

“那你说吃什么馅的呢？”炊事班长百般无奈地问。

朱端阳干张了张嘴，回答不出。

“我给你的蒜瓣，长好高了吧？”炊事班长突然想起来。

“徐一鸣给的肥料可灵了，现在都长到一尺半高了。”朱端阳立刻眉飞色舞起来。

“你养在哪儿？”

“原来在化验室，后来我们宿舍的同伴也要看绿，就又搬回去了。”朱端阳一点也没想到安门栓的问话，有何用意。

年三十在恐惧与等待中来到了。邻近部队有急诊，徐一鸣随医疗组出去了，朱端阳一个人化验，忙到很晚。

军队里吃饺子，是件大工程。安门栓把活好的面一块块切开，按照各个小单位的人头份，大致公平地分下去，分饺子馅的时候，就更复杂，人们拿着碗盆，嘻嘻哈哈地围着炊事班长，总想给自己多分一点。当兵吃粮，平日都管饱，大过年的，难道还能让大家饿肚子吗？可安门栓真的不知从哪搞来一杆秤，斤斤计较地一份份给大家称。大家也真地为了秤头秤尾的高低，争执不休，临走时还要偷着从馅盆子里再捞走一把。一时间，炊事班里竟是从未有过的红火。

人们都在拼命找话说，不让别人安静，也不让自己安静。大家都在逃避瘟疫似地，逃避一个人独处的机会。

当朱端阳疲惫地推开宿舍门，这机会猝不及防地降临了。清洁整齐的女兵宿舍内没有一个人，显得空旷而荒凉。这是女兵们离开父母后，过的第一个春节，袁镇把她们请到科部包饺子去了。昏黄的灯光下，只有朱端阳和她小小的影子。紧接着，她又发现一件意想不到的祸事：白瓷治疗盘内碧青的蒜苗，被人齐根剪掉，残端沁出一粒粒辛辣微带绿色的水珠……

朱端阳立刻想到了这是惟干的。她冲出房门，急匆匆地朝炊事班赶去。

夜，真黑呀！没有风，没有雪，没有星星和月亮。昆仑山庞大黝黑的身影，像一床硕大无朋的黑被，将天地遮挡得严严实实。星星点点的灯火，在这大山深处的寒夜中瑟瑟抖动着，使人怀疑它们原本就不曾存在，只不过是人在极端孤独中的错觉。

朱端阳不由得站住了。她想一个人在冰冷的黑夜呆一会。她知道，在遥远遥远的内地，有一所灯火辉煌的温暖的房子，那里就是她的家……两行小溪顺着她周正的鼻梁流到嘴里。

“你呆在这儿干什么呢？我还以为是国境那边派来的特务呢！”有人打断她的思绪。

是尤天雷。他最近常到卫生科看病，且次次都开化验单，同朱端阳已

经比较熟了。

“大过年的，还有那么多电报要送？”朱端阳搭讪着，迅速用手抹了一把脸。其实这有什么用呢？机警的机要参谋早看得一清二楚了。

“越是逢年过节，电报才越多。”尤天雷轻轻晃了一下鼓鼓囊囊的公文包。这算不得泄密，任何一个稍具军事常识的人，只要打开普通的半导体收音机，都能听到纷乱袭扰的电波信号，密密麻麻乱得像一锅粥。只有到了机要参谋那里，才显出它们庄严肃穆的本来面目。

昆仑骑兵支队与军区无电话联络，关山重重，电话线架不过来。机要电报便成了唯一的通讯手段。在这个意义上说，机要参谋掌握着全部队最核心的机密，甚至比司令员知道得还要早，还要周全。各级指挥员在决定任何重大事件的时候，都会或多或少地征询他问的意见。

机要参谋，是昆仑骑兵支队的骄子，尤天雷，更是其中的佼佼者。

“电报里都写的是些什么？”朱端阳好奇地问。整个冬天，他们看不到一张报纸，接不到一封信件。每天是一样的山，一样的天。出来进去是那几个人，一日三餐都是一样的脱水菜。刻板，单调，使人在麻木中衰老。无线电波是唯一将这独立雪国与外界联系起来的通道。朱端阳觉得尤天雷那个公文包里，装着一个新鲜的外部世界，有许多她不知道的信息……

这真是一个古怪而大胆的要求，触犯了兵家大忌。不该知道的，就不要知道。这是军人的准则之一，朱端阳何尝不懂！但她忍不住，她想问一问。而且，在她那颗聪明的心里，朦朦胧胧感觉到——这个漂亮的机要参谋，即便不告诉她，也决不会训斥她，也许还会讲出一段风趣幽默的话。她实在害怕暗夜与孤独。

尤天雷为难了。“上不告父母，下不传妻儿”，这信条从他当机要员的第一天起，就融化进他的血液中了。保守机密，慎之又慎。他不可违背原则。

“电报里问咱们大年初一会餐，吃什么菜。”尤天雷编了一条不高明的谎话。

“你骗人……”朱端阳的眼泪唰唰地流淌下来。这么一句玩笑话，原是不至于动此干戈的。但姑娘们的泪，多半不是就事论事，而是蓄积起来，随便可以在一件小事上爆发的。

尤天雷慌了。他喜欢这姑娘。纵不能讨她高兴，也绝不能惹得她哭天抹泪。不就是想知道一下来电内容吗？她绝没有别的动机，也不会去报告印度当局。况且，只要不是直述电文，也未必就是泄密。

“我告诉你。”尤天雷压低了声音。朱端阳止住了哭泣。

“各级指挥机关的来电都有。军区、大区总部……”

“他们都说什么了？”

“让我们边防一线部队加强巡逻，提高警惕。一旦出现意外，要勇敢顽强地消灭敌人，守卫国土……”

这些话，从朱端阳踏上昆仑山的那一天起，就不知听到过多少遍了。此刻听起来，仍有一种不可遏制的激动传遍全身。

“报上说没说感谢我们在这里保卫祖国？”朱端阳有点不好意思，但她还是提出了这个问题。她想知道和平中的人们，是否惦记着他们。

黑暗中也能看见尤天雷露出了满口的白牙。感谢？密电码中也许有这两个字的编号，但尤天雷从未在报文中使用过它们。如果说前面的问题还情有可原，这一次可实实在在是幼稚了。调侃的天性又回到他身上：“现在快

十二点了。我问你，去年的此时此刻，你在哪？在做什么？”

“在家……在放鞭炮……”

“这就对了。请问，那时候，你可想到要感谢我？”

“感谢你？”朱端阳一撇嘴：“那时候，谁认识你是谁呀！”

“去年的此时此刻，我也象现在一样，提着文件夹，走在这漆黑的路上，明年，也许还这样……”

尤天雷走远了。因为是夜间送报，按规定必须配戴武器，他的背影，比白日显得更威武。

保卫者与被保卫者之间，是一道鸿沟。一旦跨过，你就必须义无反顾地承担起责任，无论它是多么沉重。

走进炊事班的时候，朱端阳几乎忘记自己的初衷是什么了。安门栓正在用暖壶盖从轧面机轧出的面页子上，往下挤切正圆形的扁片，然后用它们包出些大而蠢的饺子。

“擀面棍呢？”朱端阳好奇怪。

“都叫大伙拿去了。”炊事班长沉闷地说。

“这么厚的皮，还不成了发面饼了？我去找个大注射器内芯，咱们俩一块包。”

安门栓感动地抬头看看朱端阳。“不用了。这些就够。想起家里人吃不上饺子，我一个人，也咽不下几个。”

这么大的人了也想家！朱端阳想起自己刚才的狼狈相，忙给安门栓宽心。“哪能过年吃不上饺子呀！别忘了现在是新社会！其实，就是旧社会，连杨白劳家过年，还有王大春给送的二斤白面呢！”

“你不知道，俺们那儿收成不好……”安门栓停了手里的活计，怔怔地望着窗外。好象他有什么特异功能，能透过无数堵墙壁和山恋，瞅到他家乡的场院似的。

“别瞎操心了。半年前就封了山，没见家信，你怎么能知道收成不好？收音机里不是说你们家乡是大丰收吗？”每逢说到收成之类的事，从农村入伍的兵，神色便格外庄重沉郁，朱端阳自知没有插嘴的份。但这一次，她觉得自己的话很有说眼力。

“你咋能光听喇叭里的！”安门栓奇怪，别的事上挺机灵的巧女子，怎么这事上却弄不明白。

“那你从哪儿知道的？”朱端阳不服气地反问。

“俺是从喇叭里听说的。”

真稀奇了。炊事班长八成是想家想糊涂了，怎么说话都颠三倒四的？朱端阳劈手夺下安门栓的暖壶盖：“我看你别吃饺子，叫医生给你开点药吃吧！”

“你听我细细说。喇叭里是不是说黄河下游今年没闹大水？”

“说了又怎么样？你们家在黄河上游，碍着下游什么事了？告诉你，喇叭里这会还在说，太平洋上刮台风呢！”

“刮不刮台风，对俺们那搭倒是没啥影响。”安门栓听不出朱端阳的揶揄之意，很认真地反驳着，随即又陷入到深深地愁苦之中：“俺们那儿缺水。只有靠老天爷下雨。哪年黄河发大水，俺们家乡才能有收成。越是百年不遇的洪水，越是丰收……”

朱端阳说不出劝慰的话来。在她过去短暂的生涯中，不知道中国还有

如此贫瘠的地方。

她以为昆仑山就是苦中之最，哪想到在有些人眼里，这也是天堂！过年的钟声响了。

式样繁多的饺子（如河南的扁饺，山东的挤饺）出笼了。高原上的水不足八十度就开，无法煮熟这种古老的全封闭结构食品。炊事班长是在笼屉上抹了层油，将饺子蒸熟的。

各小集团的饺子，上笼时是标记好分开码放的。不想出锅拣抬时，全乱了营。人们混乱地抢抬着，活象一群乌合之众。当然，手下也还留情，给后来的人多少留着一些。轮到女兵们去拿饺子时，才发现她们包的饺子，已全都被别人拿走了。女孩子们的饺子包得很规矩，小巧玲珑的，很容易识别。也许，饺子馅虽是一样，女人包出的饺子，更有一番风味。女兵们吵闹起来，饺子不够吃。于是男兵们又各自将自己碗里的饺子拨出来。结果汇到一起，三个班的女兵也吃不完。

安门栓扯扯朱端阳，暗地里递给她一碗饺子。包的很精致，象是小羊羔的耳朵。真不知他那簸箕大的巴掌，怎能做出这等细活。

馅虽说也是脱水菜的，但掺进去的蒜苗，明显比大锅饭的多。

朱端阳这才记起兴师问罪的事，却终于什么也没有说。

她给蒜苗的残基又施了肥。可能是求生心切，浓度过高，效果大得令人惊骇。蒜苗先是滋生出瘤状的叶子，然后便狰狞地疯长，颜色也成为一种无法解释的青紫色。不但没了观赏价值，连吃也不敢了，只得扔掉。

第八节

“安门栓是我接的兵。”尤天雷坐在化验室的白色转椅上，等待他的化验结果。

朱端阳相信。尤天雷虽然年轻，但军队里的辈份是以军龄来衡量的。所以机要参谋可以用这种居高临下的口气说话。

“接兵的时候，我们住在他们公社招待所。吃完饭，我把碗往桌上随手一搁。站在一旁的服务员，把碗拿过去，伸出舌头往碗里左右一舔，碗就算刷干净了。擦在一起收好，下顿盛上饭再给你用……”

“真会瞎编。”朱端阳放下手中的操作，好气又好笑。

“谁骗你？这是真的。所以，以后逢到吃饭，我事先把解放帽檐偏到一边去。一则是提醒自己别忘了饭后舔碗，叫人老百姓顿顿给咱舔，怪不好意思的。二来是舔的时候方便些，要不弄个满脸花，多不美观！”尤天雷坐着自转椅转过去，又转回来。

朱端阳不由得有些心酸，不愿被人看出来，便慢慢地晃着试管。

“要不是安门栓家弟兄好几个，我根本不收他当兵。他们家乡缺水，家里没有壮劳力的，小伙子走了，没人下涧里挑水，生活就难维持了。”尤天雷这句话可是肺腑之言。早知有今天，看起傻大黑粗的炊事班长竟成了不可小觑的对手，他说什么也不会收安门栓当兵的。

朱端阳自然想不到尤天雷的这许多心思。她只是想多知道点炊事班长的情况，便催尤天雷再讲。

“安门栓坐上汽车。一到中途休息，他就第一个跳下车，直着嗓子对着车上叱喝：‘还不快下来，让汽车歇息歇息……’安门栓的舌头，伸出来够

得着鼻子尖，这都是从小练舔碗练出来的……”尤天雷讲得兴起。说实话，看到朱端阳对安门栓的身世这么感兴趣，尤天雷心里颇不受用。但他觉得与其让朱端阳四处去打听，倒不如自己这样详细介绍一番。他相信自己具有足够的优势。

果然，朱端阳被炊事班长的轶事逗得咯咯笑了起来。她想得出安门栓滑稽憨厚的样子。

一直背对他们朝窗外凝视的徐一鸣，突然回转身，用很犀利的目光扫了尤天雷一眼。说道：“你出去一下。”

尤天雷站起身。不管怎么说，这里是化验员的领地。刚才的说笑略有点过分，骗骗小姑娘可以，他忽略了旁边还有一双老练的眼睛。

“不是说你，尤参谋。朱端阳，请你把病房的化验单处理一下，这份标本我来做。”徐一鸣的口气很平和，却不容置疑。

朱端阳出去了。屋内留下两个男子汉。空气骤然间紧张起来。

“尤参谋准备调到后勤部供职了吗？”徐一鸣的问话暗藏着某种潜台词。

尤天雷一时还估不准头发少白的化验员是何动机。徐一鸣是朱端阳朝夕相处的师傅，尤天雷不想同他搞僵。多一个不时说自己坏话的人，总是不利因素。他镇静地一笑：“起码目前还没这种打算。”

“那为什么对一个炊事班长这么关心呢？”徐一鸣的话虽一般，分量却不轻。尤天雷必须解答他对安门栓虽说都是事实，却并不那么友好的描述。

机要参谋迅速判定了形势。从对方略带嘲弄的语气中，他知道外表不露声色的化验员，实则对他的心思洞若观火。他感到有点狼狈，但旋即又镇定下来。这没有什么好遮掩的。索性挑明了。真正的军人，喜欢直率。

“我看出炊事班长看上这姑娘了。我给他们泼点凉水。”

“等到火灭之后，你再点起一堆新的来。我说的对吗？”徐一鸣紧逼住问。

“我……没有那个意思。战士服役期间不许谈恋爱。这帮女兵们上山后，领导曾三令五申这一条，这你也是知道的。”尤天雷说的并非违心之谈。他并不敢想象现在就同朱端阳谈恋爱，只是希望她对自己留下一个深刻的印象，而不要被旁人捷足先登了。

“我自然记得这条军规。只是尤参谋近来常常光顾我这个小小的化验室。几次抽的血加起来，只怕比挂次轻彩都多了吧！”徐一鸣冷冷地戏谑着。

“这是因为我一直生病。”对这个问题，他早就备有现成的答案。

“有没有病，不是你说了算，而是我说了算。你说对吗？”徐一鸣轻松地 从试管架上抽出两管半凝固状态的血浆：“尤参谋，请看好。这是你的血液标本。”他拿着试管对着阳光晃了晃，血色纯正而鲜红。然后不慌不忙地走到污物桶前，踩动脚开关，将试管丢了进去。

“你……你怎么能这样对待工作！”年青的机要参谋倒不是吝惜他的血，觉得人格受到了蔑视，愤慨地质问道。

“我正是为了能够安安静静地工作。”徐一鸣冷漠地望着他。

尤天雷快速恩忖着：化验员为何对我发这样大的火？难道真是为了替炊事班长抱不平吗？噢！对了，这是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他暗暗抱怨自己的粗心大意，他长期以来忽视了这个最潜在的敌手。化验员凭借天时，地利，人和，具有优越的竞争条件。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危险势必不断加大。自己每次进化验室，见到的都是楚河汉界，相隔甚远，谁又能知道这不是化验

员的表面姿态呢！他急忙调整了思维方向，转守为攻道：“我就是一天往化验室跑的次数再多，也不如你们这样安安静静工作，呆得时间长！”

徐一鸣恼怒了。自受袁镇科长所托，他一直以朱端阳的保护人自居，现在，这火竟烧到他头上来了，他极想剖白自己，绝不曾存非分之想。但都是未婚男人，这表白又能有多少力量！

他迟疑着。尤天雷咄咄逼人地望着他。朱端阳的身影已从远处走近。

“尤参谋，你我都是男子汉。你记住我的话，我徐一鸣，绝不会娶朱端阳做老婆的！”

“此话当真？”尤天雷反问。

徐一鸣没有重复。真正说话算话的人，是不喜欢重复的。

尤天雷不得不佩服这勇气。他不敢说，也不能说。人，不应该放弃自己的努力和追求，爱情是一件很严肃郑重的事，在什么情况下，他都不会轻易放弃这种权利。但是，他可以等到女兵们服役期满。只是在这期间，不要出什么意外才好。感情这东西，可是最易变化的。

况且就是徐一鸣，横生变故的可能性，也绝非一点没有。情场也同战场，是来不得半点粗心大意的。

狡智的机要参谋立刻想到另一个主意：“徐化验员，我佩服你的为人。我给你介绍个对象，怎么样？”说罢，从内衣口袋的皮夹里，抽出一张相片。

姑娘很漂亮。徐一鸣看也没看，冷淡地说：“这么漂亮的姑娘，还是留给你自己吧！”

“你他妈混蛋！这是我妹妹！”面孔白皙的机要参谋粗鲁地骂起来。

徐一鸣发现自己唐突了。机要参谋是聪明人，今天的交锋，足以使他有所收敛。他把相片还到尤天雷手中。从以前化验的记录本上，查出尤天雷上次检查的结果，抄在这次的化验单上。

“拿去给医生看吧。别发这么大火，咱们不是还打算做亲戚吗！”

朱端阳走进来，恰好听到这最后半句话，不由得抿起嘴一乐。“看来自己还担心他们会有口角，完全是多余的，她希望大家都快活亲热。

徐一鸣的心，紧缩得疼痛起来。

他怕见这微笑。直到这时，他才深切地感到自己失去了一样多么宝贵的东西。他一直在心中替自己辩解，说自己对她的关心爱护，完全出自一种同志式的友谊。当真的决定永远同她做同志时，他才发现自己一直在自欺欺人。现在翻悔，也许还来得及，况且这种允诺，本身并没有约束力。没有什么能约束一个成年男子对他所爱的姑娘的追求，除非他自己。但徐一鸣不会翻悔。他知道有多少双眼睛在看着他。昆仑山是一座雄性的山，昆仑骑兵支队是一支男性武装集团。阴差阳错，来了一个班的女兵。对于这样一片广阔的土地，实在是杯水车薪。袁镇科长的决策是正确的，把女孩子们保护起来，让她们象天上的月亮一样，每个人都可以仰头看见，每个人都不能据为己有。边防线不是内地的公园学校，哪里都可以乱，昆仑山乱不得。倘自己同尤天雷争执起来，千里边防将传为笑谈！这是军人的耻辱！他答应过袁镇，他不会食言，今天，他又答应了尤天雷，他同样不会食言，女人，对军人来讲，应该是一个被遗忘的字眼。昆仑山上来了女人，这是命运开的玩笑。不要纠缠在这个恶意的玩笑中。快去走历代军人走过的路吧。在家乡寻一个老实本分的婆娘，上侍父母，下育子孙，自己才可安心戍边。军人已经做出了众多的牺牲，无非是再多一点。虱子多了不痒，帐多了不愁。徐一鸣说话是算话

的！

徐一鸣觉得自己很高尚，但是他忘了，在做出这种决定的时候，朱端阳会怎样想？

第九节

春天到了。假如一定要在昆仑山上划分四季的话。

春天的唯一标志是道路开封。军区并没有忘记当初派女战士们上山的目的，明令她们到一线哨卡去巡回医疗，同对方的女兵一比高低。

内地的人，以为西部是边疆，西部的人，以为昆仑山是边疆。真正到了山上，你才知道距离国界还远着呢！

但这一次是到一线的前卡去。近到用肉眼看得到敌人，当然敌人也看得到我们。军区的目的也正在于此。

前面就是国境线。

朱端阳焦急地等待着，等待一种并乎寻常的感觉。没有，什么也没有，一模一样的山，一模一样的冰河，甚至连对面山上敌人的岗楼，也建造得同我们大致相同，只不过略低一点。地图上那条鲜红的未定国界线，无声无息消失在绵延的山岭中。

女兵们在等待一个好天气。连日大雾，十几米外使一片混沌，自然是不宜展示的。边防站粗野的士兵变得腴腆文雅起来，以至他们彼此相处时，都觉得对方好象变了一个人。不过骂起领队来的尤天雷，还是同仇敌忾，觉得他实在艳福不浅。

尤天雷正在同一个偶然闯进营区的老者交谈着。他们说一种奇怪的语言，连站上的翻译都听不懂。这是尤天雷的过人之处，他对昆仑山上众多的边地语言很有研究。

看不出老人究竟有多大年龄。灰白的头发与灰白的胡须毛糙地纠缠在一起，黑眼珠洞穴般地在其深处闪着幽暗的光。斜披一件用黑耗牛线连缀起的皮衣，脚下是整张羊皮卷成的筒靴。不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看得出他要到哪里去。他双手合掌，念念有词，目光飘渺地注视着极远的苍穹。在那里，有一座边民们传说的圣山。

老人指指自己，指指军人们，最后指向他赶的羊群。

羊群毛色污浊，看得出跋涉过很远的路，羊犄角上挂着沉甸甸的羊毛小袋子，压得羊直不起头。使这种常见的动物显得陌生。

老人见大家围向他，索性做了一个用手掌砍脖子的动作。这更叫人莫名其妙：不知是他要杀人，还是人要杀他，或是他要自杀。

尤天雷把他的的话翻过来。

请解放大军买一些他的羊杀了吃。好多天见不到牧人，没办法用羊角上的盐巴换青稞。

他不吃肉。如果再换不到粮食，他跌倒后爬不起来，就到不了圣山了。

原来是这样。

哨卡领导拿来粮食预备送给老人。他来自一块遥远而有争议的土地。对这种国籍未定的边民，人民军队有救援他们的义务。

老人执意不收。

请解放大军不要坏了他一路苦行修下的善果。

没办法，虽然哨所并不缺羊肉，为了使老人安心，还是买下了他的羊。当场宰杀。

朱端阳从未见过如此惨烈的场面。羊被老人分成两群，把待杀者角上的盐袋解下，绑在幸存的伙伴身上，两群羊都发出极其凄切的叫声，象在进行最后的诀别。

牙咬着匕首的屠夫们逼近了。

拽住羊角就地一滚，羊便被掀倒在地上。寒光一闪，羊腹便被挑开了。一只魔爪似的手凶狠地从羊腹探入，完全凭感觉，扣住活羊那颗砰砰乱跳的心，扣住心根处一扭，羊心便滚落下来。随着冒热气的人手脱出，汹涌澎湃的热血汩汩而出，将死羊身下坚硬的冻土，冲击成一个漩窝。

只有这样宰杀的羊，肉才洁白鲜嫩。

更令人惨不忍睹的景象还在后面。

目睹同类的死亡，羊群颤抖起来，突然，一些晶莹的水袋从还活着的羊胯间纷纷坠下。

袋膜柔软而透明，象是薄薄的塑料袋，颤动着，并不破碎。于是，朱端阳和所有在场的人都看清了——水囊中有一个粉红色的精灵在挣扎，那是一只成形的羊羔。

这太残酷了。

“你问他，为什么要杀死这些母羊？”朱端阳愤怒了。她是女性，对幼小的生命，有天然的痛惜。

尤天雷迟疑了片刻。老人是羊的主人，想杀哪只就杀哪只呗！看朱端阳怒冲冲地盯着他还是委婉地翻了过去。

老人缓缓答道：“朝圣的路，是圣洁的路，它们原不该在路上做下这等罪孽，还是早了结了。”

事关宗教信仰，谁还能再说什么！

第二天，极澄清的天气。

女兵们迫不及待地朝山上瞭望哨爬去，那里是哨所的制高点。从平原黄土地上的操场开始，生离死别，万水千山，她们走过了漫长的道路。现在，昆仑之行的最高价值就要实现——让所有的人都看一看吧，谁是世界上站得最高的女兵。

到了。

依山构筑的土碉堡，蛇行坑道。手摇步话机，简易发电机，武器和弹药。

一刹时，朱端阳感到深深的失望。这就是我们的边防！它是那样残旧，那样简陋，简直叫人觉得不堪一击。千千万万日夜忙着搞文化大革命的人们，以为我们有一个多么强大的国防。若是知道真正的前线，破烂得象个土围子，他们还能安然地打派仗吗？

朱端阳不寒而栗。只有这时，她才体会到什么叫血肉城墙。不管共和国内怎样混乱，这里必须象磐石样坚固。没有任何现代化的装备，祖国只能用地赤子的身躯，来抗击任何可能发生的侵略。一种近乎悲壮的情绪统辖了她。

唯一可以称得上先进的，是一台望远镜。

警卫战士将观察位置让给朱端阳。

望远镜倍率很大。朱端阳凑过去一看，吓了一跳。太近了！简直象透

过窗户在看自家的院子。

只是她看到的，是一个装束与我们完全不同的外籍军人的黑洞洞的枪口！

在这一瞬间，朱端阳忽地明白了——什么叫国土！国土不是土，而是一条线。一条看不见摸不着而又无时无刻不在的线！两个种族，两种社会，两个截然不同的国度，被它从天到地刀剃斧劈般地割裂开了。在这条线的两侧，扼守着各自的军人。山是一样的山，水是一样的水，天是一样的蓝，风从这边刮到那边。唯有人不一样。他们成为各自国家的标志，屹立在这荒芜的土地上。朱端阳年青的心，激烈地跳动起来，热血象海浪般澎湃着。她觉得自己消失了，或者说升腾了。无论你个人多么渺小多么卑微，有着多少自身无法超越的缺憾，在这一瞬，你变得伟大而崇高，因为你代表着你的国家，个人消失了，被抽象成一种符号，被赋予一种常人无法得到的神圣使命。有幸能成为一次国家的象征，是难以比拟的幸福。就像我们辽阔的国上上，有多少亿亩稻麦菽粟，但只有一株谷穗，被镶在庄严的国徽上。它永远沉甸甸地低着头，谁又能计算它的价值！在人的一生中，假如有一次，你代表过你的祖国，这金子一样的记忆，将照亮你的一生。你会清楚地感到，从那个时刻起，你长大了，变成一个新的人。对祖国的责任，像昆仑山一样，压在你的双肩，叫你永生永世无法安宁。

朱端阳在心里呼唤着自己所有亲人的名字：你们看到我了吗？我是世界上站得最高的女兵！我在保卫着你们！

女战士们跑出上堡。金色的朝阳透过稀薄的云纱，将聚光灯似的光束，打在她们身上。

料峭春寒，山顶的陡岩上，凶猛的山风鼓胀起她们草绿的大衣，象展翅欲飞的雁阵。

唯一遗憾的是：没有任何特征，可以显示她们是女性。

姑娘们把军帽除下了。

齐耳的短发，逗号一样的小抓鬃儿，平头的小刷子辫……头发，比正常稍长一点的头发，将无尽的阴柔之美，氤氲在世界屋脊之巅。

朱端阳急了。她有着女孩子中最妖烧的美发。妈妈说过，是从胎发留起的。她一把扯开橡皮筋，黑发象瀑布一样散在腰间，当它们被山顶的巨风掀起时，该多么象一面美丽的旗！

朱端阳正准备出去，望远镜里的景象突然变化，出现了一个异国的女兵。她穿着一套橄榄绿色军装，掐腰很细的上衣，缀着亮闪闪的扣子，仿佛是银制的。脸上施着脂粉，但并不过分，显出很妩媚的样子。无论朱端阳对她怀有多么深刻的敌意，平心而论，这异国女兵是很俏丽的。

她优雅地舒展了一下腰肢，慵懒地将胸前挂着的袖珍望远镜，向我方瞄视着。也许，这是她每天早上唯一的消遣吧。朱端阳不打算走了，她预计到自己要看到颇为难得的镜头。

战友们的欢笑声在土堡外响着……

那女人突然松开手，望远镜跌落在颈间，涂满寇丹的指甲，掩住了樱红的唇。

那该是一声惊叫吧？朱端阳快活而耐心地等待着，欣赏着对方的愕然。

那女人重又将望远镜擎起，头颅缓缓地移动，略苍白的嘴唇翕动，好象在清点我方的人数……许久许久，竟再无接下去的动作，仿佛化成了一尊

石像。望远镜遮住了她的眼睛和半个脸庞，朱端阳判断不出她是惊呆了还是吓呆了不觉有点扫兴。蓦地，从她半仰着脸的某一特定角度，朱端阳看到有一道水痕的反射光。

这是怎么回事？

朱端阳想再看清楚，那水痕却不再出现。不管她吧！也许是眼花了。趁那女人还没放下望远镜，让她看看中国方面还有一个女兵！朱端阳撇开望远镜，就往外跑。

“站住！”

声音冷漠而生疏。朱端阳立时钉在地上，还不知是谁发出的喝令。

是尤天雷刚从山下赶到。一天不见，他竟苍老了许多，脸色铁青，眼球上网满暴突的红丝：“不准你上去！”

为什么？朱端阳非常吃惊，尤天雷怎么变得如此凶狠。

“她们都在上面，为什么偏偏不让我去？”她小声嘟囔着，还想往外走。她知道尤天雷不会真对她发脾气的。

然而这一次朱端阳大错特错了。一向温文尔雅的机要参谋不但挡住她的去路，而且用铁钳一样的手，把她推了个趔趄。

“我告诉你，他们那边的女人，是——军妓！”尤天雷的嘴角痛苦地抽搐着。

长久的寂静。听得见山顶的风声。

“你——胡——说！”朱端阳发出裂帛一样的尖叫。

这非人的呼唤，将女孩子们统统叫了进来。

尤天雷看也不看她们，对着光秃秃的屋顶说：“这是朝圣老人刚告诉我的。他才从对面过来，他们还抢走了他的头羊……”

女孩子们的黑发垂下来，垂下来，象是无边的黑纱，遮住了她们的脸。

第十节

卫生科长袁镇把小水桶粗的大号茶缸，炖在炉子上煮茶。按节令已是初夏，昆仑山上仍需点焦炭取暖。开水温度低，沏不开茶，只有象熬中药似地煎，才能品出滋味。

朱端阳规规矩矩地坐在对面，象准备挨老师训话的女学生。

科长叫她来，要说些什么呢？

袁镇也在琢磨：这第一话，该怎么开始？

姑娘们长大了。你不能阻止自然规律发生作用。但在这个特殊的环境里，自然规律只能服从于铁的纪律。把活泼泼的生命禁锢在军规之下，这需要权威，更需要自觉。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围绕一个朱端阳，已经站出这么一融小伙子，谁知今后还会出几个安门栓、尤天雷！该教育教育他们？可惜，一个卫生科长千里的职权有限。纵是请来了尚方宝剑，千里边防线，难道要他象救火队员似的，一个个去谈话？再说，这是传之有据，查之无凭的事情，小伙子来个不认帐，岂不弄得自己下不来台。如果两相情愿、配合默契，就更无的放矢了。

卫生科长知道问题的症结，在于他管辖下的姑娘们。只要她们保持住自己，目不斜视，循规蹈矩，事情就绝不会出差错。这未免有点残忍，但有什么比边防线的安宁更为重要？战士不是骑士，若为了风流逸事，争风吃醋，

打架斗殴，他们手里还有枪！到那时候，酿成昆仑的耻辱，便悔之莫及了。

“我给你讲个故事吧！”袁镇终于想好了开头。所有的教育都苍白无力，还是讲那个昆仑山人都知道的故事吧。

“讲故事？太好了！”朱端阳很高兴，忐忑不安的心情，宽松了许多。

从前，有个神通广大的女神，叫作女娲。我们地球上的人类，都是她的子孙。有一天，不知出了什么变故，天塌了一角，露出漆黑的窟窿，地面裂开无数峡谷和深坑。山林燃起了熊熊的大火，洪水从地底喷涌而出。山岳变为岛屿，大地成为海洋。飓风从天窟窿席卷而来，到处是地狱般寒冷与黑暗。女娲决定把天补上。天是那样高，她得先找到补天的梯子，找啊找，找到了一座地面上最高的山。女娲就踩到那座山顶上。补天得有材料，女娲就砍下山上的石头，把它们熔炼成青色的石浆，填进天的漏洞中去。天补好了。女娲选的石头同天的颜色一样，湛蓝碧青，所以一点也看不出是另外镶上去的。女娲很高兴。大地上恢复了欣欣向荣的景象。想不到没过多长时间，补上去的石浆没有粘性，被风一吹，就象泥巴一样，一块块掉下来了，女娲的子孙重又陷入苦难之中。怎么办呢？女娲想到了自己的血。血是最有粘性的东西了。她拣了一块锋利的石头，割开自己的血管，把鲜红的血，掺进青色的石浆，石浆变成了淡淡的粉红色。女娲捧起它们，糊到东方的天际，天终于补好了。从此，每当太阳从东方升起的时候，阳光照在女娲的血痕上，天空就出现了美丽的早霞。

后来，天又漏了。天为什么老漏？因为天下还不太平。这一次，是项和共工的战争，将天损毁了。天柱塌折，西北隆起，成了一片高原。东南凹陷，那里就变成海洋。这时的女娲已经老了，体内已经没有多少血液了。为了拯救人类，她又一次炼起补天的石浆，艰难地登上天梯，修补残破的天空。女娲最后的血液又稠又紫，为了修补得更结实，她托举着血红的石浆，补了一层又一层。所以，晚霞比早霞更为壮丽。

袁镇推开窗户，满天红霞，映得人影都红彤彤的。

“你知道那架天梯在哪里？”袁镇轻声问。

“知道。昆仑山就是天梯。”朱端阳还沉浸在这凄凉壮丽的故事里。

“你知道我给你讲这故事的意思吗？”

“教育我们要象女娲一样勇于牺牲自己的一切……”朱端阳轻声说。

“你能懂得这一点，很好。牺牲一切，也包括自己的感情。比如，你会碰到别人向你求爱，你也许会爱上某一个人……”

“不……科长，这是没有的事……”

“也许现在没有，但以后会有。你不要太紧张，我只是想提醒你。为了我们神圣的职责，你必须约束自己的感情，除了工作学习以外，再不要想任何其它的东西。如果碰到你个人解决不了的纠缠，告诉我，领导上会帮你处理的。”

朱端阳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出科长的办公室。夕阳依旧火红，象胭脂般的色彩镀在女兵苍白的脸庞上。科长的话，她依稀明白，又有几分不解。有一条

她明白了：她已经长大成人，祖国需要她做出牺牲，她不是小孩子了。

朱端阳拒绝安门栓为她开的小灶，锻炼吃羊肉。她并不从喝汤开始，而是直接将血淋淋的肉块穿在毛衣针上、放入火中炙烤。吃下去后，也许是高原上的羊品种不同，也许是时间起了作用，她并没有过敏。

对于朱端阳的冷淡，安门栓百思不得其解。他于是迁罪于尤天雷和徐一鸣，炊事班长的报复手段很高明，也很露骨。无非是打菜时勺把子微微那么一转，看着同别人一样是满满一碗，吃的时候才会发现：吃鱼时是鱼尾，吃肉时是骨头，吃脱水菜则全是根块渣滓。徐一鸣佯作不知，照样吃下去，尤天雷莞尔一笑，倒掉了事。

公正地说，袁镇科长的忧虑绝不是多余的。炊事班长那颗外人看来简单的心，其实并不迟钝。对于朱端阳，他时时留意。甚至希望她再遇一次风险，趴在自己的脊梁上。他骂过自己是赖蛤蟆，觉得这是没影的事。像家乡的山赤，两个人离得近近的，看得清眉眼，听得见歌声，但真要手拉上手，当中隔着看不见底的沟崖呢！他试着回避过朱端阳，发现自己根本做不到。他转而希望发生什么奇迹，比如牛郎织女，比如天仙配。安门栓是学毛著积极分子，他知道世上是没有神仙的，于是又开始幻想别的变故，象家里出个早年外出的亲戚，如今做了大官找回来的事。可惜很长时间过去了，并没有这种事。他心里有一幅同朱端阳和和美过日子图画，朱端阳怎样到自家涝坝里去提水……怎么才能实现，他不知道。只要朱端阳天天跟他说笑，事情就有希望，谁知朱端阳除了一日三餐打饭非来不可之外，再不象以前那样无拘无束地同他聊天了。那时候不觉得是件美事，现在却留出一大片空白。

吃羊肉的时候，安门栓给她挑了几块最好的羊腿肉，朱端阳直往后缩碗：“要不了这么多有一块就够了……”

她还是不爱吃羊肉！那又何必这样糟蹋自己呢！心疼之余，安门栓感到一丝希望。

“我在库里找着一种吃食，保你从未见过。你尝尝咋个样？”不待朱端阳答后，安门栓便从腰间摘下小钥匙，赶着开库门去了。

朱端阳犹豫了一下，馋、好奇以及羊肉那实在令人难以忍受的气味，使她跟着安门栓走了。

这是个专存细软的小库房。安门栓逢到入库就高兴，逢到出库就心疼，于是便越存越满，中间仅剩一人可行的通道。高高的小窗口还钉着铁条，冷飕飕的。

安门栓从角落里抖出个小麻袋。这还是上届炊事班长移交给他的。后来，也许是物资紧缺，再没见配发过。凡只剩不多的物件，安门栓就再不发出了。哪个殷实的库底，不得各色杂粮都存得齐齐全全呢！况且，他也不知道这东西怎么个吃法。

“喏，就是这个。”安门栓不吝惜地掏出一大把：“象是啥虫虫晒成的干，可挺好吃的哩！我蒸熟试过。”

朱端阳定睛一看，笑得前仰后合：“啥虫虫干呀？这是上等的大海米！”

安门栓也跟着哈哈笑。他到底也想不通这海里的米，怎么不象米而更象个活物。可朱端阳高兴，这比什么都重要，他也跟着高兴。

朱端阳往兜里塞了一大把，一边嚼着一边说：“就这一次了。以后，我再不吃小锅饭了。”

安门栓的心往下一沉。这么说，这个快活的小女兵，以后再不会单独来找他，他再也没有机会同她说话了！混杂着失望焦躁和渴望的某种冲动，胀满了他的每一条筋脉。

恰在这时，朱端阳用小巧的指尖，拈起一枚硕大茜红的虾仁，塞进他已经满是热汗的手中：“你尝尝看！这是大宾馆大饭店里才有的好东西呢！”

使劲嚼，有一股甜味……”

炊事班长只觉得略带咸腥的血液，在咽喉部涌动。他用强有力的臂膀，将朱端阳拉了过来……

朱端阳先是听到隆隆擂鼓一样的声响。这是安门栓的心脏透过厚厚的棉军装发出的声音，紊乱而激荡。然后是一张方形的热烈企慕着的脸，那双平日略显迟钝的眼睛，此时神采焕发。唯独往日很粗旷的喉咙，变得蝉鸣一般微细：“你答应做我……婆姨……”

第十一节

“这个安门栓，太不象话了！”袁镇一进化验室，气就不打一处来。

朱端阳悚然一惊。小库房里的事，她还没想好说还是不说，科长就知道了？

“干脆把安门栓送到军事法庭，判他几年！”徐一鸣火上浇油，“当炊事班长的，比周扒皮还抠！”

原来说的是罐头。清仓查库，上面才发现安门栓管的食品罐头，积压过久，许多都已过了保存期。要在别的地方，就地处理就是了。可昆仑山上一粒米一块炭都来得太不容易。袁镇在狠狠训斥了炊事班长之后，将过期罐头抽样编号，请徐一鸣化验能否继续食用。

“安门栓渎职，倒要我来给他擦屁股。”徐一鸣忿然地踢踢堆在地上的罐头。

数量还真不少，象一堆垃圾。凹陷的、膨出的，剥脱锡箔的，长满红绿锈的，光怪陆离。

朱端阳默默地拿出总后配发的战时食品检验箱。她并不恨炊事班长。袁镇的话给她打了预防针。当这种事真的出现了，她吃惊，羞涩，之后便是自责。如果她不嘴馋，不去那间钉着铁窗的小屋，也许一切便不会发生。她愿意帮炊事班长减轻一点责任。

“那个箱子没用。”徐一鸣不屑地说。“这里头没有耗子药。炊事班长总没坏到把每筒罐头都钻个眼，往里头下毒。”他拣起一筒罐头，抛到半空，又准确地将它接住。罐头发出人闹肚子时的气过水声：“要查的是有没有腐败毒素。可惜总后不知道咱们有这么会过日子的炊事班长。”

“那怎么办呢？”朱端阳着急。这么多罐头全报废，不是个小数目。

“试试看吧。尽量凑合着吃。不过，要是咱们做出结论能吃，最后吃死了人，上军事法庭的，就该是我了。”徐一鸣将罐头扔回原处。

责任重大，生命攸关。“怎么试呢？”

“只有做动物试验。”徐一鸣严肃起来。

动物试验？昆仑山上没有猴子没有兔子没有白鼠，连蚯蚓、蜘蛛、蟑螂、蚂蚁都没有，用什么做试验？

“人，也是动物。”徐一鸣平静地说。

是的，人也是动物，只不过稍微高级一点。朱端阳刚才忘了。现在，她师傅教给她。

只是徐一鸣不让她当动物。“你给我做个记录就成了。要不然我吃了之后有反应，也不知是哪个批号造的孽，可真成了比鸿毛还轻了。”徐一鸣自心里绝了同朱端阳好的望，反倒坦荡起来，不再时时做严肃之态。

徐一鸣不会真吃死了吧？

虽说徐一鸣不再处处以师傅自居，朱端阳从心里还是怵他。一想到他现在承担的风险，着实为他担心。她能做的，只是每天不断地观察他的眼神气色，有时连她自己也觉得像是在观察一只动物。徐一鸣不满地连连瞪她，她也不管，依然坚持细细地打量他。万一出现什么异常，她才能救他。

他并不老。少白头看惯了，倒觉得是一种特殊风度的美。花白的头发下，是一张年青而充满个性的脸，你反倒认为这样的男人，更有胆识和经验，更值得信赖和依靠。

地上的罐头堆，缓慢然而均衡地缩小下去。原本就单薄的徐一鸣，消瘦得象衣架。高原缺氧，人的肠胃原来柔弱。连续进食这些濒临报废边缘的罐头，给予人体的伤害，是很痛苦的。朱端阳每逢看到罐头，都想把它们偷着扔出去几筒。简直象些定时炸弹，谁知其中的哪一颗，会在哪一瞬突然要了徐一鸣的命。

“让我也试试吧！”她近乎哀求。

“不成。”徐一鸣断然拒绝。

朱端阳只有为他暗中祈祷。

“肉毒杆菌主要滋生于罐头食品之中，毒性极强。百万分之一克毒素，即可致人死亡……”

朱端阳看到书上这段话，立刻感到徐一鸣面临着巨大的危险，扔下书就往化验室跑。

那是一筒非常丑陋的罐头。外表糊满红锈，从中段折成近乎断裂的直角，却并没有断裂，象一支畸形的断臂，非常不舒服地弯曲着。徐一鸣吃的时候，眉头皱得格外紧。也许那里正生长着这种比原子弹还要厉害的毒素！

化验室亮着灯，门却推不开。朱端阳拼命敲，没有人给她开门。

徐一鸣正躺在床上，痛苦地辗转反侧，呻吟不止。没有一个人发现，没有一个人救他，他就要昏过去了……

慌乱中朱端阳记起自己也有把钥匙。因为白天上班时徐一鸣都在，晚上他从不准朱端阳来，所以一时竟想不起。

门打开了。屋内空寂而冷清，徐一鸣不在。刚才的景象，只不过是朱端阳极度恐惧中的幻觉。她无力地倚靠在墙壁上，不放心地打量着。被褥很凌乱，徐一鸣大概支撑不住，躺下休息过。地面倒很洁净，没有呕吐过的痕迹。

她该退出去了。趁徐一鸣还没发现她来过，可她不想走。宁可挨一顿严厉的训斥，她也要亲眼见徐一鸣本人，证明他确实好好活着。不然，她夜里会不安宁。

徐一鸣回来了，惊异地扬起眉毛：“出了什么事？”

“我是怕你出了什么事……”朱端阳嗫嚅。

“我会出什么事？真是乱弹琴！”徐一鸣真的要光火，朱端阳突然抬起头，勇敢地说：“你再也别吃这种要命的罐头了！”

徐一鸣的怒火柔弱下去，他感到被人关切的温暖，叹了一口气：“难道真让它们报废？像我今天吃的那筒，也许是汽车失事后，又从雪地里拣出罐头箱，继续运上来的。说不定人已经死了，我们还在吃他的罐头……不试一试，于心不安。”

这真是一个残酷而又极真实的推理。朱端阳沉默，她亲历过车祸。现

在，再没有什么可呆下去的理由，她却不想走。同样的一间屋子，白天是工作间。严整方正，容不得人想别的。灯光下，变得陌生，象它的主人一样，有一种特殊的魅力。

“有件事，我想跟你说……”真是鬼使神差。朱端阳在这之前，并没有想到要把安门栓的事，告诉徐一鸣。现在竟觉得非告诉他不可，希望他给自己出个主意。

好你个安门栓！真看不出还有这许多花花肠子！胆子也太大了。徐一鸣第一个反应，几乎是愤怒已极。紧接着，便是难以言表的复杂情感：妒意、震惊，隐隐还有一点佩服炊事班长的勇气。待听到朱端阳拒绝了安门栓跑出库房，又生出失而复得的快意并重新燃起某种希望。不过，这一切都象疾风一样迅速逝去了。他记起了自己的诺言。小姑娘既然是正儿八经地向自己讨主意，就该向兄长一样设身处地为她想办法。

“这件事你跟谁说过？”略一思忖，他问。

“谁也没说。我打算告诉袁科长。”

“不要告诉他。这是你自己的事。不要恨炊事班长。一个人要压抑自己的感情，是很困难的。他为说出那句话，一定想过很久，这是需要勇气的。还有，不论多少年后，直到你有了自己的家，甚至自己的爱人也不要告诉他。没有到过昆仑山的人，不了解这个环境，也许会以为是你的过错。记住我的话。忘记这件事，就象它从未发生过。”

朱端阳满怀信赖地点点头。

第十二节

军马疫病。

马，对于骑兵部队，简直是装甲兵的坦克、水兵的军舰。随着时代的发展，它们的地位有所下降，但在这偏远的高山雪原，仍有不可比拟的战斗作用。支队建有庞大的军马兽医科。同是看病，军马科属司令部，卫生科属后勤部，于是兽医颇看不上人医。这次不行了，他们的军马化验员因故不在，疫情诊断不明，只有向人医求援。

军马所派来接人的栗色军马，象一堵高墙似地停在化验室外。徐一鸣因服变质罐头腹泻不止，身体十分虚弱，头发几乎全白了。他困难地收拾着所需物品，一步三晃地往外走。

“我们是人医，不是兽医！看你成什么样子了。”朱端阳心疼地说。

“人和马并没有什么原则上的区别，除了马病了不会说话。这就更需要详细全面的检查。”徐一鸣没有丝毫犹豫。

“如果一定要去，我去。”朱端阳抢过出诊箱。：

徐一鸣迟疑了一下，也就交给了她。真正的军人，需要锻炼。

这是一匹极为出色的军马。它激奋地昂着头，瞪着极黑极大的黑眼球，用一种藐视的神情，睥睨着她的女骑手。

朱端阳虽会骑马，但骑术并不高明。女兵们平日多只骑步履平稳，专供首长坐乘的走马兜风。象这种高头烈马，令人打怵。

军马不耐烦起来。栗子皮一样油滑的皮毛下，一条条肌腱不安分地鼓动着。细韧的蹄腕甩动海碗大的前蹄，将地面击出点点火星。

朱端阳提了口气，准备破釜沉舟。刚上前半步，军马一侧脑袋，鼻口

喷出两道白烟。她吓得退后了一步。

“这不行。光比划不练，你看不出这马性子急？人一踩蹬它就会猛跑。小心脱蹬！”徐一鸣焦躁起来。

脱蹬？！端阳吓得一闭眼。真脱了蹬，因为军马通人性，蹬上又有机关，倒不至于象电影《农奴》中那样被活活拖死，但摔个鼻青脸肿算是最轻的了若是脊椎骨被摔断了，闹个一等甲级残废，可就几乎算革命到底了。

她央告徐一鸣：“能让马跪下吗？要不，我去搬个凳踩着。”

徐一鸣的脸色变得严峻而冷酷起来。搬个凳？你以为军马是骆驼吗？他看都不看朱端阳低声喝道：“闪开！”将皮大衣的前襟往腰两侧专为骑兵定制的挂钩上一别，翻身就要上马。一个军人，即使是女兵，也绝不应该在关键时刻怯懦。

朱端阳从蔑视中受到刺激，勇气象暴风一样骤然而至。她抢先跨出一步。粗鲁地推开徐一鸣。因病而衰弱不堪的徐一鸣几乎扑倒。顾不上心疼，朱端阳挽缰纫蹬，飞身上马。栗色马象听到起跑的枪响，朱端阳尚未落鞍，战马的嘶鸣还在耳际回荡，栗色的闪电已消失在人们的视野之外。

老马识途，军马更识途。不消几时，便到了军马所。

病马很可怜。它们温顺地，用姑娘一样长着长长睫毛的大眼睛，无限依恋地看着每一个走近它们的军人。

需要抽血化验。朱端阳犯难了。给人取血是在耳朵上，给马呢？总不能先用理发推子推掉鬃毛，然后再用刺血针放血吧？其实这是她过虑了。兽医们将马赶入特制的围笼，用长长的铁制注射器，直接从马脖子血管抽血，看着吓人。

够用的了！别抽了！朱端阳急得叫。马血不是水。年青的兽医们倒不在乎，好象唯有如此，才能显出对女化验员的敬重。

剩下的操作步骤，马和人是完全一样的。结果一出来，朱端阳不禁黯然神伤：马的红血球里都出现了奇怪的核。幸亏是马，还能坚持到现在，若是人，早已无挽救之望了。

不想兽医们脸上倒出现了笑容。当然不是那种无忧无虑的笑，而是困境中看见一条生路的宽慰之笑。这是怎么回事？他们难道忽略了这样危险的征兆？女化验员不得不严肃地提醒他们。

“哈哈……”兽医们这一次是友好而戏谑地一齐笑了：“人和马到底不一样，马的红血球，天生就有核！”

朱端阳也快乐地笑了。军马还有救！她终于用自己的手，在昆仑骑兵支队的历史上，留下了独立的一笔。

回程的路，安逸缓慢多了。

昆仑山，也有它美得令人心醉的一面。

天，象被靛草汁浆染过，蓝得不可思议。白亮耀眼的云朵，水平地分布在距地面很近的一条等高线上，象被一名无形牧人驱赶的羊群。穿行在湛蓝的空气中，你会感到空气的波纹在你眼前分开，无声地在你身后汇合。你象一把锋利的小剪子，悄悄地将一块柔软的巨绸划开，待你走过，它们又天衣无缝地连缀在一起，平滑得不留一丝痕迹。行得久了，意识便恍惚起来。天真低呀。轻轻地落在你的脚下，云象白蘑菇一样绊住你的脚，使你走动时有一丝羁绊。就像夏日早晨，草丛中有若有若无的蛛丝，挂满了露珠拦住你。看得久了，云朵泛出冰蓝色，好象被天幕所染，变得不那么雪白了。天也仿

佛不那么均匀了，深一蛇浅一块地，有的地方厚，有的地方薄。昆仑山无边的积雪，虽不曾消融，尖硕的冰峰被轻纱般的岚气包裹着，也显得柔美多了。

朱端阳流连忘返。这美，徒自无声无息存在了多少年！随便一座峰，随便一块石头，搬到北京杭州，不知要修出多少名园，写下多少诗章。

她沉浸在遐想中。竟没有发现，尤天雷是何时和她并辔而行。

“遛遛马。没想到碰上你。”尤天雷骑的是一匹骁勇的红砂马。两匹马亲热地磁碰头。

朱端阳一紧缰绳，将马拉开距离。

“又是谎话。”她已经能看出机要参谋耍的小花招了，淡淡地说。

“对。是谎话。我是特意在这儿等你的。有话对你说。”尤天雷索性挑明来意。

朱端阳有点慌乱。忙向四周睃视了一番，静谧安宁，没有一个人影。这不会有什么不良影响吧？心稍微安了些。

“这么多山。如果每人能随便挑一座山，你要哪一座？”尤天雷并不急着说自己的话，反而赞美起景色来。

朱端阳奇怪起来，这正是她片刻前看山时的想法。刚才的戒备之心顿时忘却，她快活地说：“那我要这座。”

一座秀美袅娜的山。山尖却很高峭，陡峻地插向云天。

“我要这一座。”尤天雷随手一指。

朱端阳脸红了。尤天雷指的却不是什么山，而是象征她的那座山之下广阔的土地。

“重来。这座山我不要了。我要那一座。”朱端阳这一次指向天尽头。

那里确有一座美丽的山。不知是含有什么矿物或金属，它竟是粉红色的。在赭青色群山环抱之中，像一位盛装的公主。

“这么多山，为什么偏要这一座？”不知为什么，尤天雷脸上布起了阴云。

“这么多山，为什么偏不能要这一座？”朱端阳又耍起小脾气。

久违了，这娇嗅的神态！尤天雷不禁飘然起来。然而，他还是要说：“换一座吧。好吗？”

“不好。”朱端阳没有商量的余地。对尤天雷，她更随便而放任。

“那不是我们的山。”尤天雷不得不告诉她。

倾刻，一个战士的职责与使命，回到了漫步中的青年男女身上。朱端阳为自己刚才的轻妄感到惭愧。她用马靴狠狠击打了一下马腹，栗色马激奋地甩掉尤天雷雍容华贵的红砂马，风驰电掣般地远去了。

机要参谋一个示意，红砂马象一道火光，追了上去。

“就要到营地了。叫别人看见，影响不好。”朱端阳冷冷地说。她怕尤天雷再缠，脸上也挂出冷漠的神色。没想到，尤天雷在距离她相当远的地方停下马：“我今天，是来向你告别的。”

“你要到哪里去？”真的要分别，她又留恋起来，朱端阳驱马靠近些。

尤天雷说了一个环境险恶的一线哨卡。他要到那里去任站长。

“你天天抄抄写写，要去也该是当指导员。你会打仗吗？”朱端阳为年青的机要参谋担起心来。

“真正的军人，就应该去打仗。当参谋，太不过瘾了！”

尤天雷说的是实话。他是主动要求到前卡去的，那里边情很紧张。热

血男儿，没有不渴望打胜仗的。内心深处，他愿意获得更大的光荣。只有英雄才能赢得更多的幸福。

“祝你一路平安！”朱端阳伸出手。

尤天雷从衣袋里掏出几个银亮的小夹子，递过来：“我从军马所搞来的。这是给军马测体温时夹体温计用的，送你夹帽子用。”

朱端阳犹豫了片刻。按规矩，她不该接受男子汉们的礼物。但她实在喜欢这些银闪闪的小夹子。要是有人问起来，她就说是今天到军马所帮忙，人家给的酬谢吧！

她捏起小夹子，灵巧地避开了尤天雷那只想握住她的手。

“我要告诉你的话是：当战士的不许谈恋爱，你可一定得记住！”尤天雷曾一千次一万次地诅咒过这条军规。如今，它是强有力的保险索，尤天雷感到珍贵和亲切，郑重嘱托。

朱端阳没有回答。

远处有个披着大衣的人影出现了。那是徐一鸣。徒弟久去不归，他放心不下，出来接她。

第十三节

安门栓想找人借套干部军装——四个兜的穿起威风，回去探家。跟谁借呢？这多少是个犯纪律的事。他想到了徐一鸣。他不恨他了，自己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为了罐头的事，他以为徐一鸣会狠狠地报复他，不想徐一鸣极力为他开脱，袁镇只批评了他一顿，就过去了。

军装借到，他又借了些钱，说是回去结婚。大家便问他未婚妻的情况，他吞吞吐吐说不出来。人们以为他是老实人害羞。其实，安门栓真不知道自己将和谁结婚。不过，他挺有信心。凭那套干部服（他穿着实在小点），还有兜里的几百块钱，娶个婆姨该是不成问题的。

朱端阳很高兴。她觉着自己欠炊事班长一段情，现在安门栓先成家立业，她也了却了一桩心事。

青年军人的人生道路，往往是以探家为分水岭的。探一次亲，也许就结了婚；再探一次亲，也许就成了父亲。也有探亲回去，父母亲哪一方已经亡故了，从此留下终生的遗憾。昆仑将士的探家，就更是盛典。单调乏味呆板的日常生活，使他们久久地憧憬这个日子，一次次回忆这个日子，直到把每一个细节都嚼得再品不出新滋味。

没想到，徐一鸣也要探家了。从听到消息的那一瞬，朱端阳就惴惴然起来。徐一鸣前不久才由母亲在家乡给他找了个对象，这朱端阳知道，但关系绝说不上密切。她注意过，每逢军邮车上来，徐一鸣的信件不见增多。不像其它热恋中的情人，会收到一沓沓的信件。

现在，徐一鸣要走了。朱端阳对自己的失魂落魄很有点想不通。也许是因为老师不在，要独立支撑工作有些怯场吧！她竭力使自己相信是这个原因。然而，不成。随着徐一鸣行期的迫近，一种将要失去某种可贵东西的恐惧感日益加重。一想到几天之后，眼前的视野中，再没了这颗背对着她的少白头，她的心就象被射穿了一个洞，空空荡荡地贯通冷风，她懊悔以前那么大意，为什么不珍惜同徐一鸣相处的每一分钟呢？

徐一鸣神色如常。他利用仅剩的这点时间，加紧向女弟子灌输知识。

“你拆过这台显微镜吗？”他回过头问。

“没有……真没有……”朱端阳急忙为自己辩解。

“为什么不拆开看看？”

“你不是说过，不让我动吗？”朱端阳纳闷儿地问。

“我怎么能告诉你，可以私自把它拆开呢？但是你可以背着我干呀！你要是不了解显微镜的所有构造，就不能成为一个优秀的化验员。记住，只有靠自己努力，你才能学到更多的知识！”说罢，他起身出去了。

留下的这段时间，大概就是让朱端阳拆显微镜。

徐一鸣明天就要走了。朱端阳被一种无以名状的焦灼所搅扰。在她短短十八年经历中，这是唯一的一次。象一个讳疾忌医的病人，直到这病人膏盲的一刻，她才承认自己是爱上徐一鸣了。

她有些害怕。原以为爱情是一件很遥远的事情，或者说，由于一次次的风波，她以为自己已经很知道其中的奥妙了。其实，一次次的呼喊“狼来了”，到真正的狼来时，她不过是个骗人的孩子。

怎么办呢？

好办极了。只要煎熬过这最后的十几个小时，徐一鸣一走，事情就永远地结束了。徐一鸣将回去结婚，他已从组织上开好了结婚证明。没有任何人知道她的心事，包括鼻子象警犬一样灵敏的科长。

朱端阳那颗年青的心，却不驯服地抗争着。她觉得种种清规戒律，象紧身衣一样，束缚得她喘不过气来。什么战士不准谈恋爱！我不会永远是战士，我却会永远爱一个人！我会成为老百姓，或是军官，但我不知道那时候还能否找到值得我爱的人。现在，这样的人就在身边，却不能去爱，军规竟是那样残酷。难道一个战士，除了爱祖国之外，便不能爱某一个人吗？成为战士是一种悲哀，你怎么知道那个值得你爱的人，是在你十八岁还是八十岁的时候遇到！

钟表不客气地前行着。

朱端阳决定不理睬那军规。惊讶。自责以至悔恨，以后都有时间补做，唯有同徐一鸣当面谈一谈，才是最重要的。

一想到那颗白发苍苍的头，朱端阳又胆怯起来。他不会把她当成小孩子训斥一顿吧？要不，还是不要当面谈，写一封信，夹在他每晚入睡前必看的书里？初想之下，这主意似极好，真正实施起来，第一个字便写不下去。称呼什么好呢……

“我这次回内地，你需要带点什么东西吗？”徐一鸣问。山上物资匮乏，每个下山的人，照例留下这种起码的关照，如果没有其它意外，朱端阳知道，这也许是徐一鸣对她说的最后一句话了。

事情就这么完结了。

朱端阳几乎绝望了。她张不开嘴。徐一鸣素日形成的威严，象重石压抑着她。不行！我得说话，我得让他知道我的心！一定要说！马上就说！张嘴，说——

这是她的声音。过了一会，才传入她自己耳中。很轻，有一点颤抖，但却极清晰，甚至有一种她没想到的冷静。

“你是回去，结婚的吗？”

朱端阳觉得自己胜利了。万事开头难，她已经跨过了这道门槛。

轮到徐一鸣惊窘。几天来，他感到一种近乎痛苦的解脱。他成功地控

制了自己的感情，现在，苦役就要告一段落。想不到，朱端阳竟会这样问他。他不应该迟疑，否则，前功尽弃，徒增烦恼。他微微点点头，装作很自然地，从提包里抽出张纸，平放在桌子上。

朱端阳拿起来。这是部队政治机关出具的结婚证明。上面很清楚地写着即将成为新郎新娘的两个名字。那女人的名字很俗气，朱端阳只觉得眼前发花，记也记不住。薄薄的纸片，象是四面有刃的钢刀。

“能让我看看她的相片吗？”朱端阳困难地说。她希望那名字俗气的女人出奇地漂亮，这样，她在痛苦之中，也许多一点自我安慰。

徐一鸣把相片递了过来。他还从未把未婚妻的相片给人看过。

可惜，连这点愿望，命运都不肯满足朱端阳。那姑娘庸俗平常，毫无动人之处。朱端阳萌生出希望。

“你……爱她吗？”这“爱”字吐得真艰难。但这是至关重要的问题，朱端阳一定要问明白。

徐一鸣不想回答，但他不忍欺骗朱端阳。什么都不存在了，还应该留下真诚。“无所谓爱，也无所谓不爱。我们连面都没见过。家里同意，我也没意见。就这么回事。”

朱端阳惊异了。时时处处都那么有主张有见解的师傅，怎么在终生大事上这样糊涂！事情出现了转机。她要修造起他们的幸福。想到这里，她重新拈起那张证明，很仔细地将它对折几下，象要珍重地收藏起来、却突然猛地撕得粉碎、抛洒在地上。这是唯一能阻止这件事的办法。

徐一鸣并不惊异，镇静地注视着女徒弟，好象那碎屑于自己无干。

朱端阳热切地期待着。徐一鸣该有所反应。她的思绪飞快地飘忽着：服役期满后，她就可以在太阳底下公布自己的爱情……、

徐一鸣缓缓地，从贴身的衬衣袋里，又摸出一张纸。那是又一张一模一样的政治机关出具的结婚证明。关山阻隘，路遥途远，为防路上丢失，准备结婚的军人们多有备份。

朱端阳抖抖嗦嗦地将备用证明又抢在手里。

“如果你撕了，我还可以去开。”徐一鸣冷淡的话语，最后打碎了她的希望。

“事情还来得及……”她几乎抑制不住心中的悲愤怨艾。

“不……来不及……”徐一鸣痛苦地咬住嘴唇。他那理智的闸门就要崩溃。

“为什么，你这样无情？”朱端阳愤懑起来。“有什么能阻碍我们相爱？是那道冷酷的军规吗？”

不！不单单是军规，军规是人制定的，人也可以摧毁它。徐一鸣面临着挣不脱的枷锁，是他自己设下的。朱端阳还年青，理智的缰绳必须由徐一鸣把持，否则，就害了朱端阳。想到这里，他决绝地制止住朱端阳：“我的事，用不着你来操心。你管好你自己吧！”

房门，重重地关上了。朱端阳，原谅我，军纪不可违。婚约不可违。纵然我不怕现代陈世美这种恶名，你能否承受得了舆论的压力、组织的制裁？昆仑山上将留下你我的劣迹，你身上会染上洗不去的污痕。找一个乡下姑娘，我无怨无憾。我只祝你幸福。天下如此之大，你会有一个远大的前途，你会碰上比我好一千借一万倍的男人。你象是天上的月亮，你不知道自己的价值。你皎洁的光，温暖过多少昆仑将士的心。如果你只属于我一个人，昆仑

山会发怒的。为了我，你不值得！为了这些，忘掉我吧！朱端阳，你今年才十八岁，你不会理解我。你觉得我欺骗了你，从你的眼睛里，我知道你恨我。到了你二十岁的时候，我想你会多少理解我了。到了你三十岁，也许更大一点的时候，你就不会再痛苦，可能会当成一个故事，同你未来的丈夫讲起我。

徐一鸣走了。

化验室变得空洞而凄凉。朱端阳徒劳地翻着每一本书，想找到徐一鸣给她留下的字纸，哪怕是片言只句。没有。屋内的每一件物品都使她睹物思情，好像是一间死人住过的房屋。

她发狠心打乱格局，将所有的器具重新安排。以至于走进来的病人，以为这里已不是化验室。

徐一鸣已越来越远地奔驰在他回乡结婚的路上。在经历了初恋的失败之后，朱端阳觉得自己长大了。她细细回忆了那天的情景，又担心起谈话不要被外人听到吧？倘有人向袁科长汇报，她将如何为自己辩解？她已经不可挽回地失去了徐一鸣，还要再失去自己吗？

她惊恐地等待着。

日子平安地过去了。那一夜，窗外只有月光。

第十四节

尤天雷不时托极诡秘的心腹之人，给朱端阳带下信来。信自然都很严肃正经。朱端阳看过便烧毁了。若让别人看到，精干的边防站长，只怕要当一辈子站长得不到提拔。她也不回信。她想不出有什么要说的话。

现在，朱端阳看到尤天雷了。

他侧卧着，一身戎装，沾着泥土，象低姿匍匐前进。

不知全军哪一个师级单位的卫生科，还修得有如此考究的太平间。外观整齐洁净地象一幢别墅。

今天，这别墅里住着一个漂亮的军人。

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值不得大惊小怪。但死的是你所熟悉的人，心里便别有一番异样。

国境外叛匪回窜，抢掠边民。叛匪不是外国人，外交部照会提抗议都没有用，只有干净彻底消灭之。但叛匪依仗地形熟，很难对付。为了救回老乡的羊只，尤天雷率领队伍英勇追击，不想进了叛匪的伏击圈，牺牲了。

简直不可思议。应该是敌人吃败仗，应该是敌人进我们的包围圈……不管朱端阳怎么想不通，尤天雷死了。这是千真万确的事，有他的尸身为证。

和平的人们，更多地是从宣传报道上是从捷报上了解战争的。真实的战争，要黯然失色得多。

牺牲了的，需卫生科清洗尸体。活着受伤的，需卫生科救治伤员。战场上的战斗结束了，这里的战斗才刚刚开始。

“袁科长，让我给尤天雷……”朱端阳含泪请求。她的心情很矛盾：她怕见死人，尤其是自己亲近的人。但不亲眼见一见，她不能相信尤天雷真的死了。内心深处还有一个属于儿童的幻想：也许尤天雷会突然醒来……

死者被翻转过来，仰面朝向天花板。尤天雷的脸，一览无余地呈现在面前。他的面孔依然干净而白皙，只是机敏睿智的双眼紧闭，仿佛在睡梦中思索着什么。唯一变化的，是下颏有一层细密的短胡。这是朱端阳感到生疏，

恍然觉得僵卧着的是另一个人。

政治部派来人员，摊开厚厚的簿子，写下尤天雷的名字，开始清点并记录烈士遗物。

几块军用水果糖。草绿色的糖纸已同糖块板结一团，看来揣了多日。昆仑山惯例，凡外出，带几块糖，万一有什么不测时，多少提供点热量。两贴伤湿止痛膏。准确说，是一贴半。那半张已贴在尤天雷的左腕关节上。

就这么多。机要参谋或者说边防站长尤天雷烈士身上的遗物，全部在此。没有一分钱。

那地处雪线以上位置的哨卡，周围没有任何消耗货币的地方。

政治干事格外认真地翻检了棉衣里的暗袋，依照经验，这里通常保存着死难者最心爱的秘密。例如恋人的相片或是写好的情书之类。

朱端阳突然感到紧张，她害怕而又期望地等待着什么。

没有。尤天雷的口袋里，空空地，什么也没有。

朱端阳默默地目送政治干事走出太平间。这样一个口袋一个口袋地寻查翻看，她简直不可容忍，像是趁一个人睡着之际，在偷盗他的东西。也许，这就是军人的死。那么猝不及防，那么无遮无拦。牺牲象一把锋利的匕首，将军人的最后的断面，剖给人间。如果她死了，也要这样吗？

她的心凝固着。觉得眼前不是尤天雷。遗物中也没有任何东西引起她的联想。她开始给死者更衣。

伤口暴露出来了。子弹从腰骶部射进，自小腹前击出。叛匪用的是国际上禁用的达姆弹，出口处创口爆炸成小盆大小。血浆、断肠、焦黑的棉裤绞结在一起，象一块紫黑色石膏板箍在腰间。

子弹是从背后射进去的。这曾使众多的人，怀疑过边防站长的勇敢。直到负伤的战士醒来，讲清经过。叛匪利用山势，构成口袋阵。他们知已知彼，知道解放军为了救回边民的羊，一定会追击他们。尤天雷何尝不知道这一点！但为了救羊——边防军如果不能戒边卫民，还算得什么子弟兵！仍旧率领部队英勇地追击下去。他身先士卒，一马当先。叛匪们以逸待劳，射人先射马，一枪击中了他的马头。剧痛的战马倏然腾起，在空中转了半个圈。叛匪第二枪已到，自后向前贯穿了尤天雷的下腹。就这样，身负重伤的边防站长，仍然指挥战士们夺回了老乡的羊。

一条年青有为的生命，换来一群羊。战场上，军人有各种各样的死法。但这种牺牲，朱端阳没想到。

尤天雷结成血板的棉裤，实在较不动。朱端阳找来骨科锯，象锯三合板一样把血痴锯开。内层的血浆还很潮湿，象尚未干涸的红漆。

尤天雷青春的肌体，完全展露在冰冷的水泥停尸台上。强健的胸肌，颇长的四肢，象标准的运动员塑像。唯有腹部破烂不堪，遗下一个血腥洞穴。朱端阳撕扯大团脱脂棉，象絮褥子一样，絮进尤天雷的肚子。用一贴新的伤湿止痛膏，换下手腕处那已灰脏的一块，最后，给他穿上缀有鲜红领章帽徽的军装。

好一个英俊潇洒的青年军官！

朱端阳呆呆地看着这个经自己手复活了的军人。现在，他有点象尤天雷了，但还有什么地方不象，同记忆中活泼的影子，不相吻合。她困难地思索着。唔！是了。朱端阳从未见过闭着眼睛的尤天雷。机要参谋总是用他聪敏而略带狡黠的目光，看着这世界。

朱端阳轻轻扶起烈士的头。这也许很不应该，但她终于这样做了。不如此，她便总存有最后的疑惑，最后的侥幸。她用手轻轻抚开死难者的眼睛。啊！

他是尤天雷！他的眼珠依然清亮而有神，瞳孔被死亡放得极大，朱端阳从中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影子。眼睛一旦睁开，闭着眼时给人的那种安详神态便一扫而光。机要参谋的双目炯炯，嘴角却因为死前的剧痛而抿得很紧。神圣与痛苦，奇妙地配合在这张年青的脸上，显出一种超凡人圣的庄严。

大滴大滴的泪水，滴在尤天雷犹如白蜡一样光洁的额头上。朱端阳俯下身去，吻在尤天雷的眼睛上。

眼睛，慢慢地闭上了。

第十五节

安门栓探亲结婚，很快回来了。超期服役的老战士探亲只有个把月，不象干部，来来去去大半年。

人们起哄：“安班长，你瘦多了！脸上的肉，都叫老婆给吃了吧？”

安门栓阴郁地看着开玩笑的人，一声不吭。

朱端阳已经很少同人说话，每天闷在化验室里看书。徐一鸣的出走，尤天雷的死，使她成熟起来。书很深奥。这才好，使人绞尽脑汁。精神上精疲力尽了，才少胡思乱想。”

每到傍晚，当夕阳把女蜗血补成的天，燃烧得一片火红之时，便有一个身材苗条面容秀丽的女兵，在营区附近宽阔的河岸上徜徉。青年军人们远远注视着这身影，好像在看一尊女神。

这条河真是一个奇迹。多么雄伟的山体，却被它辟出宽广的河道。叫人觉得难以置信。

柔弱的水，怎能将山石切割得如此妥贴，好象是山峰原本就有这个缝隙，最初的源头，清柔得象一条银色小溪，只因有了不尽的雪山，它才发酵般地膨胀起来，用冰冷如刀的力量，走出险峻的山谷。到了这相对平缓的高原上，小河发育成大江，气势宏大地奔向海洋。

“把这些个水都屯起来，哪天黑夜起来哗地一放，淹死那些外国少爷兵！”安门栓在河边说过这样的话。

“你能打几个水漂？我最多能打十个。”

“吹牛。”朱端阳好象听到自己的声音。

“不信，你数！”尤天雷抓起一块蛋圆形扁石，逆着水波斜蹭过去。扁石精灵般沾水即起，蜻蜓似地飞往对岸。他到底打出了几个水漂？可惜，记不得

“可以建个水电站。节约汽油、焦炭、能为国家省不少钱呢！”这是徐一鸣说的话。那时候正是昆仑山最暖和的日子。大量消融的雪水野马般汇入河床，河水咆哮，像山洪暴发。

远去了！他们的身影！他们的声音！朱端阳孤独地注视着滚滚西去的大江。

是西去。同长江黄河不同，它发源于世界屋脊的另一侧，以同样磅礴的气势冲入浩瀚的印度洋。

陌生而遥远的印度洋，那是怎样一个地方？朱端阳真有点羡慕这河水，

无拘无束，无遮无拦。

安门栓家来了电报，他媳妇给他生了个儿子。有好事者算出，炊事班长探亲结婚加上来回路程和归队后的日子，一共还不足半年。

袁镇要求吊儿浪当的军医们，务必保管好自己的枪支弹药。若安门栓窃走武器，回家惹出事端，谁丢了枪，谁负责。这种事，以前有过。

深谋远虑的卫生科长，这一次失误了。安门栓很镇定。做饭炒菜，身不动膀不摇，掌勺的手丝毫不颤。

朱端阳不知该对安门栓说什么才好，只得回避。不巧还是碰上了。她有事去炊事班。

屋里杯盘狼藉，弥漫着苦辣的烟雾。

安门栓两眼通红。他那从小看惯黄土、老牛、破窑而移动很慢的眼球，显出异样的灵活。

身为炊事班长，安门栓平日极检点，从不单独开灶。况且军营内严禁饮酒，今天这是怎么了？

朱端阳扭身要走。

“你也看不起我……因为我儿子……”

朱端阳站住了。她不能走。

“嘻嘻……不该庆祝吗…儿子……白白胖胖的大儿子……”安门栓涎笑着。

朱端阳悚然。人，怎么这么快就变成这样？她痛惜地看着炊事班长。

“我知道……早知道…可是，便宜呀！省出钱来，给我兄弟也娶个婆姨……我有福气，连婆姨带儿子，全有了……哈哈……”

绝望而又沉重的笑声，震得屋宇轰响。

朱端阳感到深深地哀痛。难道我们付出鲜血生命保卫的生活，竟是这样贫困而悲惨吗？她想劝说炊事班长，但此时任何语言都显得那样无力。

“你要是还看得起我，就把这碗酒干了。”安门栓舌头很硬，神智却很清醒，挑衅地望着朱端阳。

桌上，有一瓶开启的医用酒精，安门栓直着胳膊，咕咚咚斟满一碗，纯酒精比重低，轻快地喷溅而起。若此时划着一根火柴，桌面衣袖都会燃烧起幽蓝色的火苗。

朱端阳双手端起了碗。拼得一醉，拼得一死，这酒她得喝下去。就在她仰脖往嘴里倒的时候，安门栓伸手拦住了她，将整碗的酒精祭洒在地上。屋内刹时弥漫起冲天的酒气。

碗底还剩下个根。安门栓兑进些冷开水，重又递给朱端阳。

酒和水混合在一起，虽都无色透明，却可分出明显的两层。略一摇晃，丝丝缕缕的头绪交汇盘绕着，像是不同的血液，彼此不相融合。

“干！”

“干！”

朱端阳像《红灯记》中的李玉和一样，一饮而尽。尽管兑了大量的水，仍是又辣又苦，好象一条着火的蛇，窜人肺腑。

第十六节

“小朱，交给你个很特殊的任务。它太艰巨了，超过了你现在的承受能

力……可你要不试一试，病人就完全没有希望……”

袁镇听出了自己的语无伦次，很想把话说得坚定果敢些。要知道下级的勇气往往来自上级的魄力。可是，不成。你不能逼着只能挑八十斤的人去挑八百。朱端阳只是个初出茅庐的新手，任务如此艰巨，要是徐一鸣在就好了，尽管连他也没干过，毕竟有经验。可惜这小子正在万里之外鸳鸯帐暖呢！只有死马当活马医了。

朱端阳安静地听着。在经历了那么多变故之后，她已经不会轻易吃惊了。

朝圣老人病了。摸到了圣山上的圣石，他已经功德圆满，却没有得到神的保佑。极度劳顿加营养缺乏，他染了重病，自身完全不能造血，生命危在旦夕。要挽救他，只有靠输血。

输血，谈何容易！高原输血，昆仑支队从无先例。每人那一腔子血，对自己是宝贝，对他人则可能是剧毒。能不能输，全在化验员的一双眼睛。血型一致，病人就从健康人那里借得了生命的活力。输错了，当场毙命，连抢救都来不及！

朝圣老人的命，就这样交到朱端阳手里。

真想拒绝这件事啊！但愿每个人活一辈子，都不要遇到这种棘手的选择。不具备这种能力，却要承担如此重大的责任。朱端阳的腿脚一阵发软。从未做过的试验，你可以一试，但这是人命啊！万一出差池，你的手上将沾染病人的鲜血！不伸手去接吧，明摆着病人死路一条。也许没有人当面指责你，但良心上的谴责，终生难以逃脱！

到处都是死亡的荆棘。唯有一条曲曲折折的小径，通往若明若暗的前方。这就是，在无数次操作之中，不出一丝一毫差错，老人的生命或可延续。

你有这个把握吗？你从未操作过一次！

朱端阳无法回答。“让我想一想。”她对袁镇说。信步走到河边。她已经有些昆仑山人的脾气了：要么不答应，答应了，便只能成功。

河的变化之大使她猛吃一惊：又一个冬天在不知不觉中降临了。

大河在一夜之间凝固了。唯有昆仑山才会出现这种奇观，腾起的波浪尚来不及落下，便在半空中冻结，却依然保持着前赴后继的身姿。远看，它一如平日汹涌澎湃，甚至更为壮观。因为水接近冰点时的冷膨胀，河水居然漾出了宽阔的河床，显得比夏日还要狂放不羁。

每一朵浪花，宛如雪莲般昂首怒放着，唯有洪荒一般的死寂，才证明大河业已死去。

不！大河没有死！高山上的雪水，还会给它以活力。冬天过去，就是春天。

朱端阳折身赶回病房，老人在死亡线上挣扎，她没有权力浪费不属于自己的时间。

朝圣老人颜面极为苍白，朱端阳几乎不认识他了。唯有那双洞穴一般的眼睛，冒着嗖嗖阴冷的死亡气息。

老人的神智已不清醒。

你能救我吗？

不能……不不……我……能。

你为什么如此迟疑？是不愿意救我吗？

不！我愿意。我甚至愿意用我的生命，去延长你的生命。

傻孩子！那是不可能的。也许我们能找到一条生命的路。

不用到别处找。路就在我脚下。

那你还迟疑什么？是它太苦吗？

我不怕苦。是它艰难而陌生。一步走错，全盘皆输。

不会可以学。每个人的路都是这样走出来。

我没有老师。

老师？你的老师哪里去了？

你不是结婚去了吗？还来问我！

不要提结婚的事。它和我们现在要商量的问题毫无关系。你必须救活他。你应该学会。

我跟谁学？谁来教我？除了你，军马所还有化验员。可你见过把一匹马的血抽出来，输给另外一匹马吗？

向书上学。书是我们永远的老师。

书太难了，我不知道自己……行不行……

你不行！小小的黄毛丫头！你想同我较量？神山圣水救不了他，你能有什么办法？我无边的法力，统治着永恒的世界。黑夜是我的翅膀，我想什么时间到来，谁也无法阻止！让你和你的病人见鬼去吧！不，我说错了！不是见鬼，而是见我！我就是鬼，我就是死亡……

“一天之内，请不要打扰我。”朱端阳面无表情地对科长说。袁镇想再鼓励她两句，见她的神色，终于什么也没有说。大勇若怯，已经足够了。

朱端阳将自己反馈在化验室内，身边放着压缩饼干。

雪白纱布做成的窗帘，挽帐似地低垂着。太阳金色的羽毛透过纱孔，散落成点点光斑，象一堆金树叶，洒落地面，又被黑夜的扫帚缓缓收去。朱端阳白衣白帽，端坐在桌前。房间缟素静谧，象一个远离人世的蛋壳。

艰难的孵化。除了验血型，还要搞交叉配合。

头重而硬，象是个铅球。铅字化成铅色的云，被她吸进去，又吐出来，留下一团灰色的迷惘。她在云中摸索，每当依稀摸到坚固的山石时，云烟又裹起她飘忽前行。前面更加扑朔迷离。象征生命的彩虹，永远在她可望而不可及的地方闪烁……

一天后。清晨。等待献血的一个连士兵，列成整齐的方队，集结在化验室门前。朱端阳木然地看着他们。她看见他们都是透明的，在军衣和皮肤之下，是携带各种因子的血球血浆在涌动。而他们本人，不过是盛满鲜血待检的试管。

一切已了然于胸，或者说莫名其妙。朱端阳已无退路，人命关天的工作就要开始，她的思想反倒停止了转动。

“现在，请化验员给大家讲讲注意事项。”连长宣布道。

朱端阳没想到还有这一出。身不由己地走到队列前头，说了一声“同志们……”底下便不知再说点什么。

“咋——”面前的绿色方阵陡然升高了。士兵们双腿并拢立正，以标准的姿势，向这场特殊战斗的指挥官——一位女兵，行注目礼。

朱端阳惊醒了。眼前的景象似曾相识。曾几何时，她也曾站立在这样的队列当中，等候首长的指示。从黄土地的操场开始，她走过了漫长的道路。无论怎样阴差阳错，无论怎样鬼使神差，她义无反顾地成为祖国的保卫者。现在，重大的责任落在她的双肩，已别无选择，做为一个士兵，她曾千百次

站在队列之中，履行过这种礼仪，她知道这不过是惯例。但此刻，她以自己的工作和责任，以一个女兵的身份，在这昆仑之巅，接受一个方阵男性军人的致意时，她感到自身的价值和尊严。他们信任地将自己的鲜血交给她，由她去挽救另一条素不相识的生命，这是何等宝贵的托付。

也许是过于激动，朱端阳忘记随后应发出“请稍息”的口令。于是，整个方阵在越来越清朗的曙色当中，始终保持着立正姿势。象一只乍起羽翼的苍隼，随时准备飞赴蓝天。

袁镇一次次进化验室观看，心里着实捏了一把汗。可惜谁也帮不了朱端阳。她缄闭着口目空一切。除了血，她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不需要。周围是一个鲜红的世界。

“袁科长，朱端阳已经一天没吃饭了！”安门栓跑去告诉袁镇。

“吃饭！”袁镇佯装发怒。

“放那吧。”朱端阳头也不抬，简慢地说。

“我看着你吃！如果你累病了，两条命就一块玩完！”袁镇不客气地说。只有对最亲近的部下，他才如此随便。

“我吃。不过请您离开。有人盯着我，我吃不下。”朱端阳搪塞地说。

“女孩子就是事多！哪怕有一个团端着枪瞄着我，我也照吃不误。”袁镇走出去。

当他再次走进时，饭已冻成冰坨。为防止焦炭扬起的灰屑挡住显微镜视野，朱端阳把炉子熄灭了。

“你想吃点什么？告诉我。”这一次，袁镇没有发火，心疼地说。

“想吃糖。奶油糖。”这是真话。一连多少小时连续工作，她感到头晕目眩。不能停下来吃饭。极精细的操作，中断了再续上去，易出差错。

这一次，袁镇回来的很慢。昆仑骑兵支队不是幼儿园，没有奶油糖。

“吃吃这个怎么样？跟奶油糖差不多。”袁镇递过一筒打开盖的甜炼乳，带着哄孩子的讨好神情。

“不吃。哪有功夫往嘴里填这玩艺！”朱端阳一摆头。

当袁镇终于从首长处找到招待内地慰问团剩下的奶油糖时，朱端阳忍不住为自己的任性和馋嘴懊悔了。她想说点什么，终于什么也没说。懊悔也需要时间。时间于她，实在是太可贵了。

总算完成了。检查了一遍又一遍，直到确信万无一失，朱端阳才象被抽了筋一样，疲软地跌倒在椅子上。

已是深夜。万籁静寂。一盏孤灯。满地糖纸，这都是我吃的吗？朱端阳一时有想不起。她蹲下身，将糖纸一张张扯起、抚平。

糖纸很漂亮。大红底色上印着金黄的双喜字。许许多多双喜字重叠在一起，喜庆得令人触目惊心。莫非今天是徐一鸣结婚的正日子，上天在向她的报警？

她惊讶地停下手。糖纸一片片飘落，孤独悲切的感情油然而生。

现在是什么时候，容得想这些事情？她把剩下的糖纸揉成一个巨大的彩球，抛进没有火的炉子里。

她意识到自己的责任。在世间一切感情中，唯有责任，最能给人以力量。

老人得救了。他安稳地躺在床上，虽然还很虚弱，脸色却红润多了。

“谢谢你！女解放大军！你一定是菩萨派来的兵。前世修下过无边的善

果。看在神的面上，原谅我的冒犯。我以为共产党的女兵，也同他们那边一样，愚蠢地想教喻你们……”

“老人家，不要说这些见外的话了！您身上既然流着中国军人的血，我们就是一家人了。”朱端阳沉着地应答着，严然是个老兵了。

第十七节

袁镇又一次约朱端阳谈话。

今非昔比了。朱端阳镇静地等待着。她相信自己无可指摘。就是有什么意外的变故，她完全有能力应付。

“上级给了我们上军医大学的名额……”分明是一件好事，袁镇却很困窘。于是朱端阳迅速判断出名额不属于她。最初的失望之后，她很快控制住自己。军人无权安排自己的命运。

果然，袁镇接着说：“很多人倾向让你去，但也有人坚决不同意。”

谁？这个人是谁？朱端阳几乎脱口问出，终于还是忍住了。领导自有领导的意图，不该你知道的，就不要知道。

“那个不同意你去的人，就是——我。”袁镇不动声色地说。

朱端阳差点叫出声来。答案出人意料，科长的坦率更出人意料。

“做为昆仑骑兵支队的最高医务长官，我要为整个边防线军人的健康负责。你是个出色的军人。但作为一个女性，我不能保证你多少年后仍能在这里工作。为此，我反对把名额分给你。作为个人，你可以怨恨我。”

朱端阳将脸扭向窗外。科长的话无懈可击，昆仑山冷酷地沉默着。它只有儿子没有女儿。很久之后，直到朱端阳确信自己把所有的眼泪都逼进鼻子，眼球又象平日一样干燥时，她才转过头来。

“科长，我不怨恨你。如果处在你的位置，我也会这样做的。”

袁镇有些吃惊。朱端阳比他设想的，还要成熟。

“鉴于各种条件，我推荐了徐一鸣。”

“这很好。科长。徐一鸣是个优秀的军人，他会成为一个好学生。”朱端阳站起身。她不会闹情绪，也不会从此放松努力。至于徐一鸣，她衷心地祝他成功与幸福。

“但是徐一鸣拒绝了这个机会。这是他发来的电报。他建议让你去。考虑再三，我决定修改我最初的意见。你准备下山去报到吧！”

事情竟这样急转而下，实在是朱端阳始料未及的。她拿起电报，好象触到徐一鸣坚实的手掌，心中百感交集。片刻之后，她将电报放下了：“能有这样一个机会，我非常高兴……”她竭力适应这急速的变化，仔细挑选着字眼：“但是，我不去。”决定一旦做出，她的语句流畅起来：“我不需要别人的谦让。昆仑山更需要男医生，还是让徐一鸣去吧。”

袁镇沉默了许久。这一番话，的的确确出乎他意料。按理说，只有男人才有这样的气魄与胸怀。

“小朱，如果你一定要我把事情说明白，我正式向你道歉。作为一个有经验的老医生，我早就看出你是个好苗子，应该让你去学习。但是……徐一鸣帮助我纠正了这个错误。现在，我正式通知你，这个机会，不是徐一鸣让你也不是我个人送给你，而是你自己争取到的。”

一个士兵的行装，尽管是女兵，也是很容易收拾停当的。

朱端阳把化验室的陈设又恢复了原样。所有她查阅过的书籍，都换包了新皮。徐一鸣的被褥，她抱到院里晒后，又照原样捆上了。久未打开过，被子散发出阴湿的霉气，虽说晒了，仍不清爽。朱端阳很想给他拆洗一下，想到徐一鸣森严的戒令，还是不要在这最后的时间违背他吧。那几枚电镀的小夹子，朱端阳犹豫半天，最后珍藏起一个，这毕竟是尤天雷留下的唯一纪念。剩下的，放在徐一鸣的枕巾上。但愿他今后记得常洗枕巾。

袁镇送她：“徐一鸣为接替你的工作，提前结束休假上山。也许你们能在路上碰到。”

再见了！科长！

再见了！我的战友们。我们曾朝夕相处，但对姑娘们最敏感的那些事，却又讳莫加深。

唯有默默不语的昆仑山，知道这一切，可为我们的青春作证。

再见了！炊事班长。为什么要躲在人背后为我送行？让我们大大方方对视一次，算作永远的怀念。

再见了！那长眠在地下的英武的边防站长……每年清明，不论我在何处，都会为你献上一束鲜花。

下山了。昆仑山的险峻，唯其下山，才格外清晰。随着海拔降低，氧气充裕，人的头脑像镜面一样清净灵敏。对平原对城市对绿色对温暖的企慕，比任何时候都更剧烈地煎熬人。

此刻朱端阳又多一层渴望：她想见到徐一鸣。也许还是不见的好。见了面，说些什么呢？

两车相会，她比司机还要紧张。幸好山路极狭窄，都是下山的车在稍宽的路口等候，使朱端阳得以从从容容地打量每一个上山的乘客。

没有。还是没有。随着失望的增加，希望也在增加。朱端阳专注得眼睛眨都不眨。

终于，看到了。双方司机把车停下。他们彼此对望着。象两座永远不会相遇的山峰。

徐一鸣穿一身很新很干净的军装，领章没下过水，平整而鲜红。比平日所佩戴的，好象要大一些。也许是平原和家庭的润泽，也许是戴着军帽遮住了白发，他显得年轻而潇洒。

朱端阳已经是一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阳光、奇寒和永不停歇的山风，在她身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她的眼睛很明亮，很深沉，她的两腮染着高原特有的酡红色，显得妩媚而健康。换发过的军装很合体。她已经是一个十分标准的女骠骑兵了。

徐一鸣略有点吃惊。穿军装的女人，是世上最美的女人。她集男人与女人的魅力于一身。男人见其婀娜，女人见其英武。她们是军队的骄傲。

朱端阳一直在盼着这一刻，真的来到了，又紧张失措起来。她盯着徐一鸣插在衣兜里的手，不知怎样说这第一句话。

“没有糖。”徐一鸣抽出手，随随便便地开了头。一句话，缩短了分别的距离感，仿佛他们昨天还在一起相处。

朱端阳轻轻吁了一口气。说真的，她怕徐一鸣塞给她一把糖。那样，她也许会掉下泪来。她的心，还不曾磨砺到那般坚韧。其实，徐一鸣哪能不带糖呢？沿途碰到每一个熟悉的战友，他都要塞上一把。结婚，是军人们共同的节日。

“谢谢你。也谢谢你的妻子。她放你这样早就赶回昆仑山。”朱端阳真挚地说。

“谢谢这座山吧！没有它，我们不会相识。”

汽车司机用喇叭催促他们上路。

“到了大学，我给你写信。”朱端阳说。

“有这个必要吗？”徐一鸣不动声色地反问。这一瞬，朱端阳又看到了那个孤傲冷漠的化验员。是的，她走了，徐一鸣还在山上。昆仑山是不会变的。

“我一定会回来的。”朱端阳几乎是对群山宣布。

“不要把话说得那么满。军人是无法预测自己的命运的。”徐一鸣给他的徒弟最后一次告诫。

“我永远忘不了这里。”朱端阳强作镇定，话尾已带出呜咽。徐一鸣重又看到那个不吃羊肉的小姑娘。不要这样分手！他指指周围：“你知道这叫什么石头吗？”

石头？朱端阳这才注意到，他们站在一些硕大的石块中间。同昆仑山四处可见的青赭色岩石不同，它们是一种羊肝样的砂红，参差排列，漫山皆是。

“石头的名字？这里的山，除了主峰，其它的都没有名字。”分别在即，彼此却说着不着边际的话。

徐一鸣随手捡起一块：“拿着做个纪念吧。只有昆仑山上有这种石头，它叫补天石。”

朱端阳骤然想起那个悲壮的神话。

“这是女娲补天剩下的？”朱端阳抚摸着石头。石面粗糙不平，石中夹着葡萄酒样猩红的颗粒。

“你以为女娲是个没有算计的乡下婆娘，会剩这么多吗？这是女娲专门留给后人补天用的。”徐一鸣说完，率先离开，钻入了上山的车。

车开出很远，朱端阳还频频回头。天湛蓝，徐一鸣的车，正蜿蜒向上……

阿里

作者：毕淑敏

—

阿里。

阿里是一座高原——在我们这颗星球上最辽阔最高远的地方。

那时候，每年临近“五一”，老百姓捐赠的春节慰问品，才能运到阿里高原师。

和慰问品同时抵达的，还有信——整整一个冬天攒下的信件。军邮车像穿山甲似地拱雪而来，明日还要满载而下。信从邮袋里像碎木屑般倾泻而出，将通信科的库房壅满。

“走！周一帆！去看信！”游星不由分说，扯起我就走。

我自然是极想早一点看到家信的。但是，不成。我是班长，高原师第一批女兵的第一任班长。领导早已明确规定：军邮车到来的日子，任何人不得

得进入通信科私查信件，只有等待有关人员将信分批分拣送出。鉴于出现过众军人哄抢信件，造成大量信件在山风中遗失的严重事件，军邮车上山的那一天，通信科加派持枪双岗。

我没动，游星也终于没动。她父亲是高原师所属军区的副司令员。我是囿于小小的职务，以身作则。她大概想起了威严的爸爸，要给老头子争光。

我们傻呆呆地坐着，面对通信科的石头房子，望眼欲穿。亲人们的最后信息，是去年十月大雪封山前递上来的。整整一个漫长的冬季，那些信被翻得褴褛不堪，所有的话都像毛主席语录一般，在梦中也能复诵。现在，就要有新的歌来代替古老的歌谣了。我的父老兄弟们，在遥远的平原过了怎样一个冬天？噢，还有春天？这里的冰雪刚刚融化，那里按节气已是夏天了。但愿他们健康平安，千万不要遭灾生病。若是好消息，来得慢一点也没关系，等待充满焦灼也充满期望，像含一枚糖橄榄，值得回味。若是坏消息，千万不要来！还是让我保存去年冬天最后的印象吧！不！不对！要是坏消息，还是快一点来吧！道路已经开通，可以给家人寄钱寄药，附上一片迟到的孝心。实在不行，还可以向领导苦苦央求，放我下山，回家去看看，也许还赶得上……别想得那么坏，也许什么都没有发生，又接到一封平安家信……

炉子上的大磁缸咕嘟嘟地冒着泡，好像镀满茶锈的缸子底蹲着一只不安分的大蛤蟆，高原气压低，水不到 80 度就开，冲不开茶叶。于是人手一个小水桶般的茶缸，成天蹲在炉台上，煎出中药般浓郁的茶汁。

“哪天咱们下了山，喝用开水沏出来的茶，也许另是一番滋味，就像生苹果和熟苹果的味道是不一样的。”心里想的是信，我嘴上却这么说。

游星不答话。她不喜欢我的故作轻松。

“信来啦！”有人在外面像报童一样高声呼唤。

我们腾地窜起，全然不顾高原上不许贸然奔跑的禁令。

第一批信件中，我两封，游星一封。

我忙不迭地撕开信封。动作太匆忙，连着信瓢扯下一缕，风筝飘带般耷拉着一目十行看下去。看着看着，眼泪就掉下来了——妈妈病了！急忙去看信尾处的落款，是去年十二月的事。后来怎么样了？我亲爱的母亲到底是好些了还是更……加重了？我不敢把事往坏处想，可不祥的预感像发面酵子，越胀越大。我手哆嗦着，揪出另一封信的芯，恨不能从纸背面看出吉凶来。却是一位多年没见过面的亲戚写来的，听说我在高原，托我买妇科良药藏红花。

气得我直想把信撕得粉碎。妈妈，您老人家怎么样啦啊？

真是忧心如焚！

“我这个同学来信骂我不够朋友，说她上封信问我的事，为什么不答复？谁知道她上封信说的是啥？”游星把空信封摇得像把蒲扇，“怎么样？咱们到通信科去找信吧？”

这一次，我没有拒绝。宁愿挨批评，也不愿忍受这种煎熬了。

众人的目光，追随着我们：这俩兵胆子够大的，竟敢私闯禁地。游星义无反顾地走在前面，好像她是我的班长。

通信科的岗哨枪刺闪闪亮。我稍踌躇，游星大步凛然地闯过去，像刘胡兰一样英勇。两位哨兵大概从没碰到过这种情况，竟被震慑住了，或许以为我们有什么特许，竟一声未吭。

尽管我们对信件之多早有准备，还是对眼前的景象大吃一惊。

人们解开鼓囊囊的军邮袋的封口铁丝，成千上万封信就像窒息过久的鱼群，倾泻而出。

人们揪着军邮袋的犄角，拼命抖动，生怕有一封信掖在夹缝里，信像山洪暴发似地积聚起来，淹到人们的膝盖、大腿根、直至腰腹……无数信件色彩斑斓地翻滚着，通信科的库房好像信的游泳池。通信参谋们艰难地涌动其中，把一封封信分门别类拣好，然后马不停蹄地转送给望眼欲穿的弟兄们。缺氧加上信的压抑使精壮的小伙子们气喘吁吁。

“嗨！你们是怎么进来的？”参谋孔博半个身子陷在信堆里，像发现了国境那边的特务一样叫起来。

“像平常那样走进来的呗！”游星轻松地回答。

“既然进来了，就暂且不要出去。不然出出进进如履平地，你们挨不挨克我不管，我可是担当不起。”孔博不耐烦地浑挥手，他手中恰好拿着一个硕大的牛皮纸信封，呼呼作响。

“那封信是我的？”我不顾一切地扑过去，信被摔得哗哗作响。

“你也没看，怎么就知道是你的？”孔博不屑地瞄了一眼。

“只有我爸爸才会用旧牛皮纸袋子糊这种大信封，因为我说过一次，阿里路太远了，街上买的信封不结实，都磨破了……”我几乎呜咽起来，去抢孔博的手。

孔博的眼珠瞪得像牦牛，他的嘴唇翁动，读出了信封上我的名字，然后把信郑重递给我。

这是一封最新鲜的信，妈妈的病已经痊愈了！

我感激地冲孔博笑笑。他停止了选信，正关切地注视着我，他很高大，信的海洋把别人堵到胸口，对他才到军装的第三颗纽扣。恰好那一片“海域”以白色信封为主，这使他更像一座矗立在白色底座上的标准军人胸像，英俊潇洒。

孔博讨好地把卫生科的信件都递过来。我说：“咱们走吧！”我可不想在众目睽睽下拆阅私信，半年的喜怒哀乐，浓缩到短短几分钟内，要真是再有什么揪人的信息，我也许会控制不住自己的表情肌。

游星说：“不走。信还没拣完呢！出去了再想进来可不容易！”

孔博赞同游星，说：“留下帮忙吧！要是领导批评，我替你们说话！”眼睛却看着我。

想早些得到更多信的愿望，像饥饿中的食品，在不远处强烈地散发香气，我点点头，豁出去了。

我们帮着分信，手忙脚乱。发现一封自己的信，就无所顾忌地撕开，贪婪地阅读。

“我们该走了。”游星懒洋洋地对我说，全失了刚才的锐气。

“为什么？不是说好了吗……”孔博比我还莫名其妙。

“该来的都来了。就是拣到天亮，也不会有我一个便条了。”

游星打了一个哈欠。她并不像一般女孩在这种时候忙用手掩住口，而是大张着嘴，我们看到她雪白的牙齿和柔软而鲜艳的舌头。

不知她的同学和她探讨的问题如何，她手里只有薄薄几封信。

我的信还远没有收完。一个军人对他能收到多少信，是有大致的估计的。犹如经验丰富的老农预测自己能打多少斤麦子。

“好。”我说。既然妈妈病的悬案已经解决，我重新想起自己的职责。

“那你们把卫生科的慰问品带回去吧！”孔博似乎很想给我们多找点麻烦。

“不帶不帶！那么多东西，还不把人压趴下！反正人手一份，早晚都有我们的！我才不当这苦力呢！”游星没好气地说。

“早拿晚拿自然都有一份，没人贪污你那份军饷，可袋里的货色是不一样的。”孔搏不动声色地说。

这一手果然厉害，游星是什么都想拔尖的角色。慰问袋可不是制式产品，老百姓有钱出钱有力出力，谁知道袋子里装着什么秘密？

“在哪呢？”游星问。

成千上万个慰问袋堆积在一起，又是别一番景象，它们大多是红布缝制的，映出娶媳妇般的热烈。每一个都裹得鼓鼓囊囊，显出莫名其妙的棱角，引起对内容物的无限遐想。

“你们随便挑。”孔博像一个慷慨的地主。

游星偏不听从指点，绕过大堆，直取单放的一小撮。

孔博不客气地说：“别动！”

为什么？我偏要动！游星才不管这一套呢，两把扯开绣着金色五星的花布袋，只见里面是条绣花汗巾。“这有什么呀，我还不稀罕要呢！”游星嘟囔着。甩到一边，再接再厉地翻找。

又扯开一袋。一双修长的鞋垫蜷曲着掉出来，上面绣着一对绿盈盈的鸟，丝线缠绕，十分精致。

“这袋我要了！”游星抓着不撒手。

“先看看你能不能用吧？”我提醒她。

游星把小巧的脚丫从毛皮鞋里退出来，金鸡独立地比量了一下，长出一大截。那位痴情女子是为一个有着修长足弓的高大男子预备下的。

“我可以把前面剪掉一截。”游星思忖说。

“多好的东西！那样岂不可惜！贪污和浪费可是极大的犯罪。”孔博抱着双肩，一副于心不忍悲天悯人的模样。

“可惜啦？怪不得藏得这么隐蔽，原来是私房，给自己预备的！”游星将鞋垫甩回去，嘴里不依不饶。

“这都是相好的众弟兄托我给留出来的，你们若是喜欢，就拿走。”孔搏说的是实情。

年轻的军人们在白雪皑皑的高原，抚摸着一个不相识的女子精美的绣品，当有许多美好的联想。他们会在没人的时候，独自对着那花儿鸟儿发呆。夜晚，会有模糊而美丽的身影，穿行于他们的梦乡。

“留着你们单相思吧！我们只想找点吃的，是吧？”游星冲我闪闪眼睛，示意我同她一块清理慰问袋。

整整一个冬天的脱水菜和干羊肉，我们的舌尖已经不记得饱含汁液的食物是怎样的感觉。顾不得矜持，我和游星流水作业，解开一个又一个小红口袋。

花生，走油了。瓜籽，哈喇了。沙枣，名副其实揉搓成砂尘一样的粉末。偶尔还有面粉青油烙成的棵子一类吃食，被漫长的搓板路颠簸得风尘仆仆如出土文物……

我们面面相觑。

“撤吧！”游星惨然叹了口气。

孔博也再找不出什么理由挽留我们了。

突然，我们闻到了一股奇异的清香。香味游蛇似的牵引着视线，我们看到一个毛茸茸的粗糙袋子，“八·一”两个字都快粘到一起了。

“这准是个又胖又黑的丫头绣的。”游星很肯定地说，伸手去解带子。

“你怎么知道？”我挺吃惊。

“凡是这样的姑娘都比较笨。”游星是白而窈窕的，很自信地说。

孔博和我交换了一个眼色，自然是不赞成。但我们来不及说什么，那清香像滴入盆中的墨水迅速弥散，笼罩了我们的肺腑。

我们头顶着头，凑近了绣工拙劣的小袋子。

二

协理员要我召开班务会，落实“一帮一”，“一对红”。

协理员是卫生科的政委，对我们女兵班抓得特别紧，什么都是他说了算。我想他既是“协理”，就该以协助科长为主要工作，可科长除了医务以外全得听他的。

我们叫他“老协”，其实他的年纪并不大。眼裂很小，几乎都是黑眼球，注视你的时候像只枪口。说话时喜作大幅度的手势，全不像高原上的人因为缺氧而动作粘糊缓慢，他是呼呼有风，很有权威的样子。

“会议由你掌握，我参加。”老协拍拍我的肩膀。

虽已是五月，我们依旧穿着棉衣。透过里外两层布和厚厚的棉絮，我感到他手劲很大。

老协是绝不容许别人拍我们的，但他自己例外。

我根本不想当这个倒霉的班长。不是女人的功名欲天生弱，而是这个小官太难当。大家都是同一天入伍，好像一胎所生的孪生姐妹，谁也不服谁。加上女孩子事多，今天肚子疼出不了操，明天两个人闹别扭哭天抹泪……我可不愿负这么大责任！

游星想当，这我知道。将门出虎子，肯定也出虎女。我父亲不过是工厂里的一名工人，从学徒到退休没领导过任何一个人。当然，我妈除外。

我把让贤的意思同老协说过，老协说：“让游星当，是她领导我还是我领导她？”我就没法再说什么了。

“一帮一不就是自由结合，两人部愿意，就一对红了吗？”我觉得挺简单的事，干吗这么如临大敌！

“那怎么能成！你以为这是谈恋爱，王八瞅绿豆，对了眼就成，就一对红了？总要分出个好坏，萝卜白菜搭配着来。要不，乌龟找王八还不成了一对黑！”老协谆谆教导我。

我的脸像涂了消毒酒精，先发凉后发烧。谈恋爱这些词，是女兵们的大忌。老协三令五申不断强化，紧箍咒每天念三遍。我们终于像巴甫洛夫条件反射的实验狗，听到这个词就胆颤心惊。老协是我们的直接领导，他说，只有忍着听下去。要是别人，当场摔给他一个脸子！

“只是班里谁算萝卜？谁算白菜？”我问。其实老协这个比喻并不精彩。在高原，萝卜白菜都是极金贵的。

老协盯着我，不回答，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模样。

想来我这个当班长的，该算在萝卜堆里。其余人呢？我认为是萝卜的，老协没准认为她是白菜，于是我说：“您看先把班上同志分成两组，再一对对掺起来，行吗？”

老协很满意我立竿见影的进步，大笔一挥，把我的班分解为两大阵营。他把游星归在白菜堆里了。

会在女兵宿舍开。乍停了炉火，屋里凉得悸骨。女孩子们特有的冰清玉洁，窗户、碗柜上悬垂的白色纱布，更增添了寒意。

游星把黑羊毛的皮大衣拉开盖在腿上。老协扫了一眼刚要说活，游星抢先道：“我有关节炎。”

“大家都像你一样，还怎么打仗！”老协依旧批评。

“大家绝不会都像我一样，我就是我。”游星很骄傲地说。

我真为游星捏一把汗。她聪明、能干、技术好，就是嘴巴太锋利了。

是的。没有人敢和游星一样。大家都规规矩矩坐着，会议进展顺利。蒙在鼓里的众姐妹不知道自己是萝卜还是白菜，按照老协私下的方案，一一结成对子。

我和芦花一对红。说实话，她不该算白菜。人很内秀，长得温顺甜美、性格安安静静。

她是农民的女儿，真正的三代贫下中农。农村女孩能当上兵的很少，真是万里挑一。芦花不知怎么就被挑上了。人们刚一看到她的相貌，就认为有这样漂亮脸蛋的女孩子一定很妖，待发觉她确实是安分守己的女孩，便格外对她怜爱。也许她的一帆风顺，凭的就是这份长相上的福气。

老协说我工作多，该有个省心的一帮一对象，就把芦花编给我。

“班长，以后你多帮助我。”芦花真会说，大家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开一次会，搞一项活动，就好像重新认识一次。

大家都没事了，正准备散会，游星一把掀开大衣，站到地上：“报告！我有个问题。我那一半红探亲去了，在这段时间内，我是否单独红下去？”

这是个疏忽。原本一一对应，偏巧游星那个伴家有急事，破例下山了。

老协一时愣住。

“请问，我是不是可以到别的单位找个人红下去，比如炊事班？”游星不失时机地抖出自己的企图——她嘴馋爱吃。

“那不成。炊事班都是男同志。”老协这一回反应挺快，而且马上有了对策：“这样吧！游星和周一帆结成一对红。至于芦花同志，和我结成一对红。怎么样？”

芦花笑咪咪的。大家都羡慕芦花的好运气。和协理员一对红，入党提干的把握大多了！

“哟！协理员你不也是男同志吗？”游星以子之矛攻子之盾。

“我……我是男同志不假，可我这个男同志同别的男同志不一样。我是你们的领导，相当于……对，相当于中性。你们连我都信不过，还能进步吗？”老协咻咻吐气。

看来游星和我是同甘共苦命运了。真有点打怵，和她在一起，只怕不知谁是萝卜，谁是白菜。

谁知游星嘻嘻一笑，说：“协理员，那多余出来的是我也不是芦花呀！按理说，该我和您一对红！”

老协无可奈何地摆摆手说：“算啦算啦！我倒有个发明，干脆你们三个组成个一对半红，没准还成个新典型新创造呢！”

三

高原是地球苍老的额头。

高原是缓慢隆起的。它不慌不忙像个知道要赶远路的智者，有条不紊地跨过一层层台阶。那种突兀陡峭而秀丽的山，是初出茅庐的乳儿，它们长不了多高就要夭折在精雕细刻的险峻中，犹如儿童搭起的单薄的积木。只有浑重的看不出膨胀的然而却是持之以恒楔而不舍的堆积，才能铸造出最高但最寂寞的莽原。

高原的景象不应该是凡人所能看到的。它在冰雪的冷藏中保存了亿万斯年，严守着它生成时的模样。冰川织就的长纱逶迤几千米，将它包裹得如同一具白色尸身。它会冷不丁刺出锋利的匕首，将胆敢窥视它奥秘的人，解剖为血腥的尘埃。奇寒而咸猛的山风，犹如铁制的鬃毛，每一根都可以扫瞎你的双眼。高原有无数透明的吸盘，像硕大无比的章鱼，贪婪地吮吸着活的生命的一根羽毛每一次呼吸。它把偶然穿越的飞鸟和勇敢的探险者，游戏般地摆在雪的祭台上，一任它们百年新鲜。

高原是那样的浑然一体：国界横贯高原，是一道稀疏的篱笆。

高原师就是看守篱笆的人。

看守篱笆自然需要勇敢和机智，但你首先是要学会不被高原扼死。要活得健壮，活得潇洒。

聪明的游星终于错了一回，那个做工毛糙的慰问袋，不是什么黑胖姑娘绣的，而是广东湛江某小学的少先队员们寄来的，要求亲爱的边防军叔叔们把袋里的葵花籽种到国境线上去，这样葵花盛开的时候，我们就有了一条金色的国界。

“这群孩子真是，大老远的捎点瓜子来！”芦花叹了一口气。

游星嗑开一粒，顿时浓郁的清香熏着我们的鼻子，使人精神陡然一振。

这是成熟的种子所具有的属于绿色植物的味道。

严格说起来，葵花籽可不是瓜子，瓜子是炒熟了的，葵花籽可是有生命的。

“我说游星，你别吃了好不好？要嗑，炊事班的库房里有几麻袋瓜子。凭你跟他们的交情，能要一脸盆回来，于吗非吃这有数的东西！”我看不惯游星的饕餮。

“炊事班那瓜子能吃吗？都是山下基地炒好了运上来的，还能嗑开吗？周一帆，你心疼了是不是？可我也没吃你那一份啊？来，拨堆，按咱们班人头数分，我绝不多吃多占……”她抖起小袋子，哗啦啦，倾倒在床单上。

“我的床单刚洗过……”芦花嘟囔。

葵花籽饱满硕大，略微带点紫色，每一枚都有粗细两道匀称的白杠。

那一刻，突然很静，听得见山风在石头曲折的孔隙蛇行时的呜咽。

游星把一粒抵到嘴唇的葵花籽又放下了。却仍不服软：“这帮小家伙也真够呛，单知道边防线上有叔叔，就不知道有阿姨了吗？”

芦花用手指叉起葵花籽，又听凭它们从指缝流下，说：“真是好种子！怕是一颗颗挑出来的，难为他们了！班长，你给湛江的小学生们写封回信吧，就说在最高的雪山上，既守卫着男边防军叔叔，也有守卫的女边防军阿姨……”

“这不是废话吗？既是女的，必是阿姨。还有男阿姨吗？”游星又在吹毛求疵。幸好她还没当场纠正芦花把湛江念成甚江。

吃苦受累的事总是班长来做。大家决定由我执笔给孩子们写封回信，就说驻守在祖国西部阿里高原的解放军阿姨收下了葵花籽和他们的一片心。

谢谢啦！只是这里是海拔五千米以上的雪山、奇寒缺氧，国境线上又很不安宁，种不成金色葵花。请他们原谅。

“我给你糊一结实信封。从咱们这儿到那个港口，恐怕有一万里地。”芦花找剪子和浆糊。

“把葵花籽搁炉台上烤熟了吃吧？病房里还有炉火。”游星跃跃欲试。

“咱们不能试一试吗？国境线当然不可能了，就在咱们院子里挖个坑。”我终于把心里的想法说出来，主要是这些小炮弹似的种籽太可爱了！

“地越瘦，种子越得壮。真没准能活呢！”芦花开始挑种子。她是农民的女儿，说到农活，立刻抖擻起来。

“好吧！我就等着吃咱们自个儿种出来的瓜子啦！”这就是游星表示赞同的方式。

“那这封信咱们就先不发了。明天就种，现在正是高原上最暖和的季节。”我郑重宣布。

剩下的时间，干什么呢？

高原的夜晚，很长很黑。

我们不能到外面游荡聊天。一是有狼二是怕老协说影响不好。三个人经年累月活在一个屋檐下，谁家里有什么事，小时候有什么经历，早已在无数次晾晒后再无一丝新鲜的水分。

“打扑克吧！”游星不知从哪摸出一副牌，镀着塑料膜，十分精美，显然是篱笆那边的货色。高原师里极少见。

“哪来的？”我问。“这是四旧。”我补充。

“我一不能偷二不能抢，只能是人家送的呗！”游星挑战似的把牌洗得像旋转风车，“这是新的。”

芦花好奇地抚弄着牌。

游星干脆做出要把扑克收起来的样子。

我要坚持不让玩，除了显出胆小，也会失去群众。“玩吧！不过咱们把灯熄了，打着手电玩。要是万一老协来了，咱们就装睡。”我咬着牙说。

大家相视一笑。共同去做一件诡秘的事情最能增进友谊。

芦花不会任何一种打法。我们从“争上游”开始。

突然，有人敲门。

我们立即屏息，熄了电筒。窗帘原本就掖得严严实实。只要我们坚持住无声无息，敲门人就应该以为我们睡下。自动离去。

来人不急不恼，徐缓然而顽强地很有风度地敲着，大有鏖战到天亮的气概。

“谁这么讨厌！我去看看！”游星用哈气吐出这句话，蹑手蹑脚地从窗帘缝往外瞄。

这能是谁呢？年轻的军人，是绝不敢在这种时分私闯女兵的深闺。号称中性的老协倒是时有巡察，但他会在半里地外嚎得震天响，以示自己的冰清玉洁。

其后的情景，却是我再也想不到的。

游星突然把五个手指头一个关节一个关节地伸直，红的桃心黑的桃心（帘缝的月光将它们染作皂灰）像被扇子扇着，一片片坠地，又柔韧地弹跳起来，像一块块破碎的气球皮……

游星脚不点地闪到门前，风一般扑到外面，却没有忘记把门重重掩死。

我和芦花呆坐在黑暗中，看着地上和手中的牌……

片刻之后，游星又折返回来：“周一帆，把你的喝水杯借我用一下。他渴了。我的杯子在别处。”说着，不待我应声，掳了杯子，又到自己盛白砂糖的罐头盒里掏了两把，沏了水，双手端着往外走。

“来了客人，叫屋里坐吧！”芦花拍着床单说。

“外边挺好。”游星头也不回出去了。

屋外是什么人？惹得尊贵的司令员的千金诚恐诚惶？

“你去看看。”我指示芦花。

“是个男的。”芦花探回来。

我点点头。意料之中，到了我们这个年纪，同性已不会使人如此振奋。

“这个人我见过。最近常来找游星。这副扑克就是他送的。”芦花像往一堵危墙上加砖，一句一斟酌，很小心地补充。

我感到一种异样的气息扑向我们这一对半红。

“好像是个老百姓。”芦花没多大把握地说，“总披着皮大衣，瞅不大清楚。”

这倒有点奇怪。游星纵是谈恋爱，军营内多少英俊潇洒的小伙子尽可以挑选，为什么偏相中了一位老百姓？

“我得去看看。”班长的职责使我义不容辞。

五月的高原之夜，宁静淡远，冷寂的天穹蓝得像一块硕大无朋的宝石。宝石的边缘有犬牙交错的裂隙，那是被雪峰针芒样的尖锐所剔开的，高原的夜空之上，一定有一只巨大的蓝色水囊，它在午夜时分悄然崩毁，无数股晶莹的蓝汤倾泻而下，浸泡着冰雪，浸泡着歪风，浸泡着赭石上的苔衣和蚂蚁细小的眼睛……

无所不在的蓝光妨碍了我的眼睛，过了一会才在远地中找到他们。游星像一团蓝色的星云，发出窃窃的低语和无缘无故的笑声。她的额头像蓝色瓷器，反射着柔光。她微笑的时候，牙齿是蓝色的，好像刚在春天里嚼过马莲花。她挥手的时候，指甲也是蓝色的，仿佛用矢车菊花瓣染过。她的眼白也是蓝的，像高原最深邃的湖泊……

那个男人倚在一束斜打的灯光处，个子不高，但很笔直。穿着皮大衣，衣领隐没在半竖起的领口内，看不清有无领章。灯光勾勒出周正的鼻梁和紧抿嘴角的下巴……一张很强韧的脸。

他确实是个老百姓。因为他没戴军帽，留着看似随意实际很讲究的发式。

就是这个男人使游星变得娇柔婉约，我不由仔细盯了他两眼。

游星还我杯子。杯底还残留着厚厚一层尚未化完的白糖。战士每月的白糖定量是很苛刻的，游星这一次大约用去了月供给的一半。

四

不知道阿里高原的土地算不算肥沃，这里从来没有人工种植过作物。向阳的山坡上偶尔披挂着萎琐的地衣，实在说明不了什么。我们三个女兵，种下了这块荒漠有史以来第一株葵花——来自亚热带的种子。

此后的日子，我们天天趴在那块土地上看。亿万年的永冻土层，被我们用铲焦炭的平头锹翻开表层之后，很快又愈合成坚硬的盔甲，看不出有一丝孕育生命的迹象。

大相无形的高原啊！

高原的五六月之交，很难说清它的时令。正午时分，已觉出微煦的暖意在半空缭绕。寒凉的地气像一块森然冷玉，平行地向地心深处沉去。要是忽略掉突袭而来的暴风雪，基本上相当于平原冬末春初的日子。

然而那些跋涉过万水千山的种子们，大智若愚地潜伏着，犹如最有耐心的士兵。

要不是芦花再三告诫，游星一定会刨开泥土把种子抠出来瞧瞧。好脾气的芦花在其它事上通融，惟有种地，像真正的老农固执坚强。

终于，向日葵探出一片极小极小的叶子。我们围着火柴头大小的莹莹绿色欢呼跳跃，然后马上就心慌气短，捋着太阳穴蹲在地上。高原缺氧，原是禁不住手舞足蹈的。

“葵花长得太慢。以后我每隔三天看它们一眼，也许才能觉出点变化。”游星说。

葵花先伸开两瓣对称的叶子，像肥厚的小巴掌，仿佛想从高原的天空溜走点什么。然后突然在某个早晨挺直腰肢，前仰后合地向上攀去。

我们浇水施肥，但它们并不加速长大以报答我们的苦心。芦花叹了口气说是缺太阳。营房设在大山的心口，据说是极有战略眼光的选择。一旦发生战争，敌机偷袭时，会一个跟头撞到嶙峋的山石上机毁人亡。

也许将来打仗时，我们可以占个大便宜，但和平时的向日葵很不茁壮。它狂热地崇拜太阳，每天从东方刚露出迷蒙的白色，就倾倒身躯朝拜，犹如一枚枚弯曲的绿钉。

高原是地球上距太阳最近的地方。高原的阳光最清洁最纯粹，像一面面闪亮的银箔。

高原的阳光虽然明亮然而冰冷，极白极尖利的亮线松针似的射向你。皮衣被刺穿了，棉衣被刺穿了，可你依然感到冷。阳光携带过温暖，但高原的风把阳光剥细了，只剩下一条条银线，不动声色地普照着你。

太阳顾不上以往情深的小向日葵。它有那么多冰雪需要融化，那么多江河需要濡养。小小的向日葵算得了什么呢！

不知道怎样帮助这些亚热带来的植物。特别是冰冷如汁的黑夜，它们一定在无望地呻吟。也许给它们披一件棉袄？或者远远拢一堆篝火？

“随它们吧！要是命大，就能活下来。反正咱们是尽了心了。”芦花听天由命地说。

向日葵的劫难还不止这么多，早晨游星出去刷牙，吐着牙膏沫骂起来：“谁这么缺德！”

居然在我们的向日葵地里撒尿！有本事的，站出来再撒一泡！”

不知什么人，半夜小解，不辨东南西北，冲着我们的向日葵乱浇，小苗东倒西歪。

我去拉游星。一个女孩家，大叫大嚷，总是不雅。

游星喋喋不休：“你说秋后这瓜子还能吃不能吃？全是尿臊味！”

她想得还挺远！我说：“粮食也施肥，你还不照样吃！”

游星说：“那可不一样！猪粪发过酵，这人尿可是新鲜的！”

芦花将我拉到一边：“班长，快叫游星别骂了！那尿是老协撒的。”说罢，蹲下身去，用手指把稀泥中的小苗扶正。

“你怎么知道？”我问。

“老协最近常找我谈心。我走远了，偶一回头，看见了……”芦花一副

将功补过的神情。

看芦花这么不怕脏臭，游星也闭嘴了。

一个游星经常外出就够操心的了，又加上芦花！还有我自己……

“洗澡去！洗澡去！锅炉干烧半天啦！”老协沉着脸大吼，游星的叫板他听到一个尾巴。

狮泉河畔停着一辆怪异的车——像一条浑圆的绿色海豚，有呼呼的蒸气像鲸鱼水往似地喷吐云天。

这是洗澡车。整个高原师只有一辆，在崇山峻岭不停地跑，也要半年左右所有的哨卡才轮流一遍。每逢洗澡车行临，战士们都拿出最好的吃食招待，其规格几乎等同军区司令。要知道，在银妆素裹的高原，能脱得赤裸裸洗一个热水澡，真是莫大的享受。

轮到女兵们洗澡，老协提前几天就通知各单位，要闲杂人等届时万勿靠近洗澡车。我们端着脸盆甩着毛巾走在路上，机关院落里空无一人。

我们放肆地把军帽摘下来，让难得见到阳光的头发，在风里飘荡一回。老协平日要求极严，不让我们把一丝头发暴露在外边。我发际低，脖子后面的细发，几乎长到脊椎骨。要把它们提拢起来，统统塞进军帽，揪得皮肉生疼。我想古代所谓的头悬梁，大约就是这个滋味。

高原之上，人无分男女，所有的曲线都被棉衣的橡皮抹平，只有头发在昭示男女有别。

老协有道理。

近看洗澡车更像一辆囚车，只有一个门，窗户极小极高，四周完全密闭。内设更衣室和淋浴间，还有附属的上下水设备和烧汽油的锅炉。当然，最主要的是要有驾驶室，这样洗澡车只要开到有水源的地方，发动马达抽水，点燃蔚蓝色火苗的汽油炉，就会有热水自喷嘴涌出。

这大概是全军海拔最高设备最好的浴池了。

半年享受一回，又能管多大用呢？洗澡车又很娇贵，一天不是这坏就是那坏。一到战备紧张，先把洗澡车开到深山里掩蔽起来。它的存在，并不真是为了解决大家的洗澡问题，只是表示一种关怀的象征。

甭管怎样，今天轮到咱们彻底地洗涤身上的污泥浊水了。

洗澡车内容积很小，只能容纳几个人。我们这一对半红，安排在最后。空间被前人使用得极热，一团团水雾奶油一样粘滑，令人窒息。

“要是你们不反对的话，我就把窗户打开了。”游星说。

我们俩反对也没有用，根本不等我们表态，游星就嘭地一声，把像轮船舷窗一样的小圆玻璃窗推开了。

水气拥挤着朝外逸去。不明底细的人，一定以为这里爆炸了一颗鱼雷。

“妈呀！有人在偷看！”芦花一声惊叫，双手交叉捂着前胸，慌忙蹲下了。

我们全都蹲下了。大家人鱼似的，赤身裸体水淋淋，毫无自卫能力。这可如何是好？

还是游星比较沉着，她抹抹脸上的水，问：“看的人在哪？”

“在哪？在哪……”芦花一手护胸，好像她那儿受了致命的伤，另一只手鸡啄米似地乱指，真是吓得不轻。

“你们俩别动，我来看看，”游星挺身而出，轻轻走过去先用手合上窗户，然后用手抹去另外一块玻璃上的水气，踮起脚向外观察。

我认真判断了一下形势，其实我们挺安全的。窗户很高。一般人没有

两米以上的身材，绝窥不到我们。除非他像壁虎贴在墨绿色的车厢外，光天化日之下，几乎不可能。

游星被水贴在额头上的眉毛，猛然耸立起来：“一帆，你看！”

我颤颤地凑过去。说实话，尽管从理论上讲是安全的，但在这种没有任何衣物保护的情况下去观察有无男人，着实令人恐惧。

洗澡车左边就是参谋们的宿舍。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房屋是傍狮泉河而建，洗澡车也必须择水而栖。

道路空荡荡，偶尔有夹着卷宗的人走过，脚步匆匆，凛然正气，绝没有驻足窥测的企图。

整个营区酣睡般正常。

“芦花，你是不是看错了？”我问，记起自己班长的职责。

“没……你看看窗户里头……”芦花惊悸未消。

“一帆，你的真正的侦察兵的不是。”游星惋惜地说。

我再次把玻璃上积聚的水气抹净，终于看清了……

在洗澡车对面的房间紧密的窗户后面，我看到许多双年轻男子的眼睛。他们眼球很湿很亮，像一种奇怪的含有很多浆液的黑果子。当然他们的身影不是凝然不动的，他们各自在窗前忙碌，好像有许多必须凑着光亮才能干的事情。他们把背影对着同伴，他们的脊梁一定是一本正经的。他们青春的面庞被窗榻分割成不规则的图案，经过双层玻璃的折射，变得虚茫而模糊，惟有黑色的“果子”被放大了。像吸人魂魄的幽灵。

“不要脸！流氓！让他们的眼珠子都瞎了吧！”芦花像个巫婆似地诅咒。

“其实，他们又能看到什么呢？”一向炮仗脾气的游星，这回竟出奇地冷静。

真的。纵是将小窗完全打开，也只能看到水雾迷满中一缕缕长发，至多看到一截脖子，像一张小半寸相片，其余什么都枉然。

“我在家穿游泳衣时，露的可比这多多了！这有什么大惊小怪！”游星昂首阔步地回到莲蓬头下，不以为然地说。不知是对芦花，还是对那些不可能听见这话的男人们。

芦花蹲在地上，使劲揉搓自己的身体，仿佛要像蚕似地蜕掉一层皮。即使都是女性，她还是顽固地不肯脱去背心短裤，白色的内衣贴在肌肤上完全透明，除了不舒适不便当以外，什么作用都不起。芦花松松垮垮地套着它们，心理上安全许多。

游星自由自在地伸展胳膊腿，在如云的泡沫中吹着气说：“看吧看吧。谁爱看谁看好啦！”

我又朝窗外望望。刚涂沫干净的那方玻璃又罩上稀薄的水网，影影绰绰，并不分明。但那些黑亮的“果子”依然在，仿佛一座丰收的果园。

高原师没有女兵，我们是第一批……高原气候恶劣，家属法随军……高原关山万里，官兵几年才能探一次家……

洁白的泡沫从下水道流出去，蜿蜒一条香溪。

密集的银丝，缠绕着我们。性急的游星把水量加大，水柱便像细细的鞭子，抽打着她光润的胴体。

游星在水雾中出奇的美。她是属于那种脸上一般身段却极好的女人，这种女人该在热带生存。臃肿的军衣毁坏了这份天赐的福气。最冷的时候，我们要在棉衣里套一身绒衣绒裤，棉衣外罩一件老羊皮袄。就是在高原最温

馨的夏天，游星也不敢脱去棉裤——她有关节炎。

“喂，你穿上裙子，一定很漂亮！”我忍不住赞赏游星，就算我们同屋，平时也没有机会这样细致地打量对方。水中的游星，仿佛是另一个陌生的婀娜少女。

游星没有答话，伸过手来，把我的水龙头拧到极大，霎时，耳边一片轰鸣。我和游星仿佛站在巨大瀑布的水帘后面。

“我问你，你可一定要说实话。实话多难听我都不怕，可你别骗我。你骗我，我会恨你一辈子！”游星把黑发垂下来，我们躲在她的黑发后面，好像一顶油亮的帐篷。芦花听不见。

“什么事？这么严重？”我想一定同那个夜晚来访的男人有关，不由得抖擞精神，“我一定如实说。”

“你收到过……有人给你写过……就是那种信吗？”游星突然结巴起来。

嗨！我还以为是她的秘密，没想到是刺探我的秘密！

那种信，我们彼此都心照不宣。师里三令五申不许谈恋爱，老协更是像猎狗一样灵敏。

但总有胆大包天的军人，利用种种手段，表达爱慕之情。我想每个女孩都收到过那种信，大概以芦花最多。她是农村出来的那些小干部理想的贤妻良母型的女人。有的人书法华丽、词意高深，芦花摸不着头脑，还请教过我。但这种事，大家都讳莫如深。让老协知道了，张扬得到处皆知，一是要处理对方，二是要批评教训你，好像是你不检点，才惹来的事。

像游星这样刺刀见红问的，还真是第一遭。

但我却得如实回答。有一种人，你可以不喜欢他，却不能欺骗他，因为他对你很真诚。

“有。”我很困难但是很清晰地回答她。就在前两天，我还收到孔博一封信。他笑嘻嘻地跑来找我，说是从库房的旮旯里又扫出我这封信——这在通信科是常有的事，当时太忙乱了。大家不但不埋怨，还有几分高兴，又多了一番亲人的抚慰！

我看看信皮，牛皮纸糊的，我家的地址，只是字迹陌生……

他像执行正常的公务，放下信就走了。

真够难为他的，还假贴了一张用过的邮票。当然邮戳不完全。不过高原上的人缺氧，双眼昏花，没有人注意到这处破绽。

一切惟妙惟肖。我正不知道该如何给他答复呢！

这些我当然不能都告诉游星了。我一边恨孔博，咬牙切齿地咒骂他破坏了我的安宁，一边心中暗暗沾沾自喜：孔博是优秀而英俊的军人，他在信中说了我那么多好话……

“可是，从来没有任何人给我写过那种信，为什么……为什么……”游星仰起脸，闭着眼睛，任凭水帘在她脸庞爬行。好像她渴极了，要喝这种不开的生水。

我无法回答游星的问题。我不是那些小伙子，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不追求那么美丽而能干的游星。

五

星期天。

我们缓缓沿着狮泉河行走。

高原的河水像一团团轻柔的绸缎，抖着雪青的浪花，翻滚着一个个湍

急的漩涡，滔滔远去，总觉得这河的名字诡谲雄奇——狮泉河——是狮子像泉水一样跑过来还是泉水像狮子一样跑过来？

总觉得这河里的水古老而复杂，全世界的水汽浮升为云，在宇宙飘啊飘，遇到高原耸入天际的屏障，坠落为雪。它们一层层绵绵地降下来，在半空中就凝因为冰。它们擦在高原上，像压缩过的饼干，沉睡了亿万斯年。终于有一天，融化成水，汇入这条浩瀚的大河，完成了几万里几万年的一个轮回。每一滴水都幽远而神秘，从高原出发，走进印度洋。

“咱们除了像个磨道上的驴，走哇走，就不能想点别的事干吗？”芦花发起难来。我们已经走出营区很远了。

“回吧。打扑克或是侍弄葵花。”我转过身。

“咦？这是什么？”游星眼睛尖，或者说她总在东张西望，企图发现点新鲜玩艺。

河边有一具泄了气的橡皮筏。松软干瘪，如同鱼皮。

“哪都没坏，充上气就能浮起来。”游星惊喜地说。

“咱们这儿怎么会有这东西，又不是海军？”芦花也来了兴趣。她从小在山里，没玩过船。

高原师经常收到莫名其妙的装备。有一回运来一台巨大的电冰箱。“真是越渴越吃盐！

还嫌我们这儿冷得不彻底？漫山遍野都是冰箱，比它的个儿可大多了！”老协气得直哼哼。

其实，这是上级机关配给医疗部门低温保存药品的，同冰天雪地并不是一回事。但即使这样，那个冰箱也毫无用处，因为只有每天晚上才用柴油发电机供几个小时的电。

“甭管哪来的，咱们今天有事干了！”我兴致勃勃。

游星像拽一具尸体，把橡皮筏拖到汽车营。

“喂！气泵在哪？请给我们的皮筏子充上气。要快！”游星颐指气使，带着天然的命令气味。

一个小战士乖乖照办了。其实，用不着游星这般喝三吆四，换上芦花款言细语地恳求，或是我公事公办地商讨，事情也一样能成。最基层的士兵对待女孩子们，又同年轻军官们的外冷内热不同，他们毫不掩饰对女兵们的惊讶与爱护，使我们有所向披靡的特权。

有了船还得有桨。路过不知哪单位的焦炭堆，游星顺手牵羊夹了两把铁锹。

现在，万事俱备了。

沾了水的橡皮筏子一改在涸岸上的卑琐，油光水滑仿佛一只海豹，映出我们三人变形的影像。

最后一瞬，我迟疑了，不管怎么说，在场诸位中，我官阶最高，要对大家负责任。天已晚了，河水雪白的鬃毛尾梢已沁出墨水般的蓝光，夕阳在远处雪山的缺口处徘徊，浪涛凹陷处汪着粉红，像漂浮着花瓣。

“船长，快上来！开船啦！”游星看出了我的犹豫，抢先跳上船，向我招手。

芦花也跳上去，扶着铁锹桨，咯咯笑个不停。

上就上！狮泉河的水没有负载过船，我们在河边生活了这么久，还不知道河里是什么风光！

我双脚一踏，像踩了西瓜皮，险些滑倒。小小的橡皮筏陡地增加了一个人的份量，吃水很深，就地旋了一个圈。游星用铁锹一撑，锹上的煤屑汇成一股黑水，橡皮筏子疾速地驶离岸边，”

好惬意呀！游星和芦花双人持桨，奋力向前，配合挺默契。我雄踞船头，像一位真正的船长。

狮泉河绝不像在岸上看到的那般温良，连风也霎时变得狞厉起来。橡皮筏子像一粒黑色的弹头，顺着斜刺的水流疾速进入了河中心的主航道。

狮泉河像一道粗大的灰色绳索。远看它毛茸茸的，仿佛棉纱般松软。近看也依然蓬松，好像少女未曾编紧的辫子。惟有深入到它的中央，你才发觉它有一根铁的主干，所有的浪花都盘绕它旋转，这根铁索越拧越紧，牵引着所有胆敢进入它的水域的漂流物。

波峰浪谷像狭窄山路应接不暇地急转弯，把橡皮筏子打得措手不及。

我们依然很兴奋。剧烈的颠簸给人驾驭骏马般的成就感，我们像鸭子一样叫着、笑着，说着谁也听不清的话，波浪的喧嚣遮蔽了所有声音，只见彼此大张着嘴巴。

残阳在雪山缺口处虚晃，半边河水已聚为幽蓝，仿佛变为两条径渭分叫的河流，深不见底地托举着我们，汹涌西去。

直到这时，我们才发现大事不好。最可怕的是我们非常轻快，根本不用举桨费力，皮筏子就箭一样在水面窜行。

营区已经像远古的神话，落在身后。游星试图将皮筏扭出主航道，拐入旁侧较缓的水流，狮泉河大智若愚地把她的努力化为泡沫。水流与水流之间，有着人所不知的极严格的界限，绝非轻易可以跨越。

怎么办呢？昏暗中，我们的脸忽上忽下苍白浮动。

“要是我不鼓动班长上来就好了。”芦花带出了哭音。

“现在不是说这话的时候！”我顾不上责怪别人，也顾不上责怪自己，忙着察看地形。

两岸的石壁像电影胶片一样，瞬忽即过。橡皮筏子浮力很好，一时半会儿不会翻沉。可我们要回家！回到严峻而亲切的军营！

“只有一个办法了，跳下筏子，游到岸上。”游星咬着下唇说。

“可我不会游泳啊！”芦花抽泣起来。

“别哭！越哭水越多，我们就更回不去了！”我先稳住芦花，虽然自己也恨不能掉泪。

我略通水性，但在这样宽阔的河床和冰冷的水中，我不知自己能否成功地游到岸边。

“别怕！我带着你！”游星很义气地说。

芦花不相信地看着游星。不是不信她的允诺，而是不信她的技术。

河道稍稍变窄，但流速也相应加快。橡皮筏子像流利的滚珠，用不了多久，我们就会被冲出国界。

游星已经在做下水的准备了。

“先别忙！容我再想一想。贸然下水，凶多吉少。别忘了咱们是一对半红，要是缺斤短两，可就当不成先进典型了！”我想说句玩笑话缓解一下气氛，没想到更添凄凉。

“最后做一次努力。芦花，你不会水，无论出了什么事，你都要搂紧橡皮筏子。游星，咱们两个齐心协力，把船头扳离激流，驶向岸边！”我开始

行使班长的权力了。

“一帆，你和芦花坐着别动。让我一个人下水试试吧！”游星显出英雄气概。

“开始吧！”我不让她再说下去。

我和游星在皮筏子上奋力扭转航向的结果是一橡皮筏子失去平衡，一个侧翻，倒扣水中。

“抱紧橡皮筏！”当耳鼓浸满水的最后一瞬，我清晰听到了一声呐喊。芦花说，这一声救了她的命。这个最不会水的旱鸭子，被扣到了筏子中央，冷暗若黑夜的锅底……

河水是逐渐浸入棉衣的。先是感觉到沉，许多不属于自己的赘肉附在身上，喉管像被一只很柔软但是密不通风的手捂住，血脉急遽膨胀，纤巧的身体变成庞然大物……其后才是冷。沁入心脾寒凝一切的冷水，充满了棉衣的每一处缝隙。我们像高压锅的铅锤一样，打着旋地向深远的河底遁去小……

求生的本能加上游星最后的呼唤，使我们拼命抗御地心的引力往头顶的方向使劲，双手挥荡如狂风中的枯叶。指甲碰到什么，就像铁钩一样抠进去，企图悬挂住越来越蠢重的身躯……突然，仿佛是天助神力，颠覆的小舟艰难但是顽强地脱离了主航道，天知道这条野马般的狮泉河亘古以来是否航行过一只船！橡皮筏拖着我们，一寸寸楔而不舍地拢向河岸。

终于，靠岸了！当我们重又踩到铺满鹅卵石的坚硬的土地时，双膝一软，跪倒在地，有浊黄的水从膝盖处篥出来。

还有两个人同我们一样狼狈——老协和孔博，是他们沿河追赶，跳下水，把我们拯救出来。

“你们是不是……想逃到印度去？”孔博为泅水方便，半途甩掉棉衣，此刻被冷风一激，上下牙嗒嗒打架。

我们的棉衣虽说饱浸冰水，一时却不曾被夜风吹透，相比之下，还稍暖和些。

“你们是怎么知道我们到河里来啦？”游星也很冷，但她好强，把话说得出奇慢，却流畅不打颤。

“你们那点事，全师……谁……谁不知道！比电报……传得还快……自个儿还觉得挺保密……嗨……”老协走到他们脱下衣服的地方，把裤子套上。拿起棉衣，看了我们三个一眼，交到我手上：“谁体质差，先换上。”说完，颠呀颠地跑走了，大约是想借运动增加点热量。

我把棉衣塞给游星：“你有关节炎。”

“我有关节炎不假，可这又不是裤子！我的前胸后背可是完全正常。”游星把棉衣转给芦花。见芦花穿妥帖，又补上一句：“老协原本也是打算给你的。”

芦花一听，马上要剥下来，被我制止住了。她体质虽不错，但不会游泳，灌了不少水，里外进心凉。

芦花还是咽不下这口气，说：“都不要，我还给他去！”跑着去追老协。

游星说：“我也先走两步了。前有开道，后有殿后，我最安全。”莞尔一笑，蹒跚而去。她的腿看来够呛。

剩下我和孔博，棉絮里的河水被风一激，化作无数细碎的冰凌，每走一步，悉悉作响，仿佛草绿棉布里絮的不是柔软的棉胎，而是无数张崭新的玻璃糖纸。

“给你。”孔博把棉衣递给我。

“我不要。”

“为什么？这又没有人看见。”孔博不解，“怕你不要，我刚才就没敢当着众人给你。”

“你要是当着众人给，我就真要了。现在这样鬼鬼祟祟的，好像我跟你真有点什么秘密似的。我可不要。”

“唉！难道我们之间不是真同别人有点不同吗？你知道，为了能名正言顺地到卫生科见到你，我装了多少回病，屁股上挨的针像一只刺猬！”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你又何必这样呢！”我也叹了一口气。听别人赞美自己，是件快活事。但军规像一只苍老的手，扼住我的心。我不知对他说什么。

“凡有男女的地方，都会这样。当男人和女人比例是1比1的时候，世界会很安宁。就像祖先遗留给我们的那条著名的阴阳鱼，端正平和，可以组成一个无可指责的圆环。”孔博侃侃而谈。

“狮泉河的鱼可不好吃。高原太冷了，鱼为了御寒，也长出肥猪一样的膘。有一天我看见一片河水变为墨黑色，以为要出什么妖怪，走近一看，才知道是一群鱼背映的……”

“别打岔。我们能有这么一个说话的机会不容易。狮泉河的鱼没有以前多了。早些年，浅水的地方汽车开过，漂起两道鱼墙，碾死的鱼用自己的尸身标出车辙……当男人和女人是2比1时，会引起最简单的战争……”

“当男人和女人的比例是10比1的时候，会有许多阴谋诡计的小人和光明磊落的勇士，这个团体该英勇善战一往无前……当男人和女人的比例是1000比1的时候……”

孔博沉默了。

“想不到你的脑袋瓜里除了装满电台和密码之外，还有这么多乱七八糟的东西！那又会怎么样呢？当1000比1的时候？”我迫不及待地问，因为这正是我们在高原上的比例。

孔博依旧沉默。

“你倒是说呀！要不我走啦！”我要挟他。孔博的理论惊世骇俗，我只知道女兵们的处境微妙，却从没有上升到理论上思考。这家伙除了伪造信件之外，还有几分怪才。

“沉默呀！我这么半天一言不发就是答案。当1000比1的时候，所有的男人们都不再说什么，他们只是看着，等待着，没有人会知道将出现什么事情……别说有军规管着，就是没有，也难得有人敢轻举妄动。众人的沉默是一种无形的绳索，每个男人都怕被拒绝、被嘲弄……”

“那……”我问。

“我知道你要说我为什么要给你写信。因为我觉得我是这1000人当中最优秀的……”他目光的的地望着我。

远山在苍然的暮色中逶迤，好像一具猛犸象，好像在添食天边的云霞。最后的阳光将高原丝缕状的云翳染成诡谲的翠绿色，仿佛深海中的浮萍。

我看到一个小小的人影，像棋子似地移动。

那是高傲的游星。

“可是你们为什么不给游星写信呢？”我问。

“可我们为什么要给游星写信呢？”

“她挺好的。能干又漂亮……”

“男人找老婆，并不只看这两条。还有许多很复杂很微妙的连自己也说不清的东西。比如芦花，就像一碗晾得正合适的粥，谁喝下去都觉着舒服。比如你……”

“别说我。我们说的是游星……”我又一次岔开他的话。

“好。就说游星。我敢肯定，不会有任何人给她写信的！”孔博停住脚步，很严肃地对我说。

“你怎么知道？好像你们举手表决过似的！”我真的吃了一惊。

“我们早把你们调查得一清二楚。对游星，我们同仇敌汽，众志成城。”

“为什么？”我真为游星难过，她在什么地方不检点，得罪了整个高原上的男性军官！

“因为……害怕。”孔博突然气馁。

“害怕什么？她又不是叛匪。”我好气又好笑。

“叛匪并不可怕。碰上了，我可以立个功给你看看！可娶一个游星回去。是党指挥枪，还是枪指挥党？”

“家又不是战场。打比喻要适当。”

“哪儿都是战场。别看我们此刻平平安安，明天就可能爆发一场战争。再者是谁不想在部队混个好前途？可你要是娶了司令员的女儿，干得再好人家也说你是沾了老丈人的光。堂堂男子汉，今后怎么领兵，怎么在人前腰杆硬硬他讲话？对军人来说，功名事业远比女人重要。所以，大家都憋了一口气，别说游星还有那么多毛病：盛气凌人、又馋又懒……就是完人一个，我们也不招惹她！由她自个儿趾高气扬去吧，我们约好了，谁要是讨好她，谁就是我们之间的叛徒！”

孔博刚夸我时，心中还有几分沾沾自喜，听他攻伐游星，也颇能满足自己的好胜心。但渐渐手心发潮，想不到这帮小伙子竟存了如此顽劣的心计！

游星，你可知道自己生活在敌意之中？

“其实游星并不像你们想象的那样。比如馋，她不过是爱挂在嘴边”

“喂！你别老跟我谈游星好不好？她就是公主，我也不想当驸马！我只想同你谈谈你，谈谈我们！”孔博突然火了，肆无忌惮地朝我嚷。

“我们没有我们！”我也不甘示弱。

孔博真傻。男女之间的谈话，最初绝对是从各自的朋友开始的。他这种单刀直入直取上将首级的战术，真叫人接受不了。

营区像一头蹲踞的野兽，已在前方出现。我们就是想言归于好，也没有路程了。

六

老协千辛万苦把我们从小河中救出，目的就是让我们写检查，地遍不成，再加工还不成。我基本沉得住气，芦花的检讨书已经被泪水浸得像泡泡纱，老协还说不行。

“看我的。”游星忍不住了，提笔以我们三人的名义写了一份集体检查。

“我们私自驾驶橡皮筏子顺河漂流，主要是想到印度洋上看看风景……”

“你疯啦？这可不是开玩笑的事！在国境线上，有什么比投敌叛国更重的罪名？！”我吓得要撕，“真是跳进狮泉河也洗不清！”

“你放心！”游星闪着一只眼拦住我，“真要是三个女兵集体预谋叛逃，第一个吃不消的就是老协！”

真叫游星给说对了，面孔黝黑的老协面对自供不讳的罪状，反倒先蔫蔫泄了气。

“瞎写什么！”老协掏出烟，拿火柴点烟，先把游星的“自白”给烧了。“以后再不许你们四处乱逛，惹出那么多麻烦。”

老协对我们管得越发严了。

那天晚上，电灯很诡谲地眨了三下，这是柴油发电机给大家的信号。按规定，五分钟后，电灯就会熄灭，请大家准备好煤油灯或是蜡烛照明。

“游星还没回来，门怎么办？”芦花问我。她胆子小，又睡在最靠近门口的地方，每天入睡时，都把门口的警戒措施搞得十分复杂。插上门后，先在门前摆一张凳子，若是有人半夜闯入，推门之后就是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足以把沉睡中的我们惊醒，然后在靠近她床头的地方再摆上脸盆，盆里注上快溢出来的水。这样闯入者就是有幸躲过第一道防线，也会一脚踹进水盆，除了造成极大的声响外，必定滑一个结结实实的大马趴。

我说过她：怎么搞得像地道战一样复杂！虽说害怕黑暗是女孩子们的通病，但像芦花这样近乎病态的恐惧，也很少见。游星干脆在背地里一本正经地对我说：“她家的什么人可能在半夜里被人强奸过。”我说：“游星你再胡说，我就让你睡门口！”

游星今晚没回来，芦花的防暴措施就无法付诸实施。芦花哼哼唧唧睡不踏实：“这么晚了，能到哪里去？班长、你说说呢……”

我说什么呢？游星到哪里去了，我怎么知道？世上的事，大约都是压迫越深，反抗越烈。游星最近常外出，而且每次都要梳理打扮一番。说来也可怜，高原上的女兵，不可能有任何特殊的服饰。游星唯一的美化方法，就是把汽油桶一样肥硕的棉裤换成绒裤，显露出修长的双腿。每当山风吹过的时候，罩裤不会粘在棉裤上，而是潇洒地随风摆动。

老协敏感地皱起鼻子：“游星不是说有关节炎吗，怎么反倒比别人抗冻？”

我烦老协一天像特务似地侦察我们，他一天天找芦花谈心，为什么不说说自己！

为了证明游星并不脱离群众，下午我也把棉裤换下。高原部队的冬服是一年一换，理论上我们每年都穿新棉衣。实际上我的棉裤破得惨不忍睹，裤腰处的棉花全穿飞了，只剩内外两层布，变夹裤了。

我特地到老协面前走了走，以显示我的绒裤。假如他要说我，我就说：“怎么？这不是总后发的军装吗？”可惜老协只是很有些悲哀地看着我，没说一句话。

听说老协在乡下有个未婚妻，是穿上军装的第二天，父母给包办的。农村有些很穷的小伙子，原来都是要打光棍的命了，突然应征入伍，有姑娘的人家便把宝押了上来：若是今后能在队伍上出息个军官，自己的姑娘也就能跳出去，弄个太太当了。若是干几年回来，女婿也算是见过些世面，不会比土里刨食的更差。匆匆忙忙订的好事，待到青年小伙真的套上四个兜的干部服，这种没有感情基础的婚姻便遇上了地震。一把扯散了，怕组织上从此对自己有看法，影响前程。凑合着，又觉得委屈，便一直拖着。

尽管老协自己的事挺挠头，对看守我们还是尽职尽责。在他心里，肯定觉得我们像一堆炸药包，不定哪一刻就会有火花冒出。

绒裤还真是穿不得。阴冷的地气先把双腿骨缝里的浆液凝成鸡蛋清样，

使关节涩得像一盘老磨。凉气继续向上蔓延，像拔节的麦子，一会儿就抵到腰，冰冷冷地有直逼胃脘之势。

我佩服游星，别看只是换穿了一条绒裤，没有一股火热的朝气，还真抵挡不住。

事情似乎有些异样。那副精美的扑克？那缸子没有溶化的白糖？那个披军大衣的男人？听说他是地方政府的机要交通员，一个普通干部……

也许，我应该找老协汇报一下这些疑点？可是，他会不会说我思想太复杂了？万一要让游星知道了，也许会骂我一个狗血喷头，我又何苦？在我内心最隐秘的地方，我甚至希望游星沿着这条危险的路走下去。她很聪明，又有能力。特别是她有那样一位父亲。单凭这一条就值得别人忌恨。虽说迄今为止还没显出她的老爹对她有何特别关照，但所有的人都知道，到了关键时刻，这柄巨大的保护伞肯定会起作用。游星是我强有力的竞争对手。

“班长！班长！”芦花在暗夜中呼唤我。

我没回答。尽管高原的黑夜是世上最黑暗的地方，我还是不愿让芦花发觉我很清醒。

芦花轻手轻脚地穿好衣服，又叫了我几声，好像要同我商量。

作假既然已经开了头，只有继续装下去，我坚持一动不动。

芦花开门出去了。

三个人中两人不在，我感到孤单和恐惧。我竭力劝慰自己：游星就会回来，芦花就会口来，朦朦胧胧睡着了。

等我醒来时，满屋亮堂堂的。高原的阳光像一把寒冷的钢针，尖锐地刺着你的眼，却丝毫不给你温暖。

两张床都空着。

出了什么事？她们俩上哪去了？彻夜未归，在野外是要冻死的！

“周一帆，你出来！”是老协，声音冷得吓人。

“到我办公室去！”他用命令的口吻说。

到底怎么啦？我心中忐忑不安，满腹狐疑地推开协理员办公室的门。

地中央的椅子上坐着一个人。皮大衣、皮帽子、毛皮鞋、皮手套……武装得像要过前沿潜伏。尽管穿了这么多，浑身还在瑟瑟发抖，好像恶性疟疾病人在发高热。门响，我进来，都泥塑般毫无动静，好像灵魂远遁了这个世界。

这是谁？犯了什么过错？明知不该过于好奇，我还是转过去仔细端详。

这个把自己包裹得严严实实，仿佛想缩进地缝里的人，竟是——游星！

在此之前，我不相信时间会在一夜之内，如此残酷地改变一个人的外貌：她的头发不知被汗水还是泪水粘结在额角，细密的皱纹像渔网一样罩在她年轻的脸庞上，显得那么做作虚假，仿佛伸出手去就可以抚平。最重要的是眼睛，司令员女儿那双高傲聪灵的秀目，像泉眼在一夜之间干涸，只剩下深不见底的凹洞，用毫无表情的目光与我对视。

要不是老协站在一旁，我真想拼命将她摇醒：游星！你怎么啦？该不是夜里做了个噩梦，迷失在茫茫的雪原？

老协面向我布置任务，完全无视游星的存在。我感到大事不好。

“游星昨天晚上，同地方上的机要交通员伍光辉坐同一辆吉普车，向国境方向叛逃。幸好芦花同志及时报告了她失踪的情况，侦察部队才将他们俘获。在事情没有最后查清之前，先施行单独拘留。”

天呵！我一时如五雷轰顶！这怎么可能！游星有种种不讨人喜欢的毛病，但她绝不会干出这种事，绝不会的！我想这都怪我，假如我昨天拦住芦花，也许一切就不会发生！

椅子好像突然燃烧，游星跳了起来：“不是的！我绝没想到叛国！我没有——没有——”她从呆若木鸡变得歇斯底里。

“不是想外逃，我们从吉普车中堵住你们的时候，车头正向着国境方向。这是什么意思？”老协咄咄逼人。

是的。游星必须回答这个问题。不然，她如何洗清自己作为一个军人的忠诚？！

游星苍白的脸突然变得通红，好像一只无形的巨手把她的头按到了地上：“这……我们忘了那是国境方向……”

“好一个‘我们’！好一个‘忘了’！你们在干什么，把国家这么重要的事情都能忘了？还有一个解释，就是你们……冰天雪地的，就不怕冻着？想得还挺周到，穿了一身皮货……说啊，你们到底是干了什么？说！”

如果有一根树枝在老协面前，他的目光会让它冒烟。

“我们什么也没干，只是想坐着车看看夜里的高原……”游星极力为自己辩解。

“哄谁哩！”老协鄙夷地说，“看高原？成天看还看不够？孤男寡女夜里溜出去，还能干什么？说……说不清楚，你们就是企图叛逃！”老协像把一柄刀和一条绳索扔到游星面前，由她选择。

游星必须说清楚，否则她无法保持自己做为一个女人的清白！

久久的沉默。游星的脸缩在毛茸茸的皮帽扇圈成的洞穴里，像一块万古不化的寒冰。

我预备悄悄地退出去，我忍受不了这种严酷的煎熬。

“不要走。拿出纸笔，把游星的话记下来，这件事现在轰动了整个部队！”老协好像背后有眼，及时制止了我的逃跑。

游星的鼻翼痛苦地颤动着，她面临可怕的选择：要么承认对祖国的背叛，要么承认自己是一个放荡的女人。

游星继续沉默了很长很长时间，老协也并不催促。好像面临一桌盛宴的人，并不太计较时间。

我看着桌上一个积满茶锈的大缸子，褐黑色的图案像一座城谍和许多锋利的牙齿……我仔细地研究那个缸子，看出像未定国界一样蜿蜒的曲线……

突然我发现游星也在盯着那个茶缸，我立即把眼光移开……我突然充满恐惧地想到，那重重毛皮裹胁之内的可怜的人儿，倘不是游星而是我，该怎么办？怎么办？

脊背中央有一股冷血在向上升……

室内的海拔好像上升到比珠穆朗玛峰还高的地方，稀薄的空气还在不断逃逸。游星低着头，看不清她的脸，只见双肩在搐动。

我猜她在哭，却听不见丝毫声响。

终于，她抬起头来。我和老协看到一张惨白却十分果决的脸。

“我说。”她说。

“这就好。”老协心满意足地说。吩咐我：“拿纸笔！快记录！一个字也别落下！记原话！”

我记下的游星第一句原话是：“我有一个要求……”

“不许要挟组织！”老协很严正地拒绝。

“不答应我就不说。”游星不退让。

“那你先说说看。”老协心切，先迟了一步。

“那就是——无论我说了什么，都不要告诉我的父亲！”

“这个……我可以答应你，我不告诉你父亲！”老协松了一口气，在他看来，这算什么先决条件！但他同时也耍了滑头，他只保证自己不说。

游星这么爱这么怕她的父亲！我原以为她会迫不及待地找她的父亲，以求庇护。

“我爱伍光辉，他也爱我。就这些。”游星突然很快地说。

“详细点！”老协不依不饶。

游星拒绝谈细节。

“那还是有叛国投敌的嫌疑。”老协又端出无敌的法宝。

游星抬头看了我一眼，突然跳出一缕亲昵的光：“能让班长出去一下吗？”她轻声问老协。

这是我与游星相识，她第一次称呼我的职务。

“不成。”老协很干脆地拒绝了，“这种事，有两个人在场好。”

于是游星不再看我。她开始讲一个轻浮女人的故事。这个女人就是她自己。伍光辉是那么英俊而无辜，所有的责任都是游星承担。还有老协最感兴趣的时间和地点……

“好啦。你先回去吧！没有允许，不许出屋。等待处理。”老协对游星赦免似的说。

“周一帆，作为一个班长，你是很不称职的！昨天晚上有人夜不归队，你为什么不报告？幸好芦花警惕性高，积极请示，又和我们一起去找。要是真有人叛逃，从你到我都得上军事法庭！”

原来真是芦花！可是你呢？你昨天晚上想了些什么？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是我们都不曾料到的。假如我昨夜拦住芦花，假如芦花安静地睡着了，他们以后也还会去看高原的星星……

“游星是不会叛国的。”我急急辩解，这是我此刻能为游星做的唯一一件事。

“我说你什么时候才能老练起来？那不过是个工作艺术嘛！不这样唬，她哪能老老实实说真话！”

我瞠目结舌！

“周一帆，游星的事如何处理——还得等待研究。这期间，你不上班了。也就是说，你的工作改为监护游星。千万不能出意外。”

“协理员，这事还是让别人干吧。比如芦花。”这是我第一次抗拒命令。一个宿舍的战友，突然成了看守与被看守的关系，她对我都是折磨。

“芦花说她不愿见游星，我已经把她调到别的宿舍了。你是班长，这是党交给你的任务。”老协很严肃地说，“最近边界形势很紧张，军区要组织一个前线指挥部到阿里。军人要以服从为天职。”

七

一只懒洋洋的黑猪，肚子上粘着雪白的纱布，在高原上漫步。

高原上难得有家畜家禽。这些人工驯养的动物，初上高原还没能循序渐进地适应高原，高原就毫不留情地把它们淘汰了。这只黑猪是一个例外，

大家猜它一定刚从野猪变过来不久，保存着蛮荒的强悍之气，所以才能在高原苟且偷生。

因为缺氧，军人们的胃口很糟。农民的子弟也开始扔白馒头，黑猪便顿顿会餐。因为缺氧，猪也动作迟缓，肥膘触到地上的卵石，肚皮就磨破了，经常像个功臣似地到卫生科换药。

黑猪这两天开始挨饿，军人们的胃口出奇地好。

我到食堂去给游星打饭。乱嘈嘈的咀嚼之声突然噤住，仿佛我是个大人物。

这些天，游星事件和火药味日见其浓的国境战事，成了高原师永不衰竭的话题。年轻的军人们在密切注视敌人枪口的同时，也分心关注着我给游星打饭的碗。

游星不得擅自出入我们的宿舍，我昼夜同她在一起，成了名副其实的看守。除了我以外，没有人知道游星的真实近况。她的桃红色故事在传播中乌烂发紫，不忍卒听。

我没法替游星辩解，她使我们女兵班蒙受了巨大的耻辱。大家都忙不迭地洗白自己，好像早就看出游星是个淫荡女人。我难以自保，何以保人。

我端着满满的饭碗，在男人目光的甬道中穿行。我感到那目光中的荆棘和火焰。我无法设想游星有一天当真走出那禁闭的小屋，该如何在这剑戟般的眼光中生存！

推开门，我有意让门扇敞着，希望正午的日光带给我们温热。

早上的饭还摆在桌上，纹丝没动。我把中午饭又放上，游星连看都不看。

“游星，多少吃一点。你已经几天不吃饭了！”我好声劝她。

“不。”她极轻微但毫无商量余地回答我。

自那个可怕的夜晚之后，游星就几乎不吃不喝。最令人费解的是她再也不肯脱掉厚重的棉服和皮大衣。据说是与追寻他们的汽车相遇时，她就匆匆穿上了全套的防寒装备，好像一副铠甲。

我每逢走进屋以，看到她，就感到周围是一座大冰窖。

我熟悉的那个游星死去了，剩下的只是一个外表像她的女人。

“吃吧。真把身体搞坏了，以后你怎么上班？再说，你们家里人也会伤心的。”我不是一个巧嘴的人，但看着游星陡然清癯的面庞和黯淡无神的眼珠，搜肠刮肚地劝她。

“你是说，我过不久就能上班？”她幽暗的眼窝亮了一下。

我使劲点头。其实我哪有权力作这么大的主！

“你骗我。”游星在苦难中依然聪明，“我知道，在部队，一个人打了败仗可以原谅，沾上了这种事，就永世不得翻身！”

我木讷无声。游星呀游星，你什么都明白，为什么要陷进去？

她忽然又自己笑起来：“你说得也对。身体要真坏了，他会伤心的。”说罢，像吃药似地拨拉了几粒饭。

那个他，是谁？她父亲吗？

不管怎么样，游星开始吃饭了。这就好。

“班长，有人找你。”芦花怯怯地在远处喊我。

一对半红早已彻底解体。我并没有把芦花汇报这事告诉游星，芦花却总是不愿见我们。

“你去吧。我不会自杀的。”游星见我犹豫是否离开岗位，设身处地为我着想。

“帮我照看一下。”我对芦花说。

她端了个小板凳，呆坐在院子里，从敞开的门洞瞄着游星。

孔博像一株抖掉积雪的绿树，俏拔潇洒。我知道他不但斗胆脱了棉裤，趁着正午，居然把棉衣也扒了。“很精干呀！不过关节可要疼的。”我信白说。

“疼了就请你打针。你打针一点也不疼，简直是享受！”

“别胡说！再耍贫嘴我以后像纳鞋底一样戳你。”我突然察觉这样说笑下去十分危险，前车之鉴，不可不防。便板起脸，“你喊我出来什么事？”

“告诉你一个秘密。”

穿便衣的老百姓给心爱的姑娘送上一束花，穿军装的小伙子就携带一个秘密。

“什么秘密？”

“军区的游司令员，也就是游星的父亲，被任命为阿里前线指挥部的司令员，就要上山了！”

八

高原师进入了紧急战备状态。水壶灌满水，子弹推上膛。每人两双鞋，捆在背包上。解放鞋预备冲锋时穿，厚重的毛皮鞋是跋涉雪山时用。部队像伺机猛扑的虎豹，鬣毛乍起，抖动得不耐烦了！

惟有我们，像台风中的风眼，过着异常平静的生活。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时间稀释了刻骨铭心的痛苦，游星略略恢复了一点生气。

“外面在忙什么呢？”她问我。

唯一能够同她交谈的是我。老协曾再三告诫于我，不能将战备之事，透露给游星。为什么，我不知道。但游星是将门之女，战争除了是种种极为细致严谨的准备工作之外，更是君临一切笼罩一切浸透一切的气氛。它像一团浓重的铅色烟云，裹胁着全师随它旋转。游星用她聪明的心感觉到了。

老协的命令不可违。我含糊应道：“可能是有什么行动吧！”

“你去跟领导说说，放我出去工作吧！我一不会外逃，二不会自杀，一定待候处理。外面这么忙，咱们俩都这么闲着，多窝囊！就是打仗，也允许戴罪立功啊！”她央告我。

听了我的转述，老协冷笑一声：“我还没急她倒急了！事情还没处理完，她就到外面大摇大摆走来走去，党纪军法岂不成了儿戏！”

我非常憎恨自己现在的角色，老协杀一儆百的用心，我不得不服从。游星尴尬悲凉的处境，我毫无办法，内心深处，除了对弱者的怜悯之外，又希望游星受点挫折，从此敛起傲慢。

不过，事情很快就要见眉目了。领导的意见，是尽快做出处理。最好赶在游司令员到达前指之前。”老协搓着手掌，像在部署一场重大战役。

我一时猜不透这其中的联系，面露不解。

“部队马上就要进入临战状态，一天把女人的事挂在嘴上，岂不影响斗志？再者，游司令员一上来，还能不包庇他的亲生女儿？处理起来棘手了！我不怕得罪人，坚持从严惩处。”

司令的女儿和农民的女儿，败坏了军纪要一视同仁！谁说好话也不能宽容，才能保证军队铁的纪律！”

老协义正辞严。这些话自然都是不错的。

“不要透露游司令即将上山的事。一个字也不许对游星说。不然，她提前同她爹通了消息，咱们的工作就被动了！”老协再三叮咛。

我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宿舍走，左右为难。

这正是阿里高原上最温暖的时光。我突然看到地面铺满金砖！

啊！是我们种的葵花开花了！

多少天来，它被我们彻底遗忘。游星忙着坐牢，我忙着看守，芦花无声无息像一只老鼠。向日葵不理睬人间的一切沧桑，毫不懈怠地生长着。从寒冷的土地中汲取养料，从稀薄的空气中收集阳光，竟不可思议地匍匐着开起灿烂的花！

它只有人的膝盖那么高，细细的茎子像一缕柔韧的麻，虽被飓风塑得东倒西歪却顽强探向天空。花盘极小，只有5分硬币大小，异常菲薄。四周尖锐地分蘖出像箭头般的金色的花冠，像黄铜一样闪着明亮而细腻的辉光。

向日葵这种平原上司空见惯的植物，在高原显露出陌生的模样。

这不知是不是地球上最矮的向日葵，但我想它肯定是世界上最高的向日葵了！

回想我们共同栽下它们的时候，多么快活！

“我能工作了吗？”游星充满渴望。见我久未答话，便知趣地垂下眼帘，让浓密的睫毛遮住水光。

“你爸爸，对你……好吗？”我小心地选择字眼。在命令与良心之间，我要开辟一条崎岖的小路。

现在，只有游星的爸爸能够救她了。

“你问这个干什么？”游星警觉地问我。

“不过是随便聊聊。我想，世上只有极少的人到过高原，女人当然就更少了。我们住在一间宿舍，像一家人。”

“班长，你是个好心人。特别是这些日日夜夜，在我一生最困难的时候，你没有像别人一样，把我看成一个坏女人。”游星动情地说。

哦！游星！我绝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好，不过现在不是谈论这些的时候。

我接着问：“你一定很想你的亲人们，对吧？”

“是的。”游星仿佛预感到什么，紧张地盯着我。

“也许你不久就能见到。”我咬着牙吐出这句话。依游星那个机灵劲，她一定能猜到我的用意。

“太好啦！”游星攥住我的手。她的手指尖冰凉如笋，但手掌已经温热有汗。“求求你，快帮我送封信给他！出了这么大的事，他的日子一定很不好过！”

“他——谁？！”我目瞪口呆。

“伍光辉呀！”游星嗔我明知故问。

我真恨游星的痴情！大难当头，还不快想保全之策，反倒雪上加霜！我不能帮游星做这种串联的事，很坚决地摇了摇头。

“我给你出了个难题……”游星像个老妪一样悠长地叹了口气。

我们凝望远山。

窗玻璃像一幅镜框，镶进无数巍峨的雪峰。那些地图上显赫一时的峰峦，那些令人咋舌的世界之最，都像静止的油画，摆在我们面前。当你看到喜马拉雅山、冈底斯山、喀喇昆仑山的任何一座主峰时，你都注定会失望。它们同你见过的成千上万座雪峰毫无二致。只有极精密的仪器会告诉你：你

们确实比其它的兄弟们要高那么百十公尺。但对苍莽的高原来说，这差距实在只是一根头发的间隙。而且从某个特定角度看去，也许近旁那座无名的山岭更高大魁伟更有不可一世的威严气概，可惜它只是个芸芸众生。

高原是由无数无名之辈构成的宏大体系，时间在这里永恒。

九

那时游星的父亲是师长。年轻骁勇的野战军师长，该是多少姑娘倾心的对象！可骄傲的师长一律不理不睬。功未成，国未报，何谈家！一场血战下来，敌人尸横遍野，冲锋陷阵的师长大捷归来，连根毫毛都未伤。

“做完战斗总结，你给我住院去！”首长像对自己的儿子说话。

过草地的时候，游师长实在走不动，曾趴在这位首长的背上。现在，当年壮健的后背已稍显佝偻，游师长还是唯命是从。

“可我没受伤啊！”游师长挠挠后脑勺。

“那就是身上哪个地方不舒服了。”老首长很肯定地说。

“没有哇！除了头发长了，每个月得剃一回，哪都装备精良。”

“就你这个憨样，真不知是怎么打的胜仗！”老领导发怒了，“叫你去，你就得去，回去好好想想，想出个病名来。明天下午野战医院来接你，到了那儿，你仔细看。看好了哪一个，就用车把她拉回来。记住，可要挑个贤惠的！”

游师长傻呵呵地站在那儿，这里他生平接受的最艰巨的任务。

野战医院住进一位年轻彪悍的军人。

游师长的病号服甩在一边，穿着警卫员浆洗一新的军装，在医院里闲逛。他无法忍受像斑马一样的布衫，只有军服才会给他勇气和力量。

他像以往执行任务般勇猛快捷，只是忘了前辈的谆谆教导。他没有挑选最贤惠的姑娘，而是看中了全野战医院最骄傲的女兵。

所有的女孩子都对年轻的师长另眼看待，惟有这个女兵，依旧在铁丝上晾晒散发着特殊气味的手术中，对走近的师长不屑一顾。

师长感到自己遇到了难以攻克的鹿砦和城堡，他立刻兴奋起来，发动了猛烈的攻势。

“不。我不。”那个后来成为游星母亲的女人，低声但是很清晰地拒绝了师长，“我从看到您的第一眼，就很怕您。现在也是这样。这怎么能在一起过日子呢！”

原来如此！师长还以为洗衣班的小姑娘看不起他呢！师长不想再耽搁了，他觉得这真是一件麻烦事，他还要急着去打仗呢！“我这个人就是这个脾气，爱瞪眼睛，一回生，二回就熟了嘛！”

师长俯尊就屈，游星的母亲依旧不从，师长动怒了：这又不是篮球场，可以随便换人！

游师长不想落个挑三拣网的恶名，这已不仅仅是老婆的问题，关系到军人的尊严。

上至野司，下至医院领导，走马灯似的来给小女兵做工作。当游星的外祖父母都被接来劝说时，游星的母亲终于同意了婚事。

游星的母亲只为游师长生了游星，总是骄傲而忧郁。游师长成为游军长、游副司令，依旧威武，依旧具有独特的魅力。天下美丽的女人，并不都

像游星母亲那样冷若冰霜。

“怎么办呢？有个女人非要嫁我。”游星的父亲在同妻子讨论这样的问题时，坦率而磊落。假如妻子哭一顿闹一顿，说你从此再不要理那个女人，游副司令员一定会干脆利落地了断此事，可惜游星的母亲单独对墙站立了一会，然后回过头来平静地说：“我走了。把游星留给你。走出你的家门，我就重新是个普通的女人了，孩子跟着你，会有一个好前途。我放心。”

母亲长久地亲吻了游星，把冰凉的泪水灌满她小小的耳窝。当时她正躺在床上，不知道这是一次永远的别离。

作为平民子弟，对权贵们的家眷有天然的敌视，想不到游星有这样的身世！

“继母对我很坏。我说的坏，不是吃不饱穿不暖那种。在我们那种家庭，坏不是用这种形式表现出来。她只是不管我，说穿了，就是不爱我。要一个和你没有血缘关系的人，挚爱你，你也爱他，这挺不容易……认识了伍光辉我才知道爱的力量……”

挺好的谈话，突然混淆进那个穿皮大衣的男人，我急忙扭转话题：“还是说你爸爸吧！”

“他根本就不懂得爱……”

“你爸爸万一知道了你的事，会怎么样？”

“不！不！无论受多重的处罚，千万不能让我父亲知道！那样会把他气死的！你们答应过的，你们不能说话不算数！”她声音嘶哑地叫起来。

游星其实深爱她的父亲！

随着战备升级，大家对游星事件的久悬不决，反应也愈加强烈。这是一道辛辣无比的调料，极大地刺激着人们的想象力和正义感。每个人都在同游星境遇的比较中，感到了自身的优越与崇高。越显示对游星的鄙弃，越反衬本人的纯正。同仇敌汽，义愤填膺，怎么谴责那位龟缩在小屋内的昔日的公主都不过分，她的利嘴又得罪过那么多人。她的贵族成分，更使这种愤慨具有了广泛的群众基础。人人都能从他人的苦难中，汲取濡养自尊的维生素。

我不敢说这些情绪我一分没有。但只要见到蜷缩在羊毛中的游星，我就感到深切的痛苦和同情。游星就像一个青核桃，用强硬的外壳包装着嫩弱的内心。那些涉世未深的普通军人们，不敢爱一个高不可攀又性格莫测的姑娘。当终于有人向她表达爱慕之情时，她几乎是迫不及待地走向了深渊……

十

游星能自由活动的惟一时间是上厕所。厕所在半山，我尽量同她慢慢走，让她在蓝天下多呆一会，呼空气，晒阳光。

高原的空气很阴险。初闻的时候，它新鲜而凛冽，像刚摘的雪花梨一样清香。但它很快就会抽走人类不可须臾离开的氧气，充填进一种透明的麻醉剂。吮吸高原的空气，会被它不动声色地引向死亡。高原用看不见的黑手扼住你的脑扼住你的胸，扼住你的心肺和所有空腔，使它们像一只只漏水的皮囊，永远不能充分供给生命的食粮。

稍微不慎，你就会被缺氧击倒在地。无数粉红色的泡沫痰像螃蟹沫似地从你的口鼻涌出，血液被偷换成浓重的铅汁。高原用手轻轻一点，你的肌肉就凝固成岩石，满头的青丝变成冰雪样苍白……

神圣而又残酷的高原啊！

游星走路的时候，极不老实，总是东张西望。遇到迎面而过的干部战士鄙薄的目光，连我都替她难堪，她全不在意，四处环顾。

她在找人。找伍光辉。她以为他会找机会来看她。这件事，整个部队地方人言鼎沸，伍光辉不会不知道游星已失去自由。他没来，说明他一定也受到阻碍……

游星的这点心思，明明白白写在她缺少阳光苍白如瓷的额头和焦灼的幽暗瞳仁里。

听说，地方上远没有我们这么法度森严。伍光辉只写了篇检查，检讨了私自动用吉普车外出的错误，其余的，并无人追查。

这世界有一把女人尺，还有一把男人尺。

这一切，我不敢向游星透露。

天，阴沉沉的，像在孕育风暴。阿里这地方短暂的暖意，像白驹一样走了。

从厕所归来，中间夹一块空旷的谷地。在遥远的过去，狮泉河可能从这里流过。河水变迁了，卵石沉留下来，一排排鱼鳞般地裸在地面。

我和游星一前一后。我有意同她拉开距离，不让她感到被人监视的侮辱。突然，她僵住了。前仰着身子，脖子固定在一个很不舒服的角度，像被人用钢钎钉住了。

顺着她的目光，我迅即找到一个深蓝色的身影。他拎着一个黑色公文包，很急促地朝我们走来。

那身影越走越近，像一只轻捷有力的音符。我分辨出周正的鼻梁，很有棱角的微抿的嘴唇……他穿着一身藏蓝制服，在看惯了草绿的军营里，这蓝色鲜艳悦目。

来人正是伍光辉！虽然他没有穿皮大衣。

游星并没有认错人！在她面临四面八方的训责时，伍光辉迎着高原这个冬季最早飘下的雪花，向游星走来！

游星站着没动。漫长的等待和巨大的欢欣，使她脸上充满圣洁。

我陷入进退维谷的窘境。他俩的接触，显然不相宜。作为执行任务的军人，我理应制止。但在目睹了游星痛不欲生的磨难之后，我又实不忍心阻挠。

我的心在矛盾中煎熬。闭上眼睛，背转身，装作养神？抑或劈头盖脑迎上去，像庖丁剔骨的刀子，楔进他俩之间？

没容我艰难地作出选择，伍光辉一个折身，大步流星拐向侧方，目不斜视地走进通信科办公室。

我费力思索这意外的变故。是不是有人监视？四周空寂，只有无数鹅卵石像煮熟的死鱼眼，目睹这一幕。是不是他为掩人耳目，随手丢下一封信，或是一个纸条？没有哇！只见风儿卷着谣言似地雪花，围着我们上下翻飞。

答案其实现成而简单：伍光辉是在履行正常的公文交换事务，完全是一次偶然路遇。观察他的路线，是一条插过谷地的便道。他没有多走一步路，自然，也没有少走一步路。

我不忍心看游星。她钉在地上的两只脚，仿佛被人钻通了。全身的血液都从那里流失，只剩下薄脆的躯壳。

“刚才……我是不是看错了……人？”她恍惚地问。

我应该骗她。说我不认识这个人或是根本不知道你说的是谁。但是瞬息之间我没想到这些假话，几乎是本能地点点头：“正是他。伍光辉。”

游星朝着伍光辉隐没的方向说：“他还能工作。这挺好。”

我叫芦花帮我照看游星，跑去把老式电话机摇得像一挺机枪。

“喂！孔参谋吗？我是周一帆，我想见你。”

“周一帆，你终于想见我啦？太好了！我马上跑步就去！”孔博在电话另一头高兴得大叫。

他果然气喘吁吁赶来。

“伍光辉到你们那儿去了？干什么？”我没好气地问。

“他是地方机要交通员，经常与我们互换信件公函，很正常啊。”孔博摸不到头脑。

“他这个人一定有些过人的地方吧？”我问。我心中还存最后的幻想：游星倾心爱慕的人，总该有可爱之处吧！

“又是为你那狐朋狗友！”孔博火了，“实话告诉你吧，我们其实一直小心地爱护着你们，丢人啊！游星把大家的心给伤了，如今大家都等着看戏呢！”

“看什么戏？”我机械地问，头脑木然。

“河南兵等着看豫剧，河北兵等着看梆子，上海兵看评弹，陕西人看秦腔……甭管什么调，都是好戏都热闹。她爸爸就要上来了，她爹要是敢包庇她，众弟兄们就敢不打仗！”

“孔博，你走快走！我不想听你再说下去！”我只觉得神经像钢丝勒进脑浆。

“这可是你叫我来的！周一帆，要是你找我只是为了谈谈游星，下次我将不再奉陪！”孔博也发起脾气。

十一

卫生科全体党员大会，讨论给游星党纪处分问题。

会场上挂着战备动员时的横标：共产党员冲锋在前，退却在后。轻伤不下火线，重伤不哭。

人们三三两两议论着其它话题，几乎没有一句涉及游星。在讨论重大议题之前，往往貌似平和。

我不希望给游星的处分太重，我们相处日久，感情笃深。也不相信能轻描淡写让她过关，她给我们的集体带来耻辱。

“轻伤不下火线这句话还可以，重伤不哭有点孩子气。”我同身旁的人随口搭讪。

“那是打仗时遗留下的口号，革命传统，改不得的。”芦花凑过来说。

我没理她。

老协宣布开会：“游星同志犯了这样严重的错误，我作为政治领导，要负主要责任。”他态度真诚，悔恨之心溢于言表。因为女兵们管理不善，他受到严厉批评。

“我们要纯洁队伍，教育同志，从此杜绝此类事件发生。”他的语锋开始凌厉。

我吓了一跳：这不分明暗示着要开除游星党籍吗？

我用眼去唆游星。她端端正正地坐着，像一根冰塔，虽不断融化，还撑得住架式。眼睛紧盯着“重伤不哭”的横幅。

其后，宣读了当事人的检查交待材料。游星写得很简单，基本上就是

我笔录的那些。伍光辉则要复杂得多，而且记忆十分清楚，简直叫人怀疑当初他与游星相好时，就想到了坦白交待的这一天。

假如可能，我真要捂起耳朵，跑出这血腥的房间。我知道这些话像玻璃片，游星被解剖后贴在上面供观察分析。所有的隐私像咸鱼，赤裸裸地晾晒在天地之间。

“同意开除游星党籍的人，举手。”老协像教练员扣响起跑枪，庄严宣布。片刻的静寂。

游星入党不容易呀！比芦花和我，多花了几倍的汗水！人们对干部子弟，一半是羡慕，一半是苛求。游星的父亲并未给她特殊关照，也许以后会给，以前肯定没有。但大家认为她既然比一般人幸运，理应多受些磨难。她硬是用一点一滴的劳动，改变了人们的印象。她是科里技术最优秀的卫生员，虽说嘴巴爱发牢骚说怪话，真到关键时刻，绝对是把好手……这一切，人们都统统忘记了吗？一个晚上的过失，就能遮蔽人一生的光亮吗？

轻微声响。

一只胳膊举起来了。游星像中了枪伤的兔子，用无比哀怨渴求的目光看着那个方向，希望那个人能瞧她一眼，哪怕只是短暂的对眸。她要把心中的怨悔告诉他。

那个人没有抬头，只是拼命吸烟。成团的烟雾像湿木柴燃烧，从那人的嘴巴、鼻孔，似乎还包括耳朵眼和眼皮下角，一齐冒出来。

又一声轻微声响。是衣袖与军服下摆摩擦的动静。在死一般沉寂的会场听来，竟像汽车轮胎紧急刹车时刺耳。又一只胳膊举起来了。它位置很低，但明白无误。

游星绝望地把头扭过来扭过去，好像一条牛尾，在忙不迭地扑打成群而来的牛虹……她开始喘息，好像那些手都捂在她的口鼻。

一阵声响。音量比刚才大许多。这是几双手一齐举起。

游星的嘴张成一个椭圆，有稀薄的口水挂在两唇之间，好像在吹肥皂泡。这神情很古怪，像个天真的孩子，突然不认识朝夕相处的人了。

唻！唻！

如林的臂膀举起来了，大家的愤怒终于找到了宣泄的锥形山口。

游星把头伏下了。伏得那样低，直抵双膝。从她的座位背后看去，会以为那个位子空的。

我迟疑地举起了手。老协正审视地盯着我，别的人也用目光督促我。游星，原谅我。你遭受的是一场暴风雨，大概不会再计较我这一盆水吧？表决所需的半数已然超过，这一票对你是无所谓的，对我却很重要。我还要奋斗光辉灿烂的前程。

我真怕游星在这时抬起头来看我。幸好，直到结束，她始终维持近乎匍匐的姿势，一动未动。

“全票通过。”老协拉长声音宣布道。

“噢！我并没有举手呀！”一个孱细的女声说。

是芦花！

“要处理也得先惩治男的。这种事，男的罪过大！”一向腼腆的芦花鼓足勇气说。

我从此原谅了芦花。

游司令员率领的前线指挥部，于傍晚抵达阿里高原师。从师长到炊事员，都虎虎有生气，仿佛战争已经打响。

大功率的天线矗起来了，这是同北京直接联络的电台。手挟卷宗的陌生军人们出出进进，那是游司令随身的工作人员。增派了许多流动岗哨，你会在最出奇不意的地方看到一道闪光，那是士兵雪亮的枪刺。

是旧地重游了。二十年前，作为解放阿里的先遣部队指挥员，他曾叱咤雪山的风云。在军人的传说中，他像牦牛一样强悍。

其实，此刻的游司令员，正高垫枕头，面色瓦灰，扣着氧气面罩，神智不清地躺在前指司令部的一张床上。

毕竟是岁月不饶人。严重的高山反应，像一排霰弹击中了他。

当然，这是绝密的军事情报。

出师未捷，先失主帅，此乃用兵之大忌。稍一清醒，游司令员便嘱咐他的副手：关于他的身体状况，暂不要向军委报告。路途遥远，再换一位司令员，一是时间来不及。二是对方得知我指挥官突然临阵易人，必然在气势上胜我一筹。三军不可夺帅。“叫最好的医生最好的护士来！明天我要按计划去前沿视察！”游司令用最后的力气说完这些话，昏睡过去。

卫生科成了硝烟气氛最浓的地方。

科长无疑是最好的医生，谁是最好的护士？

“这阶段，芦花进步很大。”老协建议。

“还是让周一帆去吧！”科长委婉地说。

“其实游星技术最好。”我知道按规矩没我说话的份，但这是实情，况且为了我表决时举起的手，一直心中很不安，想找个机会赎罪。

“游司令现在身体不好，还是缓些安排他们父女相见为宜。”科长纯粹从医疗角度考虑。

说实话，我不愿去见游星的父亲。他要问我，我说什么？我甚至不负责任地想：但愿他一直昏沉，不要醒来。

前指戒备森严。这所孤立的石砌房屋，每一间都亮着灯，人影幢幢。因为游司令的到来，高原师将彻夜发电。

我身穿白色工作服，行进在长长的甬道。我将看到一位威严的将军、严酷的父亲、不懂得爱的丈夫……

在随同人员引导下，我们进入一间小小的屋子。我惊讶极了。

屋内光线昏黄。从走廊强光下骤然入内，一时难以适应，更觉幽暗。一位骨骼粗大却很瘦削的老人，白发苍苍的头颅无力地倚在枕头垛上，仿佛一团喘息的老刺猬。可怕的泡沫粘痰封闭了他的口鼻，每一轮艰难的呼吸之后，你都怀疑他还会不会再喘第二口气！

高原把司令员凌迟了，只剩一个苍老的躯壳。

片刻之后，眼睛顺应了，我对这位从未谋过面的司令员，涌上亲切之情。关键是他太像游星了。当然正确的说法是游星像他。眉毛、鼻子、眼睛……简直像同样花纹的大碗和小碗，完全配套。游星苦命的妈妈除了遗给她窈窕的身段外，在相貌上像清水流过一般没留痕迹。这面孔太熟捻了，我几乎忘记他是统辖千军的司令，只记得他是我朋友的父亲！

科长毫不客气地屏退左右无关人员，指挥我进行紧张的抢救。

高原上所有疾病的死结就是缺氧。新鲜的高压氧气像泉水灌进去，辅以必要的措施，加之游司令员是一个性格非常顽强的人，他的症状迅速好转。

科长委顿地靠在墙上。我只是执行医嘱，他却需运筹帷幄，司令员的生命悬于一身，自然心力交瘁。

“你们，休息去吧！”游司令员醒来了，推开氧气面罩，用嘶哑而威严的声音说。

我俩面面相觑，不知该服从还是该反驳。论理他是我们的病人，但病稍见好，他就反过来指挥我们。

“这样吧。我到旁边屋去打个盹，小周注意观察病情，有变化随时叫我。”科长养精蓄锐去了，以备突发意外。

安静的病房里，只剩下我和司令员两人。

“明天，噢，现在要说今天了。我就可以去前沿视察了。”游司令员耸着花白眉毛，成竹在胸。

“您现在刚好一点，哪能到一线哨卡去！”我着急地劝阻。

游司令员根本没理我的话茬。

“你是师卫生科的？”

“是的。司令员。”

他忽然迟疑了一下，朝四周打量了一眼。虽然只有我一个人，还是压低了声音说：“有个叫游星的，是不是同你在一起？”

这个倔老头，问到自己的女儿还挺不好意思！我看他并不像人们传闻的那样冷酷无情。

“是。司令员。”我回答。

他略微沉吟了一下，好像在措词如何打探下去又不显出儿女情长，似乎也没什么好招数索性直说了：“她最近很长时间没给我写信了，不知为什么？”

我的心像被人狠狠绞了一下，光影中，他虽然已从死亡线上挣扎回来，仍旧衰弱不堪。

我含混答道：“是不是她写了信，在路上遗失了？阿里路远，这是常有的事。”

“对，路远。常有的事。”他似乎很高兴找到这个理由，连连重复。

“她表现好吗？我是说……游星工作、学习……生活各方面，都好吧？”他结结巴巴，殷切地望着我。

骁勇的野战师长和威风凛凛的司令员，都像泥塑一样坍塌了。跟一般来队问短问长婆婆妈妈的农村老大爷没什么不同！

只是，这个貌似简单的问题太难回答了。我只好撒谎：“我们虽在一个科，但彼此也不很熟。她的情况我不大了解。”

我真想掐掉自己的舌头！可这也比实话强呵！

老人失望地垂下眼睛。下垂的硕大眼袋，贮满忧虑。半晌，他又自言自语般地说：“游星自小就有关节炎，不知最近犯了没有？”

我歉然摇了摇头。这我真的不知道。以前，倒是常听游星念叨她的腿痛。从那件事后，她再也不曾提到自己的腿。

“你跟游星是不是不大合得来？”老人敏锐地觉察出异样，“她脾气躁，爱和人顶嘴……”

“我们挺好……一块划船、种葵花……”我急忙辩解。

“本来是不该让她上阿里高原的。当时正好第一批女兵上山，我说，星儿，你去吧！她说，我不是特等甲级身体，我有关节炎，不适宜去的。我说，

星儿，为了爸爸，你得去。山上有农民的孩子，工人的孩子，也得有我这样人的孩子……不然，我没法带兵。后来，她头也不回地到高原去了。她像她妈妈，……”

我不知这位声名威赫的将军，换一个场合，对另外一个人，会不会说出这番话。但在那盏黄晕的灯下，面对同他女儿一般大小的女孩，我看见他略显浑浊的瞳仁里，充满慈爱。

也许，人在疾病的时候，心便脆弱细腻。

一个大胆的想法，像蹦豆一样从我脑子里跳出。

“司令员，您既然这么想您女儿，为什么不把游星叫来或是您去看看她呢？”我大胆试探。

“傻孩子，你以为我是来队探亲的房东老大娘吗？你回去见了游星，就说我挺好的，叫她放心。等这仗打胜了，我们再见面也不迟。”

我的眼泪差点掉下来。

我越发想让游星来见她父亲一面。这一仗，谁知要打到什么时候？近在咫尺不相见，不通情理！

“首长，要是我回去，另换一位护士来，您不会介意吧？夜这么深了，我们都穿着白大衣戴口罩戴帽子，没有人会分得清。她的技术比我好。天亮时，我再把她换回去就成了。”

游司令员注意地盯了我一会儿，然后微笑着说：“你是要我和你同搞一场移花接木瞒天过海？”

“是的。首长。主要是我来搞，同您没有什么关系。”我调皮地说。

“好个机灵的小鬼！可惜你是个女孩，不然可以提个作战参谋的。”游司令员说。

“首长可不要过一会睡着了。”我打趣地说。

“怎么会？从现在开始，我一直睁着眼睛。”司令员极认真地说。

我拔腿就往外跑。脚步声惊动了科长，他睡眼惺忪惊恐万状地问：“司令员出了什么危险？”

“什么危险也没有，他比原来好多啦！”我把我的计划告诉科长。他揉着胸口说：“只要司令员没问题，别的我不管。也许这是一味心药。你去吧，这边我来照料。”

十三

窗户黑着。游星大概睡着了。我拿不准她会对我的建议采取什么态度，但我有把握说服她。

我轻轻走进屋，预备到床边叫她。有月亮的夜晚，外面比屋里亮。我看到一个黑色的人影，端坐在桌前，凝望那灯火通明的独立房屋。

游星挺惦记她的老父亲，看来我的想法有门。

见我进来，她惊慌地问：“我爸爸出事了？”

“没有。游司令员的病情已经平稳了。没有生命危险。”我忙说。

她重重地吁了一口气，像是卸下了千斤重负。

“你爸爸非常想见你。你穿上白大衣，快去吧！”我热切地鼓动她。

“你把我的事，同我爸爸说啦？”她的话带着叫人心碎的悲哀。

“没有！绝没有！”我恨不能长出八张嘴来为自己分辩，“我什么都没说。我只说你挺好的，别的事我一概没说。”我在心里对游星说：别把我想得那么坏！除了万不得已，我愿意尽自己所能帮你一点忙。

“其实，说了也没什么。他早晚都会知道的，比如我爸爸来了这件事，谁也没有告诉我。但是我马上就感觉到了。爸爸很快就会察觉出异样，什么都瞒不过他的。”游星远比我想象得平静。

“嗨！能拖一时是一时，到什么山上说什么话呗！我看他非常爱你，不会把你怎么样的！他正在病床上等着你呢！”我竭力劝她。

游星终于站起身，顺从地说：“我去。”

“就穿我的工作服吧，省得再找。警卫肯定分不清咱俩的区别。”

“谢谢你，想得这么周到。”她冲我笑笑，说，“我的白衣也在宿舍。我今天下午上班去了。我的处分已经定了，我就可以上班了，你说是不是？”

“是。”我说。我不知道这和看她爸爸有什么关系。

“有一个小战士，挺可爱的小战士，不让我给他打针……我穿着工作服就跑回来了……你说得对，我就穿你的工作服吧。干净。”她突然很敏捷地套上白衣，说，“我去了。”

我庆幸总算劝动了她，又不放心，悄悄跟到门外。

起风了。

像一千头野耗牛在鼓面上奔跑，天地轰然作响，风不是起于青萍之末，高原上没有青萍，只有无数的大丘大壑。风是在某一个神鬼指定的时刻，在高原千山万岭的孔隙中一齐诞生，瞬间汇成狂暴的涡漩。它们排列成从太空才可鸟瞰的图案，把高原所有能移动的物体吮吸进去，用鹏鸟般黑色的羽翼，抚摸狰狞的山石和圆润的冰川。营房在风暴中颤动，房顶像丝绸被扯紧，嘶嘶作响。平日丢弃的空罐头盒，像羽毛一样在天空飞翔，窗玻璃被风吹得呈弧形向室内凹陷，所有根基不稳之物都被风剥了去，携带到人所不知的远方……

只有喀喇昆仑、喜马拉雅、岗底斯这三座岿然的高峰，在无尽的黑夜与风暴中，一如既往地安睡着。一个极小的白色身形，幽灵般地在风中飘行。

我尾随游星。她走得很快，大方向对头，是朝着前线指挥部方向。但我总有些不放心，也许是她的神情有些古怪。

果然，游星的行动变得不可思议。她避开正门，沿着漆黑的墙角潜行。

这是干什么？

终于，她停在一扇窗前，久久地向屋内张望。窗帘没有遮严，漏出稀朗的灯光。

那是司令员的病房。

游星看到了什么？

我无法凑到近前。屋里的情形不用看我也知道：病卧在床的老人，大大地蹬着双眼，等待他的女儿……

游星一直站着，好像打算果到天塌地陷。

时间不等人。我也顾不上她发现我跟踪会怎样想，咳嗽了一声，先给她个信号，免得吓了她。然后走过去说：“你怎么还不快进去？要是游动哨发现了，没准把你当特务抓起来。”

她转过脸。我清清楚楚看见两道微黄的泪水流淌，风把沙粉像胭脂似地涂在她脸上。

“我这么脏，总得洗一洗。”她为难地原地不动。

洗洗也好。时间还来得及。要不司令员会起疑心的。

我和游星便手拉手往回走，就像曾经多少次走过那样。

风渐渐息了，怕要下雪。阿里大地沉浸在梦魇之中。群山鬃毛低垂，积蓄再度昂起的力量。狮泉河很温柔地在远处流淌。日渐寒冷，高山不再有融化的雪水濡养宽阔的河床，水像一条巨大的柏油马路，无声息地延续到远方。

“你知道这片土地为什么叫阿里吗？”游星柔声问我。很长时间以来，这是她第一次谈起别的话题。

“不知道。”我老实地承认。

“你知道阿里是什么意思吗？”她又问。声音轻轻地，仿佛怕惊动了沉寂的山峦。

“不知道：‘我有点难为情。阿里，阿里，高原师的人们都把这两个字像口头禅一样呼唤着，其实它既不是汉语，也不是地方语。没有人深切追究过它的含义，仿佛一个约定俗成。

“阿里是有来历的。这是我上山的时候，爸爸讲给我听的。我本来不愿意来，听完这个故事，我就自觉自愿来了。”

“真的？”我越发想听这个有关阿里的传说。

“爸爸是最早到达阿里的军人。他们奇怪这块中国最高的领土，为什么有这样古怪的名字。一位鬃发像山羊一样白的老人告诉爸爸，‘阿里’是一句古藏语。就是现在的藏文中，也没有这个词了。”

哦！我们每天念叨无数次的阿里，竟是一个早已消亡了的词汇。它是怎样世世代代流传下来的？

山风像它骤然发动时一样，骤然停止了。

我们回到宿舍，游星很仔细地洗脸洗手。然后换上了一套新军装，飒爽英姿，很是精神。见了这样的女儿，游司令也许早晨真可以到前沿阵地去视察了。

游星认真地照了照镜子：“真想洗个澡。”她很遗憾地说。

自从游星出那事以后，就不许她上洗澡车洗澡了。

“洗不成澡，也得洗个头。”游星说。

她的头发很长很黑，洗时泡在脸盆里，水都要溢出来。洗一次头，工程浩大，很费时。

“天快亮了，怕来不及了。”我有些着急。

“班长，我去井边打水。一会就能洗好。”

游星愿意用最好的形象出现在父亲面前，也是人之常情。

我只好帮她找电筒。天冷了，井沿已经结冰，夜晚打水，虽是轻车熟路，还是带上手电保险。“我新买的塑料壳手电，又轻又亮。”

游星拿起水桶和扁担。

“还是咱俩一块去吧！”我不放心地说。

“班长，我已经可以自行活动了！”游星坚持她的主意。

看她想到哪里去了！

我只好退回来。

“你小心点。”我说。

游星担着水桶，用纤长的手指捏着扁担钩与桶钩相搭的铁环处，轻轻地走了。

落雪了。

雪片从云层直扑大地，像沉重的木屑。落在棉衣上，很粘，像半融化

的砂糖。苍天很有耐心地将雪花把大地的皱纹抹平，安抚被狂风搜刮得赤裸裸的高原。”

雪把阿里装饰一新。

等了一会儿，游星没回来。

又等了一会儿，游星还没回来，一担水，怎么会用这么长时间！我觉得蹊跷，跑出去找她。远远地，看到水井处亮着一道雪白的光柱。

待再往前走，看见那光柱毫不晃动，笔直地锥向天空，竟像是从井底发出来的。

井边整齐地摆着水桶和扁担，却不见游星的踪影。

我三步并作两步跑上井台。井沿结了薄薄一层冰凌，一踩就碎，并不很滑。手电光柱确实是从井底发出来的。苍茫的雪花飞越这窄而亮的光束时，像金箔样闪动着，倏忽隐没。

塑料电筒防水性能极好，沉入水底依然发光，像一架小探照灯。

借助灿烂的光柱，我看见井底有一柄黑伞似的秀发，随着井壁的渗水而微微荡漾。

十四

游星是呛水而死，除了鼻孔渗血，拭净后一如常态。所有的抢救措施都无效，我们只得给她换上干净的衣服，安置在她的床上。有人建议要把她送到太平间，我不同意。我不怕死人，学医的人都不怕死人。我不能接受游星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的事实。游星还在，就躺在她的床上。桌上摆着她刚才照过的小镜子，梳子上还留有她梳头时飘落的干燥的发丝……

芦花趴在床前，哭得泪人一般。我却一滴泪都没有。

我总在固执地思索一个毫无意义的问题：游星是先把手电筒亮着丢下去。还是手执手电筒扎下去的？

不管是哪种，游星是在一团明亮的光明之中，走向那片幽静的水域的。那里面有星星，有月亮，有云彩，有雪花，有世界上最高的峰峦和一股股奔涌而出来自地心的泉…水是热的。

当她最初浴进澄清温暖的泉水时，该感到水波像柔软的被子覆盖过来，抵挡住了所有的风霜雨雪，像一块纯净的水晶，包裹着她到远方。

游星的头发渐渐干了。

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光。

老协用尺子量了水桶的位置，并提醒几个人同时注意到这一事实。“井边太滑，失足落水。”他很沉痛地说。

“半夜三更的，游星为什么要到井边去打水呢？”有人不解。

是啊，我必须回答这个问题。游星是为了她的父亲能够磊落地站在阿里高原上，才走的。我不能叫人朝别的方面想。

“为了明天早上，不，现在是今天早上了，她能干干净净的重新上班，她要洗澡。”我干巴巴地回答。

所有的人沉默不语。大家都相信这种说法。在飘飘大雪中，也许有人会想到这个叫游星的姑娘，作过的一些好事。

将游星的死讯通知给游司令员，是一件极为棘手又必须尽早去做的事。科长说，游司令员似乎觉察到了什么，在漫长的等待之后，他反倒昏昏入睡了。

没有人愿意干这件苦差事，想象不出游司令员将怎样震怒。最后老协

自告奋勇去做：“游星是我的兵，我来负责。”

早晨，游司令员就要乘车赴一线哨卡。他面色冷峻地眺望着远山，似乎在同一位位熟悉的老朋友打招呼。

老协猛吸一口气，好像要潜入深海，迎了上去……

科长紧张地注视着这一幕：他原本就不同意司令员带病出发，再加上这致命的一击，谁知会出什么事？

我也为老协捏了一把汗：事情远比他所意识到的危险。游司令员为等待爱女，几乎一夜未眠。现在噩耗突然袭来……

老协一句三停地报告了游星同志因工作时不慎，失足落水牺牲……声音中充满抑制不住的恐惧，但他还是勇敢地说完了所有的话，等待指示。

很静很静。我听见睫毛上的雪花融化成水时有毒蛇般的嘶嘶声。

游司令员当时正准备上吉普车。看到一个不认识的下级军官拦住去路，不禁十分诧异。

他注意地听完老协的话。众目睽睽之下，他的双腿明显地翘起了一下，却很快挺直了身躯，显得比片刻之前更为高大。他用使所有的人都听得见的声音说：“普通战士死亡，应当去通知军务部门。”

收拾游星的遗物时，我发现了一个小小的纸条。上写“弄脏了井水，我很抱歉。但我不愿随着狮泉河水，漂到异国。”

没有时间。没有地点。没有署名。但我相信那是写给我的。

我把它撕碎，烧毁，把纸灰扬了出去。

雪更大了。每一片雪花都有巴掌大，像一块块素白的手绢从天空飘下。雪花与雪花之间的空隙却很大，能穿过一匹骆驼。

我不敢说这漫天的飞雪是为游星所下。阿里的冬季已经来临，阿里的冬天连着冬天，暖和的季节只是白色冰雪中的一个逗号。

这是去冬最后一场大雪，也是今冬第一场大雪。

雪中，我看到一片全身洁白的植物，像玉石雕成，在风中叮当作响。

啊！那是我们的向日葵！

我走过去，摇落它们身上堆积的雪粉。灰绿色的茎被冰冻塑得坚挺起来，剑一样指向苍穹。葵叶像一把把翠绿折扇，风雪打磨掉了表面细密的茸毛，比平日更加细腻鲜活。只是叶片僵硬如不会飘扬的旗，隐隐露出网络般纵横的叶脉。小小的花盘脆得像黄玻璃，刚刚长出极不成熟的葵花籽，如同婴儿初萌的乳齿。看得久了，竟泛出晶莹的紫色，好像稀薄的血液。

雪继续下着。向日葵重又披满冰晶。终于，它被封闭在往形的冰雪之中。

给那个亚热带小学孩子们的信，我还没有回呢。

十五

游星无法在她的处分决定上签字了，那个处分便不再存在。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游星的本意。

游司令员统帅下的前指，胜利地完成了这次重大的军事行动。高原师全体官兵英勇善战，固守边陲，受到通报嘉奖。

那口井封了。又打了一口井。俗话说，山有多高水有多高。但新井却一滴水都不出，只有用原来的井，水质清冽甘美。开始有些人还有顾忌，时

间长了，士兵一批批轮换，竟不大有人知道井的故事了。

游司令员返回军区后，亲自下令将所有的女兵，撤离阿里。

我和孔博，终于天各一方。

老协和芦花后来结了婚，听说过得不错。

每当风将息，雪将飘的夜晚，我会听到一个轻柔的女孩子的声音：“你知道这块祖国最高的土地，为什么叫阿里吗？”

在很久很久以前，这里是一片未定国界。有一天，要正式勘定边界了，也就是说，在高原上打下第一道篱笆。中国的代表骑着骏马在高原上飞驰，告诉游牧的人们：明天若是有外国人问起这片土地的名字，就告诉他，这里叫作“阿里”。消息在高原上以风暴一样的速度传开。第二天，正式勘界，牧民们异口同声地呼唤：阿里！阿里！

“阿里是什么意思呢？”我听到我自己的声音在遥远的地方问。

“阿里的意思就是‘我的’。‘我们的’。”那女孩轻轻地回答。

转

作者：毕淑敏

—

湖蓝色的光束，切开尚未弥散开的晚饭气味，把一块单人床板大的长方形，掷到食堂凹凸不平的灰墙上。

人声哗地熄灭了。今晚要连演三部新片子。放映机四周呈半包围状端坐的，是边防站全体官兵（当然要除外哨位上的士兵），四周挤满了闻讯赶来的边民。

演电影，是国境线军民盛大的节日。

片子里打得如胶似漆，映得众人脸上姹紫嫣红。一位苍老的军人从正中位置缓缓站起，猫着腰退出场。

屋外的空气冰冷如汁。寒星在宝黛色的天空稳定地发出赭石般的光芒，可惜的是它们数量不多。四周耸立的山峰象铅灰色的框架，约束住了广袤的星空，使这个小小边防站象头顶着一盘不屈的残棋。

老军人伸了一个懒腰。好舒畅。背后有极轻微的脚步声。老人头也不回地说：“你看电影吧，我到山上转转。”

警卫员象他的出现一样，烟一般地消失了。

电影是司令员带来的。巡视边防线，这是最好的礼物。他已经看了很多遍开头，可是到底没搞清片子里拳打脚踢的双方，谁是好人谁是坏人。他喜欢单独出来转一转，夜色能隐盖也能暴露太阳底下看不见的东西。

警卫员在很远的地方，悄无声息地注视着他的首长。这里是国境线，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

路陡峭，却并不难走。哨兵双脚无数次的攀登，使每一步的落脚点都扎实稳妥。只要你别回头，你就象走在自家楼梯上一样轻松。

到山顶了。蛇形工事，碉堡式哨楼，弹药箱，报话机……一切都井井有条，但是没有哨兵。

这很正常。风清月朗，在这种能见度极好的夜晚，聪明的哨兵都不会僵立在固定的哨位上。

对面是一个大国。无论国与国的首脑如何握手言欢，国境线上的军人从不敢有一分钟的懈怠。什么叫作国境？就是两个巨人皮肤相接的切面，任何碰撞，都会击起火星。

司令员耐心地等待着。时间足够长了，他应该听到一声口令。他的回令已储存在齿间，并且准备夸奖他几句。年纪轻轻的，别人都在看电影，这不容易。可惜，什么也没有，极远处隐约传来格斗声，不知是电影里哪一方打赢

突然，完全是无声无息，一个硬邦邦斩钉截铁的玩艺，准确地抵到了他的腰际。一股冰冷的感觉，迅速地在腹部蔓延。

然而这感觉片刻变得温暖起来。来者动作轻捷，定位准确，象一片落叶了无声息地贴紧目标，完全符合突袭要求。

“小伙子，你干得不错。作为嘉奖，你看电影去。我来站这班岗。”他轻松地说。

那个楔在他肾脏附近的物件，好象准备撤回。但实际上司令员错了，持枪的手只是调整方向，旋即将更强的力度，顺着枪管送入他的肌肤。

这个玩笑开得未免太大了一点。司令员不无愠怒但基本上还不失大将风度地说：“你知道我是谁……”

这句话尚未说完，他就发现自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我方执勤哨兵佩戴的武器是自动步枪，而绝非近距离作战的手枪！而且，凭着职业军人的敏感，他清楚地分辨出这是一种规格特殊、并且小巧玲珑的手枪。此刻，纤细的手枪枪管，象一枚精致的图章，叩在他上下肢体相交的部位。内径那个空虚的洞穴，透过厚重的军服，将他的皮肉吮吸进去。他明白，在这个空洞里面寸把远的地方，有一粒亮晶晶的铁豆子……

果然，他背后比他头颅稍高的地方，发出一个平稳而冷漠的声音：“我知道你是司令员。”

数十年的戎马生涯象一条鞭子，在司令员眼前倏忽闪过，他还从未遭遇到如此险恶的处境。第一个反应，不是恐惧，不是愤怒，而是深深的遗憾。真他妈窝囊！玩了一辈子的行当，竟在自己的营区之内，被人捉了舌头。

腰间的武器略有些弹性了。是的，对方如果不想使他当场毙命，应该有下一步的动作，不能老这么傻站着。司令员以鹰隼般的矫捷，倏地回转身，闪电似的目光，唰地罩住了身后的一切。对方绝非等闲之辈，他是老兵了。一种沉寂了多少岁月的肉搏愿望，象烈焰般腾烧起来。

对手是一个人。对，确是一个人。这很好。也许附近埋伏着同伙。这没什么，时间够用，在同伙赶到之前，我就能把他打倒。个子很高大，这挺好，我不愿同个子比我矮小的家伙打架，赢了也不漂亮。穿着同我军一样的军装，这很正常，完全在意料之中，伪装么！现在可以开始打了……等一等，还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让我看看他的眼睛……

司令员曾经面对面地杀死过许多敌人，都曾仔仔细细地察看过他们的眼睛。凶恶的、胆怯的、骄横的……有的还很神气很英俊。它们都在他面前熄火下去，永远不再睁开。于是司令员坚信在自己的眼睛里有一种神秘的光线，在他还未曾杀死对手之前，他的眼睛就抢先把他们杀死了。

星光下，司令员看到一双忧郁的眼睛，它甚至可以说是很漂亮的。大

而深邃，眼珠象警觉的猫眼，凝然不动，仿佛是正方形的。眉宇浓重修长，直挺挺地斜插入鬓角。只是此刻很不舒展，配合着眼睛，做出一个忧郁的神色。

“是你？！”司令员一个踉跄。显然，认出对方的打击，决不亚于手枪件到后腰的瞬间。

“是我。”对方若无其事地收起手枪，淡淡说道：“司令员，您也出来走走，呼吸呼吸新鲜空气？”

司令员望着他的下属——这座边防站党的最高干部——教导员桑平原，禁不住七窍生烟。

“哨兵呢？”司令员勉强压抑住喷薄欲出的怒火。他先得把情况搞清楚。

“我让他看电影去了。一年难得几次的机会，新兵蛋子还是小孩呢！”桑平原轻轻地说：“现在我就是哨兵，首长有何指示？”

匆匆赶到的警卫员，无声地待立一旁，不知这里发生过什么。司令员示意他离开下面的谈话，他不希望有第三者听见。

“你准备武装劫持你的军事长官了？”司令员气喘吁吁，这才感到冷汗顺着脊柱蔓延。

“不敢。”桑平原低下头，恭恭敬敬地回答。

“那里什么意思？开玩笑？恶作剧？记住，这里是国境线！”司令员痛心疾首：“我要是没记差的话，你今年也有三十八岁了，怎么还象没长大！”

“司令员您一点也没记错，我今年整整三十八岁。”桑平原说着，心里一阵感动。偌大的边防部队，千军万马，司令员竟还记得他的年龄，不禁喉头湿热。

司令员可没有这么温情脉脉，他胸前背后还冷汗未干呢！“桑平原，为了你今天的举动，你应该受到处分！”

“受处分正是我求之不得的事情，谢谢司令员！”桑平原把手枪放进衣兜，端端正正给司令员行了个军礼。躯干笔直如杨，军姿潇洒风流，好一个英俊精悍的青年军官。

今天晚上真真撞见鬼了！司令员原本不过是想吓唬吓唬这个胆大妄为的兵，现在却引起了真正的疑惑和焦虑，如今的军人，怎么变成这个样子？！

“桑平原，在边防一线，持枪威胁军事指挥员，军中无戏言。我不但可以处分你，还可以把你送上军事法庭。”司令员冷漠地说，话语中有着不可抗拒的威严。

“这……”年青漂亮的青年军官傻眼了。原只想和司令员谈谈心里话，不料事情闹得这样不可收拾，乱子大了。“司令员，我并没有威胁您，不过是……”桑平原嗫嚅。

“不过是给我腰眼搔搔痒痒，是吗？”司令员的声调依旧冷冰冰。

桑平原不敢点头，也不敢摇头。

小伙子，你到底还是草鸡了。司令员动了恻隐之心，忽又想起一个极重要的问题：“能把你口袋里的那根痒痒挠子，给我看看吗？”

他对武器，有一种近乎病态的嗜好。

桑平原如遇大赦，双手把枪捧过来。

在两人交接的那一刹那，司令员哑然失笑。当然，他没让桑平原看出来，事情尚未分明，他还需要保持足够的威慑力。

手枪很精彩。即使在稀薄的星光下，乌黑的枪身仍旧反射出耀眼的银

斑。司令员特意摸了摸曾给他带来极大震惊的枪口，它油光水滑。唯一与想象中不同的是，它不是冰冷如水，而是散发着些许暖气。

司令员用指甲弹弹枪身，蓬松暗哑。

这是一只木头手枪。硬木，很沉。

“你做的？”司令员平和地问。

“是。”桑平原回答。他还没从军事法庭上走下来。

“手艺不错。”司令员不无羡慕地说。他对每个行当的好手都很尊重。

“我父亲是木匠。”桑平原多少恢复了常态。

“他老人家可好？”司令员这一句问话，既有上级对下级的关切，也有例行公事的成分。

“年前去世了。电报转到边防站，都已经是火化后的第三天了。”桑平原平静地说。

司令员原想安慰部下几句，看看他的脸色，知道不用了。这在部队，的确是很平常的事。

“家里还有什么人？”

“母亲重病卧床，唯一的妹妹就要出嫁……”桑平原动容。对于死去的亲人，他还能达观，想起辗转反侧的妈妈，他实在控制不住自己。

司令员仰天叹了一口气。

山很高，风很硬。夜色苍茫，冰山反射出琉璃瓦样的光泽，象巨大的屏风，隔断了思乡的目光。目光却如锥如铁，刺穿无数关山，鸟一样地向东飞行，直至栖落在一间破旧而又无比亲切的屋檐下。天亮了，目光便敛起受伤的翅膀，箭一样地飞回遥远的边陲，重新审视国境线上的每一块石头，每一粒沙尘。

“这手枪是给孩子的吧？”司令员问。换个题目吧！他不愿纠缠这种压抑。

“是。”桑平原吝啬地不肯多说一字。

“你儿子一定象你一样淘气。”司令员浮现出老人的微笑。

“报告司令员，不是儿子，是女儿。”

“噢？女孩子也这么喜欢枪？”司令员有些惊异，心里便喜欢这个小姑娘。

“军人的孩子，除了枪，还能见到什么？老师说，她是个很有天赋的孩子，在这儿山沟里再呆下去，孩子就耽误了。”桑平原的音调流露出软弱。

这里是游荡不定的牧区小学，桑平原说的是实情。一人当兵，就要上不孝父母，下对不住子孙么？司令员也惆怅了。他下意识地抚摸着枪身，枪身有一根小小的木刺。他用力将木刺拽去，又用粗厉的指肚，将毛茬打磨平滑。

“你家属随军了？”

“我找的是本地人。”桑平原低声道。

司令员悚然不语。多精干的小伙子，怎么找了本地人？当然，本地姑娘也没什么不好，婚姻自主嘛！但这其中多半有烦恼史，边防军人的恋爱史，顺顺当当的少。他不想深问了。

接岗的哨兵来了。两个小时一班哨。

“你接着看电影吧。你的哨我来上。”顷刻之间，桑平原一扫萎顿之情，双目炯炯，英姿凛冽，口气有着毋庸置疑的权威。

一俟士兵一溜小跑出了视野，桑平原又象被抽了大筋，疲软下来。

“你半夜三更兵谏我这老头子，总有比聊家常更重要的话要说吧。”司令员有几分玩笑但更多是关怀地说。

桑平原摘下皮军帽，从帽顶衬里处拿出一张纸。

“眼睛老花了，回去戴上镜子才能看。有什么，你就说吧。”司令员接过这张带着桑平原大脑温度的纸片：“噢，还是复写的。”

“这是我的转业报告。请首长根据我的具体情况，予以考虑。在这之前，我一定会站好最后一班岗。这些天，我一直想找个时间，同首长好好谈一谈，总没有合适的机会。刚才看到您上山来查哨，就搞了个突然袭击，请首长原谅。”桑平原的方脸在星光下也显出红色，但话很坚决。

“你是我最好的边防站教导员之一。”司令员很象一位老农在称赞他的一块好地。

“我也是您最老的边防站教导员之一。”桑平原半是提醒半是辩驳。

是啊！作为教导员，桑平原已不再年轻。他应该早些上军校，早些被提拔，但世间有些事总是阴差阳错，总留下难以弥补的缺憾。

“在我面前，你没有资格说老。”

“是。司令员。但没有几个人能升到您现在的职位，一万个人当中也没有一个。军队是年轻人的事业，我感到我该走了。”桑平原并不退缩。

“如果我不批你呢？”司令员不喜欢对军队这么绝情的人，纵使你有一千条一万条的理由。

“那您就得把我提拔到团的位置上。人贵有自知之明，我的学历、身体都不符合要求了。作为一个公民对国防应尽的义务，我已经尽力而为了。希望组织上能批我在年纪尚轻的情况下，再学着干点别的工作，给我的亲人们留下一点时间。”

如此赤裸裸，就象雪山一样，毫不遮掩。司令员最优秀的部下，阐述离开他的理由，竟如同邀功一般振振有词。多年来，部队要求转业者当中，鲜有如此露骨的。

司令员感到自己无力说服他。“研究一下吧。”他把桑平原的转业报告塞进衣袋。

“我已经准备了多份复写件，可以随时面交各位首长。”桑平原计划得挺周全。

“我记得你是扒火车来当的兵，对吧？”

“是的。我是您接来的兵。”桑平原拘谨起来，仿佛成为一个新兵。

司令员眯缝着眼，打量着桑平原，想找出当年 S 市那个瘦弱少年的影子。

接兵，是种植一茬军人的季节。你接过的兵，你就永远是他精神上的教父。

真是参军时难别亦难！

二

墙上贴着大红标语：是好儿男当兵去！

那时候国防绿是世界上最醒目的色彩。当兵卫国，又威武又风光，走南闯北，到处见识，开枪扔手榴弹，没准还能到前线打死美国鬼子苏修特务……年轻人的血被这些念头，搅得冒气鼓泡，象一锅沸腾的粥。

报名参军的名单上，桑平原写的是血书。名单贴出来一看，才发现许

多人写的都是血书，而且字比桑平原的大，颜色也更鲜艳。

“我的血稀。”桑平原沮丧。

“不是你的血稀，是有的人掺了广告色。”王五一说。

王五一和桑平原是同班同学，贫农后代，真正的根正苗红。他是五一节生的，可惜他的学习成绩和这个光辉的节日一点也配不上。不过天下大乱之后，学习不好也成了光荣的事情，桑平原的品学兼优，反成了不足挂齿的经历，两个人成了好朋友。

政审合格之后是检查身体。听说地方医院正闹派性，不堪信任，都由军医军护们检查，十分严格。

桑平原和王五一捏着体检表，象捏着自己的前途，在迷宫般的体检部，进这个门，出那个门，绕八卦阵一般。哪儿都要查，连肛门都查。王五一说：“要是当不上兵，真亏！查那儿的时候，我直想拉屎。”

桑平原可不理会这些小小的难受，他拿着体检表横竖端详：“怎么这表上有的画减号，有的还要在减号上再串一个零，跟吃得只剩一个的糖葫芦似的？”

“那叫双重减号，省得你瞎改。”王五一学习不怎么样，这倒挺明白。

因为体检的人太多，护士指示他们甭按表格上的顺序，哪儿人少先上哪。查视力那儿总挤成一团，他俩最后才去。

墙上的视力表，经过无数双激动的视力扫描，已变得破旧不堪。横躺竖卧的“山”字，山头已模糊得看不清走向。桑平原平素视力极好，不知怎么，第一只眼1.5，第二只眼只有0.9，整个一个斜眼。

轮到王五一了。他的眼睛锐利得象夜间出沒的豹子，响当当硬邦邦两个1.5。王五一兴奋的唾沫星子乱溅：“真可惜没有2.0这一项，不然我也能一瞧一个准！哎，你听人说过没有？空军招飞行员，视力表上都是些C。就那么头发丝细的一点缺口，跟铁环似的，稍一走神就看成圆圈了，真的，不骗你！”

桑平原毫无兴趣。骗不骗他现在都无所谓了。关键是他是斜眼，是个斜眼！

看着好朋友垂头丧气，王五一说：“你哪只眼不好来着？”

“左眼。其实瞄准用右眼。再说十大元帅十大将里也有戴眼镜的。元帅都能戴眼镜，小兵就不行了？”桑平原不服。“我得跟接兵的讲理去！”

“你能跟元帅比啊？人家元帅当兵时并不戴眼镜，那是以后配的。要是当兵时就是近视眼，当到团长时没准眼就瞎了！”

“你的眼才瞎呢！”桑平原一腔怒火无处发泄，正好亮出拳头。

“别呀！我正帮你想主意呢！他们是不是让你用一个黄纸板子糊的圆形眼罩挡住一只眼，先测右眼，后测左眼？”王五一边挡拳边说。

桑平原不好意思了：“是啊。”

“是不是查完一只眼，他们嚷一声，换一只眼。”

“对啊。”桑平原不知道这其中有何奥妙，无精打采地说。

“换眼罩子的时候，有人盯着你没有？”王五一兴奋起来。

“好像……没有。”桑平原回忆着。查视力的护士一天用竹棍点戳小山字千百次，早麻痹得如同机器人了。

“这就对了！”王五一完全不计前嫌，高兴地一拍大腿：“你再进去测一回。这次换眼的时候，你把纸罩子倒一下手，然后还照刚才那样挡上，用你

那只好眼看。这样，你两只眼不都是 1.5 了！咱俩一块当兵去，彼此也好有个照应。”

“那行吗？”一想到要弄虚作假，桑平原便觉得没底。

“怕啥？了不起跟现在一样呗！走！那俩护士早就晕头转向，自己连左右都分不清了。”桑平原被王五一拽着往回走。

他们策划得天衣无缝。只可惜两位头晕脑胀的女护士坚决拒绝重测：“我们不复查！都来重测，还不得把人给累死！”

王五一最后也被刷下来了。他的肺上有一个钙化点，复查了，还有。钙化点是什么东西？是象粉笔头或是白石灰那样的斑点吗？不知道，也没人给解释。反正，他是当不成兵了。

王五一倒挺想得开。“不当就不当呗，听说咱们这届留城里的名额挺多。”

桑平原皱着眉头，鼻梁上方纵起极细的纹线。少年光滑的皮肤，要想拔出几道皱纹，挺费力的。

“我要当兵去！”桑平原说。他为当兵这件事，已经朝思暮想了这么多天，当兵的念头已经融化在他的血液里，成为他身体的一个组成部分。他不能容忍那些在血里掺了广告色的少年当兵走了，而把他孤零零地留在原地。

“怎么去？”平时鬼点子挺多的王五一，也被桑平原的果决惊住了。

“挺简单。跟着他们走，直到收下我。就象红色娘子军里的吴琼华。”桑平原成竹在胸。

“那是打仗时候，现在行吗？”王五一不相信地摇摇他的小脑袋：“平原，别恨我，我可不敢干这冒险的事。听说咱们这届分城里的名额挺多，咱当个小工人也就知足了。你好好干，到时候当个师长旅长的，咱也好跟别人吹吹牛。”

新兵们集合发衣服了。桑平原对那套衣服的美慕倒还在一般，他主要是眼红那根绿色蟒蛇一样的背包带。一宽一窄，成龙配套，绿得那么纯粹那么地道，在任何一家商店都买不到。就是飞扬跋扈的革命子弟也没有，这是真正的士兵的标志。

新兵们上了闷罐车。

追！

桑平原给家里留了个条，揣着平日卖大字报纸攒下的钱，也上了西去的火车。刚开始的时候，他比新兵还舒服。客车走得快，他不时下车等闷罐子军车，看着新兵吃兵站的大白馒头。

接兵的连排长对他挺友好，有时还给他一个两个馒头。每年都有这种死心眼的小伙子，不用劝，随着车轮滚滚向西，沙漠和戈壁滩就把他们打发回去了。

桑平原真还在路上结识了两个伴，大伙拜了把兄弟，对天盟誓，一定要当上兵。过了兰州，一个小伙子突然不见了。他们刚开始还四处找他，后来才悟到他是自己折回去了。过了哈密，剩下的那个对桑平原说：“明天我也往东走了。本来不好意思跟你说的，怕你一个人找我怪着急。你要骂我就骂吧！咱们都聚在一块要当兵也不容易，剩你一个，也许还好办些。这是我的地址，当上兵，别忘了告我一声。”

桑平原没要他的地址。

路，愈来愈荒凉了。火车，象一只顽强的铁蛋，吞噬着无边沙漠的边

缘，蜿蜒向前。运载新兵的闷罐子夜里常发出哭声，带兵的大声喝问，哭声便镇住了，说是做恶梦了。

终于，到达本次军车的终点——干沟车站。这是一个可怕的名字，令人想起敌敌畏瓶子上那个没有肉的人头形象，这是一条货运支线，没有客车。清点队伍的时候，新兵师师长看到一个满面生灰烟火色的少年。

他的衣服破烂如缕，头发象雀巢似的高扬着，这是被狂烈的漠风塑造出的发型。唯有他的牙齿，白而尖利，在戈壁滩无遮掩的阳光下象枯骨一样干净。

“你一直跟着我们，到底要干啥？”师长问。

“还能干啥！当兵呗！”一口纯正的S市口音，标明了漫长的路程。

“你多大了？”师长问。长途跋涉使目测人的年龄成了一门高深的学问。这话的意思已很明显，若要赶你回去，谁还在乎你的年龄。

“十八。”

“正好。”

“身体合格吗？”师长问完又觉得多余。他不相信体检表上那些圈圈点点。打仗的年头，哪有那么多讲究！冲这小子没吃没喝能相跟万里跑到这山沟里来，错不了。

“合格。”桑平原回答得斩钉截铁。多少个夜晚，他在想0.9。他眯了左眼眯右眼，两眼都能看清铁路边倏忽而过的鬼火，他绝不是斜视。一定是眼睛被纸罩子压花了。“不信，您可以检查。”

“荒郊野地的，你让我到哪儿去给你查！”师长抢先不耐烦起来。“你怎么这么黑？”话题一转，这说明当兵与否已经不成为问题了。

“我昨天晚上趴在兵车顶上。火车钻山洞，车头冒的黑烟散不出去，顺着车厢盖子往后溜象拖了一根黑辫子。我很黑吗？”桑平原龇着白利的牙，想找面水洼照照自己的尊容。可惜，这是干沟。

师长不由得内疚。昨天晚上自己做好梦的时候，想不到车顶上还趴着一个黑孩子！早知道应该把他请下来。

“钻山洞时，没叫洞顶把你的脑袋刮了去！”师长已经开始心疼这个未来的兵了。

“报告首长，山洞顶子挺高。就是烟呛，灰还迷眼，别的没啥，脑袋碰不着。”桑平原挺实事求是。

师长挥挥手，有参谋凑上来。“领他去吃饭。发他一套军装。”

桑平原知道自己梦寐以求的愿望就要实现了：“我要一套三号军装！”他跳着脚喊。一路上他注意观察，早为自己设计出了衣服的最佳型号。

“三号？”师长原本已经走了。这样的决定在他是小事一桩。又转回身，细细地打量了桑平原一眼：“要二号的。你还要长。”

“是！要二号的！我还要长！”桑平原大声地重复。

师长难得地笑了：“你叫什么名字？”

师长就是后来的司令员。他知道自己收下的这个兵不错，但也并不曾给桑平原以特殊的照顾。桑平原至今没有上成军校没有提升政委，就是明证。

确定转业干部名单的会议争论得很激烈，哪个该走，哪个该留，并没有统一的标准，这是一个模糊数学问题。比如城里的兵愿意走，乡下入伍的就不愿意走，这只是概率，具体到每个人，还有许多细微的分别。司令员一位老战友的女婿就在他的部队。农村兵，小伙子一表人材，要不也不会成为

乘龙佳婿。老战友那边把他的工作给找好了，写了信来让这边放人。司令员不动声色，心中却着实恼火。这很象第三者插足，先找好对象，这边才打离婚。

不批，坚决不批。司令员在这一点上象一个执拗的乡下女人，拖着，让他吃点苦头！谁对军队寡情，司令员便对他寡情。

轮到讨论桑平原了。有主张让桑平原再干一两年，把副教导员再带一程，司令员疲倦地摆了摆手：“古时候杀人剪径的土匪，听谁说家中有八十岁的老母，还留一条活口让他回去，桑平原家中确有困难，让他走吧。”

三

桑平原直到转业之事已成板上钉钉之时，才告诉妻子苏羊。军队的事，讲究的是风云突变，决定可以在最后一分钟毫无理由地更改。

“咱们得准备搬家了。”桑平原一边听半导体一边说。地处山岭，杂音很大，不过桑平原还是努力收听来自太空的信息。世界今天很平安，没有风暴地震火灾和飞机失事。

苏羊正在拉面，纤巧的手把面条拉得如一把琴弦。丈夫好不容易才从哨卡上回一趟留守处家属院，她要用全副身心慰劳他。忙碌之中未听清桑平原的话，看他伏在半导体上吃力的样子，说：“什么时候能看上电视就好了。”

“快了。”

“这儿要修电视转播站了？我怎么没听说？”苏羊在镇上主管计划生育，应算消息灵通人士。

“咱们要搬到有电视的地方去了。”

“你要调动？”苏羊停下了手中的拉面。

“咱们要回老家了。”

苏羊手中的拉面断了，瀑布一般低垂着。

苏羊是本地人。这是民族杂居的地方。她有属于江南水乡清秀的面庞和窈窕的身材，与西部的粗犷很不协调，是个奇怪的现象。她有一个笔直俏丽的鼻子，给清澈的面容增添了一股冷漠的神秘。当初正是这种神秘，使桑教导员一见钟情。

“你的老家是哪？”内地人都很注意自己的根，桑平原第一次见面时问。

“就是这儿。”

“这儿怎么会是汉族人的老家？”

“我们家祖祖辈辈都在这儿。很多代以前被充军而来。”

“这么说，你是罪犯的后代了？”

“也可能是忠臣良将的后代。”看起来娇小的苏羊，却是伶牙俐齿。

他们就这样相识相爱终于结婚了。苏羊带着女儿桑丹住在边防站的家属院。这很象是一个巨大的寡妇村，男人们在一线哨卡值勤，几个边防站的家属便汇聚在一处，形成一个小小的部落。一排排土坯盖就的小屋，边防军人的妻子们领着边防军人的孩子们，寂寞地打发着日子。孩子要走出很远，才能到牧区的小学读书。国境线上的偏僻小县，多少年没考上过一个大学生。去年有个孩子保送上了师专，全县为之欢欣鼓舞，听说是少数民族优先，定向培养，将来还要哪来回哪。

“丹丹，你这次考试得了多少分？”桑平原看见女儿背着书包进屋，劈

头就问。

桑丹几乎没有认出爸爸来。穿着军装，面孔黝黑的叔叔们都很象爸爸，每次都需仔细辨认。

她畏怯地倚着墙角，咬着嘴唇，求救地看着妈妈。

“平原，好不容易回来一趟，别吓着孩子。你平常没有时间管，一次考不好就吹胡子瞪眼。就是将军也有打败仗的时候啊！丹丹，别愣着，摆桌子，给爸爸盛饭！”

若在平时，这种障眼法可瞒不过桑平原。这一次，他温柔地拉过女儿，女儿的小手凉而微微颤抖。

“丹丹，爸爸要转业了。”

“什么叫转业啊？”

“就是回奶奶家。”

“爸爸，那你已经转过好几次业了。”

“不……不……那不叫转业，那叫探家。这一次，咱们全家要一起走了。”

吃饭的时候，大家都很沉默。那个题目太严肃沉重，零散片断的时间不宜讨论。

桑丹做完了作业，偷偷查起了字典。关于转业的事情，爸爸说得不明不白。大人们在不愿意回答小孩问题的时候，往往用最简单的话告诉你一个答案。你可千万别信。

有新华字典和辞海。桑丹当然要查新华字典。她要查的每一个字，新华字典里都有，辞海是本多余的书。

“转”是个多音字。不过幸好都在一页上，不必翻来翻去，记住了这个，那个又忘了。

转有转换方向，转圈子，围绕中心运动，不直接地，中间再经过别人或别地——如转达……没有转业这个词。桑丹很懊恼，他们全家又不是汽车轮子，转什么圈呢？

真正的讨论是在桑丹睡着夫妻恩爱之后。这时的思绪最澄清最平静，象一条大河的入海口，能负载最大的轮船。

“这么大的事，为什么不早些告诉我？”苏羊柔柔地问。

“我早就告诉过你。”

“什么时候？我怎么不记得了？”

“咱们刚结婚的那天，我说以后我会把你拐跑。我说过我们这个家是建在箱子上的。”

“那是一句笑话。”

“不。不是笑话，这么多年，我总觉得我们的家还没有真正开始。以后，我们会有一个安定的家了。”桑平原拥着妻子，满腔柔情地说。“我们会有电视机、电冰箱，桑丹会有好学校上，也能学英语，学电子琴了。”

苏羊想起桑平原对桑丹的严厉，说：“你不能一到家就训孩子。”

“这是爱呀！我总在站上，没时间管教她，回来一趟，便把所有想对她说的话凝成一句，就是骂了！你知道，我们桑家老辈子从没有人上过大学。原来把指标落实到我头上，没想到史无前例使这个计划拖延了一代人。也许拖欠得越久，偿还的心愿也就越强烈。桑丹一定要上大学，要把她老子没读的书都读了。”桑平原在被子里咬牙发狠地说。

“你不是自学了好几科夜大函大了吗！政治的、法律的。毕业证书我都

给你好好存着呢！就放在原先装大白兔奶糖的盒子里，我怕叫老鼠嗑了，那盒子是铁皮的，保险。证书的面子都是织锦缎的，好漂亮。”苏羊抚摸着丈夫的脊背。那是每个人自己最不易触摸到的地方，被抚摸时便格外舒适。

桑平原久久不语，然后说：“可惜证书还小了点，要不撕下缎面，还能给丹丹做个小棉袄。”

“你疯了！那是你花多大心血换来的！光寄作业的邮票都不知费了多少！”

“那玩艺都是阎王爷娶亲——胡日鬼的事。真到了地方上，那文凭都不顶事。”桑平原悠长地叹了一口气：“一切要从头开始。”

强烈的漠风裹着尘沙，象一把铁帚从屋顶扫过，整个小屋象风浪中的船一样颠簸起来，沙漠与雪山交际之处的飓风，总是在夜半时分突然而至，象剽悍的野马奔驰而过。

“我得抽空打点草绳子，筹措搬家的事了。”苏羊说。

“急什么！真是妇道人家，心中搁不下一点事。联系工作的还没出发呢，皇上不急太监急！”

“你说得轻巧！这个家你平时操过多少心？等定了工作再筹措就来不及了。破家值万贯呢！”

“来得及！咱家有什么？几副碗筷一套铺盖，打起背包就出发，临上轿现扎耳朵眼也来得及！”桑平原大大咧咧，颇不以为然。

“你以为这是你扒火车当兵那会，一个人吃饱了全家不饿。如今是拖家带口一大家子人呢！锅碗瓢勺柴米酱醋盐哪一股照料不到都出乱子。下了火车，你总不能睡大马路上吧？”

“你知道 S 市离这儿多远？跟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差不多。你万里迢迢把这些掉了漆皮的竹筷子，豁了碴的粗瓷碗都用报纸裹好塞在木箱子里先汽车再火车的运回去，真还不够搬家费！”

“你有那么多书要托运，搬家费上是不是还要加点运书费？”苏羊猛然想起。

“没有没有。”桑平原不耐烦。

“你的书多，这谁不知道？听说张医生走的时候就有运书费。”

“人家有，咱们没有。”

“为什么？”

“人家是技术干部，咱们不是。”

苏羊不吭声了。过了许久，她才又问：“咱们这木床带不带？”

“不带。”

“不带睡什么？”

“到了 S 市，我给你买架席梦思。省得这床一到夜里干那事的时候，吱嘎乱响，破坏情绪。”桑平原亲昵地说。

“讨厌！那我偏要带上这床。”

其实床倒并不可惜。旧罐头箱子拆板钉的，不带就不带吧！

“大衣柜带不带？”

“不带。”

“那可是东北松的。”

“东北虎的也不行。万八千里路，到家早颠散了，成一堆劈柴。”桑平原不耐烦了，这么婆婆妈妈！

苏羊何尝不知道从国境线到中原 S 市，需坐七天汽车，三天火车。可

这些家什上有她的心血，有这个家最初的历史，就这么一古脑儿地丢给大漠和雪山了？

大衣柜在静夜中发出湖泊一样的闪光。本来它的镜子还会更明亮一些，沁过门窗渗进的尘雾已将它镀上薄薄的粉尘。这柜子是苏羊结婚时父母给的陪嫁，是这个军人之家最富丽堂皇的装备。

“这个柜子里能藏个人。”桑平原第一次看到时说。

“不许你瞎说。”苏羊用小拳头捶丈夫的后背。

“不是瞎说。我们站上几个成了家的干部在一块闲扯，常说若是哪天回自己家，家里有个男人被老婆藏在大衣柜里，怎么办？”

“到底怎么办？”苏羊感到浑身爆起鸡皮疙瘩，想不到这些外表威武的军人内心潜伏着深切的恐惧。

“有人说，若带着枪，就瞄准穿衣镜美美给一梭子；有的说，用钥匙把柜门锁了，拿个板凳点支烟，慢慢吐烟圈玩。还有的说……”

“如果是你呢？”苏羊又羞又怕，却忍不住要问。

“我从没想过会有这种事。”桑平原说。

“我要你想。以前没想过，现在马上想也来得及。”苏羊撒娇。

“那我就一言不发离开这个家，永不回头。”桑平原一字一顿地说。

这些话还在这破旧的土屋中余音袅袅，大衣柜就要永远地离开这个家了吗？

“给你讲个故事吧。”桑平原见妻子久无声响，便说：“从前有个人得道成仙，要搬到天上去住了。他自然很高兴，可还有一件心事。他求老神仙，我一人上天不成，老婆得带上。老神仙一想，这不能造成新的两地分居，行，一块搬迁吧！这人挺惦记老婆，老神仙也好心眼，就批他老婆也跟着一起上天了。老公母俩飞到半天空，一回头，看见自己的床铺被褥鸡鸭猪狗还有破茅草棚，觉着那么亲切，又求老神仙把这些也一并搬上天。老神仙答应了，运用神力，呼的一下，鸡犬和破草房，一齐飘在了半空中……这就叫鸡犬升天。”

“好啊，你编派我！”苏羊恼了，用尖尖的指甲在桑平原背后狠挠了几把。

“哎哟……真有这么个故事，书上写着呢，我的意见是本着精兵简政的原则，必不可少的东西，咱带上走。其余的，能送人的送人，能变卖的变卖。旧的不去，新的不来。”

苏羊好一阵毫无声息，桑平原也被困倦湮没，渐渐沉入黑甜乡里。

突然，苏羊开口讲话，清朗明白，毫无倦意，吓了桑平原一跳。

“你说暖壶需要不需要？”

“需要。”桑平原含含糊糊地应承。

“那带不带？”

“不带。”

“为什么？”

“运回去也得打碎，不如……不带。”桑平原已带出鼾音。

苏丰反倒一个咕嚕坐起来：“我有办法。我先用被子把瓶胆包起来，再放到箱子里，来个双保险。”

“要是瓶胆碎了，不但赔一个暖壶，还搭进去一床被子……你趁早把……暖壶送……人。”桑平原的话几近梦呓了。

苏羊坐着愣了半天，躺下说：“真要那样，我就把瓶胆取下来给人，铁

皮壳子咱带回去，换个胆又能用了。”

桑平原没有回答。他真的睡着了。

风在屋角看不见的缝隙呼啸而过，发出尖厉的哨音。苏羊久久没有入睡，桑平原要回他的故乡了，苏羊却要从此远离她的父母，她的家乡。为了丈夫，为了孩子，她将走向陌生的 S 市。

她的眼泪无声地流下，为抵御这种混杂着失落的眷恋，她紧紧搂住丈夫宽阔的胸膛。

那里有一颗心脏在跳，平稳而坚强。

四

火车节奏很好。

蔡干事住软卧。不是他级别高，而是身负机密——他携带着西北军区赴包括 S 市在内的中原某省全体转业干部档案。挺秀气的一个小提包里，拘禁着能够装备偌大一个师团的军官。从排连营团到司务长外科医生参谋干事电台台长，一应俱全。蔡干事生怕弄丢了，对不起戍边的弟兄，吃饭都不敢去餐车，一盒快餐打发了事。上厕所也提着棕黑色的小提包。

蔡干事是做复转联系工作的行家里手，颇有经验。他长着一个象瘪嘴老太那样的反颌，就是“地包天”，这使他的脸显出很和善很无能的样子，极容易给人一个信任感。

桑平原从硬卧车厢穿行而来，一路上是重重叠叠的脚。当你在火车通道行走的时候，看不到人们的其它部位，只有脚。

桑平原四年一次的探亲假正好到期，便同老蔡一同去 S 市。安排工作时，也好提前知道点信息。他以前就同老蔡很熟，一路作伴。

进了软卧，只见云遮雾罩，镇静片刻，才看清里面坐着三个人。

老蔡象搂着老婆一样搂着小提包。对面铺位是个抽着很长外烟的年轻人，他有一个不安份的前额，额上有一道蜈蚣似的疤。

第三个人个子很高大，低悬的上层卧铺压抑了他的头颅，更显得腰背佝偻。见桑平原进来，忙站起身，头上碰撞上卧的同时，脚下也传出铿锵的响声。

“邱井，是你？多年不见，你小子进步不慢，都有坐软卧的资格了！”桑平原抢先招呼。

邱井和桑平原是同一年入伍，家在 S 市郊县农村。

“哪的话，”邱井一脸尴尬，“咱们俩是难兄难弟，我也是今年转业回 S 市。”他说着蹲下身去整理被踢乱了的物品：“那边硬座车厢搁东西不保险，我就转移到老蔡这儿。”

老蔡连连点头：“没事。我睡觉都睁着一只眼。”说着，下意识拍拍个提包。

桑平原皱眉头：“怎么能坐硬座？三天三夜哪！”

邱井苦笑：“你还赶上四年一趟，我去年老父亲死，刚回去过。这次是纯粹自费。路上苦点，能省不少钱呢！”

“那就相信组织安排吧！老蔡肯定会为咱们着想的。”

“我跟你还不一样，你是 S 市入伍的，再孬也安排在市里。我是底下县里的，这回想进 S 市，就得自己跑了。”邱井心事重重。

他是军区偏远兵站的一个站长，每天的事务就是安排过往车辆的食宿，并无任何业务专长。

三个军人沉默着，闷着头抽烟，烟便象牛奶一样把大家浸泡起来。

“老桑，你还有什么关系？再想想。如今安排转业干部的工作，提倡个人、组织两条腿走路，到处人满为患，能沟通信息，多几条渠道，也多几分把握。说不定哪块云彩会下雨。”蔡干事念念不忘他的职责。

桑平原不想让老蔡伤心，便装作想的样子。过了一两秒钟，觉得这样表演太劳神，便说：“老蔡，我是一心吊死在组织这棵树上了。我18岁离家，中学同学四十几个，能叫出名字的没有十个，还尽是一些钉鞋卖货当售票员的。别说帮我联系饭碗，他们还指望我当个师长旅长的提拔提拔他们呢！”

桑平原想起王五一，第一次探家时他想去找他，又怕五一因为没当上兵触景生情伤心，便没有去。以后再去找时，他们家已经拆迁搬走了。

“咱们的编制没旅。”蔡干事是个认真的人，忍不住纠正。

“是啊，没旅。可他们的国防知识是从军棋上学来的。”

“我倒是有几个关系，这回就全仰仗他们了。小孩他舅妈的姑父，还有一个叔伯伯哥哥的兄弟媳妇的小学同学，都是管人事，手里有实权的，平原，等我的事有点眉目了，就再联系你的。”邱井挺仗义。

桑平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我说老邱，你从哪捣腾出这些亲戚的亲戚，朋友的朋友，八百竿子打不着，都成了阿凡提的兔子的汤的汤了……”

邱井黑瘦而小的头颅和他高大的身躯很不相称，此时堆满了神秘的笑容：“我能让这兔子汤热乎起来，你们瞧——”

他象变古彩戏法似地拉出床下的木箱子。不出桑平原所料，整整一箱名烟名酒还有葡萄干。

“这是什么？”

桑平原指着箱子里墨水瓶大的两个黑疙瘩。

“麝香。我都打听好了，有一个关系户的老婆有妇科病，咱这叫对症下药。”邱井得意地摸着自己的后脑勺。

桑平原又羡慕又懊悔，自己可是两手空空，没有见面礼。看着邱井被旅途疲顿煎熬成青黄的长脸，不忍地说：“东西搁这儿，老蔡给你看着丢不了。你先到我那铺上打个吨吧。”

“没啥没啥。”老邱连连摇头，“这点苦算什么。能在S市落下户，对老婆孩子也有个交待，老婆在家里，替我把二位老人送的终，跟我到部队上，一天福没捞着享，这回咱一总报答了。”

蔡干事说：“老邱，你这情况特殊，还真需自己多费心。得保重身体。”

坐在对面铺上的蜈蚣脸小伙子，眯着眼，仿佛刚睡醒：“几位大哥想必是回S市找工作的喽？”

桑平原、老邱没有跟这号人打交道的经验，冷冷地注视着他。蔡干事勉强点了一下头。

“不认识人怕什么，有了钱，谁都认识。”小伙子指点迷津般地告诫几个军人。

桑平原也斜着眼。要是在国境线附近发现这种人，他会提防他偷越国境。他不愿理这种人。

蔡干事昏昏欲睡。联系工作是件很繁累的事，还没开始，他就身心俱乏了。

只有老邱，连连点头：“听口音，你也象是S市的？”

蜈蚣避而不答：“大哥若是信得过我，咱俩就上餐车曝一顿。我请客，您带上瓶酒就齐了。我在市里还真有几个铁哥们。”说完，贪婪地扫了一眼茅台。

老邱习惯于缓慢思维的脑筋被这突然的变故，搅得停止了运动，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喃喃道：“茅台我就两瓶，泸州老窖多，有五瓶……”

桑平原不耐烦了：“老邱，你还不如把茅台卖给乘务员，换回钱来买个卧铺睡了。”

蔡干事也睁开眼：“你是S市哪个部门的？”

蜈蚣脸倒不介意，嘲讽地一笑：“就这样你们还想办成事？”说完，甩手而去。

“咱这点血汗钱置办的东西，不见兔子不撒鹰。”老邱解释。

“军区为什么不给你订个包厢？和这种人掺和着住，晦气。”桑平原悻悻然。

“老桑，不要明知故问。军费紧张，你又不是不知道。能坐软卧我还是沾了它的光。”蔡干事拍拍怀里的小提包。

列车匀速向前。窝外干燥的平顶土房，已在不知不觉中被高脊的瓦房所置换。这说明他们已经脱离了风沙肆虐的西部进入雨水较为充沛的中部地区了。

为了让老邱倚靠的稍微宽敞些，桑平原坐在蜈蚣的铺位上。

门开了，蜈蚣回来了，还跟着乘务员。桑平原唰的立起身，挤回蔡干事的铺位。

“坐。坐。我看几位兵大哥有点看不上我，我就调了个房间，到隔壁去了。咱们还是邻居。”蜈蚣笑嘻嘻地说。

军人们的好恶一旦被人说破，反倒有些不好意思。出门在外，各有所爱，蜈蚣并没有妨害过他们。

桑平原帮着蜈蚣收拾物品，就算是拥政爱民吧。

“不敢劳驾。请留步，小人我送三位首长一件小小的礼物，这个铺位的钱我已经交过了就请你们随便坐坐吧。”蜈蚣的脸扬得挺高，桑平原看到他的伤疤一共缝了七针，还留有依稀的浅色针痕。

“这算怎么回事？”桑平原惊异不解。

“咱们同病相怜吗！我是待业青年，您是待业中年，彼此彼此吗！祝您早点找上个如意工作！实在不行，就在这条线上跑单帮，怎么也比穷当兵强。拜拜了您哪！”

蜈蚣扬长而去。桑平原真想照他的后背点一梭子，让他透明凉快凉快。

不管怎么说，老邱今晚可以睡个安稳觉了。可老邱并没有睡觉，他到隔壁找蜈蚣聊天去了。迟疑了一下，终于没带茅台酒，拎了一瓶泸州老窖。

五

大厅宽敞得生出寒意，许多长条桌子，蒙着镂花的绿色台布。台布铺的次数多了，便生出细细的浅黑折痕。此次又没有仔细对准以前的印迹，折痕铺亘在桌面上，显得桌面比实际要窄。

一条红色横幅悬在大厅中央：S市军转干部人才交流中心。布是旧的，字却是新剪的，恭顺、工整，象熟透的杏子一样，泛着温暖。

一沓沓白色的转业干部表，象被推倒的多米诺骨牌，摊在淡绿色台布

上。每一张折叠的表格里，都蜷伏着一条铮铮作响的汉子。

老蔡面前“西部军区”的牌子略微仄斜。服务小姐款款走过去，纤纤素手扶正，然后冲着台后的军人莞尔一笑，瘪着嘴的老蔡无动于衷，没有丝毫感谢的表示。小姐便觉得边地来的人没有礼貌，你看人家广州军区，多么温文尔雅！等转了一圈回来，只见西部军区的小牌又仄斜过去。不经意的人，只能看见“军区”二字，西部就侧到暗处去了。

小姐刚要再度伸手，老蔡低声说：“这样挺好。谢谢！”

地域观念恐怕是抹不掉的。现代生活节奏越来越快，人的大脑一天要处理无数信息，只好迅速将其分类归档。比如一听到山西人，立刻闻到醋味和想起吝啬。老蔡深谙此道。比如看到广州军区的小木牌，立刻眼前就灯红酒绿霓虹酒吧，好象从那儿回来的军转干部也个个会唱港台歌曲，会抓经济，会搞公关，天生一个商业人材。若是看到西藏军区的牌子呢，登时就想起畜牧土产羊皮大衣和藏红花了。除了奶牛场和林畜单位，别人难得驻足。积重难返的条件反射，蔡干事无力与之抗争，便使出小小的伎俩。

蔡干事把桑平原的表格放在最上面，他希望用人单位第一眼就看中他。比如你单位想要个科长，我这一摞里有好几个人都可以当科长你就把桑平原挑去吧！

这算不算徇私舞弊？也许算吧！但总要有人排在前面，桑平原一生错过了许多机会，这一次，就给他一次机会吧。

零零落落走进来几个人。说是 8 点半开始，未到时间，就有人捷足先登了。真正缺人的单位，还是愿意挑选转业干部的。他们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能吃苦耐劳。而且社会关系单纯，如今裙带风盛行，这一点不得不防。一般说来，他们身体也都不错。虽说有些人是以健康状况不佳离队的，但瘦死的骡子比马大。正当年的青壮汉子，怎么也比天天蹲惯办公室的地方干部强。

一位很有风度的长者在只写有“军区”二字的小木牌旁停下了。他穿一件银灰色的风衣，领子很大，几乎象个披肩，更映出一头白发灿若霜雪。他信手拿起桑平原的登记表，直着胳膊翻看着。

质地很好的纸页，发出薄钢板样清脆的声响。

蔡干事有些紧张。决定桑平原命运的时刻到了。

桑平原镇定地从履历表上看着蔡干事，看着很有风度的银灰色长者，看着每一个走近他，预备看他一眼的人。

桑平原的履历清白如水，何时何地因何事受过何种处分一栏里，填着一个大大的无字。

这是桑平原最有风采的一张相片，两道炭铅一样的浓眉，象两支军容整肃的突击队，笔直地斜飞入鬓。他的鼻子不很高，但正直，鼻翼伸张，好象正喷出勃勃生气。他的嘴唇很厚，而且紧抿着，这就使轮廓近乎一个方形。方形的嘴孤立出来当然不好看，但在桑平原的脸上很般配，使整个面孔完成了男子汉的最后一笔。

这是他的结婚照，眉宇之间洋溢着英气加喜气。人们对于结婚照，当时没有满意的，总觉得自己还要英俊潇洒得多。随着年代的久远，才发现自己永远没有照片上那种少年得志的英雄气概了。

转业干部一般都选择了自己较为年轻时的像片。心理自然简单明了，希望显得朝气蓬勃。桑平原似乎是个更为好面子的人，他的提前量更大了一

些。

照片上的桑平原仪表堂堂，无可挑剔。

银灰色老干部没让蔡干事提心吊胆太长的时间，啪地把桑平原的脸用白色封面遮盖住了。

“我是外贸局的。”

老蔡点头，表示早就看出来他是出自一个很有规模的单位。

“我们需要懂外语，有本科学历以上的干部。”银灰风衣很和蔼地一笑，好象在谋求某种理解，眼睛闪着睿智的光。

“有。有。”暂且顾不上桑平原了，蔡干事忙不迭地从底半部抽出两份表格。银灰风衣将一份很快浏览一遍，放下了。将另一份仔细巡视了一番，也放下了。两份叠叠整齐，推了回来。

“还好。只是年纪稍微大了一些。很抱歉。而且，外语的语种也不相宜。”说完，用老年人的翩然离去。

蔡干事若不是顾忌人多，几乎要恶语伤人。他们才刚刚四十岁呀！比别人不成，比你总是要年轻多了！你不是要外语人材吗？他们是呱呱叫的解放军外语学院的高材生！语种不宜？是的，他们学的是印地语、乌尔都语，可你有印度和巴基斯坦这样的邻国，你就必须有懂这种语言的军人。现在，他们的满腹学识，被人一句话就枪毙了。

可是，老蔡不敢，也不能。他现在是肩负重任，为自己战友的后半生构造蓝图。他必须和颜悦色，百问不厌，百拿不烦。他没有权利撒个人的脾气。

他悲哀地想起了列宁的一句话：在市场上叫嚷最欢的小贩，往往是想把最坏的货色推销出去。

大意如此。真是风马牛不相及。可他驱赶不走这念头。他相信桌子上都是些好货色，正如相信自己是好货色。军人是门年轻的职业，除了极少数的人得以穿着军装走完他们最后的人生旅途，大多数人是要在半路改换一次门庭。每个国家都有许多对退役军人的优待，这很正常，假如你想保证国防的持续强大。我们也有，而且竭尽全力。无奈，我们很穷，我们人太多。蔡干事说服自己不要着急，东方不亮西方亮，黑了南方有北方嘛！

人烟渐渐稠密起来。一双双手伸过来，一张张履历表被打开，几位医生、汽车维修干部被当场成交了。

“我们需要一个车间党支部书记。”一位看来象党务人员的女同志说。

剩下的没有什么业务专长的军政基层干部，基本上都能当支部书记。这是一个适应性宽泛的岗位。蔡干事不失时机地将桑平原递了过去。当然，正营职政教去当党支书，是降格以求。但军队干部转业地方，一般都要向下调。况且党的干部能上能下，桑平原这点觉悟还是有的。

女党务不忙着翻检档案，先注意地审视了一下桑平原的脸。看来她是相信直觉的那类女人。很显然，桑平原那张从双人结婚照上挪下来的面孔，给了女党务一个值得信赖的印象。

她迅速向后翻动。

蔡干事偷空四周巡视一眼。许多小牌子旁交谈很热烈。蔡干事好生嫉妒，恨不能把所有的用人单位，都招呼到自己这儿来。他真想吆喝两声，可惜整个大厅象铺满了桑叶的蚕室，噉噉嚙嚙而又秩序井然，到处是纸页掀动的唰拉声。

女党务神色安详。是啊，一个车间党支部书记，一不需要外语（正确地讲，是英语。只有英语才能算外语，其它语种只能算方言），二不需要大学本科以上的学历，关键是人要真正忠诚可靠。看来，桑平原初试合格，进入备选篇目。

突然，女党务的手象被马蜂蛰了一下，十指散开，把桑平原的履历表掉在桌上。桑平原的脑袋碰到了“西北军区”的木牌角上，发出响亮的声音，也许头要碰出一个大包。

蔡干事不知是什么惊吓了这位女干部。

“他是个全迁户呀？我们可没地方安排他老婆，还要有房！”女党务直盯盯地看着蔡干事，好象他欺骗了她。

我们随着时代常常制造出新名词，以充实从老祖宗那传来的语言宝库。全迁户就是可以引为自豪的创造。意思是一人转业，全家迁回。除需安排他的工作，还有妻子随调，子女上学等诸项问题。较之牛郎虽在外，织女好歹在S市还有个窝的单迁户，安置任务更为艰巨，非财大气粗的单位或是极需要宝贵的特殊人才，一般都退避三舍。单是一个住房，就难煞人。你总不能让我戎马生涯的一家人，一下火车就露宿街头啊！

女党务已经恢复了镇静，做出一个爱莫能助的微笑，然后义无反顾地找别的小木牌去了。

蔡干事悲哀地看着桑平原。桑平原喜气洋洋地看着蔡干事，沉浸在新婚的快乐中。

“还乐呢！谁要你当初找了个白坎！”蔡干事暗自怨道。

白坎是句西部土话。比如你的帽子猛然被山口的大风刮跑，你撒腿去追。帽子头不点地地愉快地象风车一样旋转而去，你望着越缩越小最后象沙子一样消失的黑点，两手一摊对别人说：“我的帽子，就这样白坎白坎地没了！”白坎就是这样一个不可言传只可意会的词。

约略相当于一无所所有，一筹莫展，空白，什么话也别说了的境界。引申到人，就是除了边境，哪也没去过没见过。

桑平原并不是一开始就想找白坎的，实在也是形势所迫，被逼无奈。

他马上就要三十岁了。老母为了夸大他在婚姻问题上的紧迫性，当面总是把他的年岁往大里虚，背后托人介绍时，又总是往小里说。但不管怎样七折八扣，他将满三十岁了还没娶上老婆是一个铁的事实。他可不是想当晚婚模范。军人晚婚都是没找上对象。一找上了，速战速决，决不延宕。

桑平原动手并不晚。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男子汉当三十而立。他不是寡情的人，从很早以前就希冀着一个美丽温柔的女人。边防站单调的生活，极易催化人们强烈的情欲。冰峰雪岭、荒漠戈壁，倒把军人们的内心打磨得柔肠万端。况且他们时光有限。未婚军人两年探望一次父母，探亲假就是他们的恋爱假。两年是一把很长的尺子，一个人的青春，禁不住两三次比量，就无影无踪地消失了。二十天的探亲假是一个很窄的缝隙，恋情还没发芽，离别的车轮就残酷地碾过去了。

军人们都爱找家乡的女人。这是他们飘泊四处时感情上的根。纵使有一天，父母不在了，他还可以藉此回到生养他那块土地。女人就是家乡。

桑平原何尝不想如此。父母老眼昏花，除了忽而旁敲侧击忽而单刀直入强调抱了孙子死也瞑目之外，并无活动能力。担子便落在妹妹桑九妹身上。

桑九妹是按桑家的大排行命名，桑平原只兄妹两人。

桑平原早年出走当兵，九妹就里里外外一把手，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了，自己还是黄毛丫头，就人托人，紧锣密鼓地给哥哥找开对象了。

他在西部军区当兵，这一点大家都很清楚，介绍人都是知根知底的，如实禀告，对双方负责，不藏着掖着。刚一见面，姑娘们也都兴趣盎然。桑平原相貌英俊，虽说脸色有点黑，细心的姑娘们可以分辨出，那是风吹日晒的结果。他偶尔抖腕子推一下手表，被表链遮盖的部分还是蛮白净的。不是自来黑，城市的水是可以把他漂净的。

“你什么时候能回来？今年？明年？”姑娘们问。她们都问。没有一个不问的。

“这可说不准。我们那儿是边防，挺艰苦，派个人去不容易，一个萝卜一个坑。有时候站长不在，我是一个萝卜两个坑。等有人顶了我的位置，我才能走。”桑平原挺诚实。

姑娘们的脸顿显阴沉，谈话的兴趣锐减。分手的时候，就只剩下一般性的礼节礼貌了。

回家后，九妹一字一句让哥哥复述会面时的场景，老妈也紧张地旁听。

“哥，你怎么能这么说呢！”妹妹嗅怪他。

“不这么说，你说怎么说？”桑平原是真心求援。今天会面的姑娘人很清秀，脾气也柔和。桑平原不只一次想到，真要成了，他把姑娘的相片拿出来一亮，能镇了全站所有军官们的老婆。

“你就说，只要咱们这事定了，明年我就能回来！”

“这不是诳人吗？当兵是最没准头的行当。你说明年回来，明年回不来，不是既耽误别人也耽误自己吗！”桑平原觉得一奶同胞的妹妹怎么跟自己想的差别这么大。

“哥，你可真傻！话就那么一说，爱信就信，不爱信就甬信。哪个谈恋爱时说的话能那么较真，骗到手再说呗！”

桑平原瞠目结舌。看看老妈，老妈正祈求地看着他。

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于是桑平原决定说一次无伤大雅的假话，给妈妈骗一个儿媳，给妹妹骗一个嫂子来。别的姑且不论，每次探亲回去，领导上都对他的个人问题十分关怀。若是总找不上，也没脸见父老兄弟。

可惜他的决心不够稳固坚强，轮到下一次姑娘再这样问他，他忍不住又说了真话，于是又告吹。

一次探亲假，一般来讲，最多只能见三个姑娘。刚到家，总得休整两天，把来自西部的风尘拍打干净。洗澡、更衣，刮刮胡子。涂点九妹的珍珠霜，柔软一下坚硬的面部。按说这些表面处理程序，抓紧点时间，有个一半天也就够了。可九妹一般还要让他再耽搁几天，才开始会面。

“哥，这两天你可别闲着，抽空就到街上走走，把你那眼神换换。”

“我眼神怎么了？”桑平原纳闷，抓起妹妹的企鹅形小镜子。脸大镜子小，便用镜子围着脸绕了两圈。挺好嘛，目光炯炯。

“你那眼神太愣！你在街上看看，S市的人哪有这么不错眼珠后人的？好象每个人都是特务似的。”桑九妹不象是桑平原之妹，好象是他大姐，毫不留情地数落。

国境线上的景色很单调。呆板的雪山，乏味的黄沙，不动声色的赭色石岩。当然，还有彼此穿的绿军装。如果在这一片烂熟于心的风景中出现了

某个异常的黑点，你当然要象钉子似的逼视着它，直到搞清那是一只低飞的兀鹫或是一条沙狐。

过于单纯的景色会使人的眼神移运迟钝。桑平原走在马路上，看着疾速流淌的人群，不知道他们急着要到哪里去。扑朔迷离的灯光，高耸的单薄的大楼，还有流光溢彩的商店，都使桑平原觉得陌生，这不是他那个朴素、安宁的故乡 S 市了。

在进行完适应性训练后，九妹检验合格，可以进行正式会面了。介绍人约时间，主要是看对方什么时辰合适，桑平原象加足了油水的战舰，随时可以启航。见过之后，成与不成，都没有当时答复的。告别的时候，双方都彬彬有礼。也许是看介绍人的面子，也许是不愿给这个看起来很有好感的小伙子太下不来台，姑娘一般都找个借口。过几天才辗转传过话来：我妈不同意，说我将来一个人过日子怕有困难。桑九妹并不气馁，前赴后继，第二梯队再上。有时候，头一个还没见，第二个就约好了。桑平原久经磨难，一瓢又一瓢冷水，浇得他再不敢存一点幻想。有时最后一面见过，还没听到女方的回音，他就踏上了返程的火车。到了边防站许久，军邮车才把否定的噩耗带到。

并不是所有戍边的军人都这么难以解决个人问题。农村入伍的就要好得多。起码是个军官，这就是一大优越条件，当了随军家属，就吃商品粮，这是很大的诱惑。城里兵就惨了，除了真正的青梅竹马，一般人都对茫茫无期的分居感到恐惧。还有那广袤的距离。距离是一切感情的稀释剂。纵是初见时有些好感，关山重重，鸿雁传书的热量有限，周围又是吹冷风的多，火便很快成为灰烬。

眼看着仪表堂堂的桑平原找不到对象，边防军人们简直觉得耻辱。“这回到你们那个地区接兵，你去！给领个媳妇回来！”领导又给了他一次机会。接兵组的同志都知道他负有这个特殊使命，开玩笑：“桑教，你若是看上哪个姑娘，她弟弟要当兵，只要不是瞎到两眼一摸黑，跛到小儿麻痹后遗症那个程度，咱们都接了走。”

可惜，也没成。

罢！罢！罢！

在这种情况下，当有人给他介绍白坎苏羊时，他先说：“我以后也许要在这儿长期工作，你得有思想准备。”

“我们家就是这儿的。”苏羊绵绵地说。

困扰桑平原多年的难题，就这么轻而易举地解决了。

婚后，大家都夸苏羊能干又漂亮。桑平原笑着说：“我是先看外表美，再看心灵美。外表美，心灵不美，咱可以慢慢改造吗！要是外表不美，改造起来可就困难大了！”

他们过得和睦而幸福。没想到，转业使他们的家庭面临着巨大的危机。白坎是一株浮萍，S 市不欢迎她！

蔡干事发愁地归拢起剩余的表格，桑平原赫然还在卷首。他清点了一下剩下的弟兄：有模范指导员、神枪手、带的部队立过三等功……这些都记录在案，可是他们没人要。这些光荣称号到了科研单位、外事单位，轻如鸿毛。

老蔡悲哀地站着，觉得自己象暮色西沉时的一位老农，急切期望把自己辛辛苦苦种出来的蔬菜送给需要的人们。

如果终于没有单位选中这些弟兄，军转办将强行分配。这是政治任务，不要也得要。

包办婚姻，终不如自由恋爱。以后诸多的事情，还要和单位协商解决。蔡干事希望每一位战友都象抢新郎一样被抢走，自己也就不辱使命了。

“别着急，咱们再耐心等一会。”蔡干事宽慰自己，也宽慰桌子上的桑平原和他身后的战友。蓦的，他看到老邱的瘦长脸在白色表格的最后缝隙朝他谦恭地微笑，心中格登一下。

“老伙计，你的事就更难办了。按规定哪里参军回哪，你不回县里要留S市，我爱莫能助。”

快中午了，交流会已近尾声，不知还有没有新的机会。

六

回来了！终于回来了！桑平原想对每一个迎面走来的S市人说。可惜，没人理他。人们都步履匆匆。城市象一架绞紧了链条，纷乱而又井然地运转着。年轻的转业军人象一个遗失了的零件，孤独地站在一边。

老年人的病，重的时候奄奄一息，你以为有今天就没明天，有时突然又会好起来，挣扎着活下去。

妈妈就是这样，儿子的归来使她年轻了，逢人就说。有时还会突然狐疑地问桑平原：“不是骗妈吧？这回回来就真不走了吧？”

“还得走。妈——”桑平原说。

“啊？！”妈的脸刹时枯黄下去，象冬天树上的最后一叶子，眼看着要飘到地上。

桑平原一看事闹大了，忙不迭地说：“妈，我回去接您的媳妇、孙女，再就永远不走了。”

“你打小就淘。要不是那年偷跑了去，哪能遭这么大罪，二十年才回来！”妈妈喋喋不休。

二十年前他就住在这里。儿时觉得很高大空旷的房屋，变得狭小不堪。爸爸不在了，家里又多了一个陌生的男人——妹夫。两间平房，新婚不久的妹妹和妹夫住里间，外面那小间是妈妈的小板床，因为桑平原的归来，加支了一张折叠床。以前不是这个格局，妈妈和妹妹住里间，桑平原住外间。今非昔比了。

里外屋之间挂着色彩艳丽的门帘。从外屋进去，有一种从第三世界进入第一世界的感觉，家用电器，组合家具，到处是钩织流苏的装饰布，怪异的香水味，使得新房很象门脸拥挤的小百货店。

桑平原为妈妈感到不平。门帘内外，这反差太大。妈妈却全然感觉不到，来了街坊四邻紧着往屋里让：“看看我家九妹的房，跟电视里一个样。”

人们啧啧：“就是窄了点。”

“以后有了孩子，就跟我住。再以后，还不都成了他们的！”妈妈对自己的大限倒很通达。

妈妈的话突然顿住了。她记起了自己还有一个儿子。

妈妈本是很重男轻女的人。但二十年的空白，使她不敢奢想儿子真会回到她的身边，儿子便成了一个象征。

桑平原好伤心。即使在自己的家里，他也成了一个多余的人。

妹夫回来了，拎着一只活鸡。

“九妹，把汽锅给我。大哥回来一趟不容易，做只汽锅鸡给他接风。”妹

夫是个豪爽的人。

“汽锅在柜橱底下。”桑九妹拖着身子，猫下腰去，一只手扶着肚子，一只手去摸锅。

“我来吧。”桑平原起身欲帮。

“你是客，歇着吧！”妹夫一挡。两个男人的臂膀相碰，桑平原感到一股强劲的力道传递过来。这劝阻是真心实意的，既有客气，又有不容违抗的主人翁感。

桑平原的手停在了半空。

他感到一阵悲哀：这座生他养他的无数次在他梦中萦绕的小平房，什么时候，不再是他的家了？

他知道妹妹无可指摘。先是父亲的重病，后是寡居的母亲，消磨了妹妹最好的年华。妹妹不能嫁出去，否则妈妈会因抑郁而随父亲一起走的。妹妹坐地招婿，妹夫走进了这个家。

桑平原在相片上见到小伙子，感到他充盈的野气，就象汽锅鸡的香味，四散飘逸。当时桑平原感到极大的宽慰，从此这家里有一个顶门立户的男人了，心里也减免了不能尽孝的内疚。

现在，这个家已经象地理拼图一样契合无缝，远道而来的桑平原和他的白坎媳妇，找不到位置

热腾腾的汽锅鸡，雾气遮没了大家的细微表情。

“哥，您这政治教导员，要是合军衔，是几杠几豆？”妹夫问。

“中校吧。两杠两星。”桑平原回答。

“哟！正经不小的官呢！文化大革命那会，我有个同学他二舅是中校，不过是国民党，算挺大一个反革命，他们家没少跟着沾包挨斗。”

桑平原苦笑了一下。如今的中校贬值了。

“哥，你们当兵劳苦功高，这回回来，还不闹个几室一厅的？”妹夫仗着以酒遮脸，把话问了出来。他终究不是老于世故的人，话问完了，眼巴巴地看着大舅子。

退伍中校给妹夫斟酒：“那没问题，国家有文件，规定优先解决转业干部的住房问题。

什么叫优，不就是好吗？什么叫先，不就是排在前头吗！等我有了房，几室一厅不敢说，有套单元还有把握。就把妈接去住，你们这儿也可以松快点。这些年，你们也不容易。”

两个男子汉痛快地把酒干了。桑平原努力去相信自己的话。为什么不相信呢？相信了，对别人对自己都有好处。

深夜了，桑平原还漫无目的地在街上走。夜晚的城市更显出同西部旷野的巨大差别。迷离的灯火，使S市显得亲切可人，灯下的昏暗，又透露出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清高。到处都衔接得很紧密，没有缝隙。

一个小伙子骑着摩托S形驶过，后座姑娘篷起的衣裙，几乎打到桑平原的耳朵，留下一句嬉笑：“瞧这傻大兵，八成是失恋了！”

桑平原直想冲他们大喊：“别那么神气！这些年，是我保护着你们！”

他走过一个个很庄严的招牌。某某局，某某厅。他想象着自己从这个或那个门里出出进进，拿出一张红色或蓝色的硬皮派司，很洒脱地象夹着香烟一甩而过……

一幢幢新起的居民楼很漂亮，各色窗帘象神秘的幕布，透出令人遐想

的光。他更注意的是那些尚未完工的住宅，一套套巨大的水泥格子，象蜂巢似的粘结在半空，不知道哪一个格子将属于他？

拐弯处有一所玻璃小房子，一部红色的电话机，象部救火车似的蹲在玻璃墙上。几年不见，城市里的公用电话间已经美丽得认不出了。

该给蔡干事打个电话了。虽然家门口就有公用电话，可桑平原不愿在那里打。在邻居眼里，他不想显出找不到接收单位的窘迫。

摘下话筒，放入硬币，拨号，忙音，按退市键，钢镚跳出来，有一颗还掉到了地上，捡起来，重新投入……真麻烦，哪如部队的电话机，抓起来就讲。

终于，通了。传来蔡干事遥远如蚊虫般噪音：“找谁？”

“就找你。我是桑平原。”

“哦，老桑，你联系得怎么样？”

一句话，使桑平原冷了半截。这原本是他该问蔡干事的，想必那边还是毫无进展。

冷场，听得见电话线与广播窜音的混合声响。

“喂——喂——”蔡干事大声呼唤，以为线断了。

“我听着呢！”桑平原没精打采，

“别这么跟得了鸡瘟似的。事刚开始，说不定明天就有单位接收你了。你自己也得广开渠道。听说老邱的事了吗？”蔡干事紧着给桑平原打气。

“没听说。”

“他把登记表从我这儿拿走了，说是自己去通路子。他那些二十响炸药包还有那两跟手雷似的药丸子，看来还真管事。老蔡，咱们在部队上，不兴搞这一套。可人在矮檐下，不得不低头。我看，该出血的时候就放点血吧。”蔡干事对桑平原说的是心里话。

“老蔡，我不是小气、抠门，实在是想烧香拜佛都找不着庙门。再者，堂堂五尺高的汉子，给人上供递小话，我干不来。要是明说咱都交多少钱，就给分个好工作，我豁着砸锅卖钱，也了了这桩愁人的事。可我真是低不下这个头。当了这么些年最可爱的人，一下子成了千人嫌万人嫌的货色，我想不通……想不通！”

密闭隔音的电话间吸净了声音，一位晚归的工人纳闷地从一旁经过：这位解放军怎么在电话亭子里练开拳了？

“平原，冷静点……我们还是要相信组织……”蔡干事急忙安慰。

“我很冷静。”桑平原把电话机放下了。

一位看水果摊子的老人，正把苫布盖在一筐筐的苹果上。货架背后斜置的镜面，使苹果显出双重的多和大。一条苫布蒙上，又象两条苫布蒙上。一切都是重影。

桑平原漫无目的在街上闲逛。夜已经根深了，也许，他二十年前离开这座城市是一个错误，二十年后回来，又是一个错误。

七

桑平原一家的行李辎重卸在小院里。没有人去注意苏羊精心绘制的小雨伞和请勿倒置字样，箱笼东倒西歪地堆放着。苏羊原本想把它们扶正，一想一路上车水马龙早不知颠了尖个个了，也懒得再动。

他们真是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

填转业干部表时，苏羊原主张写上“无住房”，桑平原思忖再三，不肯。写上有住房，就好找接收单位。若是以住房为先决条件，就会把许多接收单位吓跑了。

这想法自然机警。现在，组织上终于为他们安排好了工作，但房子可没有着落，只有挤住在妈妈家。

妹夫拿来老虎钳和钉锤：“把行李打开吧。”

桑平原说：“打开了反倒没地方放，不如就这样搁在院里，还好保管。”

桑九妹说：“也好。不然哪天哥搬楼里时，还得重捆，多费一道功夫。”

桑大妈说：“万八千里路颠回家，总得打开瞅瞅，有没有磕了碰了的，也好抬掇抬掇。”

苏羊叹了一口气说：“我来吧。有几个箱子装的是现穿现用的衣服被褥，得打开。有几箱子书，暂且用不上，又没地方搁，就扔院里吧。”

先用老虎钳把铁丝铰断，然后把箱子外层包裹的木夹板和烂棉絮撕开，最里面还有一层塑料布。斗转星移，最后才象剥粽子一样露出漆皮斑驳的一只红箱子。人们凑过来，很想看看荣归故里的桑平原有什么家当。

苏羊慢慢地把箱子盖打开了。草绿色的军装、军帽、军用胶鞋；白粗布敞衬衣、衬裤；黄色尼龙夹底的线袜子……

“军装前两年时兴，如今早吃不开了。赶紧送委托去，要不越放越不值钱了。”妹夫翻动着军装，很内行地说。“这双毛皮鞋拿到自由市场，给那些练摊的，没准能卖出个好价钱。三九严寒的看堆，还是这个暖和。”妹夫的手从鞋窝里褪出来，夹带出了一副毡垫：“还是军用品实在，连鞋垫都絮两副。哥，我拿一双了。要不，也便宜了那帮倒爷。”

九妹说：“哥脚比你大，你穿也不合适呀！”

“小改大不易，大改小还不简单吗？剪剪就是了。”妹夫说。

苏羊抽出一块极鲜丽的绸子给九妹：“我们也算是从丝绸之路那儿回来的，就送妹妹一块绸子吧。”

桑平原托起一块九道弯的滩羊皮：“妈，您缝件皮筒子吧。”

桑大妈别过脸去：“妈啥都不要，只要你日后总在妈身边就行了。”

一家人迁回来，要办的事很多。转各种关系，到单位报到，给丹丹联系学校……

“你知道最要紧的事是干什么？”苏羊问桑平原。

“最要紧的？”桑平原搔搔脖子，看苏羊一脸诡橘的神情，便说：“带丹丹到公园去玩。这是早就答应她的。”

“公园又不会跑了，早一天晚一天有什么要紧。最先要办的，是给你买一身便衣。”

桑平原至今还穿着军装，领章帽徽齐全。从理论上讲，他已经不是军人了。军队转业干部脱下军装的具体时间，并无明确规定。性急的，一听到正式通知，便把领章帽徽取下，穿一身草绿军服当做便装了。也有的象桑平原这样，一直穿到回家。

便衣这个词，很容易使人联想起特务。其实不过是针对军衣而言，取方便之意。

“买什么样的便衣？”桑平原征询地望着妻子，在这方面，他完全是门外汉。

“买夹克衫吧。又精干又潇洒。”苏羊与桑平原漫步在 S 市宽阔的街道上。

“夹克衫太随便了一点。我要到厂里当支部书记兼行政科科长，一定要有一套很严肃很有气魄的衣服。”

“那只有买西服。”

“对！买西服！”

“这路旁正好有一家服装店。”

“不。我们上最好的西服店去。”

S 城对苏羊来说，是个陌生的地方。街面上人声鼎沸，她不由自主靠近桑平原。

“晤，离远点。注意军容风纪。”桑平原小声嘟囔了一句，与苏羊拉开单兵行进的距离。

最好的西服店很远很大。衣架上排着套套西服，彼此靠得很近，象一队队很守规矩的绅士。

“您看他这个头，穿多大号码的衣服合适？”苏羊陪着笑脸问售货员，希望她能给予特别的关照与热情。

售货员扫了一眼桑平原，隐含着对土包子开洋荤的那种不以为然。不过她的职业道德挺好，随口报出一个尺寸。

其实苏羊对桑平原的身材是有数的，只是这套西服意义重大，不得不慎重。

这是一家高档的自选商场，门庭寥落，更衬出华贵。

“你看我穿什么颜色的好？”在四面都是镜子的铁壁合围之下，桑平原不自在得想躲藏起来。

苏羊为他挑选了一套银灰色的，有开国大典般的庄重。

“怎么这么小？盖不到屁股。”

“你穿军装宽敞惯了，西服讲究的是线条和体形。你穿这个号没错，人家售货员都说了的。”

“是她穿衣服还是我穿衣服？”

“好好。我给你找大一号的。”

苏羊拗不过，便在衣架上翻找。可惜大一号的没有银灰，苏羊便取下一件铁锈红的。

“我怎么能穿这个颜色？”桑平原大为骇怪。

“为什么不能？这是今年的流行色。”苏羊不由分说，便把铁锈红往桑平原身上披挂。

于是四周镜子里挤满了风流倜傥的红衣男子。桑平原多少年里只穿过绿，色调的突变使他倘若成为另一个人。

“哎呀，太提神了！想不到你穿红的这样漂亮！”苏羊忘形地叫了起来，惹得服务小姐直翻白眼。

“不好！不好！”桑平原左右腾挪，想躲闪镜墙里那个红彤彤的身影。“我是要穿着去上班，又不是去斗牛！”说着就往下甩衣服。

“好了，我不管了。你爱买什么买什么吧！”苏羊赌气不理他。

桑平原自己钻进衣架另去寻找。茂盛的西服象青纱帐遮没了他的身影。苏羊想这还不挑花了眼！不想桑平原片刻之后就出来了。

“这套颜色多正派，我一眼就看中了！”桑平原大有相见恨晚之意。

苏羊看了看号码，大小对头，便说：“既然这么喜欢，就穿上走吧！路

上还可随便些。”

“急什么？以后随便的日子还多着哪！”

回来的路上，桑平原可能意识到这是他最后一次穿着军装在路上行走了，腰杆笔直，目光平视，双臂微微摆动，好象有一双无形的眼睛在检阅他。

苏羊挟着硕大而华贵的包装盒，知趣地与他拉开距离。

“哟，这可是名牌！到底是哥有气魄。”桑九妹忙不迭地打开盒子，只看了一眼，就赶紧把揉在一旁的捆扎绳拿过来：“别动别动！照原样绑起来，赶紧去换！”

桑妈妈一小步一小步挪过来：“买的时候怎么也不挑挑仔细，这么贵的东西！”

妹夫抱着膀子走过来凑下身去看了看，说：“是不是处理品？你们图便宜？”

桑平原奇怪地一把抖落开衣服，三下五除二披挂停当，把所有的钮扣系好，原地转了个圈：“怎么了？这不是挺好的？”

西服的质地很高级，纯毛花呢，细腻笔挺。稍微大了一点，不过也还说过得去。桑平原穿在身上，大家觉得很正常，很顺眼。但问题正出在这里：这是一套草绿色的西服，几乎同军装色泽一模一样。

妈妈对苏羊说：“还没穿够哇？你也不拦着他！”

九妹说：“你要是早说就要这色的，哪用花钱买呀？我用你的军装给改一件，不就全有了？”

桑平原不理睬众人的非议，十分得意地穿着走来走去。

桑平原和苏羊都打扮得又清洁又整齐，双双到那家接收他们的工厂报到。

苏羊接管全厂的计划生育工作。这是中等规模的重工业企业。烟雾缭绕，音响铿锵，因而女工少。女工少，计划生育的工作量就轻，这是个闲差。原来管计划生育工作的女同志叫金茶，名字挺娇艳，其实是个五大三粗的女人，横眉立目，满脸阶级仇恨。

“计划生育的资料都在这里了。你不是搞过多少年了吗？自己看吧！”一大摞帐本卡片象练气功时用的砖块，劈里啪啦掷了过来。

苏羊是温顺的女人。她想金茶一定是在家里碰上不顺心的事，或是赶上女人的生理周期，不然不会向素昧平生的人发这么大火。不过计划生育是婆婆妈妈们的事情，她怎么也该领苏羊到底下走走，同大伙儿见一面，工作上也好有个衔接……苏羊正想着怎样委婉地提出请求，金茶说：“咱们两清了。”就开始从办公室清理杂物。

她把拖鞋、钢丝刷、洗发香波装在脸盆里（脸盆白色无花，很象是公用品），临走又扯去了脸盆架上的毛巾。最后一瞥看到了办公桌上的电子计算器，抄在手里，预备拿走。

苏羊环视了一眼“白茫茫大地一片真干净”的办公室，感觉到了明显的敌意。电子计算器肯定是公用品，应该列为移交。计划生育是同数字打交道的行当，这玩艺须臾不可或缺。

“这是你的吗？挺精致的。”苏羊力求不引人注目地问。

“这不是我的。可这是我领的，现在我要把它交回去。你不是很有经验吗？一定会心算，跟史丰收似的，那就更用不着这东西了。”说罢金茶扬长而去。

S市的人怎么这么不讲理！苏羊无力地靠在桌子上。西部边民们绝不会这样，他们生性好客，肝胆相照，绝不会对一个素不相识的人这样刻薄非礼。

上班的第一天就这样不顺利，这不是一个好兆头，S市是一个冷酷的地方，我们不该回来！苏羊胡思乱想着，随手翻开一本育龄妇女登记簿。她猜想那个蛮不讲理的女人一定把一切搞得混乱不堪。不想帐簿井然有序，无可挑剔。她失望地又翻开一本，也是眉清目秀。

晚上一家人围在饭桌边，这真是最幸福的时刻，热气蒸腾，虽都是家常便饭，却令人陶醉。

“今儿头一天上班，好吗？”老母亲关切地问。

“主管厂里后勤工作的副厂长出差去了，行政科的一位老李给我介绍了一下情况，明天到底下转转。”桑平原象给上级汇报一样，说得挺详细。

“我还好。”苏羊蹙着眉头说。

“爸爸妈妈，我要上学。”桑丹嘟着小嘴，不肯吃饭。因为转业安排工作耽误了时间，暑假已过，寒风骤起，孩子上学的事还未联系妥，以致发出类似高玉宝的呼声。

“快吃饭。吃完了妈妈给你补课。”苏羊哄孩子。

“这丹丹，说是个女孩，比个小子都淘。到处野跑，可把我给累坏了！”桑妈妈敲着自己的胳膊腿。桑平原赶紧放下饭碗去帮着捶：“妈，你可千万别累坏了！”

“别说外带着看孩子了，就是忙活这一大家人的饭菜，也够一呛！”妹夫最先停了筷子，点起一支烟。

大家再没有人说话。

晚饭后，苏羊要去洗碗，丹丹非要马上补课，说着便要哭，苏羊只得丢给丈夫一个眼色。

桑平原没洗过这么多的碗。虽说小家小户，饭菜也不是宴席，无奈一块酱豆腐也占一碟，拢归到一处，也有满满一大盆了。桑平原以前在家时，是妈妈洗碗。当兵回来探亲时，是妹妹洗碗。结婚成家，是苏羊洗碗。当然在站上当教导员，平素通讯员洗碗，偶尔也有自己洗的时候，但碗少，油腻也不多。

家里没自来水，洗碗要到公用龙头。水花飞扬，溅湿了他的鞋袜裤腿。洗着洗着，来了一位刷尿布的，桑平原好不晦气。

当他终于扶着一摞颤颤微微的碗筷回到自己家门前时，听到妹妹和妹夫在小声嘀咕。

“你咋不去刷碗？我哥没干过这个。”

“为什么就该我去？今晚上吃的饭，说是老太太做的，其实一大半是我张罗的。都是一样上班，谁不累个臭死！”

“你比我哥下班早，你就多干点嘛！”桑九妹的口吻中充满恳求。

“一天两天可以，老这么下去不行。侍候你妈我心甘情愿，谁叫咱俩有这缘份。半路上搀和进这一家子，我可侍候不着。”

“你不愿意干，我干！”九妹赌气了。

“你干也不成。我不心疼你，还心疼我的孩子呢！我是为咱家好。”

“那你说怎么办？”九妹没了主意。

“你委婉点，劝你哥在外租间农民房吧！离着厂子近点，也省得来回这么跑。反正他有钱，也不在乎房租贵。”

“不成。这不等于往外撵我哥一家吗？我说不出这话。”九妹拒绝了。

“那咱就分出来单过。不然你一生孩子，这么一大家人掺和在一块，吃没吃，睡没睡处，这日子可怎么过？迟分不如早分……”

桑平原手中的碗擦晃动起来，一个碗侧身跌落，桑平原急忙用膝盖、脚面去挡，碗跌跌撞撞几经顿挫，终于没有碎，倒扣在地上。

“看你！新买的西服裤子，淋这么多水！”回到屋里，苏羊嗔怪他。

桑平原枯燥的目光环视了一下四周。苍老的妈妈和娇小的女儿挤在小床上，祖孙俩将这样过夜。一套铺盖卷斜靠在床边，晚上铺在地上就是席梦思。只要把铺盖卷拎走，这房里就没有他们的痕迹了。

这里不是他们的家。

八

他们俩骑着自行车去上班。S市的人骑车很野，比素称剽悍的西部人野多了，猛拐抢行，一如骑着最烈性的马。

苏羊小心谨慎地跟在丈夫后边，但骑车人是无法互相保护的。桑平原的车带又扎了，只得让妻子先走。

车水马龙从他身边掠过。平日似乎到处可见的修车铺都隐匿起来，那自行车圈内写着车字的标志，也无处可寻。桑平原只得推车赶路。

厂门口门可罗雀。大门紧闭，只有一扇小门半开。已经过了上班时间。

桑平原把自行车放在大门外车棚的角落里，修车时好方便些。

门口的考勤人员操纵着日本打卡机，真正原装三洋公司产品。刚正不阿，你迟到了，它就毫不留情地在考勤卡上给你打上一个红色印迹，还有精确到分秒的进厂时间，为处罚你留下确凿的原始记录。高科技日新月异，你无可奈何。

桑平原对此很反感，觉得是对人的不尊重不信任。依稀想起夏衍的包身工，又觉得不伦不类。

他走进行政科长办公室。李师傅正在等他。

“原来的科长退休了，书记病重住院。科里的工作由我代管，这两天，行政上的公务交接得差不多了，今天我领您到各个小部门走走，咱们就算正式交完班了。这还有办公室用品清单，您也一块签个字。”

李师傅公事公办地说，头顶一圈头发象梳洗过的蓑衣般齐整。

桑平原从来没领导过这样老的下属，心中觉得别扭。在部队，凭老李这把年纪，该当司令员以上的首长了。

“老李，坐下说。”桑平原怀着对老年人的尊重。

“桑科长，咱们走吧。边走边聊。”

桑平原习惯地抻抻衣服，摸摸领口。代替风纪扣的西服领宽敞透风，倒使他象失落了什么。

这座工厂的绿化搞得相当不好。只有厂大门附近的办公区域相对安静，随着步履的深入，灼人的热浪和喧嚣的轰响，从四面八方挤压过来。

“咱们行政科管的地盘，象些沿海岛屿，分散在旮旯里。”李师傅象个导游。

“这是维修班。这是新来的桑头。”李师傅向一群蜷蹲在地上的工人说。

桑平原觉得“桑头”这个称呼逆耳，很象工头。但工人们毫无吃惊的表示，想必工厂里都是这个称呼，入境随俗吧。

工人们穿着满是油污的工作服，白粗线手套露着大窟窿，脚蹬半截胶

靴，桑平原一时竟分辨不出他们是维修什么的工人。

“维修班班长。我叫何永胜。”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从地上懒洋洋地站起来，伸出满是油腻的带着手套的手。

桑平原毫不犹豫地握住手套，何永胜又很快把手抽回，桑平原手中留了一把油泥。

“他们主要是做什么工作？”走出维修班低矮的瓦楞铁小屋，桑平原问。

“他们什么都干。杂七杂八没人修的活，都找咱们行政科。您刚来，不大清楚，过几天就知道了。行政科是救火队的干活，哪出了漏子，你都得去堵。”李师傅平淡地说。

桑平原的疆域辽阔。在托儿所，他受到了阿姨和小朋友们的热烈欢迎，所长也提出了一个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哺乳班（就是从56天到一周岁半的孩子上的班，桑平原刚知道）的几张带栏托小木床坏了，需尽快修复，桑平原又来到浴池，浴池管理员说预备公用的拖鞋经常丢失，得想个办法才行。要不就干脆取消拖鞋公用，打报告给厂里，拨一笔钱，每人发一双，又干净又省事又节约……桑平原几乎是逃出了浴池，他想不出一双拖鞋怎么有这么麻烦的经历。然后到了花房。花房怎么也归行政科管？当然？花房不归行政科管难道归生产科管？桑平原在花房的温室里漫步，潮湿温热外带麻酱渣子马掌水的烟气，桑平原直觉得自己也开花了。这是什么花？桑平原随口问道。他对养花素无兴趣，但花班班长是位大个子女人，一句困难未提，已使新任的科长受宠若惊，不得不随便说点什么以示慰问。“科长，这叫鹤望兰。非洲名花。”大个子女人恭敬地口答。“不容易。”桑平原虽然不喜欢花，但黑人弟兄的植物能在一家工厂里长得这样兴旺，值得夸奖。大个子女人凑上一步，小声说：“您要喜欢，等方便时候，我给您家送去。”桑平原赶紧摆手：“不。不。我那屋子没阳光，养不成花。”“那我给您送绿萝，送文竹，喜阴，不需见光。”桑平原注意地看看大个子女人，心想这样的人，是不宜当班长的。

又走过车棚。桑平原才知道自行车棚也归他管，又走过木匠组，到处是刨花。桑平原想起哺乳班的小床栏杆，便对木匠组的组长说。木匠组的组长从耳朵根上拿下烟卷，毫不顾忌墙上贴的“严禁烟火”的告示，冒出浓郁的辣雾。“头看吧。头说干什么我们就干什么。一人两手，两手十指，干这个不干那个，反正我们也没闲着，现正给厂里做椭圆形会议桌，您说哪个为先，哪个为后，我们当小兵的听喝。”

桑平原看看已具雏形的会议桌，不敢妄加推翻上级和前任的布置，只得说床栏杆暂缓。

又走过清洁班，全厂的通衢要道卫生都归行政科管。又走过收发室，上百种的报刊、杂志、往来信件、包裹单、汇款单、也归行政科管。又走过招待所、小卖部、医务室……

桑平原的脑袋一圈圈大起来，刚开始还约略分得清各部门的小负责人，后来便象看外国电影似地，搅成了一锅粥。他身心疲倦，象在沙漠里走了很远的路，在雪地里爬了很高的山。

只有食堂，还给他留下了比较鲜明的印象。食堂很大，操作间四周贴满洁白的瓷砖，似乎比医务室还要白得眩目。全厂几千工人三班倒，食堂一天开饭是流水席，工作量很大。到处都是炊事机械，和面机、饺子机、炸油条机、切面机、切丝机、馒头机……桑平原吃过饺子机包的饺子，皮厚馅少，

有的干脆就是面片，一点不好吃。

老李悄悄地退走了。桑平原一人瘫坐在科长办公室宽大的座椅里，不禁回想起遥远的西部那个小小的边防站。

多么潇洒、多么利落的一帮年轻的兵！托儿所，见他妈的鬼去吧！房子是我们自己盖的，路是我们自己修的，哪有什么沾满油泥的手套和什么维修班！椭圆形办公桌！你以为你是美国白宫吗！还有浴池……我们哪有什么浴池，我们有白铁皮焊的大盆。冬天巡逻回来，哪里有什么热水，哪里有什么拖鞋！只能用雪水搓脚，手上长满了冻疮。还有花房，花房是什么玩艺？想看花就看窗上的冰花和飞舞的雪花吧！传达室收发室，边防站一来信就是一摞，报纸就是一堆。还有食堂，我们那儿叫炊事班。唯一的一台机器是轧面机，还是手摇的，要吃面条算是改善伙食，每班得出两个精壮战士来摇轧面机……

桑平原烦躁地抓挠自己的头发。五指叉开，看样子象在梳理，实则在头根部暗暗使劲。

一把持下，数十根头发飘散地面，他在感到疼痛的时候，也感到清醒。

从此后，他就是麻雀虽小、肝胆俱全的父母官了。琐碎平凡絮絮叨叨麻烦烦，他桑平原既是来了，就责无旁贷地要干下去，而且要干好。

真窝囊！他生气地又持下一把头发。他熟悉的东西，象奔驰的火车不可挽留地离他而去。不熟悉的东西，象哺乳班、拖鞋、椭圆桌问题，劈头盖脸而来，他需要尽快学习掌握，可世上哪有这样一本百科全书。

万事开头难啊！还没开头，就难成这样。桑平原暗暗叫苦。早知这样，也许不该回来。

算了，吃什么后悔药，先把车修好，剩下的事，慢慢来吧！

桑平原到车棚检查了一下车。车带轧了。

“李师傅，你有补带的家什吗？”桑平原从心里觉得李师傅是个可仰仗的人，带着对老年人的尊敬问。

“有。”李师傅答应了一声，就没了下文。

桑平原等得不耐烦起来。若是在部队，谁要找什么东西，真是回答没有也就罢了，若是哪个人说有，一准立马起身跑步去找，这是人之常情。桑平原也是这样，哪怕是个战士问他借针，他在回答有的同时会随手把针拿出来。也许他懒得说话，会径直把别人所要的物件找到丢在面前。但关键是事情给办了。话说多说少倒在次要。看来地方上就是同部队不一样，嘴到手不到，先用话填人。

“在哪？”桑平原忍住不快，穷追不舍。

这回李师傅干脆不答话，但用眼皮翻了一眼墙角。

桑平原随着那不情愿的目光指引，看到了一个帆布袋子。

别看外观不怎么样，袋子里东西挺齐全。桑平原在车棚补好带，一看车子脏得不成嘴脸，便从看车组要了块抹布。看车组一看是新来的科长要擦车，有名工人就撕了件旧工作服，把后背那块最平整干净的布递给他。

车还是桑平原在部队时买的。西部边塞风沙虽大，毕竟只是尘上，一擦就瓦圈程亮，城市就不行了，烟尘酸硷五毒俱全，车圈已锈出老人斑似的灰团。桑平原好心疼。

擦车是件成瘾的事。擦了这儿你还想擦那儿，不擦完难以罢手。桑平原最后给车轴膏了点油，用手指轻微一捻，车轮就润滑得如同溜冰运动员一

样。拨拉一下车铃，铃声象滚球一样圆润。现在，他的自行车如同一匹整装待发的军马或者干脆就是一辆高级小轿车了。

这实在是今天唯一惬意的事。

桑平原感到有人在注视自己，抬头一看，是李师傅扶着车把站在一旁。

“老李，有件事，您能否帮我打听一下，厂子附近哪有出租农民房的？”有了刚才的教训，桑平原不想求老李，可除了老李，他又实在不知再求何人。

“谁住？”老李盯着他问。

“我。”

老李注意地看着桑平原，眼皮渐渐耷拉下来。“我帮你想想办法。”

九

“这就是厂里给你们安排的住处。”李师傅摇晃着手里一大串钥匙，旋开了阴暗走廊尽头一扇紧闭的门。

在这种糟糕如纸的门背后，很难设想会有一间结实房子，果然，门刚打开一窄缝，潮湿与阴冷就迫不及待地散布开来，在西部，冷的地方都干燥而通风，给人一种清醒警觉之感。

城市的阴冷很象晦涩的深谷，拥滞而霉锈。

待到眼睛适应了暗，才看见有斑块在不规则地闪亮，象一汪汪积水。这是医务室堆放旧器械的库房，到处是破损的箱子和歪斜的诊断床，突然，苏羊撕心裂肺地惊叫了一声：“那是什么——是——死人……”她捏住桑平原胳膊的手，象鸡爪似的抖动着。

地面上撑着一副担架。暗绿色的帆布面有一团污痕，很难判定它的颜色，凭着污浊可想很久以前那是血迹。一袭白布单曲线玲珑地覆盖在上面，口鼻部因为呼吸之故，白布紧紧地贴附于额头和下颌之间，看得出是个脸庞很适中的人。

桑平原是当过兵的人，但猝不及防之下看到一具死尸，他臂上仍然爆起了米样的粟粒，这不单是恐惧，更饱含着愤怒。

“你就打算让我们一家人住在太平间里吗？”

李师傅把钥匙摇得叮当乱响，象一支纷乱的歌：“小伙子，别这么激动。这房子不错，我想住还住不上呢！”

“我宁愿睡在马路上，也不能在这同死人作伴！你们这样对待转业军人。我要到国防部去告你们！”桑平原义愤填膺，长久以来压抑的怒火，腾地燃烧起来。“我保卫过你们！”

“你到联合国去告也行。”李师傅仍旧不紧不慢地说着：“不过，这可不是太平间，是贮藏间。小伙子，看看好。”

他慢吞吞地走过去，怕惊动了谁似地，缓缓揭开了担架上的白布，于是桑平原和他的妻子，看到了一具——橡皮人，它和真人一般大小，淡黄色颇有弹性的肌肤下，透出红蓝色的血管还有朱砂色的肝和粉红色的大小肠。

桑平原与妻子面面相觑：这是医学模型。

“小伙子，别那么大火气。怒大伤肝。”李师傅象个与人为善的老中医：“厂里没房，家家都挤得象铅笔盒。不是现在那种带磁铁的，这是豪华型。而是五六十年代那种铁铅笔盒，又窄又小。你要是去租农民房，一个月要交几十块钱房费。这是明数，还有暗补的，你做了好吃的，比如饺子，得先给人家房东端一碗……”

“我当了二十年兵，难道就应该落得这么个结局吗？”桑平原环顾四周，

心中惆怅万分。

李师傅的脸皮倏地绷紧了：“我看你不知足！不就是当过几年兵吗？没啥了不起的。不干这个你就干那个，用不着一天挂在嘴皮子上。少说几句，人家还佩服你，说多了，人家腻歪。你当的是和平兵，不过略苦一些，那插队上兵团的也不轻松。再说，和以前的兵相比，你们就算是享了大福了。我那兄弟还是打这座城时死的呢！怎么了？怎么也不怎么！我弟媳妇至今还睡在小土房里，小伙子，来吧。咱们一块把这屋拾掇拾掇，让这像皮人靠窗根底下凉快凉快去。”

桑平原受了抢白，象兜头被浇了一桶冷水。他没想到事情还有另一面的道理，说出来也振振有词。过去终究是过去了，一切都重新开始。

桑平原有择床的毛病，每当新换了铺位，第一个晚上总睡不好。尤其是睡在这离地三尺平衡木般的医疗检查床上，更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感觉。

他们已经把库房收拾洁净了。寒冷依旧，霉味已稀薄了许多。清冷的月光，如白缎从窗外泻落进来，轻柔地覆盖在妻子和女儿身上。

桑平原的思绪瞬息间飘荡出去了。他看看表，午夜 3 时，该换哨了。上班岗在频频看表，该来人了，怎么还不来？该接下班岗的还在被窝里磨蹭，多躺一分钟是一分钟。然而，终于该起了，今晚的口令不知是什么？起口令是件费心血的事，天天更换，比女人的时装还要演变迅速。纵然你是再大的文豪，也有被这日复一日的文字游戏绞尽脑汁的那一天。要不才华盖世的曹操会发出“鸡肋”这样的口令？主要是黔驴技穷……

桑平原看看自己的妻儿。她们睡得很安稳，轻微的鼻息拂动起细软的额发。他突然觉得这很不真实，一切象梦境。他轻轻爬下床，抚摸另一张检查床上睡的女儿。桑丹感觉到了搔痒，象只小鹿似的在他掌心蹭了蹭，桑平原还想抚摸妻子，手伸出去，又停住了。苏羊睡眠极灵醒，不要扰了她的好梦。

女儿的一根柔发千真万确地留在他的手中。这不是梦。

什么叫幸福？咫尺之内有你的亲人，你随时可与他们肌肤相亲，相濡以沫，这就是幸福！

桑平原知道，此时此刻，他的战友正在没膝深的积雪中巡逻……谁都可以忘记这一点，但他不会，永世不会！

当过边防军，是件挺糟糕的事，当你有权享受幸福的时候，你会突然回忆起苦难。它会使你永远没有纯粹的幸福。

住的问题解决了，就该给孩子联系学校了。桑平原拉着丹丹，连过了四条马路，才找到附近的学校。

“爸爸，我手疼。”丹丹说。

桑平原松开自己的手。马路上汽车如过江之鲫，丹丹从小到大只见过羊群，哪里见过这么多汽车。每过一条马路，大手便不由自主地捏紧小手，现在一松开，小手五指并拢，象一只囫囵手套。

每逢路过一个漂亮的大门，桑丹都说，这是我们学校吧？可惜，都不是。学校的大门很破。

校长是个干瘦而和气的老头，文质彬彬。听完桑平原讲清来意，一口回绝了，一点也不和气和文质彬彬。

“我们校舍紧张，很困难。不收插班生。”说着就自顾自地看教学安排，明显地不容商榷。

桑平原没想到在这个问题上竟出了这么大的纰漏，不是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权利吗？“那……我这孩子……到哪儿上学呢？”因为紧张，他结巴起来。

“到附近问问吧。”校长轻描淡写。

“这是离我们厂最近的学校，还要过四条马路。再远，孩子怎么能吃得消？”桑平原几近哀求。

“那就仍旧回原来的学校读嘛！”校长不为所动。

“那学校离这儿有一万里路！”桑平原终于忍无可忍地咆哮起来。

“一万里路？那你们是从外国回来的？”老校长不相信地摇摇头。

“你以为中国就没有离这儿一万里的地方了？太孤陋寡闻了！”桑平原被激怒了，毫不容商量地拽起老校长的胳膊。老校长为了避免自己的胳膊骨折，只得乖乖地跟着桑平原走。

校长室的墙壁上有一幅中国大地图。这几乎是所有学校的装饰画。桑平原指着中国西部棕黄青紫的高海拔区域说：“喏，她原来的学校就在这儿！”

老校长很认真地看了一刻，然后还估量了一下距离：“没那么远，至多八千里。”

“你以为是坐飞机，垂直量吗？要翻山越岭，过大沙漠，一万里还少说了呢！”桑平原寸步不让。

“你是转业到附近这家工厂的？”老校长从地图前踱了回来。

“我一开始就同您说过了。”桑平原不愿意重复。你看哪个军人老讲车轱辘话。

“对不起，我没注意。我把您当成一般的转学者。”

桑平原一时愤怒，准备发完火就走的，没想到事情出了转机。

“小姑娘，你来做几道题，再背一段课文。”老校长撇开桑平原，开始去测试桑丹。他面容清朗，神态安然，这才露出一副教育家的本相。

桑平原浑身不自在起来，好象自己在受试。桑丹刚算错一道题，他就挤眉弄眼，恨不能代孩子把答案抢答出来。

“聪明倒是挺聪明，就是基础差一些。”老校长惋惜地说。

“那是游牧小学，上课很不正规……”桑平原慌忙解释。

老校长摆摆手，表示他不需要听原因：“假如要上我们学校的话，我说的是假如，我们还要就一些具体问题商量，那也需重上一级。”

“什么叫重上？”桑平原微张着嘴。其实他已经约略明白了这意思，只是难以相信。

“就是留级。”老校长注意地看了桑丹一眼，从教育学角度考虑，他希望孩子不要听到这些话。

谁想桑丹听得一清二楚，她惊叫起来：“我不留级！我是牧区小学最好的学生，为什么要让我留级？那样我的同学会笑话我的，留级生最被人看不起了。我不在你们这儿上学了，我要回去！”

桑平原轻轻抚摸着桑丹的头，好象那是一个盛满了水的瓦罐子。

“校长，她生为军人的孩子，已经是不幸了。当我不再是军人的时候，不能再一次耽误孩子。校长，求求您，不要让她留级。她是个自尊心非常强的孩子，她会受不了的。”桑平原的眼里有了闪闪烁烁的水花。

“她妈妈是教师吗？”老校长想了一下，问。

“不是。”桑平原不知何意。

“如果不是教师，那丢下的课程很难补，你们这次搬家又欠了许多课。不要以为小学的课程容易，循序渐进，这也是科学。”老校长谆谆告诫。

“是。不容易。”桑平原唯唯喏喏：“我们一定尽全力为她补课。”

老校长反而叹了一口气悠长的气：“你们只知道让孩子留级是一次重大打击，殊不知这样勉强跟上，熟悉的老师小伙伴都没有了，转学的孩子会很孤独，再加上繁重的功课。象刚移了苗的小树，又遭太阳暴晒，孩子会打蔫的。我看你们当家长的，先不要太好面子。我听你是S市口音，对你来讲，是回到了老家。对孩子来讲，从那么远的地方回来，真是相当去了外国。所以，还请三思。”

桑平原连一思也没思，他说：“丹丹，这是你自己的事，你看呢？”

“我不留级。”桑丹半仰着脸，象一棵很小的葵花。

老校长不以为然：“你不该推卸责任。这么大的事，不应该让孩子定。”

桑平原说：“校长，就这么定了吧！谢谢您。”他几乎想敬军礼了，但马上意识到自己没这个资格了。

校长不慌不忙地说：“我们还有一个最重要的问题没有谈呢！”

桑平原明显地吓了一大跳，怕事情出现反复：“什么问题？”

“费用问题。”

“费用不成问题。我们虽然来晚了，但这学期该交多少我们交多少，您放心。”

“您知道该交多少吗？”老校长和蔼地问。

“不知道。您告诉我。”桑平原搓着手，他感到事情有些蹊跷。

“不用交钱，交点东西就行了。”老校长用被粉笔浸得霜白的手指点了一下教学楼：“您给我们每间教室安上六支管灯就行了。”

“每间六支管灯？”桑平原惊讶地重复：“这得多少钱？”

“不多。几千块钱就够了。”校长笑容可掬地说。

“几千块钱还说不多？我全部家当加上转业费，也值不了这么多钱！”桑平原火不敢火，怨不敢怨，喉咙里咕噜作响。

“不是跟您要，是跟你们单位要。换句时髦话讲，叫赞助。”校长拉开悬在房顶的灯泡，象个萤火虫，“孩子们的视力下降……”

“您应该去找教育局，我只是个转业军人。”

“对哇，正因为你是转业军人，国家对你们很重视，我们才要借这个东风。你所在的那家工厂规模不小，这是九牛一毛，其实我今天是看您的女儿很聪明，把话提前说了。应该是不收您的女儿，这很容易。她是中途转入，成绩又差，而我每个班都是满额，老师叫苦不迭，谁也不愿加学生。到那时候，着急的就不是我而是你了，你女儿是计划外转学，我可以不睬你。你就去找你们厂领导，他们再来找我，我再提出管灯的事，这就顺理成章了。现在不过是简便点，那样耗费的时间，您女儿误的功课就更多的了。”老校长说着手拍了拍桑丹的头，被粉笔蚀得粗糙的手指勾起了女孩柔细的发丝。桑丹感到了疼，可她懂事地一动不动。

桑平原执拗地沉默着。

“别这么想不开。我不是趁火打劫，教育局实在是没有钱。权当是办件好人好事，被批判的武训还出钱办学呢！”老校长宽慰这个被敲诈的家长。

“假如我一直在S市，没去当兵呢？”桑平原一字一顿地说。

“那你的孩子会比她大。”老校长肯定地说。

“我指的不是这个。是也要交这么多钱吗？”

“那就根本不存在转学的问题。”老校长怪他明知故问。

“会给么？”桑平原痴痴地望着老校长。

“不知道。”老校长也无可奈何地望着他。

桑平原真想仰天长叹，或者到旷野中去学几声虎啸猿啼。太琐碎了，太具体了，太龌龊了！可你没有办法。它们象蜘蛛丝一样紧紧缠绕着你，挣不脱，理还乱。

他渴望大漠，渴望雪山。渴望那蔚蓝色纤尘不染的西部天际，渴望部队那种象泉水一样澄清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现在的首要任务，是为女儿募到学费。

十

电话铃响了，轻俏而流畅，是一支简短美妙的乐曲。桑平原对此很不以为然。电话铃是传达命令、指示抑或敌情，应该凄厉而警醒，话机也应该为纯黑。现在，行政科长的电话是甜腻腻的奶油色，精致的按键象一排姑娘的牙齿。桑平原拿起电话。

“您是桑科长吗？”陌生的男中音。

“是。”桑平原还保持着部队的习惯，干脆利落地回答。

“今天晚上有一个车间加班运水泥，很辛苦，夜餐量要充足，最好丰盛一点。”

电话放下了。桑平原还不知道向他发号施令的是谁。这个厂子里的人，彼此都熟悉，电话中用不着自我介绍。但桑平原是外来人。

“是王副厂长。主管后勤行政工作的头。按他说的，给食堂布置下去就行了。”电话音量宏大，一旁的李师傅听到后，指点桑平原。

行政科这一摊，桑平原最不怵的就是食堂。人总要吃饭，军人和老百姓都一样。安定军心的主要措施就是把炊事班搞好，桑教导员深谙此道。

桑平原是晚饭后才到食堂现场指挥夜餐的。已经过了正常下班时间，桑平原不计较这个。再说他住在厂里，从医务室库房到食堂很方便。最主要的是他很想把这顿夜宵做得漂亮，这是主管领导布置的任务。听说他刚从外地开会回来，桑平原还没见过他。

夜班炊事员的白色工作服，在雪亮的日光灯下，闪出略带蓝色的调子。桑平原感到这白色有一种拒人千里的冰冷，部队的炊事员也穿工作服，但那只是一个白围裙，做饭喂猪都是它，虽脏却亲切。也没人戴这种拿满了包子褶的厨师帽。部队也许发过白帽子，可是没人戴。炊事员们都戴旧军帽做饭，透着温暖的油腻。

炊事员们默默地看着他们的新领导。

“大家忙吧。我随便看看。不知今天夜餐是什么？”

食堂管理员递上食谱。

桑平原没在食堂吃过夜宵，不知道食谱花样还颇为不少，一时真想不出怎样搞得更丰盛，以贯彻领导指示。

一个小伙子将一大盆洗好的土豆端过来。

桑平原手心痒痒，半是显示半是为了同群众打成一片，从刀架上取了一把菜刀。“我来切几个。”他知道今夜有一个炒土豆丝，生怕别人阻拦，挥刀上案。刷刷地切起来。

没人阻拦他。人们都在看。

西部的军人，一年有半年多要与土豆或称山药蛋学名马铃薯为伍。若论切白菜，桑平原绝没有这般熟练，但切土豆，驾轻就熟。刀击案板节奏盎然，火柴梗粗细的土豆丝从他手下雪条般地涌流出来。

毕竟不是专职炊事员，虽熟练却不耐久。桑平原手腕子酸了，便格外迅捷地切了一个最大的土豆，利索地停了刀，谦虚平和地看着大家：“在部队时，也常帮厨。”他内行地拭拭刀。

“桑头刀工不错。”小伙子的包子帽歪戴着，俏皮地露出一缕卷发，懒洋洋地夸了一句自己的顶头上司，然后随手摸了几把土豆，准确地丢进一白银光闪亮的机械，伸出小指，象拨琴弦似的按了一个钮。

哗——土豆们象被施了魔法，顷刻之间被分解为片，然后散作云雾一般的细线，从一个培箕般的出口倾泻而下。

桑平原悟然。他怎么就没想到这里到处都是机械呢！这儿的炊事员比部队上的可享福多了。

一道闪电在窗外舞动，仿佛夜空中突然擎起一树银色的文竹，枝叶颤抖，柔弱而又骄奢地缠绕在天空。紧接着是片刻极端的宁静，仿佛城市被半空中的景色惊骇呆了，一时停止了呼吸。之后，雷声广泛而弥漫地响起，并不如想象中那样震动，只是火车、汽车、机器和街道拥挤人声的总和而已。城市对音响的耐受要比荒野中强韧许多。纯正的雨水经过污浊的天空，肮脏地坠落下来……它们前赴后继地悲壮地擦拭着城市，城市便渐渐露出些天真。

桑平原看着屋外的雨。城市的雨，无论多么猛烈，也带着人工的装饰。它们打在层层叠叠的高楼上，便失去了大自然的节奏。沿着窗檐汇下来的水流，便同涓细时的自来水差不多，不能叫作雨了。

要看真正的雨，还得到荒野中去！

桑平原正遇想着，突然看到远处有纷至沓来的披着雨衣的工人。

啊！扛水泥的工人！还有丰盛的夜餐！

“夜宵加个酸辣汤吧。驱风散寒，正好。”桑平原布置道。

“夜餐的食谱、工作量都固定的。这样突然加码，恐怕不好安排。”管理员为难地说。

“不就是做个汤吗？又不是上一桌满汉全席，这有什么难的！”桑平原不解中夹杂着愠怒。

厨师长（就是那个扔土豆的小伙子）听见了，歪着头问：“您知道酸辣汤是怎么做的吗？”

“酸辣汤？”桑平原打量了一眼厨师长，气色极好的胖脸上，眼睛亮而灵活，便知道这是一个调皮捣蛋的兵。桑平原不怕捣蛋的兵，但他不得不慎重。“酸辣汤，就是先扔几个干辣椒，再倒一点醋。当然，还有开水一大锅。要是加点葱末、香油，就更好了。”桑平原觉得自己的回答无懈可击。

“照您这样打点出来的，不叫酸辣汤，叫涮锅水。”厨师长不客气地说。

哪有这样下级不尊重上级的！桑平原窝了一脑门子火，但他隐忍着。

“真正的酸辣汤，得先烧出老汤来。知道什么是老汤吗？”

桑平原没理会骄矜的厨师长，这是一种尊严，也是一种涵养。但他很想知道老汤是怎么回事。厨师长也自顾自地说下去：“老汤是用鱼翅鱼骨鱼头鱼尾鱼鳞加小肉皮熬出的鲜汤，再把这些零七八碎的全捞出去扔了，撇了

浮沫，只剩一锅澄清的高汤，然后往汤里兑白胡椒粉，白米醋。一切都要那么恰到好处，是多一分嫌长，少一分嫌短，就跟仕女图里的美人似的，讲究的就是火候分寸，最后临出锅时还得洒上碧绿碧绿的香菜末……”

还美人呢！还碧绿碧绿呢！身上沾满水泥粉的工人们已涌进餐厅，泥浆顺着他们的腿注到地上，听得见牙齿打架的声音。

“那就快做姜汤！”桑平原大吼一声，带着不容置疑的威严。厨师们虽没有部队炊事员们那么强的服从性，但看到新上任的桑头确实火了，谁去捋老虎须啊，都开始操作。

“没姜。料都是按食谱领齐的。糖也没有。姜汤里要放红糖，而且不是个小数。”管理员说。

“开库领。”桑平原觉得这有什么难的。

“库工已经下班了。”管理员说。

“那么你不是管理员吗？”桑平原惊讶地问。

“我是管理员可我没钥匙呀！就象您是科长您也打不开出纳的金柜呀！这有制度管着呢！”管理员急忙分辩。

怎么地方上这么多弯弯绕绕！桑平原气恼起来，要是在边防站，他所有的话都是命令。

“还有没有别的办法了？”

“有。就是风险大点。”

“有什么风险我担着。你就说怎么办吧！”

“撬锁。”管理员低声说。

“撬锁。”桑平原高声说。

锁，被撬开了。桑平原抱出几包糖和一堆姜，问：“够了吗？”

厨师长象瞄准一样估量了一下，眯着眼说：“姜还少半斤。”

“你看着拿吧。”桑平原心想姜多点点有什么关系？但还是很尊重厨师长的意见。

“还是您拿比较好。过了您的手，再给我。”外面的工人冻得嗷嗷叫，锅里的水已经滚开，厨师长还是很有大将风度，不慌不忙。

真是怪毛病！桑平原没好气地抓起一把姜：“够了吗？”

厨师长把其中一块有疵点的剔出去，然后说：“够了。”

食堂大厅里弥散起辛温甜腻的气味，令人感到一种家庭的气氛。

啊！姜汤！

工人们拥挤过来。淋湿的工作服贴在他们骨骼分明的躯体上，象一尊尊暗褐色的塑像。

姜汤已盛在大铝盆里，浮动着一团团温暖。

“快端出去呀！”桑平原不知厨师长还在等什么，老百姓办事怎么这么粘粘糊糊！

“等着定价。”厨师长甩勺子敲敲盆沿。

“定什么价？”桑平原没反应过来。

“钱哪！多少钱一碗？”

桑平原这才记起工厂可不是供给制。“价钱平时怎么定的？”他急得唾沫星子乱溅。

“成本核算呢！用了多少斤姜，多少斤糖，能卖多少碗，加减乘除一算就出来，不麻烦。”厨师长有条不紊地说。

谁知道用了多少姜糖！“这姜汤光让闻味啊，怎么还不见出来呀！”工人们议论纷纷，有几个人在打喷嚏。

再等下去，姜汤就变凉白开水了。桑平原猛地一摆手：“端出去！放在饭厅中间，免费供应！”

噫——食堂里响起快活的争抢声。

“夜餐加做了姜汤，奖金要加分。”厨师长拿过加班奖金填报单，要桑平原签字。

桑平原沉浸在夜班工人的快乐之中，正为姜汤得意呢，不由得膛目结舌：“一个汤也要加奖金？”

“我们是满负荷工作。份内的活咱们一点不少干，份外的活当然应该有所奖励。多劳多得，谁让咱是初级阶段呢！”厨师长振振有词。

这真是老革命遇到了新问题。桑平原讨厌这种斤斤计较的商人习气，不悦地说：“发扬一下共产主义风格嘛！”

厨师长在这最不容易发火的活上，发火了：“说得好听！我们要是能想来就来，想走就走，早就发扬风格了。可惜啊，咱们没那个福气！”

桑平原是个炮筒子脾气，可他还是听出厨师长的话里藏针。这是什么意思？他一时语塞。

“按照规定，奖金是要加分的。”管理员在一旁解围。

莫名其妙！桑平原很窝火，又找不到爆发的缘由，愈发觉得莫名其妙。

第二天清晨，天刚依稀亮，便有人敲桑平原家的门。

桑平原依着军人的警觉，早就听到了由远而近的脚步声。他竭力说服自己不去理睬它。

已经是老百姓了，解甲归了田，要学会放松神经，别那么一惊一乍的，再不会有战备，再不会有紧急集合……再说谁会知道医务室的旧库房里住着他桑平原一家呢？他在差不多已经制服了自己的警觉，对越来越近的脚步声置若罔闻时，焦虑的敲门声响了：“桑头，您快去看看吧！托儿所的下水道堵了。”

桑平原猛地下床，差点闪了腰。他睡在一张废诊断床上，好象终夜都在接受某种检查。

诊断床高而窄，原是为医生站立时检查病人设计，睡觉时有睡在独木桥上的感觉。

托儿所到处都积蓄着污水。托儿所的污水似乎比别处的污水更脏。孩子们等不及，继续在不通的便池里排泄，整个园所弥在腥骚之中。

桑平原完全搞不清是哪处机关出了纰漏。边防站的厕所建在半山上，粪便劈劈啪啪落在山沟里。最大的故障是冬天粪水冻成的柱子，快抵到屁股了，布置两个劲大的兵，用铁锹横着铲平，就投入正常使用，这经验完全不适用。桑平原徒劳地用橡皮吸子四处抽吸，每个便池仍旧毫不留情地翻吐污水。

孩子们在哭。托儿所保育员说：“看，是不是叫维修班？”

桑平原终于知道维修班是干什么的了。其实整个行政科就是一个大维修机构。没有事的时候，人们就忽略了它的存在。一旦出现故障，行政科长就得象万能胶一样粘补上去，桑平原还远不能适应。

穿着长筒胶靴的维修工人们赶到了。长筒胶靴给了桑平原一种稳定感，知道他们是些行家里手。工人们紧张地检查抽吸，但其后的动作就渐渐缓慢

下来，最后有几个人，干脆倚在墙边不动了。

“怎么办？”维修班长何永胜问桑平原，好象他是水暖管道系统的专家。

“到底是哪儿出毛病了？”桑平原焦灼地说，他的确搞不清症结，而且也绝不想掩饰自己的无知。

何永胜略略感到了某种意外。他本想信此刁难一下年轻气盛的桑科长、桑书记。不想桑头一腔坦荡，并不忌讳自己的外行，这倒使他不好意思假装求教下去。

“这些管道都正常。”他划了个半弧，将咕嘟冒水的便池都包括进去。“是这儿堵住了。”一指化粪池。井盖已经掀开，粘稠而绿的污物结成一层看似坚硬的甲壳，龟裂之处恶臭象瘴气一样，逃逸而出。

“怎么办？”桑平原问。他已经约略看出了事物的走向，但他希望有更好的办法。

“下去。”何永胜藏在络腮胡子里的嘴，很轻巧地吐出了这两个字。

“谁下去？”桑平原征询地问。

“您派活吧。这是维修班的全部人马，您派谁下去，谁就得下去。”

桑平原看看管工们。管工们谁也不看他。没有一个人迎接他问讯而又满怀希望的目光。

桑平原又把目光投何永胜，他是班长，是他的下属兼助手，他应该在这个时候勇敢地站出来，就象他手下曾经统领过的忠诚的连长排长一样。

何永胜倒并不回避他的目光，只是满脸无动于衷的漠然。

“我如果派你下去呢？”桑平原小声问何永胜。他知道对付老百姓，昔日命令那一套是吃不开了。现有的体制不能把工人开除，他们不入党，不提干，不上学，他们什么都不怕。

桑平原只有同他们商量。

“我不去。”何永胜极干脆地拒绝了。“这不是人干的活。粪汤子能把每个寒毛孔都淤死。”

桑平原想到了何永胜的回绝，但希望他能小声些，不要将厌战的情绪污染全军。何永胜全不理睬这苦心，让所有的人都听到他们的对话。

“那就让粪井这么一直堵着吗？这幼儿园里有没有你们自己的孩子？”桑平原悲愤地问。

有几个年轻的维修工动容，身子略有活动。

“谁堵的，就让谁来掏。”何永胜说。

那几个青工不动了。化粪池古老得象一个肮脏的神话，谁知道是谁堵的？

桑平原愤怒地盯着何永胜。一个班长，为什么执意同领导作对？

“要不让老二来掏吧。”何永胜建议。

老二是谁？桑平原愣了。军人们都管男人的那东西叫老二。地方上不知是何含义。老二可干不了通管子的事情。

“咱们工人是老大哥，农民兄弟就是老二了呗！到附近农村去雇几个人，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反正他们也是天天跟粪肥打交道，虱多了不咬，帐多了不愁，鼻子早熏聋了。多出几个钱，会有人抢着来的。”何永胜讲完，几个管工频频点头，看来是说出了大家的心里话。

“谁出钱？”桑平原听懂了，可他还是要问。

“当然是公家了。”工人们异口同声。

又有一个孩子要拉屎。阿姨哄她：“再忍会，过一会厕所就通了。”

“阿姨，我憋不住了……”女孩子说着哭起来。

阿姨抱起她，颤颤微微走过污水中垫起的半砖……

桑平原把草绿色的西服脱下来，衣服象降落伞，被风鼓着，飘飘荡荡地落在一旁的侧柏枝上。桑平原每逢上场和战士们一块打篮球，也是这样随手把衣服一甩，不管是泥泞还是沙土。桑平原把裤子也脱下来。别弄脏了，毕竟不是军装，都是料子的，要爱惜点。

现在，他只穿一件背心和一条短裤了，浑身的肌腱在白亮的阳光下象受惊的兔子一般鼓起。

“桑头，你别下去。这可使不得！”有几个人劝。但大多数人不劝，何永胜也不劝。他们相信桑平原是做个样子，有这几个人劝就足够了，够下台的了，何必还要搭进更多的舌头和唾沫。

桑平原轻轻地把拦阻的人推开了。他不是想做样子，因为这事并不难。比起爬冰卧雪，比起几个月不见青菜，比起一天一夜巡逻上百里，这实在算不了什么。他甚至觉得他们围在这里看，太多余，太兴师动众，太象演戏了。他应该下去，这没什么可说的，很简单很正常。每个在军队干过，起码每个在边防线上干过的军人，都会认为这实在是小菜一碟。

“你们都离远点。”他对大家说。“但是你得留在我旁边，”他对何永胜说，“指挥着我。不然我可摸不着头绪。”

桑平原扑通跳下粪池。貌似坚硬的表壳迸溅开来，泛起恶臭。别人都不由自主地散开，唯有何永胜就势蹲了下来，坚守着岗位。

桑平原感到粪水是很有份量的液体，压迫在他的胸前，呼吸受阻。大概当年烈士被敌人活埋时的滋味类似于此。眼睛被熏得睁不开，好象施放了催泪瓦斯。鼻子倒是在极强的刺激下，早早失却了功能。这挺好，本来他挺为这条事发愁，怕自己忍不住吐出来，怪煞风景。

现在什么味都闻不见，真是再好不过。关键是得找到被堵塞的排泄口，在粘稠的黑绿色汤汁中，眼睛完全派不上用场，手又无法触得更低，只能凭感觉，凭脚的感觉。皮肤被蛰得很疼。桑平原还是后悔刚才下得太匆忙了，应该把袜子脱掉，那样五个脚趾分开，感觉会更精确。突然，他的腿触到一条滑溜溜的索状物，他吓得一激灵，可别是蛇？！他天不怕地不怕，就怕蛇。西部没蛇，如果有蛇，这些年的戎马生涯也就把这毛病治好了。现在，这么多年储存的恐惧，又极新鲜的复活了。又一想，这地方怎么会有蛇？真是大惊小怪，不过是一块没酵解的污物罢了。桑平原很为自己的怯懦不好意思，虽然只是一瞬间，而且任何人都不曾发觉。

“桑头，你向左摸……对，再向左一点，稍靠下……”何永胜伏在井边，周到地指挥。

堵塞的部位终于找到了。

桑平原又脏又臭地站在粪井沿上，由何永胜提着水桶浇他。水凉热正好。温暖地冲刷着他，污水流进粪井。

“老何，你怎么就能知道哪儿堵了呢？”桑平原问。

“桑头，你怎么就会打枪的呢？”何永胜回答。

“学呗。我跟你学维修，行吗？”桑平原说。

“行啊。只是要交学费。”何永胜很严肃地说。

“成。明天我就打上一斤酒，提上一只烧鸡。”桑平原诚心诚意。

“那我就收下您这个徒弟了！”何永胜把一大桶干净水，从桑平原天灵盖稳妥匀细地浇了下来。

好惬意啊！

“桑科长，你这么欺负人，还叫人活不活了。”

通过迷蒙的水帘，桑平原看到一个口唇血红、颜面狞恶的女人，冲着他张牙舞爪。

桑平原赶紧掙净脸上的水珠，这才看清是个服饰艳丽人高马大的女人，在冲着他大声嚷叫。看那比手划脚的雄姿，原本大约还要站得更近，桑平原身上残存的气味，把她驱赶到了较远的地方。

桑平原不认识她。但这并不妨碍她可能是桑平原属下的兵。行政科几百口子，桑平原还远没有认全。

“什么事，慢慢说嘛！”桑平原没有领导女人的经验。边防站连耗子、蜘蛛都是公的。

说心里话，他打怵女人撒泼。

“桑科长，您也不能欺人太甚了！你老婆占了我的坑，咱惹不起躲得起，到食堂当了个小库工。你还不放过，趁我不在，撬了库房的锁。您是头，您有权。咱当小卒子的，门牙打落了往肚里咽。可你不该留给我一笔糊涂帐！拿了多少姜，拿了多少糖，问谁谁不知道。您跟我上厂长那儿讲清楚，我金茶勤勤恳恳踏踏实实工作，从没受过这样的窝囊气。今要不搞个水落石出，你休想走！”

穿着裤衩背心和一双湿袜子的桑平原，先是被这连珠炮一样的轰炸震昏了头。但他终于迅速理清了头绪。女人叫金茶，妻子苏羊的工作就是顶了她的角色。金茶是现任库工，昨天晚上撬了她的锁，今天她旧恨新仇，不依不饶。

桑平原全身的肌肉，在冷风和焦虑的双重袭击下，不安分地抖动起来。

“现在还剩下多少姜和多少糖？”桑平原强压怒火，不管怎么说，昨天晚上出库时没过秤这是他的疏忽。

“您不告诉我用了多少，我怎么能知道还剩多少？”金茶伶牙俐齿地反驳。

“你可以去秤！剩多少，算多少。不足部分，都是我用去了！”桑平原快刀斩乱麻。

“好。桑科长全揽了去，痛快！有支出，没收入，昨夜里的姜汤没卖出一分钱，成了施舍白送了。请问，这帐怎么下？”金茶穷追不舍。

桑平原一时语塞。现在不是共产主义，也不是原始共产主义，一分钱一分货，你犯了一个常识性的错误！

桑平原想不出对答的话。风，吹干了他身上的水，他的心剧烈地焦躁起来。

“拿公家的钱，充什么大方！新官上任三把火，想叫大伙夸你，这点心思，当谁看不出来呀！”金茶假装自言自语，声音清晰得象新闻联播的播音员。

“他妈的！这么点球毛事，有什么好罗嗦的！该多少钱，算多少钱，我一个人付了！桑平原当二十年兵，转业费虽说不多，请全厂一人喝一碗姜汤，是足够了！”

桑平原肩搭西服，扬长而去。

何永胜拍拍金茶肥硕的后腰：“得了，走吧！我要是桑头，先兜头扇你一个嘴巴，然后再给你付姜钱糖钱。”

金茶说：“我就知道他不敢！到底是当过兵！”

十一

一个副厂长，不就是个副团级吗？有什么了不起的！这么大架子！抵得上大军一个副司令的派头了，让人等这么长时间！

桑平原忿忿不平，脸上又不敢很现出颜色，控制着表情肌与心绪不一致，便很疲劳。

王副厂长召见他，自己又久不露面。

这里是副厂长办公室，高大宁静，尤其是那张写字台，宽阔如台球桌，显示出主人的日理万机与知识渊博。

桑平原等得不耐烦了。他是主管着二十一个小部门的万金油科长，接近一个市长的范畴。到处起火，四面楚歌，猝不及防，焦头烂额。他觉得自己象贴身穿着一套湿淋淋的裤褂，外面又罩着西服革履，其中的苦恼，只有自己知道。还有女儿的上学，这近乎乞讨……想到有求于厂，他不得不作出谦恭的样子。

王副厂长终于来了。中等发福，面孔滋润，微微显秃的鬓角……一切同电影中常见的厂矿干部形象没什么区别。他和蔼地微笑着，向桑平原伸出手来……突然，一个少年顽皮的面影在这张有些苍老的面庞上叠印起来，除去颌下的赘肉和眼角的皱纹，那眉骨、鼻梁、嘴角相互叠印，终于完全重合起来。

“王五一，原来是你呀！”桑平原象发现敌情，从喉咙里发出紧张而热烈的叫声。

“是我。没想到吧！军转办把你分来，我一看表上的名字，立刻就想到是你！”

两双男子汉的大手，洞穿二十年的时光，焊在了一起。

桑平原在感到喜悦的同时，沁出淡淡的苦涩：今非昔比了！

“坐吧。刚才有个外商来洽谈，让你久等了。”王副厂长半是道歉半是解释，桑平原却听出炫耀。

王五一沉浸在怀旧的气氛里：“小时候你还帮我做过题呢！你还记得不？”

桑平原当然记得，但他摇摇头说：“不记得了。”

王五一有些失望：“那天在电话里，你听出我的声音没有？”他又问。

“没有。主要是没想到。分手的时候，咱们刚变声，现在可是真正的大老爷们了！”

“我本来想在电话里告诉你，让你也先高兴高兴，后来一想，还是咱们面谈吧。厂里现在没人知道你我原本是很好的同学。”

“咱们还成了地下工作者，单线联系喽？”桑平原不解。

“不是那个意思。地方上的人际关系要比部队复杂得多。你是国家规定安置的转业干部，我都是公事公办。可如果有人知道了，也许节外生枝，反而增添不必要的麻烦。”王五一沉思着说。

桑平原不得不佩服老同学考虑得周到。下车伊始，他已经感觉到了老百姓的复杂。军队虽然艰苦，却也纯净。安逸是很好的培养皿，人与人变得异常隔膜。

“习惯了吗？”王五一关切地问。

“不习惯。”桑平原坦率地回答。“我有时甚至想回到我的边防站去。我在那里呆了二十年，我把一生中最好的年华撂在那里了。有一本什么科普读物上说过，人周身所有的细胞、皮肤，包括骨骼，每七年就要全部更新一次。所以，你现在看到的我，已经不是过去的那个桑平原了。现在构成我身体的一切成份，都是部队给的，都是属于西部那块土地的。我和这个城市格格不入，我总觉得它不承认我，我也接纳不了它。我没有了朋友、上级、下级，他们都远远地留在西部的边防线上。我熟悉的一切，都脱离我而去，我不熟悉的一切，又强迫我接受它。我的妻子女儿，和我一样，不能适应这座城市，我们时时有一种外乡人的感觉，我活得很累很累，我们没有家，孩子无法上学我所从事的工作完全是陌生的……”桑平原的倾诉，象他的突然爆发一样，突然停止了。他感到了自己的软弱。自离开部队之后，他还从没有机会这样彻底地宣泄一下，但是这个对象并不理想——过去请教过自己数学题的同学，今天自己的顶头上司。

王五一镇静地倾听着桑平原的叙诉，眉宇间挂着浅淡的疲倦。正是这种疲倦，使他有了一种成熟的领导者的风度。

士别二日，当刮目相看。桑平原凛然想到，他们之间隔绝着二十年时间的崇山峻岭，便改变话题：“光顾得说我自己了。这么多年，你在做什么？”

王五一平静地说：“我一直在这里。”

“在这个厂子里？”桑平原讶然，这个厂子不算小，但相比一个青年男人的二十年生涯，它实在太狭窄了。

王五一轻轻点了点头：“先是当徒工。然后是当师傅。如果没有特殊的意外，就从这个厂里退休。当然，这其中也读过书，当过技术员，车间主任，但从未离开过这里一步。”

桑平原愕然。他还从没想到过退休的事，他一直认为自己还年轻，自己的事业尚未开始。

“很平淡无奇。是吧？”王五一用茶缸盖拨动着泛起的茶叶，问道。“比起你们驰骋千里镇守边关，这种生活寡淡得如同白开水，不错，你艰苦过，可你也辉煌过。现在，不管你愿意不愿意，你要纳入一种普通的生活了。这是人生的一大变迁，从绚烂归于平凡。”

桑平原沉默着，他还没有如此清晰地梳理过自己的思绪。从绚烂归于平凡，他精神上的支柱摇摇欲坠。每个人都有过付出，也都有过收获。这就是生活。就象那个曾经向他请教过数学题的差学生，如今是端坐在他对面的领导。

“先来谈谈你的家务事吧，以前是先治坡后治窝。咱们来个反其道而行之，先安家，后立业。你有什么困难？”

桑平原嗫嚅起来：“住房成问题……太阴暗了，又小……”他不习惯向组织叫苦。

王五一不客气地打断了他的话：“就是那间房子，还经过了厂务会的研究。”

桑平原好心酸。

“厂里有专门文件规定，任何人不得住办公室。”桑平原刚要辩驳，王五一阻止了他：“你想说那不是办公室，是库房。对吧？性质是一样的，厂里的房子都要竣工了，全厂工人都眼巴巴地盯着这座楼。让你提前住了公房，

就等于默许了将来新房子有你一把钥匙。你要体谅组织上的难处，你毕竟是半路上杀出来的程咬金！”

桑平原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他在感激的同时，也生出委屈：“我也不是光着屈服到厂里来的，转业干部有军委拨发的建房补助费。”

王五一笑起来，间或闪出少年时狡黠的影子：“物价腾涨，那点钱买不下你我之间这张写字台大的地皮。”

“可钱和钱不一样！”桑平原觉得自己心中很神圣的东西被亵渎了。

“钱和钱是一样的。现在，我们要为你承担巨大的压力。你不可能要求每个工人都具有高瞻远瞩的国防意识。”王五一冷漠地说。

桑平原沉重地垂下那颗骄傲的头。

“你女儿的上学问题解决了么？”王五一问。

桑平原真是由衷地感激他，感激组织。这个棘手的问题，他正不知如何开口呢！美丽而聪明的女儿，成为他巨大的累赘。

“没有……”桑平原语无伦次，但总算结结巴巴地把事情讲清楚了。

王五一倒很干脆：“这个问题，其实我们早想到了。每个接收转业干部的单位都知道，他们是接收下了一连串的难题。”

桑平原几乎羞愧得无地自容。

“我一下无法答复你，需要和方方面面研究。不过，我会尽快抓紧。还有其它问题吗？”

“没有了。没有了。”桑平原急忙表白。

“我倒有几件事要同你谈谈。”

桑平原象聆听首长指示那样，习惯地挺直了背。

“有人反映你劳动纪律遵守得不够好。”

什么叫劳动纪律？桑平原脑袋一轰，他只熟悉三大纪律，还有八项注意。过了片刻，他才反应过来，就是日本打卡机记录的那些符号。

“我……好像是迟过一次到，因为车子坏了……”桑平原红了脸。

“不单是这一次，还有。”王副厂长不愿说破，便启发诱导。

桑平原冥思苦想。他住在厂子里，便无所谓了迟到早退。真的，只有那么一次。

“你还有过中途私自外出。比如修自行车。”王五一见桑平原思索得太苦。不忍难为他了。

“那也算？”桑平原惊愕。由此想到了李师傅的不愿帮忙和厨师长的话里藏针。

“算。”王五一代桑平原叹了一口气，“入境随俗，这就是工厂的规矩。”

“那我怎么办？”桑平原想到了这件事的后遗症。

“下不为例吧。”王五一宽容地说。

“不。明天我就在全科会议上检讨我的错误。”桑平原果决地说。

“好！真不愧是当兵的出身？”王五一用一个手指戳戳桑平原的肩窝。这个许多年前的友好动作，他们都没有忘记。

桑平原觉得知错必改是件最简单的事，想不到王五一竟这样感动。

“还有什么？”他忐忑地问。

“再都是表扬意见了。比如身先士卒，比如酸辣汤……”

桑平原又一次脸红了。

王五一惋惜地注视着他的少年伙伴。这么多年过去了，他竟还没改掉

脸红的毛病。我们都已不再年轻，部队却象个电冰箱一样，使人过分新鲜而缺少成熟。

“什么时候，你到我家去，让老婆用煤油炉给你炒几个西部菜，咱们好好聊聊！”桑平原豪爽地说。

“好！”王副厂长满口答应。粗心的桑平原没有发觉，王五一没有发出让桑平原一家到自己家中的邀请。在老朋友没有搬入新居之前，王副厂长不想用自己装潢华丽的三室一厅刺激他。

十一

苏羊用淡蓝色的布做成帘子，把橡皮人和箱子们遮挡起来。一个房间的整洁，和装饰布很有关系。现在，灯光下的旧贮藏室，象一个淡蓝色的洞穴，安宁而平和。

“等搬了家，你这些布就浪费了。”桑平原正趴在一擦器械箱子上看《中国食品》，偶尔抬起头说。

“怎么会呢？我可以拼成被罩，一点都糟蹋不了。”正在忙碌的苏羊莞尔一笑：“许久没听你说起老邱了，他怎么样？”

桑平原站起来伸个懒腰，他的书桌便被碰得乱晃：“他送的那些礼，都被些骗子私吞了。老邱气得大病一场，可他还是不服回县里，听说打算搞个体。”

苏羊正在给婆婆织毛背心，一下错了针：“当过兵的人，干得成吗？”

“不知道，”桑平原不想就这个问题谈下去了，又埋头看书。

“爸爸妈妈，老师出的作文题《我的理想》，你们说我写什么呢？”趴在板凳上做作业的桑丹说。

“这么多年过去了，当老师的也没想出什么新题目。我的理想，小学写过中学写过，我都写烦了。”桑平原说。

“我也写过。”苏羊随口答道。

“那太好了！”桑丹高兴得跳起来。

桑平原和苏羊一愣，不知道这有什么好的。

“把你们写的告诉我，我好参考参考呀！”

苏羊突然忸怩起来：“我忘了。”

“骗人骗人！大人要真忘了的话，根本不会承认，他会找各种理由瞎编一个别的事出来。只有当他记得清清楚楚又不想告诉你的时候，才会说忘了！”

真没想到现在的孩子已经狡猾到如此地步。苏羊只得装作刚想起来的样子说：“我那时写的是当女飞行员。”

“噢，我知道了。就是女宇航员。”

“不是。那时候没有航天飞机。就是看了一场电影，想当开飞机的人。”苏羊微笑着回忆。

“开普通飞机，那没什么意思，同开汽车差不多。”桑丹毫不留情地否定了妈妈的理想，兴趣转向爸爸：“您呢？”

“我写的是当社员。”桑平原毫不隐讳。

“社员是什么呀？”桑丹觉得这名词陌生。

“就是农民。”桑平原随着补充了一句：“其实我一点不想当农民。那时候我作文不太好，最打怵编故事写议论文。当农民就可以写田野里的景色，春种秋收，瑞雪兆丰年，一下子几百字就混过去……”

“这可不好。我们老师说了，怎么想的就怎么写。”桑丹严格地批判了爸爸妈妈的童年，开始写她的理想。

“我有时候想当动物园管猴子的人，有时候想当个卖冰棍的老太太，有时候想当个科学家或者国家总统，有时候干脆想当个恐龙……”桑丹支着下巴颏，自言自语。没有人搭理她。大家都很忙，一代人有一代人的选择。

终于，桑丹写完了。

桑平原走过来，一言不发地看完了。苏羊也走过来看。她看得比桑平原慢，而且看完一遍又看了一遍。

桑丹等着爸爸妈妈的评价。大人和小孩不一样，从脸色看不出他们的喜怒哀乐。

桑丹写的是：等我长大以后，我要当一名保卫祖国的边防军战士……

不宜重逢

作者：毕淑敏

报社来电话说，这里有许多你的读者来信。

我说，我不看，我胆小，不敢看读者来信，夸赞会使我受宠若惊，批判会使我噤若寒蝉。偶尔写些小随笔，喜欢像梳头一样自然，创作心理薄弱，经不得品评。只好采取鸵鸟战术，一头扎进白色沙堆。我是作医生的，文字对我是一种快乐，我不想让它沾染忧郁与恐惧。

但是这封信您最好还是看看。因为写信人同您的关系似乎非同寻常……请原谅，信我们已经打开……

编辑是个男孩，语调中有一种神秘。

报社的大信封。剪开。一个折叠的信封鹞似地坠落下来，它其实是同报社的公用信封等大，一副迫不及待受了委屈的样子。

很陌生的字体，寄自河南。

河南！

妈妈站在地图前，对许多年前的我说：有没有人对你好呢？

那是我当了几年兵后第一次探家。最初的天伦之乐过去后，妈妈突然转为严峻。

我非常明确这句话的实际内涵。部队首长向我们进行过朦胧但是极苛刻的性教育：绝对要留心男兵对你们的热情。我自认为在这个问题上很老练，但我不愿意让妈妈看出这种成熟。我觉得在男男女女的事上太敏感了就是对母亲的背叛。

有啊。所有的人都对我挺好的。我说。

我说的是真话。高原部队把我们这批女兵像弹药似地看护着，十分精心。

我是说……有没有年岁相当的，当然要大上两三岁。同岁不好，女人禁不住老，对你好的？妈妈谨慎地挑选着词句，像从一块礁石跳向另一块礁石。

有。我不忍再和妈妈玩这种游戏，况且我知道这种谈话在这次探家期间总得进行，长痛不如短痛。

都是谁呀？妈妈小心翼翼地问。有女儿的妈妈要比有儿子的妈妈多操许多心。当我得知我生了儿子之后的第一感觉是：我这一辈子要比妈妈省心。

司令员啊，政委啊，卫生科长啊，协理员啊……我掰着手指头给妈妈数。

妈妈说的不是他们，他们自然要关心你们啦！我说的是那些农村来的兵，他们见了你们这些女孩子，自然要献殷勤。农村人也有长得白白净净很帅气的小伙子，这就需格外提高警惕。有什么千万要跟妈妈说，这个世界上，妈妈是最可信赖的人。

我殚精竭虑，似乎没有什么可疑分子能列入能上交妈妈的黑名单。有几个年青的脸庞像湿漉漉夜晚的紫色花朵，很不清晰地向我闪烁，其中有伊喜。但我不知道他们是否能算我的追求者。我对爱情的衡量标准，全来自苏联小说。是否进入正式的恋爱阶段，要看对方是否吐出“爱”这个字。

没有。一个也没有。

我说。我的脸红了。因了这脸红，妈妈相信了我，她以为这是羞怯的表现。其实这是因为说谎。伊喜向我蹬起细长的眼睛，这使他的眼睛更像一条小鱼，他抗议我忽视他的存在。

我很奇怪当我最需要证实我纯洁天真的时候，他为什么总出来捣乱。

好的，模苏。妈妈相信没有。但你下一次探家要到两年以后。两年的时间你长大两岁，这其中会发生很多事情。有许多话我要说在前头……

妈妈在许多年前当过无线连的指导员，后来病休在家。爸爸工作繁忙无暇它顾，妈妈就把孩子当成当年的士兵。

妈妈，你放心。我回答时只差举起右手。但即使举起右手，我以后也辜负了她的信任。

模苏，听我说。

妈妈把我牵到地图前。很大的全国政区图，使一面墙壁五彩斑斓。

上海人是不能嫁的，那个地方的男人不像男子汉。上海太挤，所有的人都挤扁了，没有魁伟相。干脆说吧，长江以南都不行，南边吃大米，你不习惯的。妈妈的手指一划拉，半壁江山便从我的婚谱上割裂出去了。

我无动于衷。

山东人也是不能嫁的。妈妈斩钉截铁地说。

这一回我大惊失色。在我所有的表格籍贯一栏，都工工整整填写山东：父母都是正宗的山东人，绝非南来北往的混血。妈妈庄严地走向了自我否定。

可是，爸爸正是……

是的，你爸爸正是山东人。正因为如此，我才最有实践最有发言权。我曾对你爸爸说过，我们的女儿将来绝不嫁山东人，他也表示同意。因为这一辈子，我侍候够了他，他有数也有愧，山东是孔圣人的老家，夫权思想最重。山东人心好，但心好在家里没有用，家务是由许许多多琐碎的事情构成的。模苏，妈妈不忍心看你一辈子服侍一个男人……

噢！原来是这样。妈妈，我感谢你！

还有东北人，也是不能考虑的。他们骨子里也是山东人，从山东闯过去的，一个“闯”字，就透出粗蛮。给他们当媳妇，不是一件易事。

妈妈，我依你的。

我看看地图。现在，在我的婚姻版图上，未被沦陷的区域已经不多。妈妈的眼光像雷达一般在黄河流域逡巡。

甘肃那个地方大穷苦了，我经过一次乌鞘岭多么冷的天啊，那个孩子还光着屁股，皮肤被冻出了紫蓝色的花纹……

晤，远在甘肃的这位小弟弟或小妹妹——因为妈妈从未点出过这个儿童的性别，不知你们现已长到多大，是否已有了蔽寒的冬衣，但你们臀上的紫蓝色，曾强烈地干扰过我的婚姻。

陕西人你也会受不了的。辣，什么都辣，比湖南比四川都厉害。我真奇怪陕西吃辣怎么没能拿到全国冠军？可见有些事是徒有虚名，有些事是有其实而无其名，这个危害也很大，非亲临其境，难以知晓……

我的见多识广行万里路破万卷书的妈妈哟！我懒洋洋地看着地图的下半部，上北下南，左西右东，看来我只能嫁到海南岛上去了。

突然，我想到了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妈妈，河南行不行呢？河南，那个地方吃而食，不吃大米。也不太穷，也不太辣，也不太大男子主义……我恨自己笨嘴拙舌孤陋寡闻，不能为河南杜撰出更多的优点。

河南——不行！妈妈很决绝地挥了一下手。

为什么呢？河南人挺和气、挺善良、挺勤快……我鼓足勇气，嗫嚅着为河南争地位。

你怎么这么向着他们？妈妈警觉地问我。

我不过是说说……我们那儿有不少河南兵……招兵就像过鱼群似的，一拨一拨……

天下最愚笨的孩子也能骗过最聪慧的妈妈。爱是蒙汗药。

妈妈再生疑，回答我，就算河南的男人不错，河南的女人也是惹不起的。有一部电影不知你看过没有，叫《朝阳沟》。……

《朝阳沟》！我看过一百遍《朝阳沟》！

高原，是地球遗弃在太空里的一片积雪的土地，寒冷黑暗荒凉。只有军人驻守在高原，像那些最耐寒苦的低等苔藓类植物。军人唯一的娱乐活动是看电影。京城里公演的片子，大约要在几年后，才像古代驿站传递的文书，发送到高原。机关的人看完后，再由马匹驮到一个个边防站，缓慢地如同遥远的恒星在天际运动。

士兵们把看电影视作盛大的节日。马帮来了之后，连夜放映，连演三遍，方解军人们的视觉饥渴。

在高原周游一遭后的电影拷贝，残破如同蜕下的鳞皮。没有任何一个部门再愿意欣赏支离破碎的画面倾听哽咽断续的配音。于是军区文化站作出了残害忠良的决定：所有的新片子，先在其它各部队周旋，待轮回遍了，再送上高原。他们狠下一条心，权当每部拷贝都在高原寿终正寝。

文化大革命爆发时，由于西部与北京有两个小时的时间差，所有的运动都滞后一段时光。一大批片子刚刚发往高原，文化部门开始回收毒草影片。高原酷寒，交通梗塞，革命派追索了两回，未见回音，忙着打派仗，也就忘却了。

这是一个奇迹。

泊在高原的这批影片中就有《朝阳沟》。当河南兵像潮水一样淹没高原时，他们强烈要求看《朝阳沟》，领导说恐怕是毒草，他们说我们没当兵之前都是红卫兵，我们来批判。于是高原上就有了亘古未有的横贯边防的大壑——朝阳沟。

我会唱《朝阳沟》。不单我，高原上所有的军人，不论是四川人、广西

人、上海人、河北人……都会唱“朝阳沟”。那部片子循环往复地放，到处有人在哼唱这出戏。

你记得《朝阳沟》里的银环的妈妈？那是我一生中看到的最刁蛮最丑陋的女人。妈妈心有余悸地说。

可那是女人，我要找的是男人，关女人什么事呢？我顽强地反驳妈妈。

模苏，傻孩子！所有的男人都是女人造出来的。一个男人后面跟着十个女人，婆婆不是女人！大姑子不是女人？妯娌不是女人？

我愕然无语，我还完全没有老练到能预想到夫家一大堆亲戚的地步，妈妈所描绘的凶神般的河南女人群体，令我惊骇。

那么，我到底该嫁给哪里的人呢？妈妈？我好奇地问。地图上没被妈妈圈掉的地方，只剩下内蒙青海辽阔的草原和云贵川的横断山脉。

嫁给门当户对的人，也就是军人的后代。军人虽有祖籍，但他们的后代，与你就是同样的人了。孩子，没有什么比门当户对更是一个家庭幸福的保障，这样你一辈子都不会吃亏！

妈妈语觉心长。

我特别提出了河南，妈妈特别否定了河南。从此我们无法再谈河南。

别以为我的父亲是怎样的达官显贵，他的夫人才如此指点江山。爸爸只是官场中的一颗四等亮星，在全国数不清的所谓高干之中，只算芸芸众生。但越是在半山腰，越有向上登攀的渴望和向下鸟瞰的鄙夷。

况且穷人家也有娇女，每一位母亲都为女儿编过一个神话，希望女儿借着婚姻而出人头地。

我抽出那封信。

模苏您好！

我不知道您是不是我所熟识的那个模苏。我请您先看一下结尾处的签名。假若不是，很抱歉，请原谅，我们这个国家同名同姓的人太多，笔名也一样，我很喜欢您的文章……

我迅速地掠过信纸，像一只受伤的海鸥挣扎着飞到岸边。我看到了一个很潦草的签名：伊喜。

伊喜，今晚什么电影？

我问他。女孩子们很矜持，部队里男多女少，女兵们同谁讲话，就是一种恩赐了，阴衰阳盛助长了我们的骄横。但对几种人我们是很客气的。一是对首长，当兵的不能得罪当官的，命运在人家手里捏着呢！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二是对病人，毕竟我们是护士，以救死扶伤为己任。第三就是对炊事员。女孩儿们爱吃。伊喜是一个例外，他是放电影的。

伊喜挑着水桶往井上走，水桶甩得像一对耳环，不回答。

山有多高水有多高。海拔 5000 米的高原，我原以为井要像地狱一样深邃，其实只有丈多深便可见水，我断定高原底下是冰川。

我最初认识伊喜是在井上。

井上有一根扁担和一只水桶。

病人用的水都要护士去挑。病房到水井并不远，不过三百米。但在高原，一切距离都要乘以 5，一切用气力的活都要除以 3。缺氧像唧筒吸走人们的能量，膝盖骨以下好像是泡沫塑的，看起来直顶顶，一脚踩下去就松软了。挑着水桶在高原行走，像挑着两桶钢铁。女孩儿们都怕挑水，尤其是每月里倒霉的那几天。

病房里有几只汽油桶，充作水缸。一公斤重的罐头空盒充作水舀子。病人们洗漱、洗澡、洗衣，都从这里取水。汽油桶干了，他们就用牙缸敲汽油桶坚实的壳，发出类似非洲战鼓的声响，大声嚷，护士，没水啦！

要是让领导听到这呼唤，是护士的耻辱。

我们便自制了一个手推水车，用架子车的骨架，驮一个横卧的汽油桶，上面开一个扁窗，水倒进去，再丢一块木板压住，水就不会漾出来了。推一车抵上挑五、六趟呢！

那时候的兵都是从农村招来的，完全不懂得如今风靡世界的女士优先。也许他们认为女人天生就该为男人挑水，穿了军装的女人也该挑水。也许他们自认为是从一线哨卡下来的功臣，又生着病，理应享受女人人们的照顾。

总之，因为有女人，他们便格外费水，把自己洗涤得异乎寻常干净。

秦护士，没水啦！病人们小声跟我说，这已经是很留面子啦！

那是一个风雪弥漫的傍晚，高原的寒流把一万支冰冷的横笛一齐吹响，凄厉之声将耳膜刺得千疮百孔。无数团雪雾旋转着复杂的舞蹈，一柱柱白色的烟尘脚不沾地的在路面逶迤，仿佛千年的妖魔正处在孕育成形的最后一分钟。

我拉起沉重的水车。没有人会帮助我，一不怕苦二不怕死是荆棘编织的花冠，每个人都戴在头上，以为荣耀。

井沿绕着厚厚的冰，像一只青白色玉石镯子。我把水车停在冰凌外面，扒了一小块石头垫住车轮。用井边的扁担勾住水桶，荡进井里。水桶盛了半桶雪花，像云朵似地飘浮在水面，不肯下沉。水井呵出袅袅的白气，将雪花融成一粒粒冰鳞，水桶才不情愿地埋下身去……我拎上水，毛皮鞋像熊掌似地一寸寸在冰上挪，直到蹭过冰坡，重新踏上粗糙而充满蜂窝样雪絮的土地时，才算把一直屏住的气猛地呼出。然后紧张地再吸一口气，咬紧右边的牙齿，用右手把水举到汽油桶的豁口处，把昆仑山万古不化的寒冰所融之水倾进水车……

我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这些动作，手套已被井水浸湿，我索性赤着手干。木扁担有隐隐的裂纹，当你使劲的时候，会像潜伏的螃蟹突然张开蟹爪，噬咬你指尖的嫩肉。要小心地躲避铁扁担钩，它会像烧红的烙铁，悄无声息地粘走你手心的一块皮。金属在极冷和极热的时候很相像。都会使你痛人肺腑，伤处又不见一滴血。

我已经成功地打了十桶水。那个水车可以盛十二桶半。若装十三桶，水就像窝头似地从豁口处鼓起尖来，路上只要有块小石子一略，整车水就会像遇了地震似地震荡起来，狼舌似的水峰会从汽油桶横蹿出来，在纤夫一样拉车人的后背，溅上一个火焰形的水印，深刻地寒意便像箭一样，从脊骨直穿胸壁。如果少装半桶，再加上一路小心，也许会像端一盅茶似地纹丝不动地把水车拉回去。但能干不能干，似乎全在最后半桶水上，湿了脊背才是不怕苦累的最好戳记。

今天，我打算原谅自己了。这么大的风雪，没有人会看到一个小女兵究竟打了多少桶水。

这是最后一桶了。

我拎着扁担，左一摆，右一晃。糟糕，只进了半桶。摆桶是艺术，全在抖腕的功夫。扁担是木头的，钩子是铁的，桶鼻也是铁的，你手上的柔劲，经过这许多又直又硬的物质的传递，要转变为一种钟摆样的晃动和称砣样的

坠力，水桶才会在顷刻之间兜入水中，瞬忽又像青鸭子般地晃出……半桶水是受了伤的灰狗，你既不能把它摠进水里又不能救上岸……

天黑得很快。太阳在我们看不见的云层之上运行，把稀薄的微光最后收拢在一块巨大岩石的后面。山其实就是一些石头，黑夜就是石头的阴影。在昆仑山刮大风的日子，太阳也被刮得像一架风车，走得比平日快许多。

井口的冰凌是透明的黑，井水是亮丽的黑，水桶是油汪汪的黑，铁钩是狰狞的黑……我竭力区别着这许多黑，做一次最后的尝试……我在黑暗中清晰地听到了闷鼓般的响声，水桶脱钩沉入井底。

怎么办呢？

我的头脑一片漆黑，山风把泪水在我脸上吹成透明的疤痕。

咋哩？

黑暗中我听到栓保一样的河南话。

桶掉井里了。

咋不捞？

不会。

闪一旁。我来。

他把自己的水桶放在一边，亮出小儿胳膊一样长的大手电。唰地打开，无数雪花像银色的萤火虫在光柱中翻飞。他把电光倾进井里，我的桶像入静的禅师端坐井底。他用扁担钩一盘一绕，水桶就被吸了上来，

谢谢你。我看清他很瘦很高，有小鱼一样狭长的眼睛。很年青的一个兵。

以后这么黑了，不要到井边来打水。这是桶掉下去了，要是人呢？他关切地帮我把水倒进车里。

我会游泳。踩水。

你以为你能在这样的冰水里呆多久？也就两分钟吧？你死了不要紧，我们又要重挖一口井了。

你怎么这么损呢？所有的男兵对我们讲话都客客气气。

那是他们打算娶你们，所以才讨好你们。我打算娶一个不识字的女人，所以对你实话实说。

他开始为自己打水，看也不看我。为了省电，把电筒也熄灭了。

我从没听过这么粗率的话，觉得挺有趣，问他：你为什么晚上来挑水呢？

因为晚上要放电影，电机需要水。

放电影？我怎么不知道呢？

什么时候演电影，就像通报敌情，所有的军人都烂熟于心，今天怎么会悄无声息？我大吃一惊。

你怎么会知道呢？这是小规模的内部电影。咱们这儿压了许多老片子，专门放给领导看。今天演《海鹰》，王心刚和王晓棠主演……他担起水桶要走。

你叫什么名字？我拽住他的扁担，水漾出来，湿了我的裤腿。是在电影队吗甲？

是。我叫伊喜。我知道你叫秦模苏。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所有的军人们都知道你们的名字。

喂，伊喜，你有什么病吗？

没有哇？怎么啦？这么黑的夜里，你还能看出我有病吗？

就是没病你也会缺维生素的，高原上的人都缺营养。你到卫生科来找我好吗？我给你搞一瓶酵母片，可好吃了，像崩豆似的，含有多种维他命。带我进去看《海鹰》好吗？

不成。

但他把担子放下了。

怎么不成？放电影不是在黑屋子里吗？我等开演了再进去，没等最后的“完”字打出来我就走。在昆仑山上，只有头发能证明我是女的。我把所有的头发都裹进皮帽子里，你就说我是你老乡，没有人会认出我是谁。

我摇着他的胳膊，突然间碰到了他的手。我们的手都像触电一样冷，但相撞的一瞬，却像有一股火舌样发光的物质迸射出来。那种感觉美妙无比。许多年后，当我急切地寻找伊喜的手指，将它们揉搓在手心的时候，我并无它念。只是想重温那种令人颤栗的感觉。我与我丈夫相识的全过程中，我没有过这种奇妙的感受。

但我要看《海鹰》。不管怎么说，我要看《海鹰》。女孩儿们都知道，只要她们坚持，事情就有希望。

这一次肯定不行。等以后吧。

伊喜走了。

他没有来拿我为他准备的一大瓶酵母片，但他非常巧妙地通知我去电影队的小屋看电影。我今天的许多艺术知识和感觉都来自高原那间简陋的小屋。伊喜每次极认真地为我们——我和几个女伴放映，从来不断片。要知道那些片子都是很古老的，但它们流畅如同牙膏，从不间断。

我和伊喜漫步在北京街头，当走到城乡贸易中心梦幻一般紫色的霓虹灯下，我问过他这个问题。

都说那些片子破旧，比如《山间铃响马帮来》，比如《家》，但我看的时候都挺不错。

他说，你是真的不知道还是装不知道？

我说，真的不知道呀！难道还有什么秘密？

此时，霓虹灯在我们头顶变幻成海绿色，我们像两株苍老的水草。我们已不再年轻。

每次你来之前，我都独自在黑屋子当中提前把片子过一遍，把所有可能出故障的地方重新剪辑粘好。那几个女兵跟着你沾了很大的光。你当时想不到，事后也想不到吗？反复看同一场电影，如同把吃过的饭吐出来再嚼一遍。

那一瞬我们的头顶变为金黄，好像蒙了一头的麦芒。我想起高尔基的书中人曾说过，年青时的恋人以后不宜重逢，好像一具骷髅从地上站了起来……在灿烂的金色中我觉得他说的不对，重逢可以把许多事情搞明白。

伊喜快步向井边走去，这时我刚第一次探家归来。

伊喜，我问你电影呢！我奇怪他为什么不理我。他长高了，军裤腿放出一截，新布翠绿得可爱。

你除了同我说电影你就不能跟我说点别的了吗！

伊喜把水桶墩在地上，气恼地盯着我。我第一次发现了他的英俊，黑眉耸动、腰板笔直。风纪扣系得铁紧，一个很尖锐的喉结端正地镶在风纪扣

之上。

我突然很想抚摸一下那个喉结，我猜它一定像猫一样有轻微的颤动。

说点别的，当然可以了……可是说点什么呢？我定定望着伊喜，我总是在暗室中看到伊喜忙碌，如今在高原银白但不灼热的太阳下，反倒陌生。

他也突然仓皇了，说，你干什么去？

我想找一片树叶，做一枚书签。

我小时做过这种书签，把叶子先在水中泡，直到将所有的叶肉腐去，只剩下鱼网似的叶脉，染上色，拴上线，玲珑剔透的书签就制好了。

到哪里去找一片树叶呢？伊喜也犯难了。

高原没有树，平原的树苗到了高原成了高原柴禾。我们的房前有一棵树，那是许多年前一位从上海来的年青医生栽下的，是他探家回来带给高原的礼物，据说是最耐寒最耐贫瘠的树种。种树的那天像一个节日，人们都来诅咒：这么冷，肯定活不了，风太大，吹成标本了。树木也像人需要氧气，它会病的。人们用诅咒寄托自己的期望，先将最坏的结局公布出来，自己给自己打预防针，以防那事情真的发生时，不致太伤心。

树冠是两丫的，好像公鹿的两只角。在高原最炎热的日子，两只角上爬出了两朵绿芽，肥厚得像可爱的虫子。但它们在—场突然降临的风雪中凝固了，好像碎酒瓶的玻璃碴儿，悬挂在咖啡色的树干上，叮当作响。

小树死了，树干却一直不倒，人们依旧给树培土。不管怎样，高原上也曾有过树。

在很远的地方有红柳。我骑马去给你摘几片红柳叶吧。

伊喜摘回了红柳叶，红柳叶像老女人的眉，皱缩而苍白，我不知伊喜跑了多远的路，只见他的喉结下一向严谨的风纪扣松开了，露出一个深深的凹陷。

红柳叶结实而顽强，酸性碱性的溶液都无法使叶肉与叶网剥离。我看着它们腐烂变黑，同归于尽。

红柳叶做书签好吗？

我们见面时不谈电影改谈其它。

不好。我说……

那高原上有叶子的东西，就只有脱水菜了。

有用脱水菜当烟叶抽的，有当茶叶沏水喝的。但不能当书签。

我有一个办法，能做出很美的书签。

快说！快说！我捉住他的手，我又感到那种令人心碎的颤栗。我赶忙把手抽回了。我发现老握在一起，这种感觉就会渐渐减弱，我企盼下一次更猛烈的冲击。

伊喜把手固定在我拉住时的姿态，随时准备着让我再握住它。

用电影胶片。他说。

胶片怎么做呢？

你有彩色毛线吗？他问。

没……对了，有！有又怎么样？

我没有彩色毛线，可是我的毛衣是红的，毛背心是蓝的，毛袜子是绿的。

我给你剪下一截胶片，选美丽的风景或是你喜爱的图案。用剪刀在上面挖个洞，扎上一束彩色毛线，就是最别致的书签了！

噢，伊喜，多好的主意啊！

选哪一段好呢？

选“朝阳沟”吧！伊喜殷殷地说，出示他的宝藏。

我突然想起了妈妈的话，觉得这是不祥之兆。不要“朝阳沟”，那里的风景都是假的。

而且银环和栓保都不好看。

那就选王心刚和王晓棠在海边的一段吧。海很美，他们……也很般配的一对。伊喜很有深意地看着我。

要不要。其实我也很喜欢“海鹰”里的这一幕，但就是不让伊喜太得意。

那要哪一段呢？伊喜犯了愁。

要舞剧红色娘子军里洪常青独舞那一段。好威风，好潇洒。

伊喜突然像被开水浇了的雪人，萎顿下去，又不甘心地问：你为什么单单喜欢洪常青。

不喜欢洪常青我还喜欢王连举啊？我成心怄他。

那你可以喜欢吴清华呀！

吴清华我也喜欢，这并不矛盾……

那你喜不喜欢我？

他那么突兀地问我，眼睛像枪口一样直视着我，所有的遮掩、搪塞、装傻都是不可能的。

就这么简单哇？我好气恼，觉得他把我小心保存的一块水晶打破了。谈恋爱就这么容易吗？应该跟传染病似的，有长长的潜伏期，那多有意思啊！现在这样明火执仗地问，也太便宜他了。我说：就凭你让我看了几场旧电影，我就该喜欢你呀？看电影的好几个人哪，你怎么不问她们去？

我就问你一个。因为我喜欢你。你看那些电影，这件事并没有多复杂，几个镜头的事。

比如《五朵金花》，不就是见了一面吗？就算《野火春风斗古城》，也就是杨晓冬给了银环一对耳环。再比如《林海雪原》，少剑波和白茹，根本就没说什么，心里的意思就到了……没想到这河南乡下的小伙子，被电影熏陶得引经据典。

那是电影，拢共才两个小时不到，就概括了人生好多年。咱们可不是生活在电影里，要是叫人发现了咱俩好，纪律这么严，可就都提不了干了……

我犯了一个错误。我的本意是使伊喜多被激情煎熬一段时光，使女孩复杂的心理享受得以延长，我正是非常看重自己的初恋，才愿意故弄玄虚。但我这番实事求是的话，其实极大地加速了进程。

咱们别叫人发现呀！以后，咱们要在人前装得没事人似的，坚持到提干以后。伊喜目光炯炯地对我说。

那小黑屋里的电影还看不看啦？

别着啦！等以后我专给你一个人放！

我想这恋爱可真是得不偿失，先就付出一大代价。

可是我妈说河南女人太厉害了。我把妈妈的话复述给他。

你妈妈看问题忒片面，河南人里有银环她妈，可也有栓保他妈呀！

嗨！这么有力的论据，我怎么就没想到！估计就是妈妈，也驳斥不倒了。

还有，我妈好像不喜欢农村的人。我吞吞吐吐，没敢把妈妈门当户对的理论和盘端出。

咱俩到时都是军官，怕啥哩？再就是养老人呗，俺家穷归穷，可弟兄多。家里有他们侍候，我就按月给家里寄钱就中……你妈还不喜欢儿女孝顺吗？

我好像看见妈妈在远方点头……这当然是我的判断严重失误，热恋中的女孩儿总是一厢情愿。

我们终于什么也没有做。比如接吻抚摸拥抱……我们以为以后有很多时间去做那些事，好像一块糖，不应该在没有看清楚之前就把它吃完。我们只是没完没了地说话，我第一次感到河南话是那样动听……即使在这种快乐时光，我们仍然觉得军规像一把无形的宝剑，悬在高原蔚蓝色的苍穹的某一处，对我们闪闪发光……

分手的时候，伊喜宽宏大量地说，就给你洪常青吧。

既然你这么不喜欢，我不要了。

咱俩说了这些，洪常青也没啥了。

可我不愿意让伊喜难过了，我同面前这个小伙子突然难舍难分。我说，我不要洪常青，我要吴清华吧。就要她从南霸天家刚逃出来那段，穿着破得像仙女一样飘荡的衣服，连着几个“倒踢紫金冠”，我要那个踢得最高的动作。

好。

我们说这番话时，正走到那棵死而不朽的高原树旁，不知哪个人把一双臭胶鞋套在小树干枯的枝桠上。

你剪下来了，片子会不会断？

不会。我会很仔细地将它们粘好，一点破绽都看不出。你不是见过吗，胶片一分钟要走许多格，剪去几格不要紧。今天晚上有电影。

什么电影？

老掉牙，《红色娘子军》。

老掉牙也有人看。因为不看电影就要学老三篇斗私批修，看别人革命总比自己灵魂深处爆发革命要舒服。电影场是一片河滩，幕布绷在两根粗大的杆子上，好像有位巨大的天女要在上面绣花。士兵们都没有椅子，就坐在背包上后。背包并不是用军被打的，被子只有四斤棉花，软得像熟透了的茄子，坐上不舒服，我们都是用背包带把老羊皮大衣勒起来，塞到屁股下，像骑着一头活羊那样防寒。但这需是天气不太冷的时候，如果太冷，就要把皮大衣套在身上，委屈地垫在被子之上了。如果更冷，就不能演电影了。

那一夜高原极美。天空仿佛是明朝景泰年间烧就的蓝色法器，幽深无垠，透过银桌一样硕大的月亮，依旧可以看到月后的金属样蓝光。月色敌不过蓝空的镀染，也像稀释的墨水一般，一丝一缕地缥缈着。

太明亮的月光对看电影是不宜的，但反正醉翁之意不在酒。我肯定伊喜把“倒踢紫金冠”剪下来了。我耐心地等待女奴吴清华逃出牢笼，我想看剪去后的紫金冠会不会踢到半空就跌落下来，虽然相信巧手的伊喜会做的天衣无缝。

正在这时，有人对着扩音喇叭吹气：嘘——嘘——昏昏欲睡的观众们突然振奋：这是插入重要广播的前奏：边界出现了重大敌情或是有危重伤病员召唤军政首长和医生……

我漫不经心地等着看紫金冠如何落地，除非全军进入紧急战备状态，否则这种呼唤与我毫无关系。

卫生科秦模苏立即到放映机前来。

我像经过一棵干燥的树下，突然被抖落一身雨滴。这是伊喜的声音，急促而紧张。我无论如何想象不出他有什么话，非要此时在这种场合对我说。全场几千官兵悄无声息地聆听他那略带颤抖的河南口音。

我立起身，连背包座椅也忘了收拾，电影散场后是别人帮我提回宿舍的。

我挤出场外，从背后插到放映机前，伊喜正烦乱地操纵着机器。

找我干什么？

我哪里知道。

不是你喊我的吗？噢？

是我喊你的，可不是我找你。他说着递给我一张纸条，上书很稚鲁的大字：叫小秦到我这儿来。田

姓秦的多啦，这个小秦就一定是我吗？我大不解地问。

送信来的人说就是你。

田是谁？

还能是谁？只有首长才能写来这样的条子，首长里只有后勤部长姓田，你装什么糊涂？

伊喜气哼哼。

我想不通，又不是我让田部长这个时辰来找我，为什么对我这样。

要是平时，我绝不饶他。

我到了田部长的办公室。演电影的时候，营区停止供电，屋里点着蜡烛。从门缝漏出的狭长光缕，好像橙红色的栏杆。

喊了报告。我听见连声的亲切呼唤：是小秦吗？进来进来。

田部长斜靠在床上，用皮大衣裹着双腿。警卫员的手探在羊毛下，像捣蒜似地给他捶腿。军大衣旱獭毛的领子簇拥在他腰间，其上摊着一本鲜红的册子。

那是我的入党志愿书。

入党对我来讲，是很自然的事情。我觉得自己早就该入了。在这么艰苦的地方呆着，不是共产党员，坚持得住吗？况且我根正苗好，周围的人既然都是，为什么我不是呢？以前是因为我太小，总也不满十八岁。这个月，我去对领导说，我到了。

到了什么，他挺吃惊。

岁数啊！我该入党了。

他拍拍头，抱歉地说：忘啦！主要是因为缺氧，记性不好。于是他召开了一个会，给了我一张鲜红颜色的党表，像是一块折叠起的红领巾。

我正在看你的表，这里有党委意见一栏。我总不能稀里糊涂地就为党输送一滴血液吧。

看来大伙儿对你评价挺好，温顺、细心……烛光把田部长的脸庞映得像红橙，有慈祥的笑容在脸的粗糙坑洼浮动……白日里威严的田部长被高原的夜晚融化。

感谢首长这么晚了还在工作……

刚开始是工作，现在就不是……叫你来是为了一件家务事……我认识

你的父亲。他骨骼粗大的手指迅速捻动红封面里的纸页，仿佛在剥粽子。

那时候，在一野。他指着我的主要家庭成员一栏：你父亲是团长，我是他手下的教导员。

我从田部长铜锣般的脸上看到羞涩，军人永远都对官阶耿耿于怀，他那时比我父亲职务低现在也依然。但他立即把羞涩扫去，仿佛一块油布把金属拭亮。

你看看，这是我的儿子。在南海当参谋，他从贴身的衣袋里拿出一个夹子，从夹子里抽出一张照片。

我仔仔细细看那张照片，仿佛那是名画。这是一名青年军人的头像，虚光，好像在云雾中微笑。实在说，我并没有记住他的相貌，一直在端详背景。浩瀚的海飞翔的鸟和宫殿般的建筑，对看惯了大漠风烟的我的眼睛，湿润而清凉。

我以前就没有见过海。山的高度是以海拔为单位，高原与海，就有了纵的和横的立体距离。有时竟怀疑：世上究竟还有没有海这种东西。

怎么样？田部长殷殷地注视着我。

真好。

那就好。

我说这句话的时候，烛花剧烈地跳动，好像有人躲在暗处企图将它吹熄。

听说那天的电影舞剧《红色娘子军》频频断片，大家说，小伊怎么这么不负责任？

伊喜默不作声地把胶片送我，果然是吴清华倒踢紫金冠最腾空的刹那。我把毛衣和背心的线拆下来，洗净，捻散。每一股毛线可拆为两股，两股又可分为四股，掸松后，茸若彩色浮云。串在书签上，煞是好看。在物质匮乏的高原，这是美妙的奢侈品。

喂，伊喜，送你一副书签，你喜欢什么颜色的线？

我不要。

为什么不要？多漂亮的书签！

漂亮我也不要。那天田部长叫你去说什么？

当初不是你说好看的吗，怎么又说不好？我不是给你说过了吗，他什么也没说。

那不可能。在那种时候突然叫你，他肯定想到了什么，怎么会什么都不说。伊喜盯着我。

我仔细回想，田部长那天说跟我父亲是战友。伊喜是农村娃，平日最不愿别人谈论老子。现在他已经不高兴了，不好用这话再刺激他。我说：真的没说什么。又不是我找的他，是他找的我。你该问他去。

你知道我不会去问部长，你不愿说就算了。自从部长找过你，我觉得你变了。

我没变！你才变了呢！疑神疑鬼！

不欢而散。

田部长给我的父母写了信，谈了他们的友谊和我在部队的情况。最初的信是父亲回的，之后就是母亲。在她眼里，我永远是长不大的一年级小学生。这种信件往来如同家长与学校老师的联系手册。

过了没多久，田部长说，小秦，你探家去吧！

部长，您骗我。我刚回来没几天。

部长什么时候会骗士兵？

我快乐地服从了这道命令，伊喜优郁地注视着我。

回到家里，我看到一个被海风吹得黝黑的青年，他是田部长的儿子小田参谋，到北京来玩。

我刚开始没有意识到这件事的严重含义。两个同是休假的年青人，一块玩谈大海和高原是极为正常的事情。我最喜欢听小田放肆地讲老田的笑话，这对于在他爸爸管辖之下的我，具有特殊的乐趣。而且我发现同他相处犹如总是浸泡在温度适宜的水中，总是让你轻松随意。我们互相新奇陌生，彼此都乐意讲述与倾听。妈妈不动声色地引导事情的发展，我们每天都像地质勘探队员，背着水壶和面包，游览各处名胜。

他比我提前归队，走的时候，我们都没有依依不舍。

他走了之后，妈妈对我说，小田不错。

我说，是啊不错。

政治条件好。家庭知根知底。人也长得精干。

那个时候，形容男子汉的风度，最高级的词汇就是精干了。远没有潇洒倜傥这一类语言。

还行吧。

我永远不觉得田参谋出类拔萃。他平和稳重但没有胆魄没有创见。连打十盘扑克，他几乎没有一把主动甩主。但奇怪的是他打牌的最后成绩也不比别人差。

军队里所有的人政治条件都不错，家庭也都知根知底。长得精干的也不难找。我反驳妈妈，暗中把伊喜评判了一番，觉得他完全可以归入“精干”。

我看你和田参谋挺般配的。你有时候爱想入非非，像根羽毛。他是个很持重的孩子，会像秤砣一样把你系在地上。那边老田可以照顾你。你们这次相处很和谐，证明这想法是不错的。这是我的意思也是你爸爸的意思还是老田的意思，小田也同意。这件事就这么定下来，你回去后就等着小田给你写信吧。我本来想跟他说你回去就给他写信，又一想咱们到底是女方，这件事又是老田先求的咱们。让他先写，这样你可以一辈子占上风。

我瞠目结舌。所有的事情都循序渐进，只有我一个人置身事外。

妈妈，我们那儿有一个河南兵，对我挺好的……我终于鼓足勇气赤膊上阵了。

你跟他可有什么？妈妈警觉地如同母豹。

没有。什么也没有。只是，我觉得他有那个意思……由于羞怯，我把责任都推到伊喜身上。

他有没有不必管，关键的是你有没有？妈妈像警探一样步步紧逼。

我没有……不……也可以说有……我的舌头在牙齿的缝隙吃力搅动。

天下好人多了，你不可能都嫁。小田参谋人不好吗？你不是说挺好吗？这个主意我们三位老人拿了，我们三个的党龄加起来有一百年。你是不是怕那个河南兵缠着你不放，我跟老田说一声，让他复员就是了。

别……妈妈……那都是没有的事。人家也没说什么，不过是我自己瞎想罢了。千万别让他复员……我忙不迭地将所有的罪责揽到头上，我知道对一个农村兵，复员意味着一切都回到从前。

我心事重重回到高原，田部长对我一如既往，看不出有丝毫特殊。但

我知道那个针对我的阴谋在紧锣密鼓地展开。妈妈在信中暗示我将会有重大的变化。

我急需伊喜的援助。我焦急地等待他探家归来。他家中来电报说母亲病重，我和田参谋攀爬古塔的时候他正守候在病榻前。

给你。他说。

什么？我问。黑糊糊沾着许多沙砾的条形物。

红薯干。

长途风干加之气候严寒，红薯于尖锐的棱角几乎戳破我的舌上膛。许久才柔韧湿甜起来。

像花生牛轧。我说。

花生牛轧是什么东西？

我们都有许多话要说，我们却说着毫不相关的话。

我终于忍不住了，把所有的都告诉他。

别以为只有人争着抢着找你，给我说亲的人也不少。这是他给我的回答。

我相信他说的是真的。像他这样的技术兵种在农村人眼中就是准军官的。但他应该对我说这个吗？我沉默。

你究竟答应没答应那个小田呢？终于还是伊喜忍不住煎熬。

那就看你的了。

我知道自己面对着三座大山似的压迫，但他们毕竟不是封建地主，只要我们奋起反抗，老田、小田加上父亲、母亲都得让步。

这当然要看你的了！他暗哑但是毫不通融地说。

看我什么？我能干什么？我茫然地问。

我们是两个列兵，每月只拿六块钱津贴费。因为是高原，因为随着军龄每年增加一元，除了这些，我们一无所有。

假如我回河南种田，你到俺们村去当赤脚医生，你干吗？

为什么一定要回河南？我记得你自家离焦裕禄那儿不远，多穷的地方呀！

因为我是河南人，我不可能到别处去。

为什么要当赤脚医生？我想当穿皮鞋的正正经经的医生。

赤脚医生你还不定上当不上哩！俺那儿已经有好几个卫生员了，轮不轮上你赤脚，回去还得走后门！

我望着他，回了一趟家，他的河南腔复辟了，侷得厉害。

你能侍候俺爹俺妈俺叔叔大爷吗？你会烧锅纳鞋割布做衣裳吗？你会看碾推磨喂猪带孩子吗？

伊喜不动声色地把一个个残酷的问题像死兔子似地扔到我的脚下。

在桃花盛开的季节，我心中有一座小屋。小屋里住着我和伊喜，其他的人都像烟云，时聚时散。伊喜把桃花瓣碾成泥浆，小屋沉到沼泽之中。

这不可能！伊喜，怎么会是这样？你在吓唬我。你快说，这一切都是你瞎编出来的，是逗我玩的！我惊恐地抓住他的手，这一次全无美妙的感触，只有同等频率的颤栗像接力棒似地传了过来。

这所有的都是真的，不信你可以去问我老乡。

我没有去问他老乡。河南人老乡观念最强，假的都会说是真的。更何况我相信伊喜说的是真的。

田部长找我，说你同伊喜的事我都知道了。伊喜有个未婚妻，你晓得吗？

我说这不可能。

他说那你回去问问他吧。

我说伊喜这是真的吗？

他说你怎么知道的？是我老乡告诉你的？

我说是一个老头告诉我的，谁知道他是不是你老乡。科学家没有祖国，军人也没有籍贯。你就说这事是不是真的吧？

是。又怎么样。

怎么样也不怎么样，你该告诉我。我强忍住泪水对他说。

他说，这是我们家的意思。

我说，你这么大了，还听你们家的。

他说，你不是也这么大了，还听你们家的。

我说，家和家可不一样。

他说，父母心疼子女的心可都是一样的。

想不到你们家说什么你就是什么！我愤怒地叫起来，真想用一句河南话骂他，可惜我不会。

也并不全听俺家的。父母说，要给俺找个有文化的，我说不识字的最好！伊喜漠然地说。

你就不能说点好听的话吗？我几乎哀求他。

他用冷漠保存自己的尊严，我看到了一个在电影中常常出现的情景：一根绳索在岩石、火焰或刀斧的戕害下，一股又一股地断裂了……

我想起了妈妈的话，那也许真是至理名言。

军医大学来招生，田部长力排众议，主张我去读书。大家反对的理由也并非是我不够条件，只是说上级给高原部队一个名额不易，女孩子学成后还能回来吗？回不来，那不是狼抢来的肉叫狗给叼走了吗？

田部长说，上学又不是上厕所，分什么男女。上高原的时候女孩子们没二话，咱们送学习就不能搞性别歧视。秦模苏表现好坏大家可以任意评说，我不了解她，没有发言权。若是表现这一关过去了，我同意送她去。

领导表态到这个份上，底下便不好再说什么了。因为田部长和蔼可亲，大家敢于畅所欲言，有人说秦模苏和放映员伊喜不错。

不错到什么阶段了？田部长很尊重下面的意见，追问。

阶段倒谈不上，只是关系密切。因为事关男女，反映问题的人就很慎重。

事情不要捕风捉影。组织上要慎重对待每一个同志。这件事在这里说说就算了，不要再扩大范围。假如是真的，也好吗！刚才不是还有人关心狼呀狗的问题，这回肉烂在锅里了。

田部长把这些话原原本本告诉我，说这也没有什么可保密的，只是想让你知道来之不易。以后要好好读书。不喜欢我那小子也行，愿意到河南吃红薯也行，都是你的自由。我既是你的领导又是你的长辈，哪头重哪头轻你自己拿主意。

这是一个两头沉的柜子。

我匆匆下山。伊喜骑着马到边防站放电影去了。就是他在，也未必会送我。

到了大学，我给他去了信，我给许多人都去了信，用的是有军医大学字样的信封，两块钱一沓，好像是一百个，很快就用完了。

伊喜没有给我回信，田参谋的来信不断。

两头沉的这一边的物件渐渐地移到那一边去了，两头沉变成一头沉。

这个过程并不痛苦。家里和田部长不断地给我潜移默化的影响，好像在保持神智清醒状态下注射的局部麻醉剂，田参谋又是那样温暖宜人。但悲苦会像牛虻一样毫无先兆地袭来，在狂欢的聚会之后，从五彩的灯光中走入黑暗，我会看见伊喜像树桩一样突兀立在面前，有小鱼一样的眼睛和着星光闪烁……冬天的时候，每一次酷寒都使我想起高原。我不能看到冰，尤其是那种很洁净很纯粹很坚硬的冰……我拒绝去摸冬季室外的水管，那种金属粘手的感觉，会使我想起一只脱落的桶钩……

我时时为自己开脱：这是为了河南一家贫苦的农民着想，甚至是为了——一位我所不认识的不识字的农村姑娘着想，那个长着小鱼一样眼睛的青年，对他们至关重要。

于是我有了一种殉道般的宁静。

后来我得知伊喜提了干部，后来转业回到了河南。

毕业后，我和田参谋结了婚，调到海军，从此远离了呼啸的高原。又一同双双转业回北京。

工作很安逸，孩子也大了。父亲和田部长都已故去，母亲与我们同住，女婿与丈母娘本来就很好相处，这是弗洛伊德说的，田参谋又是母亲为我相中的，因之很和睦。

太和睦的日子就像太肥沃的土地，容易滋生奇怪的秧苗，我开始写些文章，登在报纸上。主要是我当医生的感悟。电视广告里，除了化妆品和酒类。就是喋喋不休的药品广告，医药已经像大气污染，渗入到我们所有的空间。我想写出独特的医散文。

我把伊喜的信放在一边，我开始把地板拖了一遍又一遍。又擦壁灯的装饰，是许多片状的流苏，每刷三四瓣就要洗一次抹布。妈妈说街上在迎接奥委会视察组大搞卫生，但他们不会到咱们家里来，你这是干什么？

我只是想锻炼下身体，妈妈！

我竭力想象信的后半部写了些什么。这是一枚三千年一成熟的桃子，我愿意在眼睛未尝之前先用头脑将它咀嚼。

当年的小田如今的老田回来了，他在一家政府机构当处长。你好像很高兴。他说。

吃罢晚饭，母亲和先生还有儿子看电视。我独自到卫生间去。家很狭小，你的喜怒哀乐都逃不脱众人的眼睛。我不知道伊喜要对我说什么，我不知道自己将呈现什么样的表情。

我急切地抖开那封信，后面的话极其简单：我最近要到北京去。请将你的地址告我，我去找你。

我把信封又抖了抖，好像那是盛过芝麻糖的口袋。

就这么多。

我哑然失笑，信是经过编辑部转来的，伊喜他还能说什么？掐指一算，因为转递信件，距他写信之时，已颇有些日子了。我不知他的“最近”是怎样一个时间范畴，赶快将我的工作地址用电报发给他，发往那个距兰考很近的县。

我想先在单位见到他，而不是在家里。

那几天，我沉浸在莫名其妙的喜悦与期待当中，甚至还有几丝恐惧。十几年过去了，我老了，我们都老了。我不知道他见到我时将是怎样一副表情，我只是对自己说，不论他变成什么样子，我都不要吃惊。

我想象我会在马路上、汽车里或是菜市场旁遇见他，我对每一个路人都充满微笑。那几天我格外注重仪表，我并不认为这是女为悦己者容，我只是想为自己多挽留一份青春。无论过去的事情怎样评说，我愿意今天美好。

半个月过去了，一个月过去了。伊喜没有来。

我开始怀疑是否我拍发电报的地址不准。我只写到了县，没有更详细的地址，因为他的信封上就到此为止。我想他是否在县电影院放电影，人们对他的名字是否家喻户晓？我设想了一百种见面的方式，九十九种渐渐消失在等待中。会见以最普通的程序开始。

我就职于一家银行总部的卫生所。因为是金融重地，门禁森严。所有的来访者都必须在大门外电话预约，然后由主人到会客厅把来者接人。

秦大夫，你的电话。

我接过电话，对方说：是小秦吗？

那一瞬，我突然热泪盈眶。多么纯正而熟识的河南口音！比任何一个相声、小品、戏剧里的模拟都要浓郁百倍！

调到总行时，我已是副主任医师。没有人敢对一个有高级职称的医生称呼小秦，小秦已经遗失在岁月的某处沼泽。

噢，是的。是我。你是伊喜吗？我尽力保持一个女医生的矜重，不要叫同事和病人太骇怪。

接到你的电报我就想来，无奈官身不由人……

我还以地址不详查无此人呢，一直没有音讯……

不知道别人，还能不知道县太爷的姓名吗……咱们怎么在电话里聊起来了，你快来接我吧！

卫生所在一楼，大门自然也在一楼。我快步疾走，在路过储放消火栓的密闭玻璃柜前，我猛地停住脚步。萝卜红的灭火器构成幽暗的底色，我的白色工作服像鹅羽一样浮动其上。

挺好，一位端庄宁静的女医生……我苛刻地评判着自己，结果基本满意。只是皮鞋好几天没擦了，积了少许灰尘，但愿他不要注意到我的鞋……尽管他似乎已经做到了县长，终是农村的一方土地，不会太注重浮华的。

拉开旋转的玻璃，那一刻心房几乎不跳。

你至于如此紧张吗？你不是已经见过许多恢宏的场面吗？

不论我怎样鼓励甚至鄙视自己，我心中依然充满微带恐惧的渴望。

我们面面相视。彼此毫不留情地打量着。他在打量我的外貌，我在打量他的衣着。

他说，你几乎一点都没有变。

我说，这可是太恭维人了，我们分手已过二十年。

他说，那是因为我每年都在心里勾画你的形象，刚开始是你长大，以后是慢慢衰老。因为时常在想象中见面，所以一点不觉得陌生……

我心中最隐秘的地方，像冰川即将融化时裂开许多不规则的条纹，它们笔直地楔向心灵深处……

我不愿被他发觉，便说：你的这套西服很棒。

我喜欢从衣服推测一个人的性格与嗜好。

他说，一般化吧，不到两千元。我还是爱穿军装，但这不可能了。田部长记我的仇呢，很快让我转业了。要是老头活着，我该感谢他，军队不是一个可以久待的地方。我喜欢穿上下颜色一致的套服，它们本质上是军装，是一种铠甲，给人以肃然杀气……

我望着他，像一场电影，在开演半小时之后便停电了。我们沉浸在黑暗之中，不知道还能不能看到后面的故事。在毫无征兆的情形下，电影又继续开演了。但拷贝在黑暗中行进了很远，主人公还是那一个，故事却完全是新的了。

士别三日，即当刮目相看，分手二十多年，应当刮目相看了。

咱们不要站在这儿说了，到我的诊室去吧。我对伊喜说。他还是原来那样高，身材却魁梧了许多，背后像插了一块钢板，挺得笔直。喉结在领带上方很有力度地凸起。

就是去你看病的地方吗？

是的。我那里很安静。

到外面去坐坐吧。我可不愿意成为你的病人。你知道，许多年前，当我去卫生科找你的时候，一闻到药味，没病也觉得虚弱起来。坐在医生对面，令你觉得不平等，先自气馁了三分。

我笑笑，伊喜变得如此雄辩，真出人意料。他的建议自然好，但进一家高档饭店，这顿饭要多少开销？他虽然身着名牌西服，但女士优先男人应当为女客付钞这条西洋准则是否也烂熟于心？按照中国古老的习俗，不分男女，是应该尽地主之谊的。AA制似乎也行不通，这是最新时髦的规矩，恐怕来自红薯之乡的敌人未必懂得。就算他付出一个“A”，我也未必能从容掏得起我那个“A”。至于街头巷尾丰俭由人的小铺，我不喜欢那种嘈杂那种烟雾那种酒臭熏天的气氛。期待中的长谈应该像一幅静物写生，优雅致远冲淡平和而又色彩斑斓，并带一点凄楚的忧郁……

没等我想好怎样不动声色地否决他的建议，他说，我请客。好多年来，我想请你吃红薯以外的东西。

我怀疑他已洞穿我的心扉，我说，我不愿到外面去，是因为那太见外了。你既然不愿成为我的病人，就到我家去坐吧。

他说：那好。我很想见见你的丈夫。

我从他小鱼似的眼中看到挑战的光芒，但只瞬忽一闪，眼周围浓密的网纹便把那光芒罩住了。

我妈妈也在家。

我恨她。他说。田部长后来把这件事的始末都同我谈了，事情是她一手造成的。

我说，不许你这样说我的母亲。而且她那时并没见过你，只是泛泛地讲她的意见。随着年龄的增大，我越来越能理解她了。我的丈夫使我感到很安全。

他说，我也能理解，但我不能原谅。虽然这件事的结局似乎对我们都不错。

我换下工作服，随他一起走到外面。

他对一个人说了几句，那人乖巧地钻进一辆黑色“皇冠”，像海豚一样柔滑地开过来。

你家远吗？他说。

不远。我们散步过去。

他说，那我就叫司机先找宾馆安排住宿，晚上再来接我。

我说，你带车来了？

他说，像我这一级的官，在北京自然是多如牛毛，在我们那儿，也算顶天了。进京当然是自带车方便，坐惯了，一步也不愿走。

我说，你是七品芝麻官了？

他说，副的。不过是常务。

我和伊喜沿着枯黄的林荫道往前走。初春，天黑得早，夕阳未落，霓虹灯就闪烁起来了。

你怎么想起写文章来了。他侧着脸问我，暮色略去了脸庞的细部，旧日的伊喜在轮廓中复活……

因为闲，还因为穷。稿费虽少，也可补贴家用。我想预先告诉你，我家很简陋，比不上你的官邸。所以请勿见笑。

模苏，你变了。你和小田有很好的背景，要比我们这些白手起家的人更易发达。当年的你可要比现在的你，自信得多。

当年的自信源于父辈，现今的自信源于自己。自然要小得多了。

不要做出那副可怜相。像我们这些吃红薯长大的人，自信该来源于哪呢？

我们路过一座缀满瀑布灯的商店。我说，进去看看好吗？

他说，我最讨厌逛商店了，但我愿意陪你。

我并没有明确的目标打算买什么。只是在朦胧的城市的薄暮中，我总感到身边的这个男人不真实。我要在明亮的灯光下再仔细看看他。

在化妆品令人窒息的香气当中，伊喜像大象进了瓷器店不知所措。看到他的窘迫，我挺开心，这个伊喜比那个侃侃而谈的官员要亲切的多。

我们走过珠宝闪烁的柜台。

模苏，你喜欢这些吗？伊喜问我。

当然啦！我不会把它们挂在脖子上或镶在耳朵上，但我愿意捏在手心细细欣赏，像看一粒稻谷或是一只奇怪的甲虫。女人的首饰是人类创造出来的结构最精致的动物，我总喜欢研究它们。当然不能欣赏的时间太长，否则售货小姐会让冒充上帝的人难堪的。

我们来做一次真的上帝吧。伊喜很果决地停在柜台边，指点小姐拿出一枚星光灿烂的猫眼戒指。

那块宝石戒面在灯光下像一滴碧血，一道又细又亮的绿线，诡谲地注视着我們。

你要做什么？我惊愕地问。

送你。我妻子就很喜欢这些，人家也常送我这个。

我为什么要接受你这么贵重的礼物？我充满迷惘。

因为我从前想送你，可是我没有。不过是把以前的愿望补上就是。好比把破了的衣服补上。中国人是笑破不笑补的。

不是所有的漏洞都可以弥补。我们走吧。我后悔不该拉他入商店，使我很像一个庸俗的女子。

伊喜闷闷不乐，我知道伤了他的自尊心。

商店的大门就在眼前了，一条条粘厚透明的塑料门帘，被拥挤的人流

掀得嗒嗒作响。

伊喜，你送我一件礼物吧。我柔情对他说。

好。他非常高兴地回答。

我引他走到一处僻静角落。

我就要这个。

那是形形色色的书签，有剪纸的，有竹木的，有喷香的……

你不是开玩笑吧？他吃惊地看着我。

怎么会是玩笑？我殷殷地注视着他，我想他该明白。

你真的缺书签吗？现在谁还用这个？看到哪儿把书折个角就是了。就是公家的书也没什么了不起。

我目不转睛，我想他从我这副非同小可的模样中，也该想到什么。

他真的俯下身去挑选那些书签。

我长长地松了一口气。

不！我不送你书签！它们太便宜了，最贵的才三毛钱一个！你在笑话我寒酸是不是……纵说是千里送鹅毛，我也要送你一根金鹅毛。

完了！他真的想不起来了！

那枚系着毛线的倒踢紫金冠，至今珍藏在我的旧日记簿中。

我们绕过城乡贸易中心，我竭力引导他回忆往事，他总是心不在焉的样子。

到了。

我领伊喜穿过狭窄的楼道，在拐弯处提醒他不要被邻居家胡乱摆放的纸箱，碰脏了高贵的西服。他沉默着，绞着眉。不知想些什么。

怎么没到下班的点就回来了？妈妈见到我很惊喜。她在休干所有一套房子，因为害怕孤独，便同我们挤在一处。但我知道，我们上班走后，孤独仍像卤汁一样浸泡着她。

来了一位战友，我们好多年没见过面了。妈妈。我说。我没有告诉她这就是伊喜，我怕双方难堪。

伊喜很尊敬地说，伯母，您好。您比我想象中要年轻得多。

年轻不好。老了好。老了便离死近了。我想早些去找模苏的爸爸做伴。

妈妈，不要说这些。他一会儿要在这里吃晚饭，家里可有时鲜的菜？也不必太铺张，他当官吃油腻大了，做些清淡的即可。我在厨房对妈妈说。

他是一个多大的官呢？

副县长。

县团级，还是副的。比你爸爸小得多啦！不过和小田一般大，妈妈见得多了。

我的意思是这样比较适宜，既好吃又好看，挣了面子又不破费。

妈妈说这么晚了，不知菜市场还有好菜吗？拎着篮子走了。

只剩下我和伊喜。

我们面对面地坐着。这是个很狭小的厅，两张小沙发与一张双人沙发相对，中间安放一张玻璃茶几。细窄的空间令人想起长江三峡。

街市不远，妈妈很快就会回来。我们似乎有一些话要背着妈妈说，但我不知道那是些什么话。它们像夏夜的磷火在空中游荡，明亮而飘渺，划出钢轨一样幽蓝的轨迹。但你捉不住它们，当它们歇息下来的时候，光芒就消失了，好像溶解在黑暗中。

他坐在单人沙发上。

我坐在双人沙发上。

我可以坐到你那边去吗？伊喜问我。

不成。我们的距离并不远，你就是说悄悄话，我也听得见。没有这个必要。我说。我预感到要发生什么，我不希望这件事出现，但又渴望证实它确实存在。

他迟疑了一下，然后很坚决地站起来，几乎是跳过茶几，坐在我的身边。

我靠近他的半边肢体烘地燃烧起来，仿佛他是一个远红外线发射器。我们四目注视着对面的白墙，那里有一个卡通玩偶，正用一只眼睛看着我们。

我们彼此听得见心跳却看不见脸，我发现他的喉结像鸽子一样抖动。

我要吻你。伊喜很急促地对我说。

我站起身，准备坐到对面的沙发上去。除了田参谋，我没有接受过任何男人的这种举动。我要挣扎出这种危险的氛围，但他像恒星，炽热而具有强大的引力。

我小心地经过他的侧面绕行，他毫不犹豫地张开臂膀，把我搂到他的怀里，俯下头来。

我看到那颗喉结在我眼前剧烈晃动，由于距离太近，我的双眼无法聚光，我看到那喉结幻化成一排……

我以为他的动作一定会很粗暴，没想到这个吻却很轻很轻，仿佛用橡皮刷在我的唇上涂了一下。

二十年前，我无数次地想这样亲你……他喃喃地说，我感觉到他的口唇像蛋羹一样柔软，我像一张充满错误的稿纸，一遍又一遍任他涂擦……

我想，我欠伊喜的。按照我们当年的友谊，我们是该有这一幕的。不管怎样，那是我纯真的初恋。我要补上这一课。人生有许多逝去的不可挽回，人生可以挽回的不该逝去……

伊喜的吻突然绵密而凶猛起来。他端住我的头，使亲吻时的角度更为相宜。他铁青的刮得很干净的下巴像悬崖一样矗在我面前，我已经完全呼吸不到外界的空气，都是他吐出的充满男人味道的气息……

我竭力把持住自己。我知道那个执拗认真的小放映员已经隐去，如今是一个踌躇满志的中年男子在表达他的情欲了……我挣脱开他。

啾啾一声，妈妈回来了。

我买了菜花、蘑菇、西兰花、荷兰豆还有生菜，对了，最好的是蒜苔，南方新打下的，新鲜极了……妈妈是很好客的，无论她嘴上怎样褒贬来客，总要把饭菜准备得十分丰盛，因为她觉得这关乎自家脸面，同来者是谁，倒没有多大关系。

伊喜已经平静地坐回小沙发，腰背重又挺得像钢板一样直。

为什么要这样？我的胳膊撑在茶几上，拄着头问。我很疲惫，好像刚从海里爬上岸。

因为爱。一个男人对他真心爱过的女人，一定会这样，否则就不是真爱，否则就不是男人。

但是，我不喜欢。

我知道，你是良家妇女。现在像你这样的女人，已经像熊猫一样稀少。我以后不会这样做了。真的，永远不会了。他沉思着说。

我又感到有隐隐的失落。

真的不会再犯？我将他。

真的。我一定控制住自己。

你写个决心书吧！在有了这种很亲密的举动之后，我们突然无法进行无动于衷的谈话。

我抓起一支签字笔扔给他。我们只能开玩笑。

写什么呢？就写我永不吻你了？这不是欲盖弥彰吗？他好像很认真地面对茶几上的白纸思索着。

随你的便吧。只要你自己明白就行。假如你管不住自己了，我就把这张纸片朝你晃一晃。假如我不想见你了，我就把这张纸片撕掉。

伊喜歪着头，用小鱼般的眼睛看着我。男女欢悦会使苍老的人们变得稚拙。

他刷刷提笔就写，签字笔尖把玻璃茶几板点得咯咚响。

我有些犯愁：假如他写得过于明白无误，在当年的田参谋如今的老田面前，我将如何保管这张暧昧的纸条？

伊喜把纸条递给我，上面只写着两个大字：伊喜。

厨房里砧板有节奏地响着。

我把纸仔细叠好，好像一张符咒。放进兜。

你坐着。我去帮助妈妈做菜。我很想向你显示一下我的烹调手艺。

是吗？我这几年可是吃过不少南北大菜，我很愿意实地考察一下你是否吹牛？

我必须走了。一种潜在的欲望，像午后沼泽的气息一般蒸腾起来，直冲天灵。那些吻像侵人体内的细菌开始发作。不知道别的女人是怎样，我对于爱抚的回应总要经过漫长的潜伏期。

我什么也不会让他看出来。我没有去问他的妻子，我不关心他的家庭。我只喜欢那段像冰雪一样晶莹而凄冷的回忆。也许我实际上只是怜惜自己的青年，女人的青春与恋情，像每一块沙拉上粘附的蛋黄酱，无以分开。

回忆已经宣告结束。我们都将回归各自的轨道运行。不要交叉，路口总是最容易翻车的地方。

我推开厨房的门。妈妈说，既是战友，你们聊天去，这里有我，不就是家常菜吗！

妈妈，您还记得我当年同您说过的那个河南兵吗？

怎么？是他吗？

我点点头。

倒真是一个很精干的男子汉，比小田也不差。如今官做得也差不多大，只是不在北京，毕竟见的世面少。不过，当年你的眼光不错。

妈，看您说到哪里去了？真是一台联想式电脑。

门又响，是今日的老田回来了。我迎住他，今天家里有客，原来一起在昆仑山呆过的……

他说，知道了，是伊喜。

我吓了一跳，说，你怎么猜得这么准？

他说，关于自己老婆结婚前与恋人的故事，每一个男人都会记得很清楚。

我下意识地摸了摸脸颊，幸好那里已很干燥。我们是战友，我说。

你紧张什么？他奇怪了，我还不放心你吗？他说。

我放心地去做菜。

等我把各式菜肴摆好，老田和伊喜的酒已经喝过了最初的拘谨阶段，进入畅所欲言的状态。

我很感谢老田，他给了我面子。

你们那里现在怎样？老田问，舌头略有些板正。我忙对伊喜说，大家都自便吧。伊喜点头。

商朝。大家都回到商朝了，人人言商。

无商不富吗！老田很开明地说。他是搞政工的，已显出穷途末路的窘迫，一天总想跳槽，又不知哪个槽有肥美水草。关键是他本人一无所长，并非骏马。

老田的思路这样活跃，为什么自己不下海呢？伊喜的眼睛水汪晶亮，两条小鱼开始游动。

并不是人人都能下海，不是所有的人都适宜游泳。就像安眠药，绝大多数人吃了都睡觉，但也有人吃了就蹦高，比兴奋剂还厉害。再说海也并非都是北戴河海滨浴场，可以舒舒服服地泡着。太平洋、北冰洋，厄尔尼诺海潮、百慕大三角都是海。身未下海心先寒，我看我们这一家子注定要在岸上旱死。我把盘子调正一番，把里脊蒜苔摆到伊喜面前。趁热吃吧。我说。

我今天倒是第一次听一个人说自己不宜下海，人们都以为自己是商人，遍地是黄金。但你不下，又何尝知道自己能不能下呢？伊喜伸出筷子去夹远处的菜。像你们这样只凭工资过活，只相当于领取失业救济保险。没想到你们就要沦落到赤贫以下，想象中，你们的日子应该好得多……伊喜颇感慨。

你不要以为素菜就便宜，西兰花要十元钱一斤，比肉贵多了……妈妈嫌伊喜小觑了我们，忙着分辩，却又接着说，要说最苦的要属我们离退休的人，只有出项没有进项……所有的老人都不失时机地叫苦连天，不管听这话的人有没有能力和兴趣。她的话其实很矛盾，一方面在表白自家依然排场，一方面在申诉贫穷。

我非常想有钱给模苏买一台电脑，她经常伏案，累得背痛，要我给她拔罐子。她是医生，趴在那里遥控，但我手忙脚乱，有一次还把她的头发烧着了。因为她说颈椎疼得最厉害，要我往那里拔，那离头发太近了……老田喝多了，很动感情地说。

我不知说什么好。

但要下海，首先不能淹死。所以我在犹豫。我当过海军，到不明深浅的海域，要有救生设备，最好连一口水也别呛……老田兀自说着。

伊喜沉思着，夹了一缕海蜇皮。蜇皮里拌着白菜丝。这样菜会显得多，而且还爽口，是妈妈教我的诀窍。只是为图菜盘丰满，白菜丝掺得过多，伊喜这一夹几乎无蜇丝。

作为女主人，我很尴尬。

我会写点小稿，也算第二职业了。我想把话题扯开。

模苏写稿有些像马克思了。老田说。

哪里像？伊喜、妈妈和我异口同声地问。

马克思曾说，他写资本论所得稿酬连写这书时抽的雪前烟钱都不抵。模苏的稿费不够电钱、纸钱、墨水钱加寄稿的快件邮费。老田亮出谜底。

真是鬼打墙，转了一圈，又回到钱的坟茔。

写作不是为了挣钱，是我的爱好。衣可御寒，食可果腹即可，别无它求。古时讲富贵不能淫，我心里平衡，经商也不能淫。我面对着丈夫和以前的恋人，很决绝地说。

吃菜。模苏的手艺不错。妈妈为缓和气氛，用公筷把蒜苔夹到伊喜碗中。

既然模苏不肯做，我们做点什么吧。不下海也可以做。只要一次做成功，摸苏就可以买一台电脑了。伊喜面对老田说，好像餐桌上只有他们两人。

具体怎么做呢？老田前倾身躯，仿佛冬天里趋向火堆。

如今兴“做”这个词。“做”像个竹编的大筐，什么都可以塞进去“做”。做钢做铁做股票做军人，爱也是做出来的。甚至“作”也可以做——做作。

我从河南运一批货物来，你们在北京做。伊喜的双眉聚成堤坝，思考着说。

河南？有什么？红薯干吗？那玩艺现在也很贵，好几块钱一斤，叫红薯脯。妈妈很内行地说。

不。不是红薯干。伊喜边答边很小心地将碗内的蒜苔剔到桌面上。

为什么？我问。这是妈妈给他的，这不是太让老人家难堪？

伊喜苦笑了一下，说，我是不吃蒜苔的。

怎么了？我很吃惊，以前没听你说过呀！

以前是吃的，但现在不吃了。吃伤了，就像人有了伤心往事，再不愿重温。伊喜说。

这可是个细菜。合家团聚，喜庆宴席，都少不了蒜苔。这是个摆得上席面的菜。妈妈撇撇嘴。

我们那里是国家定点出大蒜的地方，一个蒜头有这么大。他指指盛饭的青花瓷碗。

你骗人。我说，那碗足能盛三两饭。

他看着我的眼睛说，模苏，我骗过你吗？

那没有。我垂下眼帘。我不愿让老田觉出异样。

我们那儿的蒜头比红富士苹果还大。再过几天，蒜苔抽得像一片青箭。人人吃得啐口唾沫都是碧绿的，闻着便要反胃。这东西在北京现在卖多少钱一斤？

两块五。妈妈说。再过几天，也不会便宜多少。妈妈是个菜场通。

我们那里旺季只几角钱一斤。老田，我送你一个机会。我们都是当过兵的人，借用一个军业术语，我们进行一次商业演习。这不是海，连游泳池都不是，只是一个脸盆。下水之前在脸盆里先练练憋气。只有利润，没有风险。

我们那里盛产蒜苔。我可以收购到最好的蒜苔，所需费用由我来付。我找军车，从河南直运北京。一路上有高速路，风驰电掣，只用一天即可到。这些环节都由我负责，汽车费、汽油费、司机人头费、路上关卡费，都由我负责，这在我，小事一桩，不过举手之劳。但蒜苔运到之后，就是你们的事了，销往何方，什么价格，都由你们自己去联络，我就鞭长莫及了。司机到了北京，卸下菜就走，剩下的戏，就由你们自己去唱了。怎么样？做不做蒜苔呢？

空气中充斥着蒜苔的气息，好像淡绿色无所不在的纱幔。

俗话说，好马跑不过青菜行……妈妈最先打破平寂……

老田咕嘟一声喝了一口酒，像喝茶。妈，这事我们是没有风险的。伊喜给了我们一个非常优惠的条件。假若赚了钱，那些成本费我都付给你，假如.....

假如万一亏了，自然都算成我的。伊喜很豪爽地说，和老田碰杯。

妈妈像一棵老树，萌发新叶比灌木要慢，一旦明白过来，立时郁郁葱葱。我明天就到农贸批发市场去联系一下，听说外地来了菜，只要货色好，不用卸。小商小贩们就围上去了.....

篷车一定要苦好，蒜苔怕捂又怕雨.....多准备几手，万一车到那天北京市场饱和，立时开往远郊.....最好先同几家大户打好招呼.....他们热切地讨论。将我游离在一边。

伊喜要走了，同妈妈热烈地道别。

我们送伊喜下楼。

楼道里很黑。隔一层才亮一个瓦数很低的灯泡，因为楼梯里的电费由大家均摊，就有了这种俭省的约定俗成。

我把伊喜给找到了。可他已不是我心中的那一个。不知是谁的过错？或许我们都没有错，生活就是这样古怪。

夜风很凉，伊喜的车还没有到，远处建筑物上的瀑布灯，把街市布置的璀璨与黑暗愈加分明。

老田对我说，你为什么一直不作声？

我说因为你们讲的话我觉得陌生。

老田说，别害怕，伊喜不会坑我们。男人和女人不一样，对于他们衷心爱过的女人，一辈子他们都愿意帮助她。女人有的时候却会复仇。

老田与伊喜并肩站着。

我觉得冷，把手插进衣兜。手指碰到一块坚硬的手绢，仔细去摸，才分辨出那是一张纸片。我夹住它尖锐的折角，想起那上面有两个潇洒的字。

一种很美好的东西在我心中震裂，犹如蜡染布上无数的冰纹。但愿我们不再相逢。

我用手指纹动纸，它在我的掌中濡软，最后一用劲，它破碎了。

再见。

伊喜说。我们也说。

伴随你建立功勋

作者：毕淑敏

“你过来，帅北征。你愿意他两个，哪个当你爹，自己拿个主意。若都相不上，咱再找旁人。”长着一脸络腮胡子的军人说。

帅北征沉默地走过来。他个子很高，却很单薄，象田野里疯长而不秀穗的庄稼。他抬起忧郁的眼睛，开始为自己挑选父亲。

两个判断不出年龄的老农民，靠在墙根晒太阳。中原小县武装部的土墙，在冬天的阳光照射下，反射出暖洋洋、臊烘烘的气味。他们微合双眼，丝毫意识不到正在进行的事情同自己有什么关系。只有从鼻孔中荡漾出的烟雾，证明他们还没有睡着。

烟雾.....中华烟的烟雾，象钢蓝色的硝烟，弥漫而过。父亲的脸裹在烟

雾之中，冷漠而尊严：“你们有什么权利绑架我？！”

红袖章挥舞得如同一片血泊：“老东西，还挺狂！把他嘴里的中华烟夺下来！”

几个穿军装的造反派簇拥上来，象拔草一样去揪父亲嘴里的香烟。那烟象生了根一样，始终粘在父亲轻蔑的唇边，象一根雪白的粉笔。

烟，终于被抠出来了。那已经不能被称之为烟，只是一坨混合着血迹和牙齿的灰绿团块。

父亲被带走了。他的背影象一座高耸入云的山峰。可他的儿子却要在这两个石块一样沉默的老农当中，挑一个作自己的爹！

父母被关押，帅北征一夜之中坠入黑洞，生活来源中断，没有任何一家亲戚朋友肯收留狗崽子。他也没有老家可回。当年父亲投了红军，遗下的亲属满门抄斩。他生在北京，长在北京，子身一人，北京没有他的立锥之地。

正在这时，尧敬尧到北京来了。很多年前，他是父亲帅紫成的警卫员。父亲有过许多警卫员，父亲都快记不得他们了，可他们都记得父亲。尧部长从中原小县的武装部来看望父亲，他只见到了帅北征和到处贴满封条的房子。

“日他姐！我找他们讲理去！打壶梯山那会，帅师长一橛袖子，端着机枪往上冲，周围的炮弹皮落得象扬场。那时候我是新兵，空着手跑还跟不上趟。这样的人，能是叛徒特务？”

尧部长无所顾忌地大声喧嚣，震得贴了封条的书柜玻璃门，象遭了空袭似的哗哗作响：“跟我走吧！虽说我这官儿比不上你爹的一个零头，山高皇帝远，我可说了算！”

尧敬尧部长以绿林好汉的勇气，神不知鬼不觉将帅紫成的儿子帅北征带回了他的辖地。

尧部长要为帅北征找一个爹，然后就一手遮天送他去当兵。又找回来的儿子秦帅北，加入了公元1966年冬季征兵的行列。

新兵第一顿饭吃大白馒头。

“解散开饭”的口令还没从新兵连长龙凤虎的嘴唇掉下来，刚换上绿军装的小伙子们，就象定向爆破的绿墙，唰地倒向大白馒头。

这当然是不符合军队纪律的，但龙凤虎并不忙于纠正，反而浮出欣赏的笑容。吃吧！吃吧！部队上管够，能吃才能做。他接过几茬兵了，知道新兵们抢食得越凶，越是说明当地贫瘠困苦，这样的兵没见过世面，能吃苦，好带。

他发现了一个奇怪的新兵。他面色苍白，眉毛很黑，整个脸庞对比着草绿色的军装，显得过于纤巧。他愣愣地提着充当饭碗的茶色瓷缸。从瓷缸倾斜的角度，可以断定里面没有一滴菜汁。

“你为什么不吃饭？”龙凤虎踱过去。

“不是我不吃饭，而是根本就没有饭了。”新兵的回答并不象他的体质那样柔弱。

龙凤虎不用看，就知道这是事实。

“那你为什么不去抢？”他目光炯炯地说。

“抢？！”秦帅北的嘴唇无声地蠕动了一下。他所受过的全部温文尔雅的教育，都使他无法服从这道命令。

“对，抢！从今后，你就不是一个老百姓，也不是一个学生。军人除了

服从，就是争抢。”龙凤虎说：“不然的话，连饭都吃不上兵，还能打仗吗！”

“是！”秦帅北挺胸收腹答道。这入伍第一课，够他受用终生。

龙凤虎一回头，瞄到一个大个子兵，双手象叉似的，每个指头上都扎满了馒头。小指因为略短，馒头插得不牢，摇摇欲坠象海豚顶球。

“你过来。”龙凤虎威严地叫道。

大个子新兵一边走一边加紧吞咽，他倒不是感觉到了食物的危险，只是想快快把牙缝打扫干净。娘说过，同长辈说话，嘴巴要利索。

“我说，你吃得了吗？”龙凤虎问。

“报告，吃得了。”小伙子憨憨地回答。他是那种从小到老都不会有大改变的脸形，方头方脑，两只眼睛似乎也是方的，彼此隔得很远。

这倒叫龙凤虎连长一时没了下文，“你就是吃得了，也得分给别人两个。”他严肃地说。

憨小伙这才看到站在一旁两手空空如也的秦帅北，一伸巴掌：“给你——”

肚子咕咕叫的秦帅北，此刻却犹豫了。他清楚地看到憨大个洞穿馒头的指甲里藏污纳垢。

龙凤虎以为他是腼腆，象摘棉花团似的从憨大个手上掬下馒头：“给你就拿着！”

秦帅北想到连长“抢”的指示，再说肚子比眼睛更重要，也开始狼吞虎咽起来。

“你叫什么名字？”龙凤虎问大个子。

“桂兰。”大个子兵瓮声瓮气地回答。

“我问的是大名。”

“报告，这就是大名。”桂兰急得差点噎着。

秦帅北好奇地注视着这个有着如此女性化名字的战友。他发现桂兰象红枣一样饱满的耳垂上，居然还扎了耳朵眼。

“我上头几个哥哥都没站住，我妈怕我不好养活，就给起了个丫头名。说这样阎王小鬼不稀罕。”桂兰忙着解释。

龙凤虎点点头，又摇摇头。

饭后安排洗澡。

新兵们来到围着绿栅栏的铁路澡堂。这里是个慢车只停一分钟的小站。但铁路终归是铁路，麻雀虽小，肝胆俱全，拥有在偏僻的小城尚属奢侈的浴池。

新兵们脱下里外三新的绿色军装，用绿帆布腰带拦腰一捆，堆在更衣室地上，象是一摊摊刚砍下来的青菜。

龙凤虎坐在更衣室外面的走廊里。他可不愿跟进去。乡下小伙子一身汗酸气，让他们在池子里多泡会，脱胎换骨地洗涤一番，把虱子、虮子连同庄稼人的尘土，一古脑留在他们的家乡，然后红朴朴白生生地奔赴边关，可他又不能走远，毕竟是一群乌合之众，得时刻关照。

新兵们赤条条地跑进浴室。

嗨！恁大一池热水！

浴室里云遮雾罩，暖气袭人。新兵们惊叹：烧这老些热汤，要费多少柴禾！扑通扑通象青蛙似的跳下去，有几个还打开了水仗。

一个小个子兵脚下踩到很柔韧的东西。他用大脚趾很灵活地一挑，那

玩艺跳高似地弹了起来，一股很有劲道的潜流，打着旋地绕着他的腿肚子转。小个子兵感觉到某种危险，把大脚趾上的东西甩掉，镗到距这儿最远的角落里呆着。

小个子兵叫池可信。

水，不动声色地越来越少。新兵们说：“这水咋球了？”

小个子兵也跟着嚷：“这是啥球水！”

当大家终于明白是怎么回事，并且找到那个倒霉的橡皮塞子时，水已经无可挽回地减少到刚没膝盖骨。

新兵们抱着肩，缩着颈，沾过水的肌肤暴起一层粟粒。

秦帅北不冷。他至今还没下水呢！

他从未见过这种汤锅式的洗澡方式。家里有间贴满天蓝色马赛克的浴室，有一个白如牛奶的浴缸。帅北征从小就在这个浴缸里洗澡，刚开始只能放小半盆水，否则会把人淹没。水波荡起蓝色的浪花，使人感到轻微的头晕，对胸腹和后背有一种类似抚摸的压迫，使人想起妈妈柔软的手。

后来，他上了学。这是一所干部子女集中寄宿的学校。他好不容易适应了学校的淋浴喷头，觉得自己已经非常大众化了。今天，他第一次见到这种原始共产主义式的大池子，看到桂兰脖子后头有象漆皮剥脱一般的垢痂，看到小个子兵身上有几处环癣。

不过，自己身上也很脏，象套在一个尘封的壳子里。从北京出来，再没洗过澡。

秦帅北预备这次换好水后，抢先跳下去。

水龙头“哗一嘭一嘭”夹杂着热气，倾泻而下，把一团团硕大而洁白的水气，不客气地朝大家头脸擲来。

大家一阵欢呼，紧跟着发现了严重问题，只有热水，没有凉水。

“这怎么办呢？”秦帅北很焦急。空气闷热而污浊，大家面面相觑。

“这才赚哩！都是热水不比都是冷水强？再添一把柴，这水就能沏茶！”一个叫刘堆子的新兵还挺高兴。

桂兰把硕大的手掌象吊锤似地探进水里，强忍了一会，也只得缩回来：“能褪猪毛了。”

池可信疏散的眉毛一皱：“咱都蹲在池边搅和水，一会就能凉，就象在家喝热粥那样。”

秦帅北想，这没有什么难办的。他开始穿衣服。浑身湿漉漉，衣服涩得象贴一层皮。开门裹着热气冲到走廊，忍不住响亮地打了一个喷嚏。

“这么快就洗完了！”龙凤虎问。

“没……洗完。是……还没洗。”秦帅北不知怎么，见了这黑脸膛的连长，就气虚。

“那还不快洗，出来干什么！怎么又是你拖拖拉拉！”龙凤虎毫不掩饰自己的不满：“告诉你，咱们要去的地方，水贵如油，几年之内你甭想再洗这么痛快的澡！”

“水太烫了，没法洗。”秦帅北小声争辩。新兵连长算个多大的官呢？平日往来于父亲身旁的叔叔伯伯们，哪一个对帅北征不是客客气气！

“谁叫你们把原来那池水放了？没有凉水，那池水是早就放好晾凉给你们用的。没办法，再烫也得洗。每个人都得洗，这是有规定的！”

龙凤虎说得不错。每个新兵入伍，都有一份专门的洗澡费。这个澡，

标志着新兵同过去的生活一刀两断，因而便有了某种严肃的象征意味。

“弄条皮管子，从哪里接点凉水来，并不困难。”秦帅北不屈不挠地建议。

“你叫什么名字？”龙凤虎从凳子上站起来。

“秦帅北。”秦帅北不知何意，清晰地回答。

“我说秦帅北，你是少爷胚子还是谁家的公子小姐，我这么多年，第一次碰到你这么难缠的兵！不愿意当兵，你把衣服搁这儿，回你妈的热炕头去！要跟着我当兵，马上进去洗澡！半个小时后，我吹哨集合！”龙凤虎声色俱厉，唾沫星子直吹到秦帅北脸上。

秦帅北的泪在眼眶内乱转，这算什么连长，简直是军阀！可他没有热炕头可回，只有回到热气腾腾的水池边。水雾氤氲，没有人注意到他。新兵们用刚发的白毛巾搅水，然后缓缓提起来，让水在流失的过程中散发热量。

这很愚蠢。秦帅北想，可此情此景，他那受过现代文明熏陶的高级脑瓜，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来。

“嘿！你的家伙起来了！”象墨鱼一样黑的刘堆子，对着桂兰大喊。

“刘堆子，悄些声！”桂兰不好意思了，嘟囔着：“喊什么喊，你的不也起来了！”

大家蹲着，正好胯部用劲，此刻，各人的家伙，竟象小钢炮似的，瞄准了前方。

秦帅北脸红了。其实根本没人看他。大家快活地叫着，闹着，全无丝毫顾忌。秦帅北觉得自己到了一伙野人之间。

“比比看，谁的球长！”刘堆子把雪白的毛巾挥舞得象个滚动的车轮。

被冬天里的热水激动起来的小伙子们，揭杆而起地欢呼着：“好哇！好哇！”

喊声惊动了龙凤虎，他推开门，扑面而来的热气差点呛他一个跟头。他什么也没有看清，只看见秦帅北象孤雁一样，躲在门旁。

“快洗！”他叫了一声，就缩回头去。

新兵们哇哇叫着。这生命之根，在他们看来，是最光彩最磊落的物件了。

“来！用毛巾量量，看咱这一伙，谁的球最长！”刘堆子再一次提议，并慷慨贡献出自己的毛巾，拧干，抻直。

大家又是一阵哄笑。

池可信忙用双手往下压：“悄声！看叫领导听见。”

夏天兑水时，乡下小伙子们常打这号擂台。

秦帅北置身于这伙年青壮健的庄户汉子之间，第一次深切地感到，他所熟悉的一切，已经随着帅北征的消失，烟消云散了。帅北征已经死了，如今活在世上的。是秦三老汉的儿子秦帅北。不管他乐意不乐意，习惯不习惯，他必须成为他们中的一员。否则，他将无法生存。

他鼓起勇气，跳下浮沉着年青背脊的浴池。

“你咋跟我们大伙不一样，象个驸马！”池可信对他说。秦帅北惊讶自己怎么一转身的功夫，就得了这么一个外号，心想，驸马就驸马吧，我不会输给你们的。

他不知道这里演过一出“女驸马”。

凡有沙漠的地方，很久之前，必有高山。

高山是沙漠的父亲，狂风是沙漠的母亲。高山在狂风的温柔下，亿万

斯年，肢解为无数屑石。风继续永无休止地摩擦它们，屑石便在不知不觉中粉碎下去，直至成为最单纯最简单的石头的分子——砂砾。无数砂砾又集结起来，汇合成地球上最严酷最浩瀚的景观——沙漠。

两个巨大的国家，隔着沙漠对峙。沙漠象悠远而平静的海洋，分离开两种不同的信仰和主义。国境线从沙漠中间笔直穿过。凡是地图上有笔直国境线的地方，都是政治和条约的产物。大自然永远是曲线玲珑。只有在沙漠里才能有这种真正的笔直。这一处的沙同那一处的沙，没有什么区别。不象是山，有一座山和没有一座山，在战略上的意义绝对不同。而且山底下可以埋着宝，可以是金是银是造原子弹的铀和钚。钓鱼岛是一个岛，有多少双眼睛盯着它，绝不只是为了钓鱼。

古往今来，所有的战争，归根结底，都是领土之争。两个泱泱大国，终于在地图上划了一道线。这是我们为数不多的几条已定国界中的一段。

在地图上漫长的中国边界线上，几乎到处是不肯定的虚线和圆点。你可以在图例上找到说明，这是未定国界。但也有某些部分是斩钉截铁的直线和同样不容置疑的黑点，这是已定国界。

已定国界充满庄严。它是共和国完整的肌肤，分毫逾越，都是明目张胆的侵略。如果说在未定国界地区发生纠纷，还多少染有争议和冲突的色彩，已定国界则无可辩驳地代表着整个国家的尊严。

边境上的形势复杂而微妙。我们同他们，并没有生死攸关的冲突，但分属于不同的阵营。比如行星，除了自转，还要围绕着太阳或是银河系的中心旋转，关系便越发纷乱。这条横亘在荒无人烟沙漠中的国境线，象珠链，镶满了双方的边防站。

机要参谋秦帅北被派往新建立的喀喇泉边防站。

“我可以坐送水的大车走。越野吉普就不用单送我了。”

秦帅北高高大大，一身合体洁净的军装，罩在他那胸肌强健的躯体上，充盈的活力便洋溢而出。他对前来送行的军分区机要科长说。五年戎马生涯，在任何一件事上，只要有苦和相对不那么苦两种选择，秦帅北会毫不迟疑地选择艰苦，就象虎豹会本能地选择新鲜猎物而抛弃腐肉。

“这小车不是为了送你，而是为了送它。”机要科长不动声色地回答。

秦帅北从机要科长那里，感受到了职业军人渗透到骨髓里的保密观念，便有些不安：“我疏忽了。它的安全远比我的安全重要。”

它正安安静静躺在秦帅北不离身的公文包里，薄如一本小学生字典。

“不。都重要。到达喀喇泉边防站后，发回报平安的电报。”机要科长伸出手，以示告别。

秦帅北就要走了。他借着敬礼的机会，向四周看了看。他以年青恋人的心，感觉到了郗丽霞就在近旁，可他没有找到她。

运水的车先开动了，大腹便便，步履蹒跚。

秦帅北在跨上北京越野吉普的那一刹那，看到机要译电室厚重的黑窗帘掀开了一个角，露出一双象围棋子一般黑亮的眼睛，眼睛拼命地眨动着，想要把过多的水雾风干，睫毛反倒象刷子一样胶结起来了。

郗丽霞今日值班。

北京吉普卷起一路黄烟，象睡醒后的兔子，很快追上了楔而不舍的送水车。

没有什么人为沙漠里的部队生产专用送水车，沙漠以外忙着造反还来

不及呢！部队自力更生把油罐车改装了一下。油的瓶子也能打醋，是极顺理成章的事。只是水比油重，水加到喉咙口的油罐车严重超载，裹着黄尘颠簸运行，象一颗蠢笨的土豆。

秦帅北从迷蒙的风挡玻璃朝前望去，司机已把雨刷开动，不是为了刮水，而是为了驱沙。从后面看油罐车，总觉得不顺眼，好象是军人没系风纪扣，虽说毛病不大，却从整体上使一个军人走板。油罐车究竟是哪里出了毛病？秦帅北苦苦思索，终于想出来了。北京的油罐车屁股上都拖着一根金属链条，而这辆车虽说臃肿不堪，尾巴上却很利落。道理不言而喻，运油时怕静电火花引起爆炸，需铁链将其导入地下，运水自然不用操这份闲心了。一旦想出结果，又觉得很无聊。

北京吉普是初次到喀喇泉边防站，不认路，只好委屈地跟在水罐车后面。水罐车在几处低矮的石屋旁停下了。

“秦参谋，下来看看吧！”押水员是个满脸雀斑的小伙子，饶舌而快活地招呼。

前面就是真正的沙漠了。天空朗朗，漠海苍苍，沙面平滑光洁得如同一匹黄缎，透迤的曲线象潮水般柔和。在泡受搓板路的折磨之后，秦帅北很想早些深入金黄如谷细腻如粉的沙海之中。躺在沙砾上，大约很惬意。

“赶快走吧，到前面再好好看。”秦帅北很有兴致地说。

“我不是让你看沙，而是让您看看人。看看穿花衣服的人。”雀斑兵不由分说地来拉秦帅北。

果然过来了几个穿花裙衫的女人，每人拿着一个碗。押水员打开水罐车开关，给她们每人灌了一碗。女人们并不离开，一仰脖，把水都喝了下去。她们吞咽很急，喉结便象男人那样滚动起来，好象吞下去的不是液体，而是一颗颗珠子。

咽完了，又拿碗来讨。押水员又给每人灌了一碗。女人们这次不喝了，捧着碗小心翼翼象捧着婴儿，回各自的石房。她们嘴里不断重复一个词，秦帅北估计是“谢谢”。他想她们还会来接水的，这样一碗碗接下去，何时是个完？不如换个大盆来。但她们再也没出来，那石屋也寂静得毫无声息。

这些女人都不美丽，也不年青，她们的花裙子灰脏如土，一年四季罩在外面。

雀斑兵却并不走，仿佛在等什么人。

一连串的恶毒咒骂象沙砾般飞掷而来。当然也是当地语言，秦帅北听不很懂。

在咒骂的簇拥下走来一位须发皆白的老人。在这种漫漫黄沙中能有这种蚕丝一般洁白的胡须，真令人惊异。

雀斑兵忙迎了上去。

“在这儿呢！”老人突然一声惊呼，白眉毛下一双象老猫一样碧绿的眼珠，在一无遮拦的骄阳下，眯成一道竖线，直逼秦帅北脚下。

秦帅北往脚下一看，一只红如火焰的小狗，正在舔地上的水渍。那是刚才开水罐时，不小心喷溅出的。干涸的沙砾和小狗粉红色的舌头，快速争夺着残余的水痕。

雀斑兵又要给老人送水。

老人顾不上接，拎起驾驶员发动车的摇把，劈头砍了下去。

小狗的生命危在瞬间。

真是鬼使神差，小狗突然满意地抬起头，耸耸如绒布般细腻的小鼻子，几粒湿漉漉的沙粒悉悉索索掉下来，小狗欢畅地伸了一个懒腰，好象它不是舔了很普通的水，而是饱餐了一顿美味的肉屑。

单单是这些，绝不能打动秦帅北。虽说他天性喜欢小动物，但军营打磨掉了所有闲情，唯一能养的动物就是猪，吃的时候只有豪情而绝无温情。

秦帅北惊悸的是小红狗的眼睛，它们太象闪亮的围棋子而且浮动星光。说一只动物的眼睛象一双人的眼睛，似乎是一种亵渎，但秦帅北此时就是这么想的，并立即用手挡住了铁棒。

“大军同志，这狗留不得！爪子前五后四，这是妨主之兆。性子也歪歪得厉害，从来不叫，咬起人来死不松口。”

老人气急败坏，咻咻的喘息将白胡子吹得四处飘荡。

“老人家，这狗就送给我吧。我命硬，不怕它妨主。”秦帅北说。为了那一双美丽的眼睛。

雀斑兵给老人满满一罐子水，老人咕咚咚喝个干净。

秦帅北把红毛小狗送进北京吉普，见押水员又给了老人一罐水，就问：“这当地的水不能喝吗？”

“能喝。只是不好喝。”老人用手捋去胡须上沾的水珠，把手指象婴孩似地含在嘴里：“再往前去就不行了，喀喇泉的水，喝下去肠子会变青的。”

“那泉水岂不成了滴滴畏？”秦帅北骇然。

“知道‘喀喇’是什么意思吗？”老人碧绿的眼珠，透着幽幽的神秘。

喀喇是什么意思？巴颜喀喇山，喀喇昆仑山……这些雄伟的高山横亘在地球上，“喀喇”则象符咒，镇守在这些高山之上。人们除了震惊和崇敬之外，已经丧失了探索“喀喇”含义的胆识。现在，在这黄如稻海的沙漠之中，“喀喇”同一眼孱弱的泉水联系在一起，你才敢追究它自身的意义。

老人的眼睛发出磷火一样的光泽，白胡子象金属丝在阳光下抖动：“喀喇就是黑色。象沙漠上没有星星的夜晚。”

黑泉！

秦帅北和长雀斑的押水员，告别了花裙子和白胡子——沙漠边缘最后的居民，象破冰船驶向极地一样，向着茫茫沙海中的黑泉边防站奔驰而去。

走进沙漠，才发现它绝不如远眺时那般坦荡，它有无数的起伏和波澜，有简洁如几何图案的沙山，有繁复若星外生命留下的印痕。忽而沙迹蜿蜒，笔走龙蛇；忽而鸣沙震荡，长歌当哭。沙丘卧在姜黄色的瀚海中，象一列缓缓移动的舰队，沙砾反射着太阳的光芒和热量，沙漠就锦缎似地抖动起来，将目的金针毫不留情地刺入你的双眼。你恐惧地闭上眼睛，再睁开时，沙漠便一片暗淡。沙漠在镀金的面具下苍凉古朴，沙漠散发着远古以来保存下的狞厉之美…

谁控制了沙漠，谁就控制了世界。秦帅北以一个战略家的眼光，这样想。

喀喇泉边防站的全体官兵，听到马达的轰鸣，象听到紧急集合号似的跑了出来，站长见是个吉普，忙整了整原已十分端正的军帽。

“机要参谋秦帅北配属喀喇泉边防检查站，前来报到。”秦帅北怕站上领导误认为小车载来首长，忙不迭地跳下车。

站长原欲行礼的右手，突然在半空中收缩成一个拳头，撞门板一样砸到秦帅北发达的胸肌上。

“是你呀！欢迎欢迎！”

站长是龙凤虎。

他老多了。他指挥修建了这个边防站，便把自己最后的青春也砌了进去。漠风象威力无比的整容师，强烈地干预了他的容貌。他面色苍黄，伏在沙漠里，便浑然一体。两颊象有一颗子弹贯穿过，留下深深的凹陷。只有下颌，依然保持着果敢的风度。因为是逆光，秦帅北看不清他眼睛的细部，只感觉他击在肩部的手臂很有力量。

“是我。”秦帅北很高兴。机要人员需与站上领导密切合作，遇上熟人很好。

龙凤虎仍以一个新兵连连长的目光，打量着这个他亲手接来的兵。秦帅北长高了，这不稀奇，小伙子正当年，二十三窜一窜，二十五还鼓一鼓呢！体格也魁梧了，不再是当年豆芽菜似的柔弱，这也在意料之中。最主要的是气质，秦帅北身上已经散发出成熟的军人味道。

男子汉的相互观察，也是光明磊落的。

战士们见没有什么更稀奇的事，便渐渐散去了。

“水罐车总算来了，这下可好了。”一个高高大大的身躯，从人圈外挤过来。

“炊事班长，看看是谁来了？”龙站长叫道。

炊事班长看见是小车而不是水罐车（水罐车还在后面磨蹭呢），懊丧地说：“谁来了也没有用：今晚上要喝马蛇子汤了！”

一张五官粗疏的脸，黝黑的皮肤，关键是耳垂上的眼儿……这不是桂兰吗！

又是一个没想到！秦帅北同桂兰自新兵连分配不同部队后，就再没来往，不料在这沙漠腹地重逢。

“你进步快，都四个兜兜了。”桂兰憨憨地笑着，转而又略带显摆地说：“刘堆子也在这儿，你还没见吧？我好歹还是个班长，他还是个大头兵哩！”世界真小！

“该弄两个好菜给你接风，可惜就是没好水，一股马蛇子味。”桂兰那双分隔很远的方眼睛，充满歉意。

“马蛇子是什么玩艺？”秦帅北屡屡听到这个词，好奇之心蠢蠢欲动。

“喏，你看。”

顺着桂兰粗大的手指，秦帅北看到平展的沙荒地上，趴着一只褐色的有着细小花纹的巨型蜥蜴。记得上学时学过，只有非洲极度干旱的沙漠里，才有这种爬虫类。

“这很珍贵呢！应该会变色的。”秦帅北蹲下身去，想仔细观察一下它的鳞片构造，它精巧得如同工艺品。不想一团红光一闪，那只饥饿的红毛小狗，竟象火苗似地滚了过去，毫不犹豫地用它的爪子——秦帅北清楚地看到是前五后四——拨拉，那只尺把长的巨蜥竟如帐篷似地飞扬起来，在半空中犹如打碎的瓷盘，迸得四分五裂，碎纸屑似地飘洒下来。

原来那是一张水浸后又风干的蜥蜴皮。

小红狗被张牙舞爪的蜥蜴吓得僵了片刻，但它始终不叫。秦帅北确信了这是一只哑巴狗。

桂兰不由自主地用手乱胡噜自己的头发。

只有龙凤虎站长十分镇定。

桂兰说：“它是死的，倒把我唬忘了。咱们那儿习俗，见着马蛇子要赶紧把自己的头发搞乱。不然马蛇子把你的头发根数清了，你就要死了。对吧？秦参谋？”

秦帅北愣了一下，他正在看一只蜥蜴遗落的眼睛，小而绿，象一粒形状不规则的石英颗粒。他不知道桂兰说的这个习俗，含糊地应了一声：“噢——”

这几天大家总反映炊事班熬的糊糊有异味，本想把储水的水泥池子放干了清一清，又怕水罐车不能按时赶到，边防站就成了上甘岭。桂兰就用捞饺子的大箢篱去捞，还真叫他给捞着了。胆颤心惊的炊事班长不愿得罪这怪虫，就把它甩在当院里了。有几个新兵见了，吃了饭就叫恶心，想吐。有人说赶紧把这玩艺埋了吧，眼不见为净。龙站长说，甭埋，就撂那当标本。当兵的还怕这个！眼见心也净，权当泡的药酒喝了。大家噤了声，心里盼水罐车快到。

水罐车摇摇晃晃进来了，战士们欢呼雀跃，纷纷用缸子接水喝。新鲜的水如同新蒸出来的馍，有不可比拟的清香。

水罐车到来的日子，是边防站的节日。它不但带来水，还带来书信和报纸。

秦帅北拎着片刻不离身的公文包，跟随龙站长去机要室。红毛小狗象一团肮脏的毛线，缠绕在他脚前脚后。为着它那永恒的沉默，秦帅北给它起名“默默”。

喀喇泉边防站是一处“口”字形的建筑群。房屋全部是石块垒成（石块是从很远的地方拉来的），平顶，粗糙的白荐木房檩上覆以油毡、苇席等物，其上又堆积了很厚的泥层。房子虽说丑陋不堪，但很实用，不惧沙漠风，多少还具备冬暖夏凉的优点。

有一处房屋格外规整，门框的四周居然是砖砌的，显得象一间正式的屋子，而别的房屋则更象山洞。

秦帅北以为这是站部。龙凤虎说站部在那，秦帅北顺视线看到了最不成嘴脸的房屋。

“这是会晤室。”

走过会晤室，龙凤虎停下了：“喏，这是你的窝。”

这间屋子外观同会晤室近似，属于站上的豪华型建筑了。走进门去，是个甲外套间，摆着简单的桌椅，里屋有床和保险柜。

“怎么样？”龙凤虎疲惫的脸上不掩饰自己的得意。

秦帅北点点头。龙站长做得很地道，符合机要室的规定。

“这后窗户上还要钉几根铁条。”秦帅北拍拍里屋的窗口：“另外还要一幅用红黑两层绒布做成的窗帘，要足够大。”

龙凤虎很慎重地点点头，表示完全理解这些机要上的特殊要求。

秦帅北把须臾不曾离身的牛皮公文包放进保险柜，把钥匙装进军衣上口袋，把扣子系好，兜盖抻平。

他们一同步出里屋。秦帅北抽出一块折叠整齐的白布，抖开，挂在了里外间的门框上。

白单子洁净得如同一方豆腐，上面凸现出鲜血一样艳丽的红字“机要重地”，其下印有制作此标志的总部机关名称。

一方白帘，竟使气氛有了异样的肃穆。

龙凤虎说：“我再给你置办个厚门帘吧！这屋一面靠着一排，好歹是热的，那边会晤室，平日无火，冷。”思忖一下，又说：“忘了量后窗的尺寸。”伸手挑门帘。

秦帅北刚想表示感谢，见状啪地将龙站长的手臂击落：“您不能进去了！”

“我刚从里面出来呀！”龙凤虎瞠目结舌。

“现在同刚才不一样了。密码文件已经安放在内，保密标志业已悬挂，除机要人员外，任何人不得擅入。今后，您要是拟报或是阅报，只能在外屋。这是保密规定。”年青英俊的机要参谋毫不通融地说。

喀喇泉边防站最高军事长官，在自己的辖地，第一次被人这么不客气地抢白，这个人还是他亲手接的兵！一股黑色的怒火，沿着他的喉管向上爬动。故弄什么玄虚！有什么了不起的！他悻悻然，苍黑的脸上却并没有显露出来。他毕竟是有军事素养的领导，犯不上同骄傲的小公鸡争执。他把手缓慢地放下了。

默默抖动门帘，窜进屋里，紧接着听到爪子搔爬铁皮保险柜的声音。默默凭着敏锐的嗅觉，侦察到了牛皮公文包的所在。一路上，它与公文包相依为命。

龙凤虎揶揄地对秦帅北讲：“秦参谋，你这门上还应该贴一张条：华人与狗不得入内。”

轮到秦帅北张嘴结舌了。

“而且这狗准得死。”龙凤虎预言道。然后扬长而去。

真糟糕！进站头一天就与长官发生摩擦，秦帅北很沮丧。也许他应该把话说得委婉些，一般人很难想象机要工作近乎残酷的保密制度，甚至机要员最初的时候。

“保守机密，慎之又慎。要十分保密，七分不行，八分也不行，九分九也不行，非十分不可。”

瘦削的教官站在机要学校的讲台上，他戴着银丝眼镜，温文尔雅的样子，语调却十分凌厉。

年青的机要学员端坐得如绿色石像。无论天下大乱到何种程度，设在宁静山区的机要学校，仍旧壁垒森严。也许因为这是国家最后的神经网络，遴选人员与施行教育，分外严格。

“……密码失密，主要有两种情形。一种是被敌方所破译。”教官用被纸烟熏得焦黄的手指，在空中抓了一把：“你们说，我手里有什么？”

有什么？有空气呗！但是没人回答。过于简单的问题里往往潜伏着陷阱。

教官等了一会，不是在等回答，而是在提醒所有的人，对他下面的话给予更充分的注意。

“我手心里攥着电波。这间教室里也充满电波。你张开嘴，你的牙齿上粘着电波。你闭上嘴，你的肺里也呼吸着电波……”

年青的机要学员们被无所不在的电波所威慑。

“不要一提到电波，就以为是国家广播电台。那在太空纷杂的无线电信号里，只是极少的一部分。空中绝大多数电波是由形形色色的机要电台发出的，有敌人的，有朋友的，也有我们自己的。每个国家都凭借着它的机要联络网。控制着整个政权。对于军队来说，尤其是这样！”

教官炯炯有神的目光扫视着大家，每个人都感到肩上的千钧份量。

“截获对方电波讯号，破译对方密码，需要庞大的侦听系统和专门机构，我们今天就不详细讲了。还有一条失密途径，就是——”教官顿了一下，学员们洗耳静听。

“——丢了密码本！”

“你们要永远记住，密码重于你们个人生命的一百倍！一千倍！！一万倍！！！”

“如果你携带密码，同司令部在一起，情况非常紧急，必须立即撤退，你怎么办？”教官的目光严峻了。

“立即将文件销毁。”秦帅北回答。

“机要密码的所有纸张，都浸泡过一种特殊的药液。必要时，一根火柴就可以使它在一秒钟化为灰烬。并且任何方法，都不可能使纸灰上的字迹复现。但是，现在的情况是还需要保存密码，以便联络。你怎么办？”教官逼视着秦帅北。

“我要求配备精锐部队，掩护我撤退。”秦帅北思忖片刻答道。

教官雷达一样的目光，一寸寸巡视教室。

“就是元帅，我觉得也该保护我……当然，不是我……是因为我带着密码……”室内响起象冰雪一样纯净的女声，怯生生，但很清晰。

哗众取宠！秦帅北不屑地想。你见过真正的元帅吗？白发苍苍，功勋累累，他们是军队的灵魂！你的父亲兄弟也许会泼出命来保护你，但这是战场。不是你的家！

教官已经开始失望的眼睛突然睁大：“郦丽霞，你站起来。把刚才的话重复一遍。”

秦帅北坐在后排，看不到前排的脸。只见她象凝脂一样的脖颈由上而下红了起来，因为上课时一律不戴军帽，她漆黑的短发被激动的热气吹拂着，象受了静电的吸引，雾似地向四周飘散。

郦丽霞说：“当司令员是一位元帅时，我认为应该首要保护文件。”

“请坐下。”教官激动地双手撑着讲台：“当你们同密码在一起的时候，你们自身的生命就消失。保卫密码，就是保卫胜利。在最危急的情况下，只有先消灭了文件，你们才有权利消灭自身的生命。要记住，密码是全军通用一个版本，一旦遗失，将使无数将士血流成河！”

秦帅北草拟了到达喀喇泉边防站后的第一份电报。原本比较简洁，想到今夜是郦丽霞在分区值班，报稿将经由她纤巧的手一一译出，又写得详细了些。

然后他打开保险柜，取出密码本，湖蓝色的封面，象是一汪宁静的水泊。他把报文译成密码，现在，留在纸上的是一串串阿拉伯数字，象是大数学家演算过的稿纸。对于所有其它的眼睛来说，它是一页天书。

秦帅北走出机要室，屋外已一片苍茫。

电台很好找，高耸的天线就是无法掩藏的标志。

秦帅北一走进去，几个闲扯天的人就都站起来，为首的又矮又瘦，伸出手：“我正在跟他们说你是我师傅呢！”

是什么师傅秦帅北一时没听明白，下意识地先去握手。对方骨络粗大，尤其是手指肚象棒槌一样壮实。秦帅北先判断出他是一位训练有素的电台长。其后才认出他是池可信。

“咱们那个新兵连还有谁在站上？”秦帅北这次真惊讶了。

“刘堆子、桂兰和我。也许哪天还能派个熟人来，比如你吧。”池可信向四周的电台摇机员、报务员介绍了秦帅北，然后说：“你来了就有我们忙的了。上下两道工序，咱们唇齿相依。没有急事，夜里少发报，别惹了我们的瞌睡。”

秦帅北说：“要是夜里上头来了急报，你们敢昧下不用我译，那我才真服了你们。”

玩笑归玩笑，池可信接过报文，电台开始联络。看他们嘀嘀嗒嗒忙个不停，秦帅北自己无声地退出了。大家也不客套，反正以后天天要打交道。喀喇泉边防站与外界的联系，就依靠机要和电台两个部门的通力协作。确切地讲，电台是为秦帅北工作的，枯燥的数码并不告诉他们任何意义。只有秦帅北才洞若观火。这种特殊的位置，使机要人员有一种溶化在血液中的优越感。

晚饭是肉炒土豆丝。桂兰掌勺的大手，稳准狠地颠了两下，菜表面上并不见很多，回到屋里才发现，土豆丝下埋着不少肉。默默馋得乱蹭他的裤腿，秦帅北便把肉都挑给小狗吃了。

到底是颠簸了几百里，秦帅北早早上床。随着一阵柴油发电机轰鸣，眼前突然绽出金花。站上没有长明电，每夜定时送电。秦帅北想睡觉，就去找灯线。寻觅完内外屋，也没找到开关。细一想，电在沙漠中那样宝贵，作息时间又是统一规定，各屋里根本没有独立的开关。

入境随俗吧。但灯泡象个金瓜悬在头顶，披头散发的金线射入眼帘。秦帅北生活上的这些娇气毛病，原本叫粗旷的连队生活差不多治好了，没想到机要学校舒适的环境又把它诱发了。干脆把灯泡拧下来。

眼睛一时不适应，感到四周极黑。过了一会，发现左侧墙壁进出稀薄的光亮。

他凑到墙边，才发现墙是用板子分隔而成。通过木板上的蛀眼，看到那面是很大的战士宿舍，一溜的通铺。这大约就是一排了。有这样的重兵把守，文件倒是挺安全。秦帅北想。

他的铺位正好头对墙，那边的谈话声不听也入耳。

“刘堆子，你说明天吃什么？”一个挺稚气的声音。

秦帅北透过一个虫眼，看到的刘堆子象镶在圆形镜框里，他还真没多大变化。旁边是个圆圆脸的小兵。

“大老米，这顿吃的还没走过肚脐眼，就惦记下顿了？告诉你，早上吃羊，中午有鱼，晚上自然是蛋了。”刘堆子摆出老兵的见多识广。

秦帅北想，到底是照顾一线，水虽少点，伙食还是不错的。

右侧一片漆黑。会晤室晚上没人，自然黑暗。但从未挂窗帘的后窗望出去，右侧的野地被泻出的灯光照亮。

这是怎么回事？秦帅北的好奇之心又萌动了。用手去摸，同左侧的薄木板是一样装备，甚至摸到了虫眼，但并没有光粒子穿透过来。他用手弹弹墙壁，听到敲变质充气罐头盒子的声响。

这是个夹壁墙！应该有出口！

他判断这个出口不会在会晤室内，而是在他的屋里。这使他很兴奋，倦意全消，顺着墙壁仔细摸索。

机要重地内严丝合缝，象拉链一样无懈可击。也许应该把灯泡旋上，

那样搜索起来快捷得多。不可！上下哨的战士若觑见新来的机要参谋这样鬼祟，终是不雅。虽然严格讲起来，机要人员须把工作地点周围的环境调查清楚，也是十分重要的。

秦帅北终于在外间阅报室找到了活动墙壁。机关启开，一股木板储存的清香，飘逸而出。

秦帅北好奇地走进去。

暗室是与秦帅北工作间等长的一条细长通道。虽然无灯，但相当明亮，邻近会晤室的侧壁上，有人工凿制的孔。暗室内有一长凳，象农村简易小学里孩子们集体坐的那种。秦帅北坐上去，凳子虽窄，接样处粘结牢固，毫无声响。秦帅北再往会晤室一看，不由得喟叹暗室设计师的高超。在与就座者双眼高度平行的板障上，有形同眼镜片的亮孔，可以非常方便地窥视到边界会晤室内的全貌，特别是对面那排留给客人坐的沙发。

沙发！在沙漠腹地看到这种大椅子，秦帅北感到又熟悉又陌生。当然这沙发算不得舒适和华丽，但它在这里显示出一种大国气派。

毫无疑问，这些都是龙凤虎站长的杰作。

我们没有录音机，也没有微型摄影机。万一发生重大的边界争端，你要身负重任的边防检查站站长以何为凭？这里起码可以多伏下几双眼睛！用心良苦！

秦帅北很小心地退出来，将一切复原。

“秦参谋，你的灯怎么黑了？”

秦帅北愕然。屋外是龙凤虎的声音：“是不是灯泡坏了？我给你拿来一盏油灯。”

秦帅北很感激，离开墙：“是我自己摘了泡子。”

龙凤虎擦亮火柴，把灯递给他：“咱们这儿不同别处，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夜里译报给你点个亮。注意省油。”

秦帅北再次入睡，再次被唤醒。这是子夜时分突然降临的漠风。

漠风象是被一道黑色符咒召唤来的猛兽，巨大而柔软的爪子，在最初的时候悄然无声，只在遥远的沙丛中发出悠长的叹息。你凝神去听，它闯然消失，象它的发生一样渺无踪迹。

但这是一个险恶的骗局。片刻之后，漠风壁立而起，砸落在整个大漠之上。它苍黄而苦涩的舌头，舔过边防站薄薄的屋顶，屋顶象纸片一样簌簌发抖。不知是谁扔在房上的旧鞋和罐头盒，漠风不屑地将它们掠去，随手抛向高远的天空，看着它们象鹞子一样飞翔。风在天地间无尽喧器，把一切凸起的物体都当作美妙的洞箫。于是，常态下绝对听不到的种种声响，混合成令人恐惧的合唱，显示着漠风无以伦比的艺术。无数沙砾被风搅动而起，击打在窗上门上，仿佛降着着密密麻麻的冰雹，空气中充斥着火药爆炸后的硫磺气味，那是风将石头与石头摩擦而出的气味。漠风君临整个天地，除了风，一切已不复存在。

秦帅北恐惧地望着天花板。其实一片墨色，什么也望不到，望只是一种习惯性的动作。

他把耳朵靠近一排宿舍，企冀听到人的声音。但人的柔弱气息早被风吞没掉了，你会绝望地想到这世界上，除自己之外，已无一个活人。

猛然间，秦帅北象被人在背部楔了一刀，一弹而起。他听到了激越的紧急集合号声。

这是否是错觉？风声已极大地摧残了人的自信。思忖绝不影响秦帅北的行动，当他终于千真万确地听到了号音的召唤，衣服已穿毕。

秦帅北携带密码，全身披挂跑出房门。

黑暗中，有一团更为浓重的暗影，当一切都随着漠风的肆虐而摇摆时，它岿然不动。这就是喀喇泉边防检查站全体官兵的队列。秦帅北加入进去。

“三分钟以前，哨兵发现国境线方向，升起一颗红色信号弹。”龙凤虎站长的声音比漠风更强韧。

象是为站长的话作注脚，墨黑的天空腾地又炸起一颗红色信号弹，象一滴淋漓的鲜血，终于保持不住圆滚滚的形状，蜿蜒而落。

战争就这样爆发了？！秦帅北青春的热血向肌肤泛滥，每一块肌腱都因为充血过多而渴望搏杀。

“他们在我们的边防线上陈兵百万，这不是装样子，是准备让我们血流成河的……”龙凤虎做着战前动员。

秦帅北想，赶快占领工事和有利地形啊！这么密集的队列，敌人一发炮弹打来，还不全军覆灭！

龙凤虎结束了讲话，布置了具体的任务，战士们无言地消失在混沌之中。

机要人员在战时，必须随时跟随最高军事长官。秦帅北问：“是否立即拟报，向上级报告？”他想到了苏德战争时希特勒的不宣而战。

“情况不明，你怎么报告？是潜藏的敌特发射信号弹，扰乱军心，还是对方大规模进攻的前奏？”龙站长冷静地说。

秦帅北感觉自己欠火候。

沙砾象铁屑似地打在身上，象有无数剑戟横刺过来。龙站长说：“秦参谋，你先回去待命。”

秦帅北回到机要室，心紧张得怦怦直跳。队伍渐渐远去，周围只剩下如涛的风声。龙凤虎指挥若定的形象，使他深感钦佩。老边防到底见多识广，镇定从容。让自己待命，就安心待命吧！他想自己一定睡不着。没想到剑拔弩张之时，竟沉沉地睡去了。

天亮了，秦帅北推开门。

天湛蓝无比，象一块澄清的蓝水晶，神秘宁静地悬挂在金灿灿的沙漠之上，洁净得你甚至不敢用手去指一指，怕因此会在那上面留下指纹。漠风象一把巨大的竹帚，将天地中所有的细尘，都扫到深远的天涯去了，在那里黄尘将缓缓飘下，凝积成姜色的黄土高原。漠风象魔力无穷的法师，一夜之间塑起庞大的驼队似的沙丘，环绕着喀喇泉边防站。凹陷处留下风冲刷出的涡状印痕，象一只只永恒的眼睛。

秦帅北俯下身子，掏起一捧沙。沙象鱼卵一样规则，在朝阳下反射出谷穗的光芒。

这就是沙漠！明丽而美妙。

今天是星期天。夜里出外巡逻的战士都已返回，没有发现敌情。估计对方是用一种定时信号弹骚扰我方。

秦帅北的耳朵眼里都是尘沙，他到炊事班打水，桂兰给了他一舀子。

“我想好好打扫个人卫生，这点哪够哪！”秦帅北愁眉苦脸：“老班长，高抬贵手。”

桂兰说：“你有多少颗牙？”

秦帅北不解：“三十颗。按理还要再长两颗，叫智齿。二十八岁才长齐呢！”

桂兰说：“这水有四十颗牙也尽够刷的！”

秦帅北这才知道只给刷牙水，说：“洗脸怎么办呢？我也不是只猫，会用爪子干抓挠。”

桂兰说：“到喀喇泉啊！”

秦帅北想，一眼名为黑泉的水，还不得把人洗成包公！洗衣服还不成了伪军那种颜色！

偷眼看桂兰，脸虽黑，衣服倒还洁净，好象比他当新兵时还洗得见本色。心想，这一定是近水楼台先得月了。

秦帅北去找喀喇泉，顺便从从容容把整个边防站观察了一番。

站中心有个方形水泥台子，四周为很优雅的缓坡。水泥因为狂风躁烈，表层已经龟裂，嵌满了金灿灿的沙粒。台子中心是一座高耸的方形水泥立柱，立柱中心是一根笔直的铁制长杆。

这是国旗杆。

此刻未挂国旗，它便象一根巨针，尖锐地刺向广袤的蓝天。

他看到了哨楼。哨楼是一座粗大的空中碉堡，秦帅北很想马上跑上去，看看与我们对峙的他们。但他在这时恰好看到了喀喇泉。他决定把自己洗涤一新再上哨楼。因为你在看到他们的时候，他们也将看到你。

秦帅北为他对喀喇泉的所有想象而道歉。

喀喇泉象一只深蓝的眸子，凝望着天穹。乌瘴的风沙，竟然不曾留给它一丝尘翳。或者说它象一个深邃古老的黑洞，将黄沙毫无痕迹地吞噬了。泉不大，水塘只有一间屋子大小。

他掬起一捧，才发现水并不是黑的，而是极清纯明冽，渗出迷蒙的幽蓝。这样美妙的泉水，难道会置人死地？不可思议！秦帅北不敢造次，只用它洗脸，并无不适感觉。终于忍不住咽了一小口，甘甜爽口，并无异味。

秦帅北开始洗衣服。军衣泡进盆，未及揉搓，灰尘便雾样散落，水浑浊了。秦帅北泼掉再取一盆，水又自动浑浊。他不知何因，三盆之后，衣服已自动洁净，全然不用肥皂洗衣粉。秦帅北这才明白，这蓝如墨水的泉中，不知溶有何种化学成分，不由为自己吞下去的水担心。

脚面觉得毛茸茸，低头一看，是默默。他用泉水给默默洗了个澡，又在怀里捂干，小红狗干净而蓬松，象一团上好的毛线。

“这是你的狗娃？”池可信端着盆走来。

“是我的。”秦帅北想，这么些年，池可信的个子一点没见长，真可惜了部队的粮食。

“养不活。”池可信说。

已经是两个人说这话了。多可爱的小红狗，怎么会死？“为什么？”

“因为喀喇泉的水有毒。”池可信把清凉的泉水甩在脸上，洗得很惬意。

“哎呀！我刚才还喝了一口。”秦帅北后怕。

“喝一口没事，不过是拉稀跑肚三次。五口之内，你照这个比例推算就是了。五口之上，就没救了。”池可信说得很平淡。

“你怎么知道？”秦帅北大为惊诧世上有这种药泉。

“我试过。所有站上的人，都忍不住喝过喀喇泉的水。现在，有时也还喝一口半口的。”

“那是为什么？”秦帅北已感到肚子隐痛。

池可信看了他一眼，很久才移开：“因为闲。呆着无聊，跑跑肚，也算个调剂。”

秦帅北来不及吃惊，赶紧去跑厕所。回来端衣服时，见池可信正一脚把默默踢得翻飞，尾巴竖在空中，象一把散开的茅草。

“你这是干什么？”秦帅北很气恼。

“我是在救它。这狗娃一不懂数学，二不懂量变质变的道理，一阵狂饮，回去就得挺尸。”

“这怎么办呢？”秦帅北为默默发起愁来。

池可信说：“我有个办法，试试吧。你不要心疼。”

秦帅北想，为救默默一命，心疼也忍着。

秦帅北几乎不敢看默默那双象围棋子一样的眼睛。

皮肉之痛终于熬不过干渴，默默这次小心翼翼地向前挪动脚步，你只看它的红毛在随风飘荡，简直觉察不出它在移动，突然，它象箭一样地窜到泉边，显示出令人咋舌的攻击速度。它又忽然静止，用黑眼睛扫视着两个年青的军人。池可信眼望别处，无动于衷。默默用灵巧如丝绒的鼻子嗅着水气，吹出的气息把如镜的泉面漾出涟漪……

池可信又是稳准狠地一脚。

如是者三。默默已是遍体鳞伤，蜷在秦帅北脚下。

“好啦，黑脸我唱，红脸该你扮了。领到桂兰那儿给它喝净水。它要是只聪明狗，就死不了了。”

秦帅北把默默抱给桂兰，桂兰说：“谁这么狠？”

秦帅北说：“我。你以后记着给它喝水。”

桂兰说：“忘不了。我再给它找点骨头。”

秦帅北说：“得找肉。”

桂兰拍拍空案子：“哪有肉！最后一点肉，昨个都欢迎你了。”

秦帅北说：“老班长，您甭想蒙我，今天食谱有鱼，有羊，有蛋！”

桂兰大睁着眼，他那原本就分隔得很开的方眼睛，似乎是准备分散到脑袋后面集合：“哪个耍笑你哩！羊……鱼……蛋……对头喽！就是洋芋蛋！学名叫马铃薯，也叫土豆、山药蛋……你咋个就信了呢！”

哨楼的梯子又高又陡，每一步膝盖都几乎抵到大腿根儿。哨所象起重机的操作室，悬挂在半空。望远镜支架在地当央，象一挺英勇的重机枪。值勤哨兵的脸，贴在望远镜上，只露出一个毛烘烘的三角下巴。

“秦参谋，你来了，你的小狗不错。”哨兵懒洋洋地说。他是刘堆子。

“你在哪儿看见我的小狗了？”秦帅北想莫非刘堆子从一排宿舍向机要室张望过？这可影响保密。

“在这儿。”刘堆子拍拍纤尘不染的大望远镜，然后侧开身子：“你看吧。”他深谙所有初上哨楼人的心理，就象好客的主人给客人挟了一筷子好菜。

秦帅北伏在望远镜上。喀喇泉象一块厚重的啤酒瓶子底，唰地被拖到眼前，蓝得令人犯晕。品字形的战壕，包绕着哨所周围，一旦发生战事，我们将凭借它殊死抵抗，只可惜已被昨夜的风沙基本淤平，龙站长正在巡视，预备加深堑壕。再远处，便是浩瀚无际的沙海。

他眼睛酸了，看望远镜是费目力的事，尤其在金光闪烁的沙漠里。躲开镜片，秦帅北突然看到远方有一串移动的黑点。他以为是错觉，太阳已把

沙漠烤热，象瀑布一样的热气流已在冉冉浮动，一切都不真实起来。

“这是外出巡逻的弟兄们回来了。”刘堆子象电影中的画外音一样解说。

秦帅北把望远镜对准他们：枪、大衣、干粮袋子……脸上的皮象无数张被烘烤过的江米纸，剥脱皱裂。距离如此贴近，秦帅北甚至看到他们唇角凝结的血滴。

“巡逻一趟，要多长时间？”秦帅北问。

“没准。少则一周，多则半月。人家有汽车，咱们是两条腿。一趟下来，几百里。要看天气。就象锄地，你说锄十亩要多长时间？要看草深草浅，锄头利不利。还要看你自己身子骨强不强。”刘堆子说。

部队上的兵，五湖四海的都有。战士们入伍时都和老乡扎堆，讲家乡话。时间长了，天南海北语言混杂，兵们创造出一种类似普通话的语言，连刘堆子也掌握得很熟练了。

“看看界碑吧！这是喀喇泉的一景，象北京的天安门。”

秦帅北看到了界碑。水泥浇铸，方方正正，只有一人高，不威武也不雄壮、大智若愚的样子。两个国家，就被这样一块象石头似的普通桩子，永远地切割开了。

秦帅北把望远镜对准更远方。

他看到了他们的营房、堑壕、了望塔……一切的一切，都同我们的设施是那样相似，包括房屋的平顶和堑壕淤沙的程度，险恶的地理气候，规定了人们只能用这种方式生存。甚至他们也有根光秃秃的旗杆。

“为什么不悬挂国旗呢？”秦帅北问。

“为什么要悬挂国旗呢？”刘堆子问。

“因为这是国境。”秦帅北认为不言而喻。

“正因为这是国境。只有国境里面的人，才需要老用国旗来提醒自己关于祖国什么的。

这里不用，所有的人没有一分钟会忘记了这一点。”刘堆子说：他每天站在岗楼上，已将这个问题想出了哲学意味。

是的。国境线同别的地方不一样。微弱的火星也会激起大战，微小的疏忽也会酿出惨祸，这里的规矩同别处不一样。

“咱们这儿悬挂国旗随意思是：要求边界会晤。”刘堆子站哨寂寞，愿意同人闲聊。

“然后呢？”秦帅北很感兴趣，他想到了那间带有秘密夹道的会晤室。

“然后人家就坐着吉普车过来了，该谈什么谈什么呗！”

秦帅北大彻大悟，除了外交部长和递交国书，还有这种土特产式的外交途径。

“为什么边防站不修在界碑那儿？我原来以为是那样的。”

“那就不叫邻国，叫邻居了。真打起来，这点路算什么呢？不过一迈腿的功夫。”刘堆子淡淡地说，“也许没等你这不带长的参谋把电报拟出来，没等电台的摇机员把发电机打着，人家就把咱们破了。若真的两国开仗，咱们至多只能起个报信的作用。”刘堆子眯着双眼，仿佛这一切象电影似地在他面前演过。

太老的兵是一种妖怪。他们什么都懂，什么都明白。刘堆子一当兵就分到另一个边防站，组建喀喇泉，又把他调了来，历尽沧桑。

秦帅北最后看了一眼对方兵营，他很想看到一个活人，不然总觉得象

舞台布景似的不真实。

“今天是星期天，人家在睡懒觉。”刘堆子什么都知道，仿佛他正有一架望远镜对准别人的脑袋。

秦帅北开始收拾机要室，他发现了一个极大的好处。当兵这许多年来，他第一次享有了一个独立的房间，这是保密条令赋予他的特权。他把被子随便团起来，故意不使它见棱见方。说实话，他一点也不以为这样美观，象一个松散的面包团。他只是想放松，想不规范。

片刻之后，他惊讶地看到，被子自动地收缩成方正的豆腐块。棉絮经过多年的塑造，已象有记忆的金属，自己完成了有棱有角的造型。

秦帅北已经彻头彻尾成了一个兵。

“今天训练科目——低姿匍匐前进。”远比现在年青的龙凤虎，站在新兵连面前。他穿一身洁白的军装，这是军装中的珍品，六十年代制作的军绿染料不过关，多次日晒洗涤之后就掉色至灰白。这个时候缀上两块鲜如丹枫的领章，军服就显出爽心悦目的优美。但军服洗到这种程度，虽白也旧了，难得的是色泽虽白，质地仍新，也就是说军衣纯粹是洗白的而不是穿在身上磨白晒白的。

龙凤虎是南方水乡人，他在干旱的大西北，仍旧顽强地保持了勤于洗刷的习性。今天，他特地穿上这套最爽洁的军服。

冬未春初，冻土未融。冰洼里闪现着云母一样薄而破碎的冰屑。

“看我的示范。”龙凤虎向新兵们不正常地显示了他的军装，然后，一个虎步，随着脆如玻璃一般的声响，他厚实而灵巧的身躯，拍在了水地上。

整个队伍寂静无声。

龙凤虎以极优美洗练的动作，低姿匍匐向前，身后留下一条宛如蜈蚣爬过的轻浅痕迹，当然携有点点水痕。

说实在话，新兵们此刻并不特别关注连长的姿势，他们更关心的是连长的衣服，急切地等着他站起来。

龙凤虎终于站起来了。那身整洁如雪的军装成了上等宣纸，笔墨挥洒，洋洋大观。

龙凤虎现在需要找一个穿着最清洁的新战士。他相中了秦帅北。

“向前三步走——向左转——向前三步走——向右转——立定。”

随着连长短促的口令，秦帅北出列，面对着一摊不亚于刚才的水泊。

秦帅北早有预感，新兵连长看不上他，几乎所有的倒霉事都要从他开刀。

“卧倒——”龙凤虎发布口令。

秦帅北卧倒了。众目睽睽之下，他侧移了半步，躲开了那个布满狼牙般冰屑的水洼。剩下的步骤精确无误，作为只看过一遍示范的新兵，能把要领掌握到这个地步，龙凤虎感到意外。他巴不得他在匍匐时把屁股翘起来，这是新兵们极易犯的一个毛病，那时候他就可以走过去，大张旗鼓地在他屁股上狠踢一脚。象给新鲜猪肉盖紫药水图章那样，把大头鞋底上的泥水，清晰地喘在他那依稀可以看出裤线的后屁股蛋上。

秦帅北站起来了，衣服上有浮土，那很容易拍掉。

新兵们看看秦帅北，看看连长。

“你刚才多做了一个动作。”龙凤虎说。

秦帅北不响。

龙凤虎嘶哑着声音：“回到你刚才的位置上。”秦帅北乖乖地退回去，面对着一汪水洼。龙凤虎又把口令重复一遍，秦帅北又侧移半步，龙凤虎喊：“停——”秦帅北的腿象被炸断了一样，僵在半空。

“为了这个多余的动作，在战场上你要付出血的代价。”龙凤虎痛心疾首。

“没那么严重！”秦帅北不服。父亲身经百战，仍然极爱整洁。龙连长，你对于打仗的知识，还不是从电影上看来的，并不比我知道得多！

“你为什么不就地卧倒？怕弄脏衣服？”龙凤虎穿着肮脏的军服发问，使他的话孔武有力。

“是。我只有这一套干净衣服了。”秦帅北并不隐瞒。

“是衣服重要，还是生命重要？！”

“平时衣服重要，战时生命重要。”秦帅北依旧振振有辞。

“衣服脏了可以洗！养成这种瞻前顾后婆婆妈妈的作风，脑袋掉了，没有人给你往颈子上缝！”龙凤虎真火了，这么难缠的兵！

“说得好听，衣服脏了可以洗，一个月只发半块肥皂，还不够洗袜子的呢……”秦帅北仍旧小声辩驳。

“今天晚上你到连部，我给你肥皂。”龙凤虎认为这是小事，关键是要训练出敢于不怕苦不怕死的兵。

新兵发出一片“噫唏”声。这小子，惹恼了连长，倒白捞了一条肥皂！

然而秦帅北并不受宠若惊：“有了肥皂也还要时间和力气，明明可以不弄脏……”

“我的衣服，就不是衣服了吗？我都不怕，你还怕什么？”龙凤虎的忍耐已到极点，年年带新兵，只要身先士卒，就一呼百应。今天碰到一个软硬不吃的。

“您当然不怕洗衣服了，有人抢着洗。”秦帅北小声但仍旧很清晰地说。

大家不由自主侧头。铁丝上晾着发白的军衣。这是龙凤虎昨夜泡在盆子里的。

“谁偷着给我洗了衣服，谁给我写检查！”龙凤虎咆哮起来：“秦帅北，我现在命令你，就地卧倒——”

细皮嫩肉清俊潇洒的新兵秦帅北，不由得双膝一软，卧倒在冰水之中。

秦帅北晚上去拿肥皂时，看到了池可信交上来的检讨，说自己想让领导有个好印象，再就是从小爱劳动，成了习惯，手脚闲不住……秦帅北想，池可信真不愧是土秀才，文化大革命要是给哪派当笔杆子，一定红旗不倒。

池可信是瓦匠的儿子，读过一年初中，这便是他们之中的大知识分子了。他很注意秦帅北的一举一动，虚心学习他的长处。自从龙凤虎告诫秦帅北吃饭动作要快以后，秦帅北再不温良恭俭让。西北的大米很少，新兵连喝大米粥的日子，大家都摩拳擦掌。

粥盛在大木桶里，每人一碗之后略有富余。池可信盛上溜满一碗，不管腮帮子村里的软肉烫得怎样火烧火燎，一口就吸溜进大半缸子。细一听，周围一片稀里呼噜之声，都在暗地里比赛着。池可信心中暗笑，你们晚了！自己不慌不忙地去盛第二碗。

半路上碰到走回来的桂兰。莫道君行早，更有早行人。可谁能跟桂兰比？他的嘴象簸箕。池可信把木桶舀晃里的残渣余孽搜索出来，盛了大半碗，虽说多少有点糟木板子味，可这是好东西！在家非得病倒了，妈才瞒着别的兄弟姐妹，借点米，给自己熬碗米粥。

走向桌上，看大家基本上都放了碗，池可信便不显山不显水地侧了身，别露富，别犯了众怒。看见另一桌上的秦帅北还在吃粥，满满一碗，才吸去一个小坑。

“一碗粥吃忒长时间，牙痛了？”池可信是凡事精细的人，旁敲侧击。

“第二碗了。”秦帅北不大喜欢这个精明的乡下小伙子。

“你嘴巴没烫起泡？俺紧赶慢赶，才刮了个桶底底。”

秦帅北并不隐瞒：“你知道田忌赛马吗？”

池可信点点头，其实他不知道田忌赛马是咋回事，他很想知道下文。他不愿在马上耽误功夫，又不是骑兵！他只想知道大米。

“跟那一样。”秦帅北轻描淡写。他并不是故弄玄虚。在吃饭上用这种小计谋，实不宜大张旗鼓。

池可信也并不追问，他先搞清了何为赛马，又耐心地等待下一次熬粥的机会。原来是第一次只盛半碗。

秦帅北到野外转了转，捡回一只羊角和一捧黄沙。他还要继续美化自己的小屋。

羊角盘曲如田径场的跑道，色泽惨白象是石灰。羊角原先与羊头相衔接的部位，秦帅北把它斜钉在墙上。这样，那只无形的羊就永远侧着头，窥探秦帅北翻译密码。

秦帅北又在一张巨大的白纸上，用胶水画了一幅画。这是一只巨大的透明鸵鸟。他把细沙均匀地洒在白纸上，鸵鸟就渐渐孵化出来。他还想画一幅骆驼，一想，边防站就有骆驼，现实中有的东西，就不要画了。

他把最重要最奇妙的事放在最后才做。他打开一本淡青封面的笔记本，从塑料封皮里抽出一张女兵的照片。酃丽霞梳着拳头大的小刷子，军帽扣得略有些歪，脸上却是一本正经，用黑棋子一样的乌亮眼珠，看着年青的机要参谋。

秦帅北轻轻地吻了一下照片。在现实中，他还没有这样大胆的举动。

他把酃丽霞的照片，摆在办公桌的玻璃板上，顿时觉得满屋生辉。

女儿家，是边防线上最最缺少的东西。

笔记本的扉页上写着一行大字：伴随你建立功勋！

字很漂亮，所有机要参谋的字都很漂亮。这几乎是他们入选机要学校的首要条件之一。

你不能写得鬼画符，让首长跟着你猜字谜。但若不是秦帅北亲眼所见，他仍不愿相信这狂草又不失清俊的字迹，是酃丽霞柔若无骨的小手留下的。

机要人员是优秀而得天独厚的。他们跟在首长身边，统领风气之先，纵观全局，思路清晰。他们参预最高决策，便具备了常人所不具备的思维优势。许多高级将领，在他们最初的履历中，都当过机要参谋。

秦帅北心里久已孕育着这样一颗坚果似的种子。父母尚在囹圄之中，音讯全无，他的壮志无法对任何人诉说。那双柔若无骨的小手，竟然如此准确地击中了坚硬贝壳中的触角，他由愕然而生出深切的知音之感，直至演为眷爱之情。

女人和装饰画给了小屋以温馨，秦帅北开始给酃丽霞写信。信并不能马上发出，水罐车要一个星期才来一次。

日子象黄色的沙丘，每一座同每一座都不同，但又极其相似。沙漠所有的美丽所有的险恶，都在第一天演示完了，剩下的只是重复。喀喇泉所有

的景物所有的人物，都在第一天结识过了，剩下的也是重复。每日每时，在固定的地点见到固定的人，这就是边防线的的生活。

教导员沉默寡言，在这种寂寞的地方，他有许许多多思想工作要做。这里号称营级站，其实并没有那么多人。百十个兵分为三部分，一部分巡逻，一部分站哨，一部分做炊事勤务等杂事，包括饲喂骆驼和偶尔运进来的羊。互相轮换，多少还有些变化。电台和机要，可是永无更换。

默默长大了。它真是一条聪明的狗，从此永不喝喀喇泉的水。它出落得弓背修腰，机敏异常。听到声响，尖峭的耳朵象雷达一样扫描，奔跑起来，象一只妖娆的红狐狸。只是仍旧不叫。它同秦帅北最好，其次是桂兰，因为他是它的衣食父母。每天晚上，它会象高明的偷儿，悄无声息地跑上哨楼，偎依在孤独的哨兵脚下，用火炭一样的皮毛，温暖着哨兵冻僵的脚。

秦帅北常去炊事班，他也热切地打探着食谱，帮桂班长出主意，在“羊鱼蛋”上做点新花样。比如土豆馅的包子，费了偌大的劲，把土豆削去皮、切成丝、剁成馅，发面裹好蒸在锅里。吃的时候你会觉得一切都是多此一举，它同回回蒸好的土豆毫无二致。如果一定要找出区别，就是面做的皮反不如土豆自身的皮来得痛快利索。但人们仍旧乐此不疲，这些无效劳动的本身，就是一种变革，一种快乐。更不用说包子皮上那些褶，它使人想起母亲，想起家……

秦帅北走进厨房，发现桂兰正趴在面案子上干活。在他支起的肘下，是一片雪白的——纸。

“老班长，你又想出什么粗粮细做的招？今天中午，请我们吃纸吗？”

“不……不是……”桂兰急忙掩饰，用两只笆斗大的手，把纸盖得铁紧。

这姿势比一切语言更说明问题：“哈！原来是写情书！”

“哪能叫情书！那是你们文化人干的事。家里刚给我说了个对象……你看看……”桂兰忸怩着，从贴身的衬衣兜里掏出一张小相片。

好难看的女人！秦帅北赶紧控制住表情肌，不敢在脸上流露讶然。忙说：“挺好。看着老实厚道。”

桂兰很有自知之明：“不中看。能生养就行。”秦帅北不知从脸上怎么就能看出生养的事，心想，大概是良好心愿。

“打问你个字。”桂兰很郑重：“这‘亲爱的姑娘’的娘字怎么写？”

桂兰不识字，到部队后将就着学了几个，平日写信都是求人，如今有了机密大事，就得自己动手了。

秦帅北在面案子上给他写了一个大大的“娘”字。

“那我这个字呢？”桂兰捂着底下，让秦帅北看开头：亲爱的姑娘。

秦帅北说：“这是漠狼的狼字！你这信若寄回去，人家念信的人还不迫着你未来的媳妇叫‘狼来了’！”他问：“谁告你这字这么写？”

“是刘堆子。”桂兰也深表愤怒，过了一会又说：“也许是我自个没仿准。你也别问刘堆子。这两天他心里正恼。”

“咋了？”秦帅北也操起桂兰的家乡话，透着亲切。他是外语学校的学生，学哪象哪。

“他婆娘跟别人睡了。消息没坐实，都这么传。他也多少听到些个。”

秦帅北和桂兰都见过刘堆子的媳妇。临从家乡出发那天，是一个雾雪蒙蒙的早晨。有个穿着一身红的姑娘，在送行的人群里格外惹眼。

“那是我婆娘。”刘堆子对所有的人说。

这里的小伙子娶媳妇很难，姑娘们都嫁外乡人。本地青年的出路一是出外找上工作，二是当兵提了干，这才有女娃相跟。能当干部的毕竟少，通情达理的乡亲们就让了一步，只要能当上兵，也就是说有了提干的可能性，找对象也就基本有望。刘堆子入伍登记表盖了章的第二天，跟一家上门提亲的姑娘，扯了结婚证。

“扯了结婚证不算，睡了没有哇？”新兵们起哄。“睡了睡了。扯证回来的路上就把那事干了。”刘堆子喜气洋洋。

刘堆子终于没有提成干。他的婆娘便盼他早些回去，他又回不去。他的婆娘就相跟上一个手艺人，跑了。

秦帅北从炊事班走出来，恰好碰到刘堆子来打水喂羊。沙漠里其实是养不成羊的，但这么多戍边的弟兄，总得有点荤腥犒劳，给养车便不时送些活羊。何时宰杀，由站上领导说了算。怕羊落膘，要赶出很远，寻点野生植物填肚子，每天还得单喂净水。这比外出巡逻还苦。受累不说，万一羊被水毒死或是风沙刮跑，大伙牙缝里的肉丢了，谁担待得起！轮到刘堆子牧羊，他任劳任怨，任期满了表示还愿意干，羊竟显得比刚来时还肥了些。

刘堆子脸色暗淡，目光阴鸷。秦帅北找不出安慰他的话，急忙想出一个问题请教。他知道刘堆子好为人师，哪怕让他暂时宽慰一下也好。

“老刘，昨晚上我睡到半夜，突然有个东西从房顶上垂直掉下来，就砸在我眼睛下头。

我以为是脱落的墙皮要不就是块泥巴。没想到它会动，在我脸上慢慢爬。我生平最怕蛇，心想沙漠这么干旱，怎么还有这玩艺。我不敢动，直等着它顺着我的鼻梁子、嘴巴角、耳朵根，脖子后头爬到了单子上，这才大着胆子打亮手电这么一照，你猜——我看见什么？”

“蝎子。”刘堆子半眯着眼平淡地说。

“真是那玩艺！尾巴足有三寸长，朝左弯钩。”秦帅北沉浸到昨夜的恐怖之中。

桂兰也跟着叹了一口气，表示可怖，又问：“你没把那蝎子咋样吧？”

“我敢把它咋样，用手电送着它，看它逍逍遥遥又爬上了房。”

“这就对喽！”桂兰露出老大哥的关切：“千万别招惹它！那玩艺，你若在屋里砸死一只，是公的母的就来，是母的公的就来，拖儿带女，七大姑八大姨，一下能来一千只！”桂兰的方眼睛瞪得溜圆。

秦帅北全身一抖。一千只毒蝎爬在他机要室，太恐怖了！“还有这种说法？”他实在不敢相信。

池可信走过来：“秦参谋，我正找你。”

秦帅北说：“又是赛球！我不打了。有一天到了真正的球案子上，咱们再较量。”

池可信说：“不是赛球。我的探亲假批了，水罐车再来就走。今晚上咱们聚一聚。我从军医那儿骗了点酒精，还有葡萄糖水，一兑就是上好的喀喇老窖。还有一事相求。”

“什么事？”秦帅北是个急性子。

“别急。等酒遮了脸再说不迟。”

聚会设在报务室。机要、电台这些部门，在站上是小小的独立王国，约略相当于上级单位驻边防站的大使馆，军纪便较为松懈，可以暗中作点手脚。

下酒菜是几筒水果罐头，还有吃饭时留下的洋芋丝。

冬天黑得早，今夜没有风。沙漠是地球上离星辰最近的地方，明亮得难以置信的星光，从各自的角度，笔直地泻向大漠，象从高天上浇下的一缕缕冰水。

“你说我们象什么？”池可信说，他的嘴里喷着带药气的酒味，好象刚在腮帮子上打了一针。

“象两个巨人挤在一起的那块皮肤。”秦帅北说。他只喝罐头汁，很清醒。

“我想，我们是消息树。你看过‘鸡毛信’吧？消息树一倒，鬼子就来了。一旦战争打起来，你刚拟完第一份报：‘敌人向我发动正面进攻。’咱们就得叫人连锅给端了。”池可信舌头略短，话却还很连贯。

“别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秦帅北说。他知道池可信说的并非全无道理，二次世界大战时，突然袭击使得苏军的某些哨所，甚至连这样一份告急电报也没能发出。

“不打则已，打就不是小打小闹。内地的人，都以为边防线多么固若金汤，其实，咱们有什么？一没有天堑，二没有过得硬的家什，真打起来，电报一发，咱们就拼死护卫国土，打得不剩一兵一卒，然后全体以身殉国。咱们就是这么个命运，我早想好了。”池可信的眼睛因为酒精而充血，朦胧中罩着一层星光。

这的确是所有边防一线军人们的命运，每一个人都不是千百次地想过，洞若观火，大彻大悟。只是心照不宣，池可信醉了。

“你休息一下。也许今天夜里，对方还会骚扰。”秦帅北说。

“那信号弹，我总觉得古怪，三五天就打一次，……我说老秦，你干脆把‘敌人向我进攻’这句话，趁早译成码子给我……我练熟了，到时候‘哒哒哒’，象一梭子机枪子弹，不歇气连发出去，也好为后方的长官弟兄们，多赢个一分半分的时间！”池可信拍拍秦帅北，把酒气喷到他脖子上。

“那不成。”秦帅北一口回绝。

“咋……啦？”池可信也斜着眼，很惊讶。

“你想想，你知道这组码子，又知道了这句电文，两相对照，你还不把密码给破译了？”秦帅北耐心告诫他。

“这……我……忘了。密码可是个了不得的东西。价值连城。你说……要是叫那边得了去，能值多少钱？”

秦帅北还从未把薄薄的湖蓝色封面的密码本同钱联系起来：“那要值很多钱。国民党那边飞过一架飞机，咱们都给成千上万两的黄金。这个本要比飞机值钱。”他边思忖边说。

“你说他们能给多大个官？”池可信依旧瞎扯。

“我想还不给个将军？”秦帅北半开玩笑地说。

“我觉得你近来有些象鲁迅了。”池可信突然正色道。

秦帅北近日正在潜心攻读鲁迅，别的书籍一概借不到，边防站是一片文化沙漠。书是郦丽霞从分区机关借的，每周托押水员带来一本。

“你说我什么地方象鲁迅？”秦帅北迫不及待。

“头发。小平头……鲁迅就这模样……”他可信笑容可掬地说。

他彻底醉了。秦帅北扶他上床：“你要我办的事，还没说呢。”

池可信振作起精神：“军装……求你找你那相好的，给我……换一套女式军装……我老婆跟我要了好几年……我没地给她去找……求求你……”

了。”

秦帅北赶快给郦丽霞写了信。

水罐车象候鸟一样准时，因为它不在站上停留，秦帅北和郦丽霞的信便常常两岔。这封信交给押水员后，才看到上次的回信。信中所询问的话题，只有下封信再作答。好象男女声重唱，总差着节拍。

又一个星期天到了。

官兵们恼火过星期天，这是属于和平属于内地的假日。在边防线上你受到的所有教育就是这一天最容易爆发战争。而且没有商店没有公园，巡逻站哨又须臾不可缺少。假日的唯一标志是不出操和改善伙食。

今天晚上吃鲜羊肉馅的饺子。

包饺子可是个大工程。秦帅北躲在沙丘上晒太阳。沙滩象巨大的反光板，用太阳慷慨赠予的热量，把贴近它的人，烤得熏熏欲醉。

“秦参谋，快起来！相跟我走一趟。”龙凤虎呼呼带风拽起他。

秦帅北同龙凤虎来到站部。龙凤虎递过一张纸去。

秦帅北敷衍地接过来，纸上不是字，是画。长长短短的线段和扁方图形。

秦帅北惊讶了。“是你们家盖房的图纸？”秦帅北猜测。

龙凤虎不好意思：“我画的这是坦克。”秦帅北实在不敢恭维，他记得自己五岁时画的坦克都比这棒。

看秦帅北不吱声，龙凤虎自我解嘲：“画得不大象。你看这个。”他从抽屉里托出一个胶泥捏的小坦克。这一回，轮到秦帅北叹为观止。小坦克唯妙唯肖，十分逼真。

“沙漠里哪来这么好的胶泥？”秦帅北掂出小坦克柔韧而有弹性，在幼儿园捏小鸭子的橡皮泥都没这可塑性强。

“喀喇泉附近就有。你先说这小坦克咋样？”

“真不赖。你老婆给你生了个儿子？”

儿子还不知在谁的腿肚子里转筋呢！上回探亲那荐种子糟尽了。咱们蓄芳待来年了。”龙凤虎难得地开了句玩笑。作为喀喇泉的最高军事指挥员，他何尝没有更多的喜怒哀乐。但他每天只能以一种形象出现——冷峻严格的长官。他感到深刻的孤独。在这个所谓的星期天，他渴望同人推心置腹地谈点什么。

秦帅北在桌旁坐了下来，把玩着玲珑如工艺品的小坦克。

“我打算砌个大坦克，先打了个稿子。”龙凤虎谦虚地说。

“‘砌’个坦克？”秦帅北咋舌。

“对！拿胶泥砌个坦克，咱们就练打坦克！他们不就是坦克多嘛！连砌带练，这几个月咱就有事干了！”龙凤虎若有所思，“你知道吗？那些信号弹是我让刘堆子打的。”

“那是……为什么？”秦帅北张口结舌。一次次的紧急集合，越是恶劣的天气，越是要巡逻搜索。却原来，这都是龙站长一手制造的敌情！

“为了保持警觉，为了培养仇恨！”龙凤虎站起来，好象面对着全体官兵：“没有仇恨的士兵，绝不是真正的士兵。”

秦帅北第一次理解了恨是爱的影子这句古老的格言。

“仇恨有两种。”龙凤虎站长思潮激荡：“一种是血肉模糊，连骨头带肉，斩钉截铁的。仗一打起来，你的战友你的兄弟就死在你怀里。还有一种就是

我们这样，光光滑滑象个鹅蛋。你盯着我，我瞅着你。表面上没什么事，可一旦打起来，就是一场拼死的恶战，大战！不管内地多么莺歌燕舞，国境线上，永远要把这种光光滑滑的仇恨，记在心里，含在嘴里，就象一对缩起来的拳头，谁要招惹咱们，随时随刻打出去！”

秦帅北被龙凤虎站长的一腔热血所打动。他接受了设计土坦克图纸的任务。龙站长拍着他的肩头：“在新兵连你就会画黑板报。”

设计图纸很快拿出来了。秦帅北参考战术资料上的图片，把美式苏式坦克的外形特点加以综合，结构合理，威风凛凛。驰骋在废电报稿纸背面的坦克，在小伙子们手中传阅，大家都极有兴趣。龙站长按照新图纸捏成的小坦克，被大家的手抚摸得象乌木雕，对于砌和打，都摩拳擦掌，一个空前的热潮勃然兴起。

“慢着。咱们要是白天施工，那边高瞻远瞩，砌个半半拉拉，知道的明白是坦克，不知道的，以为盘大炕呢！”池可信毕竟老辣，临走前贡献了一条宝贵意见。

“夜里干。”龙站长决定。

夜里施工是很艰难的事，几乎没法照明。摸着黑担泥，挖土，象是兴修水利。同时充满了战争的神秘：这是在建造武器！

天亮了，地上摊着一块泥台，很象谁家脱了一块巨大的土坯。

“把各人的行军雨布交上来，扣眼系上，就成了一张大伪装网。蒙上，谁也看不出是啥！”没有什么能难住龙站长。

几个新兵，有些心疼。“慢。”桂兰把案板似的大巴掌一挥：“告诉你们个底，这雨布是移交品，赶明儿你复员的时候，人走雨布就留给下一拨子了。咱们是过路财神，值不得心疼成这样！”

新兵们这才痛痛快快把雨布贡献出来，一缀一蒙，草绿色朝外，果然成了极好的苫布。

哨兵从哨楼传下话：地上趴了个绿怪物，真象新式武器。

龙凤虎并不要求机要、电台等参加砌坦克，但大家义务劳动热情高涨。夜里，过了例行的联络时间，估计不会有电报来了，秦帅北也来到坦克工地。

作为总体设计师，秦帅北对坦克的外形是很熟悉的，但他还是吃了一惊。坦克已初具规模，一旦被放得这么大，由滞重黑亮的胶泥构成，表面被粗糙的大手们抹得锃光瓦亮，象由特殊的合金锻制而成。在漠海凄迷的星空之下，放射着令人凛然的寒气。

可惜，它是土的！

秦帅北前后巡视，甚至掏出皮尺量尺寸是否合乎规格。

“缺个炮塔。象模象样的炮塔。”满眼红丝的龙站长，打着手电走过来。

这的确是难题。把烟筒楔入半干的泥上代替吗？半夜里一阵漠风，就会把它吹上九天。

再说这么威武雄壮的装备，弄个空心铁皮管子代替炮塔，太煞风景。秦帅北灵机一动，他想起一个极象大炮的家什。

顾不得同龙凤虎说，撒腿跑回站里。

“老桂！醒醒！”他摇桂兰。桂兰睡在炊事班，以防备夜里有敌特潜进来在水里面中投毒。国境线上，不可轻心。“借点东西。”

“借哪宗？”桂兰象老鼠掉进了面缸，呛得直翻白眼。

“借饴铬床子。”

桂兰抽口冷气：“我就是借给你，你也没那么大锅煮呀！”

饴铭床子是一种类似杠杆原理的土制轧面机，上有粗大拙重的梁木和形似漏斗的装置，愣用人力将面剂挤压成断续的条状，下到滚水大锅里，北方人极受吃的一种面食就出来了。

秦帅北发觉自己越急越没把事情讲清楚：“不是借饴铭床子，是借饴铭床子上的那根梁木，给坦克当炮使。反正也使不坏，不过沾点泥，用完刷刷，你还能压饴铭。”

桂兰眨巴着一双方眼：“倒是使不坏。可是，也不能你这么一说，就把我的饴铭床子拆了不成。”

“那你还要咋样？要军委给下个文件？”秦帅北不解。

“总得龙站长来跟我说一下才成哇！”

“你这个老桂，还不见金牌不发兵！我去跟龙站长说，他还能不答应？一切为了战备，你这不是耽误工夫吗！”秦帅北直跺脚。

眼看着饴铭床子是保不住了。桂兰叹一口气：“容我明天给大伙再压一顿饴铭，然后再拆床子。这回少说一两个月吃不上饴铭了。”

总算让顽冥不化的炊事班长忍痛割爱，秦帅北挺得意，快步往回走，向龙站长报告。

已经是春天了。沙漠也有春天。今夜无风也无星光，天地象被无边无际的墨汁所浸泡，显出幽远静谧。无所不在的黄色褪去了，沙漠显得陌生。

突然，秦帅北的鼻梁上被沉重地击打了一下。他伸手去摸，竟是一粒雨。

沙漠的春雨！秦帅北狂喜地用嘴唇去接雨滴，很久之后才感到第二粒雨坠落到他的脸上。

雨滴击打在沙漠上，就象滚水溅到油锅上，爆出响烈的磁啦声。周围此起彼伏，显得很热闹。

这是真正的天籁。秦帅北大张着两掌，站在旷野之中。听着这无可比拟的音响，直到它们象远去的驼队一样，余音了了以至完全消失。

经过大自然的琼液汁浴的沙漠，有一种奇异的气味，令人心旷神怡。秦帅北漫步向远处走去。

他听到皮毛摩擦声，紧接着一团温热的物体滚动到身后。好机警的默默。刚才出门的时候，它睡得正香，不忍惊动，不想它找到了主人。但紧接着，秦帅北听到了食肉动物在喉管内吞咽液体的咕噜声，然后是兴奋的低鸣。默默从来不会叫，这不是默……没等判断完成，黑影已在他的背后人立而起，轻灵一窜，上肢就搭在了秦帅北后肩。一股浓腥的热气，象冬天里的井口，冒着白烟向他的颌下缭绕而来。秦帅北骇出一身冷汗。透过汗湿的棉衣，他感到两只尖利的指爪象钉子刺进他的肌肤……

千万别回头！一回头，人类最软弱的颈部，就毫无遮挡地暴露在野兽獠牙之前，它就会象揪橡皮筋，把人的喉结扯断。人在搏斗还没有开始以前，血就流干，秦帅北一再告诫着自己，但他太想回头看一看这两只扳住自己肩头的爪子，是属于谁的！

数道血的溪流顺着肩窝和脊柱向下流淌，一点都不疼，还挺暖和。自己的血给了他力量，他哪能就这么不清不白地死了！他必须有所动作，郗丽霞还在等着他回信呢！

他轻轻抚摸着野兽的爪子。毛茸茸，同默默的差不多，只是大而粗硕

一些。瞬息之间，那野物觉得挺舒适，停止了锐利的搔抓。背上的血溪很快凝固，秦帅北感到沁入肺腑的寒冷。他屏住气，十分亲热地攥住毛森森的两个爪子，猛地一个背翻。

如果对方是人，这一个漂亮的顶摔，可以使他溅落沙荒，砸个六窍出血。如果对方是巨兽，也许纹丝不动，如蚍蜉撼树。

秦帅北拼出了全身的力道，生死在此一举。

对手居然很轻，军队的洋芋蛋和白面馍，养育了昔日文质彬彬的学生娃。秦帅北拼尽全力的双手，轻而易举地将那团毛蓬蓬的兽物，从背后甩过了头顶。

野兽的爪子象戴着巨大的拳击手套在空中张舞。那是秦帅北肩背上的布片棉絮和不算太多的血肉。

秦帅北以为他已摆脱险境，其实顷刻间陷入更大的危险。

野兽不是人。如果是人，就会平展展地摔趴在地下。野兽的毛象降落伞，延缓了它下降的速度，飞舞的拳击手套，在空中划出优美的弧线。在极短的时间内，那个浑身黑毛的野兽，完成了侧翻腾挪转体 180 度，一如极为出色的跳水运动员的一系列高难动作，潇洒漂亮。待它靠近地面的时候，它已经完全调整好了姿势，正面对敌，双眼灼灼，爪子象作揖似地对准了秦帅北的额骨……

秦帅北脑海里最后一句跳出来的话，居然是：伴随你建立功勋……

就是这时，一团红火从侧面飞掠而过，雨后的漠空，已闪出明眸一样的星群。秦帅北几乎以为是自己的幻觉，默默象从天而降的一股红尘疾扫到野兽和秦帅北之间。野物悚然一惊，默默也会侧翻和腾挪的功夫，爪子就向野兽的眼窝撕去。由于距离极近，看得分外清晰：那爪子是前五后四，妨主之兆……

枪声响了。野物应声而倒。默默浑身红毛被汗濡得精湿，显得缩小了许多，无声地卧在一旁。

龙凤虎过来：“没伤到要害吧！”

秦帅北说：“我想没问题。现在就可以译报。”

龙凤虎说：“多亏了这条狗。它不知预感到了什么，疯了似地拖我往这儿跑，你和漠狼撕扯得太紧，不敢早开枪。”

秦帅北蹲下来看漠狼。它十分象狗，只是个子要猛一些。被子弹洞穿的枪口还在呼呼地冒着热气，汩汩而出的鲜血将蓬乱的兽毛，粘成一把血梳子的模样。

秦帅北驱使默默去吃，默默呆立不动，“它们祖上是远亲。狗是不会吃的。”龙凤虎说。

默默从此得到全站所有人的宠爱。它已经出落成美丽而窈窕的大狗。当它疾驰的时候，背绷得象一张铁弓，蓬松的尾巴摇曳身后，象是一尾诡譎的红精灵。它为哨兵驱寒，它为哨兵作伴，它甚至会看望远镜，趴在上面，端详不止。

一天，它对着镜头躁动不安。幸亏不会叫，不然肯定吠个不停。

哨兵就趴在望远镜上看。不过是个峰骆驼，就不在意地去观察别处，哨兵休息时，默默又去看，依旧躁动不安。哨兵只好把刚吸了一口的莫合烟掐掉仔细观察，发现还是那几峰骆驼，不过不停地向我方张望。

骆驼是很识家恋主的动物，它们有着同马一样多愁善感的眼睛。默默

一定从它们眼睛里看到了人类所不解的秘密。

于是哨兵在总参谋部颁发的观察日志上记录道：发现对方增加了四峰不明来历的骆驼……

边防站全体官兵在美吃了一顿羊肉卤子饴铬面之后，一辆独一无二的新式坦克就最后竣工了，它雄踞一方，煞是伟岸。

打坦克训练开始。苫布揭开，数十米开外，绝对难辨真伪，战士们挽着沙土填装的炸药包，龙腾虎跃，杀声阵阵。当然，蹬踩之下：胶泥时有开裂，修补起来也很容易，抹上水，再粘一块泥巴就是了。刚开始还挂上一层草绿色漆。以求同整体效果一致。时间长了，大伙也不太当心了，索性只糊泥不涂漆，斑斑驳驳，哨兵从哨楼上传下话说，这回更象真家伙了。

龙凤虎拟了长长的报稿，将这作为前沿练兵的经验上报。

水罐车又驾着黄龙到了。

“听说你们缴了一辆那边的坦克，让咱见识见识。”押水员和白胡子老爷爷下了车。

真是越传越神了。但大家都不愿点破，冲着押水员笑。

押水员又不忙着看缴获的战利品了，他看见龙凤虎走过来，对老爷爷说：“您不是要找大军的头头讲话吗？这就是最大的官。”

老人家略有些紧张，虽说他的胡子已经这么长。从他的小村落到这里，这匹铁骆驼也跑了整天。从地盘来讲：这里的官长相当于很早以前的一个国王了。

龙凤虎的军装破旧不堪，军事训练他一贯身先士卒。他认真地听完了老人家的叙述：他的几峰骆驼，被那边过来的几个人牵走了。龙凤虎想到了值班观察日志上那行含义模糊的记载。

“您能确定是他们那边越界把您的骆驼抢走了吗？”龙凤虎和蔼可亲，白胡子老爷爷是唯一来访的边民。

“这周围的百姓，我都认识。我是红柳开花那年生的，今年已经这么大年纪。那不是我们的人，没错。是不是越界，我不知道。大军首长，沙漠上有时候分不出边界。但他们不是抢，是牵。他们一共三个人，一句话也没说，就把我的骆驼拉走了。”

红柳年年开花，没有人知道老人的确切年龄。但他的话有着牧民的准确。

这很蹊跷。

双方各在边界上陈兵累累，真正的交锋地段，却一直秋水般平静。大家都小心翼翼地避免碰撞火星。要么“全”，要么“无”，不是冰点就是沸点。没有中间状态，这也许就叫内紧外松。在没有下定决心最后破裂之前，彼此竟异乎寻常地客气，这很怪，也很正常。在此之前，还从未有过掠我边民的事件发生。

先把情况弄清楚。

龙站长请老人登上哨楼。

“这么高！住在这上面的人，死后更容易进天堂。”老人耸着雪白的眉毛说。

当他用望远镜看了一眼，立即以同年龄不相称的敏捷跳开：“你们把魔鬼的眼睛给抠下来了，上天要惩罚的！”

押水员连连给他解释：“我每次都爬上来看，到今天不是还活得好好的。”

的！”

老爷爷半信半疑，押水员所给予他的全部甜水，终于冲走了他的畏惧。他终于又颤颤惊惊站到了望远镜前。

“哎哟，那是我的‘老爷’！”老人一声惊呼，把青筋毕露的大手拍到了镜片上。若不是望远镜十分结实，险些变成支离破碎的万花筒。

老人的“老爷”是一峰骆驼。“我还看到了一个牵我骆驼的人，不过他换了一身衣服。”老人很肯定地说。

“您没有认错吧？”龙凤虎再三核实。

“我的眼睛分辨得出这一粒砂子同那一粒砂子的区别。”老人眨动着碧绿的眼珠。

情况已不容置疑，答案仍扑朔迷离。

“您老人家先回去吧。我们会为您追回财产。”衣着破旧神情庄严的中国喀喇泉边防检查站站长，负责地对一位中国公民说。

经电报请示，分区同意举行边界会晤。

“升国旗。”龙凤虎命令。

旗，升得很慢很慢。听得见牵引旗帜的绳索与旗杆相撞击的轻微声响。崭新的国旗因折叠过久，粘合着，迟迟未能全部展开，显示出大气磅礴的随意性，随着高度的不断上升，无所不在的漠风，象一只庞大的手掌、刮地将旗面抖开，国旗披着满身金光，象经过秋霜的一枚枫叶，高傲美丽地飘佛在蓝如水晶的天穹之下。

军人们面对国旗，感觉沐浴在神圣的红光之中。

整个边防站，沉浸在焦急的等待中。一届兵的季节只有二三年，谁知以后还见不见得到会晤？军人们纷纷换上最好的军装，不是为了迎接贵客，而是为了保持祖国的威严。桂班长把预备星期天改善伙食的腌肉，也提前预支出来。

“他们还在这儿吃饭吗？”秦帅北没见识过会晤。

“也许吃，也许不吃。这得看会谈的结果了。不管吃不吃，咱得让他们闻得见香味，显出咱们的气派。”

到处都在大批判，停产闹革命，供应日趋匮乏。但哪儿都能停产，边防前线不能。边防是国家完整的皮肤。没有了皮肤，国家就象被火焰灼伤的婴儿，将没有了生命。

很快，观察哨报告，对面开过来一辆苏式吉普。烟尘在人们脑海中腾起。烟尘越过朴素的界碑，逶迤而来。

大漠上原本没有路。两国军人巡逻的脚印，铺成了不同国籍的路。现在，一道花纹清晰的辙印，把两条路短暂地联系在一起。

“都到屋里去！”龙凤虎对挤在院里的士兵说。“有理有节，不卑不亢，又不是赶庙会！”龙凤虎穿了一套洗得洁白的军装，缀着鱼红的新领章，格外威严。

“来了！来了！”

哨兵从哨塔上的电话往下喊。喀喇泉也有电话线，联系着各处工事。它们都极短，象沙漠中随时干涸的河流。

苏式吉普很新而且很快。它疾速地转着流畅的弧度很大的弯，从旷野驶进中国的边防检查站。

车门开了。中国军人们先看到了一双穿着漆亮马靴的脚，然后是光滑

的小腿，接着是裹在墨绿色呢裙中浑圆的双膝。在他们惊讶的目光中，一双象白杨一样挺拔的腿，象钉子一样稳固地站在中国的领土之上了。

这是一个女人，一个异国的女军人。她的裙子在初春的风里飘荡，柔和而轻快。

第二个从车上跳下来的，是一条狗。纯黑色凶猛异常的德国种军犬。

喀喇泉的指挥员们，设想到了种种意外的情况，但他们没有想到女人和狗。

前门跳下一位一身戎装的异国男军人。他身材高大，目不斜视，军容整肃。

所有的中国军人在这一瞬都被失望攫住。他们认识他——对方的最高军事长官！他们千百次地在望远镜里观察过他。对于他头上的白发和眼角的皱纹，他们比他自己更为熟悉，这好比人们正在严阵以待一位仇敌或是隆重宴请一位陌生的客人。门一打开，来的却是近在咫尺的邻居。所有穿新军装的人都在懊悔，他一定早已在望远镜里看到过自己身上的补钉！

男军人大踏步地向龙凤虎走来。他们的确很稔熟，隔着望远镜片，早已神交无数次！

“很高兴能同你们会晤。”

女军人一口极纯正的标准普通话，惊骇了包括秦帅北在内的所有中国军人。

他们都没有见过这个女人。她一定是在最近的黑夜潜入对方哨所的，且从不在白天露面。她绝不会只是个翻译。龙凤虎飞速地作着判断。

秦帅北观察着这个女人。面色纯白如极上等的奶油，睫毛浓密如刷，瞳仁是淡蓝色的。

由于畏惧沙漠灼热的反光，她不停地眯起眼睛，鼻梁边聚起极细微的纹路。

这女人没有丝毫华夏民族的血统，她纯正的普通话，就更象一个深邃的阴谋。

龙凤虎率我方翻译和充当记录员的秦帅北，陪异国军人走进会晤室。

惯常的寒暄和介绍，然后是短暂的停顿。为迎接会晤向塑料花瓣上喷洒的水珠，经过一段时间的蓄积，凝聚成莲子般大小，沉重地坠落下来，发出呆板单调的声响。

秦帅北的背后是紧靠机要室的墙。他知道在自己的肩膀上方，有密室的了望孔，就在塑料花的蓓蕾之后。龙凤虎没有提到密室，也许这一次的会晤，尚属一般交涉。

在精装的“会晤记录册”上，秦帅北流利地记录着，并在头脑中夹杂着自己的批注。

我方：我们升旗要求会晤，感谢你们及时赶到。一路辛苦了。

（龙站长的外交辞令很得体。）

对方：我们是兄弟邻邦，不必客气。相信一旦某一天我们要求会晤，你们也一定会以同样速度赶到。有什么事，请谈吧。

（我们站没有那么新的吉普。这真是一件悲哀的事情，我不相信他们的站长会把话讲得这样滴水不漏，也许是神秘的女翻译自己作了补充。）

我方：大约在一周前，我方边民丢失四峰骆驼，不知贵国方面有无发现？

（问得挺有分寸，龙站长。给他们一个试探，也留有充分的余地。）

对方：是两峰灰色一峰白色和一峰棕色，就是人们通常称为浅咖啡色的那种颜色吗？一共四峰？

（小姐，你翻译得相当不错，但终于出了一点纵漏。对我们很多人来说，不知道咖啡是什么东西。你应该说，就是人们通常称为浅树皮的那种颜色。你说得这么清楚，你已经不打自招。白胡子老人的四峰骆驼是这种颜色吗？我只记得其中一匹叫“老爷”。）

我方：是的。你们一定是有它们的准确下落了。

（龙站长很懂得步步为营，稳扎稳打。）

对方：正是如此。这四峰骆驼，正在我们边防站饲养，我们给它们饮很好的甜水。正如我们双方面临的沙漠同样无情，甜水对我们十分宝贵。可惜我们没有那么大的磅称，否则可以用事实证明，这四峰骆驼的体重，比我们捡到它们时，一定增加了一些。

（男军人谈这些很诙谐幽默的话时，脸上的肌肉却很紧张，不象是即兴作答，却象背诵文章。）

我方：你是说，四峰骆驼是你们捡的？

（龙站长，反问得好！逼着他们把谎话再重复一遍，这样，容易找到缺口。）

对方：如果不是捡的，难道说我们还会有其它得到它们的方式吗？！

（他们很巧妙，甚至可以说很狡猾！他们用一个反问句式，把判断以至回答的责任和道义，都强行抛给了我们。龙站长，你可要小心！）

我方：……

（龙站长略为沉吟，停顿使后面的话更加沉稳有力。）

我方：骆驼的主人，可以很清楚确切地指出，在什么地点什么时间由什么人把他的骆驼强行夺走。你们是否有兴趣会见这位老人？

（很好！这是一枚重型炮弹，直接命中目标。且看他们如何回答吧！）

对方：……

（这是一段过于长久的沉默。如果说刚才龙站长的沉吟是策略和思忖，他们的这次沉默则是无以答对的表现。）

对方：我的父辈也是牧民，我深知骆驼对于牧民意味着什么……

（这是什么意思？离题太远了吧！对方站长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不过，他讲这些话的时候，似乎很动感情。）

对方：对那位曾经丢失骆驼的老人，我表示深深的同情，现在骆驼找到了，我同他一样感到高兴。至于丢失的方式，我以为已没有追究它的意义。也许是走失，也许是被风暴刮过去的。重要的是它们已经找到，就要回到主人的身边。这是值得庆幸的。

（女翻译译到这里，灿然一笑，下面增添的显然是她个人的发言：“比如我丢失了钱包，后来又找到了。我立刻要做的事，是清点一下是否少了钱，当然，还有我的名贵口红……至于是怎么丢的，是在商店还是地铁车站，我想，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钱和口红都在。我们虽然国籍不同，但在这一点上，我想人类的心应该相通。”）

空气中弥漫起沙葱爆炒肉的香味。

双方就骆驼的交接议定了具体细节。

秦帅北觉得桂兰很出色。平日里他的烹调技术并不见甚高，但此刻飘

来的香气的确很撩人。

“请留下共进便饭。”龙凤虎站起来发出邀请。

“多谢了。站中还有许多公务，再会。”对方站长婉辞。

两国军人一同走出会晤室。

龙凤虎看到一幅令人惊讶的情景。默默——全站人钟爱的哑姑娘，居然同德国黑犬一见钟情，互相嬉戏，德国狼犬鼻子里吹拂着热气，象黑缎子一样的皮毛，在阳光下，反射出近乎墨绿的色泽。

秦帅北尾随大家，途经默默身边，不动声色地用脚狠狠碾了默默一下。默默象被人突然刺中一刀，倏地跳到一侧。因为它不会叫，寒暄的人们并未觉到多少异常。

但凶狠的德军犬，从喉咙里发出极深沉的吟唤。它用猛兽所能具有的最温柔的目光，抚摸着美丽如红绸的默默：他是你的主人吗？他为什么这样凶恶。

默默退缩了几步。但德国军犬身上散发的奇异气息，象一条无形的锁链在不断抽紧，它无法抑制地又走向德国军犬。

秦帅北怒火中烧。一向温顺善解人意的默默，今天太给他，给中国军人丢脸了！他运足劲，一脚踢在默默的小腹上。默默全无防备，象一个栗色的火球被踢得滚动起来。

空气中有狗毛在盘旋。人们都回头，注意到这一事件。

默默蹲在地上，舔着自己受伤的痛处，用围棋子一样晶莹的黑眼珠，怨艾地看着自己的主人。

纯种德国狼犬的黑毛，象野草一样狂乱地竖立起来。但它弄不清自己心爱的姑娘同这个恶狠狠的人是什么关系。尖利的牙齿在齿腔里酸痛，它却不敢贸然冲上去。

人们注意了一会，两只狗都象泥塑一样呆卧，秦帅北脸上也不动声色。大家便又向前走去。

秦帅北想默默总算在最后关头没有背叛他。就象默默永远记住了喀喇泉，纵然渴死，也不能去喝。

中国军人们都很开心。他们美丽而骄傲的红毛狗，象一位不可一世的公主，翩然而去。

穿墨绿呢裙的女人，脸色象蜡一样苍白。她对秦帅北说：“我不知道您的官衔，但您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您是我所见过的中国军人里，最潇洒的一位，虽然，您不够人道。”说罢，携着狼犬，扬长而去。苏式吉普又同来时一样，甩着大弧度圆环，向北奔逝。

秦帅北和龙凤虎沿着辙印缓行。他们象品尝一顿佳肴，仔细回味着会晤时每一句对话。

“那女人肯定负有特殊使命。”秦帅北说。

“你怎么知道？”龙凤虎也有此想法，但他愿意听旁人从另外角度证实这一猜测。

“那女人提到地铁。他们国家是没有地铁的，只有在更北方……”

龙凤虎点点头。他没有注意地铁，但他注意到对方站长对那女人的敬畏。在军队里，能使一个男人对女人发生敬畏的东西，只有军阶和使命。

他们漫步到了土坦克处。这是边防站日常活动的最大范畴，辙印由此率直向北，再不拖延徬徨。

被苫布遮盖隐去了细部的土坦克，冷漠而威严。这时候，你会觉得形式实在是个很重要的东西。

“你把这次会晤的全过程写份简报，报送司令部。我们的会晤达到了预定目标，为边民争回了财产。”

秦帅北没有再说什么。他总觉得那女人湛蓝的瞳孔，是一个能淹死人的谜。

默默流浪了几天，终于回来了。真是一条好狗，棒打不走。

重新回来的默默仿佛有了某些变化，秦帅北立即想到了那只狼犬。想到自己还三天一封五天一封给郝丽霞写信，也就多少原谅了默默。默默经常跑到野外去，身材不再纤巧，它快要做妈妈了！

池可信探亲归队后，又在分区通讯站帮助了一段工作，回到站上。

“你那个女参谋可真够俏的，分区参谋干事助理员，谁也吃不上葡萄，掉你嘴里了。”池可信把郝丽霞托他转的信交给秦帅北。因为是喀喇泉的战友，郝丽霞没少和池可信聊天，当然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了，池可信也多少沾沾自喜，私下里羡慕秦帅北这小子艳福不浅。他喜欢女兵，探亲时把从郝丽霞那儿换来的女式军装，偷缀上两块红领章，信心百倍地给自己婆娘套上了。池可信以为马上可以看到一个英姿飒爽的女兵，人凭衣裳马凭鞍嘛！没想到，婆娘还是那个婆娘！

早穿皮袄午披纱，围着火炉吃西瓜。沙漠的夏天到了。欧洲大陆的腹地，是地球上距海洋最远的地方。它的夏天比冬季更加难熬。陡起的沙暴，黑沙蔽日，如果不是现代科学的昭示，你一定认为世界末日已经来临。强烈的热气流，搅得天地间一片虚幻，武器被炙得变形，枪膛里充满了肉眼看不见的细沙。如果你不时时擦拭，子弹会在扣动扳机的瞬间，在眼睛后面爆炸……

郝丽霞的信很温柔。例行的卿卿我我，例行的儿女情长。这些章节要到夜深人静时，对着她的照片，慢慢品味。

郝丽霞告诉他，机要部门即将进行全面政审。别的军人只是入党提干时一次性通过，机要员则象风吹日晒的家具，需要不断油漆。“当然，不过是顺便告诉你。我们都不会有什么的。”郝丽霞写道。

不！丽霞，我是有什么的！我的父母尚在狱中，生死未卜。我坚信他们无罪，但我却不敢承认我是他们的儿子。你知道秦三老汉，组织上也只知道秦三老汉，尊敬的尧敬尧部长为我遮风蔽雨，我是以另外一个人的身世混进机要队伍的。我的生父光明磊落，我却不得不隐姓埋名。我渴望建立功勋，可我心中有这样一块难以示人的疮疤，每逢听到政审，我都冷汗涔涔……

默默轻轻地潜进来，偎在秦帅北身边。看着它那很象郝丽霞的眼睛，秦帅北一阵发呆。

“哎——有人没有？秦参谋，有急报！”池可信在外喊他。

秦帅北一惊，迎出去。

“我敲了半天门，没人应。我想你是否病得不省人事？你这机要重地，咱又不可擅入。”池可信说：“你要真是得了急病，咱们这报可怎么译？”

“把我抬到你们电台去。只要有一口气，就得译报，这是我们这行的规矩。”

司令部在静默了相当长一段时间后，复电来了。

“据上级机关掌握可靠情报，对方对我在边境一线布署坦克一事极为关

注，采取种种手段进行侦察。你部所报边界会晤一事，据析为对方蓄意制造的丢畜事件，以期进行近距离观察。现对方已确认我方坦克系训练模型，边境侦察已趋缓和。你部在会晤过程中，处置得当，望进一步总结经验，发扬成绩，以利再战。”

龙凤虎站长把报文看了好几遍：“想不到还有这许多弯弯绕，真是站得高，才能看得远。咱们只是一个棋子。”

秦帅北说：“我在想，这可靠情报指的是什么？”

龙凤虎说：“大概是坐探。我们的特工打入他们的高层指挥机关。敌中有我，我中有敌。”

秦帅北说：“我想是咱们的侦听机关破译了他们的电报。咱们修了土坦克，他们不摸实，便汇报上去。他们的上头对此极为重视，便派了以那女人为首的情报人员来侦察。因为无法确认，他们就牵走了我方的骆驼。我们升旗，他们就来了。对！就是这么回事。”他对自己的判断很肯定。

龙凤虎觉得秦帅北把自己这一行夸大得太万能了，便说：“照你这样讲，咱们升旗倒是中了敌人的奸计了？”

“那倒不是。他们若不察看清晰，也许会认为咱们在进行大规模军事行动。也没必要。”秦帅北没有听出冷意。

龙凤虎说：“兵不厌诈，咱们这回再砌个飞机吓唬吓唬他们。”

秦帅北说：“咱们干脆砌个原子弹吧！”

两个人都笑，笑过之后又长久地沉默。什么时候，我们的边防上能有自己真正的坦克！

押水员又到了。带来了盖邮戳的信和不盖邮戳的郗丽霞的信。

秦帅北先撕开盖邮戳的信。他只同极少几位同学朋友保持着来往。他销声匿迹，但又渴望外界的消息。这些信是他同外界同他的过去唯一的联系。

信很短，距离和时间，会冲淡友谊这杯茶。这是一位儿时的伙伴写来的。在信的结尾，他看到了这样一行字：“有一件事，不知该不该告诉你。我听说，伯父母在文革初期，也就是他们被拘禁之后几天，就不幸去世了。死因不详。有人说是自杀……”

秦帅北一时间没搞清这段话的含义。伯父母是谁？他为什么要同自己讲不相干的事？但顷刻之间，他就完全明白这段文字的全部严酷意义了。他的父母死了！在他以为他们还活着的漫长日日夜夜里，他们早已死在阴暗的牢房里了。

他们绝不会是自杀！父亲指挥过无数辉煌的战斗，他绝不会在任何恶运下低头！他们只能是被谋杀！

杀父之仇杀母之仇，淤积在秦帅北的胸膛，他必须要为父母报仇！他冲动地抽出枕下的枪，冰冷的枪身象一块墨玉，冷却着他炽热如焚的手。

你找谁去报仇？

他不知道。

他就这样呆坐着，饭也没有吃，直到深夜。又来了特急报。他机械地接过报文，机械地开始译报。

各——部——门——请——注——意——严——防——煤——气——中毒的——通报。

这些不相关的字，象散装子弹一样，不相关地蹦跳出来。他平素记忆力极好，象优良的深水码头一样，能停泊难以计数的密码群。他是机要学校

的高材生，许多情况下，他不要密码本也可以准确地译报。但他现在完全不敢相信自己的记忆，他打开保险柜。

核对无误。在盛夏季节接到预防煤气中毒的电报，似乎不可思议，但在边防线上，一切都可能发生，五月天山雪，无花只有寒。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国境线上有大漠也有终年不化的雪山。

默默大腹便便跑进来。秦帅北顾不上理睬它。无论他有多少个人的悲苦和愁肠，他现在首先要做的是把电报立即送站上领导。

夜色清冷。

秦帅北走到简陋的站部。从屋内传来对话声。

“龙站长，您不是早对秦帅北同志的身世有些疑问，要我借探家之时作些调查吗？情况确如您所预料的，秦帅北的生父不是秦三老汉。作为我个人，只能了解到这些情况。”池可信的声音。

“我也是对机要工作负责。我会向上反映。在未核实之前，请你务必保守秘密。我们对同志对组织，都要负责。”龙凤虎说。

“是。”

秦帅北应该退走。但他立在那里，始终没有动。于是从屋内退出的池可信和送行的龙凤虎，都看到了秦帅北。

六目相视。大家什么都没有说。

一切根快都会真象大白。隐瞒编造历史，混入机要队伍，此罪深重！

郗丽霞的信完整地扔在床上，今天一天，他几乎忘记了它的存在。此刻捧在手里，心中略觉温暖。郗丽霞告诉他，也许他们很快就能见面了。分区要进行保密大检查，她也是成员之一，将到各边防哨卡深入检查。让我们相会在喀喇泉！郗丽霞快乐的心情，从笔尖喷溢而出。“请先自查一下，到时候不要让我查出纰漏来呀！”

这也许算唯一的好消息。秦帅北开始清理文件。这很简单，因为秦帅北平日里极有规矩。他打开文件柜，突然，汗从全身千百个汗毛孔一齐逼出来，血管打了一个死结。同上级联络用的那本最重要的湖蓝色密码本，失踪了！

这是不可能的事。秦帅北绝不相信它会丢失，便镇静一下自己，很可能是放乱了。他把所有的东西都腾挪出来。他清楚地记得那密码本是淡蓝色的，于是他看到几处都有淡蓝的闪光。急忙扑上去翻，蓝光便在他的眼角处象烟似地消失了。他开始翻自己的床，抽屉，背包，书籍，甚至趴在地上找老鼠洞。喀喇泉没有老鼠，也许在很久以前有过，但它们耐不住这里的寂寞和干渴，早就消失了。

到处都没有。

秦帅北失魂落魄地坐在如同被抄过家一般混乱的屋里，他从来没有乱放过文件，可是密码本丢了！没有任何人进过机要室，窗上铁栅依然。

他必须向站上领导报告这一严重的失密事件。

龙凤虎第一次走进机要室。室内的羊角和黄沙贴就的怪鸟，使站长很不喜欢。还有女人的照片！但现在不是讨论思想情调的时候，站长看着平日精干潇洒的机要参谋如今象拔了毛的公鸡，联想到池可信的汇报，心想自己需格外慎重。

“丢失了密码本，我们将怎样同上级联系？”他拧紧眉毛。

“我们还有备用密码。”秦帅北低声答道。

“立即将这一情况报告上级。这是一。”龙凤虎边思忖边说，“第二，我立即命令全站所有官兵，寻找密码本。第三，从现在开始，你不得随意出入机要室。饭由桂班长送来。你有什么事，通过哨兵找我。”

边境线上，一切都要从最坏的出发点考虑。密码本莫名其妙地丢失，作为重大失密事件，龙凤虎必须采取果断措施。

秦帅北明白，他已被软禁。对此，他心中悲苦，但无异议。

他用代用码将报文译出。很快，回电来了。

“立即将丢失密码本有关人员隔离。即派工作组前去解决。”

他将报文译出，觉得真是不可思议。他一边隔离一边工作，这有煮豆燃豆其的味道。报文最后，他突然译出了一个小小的“珊”字。这是什么意思？

百思不得其解，他一向工作严谨，对窗外的哨兵说：“请叫池台长来。”

“这个码子不清。请查询。”他毫无商榷地说。

池可信想秦帅北还不灰溜溜的，一看虽然面色苍白，神情中依旧十分认真，不禁佩服他的冷静，赶紧回去查。“就是这个码子。我怕对方技法有误，要求他们换手重发，还是这组码。”池可信回答。

秦帅北走回他已不是重地的机要室，仔仔细细地端详着这张报稿。这个“珊”字，落在通常民用报发报人的位置上……突然，他明白了，这份报是谁经手发出的！

他和她躺在嫩草青青的山坡上。天空浮动白云，被高空的牧人之风，驱赶得缓缓移动。机要学员们在这里进行高强度训练，每一门课程都令人白发三千丈。下了课，大家都已蝉精竭虑。山坡上绿得象翡翠、略有些扎人的草丛，便是最好的休憩之地。这里林木森森，因为是军事禁区，极少有人践踏，景色仿佛原始森林。不用担心晶绿的叶子上有窃听装置，机要学员们放心地互测学习效果。

自由结合，两人一组，完全可以男女混杂，教官们不担心学员们会谈恋爱。高强度的训练和机要的神圣之光，会使学员们知道孰轻孰重。如果连这一点都约束不了自己，他有什么资格迈进这座光荣的大门！

秦帅北和郗丽霞开始复习。无论是睁眼还是闭眼，密码都象蚊子似地在眼前飞来飞去。

秦帅北只能看到郗丽霞的侧面。夕阳照在郗丽霞脸上，她的眼睫毛忽闪忽闪，仿佛那里停着一只金色的蜜蜂。

“你记得施琳吗？”郗丽霞柔声问。

秦帅北正在看郗丽霞的眼睛，被这突然出现的第三者吓了一跳：“哪个施琳？”

“就是今天上午教官讲的那个女译电员。”郗丽霞咳怪地说。

男人和女人的记忆系统不一样。女人注重记名字，而男人更注重实质。秦帅北只记得那个悲壮而惨烈的故事。

施琳被炸得血肉模糊，战友们已全部牺牲，没有人来保护她，保护文件了。已经可以听到敌人狂妄的喊叫。女译电员美丽的眼睛向四周看了看，她的两条腿和一只胳膊，摆在不远处，仿佛那里也有一个施琳。身上的断肢处，血象喷泉一样往外流，她很惊异自己身上有这么多血。这是她唯一能够利用的东西了。她用仅剩的一只手，把密码本扯开，堵在汹涌的血管处。血没有刚开始流得那样旺盛了，象一个水压不足的龙头。密码本还是很快就湿

透了，象一块暗红色还在滴水的抹布。施琳已分不清鲜红纸张和上面墨字有何区别，在她日益散淡的目光里，它们已浑然一体。她还想更保险一些，把它撕碎或是嚼烂。她觉得这主意挺好，可完全无法施行。她没有一丝气力了。突然，她想到了一个好主意，她的肚子已经被炸开了，粉色的肠子堵在那里，象瓶口塞了一团棉花。施琳把湿滚滚的密码本往里塞，血浆被挤压得沿着边角向下流淌，密码本却塞不进去。施琳很气恼，自己的身体为什么这样不听话呢？她只好把肠子往外掏。它们滑溜溜的，象吹得不很胀的气球，湿润而温暖。施琳逐渐冰冷下去的手指，感到这种温热，觉得很舒服，她很想就这样把手揣在自己的肚子里死掉，好暖和呀！可是不成。她不能迷恋这种舒适，她的事还没有干完。现在，她掏的洞已经象一孔窑一样宽敞，她把糟成一团的密码本塞进去。就象在敞开的皮箱里储藏一件薄毛衣，一点也不困难。放好了，施琳又用手探探是否牢靠。一边是肝，滑得象泥鳅一样，一边是胃，它还在慢慢动呢！最后她触到一面怦怦作响的鼓，很快很急速。施琳明白了，这是她的心脏！施琳挺感谢她的心，支撑着她把一切都完成得干净漂亮。她想应该送一件礼物给心脏，她把已经温暖柔软的密码本又向上顶了一下。她把自己最神圣最心爱的东西，奖给了自己的心。心象撑开的红伞覆盖在密码的上方，它的最后一声鸣响余音袅袅地包绕着这团纸浆...

施琳感觉到自己的心脏已经不跳了。但她确实还活着，她还能再做点什么。于是她把粉色的肠衣填回洞穴，露在外面多难看啊，而且很冷。她已经感到切齿的寒意，她想这都是因为肚子受凉引起的。把肠衣填回去，一切就都好了。当然，最重要的，是不能让敌人发现这个秘密。就象猎人埋好了宝藏，总要把所有的泥沙都掩藏妥当，最后要在浮土上拍一个野兽的脚印。

施琳终于把一切都安顿好了，天衣无缝啊！她觉得自己干得很漂亮，这才永远地睡去了.....

“你在想什么？” 酃丽霞问秦帅北。

“我在想指挥那场战斗的司令官很愚蠢.....我在想女人就是婆婆妈妈.....要是我，会很早就把密码销毁，然后拿起一支枪.....” 秦帅北说。

“施琳可能有个妹妹，叫施珊。” 酃丽霞说。

“你怎么知道？” 秦帅北很吃惊。

“因为我以前有个朋友叫岳琳，她的妹妹就叫岳珊。都是取王字边的为名。”

女人终究是女人。当了军人也是女人。多天真的想象！

从报文中这个古怪的“珊”字，秦帅北断定是酃丽霞今夜值班。这么说，所有的一切，她都知道了。

怎么办？

他唯有找到密码，才能证明自己的清白和忠诚！

天亮了。

全站人员出动，到沙漠中去找密码。

秦帅北呆坐着，大脑已陷入一片空白。他早饭未吃，午饭也未吃。他在苦苦思索，自己究竟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丢失了密码？记得最后一次使用它，是译那份关于煤气中毒的电报，其后，记忆便一片混沌。

“秦帅北，多少吃些饭。莫着急，我赶紧刷完锅，这就找那玩艺。” 桂兰隔着铁栅窗劝他，手里拿着很大通条，看来预备掘地三尺。

秦帅北倚窗望去，苍茫的大漠上，浮动星星点点的绿色。战士们在到处搜索。

“什么电码电驴，我就会扳道岔。”一个战士在重复《红灯记》里李玉和对付鸠山的活，他正费力地清理厕所下积存的废纸。

“报告站长，大家都问，这密电码到底是什么样子的。是一页书还是一页纸，是厚的还是薄的，总得给个大概的谱。”刘堆子焦急地前来请示。

“你问我，我问谁去？！告诉你，我也没见过！叫你找，你就找，只要是印着字的，都搜罗来。”龙凤虎暴躁地说。出了这么重大事故，他这个站长，怎能不心焦！

傍晚的时候，龙凤虎请秦帅北去辨认搜索来的战利品。没有，没有那淡蓝色如湖水般洁净的小册子。

池可信又来送报。

“工作组明日到。”

后面又是那个古怪的“珊”字。这一次，秦帅北没有把它译出来。这是她发给他的。她明天也会来的。

如果说池可信最初还对秦帅北有过嫉妒的话，现在可是为他一日一夜之间的巨变而动恻隐之心：“你再想想，你没有夜游的毛病吧？”

秦帅北没有夜游的毛病，但此刻他对自己已毫无信心。

又一个不眠之夜降临了。

秦帅北真的怀疑自己曾经夜游过。周围的沙丘突然在他记忆中栩栩如生，他肯定夜半时分去拜访过它们。

为什么让没见过密码的人四处瞎摸，而他这个唯一见过密码本的人却要关在屋里？！

他走出门外。门并没有锁。满天星斗，晴若碧海。

“秦参谋，您要做什么？”哨兵游戈过来，很客气，也很坚决。

“我想在外面走一走。找找密码。”秦帅北恳求地说。

哨兵拒绝了：“不成。按照命令，您不能离开这间屋子。”

“怕什么？难道怕我会自杀吗？”秦帅北发起火来。

这是个年纪很轻的兵，没见过这种情景，忙说：“不是。班长交待了，怕您携密投敌。”

秦帅北的颈子象被人残酷地拧断了，无力地耷拉下来。

他必须要出去！他必须要找到密码！他的思路变得很缜密，行动也很有条理了。

熄灯后，他把红黑两色窗帘半拉上，油灯捻得小小的。这样哨兵会相信屋内的人彻夜不眠。

他把通往一排的板障悄悄卸开了。有一点声响，但同青年男子集群所发出的隆隆鼾声相比，简直可以忽略不计。而且秦帅北毫不害怕，操作也很粗糙，他只想快点跑出去，跑到浩瀚的沙漠里去。

男子汉们青春而热烈的汗息包裹着他。他站在一旁，看着他的战友们。紧靠墙的刘堆子的被子踢开了，秦帅北忍不住把他的被头掖好。刘堆子朦胧中睁睁眼，向他点点头，以为是排长查铺。

秦帅北披着大衣走出一排宿舍。穿军大衣的军人都很相似，哨兵没有留意他。

大漠的深夜冰冷如水，秦帅北无目的地向前走去。眼前的每一处景象

都很熟悉，他无数次地思索过，想象过。每一处景象又都陌生加火星。他想，他的蓝色密码本应该对他发出深切的呼唤。他已经为它陷入了万劫不复的苦难。

大漠无声。密码本不知躲在哪一座沙丘之下，残酷地折磨着他。今夜没有风。静谧的大漠象一张硕大无朋的宣纸，惨淡无光。风在上面留下无数狂草的符咒后，悄然远遁。星星亮得炫目，巨大的北斗七星将冷漠的敌意，从天际兜头兜脑的浇了下来，铺满沙丘。

秦帅北在每一个沙丘前停下来，用双手挖掘。沙便轰隆隆鸣叫着塌陷下来，象在玩一个恶劣的游戏。沙漠的夜很冷，但秦帅北热了，便把大衣随意抛在沙上，赤着胳膊，奋力挖沙不止。

没有。除了沙，什么也没有。秦帅北并不绝望，沙丘是无穷尽的，他还有很多很多希望。他的指甲已经挖掉了，流出的血沾染上沙粉，手象鸟爪一般金黄。他毫不气馁地挖掘着，直到东方现出微薄的曙光。

他看到两道雪亮的灯光，象铁轨笔直地横亘在大漠上。这是分区工作组的车，星夜疾驰，终于到了。这么说，他心爱的姑娘也来了。他曾无数次地向她描绘过大漠，希望有一天她能来大漠。现在，这一天终于来了。

沙漠日出极为瑰丽。一片渴望已久鲜艳夺目滚滚跳动的红色，象钢水一样，猛然倾泻于千里大漠，大漠在这一瞬间流动起来，象一片汪洋血海。天地燃烧之中，一粒金丹弹射九天，红光倏忽收拢，大漠的金黄象礁石一般突兀而起，天也抖开蓝色的锦缎，将红光一丝不剩地收拾起来，将无边的幽蓝涂抹在除金黄以外的每一寸空间。

沙漠上的人，只是小小的黑点。但却主宰着画面。象一个蚂蚁在一幅巨缎之上行走。有了这行走，才显出沙漠的浩大。

秦帅北再也走不动了。

前面就是界碑，朴实无华大智若愚的已定国界界碑。

界碑只有一米高。这面刻着中国 XX 号，那边自然刻着他们的国名和他们的编号，秦帅北和战友们来过这里，这是喀喇泉边防检查站的旅游圣地。脚一迈过去就算越境，头一伸过去，就算侵犯领空了。每一个到过界碑的士兵，都偷偷摸摸地出过国一趟。当然是电光石火般的一趟了，离开边防站的士兵们都说不冤：就冲这块界碑，这个兵当得值了！

秦帅北倚着界碑，望着他的祖国。

一弯弯的沙丘，象鱼鳞般装饰着大漠，散发着永恒的神秘。秦帅北知道，在这无数沙丘之中，有一座之下有他的淡蓝色密码本。只是，它怎么会到那里去的呢？他不知道，他只知道他永远找不到它了。

他的命运象一张魔毯，国境线和机要密码纵横在上面，交织成严峻的焦点。找不到密码本，他的全部忠诚都是一个零。况且这零早已成了负数。他的生身父亲冤死狱中，他的义父已经为他承担了太重的责任。他那要陪伴他建立功勋的姑娘，哪里知道所有的功勋还未曾建立，他就将被驱逐出神圣的机要队伍，以重大失密罪，走上军事法庭。

这一切都是因为那本小小的湖蓝色密码！秦帅北对它充满了仇恨，它是所有不幸的根源。谁能没有疏忽，哪个人一生中不丢东西！可你在国境线上丢了密码，就是十恶不赦的罪孽！

秦帅北清清楚楚看到了自己的出路，他居然很平静，仿佛在观察别人的命运。

混乱只发生于选择之中，他已无可选择。

携密外逃。他想起哨兵的话，不禁微微一笑。他此刻还携了枪，罪证便更确凿。密码本对于他，其实并不象外人想象得那么重要。他基本上能背下密码。机要这一行有一条不成文的规定，机要员若要改行做其它工作，先要脱离机要岗位一年，以期他们的头脑对密码淡漠，然后才可离队。这段时间对秦帅北，也许需要十年。他的脑瓜胜过十本密码，但密码比脑瓜更重要。

也许，战友们会在昨天黑夜找到了密码本？这是最后的希望了。秦帅北回头望去。他看到一排铅灰色的小房子。然后，透过稀薄浮动的蜃气，他悚然一惊，一面象火焰一般艳丽的国旗，冉冉地升起来，升起来了！

那是他的国旗。战友们一无所获，工作组已发现了他的失踪。现在，我方升旗要求会晤，要求对方协助寻找，或者更直率地说，立即归还一名中国军官。

一切无可挑剔。任何人为了祖国的尊严，都只能这样办。

国旗美丽而庄严，秦帅北望着它舒展自若的情影，泪水滚滚而下。

找不到密码本，他不能回去，永远不能回去了。

他只要向前迈几步，就到了界碑的那一边，那一边会给他以隆重的欢迎，会给他以高官厚禄，会给他许许多多美妙的机遇，他极清楚地知道这一点。

界碑的这一边，他没有了父母，没有了家乡，甚至连自己的真实姓名也没有。那个秀美而勇敢的女孩，不论她怎样想，秦帅北已经丧失了与她同行的资格。他也没有了她。

秦帅北很冷静。在他短短的生涯中，似乎从未如此冷静过。他不会向前再迈出一步，无论那里有多少诱惑。他不会背弃祖国，无论经受多少痛苦和磨难。祖国——是他祖祖辈辈生存的地方，作为一个罪孽深重的军人，他需要最后一次证明自己的忠诚！

年青潇洒的机要参谋整理好军装，他象一棵挺拔的钻天杨，英姿勃勃。他持起手枪，枪身象墨玉，冰凉而舒适。他用灼热的太阳穴，感受着这最后的愉快。他把枪口渐渐下压，被抵住的血管兴奋地跳动着，有一种酸胀的感觉。

想象中他已听到了一声枪响，他的血汨汨地流出来，将沙砾冲刷成一个小坑。沙漠是极好的吸水纸，他全身的血，只浸渍了一小片黄沙。然后，他就仰面倒荒沙之上，对着那永恒的蓝天……

一切就这么结束了，这比活下去要容易得多！但是，当秦帅北最后凝望那面如丹枫一般艳丽的国旗时，他的手沉重地垂了下来。国旗象母亲一样呼唤着他。那上面有父辈的血，有施琳的血，有无数志士的血，…他秦帅北的血难道就这么不清不自地洒在一片黄沙之下吗！

他坚信自己的忠诚，他也坚信祖国的明察，这一切都需要时间来验证。

他的手枪从太阳穴移了下来。太阳穴被压得太久，象楔进了一根永远拔不掉的钢针，剧烈地疼痛着。

秦帅北深情地吻了一下界碑。以他戴罪之身，今后是再没有机会到这里来了。砂粉象糖粒一样，粘附在他的嘴唇上。他车转身，以极快的步伐向喀喇泉边防检查站走回去。无论等待他的是什么，他都勇敢地迎上去……

整个边防线，因为这本蓝色密码本的遗失，更动了全部的密码文件。虽然没有证据认为密码为对方获取，但边防自有边防的规矩。

默默突然回来了，领回了三只小狗崽。母子肥硕，真不知离了炊事班的净水，它们怎么反而更兴旺发达。

龙凤虎站长非常厌恶这几只长红毛的动物，不耐烦地要将它们轰走，几只小狗崽依偎着默默，不知道它们的妈妈领着它们走了那么远的路，到达的这个地方有什么好的！

默默丢开小狗崽，急切地跑到机要室。机要室锁着门，新来的机要参谋随部队到野外训练去了。

默默用爪子去搔刮木门，门发出单调而干燥的声音。

几个战士去逗小狗崽。小狗崽睁着莹莹发绿的圆眼睛，陌生地看着人们。有人抚摸它们，它们就龇出极白的牙。

“哎呀我的妈！这是些狼崽子，是漠狼的后代！”人们惊讶地叫起来，随即狠狠踢了它们几脚。

假如人们能够再耐心一点，会发现小漠狼的皮毛上，粘附着极细微的纸屑。若仔细分辨，也许还可见依稀的数码和文字。默默临生息时，需要绵软的干草垫窝。大沙漠里，哪有柔软的干草！默默叼走了密码本，觉得它挺合适。

是的，挺合适，密码本是纯棉纤维制成的，易燃而且极其柔软。

默默急忙回来卫护它的小崽子。找不到那张熟悉的面孔了，它的眼睛里充满困惑。终于，默默带着它的儿女和永远的秘密，走向大漠深处。

北飞北飞

作者：毕淑敏

“你想飞吗？”

——是铁血男儿，为驱除寇盗，当空军去！”

巨大的招贴画，像一面峭壁，矗立在四川江津一所阴沉的宅院之前。画上的飞行员全套美式装备，巨型轰炸机挟雷霆万钧之力，遮天蔽日而来，日本的膏药旗狼藉一地。

招贴画下，万头攒动。国民党空军军官学校在此招生。西装革履的小伙子们在争执画上那架飞机的型号，农村来的考生抓紧最后时间往嘴里塞鸡蛋。

一个衣衫褴褛的小个子黑脸青年，把皮带往里刹了刹。他没有航空知识也没有鸡蛋，皮带只是根草绳。路过河南黄泛区时，他用皮带换了两个玉米饼子。饼子黄得像迎春花一样灿烂，掰开后才发现里面馅着野菜。他后悔没把脚上的胶鞋也一道换了饼，以至后来被土匪白白抢去。

轮到他面试了。

屋子雕梁画栋，像是小姐的绣楼。正襟危坐三位考官，两侧各有出口。

小伙子第一次如此近距离地观察空军。他完全没有注意到考官们的脸，只记住了军服是那样威严整肃，带着蓝天浩翰神秘的气息。他还记住了中间那位考官额发霜白。考官的大檐帽随手搁在桌上，显示出了身份非同一般。

头发这么白了还能当空军，我当然更能飞了！小伙子想。

“家里是干什么的？”左侧的军人问。

“乡村医生。”小伙子答道。

“文化水平？”右侧的军人问。

“高中毕业。”小伙子回答。其实他还差一年才毕业，但他坚信自己能以优异的成绩通过高中水平的测试。这要感谢“满洲国”的日本式严酷教育。

“好了。你可以走了。”中间雪白额发的军人毫无表情地说。

一切似乎很顺利。小伙子顺从地从教官示意的侧门走出，突然记起他们并没有告知他复试的时间。想转身去问，门已经虚掩，他不想给考官们留下丢三落四不牢靠的印象，见不远处还有一个踽踽独行的学子，便去问同道。

“复试？想得倒美！要复试的就不会从这个门出来了！”牙缝里还腻着蛋黄酱的考生，见有人与自己同路，沮丧的脸上竟显出些活跃。

小个子青年这才顿悟：自己叫雪白头发给淘汰了！

“为什么不要咱们？”小个子愤愤不平。他叫江唯远。

“你给考官送金条了吗？听说初试入围者，都在底下打点过考官！”那个考生悻悻地说，“想不到打小日本也要走门子！你想掏出这一罐子血，人家还嫌你的血脏……”

江唯远顾不得听完，转身一拳，击开了他刚走出来的那扇门。

“……是办实业的，上海有名的毛巾大王。”屋内一个身材高大的黑发青年，在回答考官的例行问话。他的脸上流露出踌躇满志的自信，牙齿显得很白，浑身透着黑豹一样敏捷的风度。

“你叫什么名字？”白发军人问。

“林白驹。”黑发青年答道。

江唯远这才发现了自己致命的悲哀：他们根本就没问你的名字！

白发军人示意上海毛巾大王之子——林白驹，从另一扇旁门出去。门外有工作人员向他交待复试的一应事项。

一切就这么简单，毫无道理可讲，江唯远毫不犹豫地相信了金条之说。朝纲腐败，官场黑暗，已是见怪不怪。但杀敌报国的热血，也因了金钱，而分为三六九等吗！

他不能回去，不能再做亡国奴！

他是瞒着家里，从东北逃出来的。一路上千辛万苦，九死一生。到河南商丘后，火车不通，他风餐露宿，还被土匪几次抢劫。日本人层层设防，发现了要投奔抗日的青年学生，二话不说就喂狼狗。好不容易捱到西安。为招兵买马，西安战区教学辅导处和八路军驻陕办事处，都广散简章。江唯远先到八路军那儿看了看。邮票大的一张门脸。门口有个满脸菜色的小兵在站岗，扛着一杆仿佛是他爷爷传给他的枪。凭这号装备这号人，就能打败日本鬼子吗？！他是从日本人的皮鞭下来的，知道日本人的坚船利炮，知道日本人的森严军法。没有西洋武器，你休想打败日本人！他跋涉上万里跑出来，可不是为了当草寇，要当拥有最新武器的正规军！闻说空军在四川广元招生，他星夜赶到广元。不想招生已经结束，下一轮迁往江津。他又马不停蹄赶到江津。谁想到人家连你的名字都不问，挥手就赶你走！

江唯远悲愤不已，怒火直指元凶——那个雪白额发的军人：“你为什么录取我？”

旁边两人明显一惊，从来没见过这样蛮野的考生，唯有白发军人稳若磐石：“录取与否，尚要经过一系列严格测试。迄今为止，我并不曾通知任

何一位考生，说空军军官学校录取了他。”

白发军人名叫严森然，是负责此次招生的空军教官。

“但是您毫无理由地淘汰了我！”江唯远强硬地争辩。

“录取的比例为千里挑一。你被淘汰，我深表同情。”严森然冷漠地讲完官面话，话锋一转：“但是，空军自有空军的法度。我无能为力。”

窗外考生鼎沸。时已近午，仍不断有人赶来报考，本是极迅捷的面试考场，许久未见放人，便嘈杂不安。

考官们颇不耐烦。

江唯远唰地扯开破烂衣衫，从怀里掏出半把污浊的梳子，砸在考官们面前的案几上。当的一声，清脆如金石相击。

“我有金子！给你们金子！让我当空军，让我杀敌吧！”江唯远扑上前去，用乌黑的长指甲剔刮着梳齿间的发垢。一道道金光闪烁的亮带像小溪似地流淌出来——这是半只金梳子！

金梳子是个破碎的家最后的财产。是姥姥给妈妈的陪嫁。妈妈用它梳理日见稀疏灰白的头发，金梳子便把妈妈枯瘦的脸映出奕奕神采。屋外稍有响动，妈就赶紧把金梳子掖进怀：“儿啊！日后你成了亲，妈亲手把这梳子别在媳妇的头上，也就对得起你屈死的爹了……”妈说着去看墙上，墙上有一把旧伞，一盏孤灯。那是父亲的遗物。无论多大的风雨，多么寒冷的深夜，只要有人来请，父亲总是立时出诊。据点里的日本少佐病了，遍吃西药无效，闻得父亲的名声，用华贵的马车和带枪的士兵将父亲请走。父亲细心诊察，连下三剂药。少佐让照方双份抓齐，煎在一锅里，分成两碗。父亲先喝，少佐后喝。几天过后，少佐的病十去七八。最后一剂药喝下去，少佐七窍流血而死，父亲比少佐先喝的药，却挣扎着死在了少佐之后，据收尸的人说，满面笑容。

妈妈领着江唯远逃难，把金梳子一个齿一个齿地掰着花了，供他读书，希望他长大后继承父业。

“也不知媳妇将来嫌不嫌，只剩下半把金梳子了……”妈妈悠长的叹息，像一缕花白的头发，无风也颤抖。

江唯远偷走半把金梳子，走上了寻找的道路。他不知自己要到哪里去，不知自己究竟要走多远。他什么都没有对母亲讲，认为这是最大的孝心。

他不像娘天天用红绸子裹着金梳子。他用金梳子梳头，梳子裹上厚厚的发垢。梳完头，随随便便丢在半袋牙粉旁，再用鱼网似的破毛巾缠起。所有的土匪都认定这是穷学生最后的穷酸，不屑动他的牙缸。无论怎样啼饥号寒，半截金梳子一直完整。直到为了火速赶到江津，搭高价的黄鱼车，他才毫不迟疑地掰断了两根梳齿。

现在，金梳子安安稳稳地卧在陌生的条几上，像一条鳞甲斑驳的鱼。最新的断齿处，发出熟杏一般温暖的光。

“你给我把它收起来！”严森然怒不可遏地拍案而起：“你受了妖言蛊惑，竟敢在光大化日之下，侮辱政府官员！念你年轻气盛爱国心切，饶过你这一次。赶快离开这里！”

江唯远完全绝望了，孤苦伶仃一个穷学生，飘泊异乡，还能有什么办法报国！

他不甘心，强咽悲苦作出恭谨的姿态：“先生，我想知道被淘汰的缘由，然后衬偏救弊，下期再来报考！”

左右两人面面相觑，最后把目光集聚到严教官脸上。他的脸像一块板结的土地：“这一点，无可奉告。”

江唯远抓起半截金梳子；“你们不要我，我投延安去！”他想起那个邮票似的小门脸，在那里该没有这样的倨傲与冷漠。

屋内一时很静很静。尽管国共两党表面合作抗日，但在大后方高呼上延安去，这小子不要命了！

果然，严森然厉声叫道：“你回来！”

江唯远站住了，却不肯回头。他的脸上满面泪水。

“你真的想知道为什么要淘汰你吗？”严森然缓缓地对着江唯远的背影说。口气倒比刚才温和多了。

“我不知道有没有人收了考生的金条，但是，我没有！”严森然唾地有钉地说，“既然你一定想知道原因，我就告诉你，我看你是条血性男儿，也不会为这区区小事想不开。淘汰你的原因，是因为——”

江唯远车转身，瞪大存着过多水分的眼睛。

“你太丑，个子也太矮。”严森然不动声色地讲下去，“你已年近二十，身量面相都不可能有大改观。所以，也不必想什么弥救之术，做其它职业就是了。只是空军不可能录取你。”

江唯远瞠目结舌。他没想了自己落第的一百条理由，没想到自己竟败在“色”上！

“这……这是招考空军，还是招考电影明星？什么航空救国，原来是专骗人钱财的戏班子！这样的空军，还想打日本吗？这样的空军，请我当，我都不当！”江唯远全然不顾这是考场，大声嚷起来。

“这样的空军，将天下无敌！”严森然斩钉截铁地说。他站在那里，体面而威严。白发飘拂，有一种落落寡合的军人气质，包含着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冰冷。江唯远顶撞了他，他却对这个执拗的东北青年产生了好感，索性明确告诉江唯远：“太平洋战争已经爆发，美国同意在本土为中国训练高级飞行人员。此次招收的学员，将飘洋过海，全部赴美受训。为此，特定内部标准，录取学员除需体检合格，还需身材魁伟，仪表堂堂，以一展我华夏古国地杰人灵之风采。不然，美国公众同仁中的华人，总是长袍马褂，小脚翘辫子，有飞机都不愿卖给我们。此批学员孤悬海外，身系国运，因此不得不格外苛刻。”

江唯远第一次怨恨起含辛茹苦将他抚养成人的父母，为什么给了他这么一副上不得席面的身像！他知道自己长得不好看，方头，五短身材，皮肤像掺了火药末子一样黧黑而有雀斑。他常常抢先告诉别人自己不好看，拿自己长相的疵点开几句无伤大雅的玩笑。别人以为这是旷达，是男儿的胸怀。殊不知这是一种软弱的自卫：我已经自己说了这弱点，就请你们不要再说了。国难当头，他对自己的容貌已渐渐淡忘，只要血是热的，谁还管皮囊怎样！可今天，这副皮囊要毁了他的事业。

他无力为自己的容貌辩解，这正是他心胸中最软弱的地方。但他绝不会就此罢休，话一挑明，知道了原委，反而镇定下来：“先生，您要是在为自家挑女婿，完全可以因为这缘由，将我赶出门去，我不敢有丝毫怨言。可您是在为国家挑选抗日人才，不该以相貌放在第一位。我人虽丑陋，血却是滚烫，骨头却是最硬的。再者，即使是到美国受训，我也绝不会给中国人丢脸。据我所知，美国人是最讲究真才实学的，战时总统罗斯福，就是拄着双

拐发表竞选演说，坐着轮椅指挥作战的。我若当了空军，到了美国，一定会刻苦学习飞行。美国人也会从我这样一个相貌平平、普普通通的中国青年身上，看到中国人守土抗战的信心和勇气。我一定会为国争光！”

严森然的眉头轻轻跳动，显示着眉骨后的脑髓里，正在进行紧张思考。

江唯远又从贴身衣兜——他刚才掏出金梳子的地方，摸出一张皱缩得像地瓜干样的糙纸，“您看抗大的招生简章，绝没有这种要求。”

严森然很认真地翻阅着。

“凡决心抵抗日本帝国主义和献身于民族事业的人，不分阶级出身或社会背景，年龄 16~28 岁，不分性别，均可报名。必须身体健康，不患传染病，不染一切恶习……”

严森然挑剔地想：“不染一切恶习？你怎么检测？真是大而无当！”但除了这一款，其它的话却很有号召力。飞行是需要天才的。在空中生活的人，需要极端顽强的意志，无坚不摧的精神和一种灵猫一样的机警。很悲惨，这个其貌不扬的年轻人，恰好具备这种成为优秀飞行人员的素质。他以在英国皇家空军服役的全部经验，毋庸置疑地下了这个判断。飞行天才是稀有矿藏，它比会听音乐的耳朵和会分辨光影的眼睛，要稀少得多！中国是一个大国，四万万人口，只要耐心去找，漂亮而又具备飞行天才的青年，终是找得到的。这就是严森然虽然对选拔美男不甚赞同，但也并不坚决反对的原因。

在会议桌前拟定标准是一回事，面对着这样一块优良璞玉，一个训练有素的飞行教官的心情，又是另一回事。他技痒难熬，特别是这块璞玉又说出如果他们不要他，他就要去投奔延安时，严森然几乎怒不可遏了！

“你叫什么名字？”严森然把抗大的招生简章猛掷于地，狠狠地问。

“江唯远。”江唯远答道。他知道自己犯了弥天大错。在国统区腹地，哪能如此为共产党张目！况且他对共产党又懂得多少？真真一个冤死鬼！可他并不怕，事已至此，无可挽回了！

“你从这个门出去吧！”严森然指了一下林白驹走过的门。

有一瞬间，江唯远僵立未动，他不敢相信巨大的幸运已经降临。他看了一眼严森然，将那霜白的额发和鹰隼一样的眼神，铭刻在心。

他机械地推开门。院子里站着并未走远的林白驹，屋内的大声喧哗，他都听得一清二楚。他一拳砸在江唯远结实的肩膀上，发出敲门板一样的声响：“真有你的！我们做个好朋友！”

江唯远冷冷地看着毛巾大王的儿子，马不停蹄开始思忖：面试通过了，仅仅是开始。后面还有繁复无比的身体检查，听说连全身的汗毛有多少根，都有统一的规定。你这副吃高粱米黑豆长大的骨架，能跟人家吃奶油面包的阔少爷比吗？对！别的不管，先找个好住处，美美吃几顿饱饭，才能经得住那些精密仪器的检测。他不无遗憾地想到：金梳子又要撅断几根齿了。

江唯远的金梳子却一直保存下来。毛巾大王的儿子热情地邀江唯远同吃同住。江唯远心安理得地接受了这一番好意。他的半截金梳子，谁知还要派多少神鬼难测的用处，毛巾大王的钱，不用白不用！

江唯远和林白驹都顺利地通过了所有检查。

在昆明进行了政审，凡同共产党稍有瓜葛的都被清洗。然后，飞赴印度的拉合尔，开始了初级飞行训练。结束后，在加尔各答坐船，经印度洋，红海，苏伊士运河，地中海，直布罗陀，大西洋，到达美国东海岸。在那里完成了极严格的中、高级飞行训练教程。

他们却终于没能赶上打日本。学成回国之际，正是抗日战争进入全面反攻之时。养兵千日，成败在此一举。年轻的鹰们扇动着钢铁的翅膀，焦躁不安地在印度孟买一再待命。

“为什么不让我们回国？”江唯远恨透了周围美丽的热带风光，他渴望东北那广袤无垠的白雪黑土。

“我们已经胜券在握。没有你们回去，日本鬼子也一定会被赶出中国去！”前来接应他们的空军大队长严森然胸有成竹地说。

“难道我们学的这一身本领，就只能去开民航吗？！”飞行员们摩拳擦掌，手心徒劳地滚烫。

“有用得着你们的时候。”严大队长意味深长地说。

江唯远觉得自己成熟多了，大队长却未见其老。他属于那种你无法想象他小时候模样的人，仿佛生下来就是这个样子。头发依旧雪白。白是有极限的，全白之后便不再显示苍老，而平添儒雅风度。

终于，他们等到了抗战胜利，内战爆发。他们驾着“铁马”飞回了中国本土。

“铁马”是性能最新、最优异的飞机。飞行员爱他的铁马，无异于一个寡女人爱她唯一的儿子。上峰一声令下，“铁马”收疆，江唯远被调去开运输机。运军火，运炮灰，运接收大员，运太太小姐，像一个忙碌的车夫。他与林白驹同属严森然的大队，平日也极少碰面。

1947年早春，乍暖还寒的西安城。

已晋升为上尉的江唯远，漫无目的地在机场边闲逛。他自北平运送通讯器材到这儿，原定下午返回，不想飞机故障。机械师摆弄了半天，两手一摊，表示今天修不好，明天也不一定，后天才有把握。

那就等吧！飞行员四海为家，就像长途汽车司机，车抛了锚，你有什么办法？

一架运输机正在装运物资。一片片猪肉扇一筐筐新鲜蔬菜，还有水果鱼虾，正络绎不绝地往机仓里填塞。

江唯远想，不知又要犒劳何处的美国顾问。都说中国人重吃，其实美国人到了中国，才是真正的饕餮之徒。

突然，他看见全身飞行装束的驾驶员走了过来，飞行帽下散落的白发分外触目，是严森然大队长！

空军的官衔值钱，比之陆海军，大队长已是很显赫的职务。他亲自飞这架运输机，必有特殊使命。

“大队长，您这是飞哪？”行过师生与上下级的双重礼节，江唯远忍不住问。

严森然略微顿了一下。飞行纪律，不该你知道的绝对不应打听，这是他一再训诫学生的。但今天，他正要执行一项委员长亲授的飞行任务，很得意。江唯远又是他最喜爱的弟子之一。

严森然微笑着说：“飞延安！”

飞延安！这不啻在江唯远头顶上扔了一颗重磅炸弹，新旧记忆腾空而起，碎片纷纷落下。西安延安，共同一个平安的安字，却争斗不息，冤冤不解。同是中国人，这到底是为什么？江唯远是党国军人，党国告诉他，延安是青面獠牙的魔鬼，延安有嗜血成性的共党。壁垒森严，他听不到延安说什么，强烈的好奇心，使延安成为一个巨大的谜，3月19日，胡宗南的第一

师第一旅攻入延安，“陕西大捷”的战报频频传来，这谜不但未见揭破，反而更笼上了扑朔迷离的烟尘。传说延安有一座异常豪华的舞厅，菲律宾红木地板，共党头目拥有如云的艳姬，终日歌舞不休……江唯远虽未去过延安，但他飞过黄土高原。在飞机上鸟瞰，沟壑纵横如占卜的龟板。他无法想象在那黄土中，会有一座美妙绝伦的舞厅！更有说共军虽已在陕北被全歼，但至今不见一个活的俘虏兵运回。当地所设的俘虏营，都是胡长官自己的兵士装扮的……

谣言像兆丰年的瑞雪一般纷飞。

“您这是……”江唯远不敢贸然追问，便半吞半吐地看着屁股上打了紫印的猪肉扇说。

“胡长官从延安给委员长发报，要求送些给养。”严森然回答。

机场外传来噼噼啪啪的鞭炮声，像粗野的农妇在抽打犯了过失的孩童，脆而狠。为庆祝陕西大捷，当局明令西安所有商店居民均悬挂青天白日满地红旗，并燃放爆竹烟花。

空气中弥散着淡淡的硝味。

“我的飞机需要维修，呆着也是呆着。大雁塔小雁塔早玩腻了，我想跟您到延安去玩玩。”也许是灵机一动，也许是蓄谋已久，江唯远故作突兀地冒出此话，仿佛完全是兴之所至，口无遮拦。心却从腔子里浮游到太阳穴，在眼睛后面砰然作响。

严森然蓦地想起了那个腰里扎草绳的青年。“你们不收我，我投延安去！”他收下了他，这就改变了这小伙子的一生。现在，延安被彻底征服了，让这只党国气宇轩昂的鹰，去看看延安吧！就知道他当年几乎犯下一个多么不可饶恕的错误，就知道他的恩师怎样将他从悬崖边拉上坦途，而成为他一生精神上的教父！

严森然的下颌微微点了一下，算做答复。

江唯远竭力抑制住欢喜，颠颠地跑上飞机，与蔬菜鱼虾为伍。

运输机挟着巨大的轰鸣，在黄土高原上空平稳的飞翔。无尽的峰峦像姜黄色的骆驼群，呆滞地蹲踞在苍凉的大地上。

这是黄土高原的早春。向阳的坡坎上问或出现若有若无的绿茸，瞬息之间就被甩到浩森的天穹。飞机极平稳，仿佛神话中的魔毯，除了青菜叶羽毛似的轻微颤抖，几乎觉察不出飞机在飞行，江唯远深切地感觉到了高超飞行技术后面的性格——沉稳老辣果决。就像从人的笔迹能判断出人的品性一样，飞行是驾驶员留在蓝色天幕上的书法。

猩红的猪肉柔软地耷拉着，脂肪洁白而有光泽，散发出轻淡的牲畜气息。

猪的尸体倒比人的尸体要幸运得多……江唯远联想到北平街头的饿殍，一具压一具垒在尸车上，车夫拉着飞快地走，好像那是一车苇席……

运输机经黄河、潼川，直抵延安。咸榆公路上，僵蚕一般蠕动着车队，也是给胡长官抢送给养弹药的。延安位于深谷之间，清冽的延河甩在一旁，像一段悠远的信天游。延安机场十分简陋，原是为毛泽东去重庆谈判时抢修的简易跑道，只宜起降小飞机。

飞机也像风筝，在起飞和降落时最见操纵者的手艺。严森然先是像继子一样盘旋通场，将地形烂熟于心。然后作了一个狭长的下降线。机场两侧都是山岩，跑道又短，只有飞远些才能优雅安全地降落下来。江唯远细心地

揣摸着。

一切都很顺利，飞机就要平稳着陆，突然几个昏黄的身影，鬼魅一般跳到跑道中间，手舞足蹈。

糟了！江唯远啊呀一声。想必是胡长官的部下想看新鲜，以为飞机轮子只要一点地，就像吆喝大车一样，可以立马止住，他们就能瞅瞅大飞机了。

飞机到了此时，已无任何办法，只能像火车头似地撞过去。钢铁机身自然毫发无损，这几个士兵可就撞成了沙拉酱，成为机翼下的冤魂。江唯远在正规机场，从未目睹过此类惨象不由别过脸去。飞行员在任何时候，都不许闭上眼睛。

猛然，他感到机身一颤，随之高飘而起，机肚蹭着那几个不要命的傻瓜头皮掠了过去，他们杂乱的头发像蒿草似地直立起来。

大队长真好身手！

这几个傻瓜蛋是捡了一条命，机头前却险象环生。跑道原本就短得像根鞋带，现在更无端废用一截，剩下的已不够把飞机停下来。又不可能复飞，宝塔山像一座铜影壁，岿然堵在前面。

怎么办？江唯远仿佛看到严森然怎样镇定地关电门，踩刹车，想挽狂澜于既倒，但飞机仍像一颗硕大无朋的滚珠，轰然滑动。看来只有采取紧急处置了。打开尾轮锁，让飞机“打地转”，强行停机。可胡宗南那帮没见过世面的兵，已经像蝗虫似地围了上来，不论往哪面转，都得伤人。再者就是收落架，让飞机肚皮蹭地，滑行几十米硬停下来，只是这架飞机可就惨了。

江唯远电光石火地为老师设计着方案，但飞机仍旧不可遏制地向前滑动。严森然既不打开尾轮锁——他刚才连三几个弟兄都不愿伤害，何况现在已越聚越多！也不收起落架，用肚皮蹭地，伤了飞机，无异于美女被人破了相，是飞行员的奇耻大辱！

江唯远已经绝望：大队长啊大队长！您就真要把我们都送进延河里去喂王八吗？

突然，飞机像被一只巨掌拍进地里，稳稳当当地停在了跑道尽头。

江唯远梦幻般地从机舱跳出，这才看到跑道尽头有条一米高的土坡，严森然鬼斧神工，凭借余速让飞机呼地冲上土坎，然后用全力猛地向后抱杆，飞机就像个三条腿的小板凳，温驯地钉在那了。

多么精巧的降落！

江唯远跑到严森然面前，激动地说：“大队长，您技艺绝伦，又有一颗博大的慈爱之心！”

严森然平淡地随手褪下飞行手套：“哪里是什么博爱！飞机是党国的财产，本当珍惜。

将士应该死在杀敌的疆场上。如此而已！”

一辆美式吉普卷着黄尘而来。车门一开，跳下一个窝窝囊囊穿士兵棉军服的矮个，军帽皱缩得如同风干了的油饼。

江唯远想：胡长官馋得够呛，直接派伙头军到机场取货，想必中午就想吃上了。不料严森然很恭敬地给伙头军行了一个军礼：“报告胡长官，奉委员长之令，将您所需部分给养，空运而来。”

伙头军矜持地颌首：“你们辛苦了。机场跑道短，害得你们冲到了犄角旮旯。”

严森然小幅度地摆摆手，未做任何解释。除了江唯远，没人体察到他

曾经临危不惧挽救了胡长官士兵的生命。

江唯远打量着这位威震西北声名显赫的黄埔一期毕业生，蒋委员长的嫡系。胡宗南全无他想象中的骄奢，而显得疲惫不堪。由于连日风沙漫漫，面色萎黄，特别是那套伙头军的行头，更给他雪上加霜。全身上下唯有那双经历过无数沙场官场血战的眼睛，虽然裹在浓重的血丝里，仍然不失一种大将的威严。

也许，真正的前线真正的将帅，就是这个样子。江唯远为自己的楚楚衣冠赧然。

“胡长官一身布衣打扮，令人钦佩。诗曰：‘岂曰无衣，与子同袍。’胡长官身体力行，难怪功勋卓著！”严森然以前就认识胡宗南，虽说官阶要低，因是奉御旨送慰问品的特使，讲话也就很随便。

“哪里是什么与子同袍！”胡宗南苦笑一声，“我这是化装出行。”

“此话怎么讲？”严森然不解。江唯远也尽量挪得近些。

胡宗南的双手从兜里掏出来，又塞进去，显得心神不定：“外面怎么说都可以，为了党国的利益嘛！但实际战况是，延安是一座空城。共军偌大的武装力量，不知潜藏何处。我到机场来接你们，路上怕遭遇共军伏击的冷枪，所以特地换了这套衣服。”

他又把手从衣兜里掏了出来。他的呢制大擎口袋不在这个角度上，伙头军的衣兜使他很不舒服。

江唯远愕然。各报的大字通栏标题，在他眼前此起彼伏：陕西大捷彻底摧毁中共首脑机构；共军已成流寇。是役俘敌 5 万余，缴获武器弹药无数……

这些都是假的吗？！

如果说其它所有的传闻都可以说是谣言或是共党的赤色宣传，那么这些活，是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兼西安绥靖公署主任——委员长的嫡传弟子——胡宗南，在距江唯远不足一米之遥的延安土地上讲的话。

江唯远该信谁的呢？

严森然和胡长官对视了一眼。他们什么都知道，什么都清楚。洞若观火，心照不宣，但他们绝不会动摇自己的信念，漠风苍凉，便有了悲壮的意味。

“不管怎么讲，昔日共党首府延安，现在是踩在你我脚下了。这就是彪炳史册的功绩！”严森然朗声说道。

“对！”胡宗南也一扫委顿之气，“到我的司令部去，我设便宴为你们接风！不过，用的还是你们拉来的这些东西，没有土特产，无法尽地主之谊。共产党的坚壁清野搞得真彻底，实话说，要是没有这条延河，真是连口水也喝不上。”胡宗南终于还是把手从衣袋里抽出来，那个位置令他的胳膊很不舒服。

江唯远没兴趣吃与自己一路为伍的猪肉扇，说想自己单独转转。严森然批准了他，胡宗南再三叮咛：不要到远处去。城内相对安全。

江唯远在空中无人的延安街道上走，心中升腾起奇异的感觉。到处都很洁净，是那种根深蒂固深入到骨髓里的清洁，街上自然没有水泥路和柏油路，无所不在的黄土构成了这座小城最显著的特色。靠近墙角军人靴鞋未及践踏之处，有笤帚清扫过的宛若梳齿般的印痕。它是那样从容不迫，有条不紊，一帚覆压着一帚，绵无尽头。江唯远甚至可以区分出那把笤帚在某一特

定部位，有一缕特别长的扫帚苗，每隔不远就留下一道特殊的印痕……这绝不会是胡长官的士兵们扫的。江唯远大知道陆军弟兄们攻占一处城池之后的劣迹了。

江唯远想不通，大兵压境的危急时刻，延安人怎么能有这份安适的心情和闲暇的时间。

想随便找个人问问，街上除了站岗的守军，别无他人。

墙上刷着标准隶书挥写的口号：敌军到前，埋藏粮食，掩盖水井，赶走牲畜。

不知为什么，他走到这排字面前，比量了一下。没有事先打好格线的痕迹，字是一挥而就，却极有法度。写字的人个子比他高，看这些字他需微微仰视。最后叹号的那个圆点，有淋漓的墨迹下滑，透出轻微的急迫。

作为军人，江唯远知道答案只有一个：这里的主人是怀着必胜的信念离开的，而且坚信自己必将回来！

延安是一座空城，但它分明又被一种强硬的饱满充填着，令江唯远感到无法排解的惊惧。

江唯远问一个持枪的士兵：“哪里有一座豪华绚丽的大厅？地板是桃花心木或是菲律宾红木？”各报众说纷坛，他也记不清地板的具体质地了，只记得很名贵。

士兵呆滞的眼珠子很缓慢地移动着：“桃花还没开哩！菲律宾在哪搭？哪有啥地板，不过是些白茬木柴禾条条。”

江唯远迷惘了。当他远离战区的时候，从报纸上，他什么都知道，真正到了战争腹地，从将军到士兵，一律使他糊涂。

他终于还是找到了。这是一座同窑洞相比较为正规的房间。地上确实铺着地板。那个面容呆滞的陕甘籍士兵，这一点描绘得很准确，地板是陕北安塞山里烧木炭的那种树材所制，多疤疖，像柴禾。另一点说得不确实。地板并不是白茬木，而是曾经刷过某种劣质的红色颜料。年代久远，红色剥脱，只留下猪血般的点点痕迹，粗心的人便误为原木色。

江唯远在地板上转了两圈。很涩。所有的飞行员都是舞会上的王子，江唯远在拼嵌为“人”字形的真正红木地板上跳过雄健的美国土风舞，旋转如飞……那是空军俱乐部，还是长官行辕？

江唯远在一块有着鱼眼一样疤痕的地板条上站定了，心里觉得很悲哀。共产党也是人，他们也跳舞，这没什么奇怪的。为什么要在这么一件平常的小事上造这种谣言呢？为了煽起仇恨，但结果却使人失去了最起码的信任。

江唯远抬起头，心灵受到强烈的震撼。墙上挂着一块巨大的匾额，海蓝色为地，金丝线绣字，上书“共产党是人民的大救星”十个大字。字体并不是很有功底，仿佛出自偏远的私塾先生之手，绣工却是一丝不苟，满屋为之生辉。

江唯远感到被重物压抑的窘逼。海蓝色漫漫开来，无所不在地笼罩着整个房间，连看守房屋的大胡子士兵，面孔也蓝莹莹的。

“这是共产党的宣传品，胡长官为什么不下令除掉？”江唯远并非与共产党不共戴天，只是觉得如此完整地保存着对方的遗物，不可理解。

看守舞厅的大胡子士兵，嘟嘟囔囔地说：“胡长官哪里顾得上啊！空军长官，您给评评理！我们90师一直冲在头里，叫共军打死了多少弟兄！眼看快到宝塔山了，胡长官却叫我们去打杨家岭。叫一直躲在我们后头的第一

师第一旅从正面攻延安。这不，头功成了他们的。胡长官早就悬了赏啦，谁先攻入延安，赏银 1000 万！1000 万哪！第一旅是胡长官亲生，我们就是带的犊子了！”

争功一事，江唯远也早有耳闻，现在姑且放在一边：“胡长官顾不上，你们也可以把它毁了呀！这并不难。”他穷迫不舍地问，感到其中藏有蹊跷。

“是不难。”大胡子的两片薄嘴唇在胡子丛中翻动，“烧了也成。砍了也成。喏，这是枪，你对着它瞄准，想打哪个字就打哪个字。”他很信任地把枪递了过来。

江唯远没接枪。枪的准星也蓝莹莹的。

“看！草鸡了不是！”大胡子是个很老的兵油子了，把头凑过来神秘地说，“实话对你说吧，没人敢毁这匾。共产党没枪没炮没美援，愣是在这儿守了这么多年，这回又使了一个空城计，这事透着邪乎！当初李闯王也是先在陕北安营扎寨，后来还坐了金銮殿呢！共产党跟咱没冤没仇，听说只是对有钱人不饶。这匾也许还是个神物呢，得罪不得。”

原来是这样！但这道理说服不了江唯远。

“毛泽东的窑洞在哪？”江唯远向大胡子打听。

“往前，再拐弯就到了。”大胡子贪婪地抽着江唯远甩给他的香烟，含糊答道。

江唯远还是走错了。因为这一座窑洞与其它的窑洞太相似，而他则顽固地认为应有所不同。

有一个实枪荷弹的兵在附近转悠，江唯远恐不确凿，又打听了一遍。

“对！这就是他们最大的官官住的地方。”

这句话像强有力的雕塑刀，将江唯远固定在原处。

无论你怀有多少偏见，只要你是一个承认事实的人，你都要在这种惊人的俭朴面前，感到震颤。毛泽东的窑洞，没有一丝奢华，没有一丝伪饰，温暖洁净地泊在陕北高原薄寒浅冷的黄土之上，给人以悠远的深沉之感。

江唯远轻轻走进，仿佛怕惊动了什么人。

首先是光，暖洋洋的干燥的阳光，毛茸茸地趴在他的身上。发酵于心底的记忆，冒着泡地翻滚而上。典型的北方农舍的气息拂面而来，一霎时竟恍惚使江唯远想起了童年时的家……

这是怎么回事？江唯远用手指抵住微微发晕的太阳穴，仔细打量着周围的陈设。木桌木椅，几根蚊帐杆，地面很光滑，想必是被无数思索的脚步磨砺而成。墙上有几粒图钉楔过的圆斑，从相距的幅度推测，那里曾悬挂过硕大的图表……

这同江唯远那个墙上挂着马灯和桐油伞的家，的确是完全不同的。但家的感觉，始终像盘旋轰炸的机群，在他头顶萦绕。

也许是这里的气味吧！江唯远狠狠耸动了一下鼻翅，新鲜的黄土阴凉的气息，像小蛇似地钻进肺腑。有些像，所有的农舍都有这种属于土地的味道。但不完全是。江唯远家有更为浓烈的中药苦寒之气。

到底是什么，使他在如此陌生的地方，在共产党最高首脑毛泽东的房间里，刻骨铭心想起了童年，想起了家！

江唯远焦躁起来。

原来是它！

窗棂上糊着洁白的窗纸，很平整，像一面素洁的帆。阳光透照进来，

纸便显出如致密的土布一般的纹路。

透过纸的阳光，依旧温暖柔和，带着乳汁样的朦胧。江唯远住过雪亮的玻璃窗屋，光线像透明荆棘般刺人。江唯远往过咖啡色果绿色宝石蓝色的玻璃窗屋，太阳被过滤为一个奇异的光斑，整个世界变得虚伪。

久违了，家乡的窗户纸！

想到被党国要人无数次切齿咒骂，调集数百万大军为之围追堵截，项上人头值几十万大洋的毛泽东，几天前就曾安安静静地生活在这扇窗户之下，江唯远感到了轻微的恐惧。

这土纸是他们自己造的。

江唯远见过奢华。中国的奢华，日本国的奢华，美国的奢华……奢华从来没有震慑过他就像死亡不能震慑住他一样。但他被这惊人的俭朴震慑了。它那么坦荡，毫无遮拦，同这古老而贫瘠的黄色土地统一和谐地粘附在一起，便有了神话中安泰的力量。

江唯远不由自主地轻轻地呼吸，仿佛这屋里端坐着一位巨人。是的，无论是 90 师还是第一师，都绝非主人，包括他自己。他们不过是偶然闯入的匆匆过客，虽说扛着枪，自由地出出进进，只是一团稀薄的影子。真正的主人，正在人所不知的高远之巅，以睿智的目光注视着这里发生的一切，嘴角浮动微笑。

江唯远不寒而栗，感觉自己如同白昼幽灵。他终于明白谁也不敢擅动延安的秘密了。这种无所不在的俭朴与清廉，产生了巨大的威严，有一股来自天意的力量。

他走到院子里。在中午日见炽烈的阳光下，靠墙摆着一排小木凳。也是安塞山里烧炭的白木制成的，矮墩墩却很结实，像是笃厚的小象，挤靠在一起。

“这是干什么用的？”江唯远问。

“谁知道是干什么用的！”守卫看了一眼，随口道，“坐的呗！”

于是江唯远知道了，这是属于毛泽东的财产。预备这么多，想必是与高级将领聚会时的坐席。那么周恩来、朱德、刘少奇……这些赫赫有名的人物，也都曾坐在这白茬木凳子上了。想到这里，江唯远也试着坐了上去。

小板凳很牢靠，稳稳当当地立在黄土地上，仿佛它是从那里长出来的。

“我想带一个小凳子走。”江唯远很坚决地对哨兵说。这个念头冒出来很突然，却牢不可破。江唯远知道党国的士兵信奉官大一级压死人，因此口气如命令。

哨兵脸上困惑不解。他甚至对自己的任务困惑不解。看守这座同别的土窑一模一样的土窑，有什么意义？是不让外面的人进去还是不让里面的人跑出来？当然里面没有人，共产党的东西也绝没有流传万代的道理。面前是个官，还是个空军，口气很横。不就是白茬木小凳子吗？那里有一大排，而且随便哪个老乡家，也都能翻出它三五只！他的头点得很爽快。

江唯远托着小凳子，登上了回程的飞机。

“这是什么？”严森然问。

“收获的土特产。”江唯远答道。他望着严森然因了胡长官的宴请而很有些容光焕发的脸说，“大队长，您看如果毛泽东投到委员长麾下，会给他一个多大的官？”

“怎么还不给他个行政院副院长干干！”严森然望着江唯远聚起纹路的额

头说，“怎么样？不虚此行吧？共产党是一群草寇，亡命之徒！”

江唯远恭谨地垂下眼帘：“谢谢大队长带我到延安来。”

江唯远搂着小木凳，坐在机舱里。猪肉扇全已卸去，地上遗有粉色的血水。飞机空载，江唯远却觉雍塞异常。为解惑而来，却带着更多疑惑归去。

“快来看快来买！广岛炸过原子弹，我这儿卖原子笔！”

北平街头的小贩，耸人听闻地招徕顾客。

江唯远今日停飞，难得地在街上闲逛。他虽是行伍出身，却极爱文墨书籍，心想从未听说过原子笔这种物件，莫非是用原子弹爆炸残骸所制？不由停下脚步。

小贩头戴一顶瓜皮小帽，西服上衣，眼睛像用挖耳勺抠出来的，小而聚光，转得很欢。

原子笔是高价进的新货色，销路不畅，要是放过这位空军教官，更难寻买主。他抖擞精神：“原子笔是为英国皇家空军特制的，能在水底下写字。”

说着，啪的把一旁的金鱼缸扳了过来。金鱼们正把脸贴在椭圆形的缸壁上养神，受了惊吓，鱼眼便出奇地大。小贩扯下悬挂的女式玻璃丝袜，剔下商标纸，反扣在鱼缸里。商标纸上的女人腿，在水中不屈地舞动，小贩用名震遐迩的原子笔尖，压住它们。隔着玻璃、水和金鱼，江唯远看到笔尖留下了一行清晰的字迹：

“空军武士”

这小贩很会做生意，四周围上了不少人，江唯远是个好面子的人，不买也得买了。

“多少钱？”江唯远问。

小贩说了一个令收入不低的空军军官也为之咋舌的数字：“在伦敦要卖3英镑一支！从大不列颠捣腾到皇城根，你就不让人赚个脚钱吗？”小贩挖耳勺大小的眼睛，作出无辜而可怜的神色。

江唯远见不得可怜，虽然有时明知是假。付钱，买下这只与原子弹同名的笔。

“欢迎您再来！我这儿什么都有。别看买卖不大，东西可全。”挖耳勺眼里盛满盈盈笑意，随手扯出一件国籍不明的吊带女胸衣，膨隆的前胸挂着日本军曹的护身神玺……

“江唯远，怎么有工夫在这下里巴人的地方走动？”一个厚而瓷的声音，在江唯远上方响起。

原来是林白驹。许久不见，两人分外亲热。都是长翅膀的人，今天都不飞，多难得！

“我早就想同你好好聊聊。从春等到夏，从夏等到秋，眼看要飘雪花了。”江唯远急切地说。他同林白驹在美国受训时同住一间宿舍，谈得十分投机。回国后，反倒相见时难。到处都是党国的政治细胞，人与人之间像隔着厚厚的机翼。再想交林白驹这样的朋友，不容易。

“咱们找个僻静地方谈吧！”林白驹说。

两双美式皮靴在古城的青石板路上，踏着记忆，铿锵走去。

江唯远退后半步。林白驹英姿勃发，光彩照人。像欧阳询的唐楷，锋棱突出而又高贵典雅。他有着岩石一般陡峭的额头和像婴儿一样睫毛很长的黑眼睛。当他注意看你的时候，你有一种被深思熟虑的猎豹盯视的感觉。

难怪严大队长那时候不愿要我了。江唯远自嘲地想。

突然，从斜刺里横出一只筷子般细弱的胳膊，提着一根污浊的鸡毛掸子，就往他俩身上乱弹。蓬乱而肮脏的公鸡尾巴毛，把打鸣时的沙砾和都市的尘土，扑粉一样抖在了他们光洁如明镜般的美式飞行夹克上。两人呛得直咳嗽。

“老爷——行行好——我给您掸灰，您赏我几个饭钱，老爷——”一个苍蝇般细小的声音哆哆嗦嗦地乞讨道。不知是何方的饥民，竟将老爷叫成“捞夜”。

这是一个瘦得像饼干一样的女孩。脸尖峭而小，眼睛大得几乎要掉出脸外。她一眼瞅见自己辛勤劳作的结果是把两位空军丘八的官服印得一塌糊涂，吓傻了，鸡毛掸子也摔在了地上。

江唯远一阵气恼。天之骄子的空军身份，使他自视甚高。相貌先天不足，便极注意仪表，仿照勤能补拙笨鸟先飞一样。现在可好，所有风采，都被小叫化歼灭殆尽。看这孩子可怜，他尽量隐忍喝斥，不耐烦地挥了挥手。

毛巾大王的儿子关切地俯下身：“小妹妹，你家里人呢？”

“妈妈饿死了……爸爸打仗死了……”小姑娘颤颤抖抖地说。

原来是抗日遗孤！江唯远安慰女孩：“你爸爸为国而死，大家是不会忘记他的。”

“不是早就死的。是刚死……”小女孩哽咽。

内战！

林白驹把衣袋内所有的零钱掏给女孩。江唯远买完原子笔后囊中已无零钱，便解嘲地说：“我比不了你——毛巾大王的儿子。”

林白驹正色道：“我已经不是毛巾大王的儿子了。我父亲在敌后做了汉奸，这我都无怨无悔，他走他的，我干我的。没想到抗战胜利了，他用10万法币化险为夷，又用10万法币买了个党国的官儿当上了。老百姓讲‘无法无天’有了法（市）就有了天。我不当这个有法有天的儿子了。”

林白驹那双像深思熟虑的猎豹一样的眼睛，贮满愤怒和痛苦。

“我们到这家小酒馆里聊吧。”江唯远提议。钱夹里还有一张大票。为寄钱赡养母亲，他平日极俭省。多少年来，只要是与林白驹同行，他从不掏自己腰包，并不是因为小气。

今天，他要请林白驹。

“不。跟我走。”林白驹机警地说。

深秋的游泳池，真是一个谈话的好地方。

无水的坡形池底，沐在秋阳中，像是一片海滩。四周的池壁毫无表情地肃立着，卫护池中心的谈话者。假若从空中俯瞰，这像古罗马废弃的竞技场，周围高耸而中心凹陷，别有一番凄凉寂寞。

他们漫步在荒芜的池底。水泥池面裂出难解难分的龟纹，不知在兆示着怎样的命运。随着内战不断深入，国民党在各战场开始节节败退。如果说步兵对于战争的胜负，要在自己的阵地前展开肉搏的时候才见分晓，空军则在很早的时候，就了如指掌了。他们飞遍整个中国，解放区在不断扩大，国民党军已转入守势。

但空军内部的统治，十分森严。负有特殊使命的政治细胞，嗅觉极灵，动不动就给人扣上赤化的帽子，投入监狱。江唯远自延安归来后的满腹心里话，憋得长了毛，今天才得以在秋阳下晾晒。

“告诉你，我到延安去过了！”江唯远神秘又略带炫耀地说。

“咱们到池子中央去。”林白驹拽他走。夏日人声鼎沸的游泳池，此刻朗无一人，秋风萧索，然而林白驹还是十分小心。

现在好了。几百平方米内他们形影相吊，只要池壁不是回音壁，什么耳朵也不害怕。

“那是圣地啊！”林白驹激动得几乎跳起来。

江唯远吃了一惊。林白驹会很感兴趣，这他预料到了。但把那儿称为“圣地”，这可是信徒的语言。

江唯远一五一十地述说。他有着镜面一样优良的记忆。但他灵机一动，没有讲小白木凳子。他觉出那凳子的传奇，生怕林白驹知道了会向他要，那样他就只好给他。索性昧下不说。

“我想不到毛泽东会那样朴素清廉。我真不明白是什么力量在支撑着他们。”江唯远百思不得其解，“也许，因为他们是穷人的政党，穷人反正一无所有，把这世界砸烂了均分，共产共妻，人人一份，他们就有生路了。”

“不。共产党是一种信仰，一种科学的产物，你不该这样揣测。”林白驹正色道。

“不知从哪里能得知共产党的真赤？我对党国，也许是目睹了太多的黑暗，已毫无信心，但很难说共产党就一定好。我这个人，最怕猜谜。”

“我想，只要用心去找，就一定找得到答案。”林白驹肯定地说。

“我们一起找。找到了，互相通个信儿。”江唯远说。

“如今白色恐怖这样严重，我想真正的共产党人一定很慎重，没有十分把握，不会跟你我这种佩戴飞鹰证章的人交往，不妨先看看他们的书。”

“你说的有道理。只是不知哪里能搞到共产党的‘圣经’？”

“找吧。也许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我在小摊上，影影绰绰好像见过。”林白驹很肯定地说。

“快借我看看！”

“我哪里敢买！严大队长一日三查，抽屉里除了委员长的《剿共手册》，其它的都是非法，你要千万小心！”林白驹叮嘱。

秋天的湛凉的凤，将远处的落叶，悠闲地送到他们脚下。北平深秋，天像一块无暇的水晶镶嵌在污郁的城市上空，在高远的天际，有几个移动的黑点，那是无拘无束的鹰。

“祝你早日找到你想要的东西。”林白驹伸出手。明日，他们又要各奔东西。

“又要去炸解放区！一想到枪口之下都是中国人，手指就哆嗦。”江唯远如愿以偿，复飞铁马，但这使他心灵更痛苦。

“那你就不要开枪开炮！”林白驹很果决地说。

“哪里瞒得过严大队长！他叫人在枪炮口都糊了纸，说是为了避免进灰尘，其实专门是检查你是否开过火。”江唯远沮丧地说。

“那就往江河里射击，炸死几条鱼。”林白驹很快想出对策。

“对！”他们相视一笑，分头走出。

江唯远在街上循环地走，不知该向哪家小贩询问自己想要的东西。事情还没开始，心就忐忑，尝到被追捕的滋味。但他无法停下自己的脚步。

“您买点什么？”挖耳勺招呼他。

看来不是江唯远在选择摊贩，而是摊贩在选择他了。挖耳勺不是说过他什么都有吗？就这个摊吧！

“你……这儿……”江唯远吞吞吐吐，不知这种危险的话题怎样开头。

挖耳勺是何等精明之人，马上凑过来：“您是要蒙古的骆驼，还是云南的老虎，我都淘换得到……您放心，我是认钱不认人，咱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货款两讫，我就是被抓到宪兵队压杠子，灌辣椒水，也绝不会咬出您……”

天色暗了。路灯亮了。黑暗给了人以勇气。

“先生可是要白的。”

江唯远知道这是指毒品，连连摇头。

“那一定是黄的了？”小贩一脸猥琐的笑容。

“不不！”江唯远急得用手去推。“我只想找几本别处没有的书……”

“那就是红的了？”小贩的脸像假面一样僵滞不动，“红”字根本没有出声。只做了一个口形。

“对。”江唯远决心挺而走险。

“先生的意思我明白了。这可不是件简单的活。”耳勺眼眨巴得飞快，“提着脑袋的事，我可要大价钱。”

江唯远此刻只想早日取到真经，咬咬牙说：“你只需尽快将书找来。”

第二天，第三天傍晚，江唯远装作漫步，从小贩摊前走过，小贩只顾招徕顾客，对他毫无例外，果然是一副素不相识的样子。江唯远也做好了万一的准备，小贩若布下圈套，他就说自己并未有一字提到赤化读物，不过是想找点刺激大的闲书，纵是有伤风化，也无大罪。

第四天夜里，阴风惨淡，随时都要筛下雨加雪。江唯远觉得这气氛极相宜，急匆匆赶了去，小贩正欲收摊。

“请问，有了吗？”江唯远把玩一件做成威士忌酒瓶式样的钥匙坠，仿佛在问它的价钱。

耳勺眼一觑四周无人，倏地收起生意人的和气嘴脸：“我说您是不是布下陷阱，想叫我脑袋搬家哇！我天天掖带禁书，大街面上，不定什么时候过来个警官要搜搜身解个闷，我可就王八做月子——完了蛋啦！”

脸上潮湿，江唯远以为下了雨，原来是耳勺眼的唾沫星子。江唯远非但不生气，倒安了心。看他气急败坏的样子，不像是装的。小贩此刻担的风险，比自己还大。书在他身上吗！

“真对不起，我这几天很忙。”江唯远连连道歉。

“哼！你连着两天从我摊前过，以为我没长眼？你信不过我，我还信不过你呢！”小贩不依不饶。

江唯远作揖打躬，只差没行一个美国式的军礼。他今晚穿着便衣。

“喏！”小贩井底捞月，从万花筒一般凌乱的货堆中，挖出一本书。

想象中这书该是红的，，红有暴烈和挑衅的意味。不想黯黄破败如《大小八义》，且是古旧线装封面。江唯远想小贩断不会搞错，迫不及待打开。翻的过甚，将书名越过了，径直看到正文：“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徘徊”

这很像一部文学作品的开头，但有一种磅礴的气势，先声夺人。他飞快翻回扉页，一行粗大的黑体字，排着队跃入眼中：《共产党宣言》。

江唯远像捧着红炭，见四周杳无一人，忙不迭地要往怀里揣，被小贩一把拖住。

“咱百家姓不念第一个字，开口就是钱。”小贩竟不怕，让这本火焰般的禁书暴露在空气之中。

“你说吧，要多少钱？”江唯远真怕这书在空气中风化或燃起熊熊大火。
“你自己拿。”江唯远掏出厚厚一沓钞票。

“不要纸币。”耳勺眼断然拒收。

“那我给你银元。”

“银元也不要。”耳勺眼毫无商榷地说。

“好吧。给美元。”江唯远打出最后的王牌，飞行员有时可以搞到外汇。
耳勺眼肯定是要狠狠敲他一杠。

“美元我也不要。”小贩依旧不屈不挠拒绝。

“那你要什么？”江唯远当真不知所措。

“要金条。”夜幕中，耳勺眼声冷如铁。

江唯远从怀中摸索出金梳子。母亲近日去世，这是父母和家乡留给他唯一的纪念了。黯晦的路灯下，金梳子熠熠闪光，像半弯残月。为投考空军折断的断齿处，由于无数次摩擦，已润滑如金珠。当年，为了求索真理，他偷走了这把金梳子。如今，为了同样的目的，他将永远失去它。

金梳子接住了一颗水珠……又一颗水珠……下雨了。

小贩揪过金梳子，仔细地掂了掂，又伸出舌头来舔了舔，最后用门牙嗑了嗑，大约江唯远的胸膛将梳子炙得过于湿热，感动了小贩：“是足赤金。我是公买公卖，这本书值不了这么多金子。这又没家什将这金梳子兑开，这样吧，这种书，你还要吗？”

江唯远连连点头。

江唯远把美制军服、领带、皮靴，像拆散的稻草人服装，扔的满屋都是。只穿一套洁白的衬衣，端坐在白茬木小凳子上，凑着手电筒光，彻夜读着共产党宣言。同屋的飞行员外出了，只剩他一个人。按说难得有人半夜三更闯进军官宿舍，但他不得不防，这是性命攸关的事情。躺在床上，用被子蒙着头，也许更保险更舒适一些。江唯远也说不清，为什么一定要坐在这张小凳子上，读这本共产党人的圣经。他热血澎湃，心胸被一种从未有过的大希冀充满着。他不知道世界上有如此宏大精深的真理，以钢铁的逻辑，证明着一种黑暗的必然瓦解和一种辉煌的必然诞生。

一个通宵未眠的黎明到了。江唯远觉得这个黎明同以往任何一个黎明都不同。仿佛过去的一切都遮挡在雾障之后，而今一夜秋雨，将天地清洗得纤毫毕现，壁垒分明。

小贩又给了他两本赤色读物，之后便悄然消失了。

颓势愈加明显，空军开始南撤。从北平到济南，从济南又到青岛。战事越来越吃紧，党国要人已经在操心搬家了。

“你到四川去一下，有一批幼年空军学校的学员，要先期迁往台湾。上面要挑一个技术高超的飞行员，我选定了你。注意，到了那儿，要服从调度，让你运什么，你就运什么。”严大队长说。

“是。”江唯远愿意飞运输机。

“知道我为什么要挑你吗？你是我的得意门生，此次到台湾，你先去看看行情，探探风向。也许，我们也有认他乡为故乡的一天。”严森然属于越老越显英俊的军人，军服依旧笔挺，白发丝毫不乱。只有眉头，泄露出他的内心。

“此次往返时间长，你把个人行李也随身带上。完成任务后，再找我们。近期，我们就要转场。”大队长为江唯远设想的很周到。

军人只有最必需的东西。江唯远除了党国的军用品，就是小木凳了。那几部价格高昂的书，他考虑再三，还是将它们焚毁。字迹在火焰中腾起，跳进他的脑扉。

飞抵四川，才知飞行学员仅两三个，不过是商标。正宗货物是一位珠光宝气的太太和她车载船装的辎重。江唯远明白了“要服从调度”。

行李舱、座舱全都鼓胀得要爆裂，阔太太还指挥着挑夫将成筐的腊肉、柑桔往机上装。

“这么多东西，飞机要超载了！”江唯远抗议。

胖太太穿着剪裁极考究的丝绒旗袍，浑身的赘肉从衣服的轮廓里漫溢出来：“你不会把别人东西丢掉哇？”

飞行学员每人只让带 20 公斤行李。除了书，剩余分量只够带衬衣。连牙膏都是几个学生合用一支，实无潜力可挖。

江唯远很可怜学员，觉得像许多年前的自己。单纯，热血沸腾。他曾以为自己已飞出很远，其实不过是在兜圈子，又回到了原地。

“这是飞机，不是马车！拣贴身细软带走些就是了。”江唯远强压焦躁说。

“你讲得好听！你们这帮无能的蠢货，将国家都丢给共产党了，倒来跟我们妇道人家过不去！破家值万贯，就是一根灯芯草也要带过海！”

飞机超载，无法起飞。

“这么多桔子，扔下一筐吧！台湾也有桔子。”江唯远索性不急了。飞不了，就住在这儿。

“谁敢动我的桔子？连一粒桔子核也不能丢下！”胖太太的手在空中歇斯底里地保卫着。

她居然不辞劳苦，亲自清仓。学员们的毛衣丢下去了，牙缸丢下去了……

飞机终于蹒跚而起。

台湾到了。

江唯远仿佛跋涉沙漠的骆驼，疲惫不堪爬出座舱。气候不好，航线又生，身心交瘁。

他去提自己的行李，突然发现那只白茬木小凳子没有了。心中一惊，又强自安慰，一定是压在哪处柑桔腊肉之下了。用力去翻一个柑桔筐，谁知根本搬不动。他招呼马弁帮忙。

“你要干什么？”马弁懒洋洋地看守着东西。

“我要找我的个人财产。”江唯远没好气地说。心想飞机刚才真应该在空中故障，反正自己和飞行学员都会跳伞，让这帮狐假虎威的家伙在空中折筋斗才好。

“这都是我们司令和太太的财产，哪有你的份！”马弁不理不睬。

江唯远恨不能给他头上丢颗炸弹，但小木凳实在找不到，只好佯作笑脸：“见没见到一个小木凳，白木的，只有这么高。”他用手比量。

“是不是自家打的，手艺好糙？”马弁突然来了兴趣。

“对！对！原来就放在这筐柑桔的位置上。烦你搭个手，抬起筐我找找。”江唯远忙不迭说。

“我说飞机司机，你一路拉我们，也不是外人，我把真情告诉你。这筐柑桔咱们俩是抬不动的。桔子里是金砖，腊肉裹的是金条。”

江唯远这才恍然大悟为什么翅膀那样沉重！

“那我的小凳呢？”他强压住对贪官污吏的愤懑，追问道。

“早被太太一只手拎着甩出去，离这儿十万八千里喽！”马弁打着哈欠。

江唯远立时像被人拽了心肺。那只缀满了金戒指的白手，毁了他刻骨铭心的纪念。

“你们太太在哪？我找她算账去！”江唯远的飞行靴踩地喀喀响。

马弁一把挽住他：“飞机司机，你不要小命了？太太一个枕头风，能叫你作了鬼还不知谁使的刀！叫人再打一个小凳就是了。”

他漫无目的地游荡在台湾街头，汹涌的人流簇拥着他，仿佛他是一个空洞的气泡。台湾除了树木常绿以外，同大陆一样，充满喧嚣与饥谨……美国兵、大烟土、娼妓、政客……人声鼎沸，他却仿佛伤惶在无边的旷野。民族的希望何在？他的理想坠落在污浊的岁月里，至今，飘不起来。四周堆满碎片，没到了脚踝，没到了膝盖，像纷纷扬扬的大雪，那是破碎的希望，幻想的虹……

江唯远归队时，大队已飞赴南京。

南京，老巢到了。

广播里传来胜利的捷报：“徐蚌前线，我国军将士斗志昂扬。昨日又歼灭共军5万。黄伯韬、黄维两将军正在挥军合围，戮力清剿。国军防线固若金汤

空军的给养待遇现在是前所未有的好。加官进爵，每人晋升一级，过几天就发一批优待券，舞会票和免费的美军援物资，以确保国军最后精粹的忠诚。飞行员们用黄油抹着面包，大嚼着果仁朱古力，嚼着巴西咖啡，心里却腻得像土豆泥。

胡长官已经教会了江唯远如何听捷报。

飞行人员，紧急集合。大家以为又要发犒劳，嘻嘻哈哈跑进礼堂。两条条幅，若垂天之翼，披挂在主席台两侧，灵堂般肃杀。

下俯云汉上接虹霓唯我空军岳岳英姿

宏尔造诣用志不歧驱除寇盗鹏程万里

严森然走上讲台，头上的白发灿若霜雪，剃得精光的下巴泛着青色，像被太阳晒过的土豆。

“今天，我同所有飞行同僚，来审判党国的叛徒，空军的败类！”严森然暗哑地宣布。

叛徒被押上来了。

江唯远心中一悸：是林白驹！已是寒冬，他脸色蜡黄，只穿一件衬衣，身上并无明显血迹，人却整个地被摧残了。江唯远知道空军有很多进口刑具，绝不会放过叛逆者。唯一不变的是林白驹的眼睛，有着婴儿般的长睫毛和猎豹般的机敏。

“林白驹是共军潜入的奸细，居然想驾机叛逃。不料早已在我严密监视之下，一举擒获。立即移交军事法庭，处以极刑。今天，召开这个会，就是杀一儆百，让你们知道叛徒的下场！”

江唯远身上滚过一层鸡皮疙瘩，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冷。身穿加拿大制海虎绒飞行夹克，保暖性能极佳。他的肌肤仿佛同林白驹的神经粘连在一起，感到彻骨的寒意。

林白驹镇定自若地听着，在黑沉沉的大幕映衬下，仿佛一尊高贵而洁白的半身胸像。

“……党国为培养造就诸位，所费黄金，与各位体重相仿。如今党国困

难，如生背主之心，为天下之大不韪！你们知道出卖恩主，在但丁的《神曲》里，是要下到哪一层地狱！”严森然双肘支着讲台。

飞行员自然有读过《神曲》的，但无人敢回答。“第九层！最深重最黑暗的一层！外国如此，中国更是这样！我们这个民族，自古好女不嫁二夫，忠臣不事二主。知道丁公吗？就是丁固，项羽的大将。只差一步抓住刘邦，刘邦恳求丁公放了他。丁公后撤。刘邦称帝后，丁公喜气洋洋前去领赏，刘邦一刀就把他杀了。他说为使后世做人臣子者，无效丁公！还有彭越，也是做了贰臣，刘邦把他剁成了肉酱……”严森然双臂撑在讲台上，鹰隼似的目光冷冷下望。好像底下就是第九层地狱和彭越的肉酱。

江唯远不看严森然，也不看林白驹。他对大队长的狠毒感到愤怒，为林白驹感到撕心裂肺的痛楚。他的目光呆滞地停在条幅上……驱除冠盗……这四个字很熟识。当年它曾气宇轩昂地出现在空军的招贴画上。谁是寇盗？日本鬼子！今天，它又像灵幡似地飘扬在面前。谁是寇盗？像林白驹这样优秀的青年被杀戮，民族的希望何在？何在！

严森然觉察到会场气氛过于严厉，他缓和口气：“你们都是我手把手教授的飞行，是我的弟子，也如同我的骨肉。”坐在最后一排的飞行员，都可以清楚地看到大队长那双洞察风云的老教官的眼睛里，泪满水气。

“飞行，是一种豪迈而神勇的事业，是人类最雄奇的幻想。尽管它危险而孤独，充满了不可知的命运，但我以一个老飞行员的资格对你们说，一旦你飞上过蓝天，你就成为鲲鹏，而绝不能再做蝼蚁！”

飞行员席上起了小小的骚动。严大队长讲的很动情，点破了飞行员们的渴望。就像赛车手逃脱不掉赛车，飞行员的心永远飞翔。

江唯远想：大队长讲这些干什么？

严森然没让他纳闷太久：“我设身处地为你们想过。要是飞机到了共区，没有航油，没有器材，甚至连加油的漏斗都找不到一只，飞机就会锈成一堆铁疙瘩。停止了飞行，你们就断送了事业上的生命！”

严森然被自己披肝沥胆的说教所感动。他看到诸如江唯远等目光黯然，他断定他们也被感动。他雍容大度，知道这帮受过西方现代文明熏陶的天之骄子们，压是压不服的。成竹在胸，他对林白驹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你有什么要对你过去的兄弟，现在的敌人讲吗？”满含倨傲的调侃。

高大的黑发青年，向前跨了一步，几乎要跳进他的兄弟们中间。他微微昂着头，目光轻轻扫过礼堂里的每一个人。江唯远分明感到那目光像鸽羽似地抚摸着他的脸颊，但是决不停留，反而更疾速地掠过去。

“我是一名中国共产党党员。”林白驹开口的第一句话，像一阵无形的狂飙，震撼全场！

“我曾经是一个毛巾大王的儿子，我之所以选择了信仰共产主义，绝不是出于狭隘的私利，而是对人类最高真理的探索。这是一个啼饥号寒的世界，在累累白骨之上，修筑了极少数人的乐园。这个不公正的社会，一定要被砸得粉碎。朋友们，为了几个金融寡头的独裁统治，中国人残杀不已。我们拿了美国人的枪炮去枪杀自己的人民。我们是空军，我们飞越美丽的祖国，它在列强欺侮之下，满目疮痍。内战不止，民族何日才能富强？我们这里，尘沙蔽日，妖雾横行。重臣不如家臣，家臣不如外戚，外戚不如血亲……”

“林白驹，你闭嘴！不许妖言惑众！”严森然恼羞成怒。如果不是当着众人之面，他恨不能一枪毙了这个共产党！

江唯远真想扑上去抱住林白驹，用自己的胸膛温暖他。他和他曾经面对面地坐在一起，却并不真正相知。如今，隔了生与死的沟壑，却肝胆相照，唇齿相依。他想：当年自己为什么不把小凳子送给林白驹，那样他会多高兴！

林白驹听话地闭了嘴。他很满意啦！能在这座讲台上，公开宣扬我党的真理，真是千载难逢！他那双像婴儿一样的圆眼睛，快活地眯了起来。他还要最后争取一下，不赚白不赚！

“严大队长！”他恭恭敬敬地叫道：“听了您博古通今的讲话，我想起了一个希腊故事。能否让我讲完这个故事后，引颈就戮？”

严森然面临两难：他已经看透林白驹，绝不会立地成佛。若拒绝他，便在气量上输他一筹。罢！不就是希腊神话吗？若作赤色宣传，共产党言而无信便昭示于众。

“古希腊有一位能工巧匠，名叫代达洛斯。”林白驹有板有眼开讲。众多的国民党飞行员，在党国阴沉沉的大礼堂里，听一个真正的共产党员，讲一个古老而神秘的传说。

江唯远不知道他的朋友在这生命的最后时刻，为什么想到希腊。单是这份从容，就令他景仰万分。

严森然敏锐地感到这是一个阴谋，但他没有理由打断。

“代达洛斯为女王修建了一座精美绝伦的迷宫。女王却将他和他的儿子伊卡罗斯囚禁在迷宫之中。他们渴望自由，就用蜂蜡和羽毛粘结了双翼，腾空而起。他们向着太阳，向着光明飞去。途中，伊卡罗斯由于飞得太高，他的翅膀融化了，坠落在海中，成为今天的伊卡里亚岛。代达洛斯胜利地飞出了重围，找到了光明和幸福……”

大家若有所悟，严森然厉声喝道：“把他押下去！”

林白驹知道最后的时刻到了，他的黑眼睛燃起火焰，双手伸向台下，仿佛要给人们手中送去一个婴儿：“弟兄们！伊卡罗斯的翅膀是羽毛的，而我们的翅膀是钢铁的！让我们去追逐太阳吧！中国的太阳在北方，它就要光芒万丈地普照整个中华。让我们北飞！北飞！”

林白驹永远地走了。但他那充满号召力的呼唤，在僵若岩石的空军飞行员身上，激荡起连绵的回响。

“谁要北飞，我请他下阎罗殿！”严森然做了一个刀砍斧劈的手势。

江唯远眼球干涩得像粒橡实。这是他极端悲痛时的反应。政治细胞正阴险地注视着大家。

江唯远非常准确地记得，正是在这一瞬，伴随着严森然那个残忍的手势，他开始考虑北飞……

徐蚌会战已到最后关头。

邱清泉李弥兵团真正地“固若金汤”了，龟缩在一个极小的铁桶似的包围圈里。飞行员们天天出任务，每天几十架次甚至上百架次飞赴淮海战场。

“大队长，具体炸哪？”江唯远例行公事。

“问什么问！哪里有共军就往哪里扔炸弹！炸啊！扫射啊！用共军的血，为数十万国军弟兄打开一条生路！”严森然已失去儒将风度，拍着桌子大叫。

江唯远低着头，默默退出。将炸弹丢在荒坟之上。

连日降雪，陆军已惨不忍睹，冻饿毙命无数。雪后初雾，恢复空投。严森然发下来的竟是《烈士纪念册》和《救国日报》。

“大队长，给他们空投些大饼和被服吧！”江唯远实在忍不住了。前线饿

殍遍野。

“你懂什么！救国日报登着把委员长列为战争罪犯的消息，这种报纸投下去，比投大饼棉衣顶事。党国弟兄们一看，知道已无迟路。兵法曰‘置之死地而后生’，才会有最后的胜利！”严森然冷酷地说。

江唯远硬着头皮起飞。土黄蘑菇似的士兵听见了马达声，光着脚在雪地上追逐着飞机阴影，野蜂似地纠缠在一起。沉重得很像是大饼的印刷品，坠着污黄色的降落伞，缓缓下沉。

士兵们互相疯狂地践踏着，恨不能从空中摘走降落伞。江唯远疾速飞走，不忍再看下去……

严森然开始“忠贞大检查”，凡同林白驹密切接触者，都在涉嫌之列。又湿又冷的危厄之雾，不动声色地包绕而来。

江唯远更深地体察到林白驹的苦心。让他自己找书，看似危险，实则保险。大巧若拙，而且考验他的真诚。

如今，金梳子没有了，白木凳没有了，林白驹也没有了。但一个如火如荼的信念，破土萌出。

北飞……北飞！

这是一条刀刃排列的路，寒光闪闪。通向太阳也通向地狱。每一步都需极缜密的策划，宛若鸡脖子的细小椎骨，丝丝入扣，才能俯仰自如。

晚饭后，江唯远躺在床上，过筛一样，咀嚼着他的行动方案。

突然，严森然走了进来：“明天早上，你随我飞。准备一下。”

大队长亲自出马，一定有不同寻常的任务。江唯远鱼跃而起：“飞哪里？”

“徐州。侦察沿线共军。”严森然消瘦多了，白发也乱如衰草。徐蚌之役全线崩溃，急需最新情报。

江唯远心中一喜，正是实施北飞的好机会。只是这个伴侣太不理想，跟谁飞都比跟他好糊弄。尽量保持平静，毕竟稚嫩，脸不可抑制地红了。

严森然狐疑地看着他。最近政治细胞们报告说江唯远有“左倾”动向，严森然还不以为然，他是亲眼看着他长大的。动乱之际，谁都不可轻信，也不能谁都不信。他久经风霜的目光，犀利地注视着江唯远。

江唯远窘迫地用手遮掩了一下。真真欲盖弥彰，严森然全部注意力被江唯远的手指吸引了过去。那是一本裸体女人画报，两条竹笋似的长腿正摆弄出常人做不出的姿势……严森然深长地叹了一口气，他一向以为，飞行是需要全部身心投入的技艺，飞行员必需洁身自好。

但如今国将不国，非常时期，只要效忠党国，其它，就由他们去吧！

江唯远捋捋头上的汗水，着实感谢画报上的风骚女人。这些天，他一有工夫就打麻将、赌博，黄色画报到处扔，生怕自己在最后的关头露出破绽，整个人显出从未有过的放荡不羁。

彻夜未眠。

天刚蒙蒙亮，他起身了。头脑中反倒什么都不去想了。或者上九霄，或者下阎罗殿，成败在此一举。他在贴身的口袋里，放了一把小手枪。万一失败时，就用此枪自危。他没有林白驹的口才，严森然也不会给他机会，唯有用自己青春的热血证实追求。

南京机场笼罩在贬人肌骨的寒气之中。偶尔笨重的运输机像大肚子的孕妇，摇摆起落，为达官贵人们搬家。

江唯远原想早早地等在候机坪，又怕被一向警觉的大队长看出他的迫不及待，就闪在一旁。直到严森然提着飞行图囊走过来，才穿过薄雾贴过去。

“你怎么穿的这么厚？”严森然仍觉出异样。

江唯远穿套美式军制服外套海虎绒夹克。江南的冬季再冷，有三层也足以御寒。因要北飞，他罩了四层。

江唯远的万千设计，没想到第一眼就被看出纰漏。他支吾着：“我有点……感冒……”

“既然如此，那就不要飞了！我另派别人。”严森然脸色阴沉。

那怎么成？！千载难逢的机会，今日不飞，更待何时！大机群出动，难以甩脱。单机强行起飞，根本无法成功。时机对于江唯远，像滴滴鲜血一样宝贵。他真想夺路而走，跳上飞机，顷刻之间，跃入蓝天。但是，不行啊！

跟随多年，他深知严森然的秉性，老辣而阴鸷。此刻，正像鸱鹰在观察麻雀。江唯远像真正的伤风病人，抽抽鼻翅：“谢谢大队长！那我就回去捂汗了。”他转过身，义无反顾地走了。

严森然默默地看着江唯远的背影，直到他要淹没在那奶样的雾霭中，才叫道：“站住。”

江唯远没有回头。

严森然提高嗓音，威严地叫了第二声。

江唯远不情愿地站住。

“走吧。我们一起飞。”严森然温和地说。

“这么大雾，啥也看不情。大队长，您也多多保重，改日再飞吧！”江唯远不情愿。

“雾后多晴。我们山东老家有句俗话，晨起雾露大，热死狐狸晒死灌。今天正是侦察的好机会。党国的事，都坏在报喜不报忧的混蛋们手里，上峰等着最新情报好下决心，我是一定要去的。时候已经不早，再叫别人恐来不及。你克服一下。”严森然还未戴头盔，一头白发雪花样拂动。

江唯远心花怒放，急忙垂下眼帘，生怕眼珠暴露了秘密。

两架 P-51 野马式战斗机已经备好。薄雾之中，机翼伸展如云，机头高昂如峰，恰似两只铁鸟，桀骜不驯。

江唯远登机检查，向严森然打出“V”的手势：一切正常。

螺旋桨摆动，发动机怒吼。滑入跑道。加速，拉杆。野马腾空。

江唯远俯瞰南京。纸醉金迷，南京还在昏睡之中。别了，南京！

“1010，注意跟上。随时保持联系。”耳机里传来严森然苍老而威严的声音。

江唯远故意来回按动无线电通信按钮，严森然耳机里便发出裂帛般的杂音。

“1010，出了什么故障？”严森然问。

假装检查，过了一会，江唯远佯作焦虑地答道：“报告 005，无线电有障碍。”

这一切都是江唯远在暗夜中对着灰黑色的天花板思忖定的。这个不大不小的故障，既不妨碍飞行，只会在他脱离联络时起障眼法的妙用。

果然，严森然也没什么好办法，只是叮嘱他不要落得太远。

不会落得太远，我就要超过你去了！江唯远在心里说。

“1010，听我指挥。我在铁路东侧，你在铁路西侧，侦察共军行踪。1010，

听见没有，请回答。”

“005……啪……啪啪……1010 明白。啪……徐州上空会合。”江唯远不想过早暴露自己的行踪，先稳住他，然后再伺机北飞。

严森然的座机在前方作了一个潇洒的右转弯，江唯远随即作了一个漂亮的左转弯，两匹野马，就此分道扬镳。

罗盘指向正北。兴奋和紧张的颤栗，醍醐灌顶浇了下来。云霞蒸蔚，雾气已然消散。江唯远想，他的大队长说得对，这是一个难得的晴天。阳光从云隙中射出一道道绚烂的喷泉，将他的铁马蹶为金马。茫茫云天寥落空旷，雾气破碎为金色的雨滴，在遥远的天际逃逸。无垠的长空任凭驰骋，江唯远感到激荡的自由。

目的地是已被解放军攻克的济南。他很熟。

“1010，你在哪里？请回答。”严森然的呼唤虽还镇定，已透露出包裹不住的焦灼。

“我在徐州西南，发现共军民工队。准备攻击，请求支援。”还得迷惑大队长，不能让他过早察觉。真在长空打起来，江唯远不是对手。

“1010，你在哪里发现民工队？”严森然声音里有一种嗜血的兴奋。他最恨共军民工支前，简直是一兵九仗。国军生生是叫这些伙子推着小车给打败的。

“徐州西南……”江唯远需要将严森然引到最不易发现自己行踪的位置

江唯远像一颗流星，坚定地向北飞去。树木、村庄、碉堡、战壕迎面扑来，又瞬息而去。原野上，到处可以见到被击毁的国民党军卡车、榴弹炮、坦克……一片片废墟，犹如丧失了眼珠的空眶，冒着缕缕狼烟，漠视着苍天，这是发生过殊死大战的沙场。

“1010，你在哪里？你到底在哪里？”严森然的声音已渗出狰狞，“报告你的确切位置！”

江唯远察看仪表，马上就要进入解放区了。他不再扳动键钮，音色陡的明亮：“我在北飞。”

静默。很久很久。江唯远以为严森然暴怒之下关闭了通信开关。突然，严森然的声音仿佛在咫尺之内咆哮：“江唯远，你这个叛徒！”

“叛逆你们是我的光荣，选择光明是我的权力！”江唯远义正辞严。

“江唯远，你有什么委屈，咱们好商量。跟我飞回去，有什么问题，到地面上慢慢解决。不要一时想不开。你刚才的话，不过是句玩笑，我不会同任何人讲的。”严森然的口气转为慈和，实则在全力追赶，“跟我回去。”他权威地说。

江唯远愣了一下。“跟我回去。”这是一句命令，最残酷的刑罚都不能产生军人由于严厉训练带来的那种服从。多少年来，他奉严森然为师长。抗拒这种近乎本能的服从，需要顽强的毅力。

他在机头前的光环里，看到林白驹那坚毅而高贵的脸。北飞！他加速。

怀柔无效，严森然声嘶力竭：“唯远！你跟林白驹不同！他是暗藏的共产党，当然要飞回去邀功请赏。你是党国的孩子，你不能做贰臣哪！从来的贰臣都没有好下场……”

这些恶毒的咒语，像黑色的蝙蝠，扇动着邪恶的翅膀，追逐着年轻的鹰，并把长长的阴影，铺在北去的道路上。

江唯远啪地关掉了通信开关。让大队长独自哀鸣去吧，没有任何威慑

可以阻挠他飞向太阳的决心。那里有一个无限美好无比清洁的世界！

终于到了，下面就是泉城济南。江唯远抬起汗漉漉的手腕，美制夜光表准确地告知他：共飞行1小时30分钟。

这就是从地狱到天堂的旅行时间！

江唯远下降高度，以优美的曲线大速度通场。当他从机场上空重新拉起，作半筋斗转弯时，一串曳光弹闪烁着从机头前吱吱掠过。

济南机场前几天遭受过空袭，以为敌机再次来犯，防空炮火简直是实心的，织成一幅比太阳更为灼亮的光毯。

好险！为消除误会，江唯远把空军专用的白丝巾从颈间解下，甩了出去。

白丝巾在空中柔曼地飞舞，你才知道那里有无所不在的轻风。它像操纵在一位无形的飞天手中，轻盈地欢快地雪白地抖动着，久久不肯坠落。

地面射击停止了。

江唯远迅速放下起落架着陆。解放军已判断出这是一架起义飞机，潮水样涌来。

当江唯远打开座舱盖站起来时，跑在最前面的解放军战士，尚未到达他身边。

在北方冬日上午明媚的阳光里，这个短暂的时间中，江唯远头脑中一片空白，或者说过多色彩斑驳的画面挤在一起，当它们像七色光旋转的时候，同样形成混浊的白色。从四川江津那间有3个门的雕梁画栋的小屋到今天，他的灵魂徘徊了那么遥远的历程……

围拢过来的解放军，热情地接待了江唯远，握手，寒暄，簇拥着他，弄得江唯远不知所措。一位解放军的长者走了过来。解放军都穿着一模一样的草黄色布质军装，江唯远不知从何处可以分辨他们的官阶。见周围的人对他十分尊重，江唯远判断出这是位德高望重的首长。

“长官……”江唯远哽咽了，泪水滚滚而下。他不知道该先讲哪一句话。他想说，在那暗无天日的魔窟中，有你们的一名优秀党员叫林白驹，英勇牺牲了。是他用自己的生命，点燃了追求光明的火把。

“小伙子，先吃饭吧！吃完饭，我们好好聊！”首长那双像老农民一样粗糙而多棱的手，温暖地拍击着江唯远的肩膀，仿佛他是一个孩子。

江唯远突然不可遏制地感到自己是多么地饿！胃液像酸楚的瀑布滚滚而下，冲刷着他的辘辘饥肠。多少天了，他从未感到过饿！

“快去准备饭。”长者挥挥手。一个翘鼻子的小战士走近来：“报告司令员，是备民主饭？还是同志饭？”

不知司令员是个多大官阶，起码该是兵团一级。这个绿豆一样圆滚滚的兵娃子，讲话这么随便！民主饭是什么？同志饭又是什么？江唯远满腹疑团充填到喉咙口，又不敢贸然相问。

司令员细长的眼睛眯得像蔑缝，对翘鼻子说：“小鬼，你给咱们这位起义的飞行员讲讲，什么叫民主饭，什么叫同志饭！”

翘鼻子的小家伙伸伸过长的军装，咳嗽了一声：“嗯，民主饭就是司令员招待民主人士的。民主你懂吗？要不要我给你解释？”

江唯远连连点头。这才发觉飞行帽上还缀有国民党军标记，一把把帽子掬下。

帽子在地上骨碌骨碌滚，好像一个活物。

司令员赶忙把它捡起来，吹吹土，说：“多好的皮子！”

小家伙鼻子翘得像个喇叭，不满意司令员打断了他的话：“听不听吗！要不您给讲什么是同志饭吧！”

司令员赶紧说：“你讲你讲。”

江唯远想这娃子兵无非是个马弁，讲话竟这么放肆。兴许他爹是个更大的官。不过大官的儿子又干吗要当马弁？

“同志饭就是大锅饭，跟我们小当兵的在一个马勺里烩呗。”他朝江唯远耸耸小鼻子，可惜没挤出一条老练的皱纹：“我给你出个主意，当然要吃民主饭了，有鱼有肉，司令员还能陪着你喝两盅。”

小警卫员装得同这位身穿国民党军服的驾驶员一见如故，其实不过希望他的首长打打牙祭。

江唯远空张了张嘴，什么也没说出来。不在乎吃什么，飞行员什么没吃过呀！重要的在于这个看起来貌不惊人实则重权在握的老头将陪着他一起吃！如果在那边，他起码是位将军！

司令员依旧眯着蔑缝一样狭长的眼睛，等待江唯远：“小伙子，自己说吧。是吃民主饭还是同志饭？”

江唯远依旧还是什么都没说出来。新来乍到，一切都没有底，他不知道自己属于什么人士。同志——这是一个伟大的称呼，从未有人叫过他。

要是林白驹在就好了。江唯远的眼眶湿了。

司令员睿智的目光，洞察一切。他粗大的手掌，一拍江唯远。隔着四层海虎绒夹克，江唯远感觉到了执掌千军的力量。

“咱们就这么决定了！”司令员对翘鼻子的小战士说，“小鬼，开饭！我们吃同志饭！”

君子于役

作者：毕淑敏

丁宁在睡梦中被一阵山崩地裂般的震动惊醒。

四周象墨斗鱼肚子一样黑暗，完全辨别不出声音出自何方。

她的第一个念头是发生了战争。对于军人这是对一切意外声响最合情理的解释。尽管她是医生，还是女人。

她迅速地从床上跳到地下，披上了衣服。她神经健康、五官端正，刚才绝不是幻觉，她现在还能感到剧烈音响过后的那种空气的震荡。

她下意识地拉了一下灯线。“啪”的一声脆响，熟悉而使人心里略为安宁。灯泡却执拗地保持黑暗。丁宁匆忙之中忘了，昆仑高原师留守处没有长明电，每天晚上由柴油发电机供电一小时。

没有声音和光线的暗夜，太使人恐惧了，

也许应该打开门去看看？也许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

丁宁不敢。坚实的门和窗户给她以稳定的安全感，谁知道外面潜伏着什么危险。

她住在这套房屋，是一套“凶宅”。

“你知道，全留守处，不，全高原师就没有一个女人，你说说我把你安

排在哪儿住吧！”在她到达这里的第一个晚上，留守处的麻处长措手不及地望着她。

在经历了七天搓板路的颠簸之后，丁宁有气无力地用最后一口气没好气地说：“既然没有一个女人，还要我这个妇产科医生干什么？！没地方住，把我退回军医大学去好了！”

麻处长脸上的每一颗麻子都显出无辜：“你知道，我是说没有女兵，别的女人当然多的是了，留守处就是为她们预备下的，这你知道。”

丁宁什么也不知道！麻处长一口一个你知道，而他所要说的正是你所不知道是他想要你知道的。还有这个留守处，多么古怪的名字！丁宁是从红封面的《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里首次看到它的，在那里它属于陕甘宁边区和八路军。她以为它早成了历史的遗迹，不想在这昆仑山脚下还存着一个。

不管怎么样，麻处长得给新来的女医生找个栖身之处，这是谁都知道的。

“你就住在这儿吧！”麻处长象把最后一支预备队送出去攻炮楼一样，悲壮激昂地说。

那是家属院某幢低矮的平房中打头的第一间。因为已是熄灯时间过后，到处黑糊糊的，看不出丝毫异样。屋内除了轻微霉气外，一切正常。

顾不了那许多了。丁宁所有的骨缝都开了榫，急切渴望松软洁白的被褥和丰满适度的枕头，最最衷心的祝愿就是麻处长表达完上级对下级的例行关怀之后，赶快离去。

“你好好歇息！这里婆姨娃娃的事忒多，你来了我也少操些个心。明天我就把柜里的复方十八甲全交给你。”

轮到丁宁膛目结舌了。复方十八甲是什么东西？一种妇女用避孕药品的化学名称。尽管医务人员不大在乎男女有别，她还是第一次从一位正团级领导干部口中如此清晰明白而又襟怀坦荡地听到它的全名。

她唯唯诺诺地点头。

轮到麻处长真要走了，出于单身女人对自身安全特有的警觉，丁宁问：“我的隔壁是什么人啊？”

即便在摇曳的烛光下，也看出麻处长的脸红了，麻坑显得暗淡：“你隔壁是虎姐。她男人跟我是一年的兵，在山上当站长。这会家里就她一个人，没娃娃。”

也是个单身女人。丁宁心中涌起一股同病相怜的亲切。她的未婚夫毕业后留在内地的学校了。

麻处长已经走了出去，又转了回来，象是下了很大决心：“你知道，若是再有一间空房，我也不会把你安排在这儿。”

丁宁顿时睡意全消。住在什么地方，对一个女人来讲，简直太重要了。她务必要把所有的疑点搞清楚。

“你知道……主要是……你知道……”麻处长为难地斟酌词句，用手剧烈地搔头。丁宁闻着厚重的汗湿气味，耐心等待，对于结巴，任何催促都只能适得其反。

“你知道，那个虎姐……她太骚情……”麻处长说完，长吁一口气，看着丁宁。

丁宁几乎要哈哈大笑了。她是北京人，但她听得懂这个西北方言。部队是一所中国语言混合的大学城。骚情是指行为放浪的女人。丁宁怕猫怕狗

怕蜘蛛怕兔子，但她不怕骚情。莫非还能骚情到她身上不成？

“你知道——”她有意学着麻处长的声调，“她是女的，我也是女的……”周围是亘古荒原一般的寂静。

高原师留守处原本是建立在亘古荒原之上，昆仑山象一枚巨大的扇贝，斜插在地球之巅，它那绵延数千万里的沙砾，顺势流淌而下，铺设出地球最辽远的戈壁。留守处就在这山与沙漠的交界处，依傍着昆仑山。象一个孱弱的女人，紧偎着即将赴汤蹈火的勇士。

凡有资格设下留守处的部门，都是极艰苦极凶险的所在。为了前方将士能无牵挂地戍边，需要将他们的妇孺辎重找个相对平和的地方安顿起来。

不知内情的人，以为到了留守处，也就到了高原师。其实大谬不然。这里距师部尚有七天路程。这是前线的后方，又是后方的前线。一天人来人往，鸡飞狗跳。所有的军需供给要从这里转上山，所有的过往人员要在这里将息整顿，车水马龙，混乱不堪，最重要的是这里居住着几百户家属。她们的男人都在山上，每两年集中休假一次。除了这段时间以外，可以说这是一个年轻妇女聚居的寡妇村。

麻处长是这里的主管。对于从山上下来的那些气冲霄汉的弟兄们，他很是诚恐诚惶。高原师是崇尚艰苦的。越是边远困苦的前哨卡，越是气粗胆壮的英豪。呆在留守处，简直象呆在上海呆在巴黎一样，人们在羡慕之余也生出深深的鄙视。

出于这种心理，尽管高原师并不缺钱，留守处的房屋还是修建得十分简陋。墙壁下半截是从昆仑山上自采的石头，半人高以上是单薄的红砖。房檩露着白茬木头，垂挂下来的苇席丝丝缕缕，生柴引火时火苗高窜，不小心竟会燎糊顶棚。房间与房间之间隔音效果极差。

突然，那惊心动魄的响声又轰鸣起来。这一次，那么清晰那么急逼，象一个濒死之人的呼唤。

丁宁先是一阵颤栗，虽然在恐慌之中多少还好奇。紧接着她感觉出自己屋内的某侧墙壁在疾速抖动，黑暗中有些看不见的尘埃落下。

这是靠着虎姐的那面墙。是虎姐在敲墙，而且越敲越急。

“哟！半夜里我听见这屋里有动静，还真来了个耗子扛枪的！”到留守处的第二天大早，丁宁正在门口刷牙，隔壁门一响，走出一个年轻的女人。她不过二十岁出头，下身穿了条肥大的男式军裤，上衣是件碎花小褂，贴身而小巧，显出极好的身材。乍看之下，象个穿裙子的朝鲜族姑娘。她的肤色极洁净，象包缎子一样细腻而闪光。眼珠黑亮，嘴唇薄而鲜红，满头的黑发被一只黑色发网笼络得丝毫不乱，露出极清朗的前额。

这想必就是虎姐了。丁宁想起“骚情”的评价，不知怎么，竟也觉得有几分贴切。只是，什么叫作“耗子扛枪”？她只知道“耗子拉木锨，大头在后面”之类有关耗子的歇后语，不知这句话该怎样理解。

“你不是个军属（鼠）啊？”虎姐是个聪明的女人，她看出几分蹊跷。

“我是个军人。”丁宁吐掉嘴里的牙膏沫，正色答道。从与麻处长的对话里，女医生已感觉到留守处家属们的地位相当于某种军用物资。。

“你挣的钱，也和那些爷们一样多吗？”虎姐齜着玻璃扣一样的白牙，不相信地问。

“不一样多。我每月要比他们多7毛5分钱的卫生费。”丁宁略带嘲弄地回答。

虎姐却全没察觉到这其中的揶揄之意，自言自语设身处地地说：“女人要是能自个挣钱，就不用指望别人养活了……”

留守处的家属处在完全的被供养状态。这里没有工厂。周围一片荒滩，又不能种菜种粮。唯一能安插女工的场所是军人服务社，麻处长的面皮光滑的婆姨一直在那儿工作，后来又塞进去两个售货员，早已是人比货多了。实事求是地说，留守处的年轻家属是颇有些人才的。高原师的军官别看在军队是芸芸众生，回到农村挑对象时，眼光也十分苛刻（他们在城市是找不到对象的）。自天下大乱以来，军人的地位扶摇直上，种的又是铁杆庄稼，穿的衣服又不花钱，这对农村的女娃们是极大的诱惑。于是，乡下十里八里出名的俊姑娘，便被五大三粗面皮黧黑的边唾连排长们，领到留守处来了。来了以后，才知道，“官太大”的滋味也并不好受。

“你是叫虎姐吗？”丁宁明知故问。以后是邻居，彼此多个照应，需要从开头就搞好关系。

虎姐不出声地点点头。

“这么说，你有个叫虎子的弟弟了？”

“没有。爹妈就生我一个。起这个名字是想引个弟弟来，可惜到老也没有……”虎姐垂下眼帘。

想想也可怜。一个独生女，离开家乡告别双亲跑出来这么远！丁宁想起那七天海浪般翻滚的简易公路。最初一两天，她还多少有些诗意地构思给男朋友的信：“请在地图上仔细寻找一个我未来的工作单位，注意不要找到国境外去……”到了最后两天，她一声不发死气沉沉，几乎没有力气进行最简单思维了。

“你从家里来一共坐了多少天车？”丁宁心有余悸地问。

虎姐认真地边算边说：“到县上用了两天。我见县城就挺好，问他，你那部队就在这儿吧？他说，还得走。到省城又用去三天。我一看，更好了，就说，这回该站下了吧？他说：还得走。又坐火车，等下了火车，我看看也还行，心想这次是说什么也到了。没想到他一句话，还得往前走……坐汽车到第七天份上。车停了。我说怎么不走了？他说，到了。我说不行。这哪是人呆的地方啊，还得往前走。他把我拉下车说，你是想走也走不了，这是留守处专门安顿你们的，我是想不走也得走，到山上一线哨卡去，从这里还得再坐七天汽车……”

虎姐不吭声了，抬头向远处望去。

在那极远的天际，飘浮着若隐若现的笛气。在那幽岚之上，突兀着象刀锋般闪亮的山影，那是昆仑山千古不融的冷雪反射着冰冷的阳光。丁宁注视了一会，便觉得两眼酸痛，象被电焊的弧光刺伤。

“这么说，是他把你骗来了？”

“也不是骗。他原说过到他队伍上要走小一个月，我总以为他在耍笑话。谁知中国还真有这么远的地方。”虎姐说着，把目光从山峦收回，又投向屋里。

屋里挂着“他”的相片。一个有着茂盛连毛胡子的慍悍军人，正眯着双眼，注视着他年轻的妻子和新来的女医生。

一只羽毛蓬松的大母鸡，蹒跚着走过来，围着虎姐的腿咕咕叫着，然后索性就地趴下，用脚爪扒出一个浅坑，乍着鸡毛掸子一样的翎羽，焦灼地寻觅着并不存在的谷粒。

“医生，你能给人看病，能给鸡看病吗？”虎姐很郑重地问。

“这个……”丁宁难以回答，又不忍让她失望：“要是感染炎症，可以用抗生素试试……”

“不是啥炎症，就是这鸡要抱窝。”她忙解释。

“抱窝不是病，是鸡的正常生理现象。就象女人要生孩子一样。”丁宁力图说明白。

“可抱窝的鸡就不下蛋了！”她拉丁宁走进她屋里，抢白了一句。

和丁宁的宿舍一模一样的内部格局。只是她的床铺摆在和丁宁相反的位置。也就是说，她们俩的床紧贴着同一堵墙壁。当然，那是张双人床。

她小心翼翼地床底下拖出一只箱子。打开箱子，只见一个个白纸团安放在锯末之中。

丁宁想起北京工艺美术商店卖的玻璃花瓶就是这样包装。她有些炫耀地打开一个纸包，是一枚硕大端庄的鸡蛋；又打开一个纸包，又是一枚硕大端庄的鸡蛋。

“哟！这么多鸡蛋，是留着坐月子吃的吗？”丁宁问。到处供应紧张，鸡蛋可是稀罕物。留守处家属口粮定量每月只有二十斤，一般人也省不出粮食来喂鸡。

“啊哪……还没有呢……这是预备给他带上山的。”虎姐脸红了，显得很媚气。

七天汽车，一千多公里犬牙交错的惊险山路，这些鸡蛋都是铜的吗，还可以试一试。但丁宁不愿伤这少妇的心。

虎姐疼爱地翻拣着鸡蛋，用光滑的手指肚摩擦着粗糙的石灰质蛋壳。“过两天就有车到他们站上去，可我这蛋还没凑够一百呢，你说咋整？”她真心实意焦灼地跟丁宁商量。

“有多少就带多少呗，反正路上也得有碰破了的。”丁宁笑她太死板。

“路上归路上。打我手里送出去时，得是个整。”虎姐很执拗。

“那只有跟邻居家先借上几个。第三借人东西用过了，当面归还切莫遗失掉。”丁宁连说带唱地给她出主意。

“不。”虎姐挺干脆地拒绝了。丁宁不知道是因为虎姐自知舆论批评，估计自己借不出来，还是非得是自己喂出的鸡下的蛋方显出情深意切。

那还有什么办法呢？女人们可以生孩子，却不会下鸡蛋。

“我知道一个偏方，说是给老母鸡吃点避孕药，鸡就不抱窝了。灵着呢！”虎姐好象突然想起的样子，看着丁宁。

丁宁悟出这俊俏的小媳妇绕了这么大一个圈子，原来是想给她的鸡喂点避孕药片。这未免有点天方夜谭。军医大学神圣的教坛上，只讲过给鸡喂维生素 B12 可以多下蛋，没教过什么治抱窝的偏方！恐怕不行。丁宁摇摇头。架不住虎姐再三恳求，并保证鸡被治得从此不下蛋或者干脆治死了，都与年轻的妇产科军医毫无干系，丁宁才答应姑且一试。

复方十八甲的交接仪式是以十分郑重严谨的方式进行的，麻处长不多言笑地将柜子抽屉一一打开，要丁宁逐一清点，并在单子上签字画押，其严重程度不亚于转交原子弹。

丁宁好生不解。也许是司空见惯的结果，这些红的蓝的外表精致的内涵也很丰富的小颗粒不仅堂而皇之在城里各个商场药店的显赫处免费供应，甚至那透明的套子被淘气的孩子吃得气球一般胀圆，决不象这般森严壁垒。

逐一清点完毕，麻处长如释重负。丁宁随手倒出几粒：一只鸡吃多少适合呢？吃几次才能知道见效或者终于不见效呢？丁宁思讨。

“你这是干什么？”麻处长象站好最后一班岗的哨兵，警觉地问。

“虎姐她要……”丁宁随口答道，话没说完，麻处长如临大敌打断她的话：“龚站长远在十万八千里外，这婆娘预备这干啥？”

“她是喂鸡。”丁宁又好笑又好气，把理由约略他讲了一下。

“甭听那个，这药可得保管好了。俗话说捉贼捉赃，捉奸捉……”麻处长顿了一下，搔搔眉心，“你知道，咱们都是军人，按说你是个大姑娘，有些事不好说，可咱们留守处，干的就是这个工作，我也就不避讳什么了。”

丁宁很体谅麻处长的窘迫，大方地点点头，表示自己不在乎那个。

“你知道，咱留守处除了保管山上的粮秣弹药，就是保管这些个女人了。人上一百，存什么心的都有。过过往往的男人们，保不准谁想偷个鸡摸个狗的。这个，咱想防也防不住。”麻处长推心置腹地解剖着他的同性，坦率得令人感动。

“你知道，关键是在婆娘们的裤带紧不紧。一是咱们得看管严着点，叫她们没机会起瞎心。二是得叫她们心里头害怕。甭以为谁都不知晓，雁过还留声呢。现在科学发展了，有什么十八甲十七乙的，就不好抓着把柄了。我这儿的避孕药，不发给女的，专发给男的。谁家爷们下山了，又不想要孩子，叫他自个上你那儿去领！”

丁宁嚅囁。这一番训诫，是任何一位妇产科教授不曾授给她的。

“你知道，责任重大。你是女同志，跟家属好搭话，以后发现谁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象吐啊，月份不对什么的，常向我汇报反映。山上的兄弟们好不容易，总不能爬冰卧雪九死一生地回来，老婆肚里揣着别人的孩子吧？！”麻处长的眼皮上有一颗麻子，随着话语飞快抖动，很真挚的样子。

丁宁把手心里的药退回瓶里。有一粒粘得很紧，不肯落下。手心出汗了，染上一片极小的蓝色。这样斑驳的药都不好再给人吃，丁宁随手把它甩到地上。麻处长临走的时候，用脚从上面踩过，留下一团喷溅状的粉末。

虎姐的鸡蛋终于没有凑够一百。不知数目到底是九十几的鸡蛋带到山上，有人说几乎全颠碎了。蛋壳、蛋黄、蛋清，白纸、锯末全粘在一起，成了一块掰不烂揉不碎的新型建筑材料，但虎姐不信这话，她说老龚的信里写了，鸡蛋一个也没破，还给病号做了病号饭呢！

龚站长不常有信来，倒常托人带下一大包一大包的羊毛。好象他不是边防站而是在种羊站当站长。羊毛有灰的红的白的黑的……丁宁以前从没见过红色的羊，但有一种棕色你实在只能叫它是红。于是丁宁觉得那可能是野羊毛。

虎姐象救火一样在红色羊毛堆里翻腾，要不是一脸怨艾，丁宁一定以为她是寂寞得在玩耍。

“你在干什么？”

“找信，虎姐抬起汗漉漉的脸。

“有信也会交给司机。不能跟鸡毛信似的，塞在羊尾巴底下。”丁宁笑她。

“没有信，有点东西也好。”虎姐又解开一团深灰色羊毛，细细翻检。除了羊毛上粘连的圆形羊粪蛋外，其他的什么也没有。

虎姐开始洗羊毛，要用许许多多的水。她便穿着碎花褂，一扭一扭地去挑水。丁宁便听到许多女人背后议论虎姐风流：男人不在家，打扮得那么

花呀草的，给谁看！丁宁这才注意到，留守处的女人都穿着极肥大的军装，裤裆里宽敞得能塞进去两袋大米。丁宁劝她们稍微改瘦削一点，也显得利索。女人们一撇嘴：隔两天怀了娃，出怀后还得放裤腰，不是又得忙吗！

洗好的羊毛挂在虎姐窗外挂不下，又蔓延到丁宁窗外。一束束毛条柳絮似的，在无遮挡的阳光烘烤下舒展蓬松，直到吸足阳光，充盈成温暖的云朵，虎姐便把它们取下来，象抖空竹似地提着线陀螺，从羊毛团中捻出又细又匀的毛线。她身段优美，手抖的灵韵，看着看着，你会觉得这事根本没有什么是了不起，那毛线原本就存在羊毛里，就象蚕丝是缠在蚕茧上一样，她不过是费了点时间把它们抽出牵就是了。

丁宁于是手痒，试了一次，那线象没煮透的白薯粉条，疙疙瘩瘩满目疮痍。丁宁便怀疑虎姐特地给自己挑了一团不好侍弄的羊毛。虎姐是多么聪明的女人，拿起崎岖不平的毛团只一抖，线又象流水般地涌出来了。丁宁只好作罢。

然后是染线。染料袋上是一个三十年代装束的肥白但笑眯眯的女孩，怀里搂着一只绵羊。相当于胸前的部位，注着大红、靛蓝、孔雀绿……

然后是把线和染料一起煮，空气中弥漫着种种特异的气味，连丁宁房间里也闻得一清二楚。颜色是有味道的：红色发甜，米黄发酸，最难闻的是黑色，象雷雨前腐败树叶的铁腥……

虎姐染得最多的是黑色。丁宁曾想堵堵两家墙壁上那些看得见看不见的缝隙，以隔绝空气污染，又怕虎姐觉得生分，就一直没办。

最后是织。毛衣毛裤毛背心毛帽子；公公婆婆小叔子小妹子：一针上一针下两针并一针三针减四针；水草花羽毛花热带鱼花小刺猬花外带宁死不屈的阿尔巴尼亚花……

“一件毛衣要织多少针？”丁宁愤愤不平。粪站长有一个庞大的衣不蔽体的家族，若不是虎姐，他们大概永不知道世上有这种柔软轻暖的御寒物。昆仑山上的羊毛很便宜但这种简单重复单调繁琐的手工劳动，实在是令人寒心。

“没数过。总得有十万针吧。”虎姐的手指已经缠上了胶布，指肚被毛衣针抵得出血了。

“知道吗，十万字就是一部小说，十万人马就是一个方面军！”丁宁诲人不倦。

“我就是走十万步，也到不了山上。我心里念过十万次他的名字，他也不回来。”虎姐神色黯然，便拼命快织，不想又织错了，只得拆。拆下来的线弯弯曲曲，没有最初的平滑，虎姐便一个劲地怨丁宁。丁宁便不再说这种话了。

丁宁发现虎姐很自私，把最好的羊绒一缕一缕择出来，单洗单晾，笼在一处，象收集起一团团柔曼的白霞，捻出线来，蚕丝一样细软柔韧。不染色，一水的本白，象初生的兔子一样可爱。

“这是留着给孩子织的。”虎姐说。

丁宁使用行家的目光看了看虎姐。她的胸很高，因为用自制的没有弧度的布带束着，便没有美丽的曲线，只是一道膨隆的肉岗。她的臀虽说包裹在宽大的军裤里（这一点虎姐还是以节俭为上，以爱美为次，没把军裤改瘦），丁宁仍很有把握地判断出这是一个上好的骨盆。内外经线绝对在正常高值范围，只要有足够的营养，她会孕育出一个八斤以上的胎儿而绝不会难产。

虎姐开始象个抱巢的鸟一样给即将下山的丈夫和未来的孩子预备吃的东西了。说来也可怜，这荒野戈壁，除了氧气满足供应以外，其它供给很差。探亲的将士在山上高原反应吃不下，到了山下能吃下了又没的可吃了。

敲墙声又一次停歇了。寂静来得比上次更突兀，仿佛蕴藏着极大的危险。毫无疑问，虎姐那面遇到了某种不可解脱的灾难。否则，她是不会这样猛烈地呼救的。

丁宁顾不得害怕。不管怎样，应该过去看看。她随手拉过药箱背上。想想，又把药箱打开，把一柄锋利的手术刀握在手里。情况不明，她总该有件防身的武器。万一遇到什么强暴，纵不能致敌于死命，也能把他的脸划一个乱七八糟。

她战战兢兢地开了门，一股逼人的寒气立即吞噬了她。昆仑山脚下是极森凉的，就是最炎热的夏季，午夜外出也需穿上皮袄。

丁宁只觉得脚肚子发抖，半是怕半是冷。这在医学书上是被严肃地诊断为“腓肠肌痉挛”需要立即针灸止痛。但她顾不了这些，她的墙又被敲响，只是这一次，声音压抑得多，象一个哭得过久的丧妇，喉咙已然嘶哑。

来了……我就来了……丁宁恨不能高声应答，好早一点使虎姐安心。

虎姐半夜打扰她，这不是第一次。

那是一个狂风呼啸的夜晚。漫天风沙恣肆汪洋，一朵朵蘑菇状烟云般的黄尘从无数孔隙蜂拥而入，覆盖在人的口鼻咽喉，使人生动而准确地提前尝到被掩埋于墓穴中的滋味。丁宁一边流着泪，疯狂诅咒这该死的黄风，一边把湿毛巾象防毒面具一样蒙在脸上，以免自己被极为混浊的空气窒息而死。

突然，有人敲门。很轻，却不屈不挠。

这样的鬼天气还要看病！真晦气。丁宁虽不情愿，却也无奈。她干的就是这种工作，病人得病可是全天候的，不管云遮雾罩还是柳暗花明。

忽又听到咯的一声，好象什么重物撞到了地面。尽管隔着门，丁宁也感到了土地的震颤，好象是当妈妈的失手把孩子掉在门前了。却听不到孩子的哭声。稍停片刻，是极细碎的铁物撞击声，好象是鞋带上的铁签与卵石摩擦而响……

这事蹊跷。女医生多了个心眼：“谁？”

“我。听不出来了？你把门开开。”门外的人说话了。是个男人，年轻的男人。

丁宁立即觉察出异样。这不是上门求医人的口吻。

“你有什么事？”女医生强自镇定。门很结实，黑暗中更象铁壁样矗直。这给她几分力量。

“不是白日里说好了吗？咋…”门外汉的口气透着焦灼和不解。

事情越发漫无边际。丁宁正色说道：“我听不懂你的话。有什么白天再说吧！”不再吭声。

屋外的人也久无声息。许久许久，才说：“你若这样狠心……我就走了！”

丁宁才不会上当呢！她断定他一定躲在近旁，象童话中佯装离去的大灰狼，待她开门探虚实时再来纠缠不休。虽然事情的来龙去脉还不清楚，天亮时一定要找麻处长报告。

天蒙蒙亮时，丁宁隔着玻璃向外窥去，确实没有人潜伏。再看自己门

前，墩着一个黄布袋和一个黄木箱。

这是怎么回事？真真闹鬼了。

突然，一个极灵巧的身影从侧面接近了丁宁的门。

天已大亮，谅不会有更大的危险。况且若让这来路不明的人将这来路不明的东西拿走，事情就越发来路不明了。

门轴灌了土，丁宁极力想快开，门扇却象成心掩护来人撤退一样，滞重而缓慢。丁宁估计来人早已逃之夭夭了。

不想那人却老实地站在门前，笑嘻嘻地等着丁宁。

那人就是——虎姐。

丁宁象面对一个疑难病人，瞅着虎姐。

虎姐俯身将黄布袋拍了拍。黄尘逸去，露出几个雪白的指印痕迹。原来这是一袋上好的面粉。虎姐又手脚利索地打开标有“XX型迫击炮弹贰发”的弹药箱，从中拎出一筒“化猪油”。

“这油里掺了蟒油，搁一夏天都不坏。”虎姐很内行地敲敲铁皮筒，筒发出半浊半沉的回声。

“你要吗？要就倒走些。”虎姐很慷慨地说。

“可这还不知是谁的哩！”丁宁愕然。头脑里想着掺了蟒油的猪油，不知会不会象蛇一样盘起来？

“我的。”虎姐说的很肯定。

越发摸不着头脑了。丁宁说：“你可不能随便拿走，得把事说清楚。”

“这有什么不清楚的！夜里来送东西的那人是个司务长，专押物资上山。他话里话外的逗我。我看出他没安好心，就说，你夜里来和我作伴也成，只是半夜里饿了吃啥呀？拿点细面拿点清油来，我给你烙油饼吃！没想到就真送来了！这后生还挺讲信用。许是半夜风大眼花，瞧错了门，送到你这儿了。把你吓得不轻吧！”

这真比嗟来之食还叫人难以忍受。丁宁没好气地说：“原来是这么回事。我该给他指指路的。”

虎姐噗哧一笑：“那我也不会开门的。真叫他占了便宜，那还算什么本事呢？”

丁宁真想把这事报告给麻处长，想了半天，还是忍下了。毕竟没造成事实。不过感情上却渐渐疏远了虎姐。

人就是这样，两人好的时候，听不见别人讲她的坏话，待到关系冷淡了，才知道外面的议论并非没有根据。麻处长的妻子李小巧跟虎姐是同乡，说她在家时就跟不三不四的人好，看上了龚站长的两片红，这才上门去求亲。龚站长呢，也没志气，看上虎姐脸模子强，也不管作风不作风了，就引上留守处来了。龚站长前脚上山，虎姐后脚就在山下惹事。前几户邻居，就因为受不了时不时的骚扰，调房走了。

丁宁也顾不上这许多，她的大忙季节到了。

昆仑山解冻，道路开通，两年一度的探亲假来临了。年轻的军人们，象恶虎扑食一样，从山上回到他们的妻子身边。女人们突然光鲜起来，脸上抹粉，头上搽油，连走起路来的弹性都分外好。彼此心照不宣，大家都喜气洋洋。女人们几乎在同一天开始恶心呕吐，同一天由丈夫陪着找到年轻的女医生，让她诊断是不是有喜。丁宁都暗自发愁了。这样大面积的同时播种，到了收获季节，她一个人怎么忙得过来！

然而，廉洁厚道的龚站长没下来。刚开始，说是那个哨卡最高，雪化得最晚，换下来的时间要迟些。虎姐便天天到公路边去等。从山上下来的车多半黄昏时到。每天日落之时，便有一个俊俏的女人，倚着她家的鸡窝，哄着鸡吃食，眼睛却看着苍茫中变得昏黑的昆仑山。

鸡是雀盲眼，天黑透了，吃不到食了，女人却忘了把鸡笼门打开，老母鸡们不耐烦地咕咕乱叫……

丁宁又动了侧隐之心：老这样站下去，不知在哪一天突然变成望夫石。

听说龚站长其貌不扬，个子比虎姐矮半头，才到虎姐腿肚子那儿。丁宁百思不得其解，矮半头充其量才到耳朵那儿，怎么能矮到只有一尺多高？就是最严重的呆小病侏儒也不至如此吗！麻处长的夫人笑着告诉她：这是嘴对嘴上头比齐了量……大姑娘就是大姑娘，别看她是妇产科大夫，该不懂还是不懂……丁宁这才红着脸恍然大悟，不觉又替虎姐不平。

戈壁滩上的小草可以抢在几天之内发芽开花打籽，然后又急急忙忙枯萎了。远处的冰峰夏日略显清秀，很快又象留守处的孕妇们一样，丰隆起来。山路又封上了。

因为替换的干部突然生病，龚站长主动要求再坚持一年。又有人说，那个最高的边防站紧靠着昆仑山主峰，那里有神秘的放射性物质，几乎所有的男人都得了阳痿。有人说虎姐在山下行为不端，龚站长原准备提着枪下来，被领导死拉活拽下了……

没有人知道事情的真相，人们都按照自己的希望相信某一类传闻。虎姐不再倚窗而待，她那丰盈的面孔象残月一样日渐消损，颜色竟比那些剧吐的孕妇还要憔悴。

丁宁在百忙之中没忘了谈恋爱。书信往来已到炉火纯青的地步。世界上的距离对热恋中的人们是腐蚀剂或是催化剂。爱情会因此断裂或是变得钢铁般牢固。她急着要离开留守处，这里不是女人呆的地方，虽然这里的常住居民基本上都是女性。对于女军人来讲，找一个内地的丈夫，名正言顺地结婚调走，从此便可以脱离苦海了。这种临时观点并不妨碍丁宁对工作认真负责象任职四年为一期的美国总统。她知道自己来日苦短，愿意尽力在身后留下一座丰碑。

虎姐把鸡杀了。她嫌那鸡不下蛋总抱窝。就是偶尔下一两个蛋，也要在窗台下无休止地歌唱，打扰她睡觉。她端了一碗鸡汤送给丁宁。

鸡腿象粗大枝丫突兀在橙黄色鸡汤之上，女人总是很容易原谅对方的。丁宁想起这只曾立下丰功伟绩的鸡，曾经多么想当真正的母亲，不禁神伤。但久未闻肉味，喝了一口汤，味道极鲜，谈话也就变得融洽起来。

“李小巧病了？”虎姐淡淡地问。她的脸色仍旧不很好。神情却比刚得知丈夫下不了山时安宁。

“是啊。”丁宁点点头，想不出这有什么奇怪。

“啥病哩？”

医生似乎也同银行职员一样，有为病人保守秘密的责任。不过，小巧的痛很普通，没有什么可回避的。

“不过是普通感冒。”

虎姐穷追不舍：“你给开了啥药？”

这似乎有点过分。象是医院科主任大查房。不过一块色白如木板的鸡胸脯肉减轻了她的气愤，含糊答道：“不过是阿斯匹林一包。”

“要是不好呢？”虎祖仍旧不依不饶。

“那就要进一步详细检查了，比如是不是肺炎气管炎……”丁宁不耐烦了。

“知道外面怎么说你们医生吗？头痛感冒，阿斯匹林一包；不行，再来一包；再不行……”虎姐笑着不肯说下去。

“再不行怎样？”丁宁来了兴趣。

“再不行——准备十字镐和圆锹……”

谁这么龌龊医生！“告诉我，这是谁说的？”丁宁火了，自己辛辛苦苦站好最后一班岗，竟遭人如此编排！

“没人说。是我自个想的。”也不知是真是假，反正虎姐把恶毒攻击的罪名揽到自己身上了，问也问不出了。

“丁医生，下回李小巧再病了，你就叫她夜里盖好就是了。省得人家前脚拿了你的药，后脚又说你看不出毛病来！她那病，纯是夜里折腾的工夫大了，冻的。”

丁宁终于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不觉有些气恼：这些难缠的女人啊！“只是，你怎么知道的？”

“俺……俺夜里听到的……”

一时，两人都不知道再说什么好。想到更深人静，一个女人游魂似地在外而游逛，丁宁不禁毛骨悚然。“你……不害怕吗？”

“我……也不是成心的。夜里实在睡不着，浑身燥热，心里长鸡毛，就出来转转。留守处别看黑，到处都在响动……”

丁宁给虎姐开了强力的镇静安眠剂。

果然到处在响动！墙也在响，屋外传来嘈杂人声。丁宁痛下决心，过去看看虎姐究竟出了什么事？

门外极黑，高耸的昆仑山遮盖了半天星光，余下的半天又被厚厚的阴霾捂死，人仿佛在墨汁里游动。远处有几点转动的灯光，好象是上下岗的哨兵。

门贴着门，不过三两步的距离，丁宁敲响了门，虎姐把门打开，却又拦着门不让她进去。

一股新鲜浓郁的汗气从虎姐赤着的臂膀上发散而出，同着脉跳的频率，有节奏地扑面来，平日整齐的头发的云雾般蓬乱着，额前几缕胶着在皮肤上，黑而发亮，象是一片扯烂了的黑布。她的眼球快速移动着，不知在窥探什么，可就是不看近在咫尺的丁宁。

远处的灯光竟象被线拽着似的摇曳而来，四周不知何时亮起星星点点的光斑，好象夏夜的萤火虫突然聚会，黑暗中不知埋伏着多少人马。

丁宁正想看个究竟，虎姐一把把她揪了进来。劲道极大，扯得她一个踉跄。

“丁医生、丁大姐……求求你了，发发善心，救救我……救救我们……”虎姐的声音全变了形，好象一个陌生的老女人。

手电筒已从远处朦朦胧胧地射过来了。屋内没有点灯，却有影影绰绰浮动的光晕。于是丁宁看到了一个男子——一个青年男子——正在手足并用地往身上套衣服。窗外远处一道手电光石火般地一闪，象鞭子一样掠过他的面部……

原来是他！

留守处只配发极简单的营具，简朴得象延安的窑洞。家里增丁添口过往客人，连把多余的吃饭椅子都没有。边防军人们就开始动脑筋想办法了。好在山上有大批的空罐头箱、弹药箱，都是上好的板材。捣鼓点这玩艺下来，也不算物资倒流。稍作加工，便成为橱柜饭桌的原料。

一天，一个眉清目秀的小伙子走进卫生所，右手指紧捏着左手指，滴嗒的血迹还是洒了一路。

“怎么搞的？”丁宁迅速迎上去。

“斧子砍的。”他极力把话说标准，仍流露出极鲜明的地方色彩。

伤口很深，小伙子又很面生，且没有山上下来的散兵游勇那种目空一切的气概，丁宁不得不问详细些。

“他是木匠，在咱这儿给人打家具的。”一个女人忙不迭地从门外闪进来，生怕丁宁会见死不救。原来是虎姐。

这种见血的红伤，就是对方是个俘虏，出于人道，丁宁也会包扎的。她不喜欢别人在她工作的时候指指点点。便冷淡地用眉梢朝墙上一挑：那里贴着一个巨大的“静”字。

虎姐禁了声。专注地看着小木匠由于捏得过紧而象鱼肚一样苍白的手指。

龚站长变得顾家了，人没下来，倒把做家具的木料预备齐了。丁宁这样想着，用丝线将小木匠的伤口缝好，裹上纱布。“注意别沾水。三天过后来换药。看看有没有感染。”

三天过去了。小木匠没有来。丁宁多少有点不放心。万一化脓了，他以后做木匠的前景就不会很辉煌。一个医生缝合一个伤口，就是制出了一件成品，是要保修的。丁宁便去找他，私下里也有自己一点小小的私念。

丁宁的婚姻进行曲已经接近高潮。男朋友已将所有的家具置齐，并让鸿雁驮来了未来新居的平面设计图。万事具备，只差新娘和一对沙发。他嫌街上卖的沙发式样不好，拟自己打一种新颖的。沙发腿的结构还没有最后定下来，要丁宁拿个主意。不妨问问小木匠，他的乡下口音极重，大土若洋，也许民间色彩更能标新立异呢！

满地都是发卷一样蜷曲的刨花，空气中散发着清晨树林子的味道。小木匠受伤的手指翘起，其余的手指推动刨子，身形起伏，十分卖力。旁边蹲着一个女人，在帮他洗衣服。

又是虎姐！丁宁面露惊异之色。

“不是你说不要让他手沾水吗？”虎姐反问道。

是啊，丁宁是说过这个话。可不让他洗也不一定非得你洗啊？

拆下来的箱板很多，单是锈了的铁钉便积了一大盘，象一碟面目狰狞的菜肴。

“真看不出，老龚象个后勤部长，把整个昆仑山的木头箱子都拾缀来了吧？”丁宁边察看伤口边说。还好，愈合正常。

“他哪有那本事！这都是给处长家做的。”

轮到丁宁吃惊了。麻处长一不上山，二不管库，神通真大。又一想，也不难。

还是管自己的事，把沙发腿及早做好，离开这遥远的蛮荒地带吧。

丁宁问小木匠。

小木匠蹙着眉头想了想，用斧子劈出一支带尖的木笔，蘸了点墨斗的

墨汁，在一块刨好的有着长江三峡水一般花纹的洁白本板上，唆唆几笔，画
出一种沙发腿。

丁宁觉得不好。

小木匠不待她讲后，又是几笔，另一种腿出现了。

丁宁还是觉得不好，小木匠待要再画，板面已经满了。他提起刨子，
轻轻一推，一张宣纸一般轻薄的木皮便缩卷起来，那张半透明的草图便轻盈
飘落在地上，白本板上又呈现出惟妙惟肖的三峡山水图案。

以前单知道入木三分是个本事，殊不知这种飘在木纹之上的功夫，也
是一绝。

丁宁终于挑中了一种式样。蟠龙虎爪一般很有气派，未来的客厅会因
此而增辉。

“这式样，需极硬的木料。”这是今天小木匠自始至终讲的唯一一句话。

然而这一句话，使丁宁茅塞顿开。他的口音同虎姐同麻处长同李小巧
一模一样。只不过后者们经过革命大家庭的熏陶，已经不那么纯粹不那么地
道，而他的方言象刚拔出来的红萝卜一样，皮红缨绿，十分新鲜水灵。

老乡遇老乡，两眼泪汪汪。乡党乡党，有了同乡才有同党。丁宁虽说
走南闯北，没有什么地域观念，但她知道老乡的分量，多少原谅了虎姐的过
分亲呢。

没想到，现在在虎姐的床上，看到了小木匠那张原本清秀此刻已扭曲
成极度古怪的脸。

一切都明白如镜，一切都铁证如山。没什么好说的。两条赤裸的身体，
两张惨白如蜡的脸，还有男人女人纷纷杂杂的衣服和鞋……

“通奸”这两个字象浮出海面的精怪，直挺挺地站在丁宁面前，用黑洞
而无光的眼睛注视着她。

丁宁已经顾不上害怕，脑子里一片空白，虎姐，你为什么要敲墙为什
么要敲墙？你想要做什么做什么？现在怎么办怎么办？

丁宁呆呆若木鸡。她从未想过生活中会出现这种局面，这一瞬比核毁
灭还令人恐惧。

小木匠僵在那里，嘴唇哆嗦着，似有很多话要讲，却一点声也发不出。

手电光束笔直地斜射过来，遇到窗帘又弹了回去，溅得那布帘忽明忽
暗，象一块时时闪光的铁板。

“这屋是谁住的？”一个嘶哑的声音问道，手电柱为之一颤，看来这件
得力武器掌握在麻处长手里。

“这屋是丁医生住。今晚普查，她一个单身女同志，就不要查了吧？”
丁宁听出这是一位政治干事。

“这时候，谁家里若不是一个单身女人在家，这事就麻烦喽……”麻处
长的声音。

于是，嘭嘭的敲门声响了。

麻处长终于使出这种突然袭击的手段，在留守处家属院开始夜间搜查
了。连她丁宁都不放过！丁宁屈辱万分，真想跑出去质问他们有什么权利私
入民宅！

然而，这终究给千钧一发的危急形势注入了一点小小的润滑袖。在一
极短暂的时间里，这间屋里十分平和。

“你……快跑吧！”丁宁别过脸，不想看这一对筛糠一样人儿的苦相，示

意小木匠。

“跑不了……四周早把下了。”虎姐回答。

是的。这该早想到。深思熟虑的麻处长，是不会留下这等纰漏的。

噗嗤一声，小木匠裹着被子，给丁宁跪下了：“医生大姐，我从乡下跑了几千里上万里路，就是为了见她一面。我家成分高，要不也能当兵，说啥我也会娶她……就这一次，下回再不敢了……你救我们一回，我不怕，怕的是她……”

丁宁几乎理解不了这些不连贯话语的意义。在她短短的一生里，从未想到有一天两个人的命运将同她生死相关。

她不知道该怎么办。无论救与不救，她都不知道该怎么办。

“丁医生不在家。也许，是给人看病去了。”那个干事说。

丁宁真想给他敬一个标准的军礼，假若不违反任何道德规范的话，还将吻一吻他的额头。在这个漆黑的恐惧的夜里，还有人给她以起码的信任，她感到轻微的温暖。

“看好她的门，看一会有没有人出来。”麻处长轻声吩咐道。

丁宁来不及为自己愤怒，虎姐家的门就被响亮地无可置疑地敲响。

丁宁茫然地注视着墙壁。墙壁上的龚站长两眼分得很开。中间是一个宽大的鼻梁。这样的鼻梁戴眼镜一定很难受，会略出两个鲜红的坑。不过龚站长不会戴眼镜，他文化不高，信也写得很短……

大难当头，丁宁竟然想到的是这样不着边际的事，而且还很细致。

只有虎姐清醒。她突然象从冬眠中惊醒的毒蛇一般，扭动着光滑的身子，哧哧地吐着白气，几乎没费什么力气，用一个手指头一点，原本就在地上的小木匠就势一滚，肉球似地钻进了床底。

下垂近地的床单微微抖动着，虎姐两眼睽视着，一抬脚，把一双男人穿的鞋准确地射进床底。

现在，屋内只剩下两个女人了。

门已经敲得颇不耐烦，门框往下震土，在丁宁眼中，门扇已经弓形膨出。

虎姐象一头花斑豹子，嗖地窜上床，把两床棉被一股脑地盖在身上，然后目光炯炯地四处巡视，忽地又扑到地上，扯过一个瓷盆，哗哗尿了一泡，半推半就地堵在床沿，然后鲤鱼打挺似地钻进沉重的被窝。

丁宁象个局外人似地，不知道该干些什么。

门又一次山崩地裂地擂响了。

虎姐急切地示意她去开门，顺手把灯点亮。

丁宁步履蹒跚，双膝发软。丁宁只觉得心脏在咽喉处、眼皮下、太阳穴、脚底板一齐跳动，肺却不知道跑哪去了，全身都淤积着二氧化碳，没有一息氧气。

她最后扫一眼房间，片刻之后，这里不知会出现怎样的场景。虎姐的尿盆里泡沫还没有消散，压在下面的那床被子被小木匠磕头时裹上了土，该拍打一下……这一切，都来不及做了。

她走过去打开门。门外的人扑将进来。

“咦，你怎么在这儿？”麻处长大为吃惊，手中的五节电池手电筒，象一只巨大的银臂，在丁宁脚下扫动。

“我……”

虎姐呻吟了一声。

“我来给她看病。”丁宁鼓足了勇气。这是唯一站得住脚的解释。她垂下眼帘，生怕麻处长锐利的目光看清她眼神。从睫毛分隔的间隙里，她看见床沿下方的布单微微拂动。

“白天不是还好好的吗？怎么晚上就病得这么厉害？”麻处长认真负责地象父亲一样慈善地去摸虎姐的额头。

丁宁知道，那额头一定冰凉如铁，且有一层泥鳅的粘液。

“并不是所有的病都发烧，您知道：“丁宁的牙齿不再打颤，谎话一旦开了头，就没有后退的路了。

“那到底是什么病？怎么这么半天才开门？”处长满腹狐疑。

“是……是妇科病，你知道，我正在给她作检查。”丁宁流畅地沿着谎话的轨道运行。

虎姐此刻已完全象个病人，简直是病入膏肓。脸色青灰，眼神涣散，嘴唇颤抖，全没了片刻前的果敢与英勇。

事情似乎可以到此结束了。年轻的女军医是这方面的权威，一旁放着药箱，一切都合情合理。

人们象木偶一样呆站着。在一个极短的瞬间，麻处长也想鸣金收兵了。但是高度的革命责任感和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加上种种蛛丝马迹，使他对此事满腔热忱。

四壁斗室，几乎空空如也。除了最必须的生活用品，清贫而凄凉。几个木箱捏在一起，蒙了块细碎花布，算是这屋中唯一的奢侈品了。一口黑不溜秋粗铁锅，影影绰绰几个出土文物一样的陶碗（这附近的老乡还烧不出瓷碗）。墙上贴着一幅胖娃娃的年画。没有搁楼没有地道没有夹壁墙，唯一能藏住人的地方就是双人床底下。

所有的人都注意到了这一简单事实。麻处长平端着手电，象举着一挺重机关枪，俯下身去……

虎姐的眼睛瞪得象猫头鹰一样圆，牙齿凶狠地龇出来，咬在煞白的嘴唇上。两床厚重的被子象沙丘一样移动起伏……

丁宁手心里汪满了水。没有什么能够阻挡住麻处长，除非这一刻天塌地陷。

时间象被钉死在墙上，连颤抖的煤油灯焰都一动不动，惊骇地将屋内照得惨白。

丁宁甚至期待时间快一点过去。该发生什么就发生什么，否则人的神经就要爆裂了。

“眶唧”一声，麻处长的手电筒碰到了瓷盆沿，一股新鲜的人尿气息立即荡漾开来。

麻处长皱了一下眉头。女人尿是很晦气的东西，乡下人十分忌讳，会冲撞官运的。半夜三更清查家属院，这种腌脏少不了碰上，他也只好隐忍，为了革命嘛！但这一次，不歪不斜，通往床下的空间，被白盆子挡得严严实实……丁宁原已经绝望了，但这一瞬间事情突然起了转机。麻处长的犹豫给了她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她顾不得上下级关系和礼貌，几乎是从麻处长手里把装有五节电池的电筒抢夺过来：“让我来瞧瞧。我进来半天了，这里头要是藏着个人，可真把人吓死！”

随行的政治干事给她一个会心的微笑。意思是：你看吧，真有人藏在

那儿，我给你保镖！

丁宁单膝跪地，没敢把瓷盆移动地方，绕过它，很低地撩起床单，将探照灯一样明亮的光束送入无底的黑暗之中。

她最先看到的是羊毛，纺成线的和未纺成线的，分开码放着，很整齐。龚站长没有本事给妻子带下面粉和木料，只会买便宜的羊毛，如今他的父母都穿上体面的羊毛衣了。龚站长还在买羊毛，好象要让普天下的劳苦大众都生活在温暖之中。羊毛是好东西，在这个寒冷的午夜，它既是良好的掩体，又能给人以御寒。然后丁宁看到了有着细腻粉末的面口袋和盛满化猪油和蟒油的绿色油筒。面米减少，筒未开封，一切同那个恐怖之夜丁宁初次见到它们时一样，都是原装货。再然后丁宁看到了她最不想看到又必然会看到的东西：赤裸的肩，赤裸的腿，收缩得很紧的下腹和木板一样板正的背脊……青白的电光闪过，那肌肤象被炮烙过，爆起一层粟粒样的油珠、急遽地以不规则的频律抖动着，仿佛就要冒起股股青烟……这不象是一具人体，因为没有头。头到哪里去了？不知道。丁宁不忍心寻找那颗有着清眉秀目的头颅了，她不想看见那张惊恐万分的脸。

丁宁握着手电喘息了一下。她不能动作太快，要显得很认真，很仔细。事情进展到这个份上，她只有义无反顾尽善尽美。

她用手电徐徐扫视，犹如负责的水暖工人。于是她看到了自己包扎过尚未完全愈合的伤指，紧紧地揪着两只破烂的布鞋，在手电光的逼视下，那鞋几乎要坠地……终于，她看到了小木匠的脸。

那脸紧紧贴着木质床板。耳朵、眼睛、嘴唇，甚至鼻子，都严丝合缝地挤在床板上，仿佛在看什么，听什么，闻什么……

丁宁困难地直起身。“那里……那里什么也没有。”她的手被沉重的手电坠得下垂，象骨折似地抬不起来。手电光便沉入瓷盆，她惊讶地发现盆中有血迹。

事情就这样过去了。谈不上对虎姐有多少好感，从内心深处，丁宁鄙视一切行为放荡道德不端的女人。也决不是仗义执言拔刀相助，丁宁自知自己软弱和贪图安宁，她就要离开这里永不回来，去找自己的丈夫去找安宁。她之所以能勇敢地挺身而出，归根结底竟是怕！她刻骨铭心地害怕那即将发生的惨剧。她不能忍受那种对灵魂对肉体的暴露和践踏。假如这一切注定要发生，那就让它在另外的场合另外的时间吧，只是不要在今天……

麻处长已经准备要走了。今晚的行动极其秘密，不会有人走漏了风声。虎姐是重点怀疑对象，这次扑了空，以后再再接再厉吧！但是，他突然转过身来。

也许是丁宁终于没能成功地抑制住手的颤抖，手，电光束象失了准星的枪管左右晃动；也许是丁宁过于镇定过于大义凛然；也许是麻处长高度的革命责任心加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使之昭然；也许纯粹是巧合是概率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就在一切行将结束，干事已经拉门虎姐面色已经微显红润东方已经初现曙光丁宁已经长吁一口气的时候，麻处长以其清晰毫不口吃毫无商榷的语气说道：“把手电筒给我。”

“把手电筒给我！”

女医生似乎没听懂这句话，木僵似地不动。麻处长就又重复了一遍，音量没有加大却十分威严。

屋内极静，听得到所有人的心跳，丁宁听到床板下那颗心，将床板敲

得叮咚响。

丁宁的手一松，手电掉到地上。电光闪了一闪，又坚定不移地燃亮。光柱因有一小块玻璃的破碎而不那么规整，却依然明晃晃地耀眼。

还有什么办法吗？没有了。时间在一秒钟一秒钟地流逝。这本身就意味着一种反常一种秘密。

麻处长伸着手。

丁宁把蒙子破裂的手电递给处长。她再无选择。

麻处长低下了高大的身躯，撩开床单低垂的下摆，手电筒象探雷器一样伸了进去，右臂有规则地从左至右依次移动，然后，停在空中，久久不动了。

“您跟龚站长是一年的兵，他才营级，您已是正团，进步够快的。”丁宁同麻处长这样说过。

“也谈不上是进步，主要是沾了麻子的光。”麻处长很诚实很谦逊地说。

女医生愕然。麻处长可不是若有若无的浅俏麻子，而是货真价实的重症天花幸存者。

“您知道，麻子是不能当兵的。”麻处长很坚持原则，对自己也不例外。

是的。麻子虽不影响战斗力，但影响军威。除了战争年代，丁宁还真没见过麻子兵呢。

“接兵的人说，昆仑山上除了野羊耗牛，再没有什么活物看你长相，只要不怕吃苦，跟上走吧！就这样，我就当上兵了。”

丁宁深表理解地点点头。昆仑山是个特殊的地方，这里理当有特殊的规则。

“起光也没显出我来。后来成立留守处，这是个管婆娘娃娃的官。大伙说，让他去吧，他去顶保险，我们在山上也放心。就这么回事……”

麻处长的手臂久久不动，他看到什么了？

两床厚棉被下那个可怜的女人，剧烈地打起摆子。棉被扇起一股股怪风，好象那底下蜷着的不是人，而是一只受伤的野兽。

丁宁任人宰割地站立着。她知道麻处长看到了什么，也知道麻处长会怎样处置，但在内心深处，仍然蛰伏着最后的希望：麻处长，你什么都没看到，都没看到！

麻处长挺直了身体，脸色平静而庄重。他也把手电筒垂了下来，看来不打算继续使用了。尔后，他象惟恐惊吓了什么入似地轻声说了一句：“出来吧。”

这不啻于一颗原子弹爆炸！

山崩地裂吧！火山爆发吧！沧海横流房倒屋塌烟飞灰灭雷电交加吧！让我们沉到地心深处，让滚烫的火山灰厚厚的岩浆包裹住我们，让大家一块变成蜡象变成化石变成琥珀变成恐龙骨架，让亿万年后的人们吃惊去吧！这几个衣着整齐态度庄严的男女军人（人们如果谨慎地复原，也许会发现其中一个有麻子），握着一只颇长的不知道叫什么名字的金属仪器，在刺探什么寻找什么。隔着一层薄薄的木板（到那个时候床板也可能变成灰或是煤炭），另一个男人和女人，几乎赤裸着身体，互相在倾听互相在安抚，胸膛贴着胸膛……

事实上，什么也不会发生。屋内寂静，好象忽然回到地球初始的洪荒年代。

“不能！你不能哇！”床上的女人象被刺伤的母狼，嚎叫起来。丁宁永远不清楚，这话是对麻处长还是对床下的恋人所讲。虎姐哗地象掀纸片似的揭开被子，在跳跃的油灯下，人们看到了一条洁白的人体，它赤裸着，却全然没想到要遮盖自己。它疯狂地活动着，把被子推到地上，然后将它们塞入床底，好给那可怜的冻僵的人儿最后一点温暖。

麻处长并没有拦阻她。事情到了这一步，他变得宽厚而仁慈。他把身子转了过去，发出最后一道命令：“你们把衣服穿上。”

男人都顺从地转过脸去，丁宁塑像般一动未动。没有什么可回避的，她早已看过他们了。丁宁至今没想明白，从这对悲惨的人儿发觉自己被包围，疯狂地捶打她的墙壁始，他们尚有充足的时间把衣服穿起来，纵使无法逃脱总不至于如此暴露。但他们似乎很傻，忘了这最关廉耻的一点。

丁宁应该转过身去，那她心里就不会留下这幅凄惨的画面了。小木匠从床下很利索地钻了出来，当一切欺骗和伪装都失去效用的时候，他无所畏惧，表现得十分英勇。此刻，他只想见到他的女人。在经历了漫长的撕心裂胆的别离之后，他要见她，亲眼见一见她。隔着床板，他感觉到剧烈的颤抖。他曾用手抚摸过僵直的床板，想给她一点力量一点镇定，那床板颤抖得更加汹涌。现在，他终于可以在众人面前堂堂正正地看她一眼了。

虎姐甚至伸出手去拉小木匠出来，好象那不是床底，而是一口深井。于是，两个近乎全裸的年轻的机体立刻胶着在一起。象酷寒中的羊拥挤一处，彼此用自己最后的热量温暖对方，或者正相反，从对方身上得到最后的热量以延续自己的生命。

丁宁看着他们如此密不可分，忽然悟到男女原是一体，是个多么伟大的命题。作为医生，她经常看到这一半或是那一半。不想人合在一处，竟也很好看。上帝真是一个伟大的捉奸者。

两个融和中的的人，沉浸在他们的恐惧和享乐之中无休无止……

“好了。你们都看见了。”麻处长极平静地宣布这一切结束，然后押着小木匠走了。

破坏军婚是很重的罪孽，小木匠被送到遥远的劳改农场去服刑。

怎么处置女人呢？这可要山上的龚站长最后决策。大雪封山，连一只鸟也飞不上去。麻处长急于邀功，原准备用电报将此事发往昆仑山上那个最高的哨卡，后来被机要参谋拦下了。边关要塞，有着两只间隔很宽的眼睛的边防站长，一旦急火攻心，下又下不来，出了什么意外，可要拿你麻处长是问。麻处长思忖再三，国事大于家事，还是让老战友再做半年想媳妇的美梦吧。

丁宁要走了。是她催促未婚夫在最短时间内办完了结婚以至调动的全部手续。

虎姐为她送行。拿出几块象赭石一样滞重的木块：“没有别的，这是野核桃木，最硬的杂木。做沙发腿，就是那种蟠龙虎爪腿，最好。”

丁宁收下了野核桃木块。却忘了问这是小木匠以前就留给虎姐，还是虎姐自己为她寻找的，或者小木匠从遥远的劳改农场托人带出来的。

“还有这线……”虎姐拿出象柔曼的白霞一样缠绵的细毛线，那是她亲手捻的。

“不……不……”丁宁推辞。“那是你留给孩子用的……”

“我还会有孩子吗？……不会有了……”虎姐木呆呆地摇头。

龚站长下山后将怎样处置他的妻子？没有人知道。单是那场可怕的病，虎姐也真的很难有孩子了。

麻处长对丁宁医生的离去，表示了极大的遗憾：“你知道，你这一走，咱们留守处，不，整个高原师就没一个女人了。”

丁宁连连点头。是的，高原师没有一个女人了。

许多年过去了。丁宁满意而富足，只有偶尔会在半夜里突然惊醒，惊恐万状地指着身边的墙壁说：“听……有人在敲墙……”

“你又在做恶梦了……”丈夫拥着她轻柔地耳语。

是的。她又做恶梦了。

